

短

篇

小

说

选

1993
1993
1993
1993

宗璞

汪曾祺

关仁山

郑万隆

马继安

张廷竹

长相思

露水

醉鼓

人物笔记

都市隐居

中国无被俘空军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3短篇小说选

《中华文学选刊》编辑部编选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四年·北京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93短篇小说选/多人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4.12

ISBN 7-02-001988-9

I.19… II.多… III.短篇小说-中国-现代-选集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4) 第 05502 号

责任编辑:胡玉萍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368,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5.875 插页 2

1994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1994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4,980

定价 13.00 元

目 次

摇荡	王 炬(1)
大窑	柏 原(28)
马路动作	铁 凝(47)
洋饭二吃	(台湾)周腓力(57)
长黄瓜短黄瓜	晓 苏(75)
餧水	阿 成(84)
第一人称	史铁生(90)
寻	[美国]黄运基(104)
小世界	江 敏(117)
佳人出塞	[法国]郑宝娟(135)
绝唱	谈 歌(147)
关于吹牛	雪 原(154)
都市隐居	刘继安(177)
北京“面的”1818	陈世旭(194)
明天割麦	高建国(211)
屠妇老塘	刘庆邦(224)
拔河队	阎欣宁(243)
女誓	李贯通(264)
关于刀的故事	何立伟(281)
浸润与流荡	南 翔(292)
焦躁的街道	(台湾)江 边(317)

中国无被俘空军	张廷竹(339)
长相思	宗 璞(353)
灌黄鼠	曹乃谦(366)
露水	汪曾祺(376)
人物笔记	郑万隆(383)
祖宗	毕飞宇(399)
秘密发现	于艾香(410)
梦镜	[美国]李 黎(427)
等待星期六	袁山山(457)
出使	杨剑敏(476)
醉鼓	关仁山(485)

摇 荡

王 炬

—

天有不测风云。

办公室主任刘风山听得消息的刹那,惊呆了。

他怀疑自己不小心走入了一个永难解脱的梦中。他恍惚地站在厕所里解着衣扣。一个小时后,他才渐渐清醒,意识到自己站在厕所里,而且脱掉了上衣。他不明白为何要到这儿来,所幸是男厕所。

二

事先没有任何消息。

突然得让人受不了。

当时他正在打字室印一份文件,他和打字员杨芳边干边说话,议论报纸上最近那些提法。他俩都觉得报纸上喊“砸三铁”,喊得倒挺凶,但恐怕是雷声大雨点小,还遥远得很。杨芳很认真地问他:“砸了‘三铁’,社会主义优越性哪去了?”他的觉悟和水平毕竟比杨芳高,他说了几句从报上学来的话,杨芳便点头。主任毕竟总读报,会说。她就这样看他。后来俩人取得了一致:砸“三铁”也砸不到咱们这儿来,野鹿钢铁公司有钱,不像一些亏损

单位,不砸不行。野鹿钢铁公司用不着砸。

“咱们最要关心的,是把这份文件印好。”他说。

是的,砸不砸“三铁”和刘风山有什么关系呢。最重要的是干好眼面前的工作,云书记要他今天务必把这个文件印出来,下发出去。

文件是他起草的。凡是这些重要的文件,他都不放心让秘书去起草。秘书陆聪是学采矿的本科生,心粗得很,而且不肯用功。弄文件误过好几次事。所以像眼下这份治理脏乱差的文件,他只有自己动手,否则就说不准吃一顿批评。办公室主任没有一个好秘书,是他的悲哀。他要亲自起草,亲自校对,亲自印刷和装订,然后挑几份最整齐干净的给几位主要领导送去。领导们很注重这样的事,办公室的工作如何,往往在这些事上被说出个一二,他必须让领导满意。而事实上,领导对他也相当满意。他现在所做的,是让这个满意保持下去。而令他不解的是,每当他忙得一塌糊涂的时候,陆聪没有羞耻感地坐在沙发上读英语,陆聪难道没觉察到他的秘书位置已是岌岌可危?刘风山不止一次地想过把他换下去,只是一时还没有顶替他的合适的人选。刘风山干活不再叫他,刘风山希望他终有一天主动提出辞职,而不是刘风山将他赶走。刘风山不愿意被那些虎视眈眈的同僚们指责什么。

这份治理脏乱差文件是他遵照野鹿钢铁公司的精神,结合了黑峰山铁矿的具体情况起草的。当然,这份长达15页的文件花费了他这个中学语文教师出身的办公室主任不少的精力。他既要在文件中布置全矿各车间的具体工作,又要想尽办法让各车间科室的领导满心欢喜,让他们在受表扬的同时,觉得所受的辛苦领导没有忘记的同时,接受这份文件。材料里头学问相当大。你要发现每个车间科室的成绩,但又要在遣词造句时让那

些真正有成绩的人感觉不到不公平。要平衡,但平衡时又要注意由平衡而造成的不平衡。这必须靠多年的对业务的谙熟和对每一个中层领导的了解,靠文句之间的巧妙语气和似是而非的模糊技巧,靠整体肯定宏观赞美而局部否定微观指责措辞得体,粗中有细,柔中有刚,方方面面,四平八稳。

令刘风山对秘书陆聪最反感的,其实倒不完全是他的粗疏和懒惰,而是他对刘风山博大精深的轻率的否定,他竟然当着顶头上司的面,说刘风山起草的文件“里头充斥着满篇的废话和似是而非的谎言”,“有三分之二可以去掉”。

刘风山不直接反驳他,而是让自以为是的本科生拿着他认为是的文稿去找主要领导。领导们对本科生起草的东西火冒三丈,他们甚至怀疑陆聪上大学一定是用极不正当的手段混到了毕业证。

看到陆聪垂头丧气的样子,那才解恨。但陆聪却很少垂头丧气,他将被领导们打回来的文件推到刘风山桌子上,淡淡一句:“他们认你那一套!”能把刘风山气死。

刘风山已经不指望陆聪虚心向他学习了。曾有一度,他想教这个身材高大的年轻人写公文的技术来着。在十年的办公室工作生涯中,他积累了大量的公文语汇,他熟悉各种公文的体式,能巧妙地加以创造发挥,他善于将枯燥无味的东西归纳得有条有理,比如眼下正印发的这份文件,被他天才地总结出“五个整齐、六个干净、七个必须、八个不许”。一份文件有了这些东西一下子显得格外生动。他为自己的创造而欣喜,他看着白纸上印满了整齐的黑字,想到这些将被许多人阅读和朗读,全矿一千多人将为这份文件而奔走忙碌,他的心房便鼓胀着巨大的喜悦。他再一次看到了自己的前途。

他今年刚满 38 岁,做到正科级。他从没有怀疑过只要继续

保持下去,做到县团级有什么问题。不仅是他自己,黑峰山铁矿所有干部都这样想。他们从不敢得罪他,因为说不准哪天,他就是他们的顶头上司了。他已被列为第三梯队,他耐心地等待着时机。他时常坐了小车回到他当年曾工作的学校,他看到当年的同事们依然像磨道里的毛驴一样单调地忙碌着,他们意气消沉,都老了,更瘦,更疲惫,无奈而拘谨。他为自己的命运而感谢上苍,天呐!

陆聪?他怎么说文件里的这些东西是满篇的废话呢?他说有很多东西没丝毫的用处。他什么时候才明白过来呢?

油印滚子欢快而忙碌地转动,杨芳俏丽的脸上渗出了细细的汗珠。刘风山像对待亲妹妹般地关怀着这个年方 24 岁的打字员,并托人给她介绍对象。虽然她谢绝了那些他看来满不错的小伙子,但她对他的信赖却有增无减。他和她在一起工作,他觉得愉快和年轻。

胜利在望,再有一会儿就印完了。这时办公桌上的电话响了。是云书记打来的,通知刘风山十点三十分到东三楼小会议室开个会。刘风山小心地用两个没弄上油墨的指头捏着话筒,他答应道:“知道了,云书记。”他为自己柔和谦卑的语调感到满意。

事后他才发现自己竟是那么疏忽,忽略了那么多非常重要的细节。首先历次会议都是书记先通知他,由他根据会议内容布置安排会议,他自然知道通知哪些人到会,而今天却是云书记通知他开会;二是云书记电话里的声音是那样的压抑和低沉;还有一点就是以往云书记根本用不着给他打电话,他只需推门进来喊他。云书记和他只有一墙之隔。

他加快了速度。他争取在会上将这些文件发下去。

中间出了点小故障。杨芳往油印机里挤油墨时,喷出来一

滴，落到他的衣袖上。杨芳立即给他擦净了。整个过程大约进行了四分钟。在擦拭过程中，杨芳的青春气息撩拨了他沉睡的柔情，使他的心房感到了女性的温暖。这是他妻子不能给予他的。但那星油墨并没有擦净，事后他每当凝视那点隐约的黑污时，总觉得它是个象征，暗示他的日子开始了阴晦的时刻。

然后他们匆忙地装订了十几份。他想趁着开会，先分发给部分领导。这样做有特殊的效果，他将给云书记造成办事干练、迅速的印象。用不着通讯员去各车间科室分发了，会一散，他们会主动到办公室来取。

这样，他赶到东三楼会议室时，是十点四十二分。他迟到了十二分。按惯例他没有迟到。可是今天却一反惯例，会议正点进行，而且仅仅开了十分钟。他走到门口时，会议室门正开着，他看见他的同僚们神色黯然地朝外蠕动。

然后，他就知道了这次会议内容：从今天起，黑峰山铁矿被宣布撤销了。黑峰山铁矿的科级干部由白峰山铁矿酌情聘用，凡不聘用的一律按一般干部对待，将不再享受原先的职务待遇。

黑峰山铁矿的历史本来就不乏幽默，在历史结束的瞬间，这次会议又给它加了一笔幽默：这是黑峰山铁矿历史上最短的一次会议。

在黑峰山的历史上任何一次会议都比这次长几十倍。但这次短会所决定的内容却是以往所有会议的总和。它否定了黑峰山铁矿一千多干部职工近二十年辛辛苦苦的历史。有几个工人吵吵着将这次短会，作为世界之最编入《吉尼斯大全》。

三

中午，黑峰山铁矿举办了比较丰盛的宴会，招待前来宣布这个不祥决定的野鹿钢铁公司的一个副经理和组织部长。这次宴会破格地将全矿四十多名科级干部都叫来做陪，同时还有一些主要科室的一般工作人员。

陆聪再一次表现了他的不成熟，他用几乎让所有人都听得见的声音说这是最后的晚餐。

立即有一个不晓事的干事反问：“怎么叫晚餐？这是中餐。”

所幸的是陆聪没有进一步解释，他点燃一根烟，神态中竟有一二分悠闲。

菜上来了。公司领导举起酒杯，代表公司领导向在座的各位表达敬意，语句相当简略：“你们为野鹿公司的事业腾飞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我代表公司领导向各位表示崇高的敬意，大家干杯！”

大家稀稀落落地起立，并没有人真的干杯。刘风山落座后，还在斟酌副经理的话。把黑峰山十几年的努力，说成“应有”的贡献，在最后的瞬间都不肯滥誉，可见这一届公司领导的严谨，但又不免显得有些冷峻。刘风山心里有些酸意。

大家悄无声息地吃着菜。阳光从窗子里射进，刘风山看见在光柱中跳荡的纤尘。他觉得这群正在默默吃喝的人其实跟这些光柱中的尘埃没任何的两样。再看光柱丢在地上，将印满足痕的地板衬托出毫无生气的肮脏，真有一种黄昏的感觉。抬头去看陆聪，竟闲适地喝酒，似乎无一些旁人那重重的愁怀。

他一定是个心性很粗的东西。刘风山转过头来，将目光聚在自己的杯前。他努力地使自己想一点什么东西，他觉得自己

应该把该想的问题想透，那样才临危不乱，从容地作出正确的决定和抉择。黑峰山从今日起就划归为白峰山铁矿，成为它的一个车间。刘风山们以往的政绩都被今日一个短会化解为零。能否继续受聘，能否继续保持正科级的资格，一切都无法预料。而若失去这一切……太不可思议！花了整整十年，积攒了这点东西，轻而易举就没有了，这怎么可能？什么地方都说不通。就像一个商人，苦心经营了几十年，有了一笔财富，本来他可以享用这笔财富了，可是没等他享用，却被一个小偷将一切偷走了。偷走人的希望，天理难容呵！刘风山觉得自己的什么东西正是被人抢走了，不是偷走，而且是公开地，大摇大摆地，冠冕堂皇地抢走。刘风山十年的含辛茹苦即将被人抹掉！

他的心里空空的，既无愤怒，也无伤感，他无法进行思想，心里什么也没有。

两位公司领导面色平静地吃了饭，提前离桌了。云书记和另外三位矿长起立将领导送出去。他们将公司领导送上小车后，又返回来喝酒。他们大约在领导面前也感到压抑，他们要在下属们面前弥补刚才的损失。他们放高了声音，号召大家干杯。

气氛活跃了，但那是哀伤的活跃。有人背起了“劝君更进一杯酒”之类的诗句，整个酒宴充满了模仿古人的依依惜别的情绪，不少人故意将自己的前途描绘得惨不忍睹，使本来笼着轻愁的场面增添了造作的诙谐。但哀愁仍是佐酒的好菜，酒被迅速地灌进喉咙。大家互相模仿，争相描绘自己的惨淡的处境。这些科级干部们第一次享受了文学艺术的快乐，他们掉下了眼泪。形象思维使他们获得了痛苦的满足。不少人在这个瞬间发现了自己潜在的艺术天赋。

整个酒宴一直持续到下午四点多，不少人唱了歌，还掉了泪。刘风山再一次巡视大家，他又恢复了信心：这里头也许有些

人被淘汰，但绝不应该是他刘风山。

当云书记悄悄离开酒桌的时候，他踩着云书记的脚后跟来到办公室，他仍像以往那样给云书记沏了杯茶，然后坐在云书记对面的沙发上。他要问问清楚，是否真像人们所说的那样，将这些科级干部一律交给白峰山像处理垃圾似的处理：有用的留下，没用的扔掉。他觉得云书记既然仍保留正处级级别去市里另行安排，带走几个人是不应该有问题的，云书记不会扔下他刘风山不管。

但他马上明白了，他根本不了解他的顶头上司。

谈话进行得相当艰难。

刘风山说：“我觉得公司的决定太突然了。”他试探地切入话题。

“突然吗？”对方将脸扭向窗前的几盆花，“我觉得不突然。”

刘风山刚才没有多喝酒，就是为了能够思路清晰地和云书记深谈一次。他有预感，这极有可能是他独自占有和云书记在一起的唯一机会。但他没料到一开始云书记就来了个居高临下。书记淡漠的语气，否定了刘风山的思想认识水平，使办公室主任显得那样浅薄和表面化。刘风山过低地估计了云书记，他原认为云书记一定会发牢骚，表达对公司领导这个决定的不满，一定会流露伤感和悲痛，毕竟他是这儿的党委书记，让人连锅端了，一点感慨也没有？

或许，这仅是云书记做出的一种姿态吧。刘风山希望这仅是一种姿态：向下属证明自己觉悟得早。但云书记接下来的话使办公室主任大吃一惊：

“依我看，黑峰山铁矿不是今天应该撤销，十年前就该撤销，或者说当初就根本不该成立。有些人想不通，为什么不通？黑峰山铁矿从建矿至今，每年赔几百万，为什么不撤销？撤得愈

早，赔得愈少。谁都应该想通。”

似乎是说给刘风山听的，又似乎不是。他说的大道理，当然很站得住脚，可是这些科级干部呢，辛辛苦苦做到如此成就，难道就白做了不成？可是这些话此刻又无法对云书记说。

“云书记调回市里，可以和家人团聚。但不知怎样安排……”

“爱往哪安排都行，反正级别不能动。我被流放到这地方，整整十二年了……”

这才是云书记真正的一面。刘风山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十年了，云书记从未向任何人流露过怨恨情绪。他原来一直也有不满的地方！可是他从来没向任何人讲过他想过一般人的团圆生活。他是从公司派下来的干部，全家都在市里，他想回去，符合人之常情。但他的团圆之梦，却是由黑峰山铁矿的命运为代价，是以四十多名科级干部未卜的命运为代价，不是太残酷了吗？当然，刘风山知道，这样想，也是很不公平的，难道云书记有什么责任吗？

刘风山明白了，自己在这儿寻找知音和共鸣是非常可笑的。云书记现在所关心的是自己的命运，关心的是和家人团聚后的充实的日子。刘风山算什么呢？是他的一个忠实的下属，是尽职责的为他服务的办公室主任，今后这种关系将不复存在。刘风山和其他科级干部一样，孩子老婆都在黑峰山，往日全家欢乐的时候，想到过云书记的孤独吗？云书记现在的冷漠，难道有过分的地方吗？云书记以往对下属都非常和蔼，那是便于工作的需要。现在，你刘风山还想讨取什么吗？

刘风山知道该告辞了。但他仍尽力使自己的辞别不太突兀，他艰难地寻找语言表达对离开云书记这样的好领导的惋惜之情，说云书记的许多东西自己还没有完全学到手。

云书记站起来,用花铲挖花盆里的土。说道:“官场有情又无情,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

刘风山等着听下文,却没有了。刘风山告辞,云书记却说:“你的事,我记着。”

这便是刘风山要得到的最大许诺了吧?他惘然若失地离开云书记办公室。

四

黑峰山铁矿建于1974年。根据401地质勘测队的测算,这儿的铁矿石总量不低于1.7亿吨。按照当时我国的采矿水平,在此投资建一个中型矿山,每年的矿石产量应不低于240万吨。白峰山铁矿,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六大铁矿,每年的矿石产量也不过是它的六倍。根据对矿样分析的结果,黑峰山的铁矿石无论是含硫量还是含氟量都大大低于白峰山。它的无氟低氟氧化磁铁矿品位高达38.4%,整整比白峰山的氟化磁铁矿高了7.2个品位。从整个野鹿钢铁公司来考虑,不能不说黑峰山铁矿是白峰山铁矿的重要补充,白峰山铁矿特殊的高氟高硫矿石使冶炼专家们伤透了脑筋。野鹿钢铁公司当初的领导们,设想仍以白峰山铁矿的年产1400万吨矿石为生产的主要依托,以黑峰山的高品位氧化磁铁矿为补充,扩大生产规模的同时,尽可能地减少澳大利亚铁矿块的买进,从而降低成本。如果按设计,黑峰山铁矿向公司输送200万吨矿石的话,不仅延长了炉龄,而且省免一大笔外汇,那是怎样美好的前景呢?野鹿钢铁公司下了决心,在黑峰山投资建矿。

然而不幸的是,这座设计上令人振奋的矿山,并没让决策者们振奋。自投产以来,它从未达到设计的产量。它的最辉煌的

1986年,也仅仅是生产了60万吨。后来,它便一直在50万吨左右徘徊。那些宝贵的矿石紧紧嵌在了岩石之中,大量的岩石,使剥采比达到4:1,比以地形复杂在世界矿山罕见著称的白峰山还高出了一倍。野鹿钢铁公司为了使指令准确,不得不派出自己临时组建的勘测队,对已经由国家权威勘测队得出结论的黑峰山进行为期半年的勘测,勘测结果令人目瞪口呆:黑峰山铁矿的矿石贮量,一共不到1500万吨。减去已开采部分和与岩石混生不适于现代化开采部分,可开采的矿石已所剩无几。

我们的生产条件还没有达到如此先进的地步:投资上亿元,挖取不到2000万吨矿石,还不包括从中支付的近千人的每年近300万元的工资和巨额的行政开支。

可以想象野鹿钢铁公司的决策者们应该是如何的沮丧和震怒。他们找了401地质队,401队所作唯一答复是对黑峰山进行复检。复检结果也失去任何意义。没有人继续从责任上追究,一切损失是野鹿钢铁公司的,而具体到哪一个人,谁又受到了什么损失呢?

而黑峰山铁矿已经存在了,1000名国家正式职工每个月一个子儿也不能少地开支,而且还有奖金。黑峰山亏损是决策错误,怪不到哪一个人。更怪不到已经变得懒洋洋的工人。黑峰山铁矿是生产单位,就必须生产,不能停产。若停了产,用什么理由给大家开工资呢?然而每生产一吨矿石,黑峰山就亏损43元。生产量愈大,亏损就愈多。

黑峰山铁矿领导一方面要完成公司的产量计划,一方面又必须将亏损总额限制在指标以内。他们想尽了办法。1988年9月,黑峰山铁矿毅然决定,将生产改为象征性生产,向乡镇企业和个体采矿专业户收购矿石。

那时,这一带的乡镇企业刚起步,农民们用不着排岩,哪块

山坡上有矿脉,他们就耗子打洞般地挖取。他们不计算成本,他们哪怕一天只挖一吨,卖掉就是钱。黑峰山铁矿收购每吨矿石出价为 16.4 元,卖给公司作价 18.4 元,每吨净差两元,加上全矿工资的合算,反而比生产降低了成本。1990 年,黑峰山铁矿靠收购矿石,居然既完成了生产计划,又降低了亏损指标。

无法猜测公司领导是否因此而略感欣慰,但后来使公司所不允许的,那就是黑峰山运去的矿石,已不再拥有低氟低硫的优势,那些个体开矿户因黑峰山的矿源日益贫乏不得不将贪欲的双手伸向富有的白峰山,他们在那儿找个小矿脉,挖了卖给黑峰山,甚至连品位相当低的介子矿岩间的石头也一古脑拉来,收购矿石的工作人员打着黑峰山的旗号,将它们送到公司的选矿厂。

是该解决一下了。

刘风山明白这一切,他甚至多次想过,黑峰山铁矿的存在就像一幕荒诞的喜剧,而且演得正正经经,有滋有味。他也曾有过这样的念头:总有一天要降下帷幕。他曾想,那一天如果真的到来,上级应该首先把这些干部工人安置好。他刘风山,或者是平调,或者是升迁,被安排一个合适的岗位。组织部门会非常认真地征求他的意见,问他对新的岗位是否满意。他会发表看法,提出自己的要求。即使领导无法满足他的全部愿望,至少会对他的意见表示重视,在其他方面进行弥补。而现在,他居然让人扔到菜板上,面临的是锋利无情的切割。

这是真的吗?这不是太残酷了吗?

白峰山那头一直议论要裁减干部 15%,干部严重超员。白峰山绝不会让这边儿的人去占据他们那早已是满登登的位置。

如果,如果这是一个梦那该多好啊!

然而,这一切都不是梦。4 月 17 日上午 8 时,刘风山接到了 12 公里外的白峰山铁矿办公室的电话。那是个年轻人的声

音，没有丝毫客气，问清了接电话者的身份后，立即以上级的口吻通知他，从今天起，黑峰山六辆小车，没有白峰山铁矿办公室的命令，任何人无权调动。

这就意味着，他从此时起已失去了权力。对方的口气，完全是对待下属的口气。一股怒火升起来，他冷冷地问道：“如果这边的矿领导要车呢，比如云书记……”

“我们派车去。”对方将电话挂断了。

一切原来安排得井井有条的工作都停了下来。整个上午，他都觉得浑身被抽空了血液似地空虚，装潢得漂亮的办公室引起他一阵又一阵唏嘘。他想起唐后主那句诗，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明天或者是后天，他也许无权走进这间屋子了，他置办的这一切，都将物是人非，属于别人。他想起为了往楼上抬墙上那面大镜子，割破了手。他还看见他花费了心血印的那些治理脏乱差文件，才相隔一天，似乎已经陈旧了，蒙上了一层尘土。

五

两天来，刘风山总共吃了两个馒头。虽说吃得少，大便的次数却相当地多，但每次都是虚蹲。不知为什么，他一进了厕所心里就略微好受些。尤其是一蹲下，他反倒安慰自己，紧张啥？莫非就真不聘用你？再说即使不聘用，也不是单单不聘你一个。有啥大不了呢，有啥大不了呢？

就在刘风山在厕所思考的时候，野鹿钢铁公司组织部用长途电话叫走了原黑峰山铁矿的三个副处级和一个正处级领导，要求他们务必在20日上午以前赶到公司组织部报到。他们乘坐由白峰山铁矿办公室派来的小车，及时地赶到了公司组织部，当即知道了每个人的新位置，他们悒郁的脸上露出了笑脸，他们

都比较满意。

当晚，云书记没有回家同家人团聚，他认为往后同老搭档聚在一起的机会少了，提议大家在一起乐一乐，轻松一下。当晚，他们在公司小宾馆里打起了麻将牌，没有金钱输赢，只戴纸帽子。哗哗洗牌的声音碰碎了他们几日来笼罩在心上的阴影。还算好，没有损失什么。

也许是鬼使神差，也许是仍然不肯轻易放弃任何的希望，刘风山在深夜要通了通往小宾馆的长途，他叫到了云书记，关切地询问老上级的情况，云书记感动地告诉他，自己将要去的单位没什么油水，却相当的悠闲。“也该歇歇了。都老了。还是你们有希望。”刘风山听不清对方是真心还是解嘲，或者是敷衍。云书记表达了真诚的谢意：“谢谢你，这么晚了，还想着我，挂电话。”

云书记在说这句话时，手里正摸着一只五饼。他用手指去摸它，他发现他无论如何也不像赵铁玉那样，用手一摸就知道是什么牌。他耐心地等待着刘风山挂断电话。他心里明白，刘风山绝不仅仅是关怀他，而是用此方式索要他的关怀。但他无论如何不可轻诺。

刘风山终于悲哀地挂断电话，他想听的话没有听到，却听到了原来的矿领导们的轻松和欢乐。他们像几个三流将领，将一群残兵扔下，只顾自己欢乐。但他们别无选择。况且他们并无将领意识，他们没有吃了败仗的意识，他们服从组织分配，当分配符合他们的利益时，他们毫无怨言，一副忠诚的样子。

白峰山铁矿正式通知黑峰山各车间科室领导，要他们保管好帐物，仍然原地待命。科室领导一律不许请假外出。并透露，黑峰山车间的管理人员一律从原地科级干部中聘用，多余的干部，纳入到白峰山铁矿中一并进行考核，公平对待，择优聘用。

像浓云密布的天空，被劲风推开罅隙。大家松了一口气，觉

得有些太紧张了。但又一想,能公平竞争吗,争得过吗?

大家耐心等待,每一分钟都格外漫长。

白峰山距此只有 12 公里,消息不断传来。又有消息透露,白峰山部分领导坚决不同意将黑峰山科级干部放到白峰山科级干部中一并考核,黑峰山就是黑峰山,绝不能让白峰山受到它的冲击。黑峰山的科级干部还要独自考核,择优聘用,参予黑峰山车间的管理,用不了的,须执行公司的文件精神。想来白峰山的也可以,一律去车间当一般职能人员或当工人。

还有消息,白峰山正竭力寻找一个妥善的方案,尽可能地不伤害大家的利益。白峰山矿的决策者们正小心翼翼地寻找一条极其艰难的小路,使大家走出困境。

等待吧!

六

由于消息太多,给人造成过快的喜悦和忧虑,大楼里的厕所里不时传来咳嗽的声音,不少人开始便血。

刘风山呆在办公室里,差不多每过一小时就去蹲一次便池。他痛苦地发现以往的尊严正在失去。打字员杨芳的屋里,不知从什么地方跑来几个花枝招展的姑娘,不时传来她们无拘束的笑声,而以前,打字室怎敢随便放闲人进去?更让他不愉快的是,陆聪也终日泡在那里,亮起嗓门,发出愚蠢的笑声,他笑什么呐?

那些小车司机们,似乎知道了未来他将永远不做他们的领导,他们无所顾忌地在办公室打起了扑克,往往为一张小牌争得面红耳赤。他们从来就没准备规规矩矩,接近权力使他们也雄心勃勃,他们以往的俯首帖耳完全是对权力的崇拜,现在他们用

不着崇拜和畏惧谁，他们乐死了。他们没有任何后顾之忧，到哪儿去都开车，怕球啥？他们放高了声音，别的屋都以为办公室在吵架。

刘风山跑到小树林去躲清静，见几位退休工人下棋，也是吆三喝四。他忽然想，自己若再大二十岁倒也好了，干干净净退下来，清清闲闲一玩。又忽然看见了自己的最终结局，滋生了虚无的迷惘，抬头望天，白云悠悠。刘风山便不敢往更深想，又回办公室。不知何时，几把压力暖瓶不见了。他问，谁都不吱声。秘书陆聪拿着一份电报向他请假，电报里写着：母病危！

他沉吟了一下，朝陆聪挥了挥手。陆聪朝他扮鬼脸。他皱起眉头。陆聪这个人，的确心粗得要命，母亲病危，他居然毫不在乎。看来的确不适应当秘书。陆聪飞快地写了个假条，扔在他桌子上去了。

财务科那头真正热闹起来，一个科员把科长打了，并高喊科长贪污受贿，科长也一反往日的平静，用烟灰缸将那科员脑袋砸了个乱七八糟。那科员似乎并不在乎流血的脑袋，而是在走廊里窜来窜去，高声叫着财务科长的名字，扬言一定将他整进监狱里去。

劳资科吴科长愤怒地扯断了他办公室的电话线，因为他的电话突然多起来，铃声大作，而他每拿起电话，不是没有声音，就是听到一些怪声怪调的声音：“吴永彪，小心爷宰了你！”“吴永彪，你女儿让人强奸了！”或者：“吴科长，我操你妈！”

比较起来，刘风山的办公室还是平静的。

继陆聪的母病危之后，大楼里许多一般干部都收到了家人病危的电报。这真是个不祥的季节，那么多人的亲属都身染重病。办公大楼里变得空荡起来。办公室的文书李大姐，已没有亲人给她拍病危的电报，只好亲自跑到医院，开了病休的诊断，

趁四月的阳光,晾晒拆洗了的被褥。

大楼里的垃圾没有人来打扫,到处是废纸。火车、汽车仍一古脑地往这座山里运书、运报纸。世界局势动荡不安,南斯拉夫继续开战,臭氧层稀薄,但这些新闻已无法引起这些人的关注,大楼里人们的苦恼远比报上那些不幸人多得多。大家将报纸扔得到处都是,堵塞了下水道,厕所臭不可闻。一进办公大楼,就扑面一股大粪气息,倒暖洋洋的。仅仅十几天,仿佛就过了十几年。

更让人受不了的是,不知何时白峰山已将广播线拉过来,一只正对着办公大楼的高音喇叭每天八点钟,响彻白峰山矿领导在调度会上的讲话录音,他们果断而凌厉的声音,穿透了黑峰山办公大楼里每个人的灵魂,使他们无法安宁。他们有意地在每次会上都提及黑峰山,称之为黑峰山车间,甚至简称之为“黑车间”,似乎有些不礼貌了。

一天,那只令人坐立不安的喇叭刚响过不久,两辆黄河大客车停在办公大楼前,拥下 100 多人。他们是白峰山铁矿各级领导和各职能科室负责人。他们今天要对口清点验收黑峰山各办公室的财产。像回到自己家,理直气壮。他们的感觉没有错误,他们也应该有回到家取自己东西的理直气壮,问题是,他们眉飞色舞的样子,见财眼开的样子,让原来的主人们十分恼火。

来验收清点办公室财产的共有四人,领头的是一个狗脸的年轻人,看上去不超过三十岁,高大的鼻梁上架一副白框近视镜,脸上没有一丝笑容。刘风山觉得这伙人在处处模仿电影里的纳粹军官。

他们要物品帐。

李大姐不知什么时候跑来了,刘风山让她找出物品帐。

“缺三把暖壶吧? 嗯,还有两只烟灰缸。”

一个鼻子又红又糟的矮子喊。倒是那狗脸，似乎没有听见，打量着那些更值钱的东西。最让他感兴趣的是那台四通打字机和那架索尼相机。

“这些东西，你们谁也不要给我动。”

他的凌厉的脸上似乎有了薄薄一层笑意。

“四通拉回去，你，”他指着杨芳，“跟过去。”

刘风山点燃一支烟。这就是了，他们首先安排了杨芳，因为杨芳会用四通打字机，她是那台机器的附属品。

六台小车的司机，也因为六台小车的附属被宣布跟了过去。

这七个人是黑峰山最早被安置了的。

那个愚蠢的红鼻子矮子看来非常善于追究细节，他又发现缺了一只脸盆。“脸盆！没有。加上三把暖壶、加上两只烟灰缸，都哪去了？”

刘风山扔掉烟蒂，用脚将它踩碎，然后不紧不慢地说：“可能被领导们拿走了。”

他知道，避免纠缠的最好办法就是打着领导的旗号吓人。

果然，那个狗脸便一挥手，红鼻子便悻悻然地去摸一只沙发，嘴里吐出老大的不乐意来，“又不是拿回我家去，这才多管闲事！”

刘风山见物品已清查得差不离，就走出来，看别的科室的清点情况。只见福利科长怒气冲冲站在门口，里头几个陌生人也有些尴尬。原来福利科长在一开始也主动配合清点，但对方却说了句福利科帐务不清，本来就憋着火的福利科长便一把夺下帐簿，让对方回去派一个工作组来。

财务科那头倒风平浪静，刘风山搞不清楚财务科长用什么手段没让那个头破血流的家伙跳出来，趁机大闹一场。

走了一圈，和白峰山过来的一个认识的司机说了几句话，就弄清楚了，原来验收办公室的那个狗脸也并不是办公室主任，只是一个临时借到办公室写材料的小学教员。白峰山办公室的主任秘书什么的，全部忙着筹备一个大型会议。

愈是什么也不是的人，才愈是架子十足。不过也许是心里发虚，才硬撑出个架子来的吧！

当他再度回到办公室，所有的柜子都贴了封条。

“谁让贴的？”他问。

“领导让贴的。”狗脸说。

“里边还有我个人东西。”

“个人的东西先放着，等拉走柜子时再拿。”

“不行，我必须现在拿。”他一把扯下封条，打开一只卷宗柜，东找西找，找到一张旧交通图，又找到了一支不能用的破钢笔，让几个颐指气使的人的耐性达到了极限，然后，“好了，暂时不找了。”

他总算出了口气。

不过对方也绝不可轻视，在调走六台小车时，他们让小车司机同时鸣响了喇叭。

七

刘风山一记小小的反击充其量只是个小聪明的恶作剧，他只是看不惯人家那种得势不让人的样子罢了。可是经善于渲染的团委书记于彬一描绘，他便成了敢于斗争，铁骨铮铮的英雄。他为整体的忧郁情调涂了一笔淡淡的暖色。

一时间，到处贴了花花绿绿封条的办公室成了科级干部们的避难所，大家聚在这里，互相调笑和安慰，用不幸者的相互慰

藉来躲避在其它地方碰到的冷清。曾一度对刘风山相当妒恨的组织部长,首先向英雄打起降旗,对他的敢于斗争表示钦佩,并递烟给他。房产科长一反往日装穷作假,从家里拿来以前从他这儿走门路要房的礼烟,全是红塔山之类,大家的共同敌人就是白峰山,尤其是那天来清点财产的人。他们不关心人怎样安排,只关心查收财产,瞧他们的嘴脸,小人得势!得势什么,出水才见两腿泥,还要走着瞧呢,除非将这些人统统一棒子打死。团委书记、纪委书记、劳资科长、保卫科长、武装部长、宣传部长、安环科长、绿化科长、教育科长、设备科长、内燃科长、生产科长、计划科长、机动科长、房产科长、财务科长、福利科长、能源科长、几个生产车间的正副主任、书记、工会主席、一些思想活跃的干事都凑在这间屋里,高谈阔论,大家一扫以往芥蒂,都有患难与共,视死如归的样子。有人提议,既然白峰山铁矿对财务感兴趣,那这些没弄走的财产就不可以再让他们轻松地拿走。大家坚持住这些财物,用以作抗衡的条件。还有人说,大家要以刘风山为样板,宁失掉职位,也不失人格。

刘风山这时反倒格外冷静,他满腹狐疑地看着大家,怀疑他们在设一个圈套,让人高高兴兴地钻进去,让人做傻瓜,从而渔翁得利。尤其是别人对他的夸奖,他觉得完全是居心叵测。

他暗暗为自己的那个小恶作剧感到后悔了。

他发现自己还没有真正地老练和成熟。

一旦明白过来,他就乖了,他尽量不说话。

而年方 28 岁的团委书记于彬却显得七窍玲珑,他说白峰山矿领导不知干别的厉不厉害,整治黑峰山这几苗人倒颇有韬略,先是将矿领导拱走,然后制造一个要选拔录用众人的烟雾,弄得大家不敢妄言、妄动,乖得像小儿子,他们从从容容来清点、验收财产,而财产一拿走,人却不管了……

大家喝彩，说这小子精彩。大笑、飞烟，反正工资一分不少，也用不着总板着脸和自己为难。

但刘风山知道，这种表面轻松的后头，已掩着激烈的争夺。白峰山那头已又透过消息，黑峰山车间只能安置十一二人，而且还包括工段级的领导。其他人呢？他知道已不少人托了关系，不想在此竞争中被淘汰掉。

刘风山不想去托人，况且白峰山那头也无人可托。白峰山的组织部长韩伯阳，曾因为刘风山在一次酒会上毫不客气地指出他倒掉了酒而对刘风山耿耿于怀，不只一次地骂刘风山是狂妄，小人得势。话传到刘风山耳朵里。刘风山既知今日，何必当初呢？

当初刘风山是为了不让云书记喝多，不允许黑峰山在别人的奸滑中失去尊严。现在看来，这一切的努力，均已成了负值。

刘风山此时如果去托人，只能是将自己过早地暴露出去，招致人反感不说，极有可能丢更多的面子。

按兵不动，或相机而动，应该是最明智之举。

但绝不可乱说，今日痛一时之快，明日就可能是竞争对手刺杀你的利戟。

八

继财产清点之后，20天过去了。黑峰山的科级下部们除了聊天喝茶以外，学会了睡懒觉，图书馆的小说也被借阅一空。

但大家心境不宁。

白峰山的卡车一趟又一趟地，拉走那些原本归他们支配的财产。立柜和保险柜搬走后，地板和墙壁上留着布满灰尘的痕迹，向他们展示一个月之前的荣耀：那时，他们还拥有这一切。

于是，他们的心也被灰暗的情绪扔到那尘封的污痕里去滚过，不仅肮脏，而且烦乱。

四通打字机被拉走了。同四通一起走的，还有杨芳。这个体态丰满的姑娘，作为这台机器的附属，临上车前和刘风山一起坐了大约三分钟，大约以此来表达对原上司的惜别。

“去吧，哪都一样，好好干！”

刘风山说，他看见杨芳的眼睛里含了泪水。

但三分钟以后，她坐在车子里，便和那个白峰山办公室的年轻小车司机有说有笑了。是的，白峰山，正如旭日东升的白峰山矿那火热的生活必定对她构成巨大的吸引力，她青春的生命为什么要拒绝可能找到的爱情和欢乐呢？白峰山有职工 20000 人，人比这儿多了 20 倍，各种机会也会多 20 倍。她应该欢乐。

刘风山的心就更加黯淡了。

卷宗柜已被拉走，它们的遗址是一片片尘封的阴影。家徒四壁，谁知又哪一天，他被从这间屋赶出去呢？

这个期间云书记曾回来过一次，他是来拉他的那些用品和那儿盆花的。但由于人们的疏忽，一盆他最喜欢的竹节海棠干死了，其它几盆也差不多成了枯枝败叶。云书记对着几盆残花吸了五六根烟，内心翻涌着酸楚的波涛，他感喟的倒不是几盆花，而是他的尊严初次被这些旧部下漠视了。他重而长地叹息一声。黑峰山所笼罩的气氛使他很不愉快，他仔细检点了东西，搬进了那辆他带来的车里，就匆匆离去。

刘风山帮他搬那些东西，他递给刘风山一支阿诗玛烟。用极低的声音许诺：他将记着刘风山的事。刘风山一再挽留云书记去自己家吃饭。云书记说：“等再有机会吧！”

当晚，云书记从白峰山挂来电话，电话打到了刘风山家里。云书记讲他看到了白峰山马书记，郑重地推荐了刘风山，“但他

没有明确答复。”电话那端是云书记略显压抑的声调，这大约因面子受挫或者是此时表达的需要。“但他说会把我的意见当作参考的。他们马上要对你们这些干部进行考核，你准备一下。”

刘风山挂断电话的时候，本来有些麻木的心情又沉重起来。显然云书记已用此方式践诺了。他没忘掉刘风山，向马书记推荐了他。他没有凭空许诺谁，至于以后的事，他大约是不会管了。云书记新去了一个儿近是养老的单位，他没什么实权，他在这样一个到处缩编减员的特殊时期不会将刘风山往他那儿调，他有他的难处。

本来，他今晚计划和当教师的妻子过一下夫妻生活的，他提前吃了一种叫花茸维雄的药，这种药据说能使男性兴奋。而这个电话使他失去了兴致。考核？考什么？怎样考？谁来考？他点着一根烟，不料遭到一直期待着他的妻子愤怒的呵斥，她说：“讨厌！”

他把烟熄掉，转过脸，看见妻子老而丑的脸，同时也看见了自己。已经有些老了，如果失去官职，还能做什么呢？难道真像报纸上宣传的那样，能上能下，下到什么地方去呢？当工人吗？任何技术也不会，莫非去搬砖卸瓦不成？身体就受不了。从学校出来，先是四年秘书，后是办公室主任，十几年了，几乎每星期都要吐一次酒。拼命地喝，只是证明一下自己的能量，如果下去了，这十年的心血和身体岂不是白白付出吗？就在黑峰山矿被撤销的前一分钟，自己还认认真真印那份材料。干了十年，身体也差不多垮了，即使考核上了，一切也要重新做起，那许多辛苦究竟到了哪里呢？

他和妻子都是1980年师范毕业分配到这儿的，两年后，他被选中当了秘书，大约是看见了他的前途，她才答应他的求婚，本来她是瞧不起他的一般工人家庭出身的。尽管结婚了，她也

没改变那种令人厌恶的高高在上的态度。她的父亲是个县长，可惜死了，否则她早调离开这个矿山，绝不会嫁给他。说实在的，找这样一个老婆并没有任何快乐，她死去的父亲只给家庭带来空洞的虚荣而抵不上一只鸡蛋，但她却因此可以蔑视许多人。加上读过几本垃圾一样的书，便自认为将全世界男人看个清清楚楚。每当他喝醉了酒，她第一句话是让他滚出去，然后几天不爱理他。尽管她时刻指出他不值得，但又因为他在同事们当中有优越感。她丈夫毕竟是堂堂的办公室主任。将来，他失去可炫耀的一切时，她能受得了吗？日子还能过吗？

他很晚才躺下，却失眠了。

九

果然，白峰山派过来一个干部聘用考核领导小组。由白峰山年方 36 岁的党委委员、工会主席江云帆任组长，两名组织部长任副组长，一共六人的考核领导小组住到了黑峰山招待所。他们的任务是建立黑峰山车间的生产管理系统，同时也对其他干部进行考核，以备聘用。

所有的科室都兴奋起来，立刻打扫了各自的办公室。大家出出进进，都不敢抬头，唯恐秘密从眼睛泄漏出去。人们都心怀鬼胎，想尽办法去接近考核小组。

刘风山绝对不敢乱动，他认真地读了几本书，甚至背了一些企业管理方面的知识。他发现自己的记忆力还好，自信又恢复了一些。他相信无论实力和水平，自己要远远超过组织部长、宣传部长和其他一些人，尤其是动笔头，那就更不在话下。

然而三天过去了，随处可见考核小组的人面带微笑地出出进进，尤其是那个年轻的处级干部江云帆，丝毫没有一点架子，

对所有人都和和气气，掏出烟来给人抽，却没有任何别的动静。刘风山沉不住气，走了几个办公室，发现大家的神情有些异样。宣传部长老金，只招呼他坐，连根烟也不给他递了，神态里透出几分尴尬来。

真恶心，这些人！不就是来了个考核小组吗？我刘风山总不至于真到那样的地步吧！

谜底很快就揭了晓。考核领导小组在极其秘密的状态下完成了43名科级干部的考核，他们在一边微笑着掏烟给大家吸的时候，一边征求了将近一半的工人和一般干部。有一点是刘风山始料不及的，几乎所有的干部工人都对他相当反感，他们找不到他什么错误事实，他们说：“他跟领导跟得太紧！”

黑峰山从县级矿山完成了降格的划归，科级的黑峰山车间共聘用了12名科级干部，其中车间级干部放了三名正科级，四个工段安置了八名副科级，车间设工会主席一人，为副科级，这个副科级的位置放上了原宣传部长金福昌，他原本是正科级，降半级使用，他欣然赴任。

这一点，也是刘风山所始料不及的。

金福昌被聘用的原因很有味道：大家都说他老实巴交。

应该说云书记向白峰山领导推荐刘风山起了一定的作用。年轻的工会主席江云帆和他进行了一次推心置腹的长谈。江云帆说知道他实际上很能干，任何办公室主任都相当能干，但他不适合参予车间管理。

“我们找过他们，他们反对和你合作。这样告诉你有点违背原则，你自己知道就行了。我明白，你让他们害怕。让人害怕有两种可能，一是能力大，二是……”江云帆笑起来。

江云帆还告诉他，如果他乐意，白峰山那边有一个小电修厂，缺个副厂长，但没级别。那是个30人的小厂，有一半是残疾

青年。

“好，我考虑一下。”

刘风山这样说，仅是对江云帆的一种尊重罢了。笑话，简直是笑话。让刘风山主动辞去正科级，当一个有 15 个残疾人的小厂的副厂长，也太小瞧刘风山了，刘风山宁可等待一纸文件，贬成一个最普通的工人，也绝不自取其辱。

十

更富有戏剧性的是，陆聪风度翩翩地回来了。和大楼里的人相比，他似乎格外的健康和格外的快乐。

陆聪也跟刘风山有一次推心置腹的谈话。陆聪说，他根本就没有什么母病危，而是跑到了南方，找到了办公的同学。陆聪回来，决定辞去这份工作，到南方去。他将要去一家公司任一个副总经理。

“主任，别怪我冒失，问你一句，我如果手下缺一个跑业务的或副手，请你的话，你干不干？”

刘风山的脸迅速热起来，他甚至怀疑陆聪一定是在取笑他、报复他，如果不是陆聪一脸虔诚的话。他后来明白了，陆聪是同情他，想帮助他。他叹了一口气说：“我觉得我没有力气东奔西跑啦，我不行。”

他的叹息声引发了陆聪的感叹。真的，刘风山即使有胆量辞职，他能够适应南方吗？冒着风险，天南地北地奔波，他能吗？

刘风山听到的另一个令他惊诧的消息是在陆聪走后。白峰山打字员杨芳也辞去了工作，和陆聪一起走了。

南方，南方，莫非就只有南方吗？

这一天的傍晚，云书记再一次打长途电话给刘风山，告诉

他，沉住气，野鹿钢铁公司马上要全方位大规模地改革，白峰山铁矿也不例外，它也要引进竞争机制，凡是有真才实学的，都有机会崭露头角。而且，白峰山是全公司的试点，先行一步，要真正能上能下，打破“三铁一大”，云书记鼓励刘风山，调整一下，准备迎接白峰山铁矿领导班子的竞争。“会有人让位子给你的！”

刘风山握电话的手在抖，他觉得浑身燥热，然后鼻腔里一股热乎乎的血流出来。他听任它纵情地流着，那头电话放了他还握着话筒。

我要等待。他想，我并没有彻底失败。

窗外的天空，此时正在孕育着一场大的雷雨。

（选自《草原》1993年第1期）

大 窑

柏 原

一

第一场，是全体村民会。

村的名字叫大窑行政村，村部就设在一孔窑洞里。

用一孔黄土窑洞命名偌大的一个行政村。可推知这孔窑该是很大的。窑有多高多宽多深呢？说几个长度数字，并不能让人产生一种想象。就从炕说起吧，进了窑的门，右手是一盘土炕，凡大窑里必有火炕，炕面上并列铺了六张黑山羊毛研成的毛毡，每张约有四尺宽，这还没把炕全部苫住。炕壁前面开了四个烧火用的炕洞眼，要烧炕得同时烧。然后你再想象这孔大窑。见识过陇东山区这种窑洞，你若再去参观陕北、山西的石片拱窑或六盘山西边的土坯箍窑，一定会觉得它们是小巫见大巫了。

此刻，窑炕最前面，紧挨窗户的明亮处，摆了一张矮脚炕桌，六七条汉子围住方桌盘腿大坐，吆三喝四地推麻将。上手位置坐的是村支书王明道，面前赢了一堆杏核，一枚杏核象征若干货币，仅仅是象征而已，山里人没得钞票玩真的。

听院里人嚷嚷，说什么“麻达”又来了，明道探头朝窗格子外面瞟一眼，瞥见院子坎畔底下露出一颗人头，鼓蛹鼓蛹地从沟坡下面拱上来。那就是村主任王学信。王学信是个新手，为了筹

备这回的全体村民会，一副今黑里捱不到明早起的紧张劲儿。而明道当支书好几届了，把开会不当作回事，反过头去继续排列他的七饼八万九条。

“这窑能装下那么多人吗？八个自然村呢，我怕出麻达。”学信担忧地说。王学信惯常爱讲“麻达”二字，凡开会都是麻达，大会大麻达，小会小麻达，唯扶贫款救济金和小股投资不麻达。

“能装下能装下，”明道说，“看戏就装不下，开会就能装下。”

学信后退两步，脱鞋，又往前跑两步，趴上炕头，炕很高。

火炕是当年深山圪圪里财东爷的宏伟构想，他想着外面世事一旦有点风吹草动，就把一家四代人收罗齐全，排列在一面炕上过夜，防土匪夜袭。窑的山墙厚达七尺以上，门道深得像胡同，贼的长矛杆子戳不到里边。每两代人之间，尚剩有竖一块木板的余地，以示伦理辈分的界限。又有一种说法，不是隔块木板，而是搁一根柳棍，早晨起来若发现柳棍挪动了位置，老爷子就操起那棍捶一顿。这是川塬区的人成心编排山圪圪人哩。事实不过是，旧时财东家每逢丧葬嫁娶或祝寿敬神一类事，亲朋乡党云集一窑，这面炕上可以同时安放四张炕桌，一轮子酒席，便可打发掉四八三十二位客人。或者五黄六月龙口夺麦，招来三十五十成群结伙的麦客，不愁没得睡处。

“窑掌里挂几盏灯。”明道吩咐说，“下去，都给我下去！”他把打麻将的轰下炕，给即将到会的干部们腾位置。

挂灯有挂灯的道理。本地流传着一则关于大窑的风物故事，说窑掌里边的母牛下了个牛犊，抱到窑门口亮处一看，牛犊子已经长出一对奶牙了！试想窑有多深吧。川塬人听后，说夸张啦夸张啦。山圪圪人则窃窃发笑，因为牛犊子出胎时本来就带着一对奶牙。大窑村至今没通电，大天白日窑掌也是一抹黑，开会就得点几盏油灯。坐窑炕亮处看，几盏灯像明灭晃悠的几

点香头，这倒是毫不夸张的。

“下通知时说清了没有？”明道问。

“说清了。”学信回答。

明道说：“党小组长以上干部，谁也不准请假，多要紧的事也不准请假。除非他大他妈死了。”

学信说：“说清了说清了。”

“哪个要是不来——”

“不来怎么办？”

“不来嘛他就不要来。今后再别想上我这个炕。”

上炕就这么好吗？大窑里不生火盆，只有炕是热腾腾的，每天往炕洞里填几担干羊粪，四个门的火炕呈长方体，像一只巨大的暖气。寒冬时节，炕上就坐当然是一种享受，一种特殊待遇；并且包含着更深一层的意思，按多年形成的规矩，无论冬天夏天，开全体村民会，只有团小组长以上干部，才能在炕上盘着腿子坐。明道说那句话意味深长。

学信听了，知道今天这场会，老是召不起来，开起来可就麻达了。

大窑村下辖八个自然村，距村部远近不一，三百多户村民，更是散落在七沟八岔二十几个黄土山嘴嘴上，召集一场全体村民会，很得费点周折。

先到的总是村委会委员，小村村长，党小组长。随后零零散散到的，有各村计生员，团支部委员，民兵连排长等人。来时都吃得很饱，喝足了汤，并且注意洗洗手和脸，在旧的厚棉袄外面罩上一件干净衣裳，胸前有兜的插支钢笔，或手头捏一本书，书喜欢卷成一个卷捏着。总要像个开会的样。

大小干部进了窑的门道，鼻窦耳廓红得像苕，脸上汗毛茸茸，嘴巴哈出团团白气。首先把两只手插进炕面和羊毛毡之间，

暖暖，叫一声冻死了才活过来。却没有一个人贸然上炕。坐在炕上的明道尚未作出表示。

什么样的表示？明道用眼睛点点数，村干部差不多到齐，便向窑外努一下，说：“出去吆喝两腔，叫开会的人快点往米走。”几位小村村长轮换出去，站院坎畔上，朝七沟八岔不同方向，漫无目标地长喝几腔。开会喽——各条山路上空空荡荡，没有回应。他们喊完回来，也不说有人没人的话，反正喊过了。明道可不是只听汇报的官僚，他当然明白。今天开什么会？计划生育会，天下第一难的会，那些计划对象，你若不是揪住鼻子抽着屁股，像吆羊一样往来赶，哪个肯主动到大窑来？

各小村干部，面目上看似一派混沌，压根不懂得开会是哪码事。

二

他们也不懂开会这码事？一个个怀里揣着兔子。

上回——那是四年前那个腊月。跟现在这个腊月一样，快过年了，计划生育文件就紧得很。村委会决定召开全体村民会。结果，到了一炕干部，养娃的婆娘没一个。大家坐在热炕上听文件，心想听完也就完了。结果，一擦擦文件读罢，明道的火才发。他把文件一扔，问道：“人呢？你村开会的人呢？”小村下部看支书愀然作色，吓得从炕头上溜下去。明道说：“喊去，把计划重点都召来！”村干部出去，高喉咙大嗓子，虚张声势吆喊一通，像刚才一样。喊罢转回头，发现明道披着皮袄横坐在窑门槛上。他们只好暂时蹲在院里。腊月，过山风像刀子似的，地面冻得蜕皮，柳树冻得裂口子，他们只好蹲在院里。明道重新从头念文件。又一遍念下去，他们个个变成了硬土坷垃，粘结在地皮上，

只剩两眼珠会动。明道念完，又把文件一扔，问：“人呢？你村开会的人怎么还不到？”小村干部爬起来，急急慌慌地往各自村里奔回去，硬是赶来了一伙六胎五胎四胎的婆娘。明道这才有所表示：“进窑吧，窑里暖和。”

明道今天却出人意料的和蔼，说：“都上炕，炕上坐。炕热腾腾的。咱们先开着，开着等着，后面来的再传达。”

村干部有的后退有的前冲，纷纷脱鞋上炕，把老大的土炕挤满了。多亏当年老财东想得长远。只是几位妇女干部周围空出一圈，她们大都是各村的计生员。

王学信主持会。学信非常谦虚地说：“首先请老支书给大家讲几句话。”大家拍拍手。明道倒不在乎这个仪式，他本来仰靠在被窝上，只是欠一欠身，说：“你先说吧，这是行政会议嘛。”学信心想，这老熊今天摆的什么阵？从来没见过。

学信简单说了说县上乡上开会的过程，接着念文件。某某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某计生委发括号一九几几年括号一百零几号。关于什么什么什么的通知。

一旦念开，炕上的人便可放松一些，晓得计生文件从来没有很快念完的。调整原来正襟危坐的姿式，摸旱烟渣子，撕纸条条或旧报纸，卷成烟喇叭，对火吹气，互相交换品评各家风味。一炕的喇叭烟囱比赛冒烟，窑的高窗的投光，变成一条衔接窑穹和窑地的矩形烟柱。渐渐，炕上活跃起来，围绕那一堆女计生员坐的黑羊毛毡，气氛诡秘：窃窃耳语，眉眼传递，手指比划，脚在下面做小动作。

这些，明道一概不闻不问，他从来都不是一个严厉可畏的人。

活泼过了，又变得格外安静。热气烘烘，烟味蒸蒸，文件也念得抑扬顿挫，如催眠之曲。人们睡意朦胧，乃至拉出了鼾响。

睡就让睡吧，睡一大觉醒来，文件照样还是那意思。娃娃养得太多了，人均占有土地面积和粮食呈下降趋势，上学难就业难住房难，要刮宫要上环要结扎。它绝不可能出另外意思，让你们两口子再鼓一把劲，再生一个。

中央的省的地区的县的文件，文件讲话报告总结决议开幕闭幕词，通通地念下来，窑窗眼的矩形光柱已很模糊，炕板也变得温凉。念的人嘘一口气。炕上的人都灵醒过来，不念文件了才要留神呢。

上回，没注意就出了麻达——

小村干部费上牛力，动员来一群多胎的婆娘，他们以为支书要狠狠整治一顿。明道却不那样简单，他把那超生婆娘让到热炕上，把干部们晾在窑地，拿起一摞文件，又要正经八百地念。明道哪敢一个人和几十家有女无儿的婆娘开口对吵？光唾沫星子就能把他淹了。

小村干部求饶说：“老支书，再不要重复那话了。”

明道就等着这句话。他把文件合上，说：“那就不重复了。那你们说，咱们光是念这东西呀么，还是做点实际工作呀？”

干部们被激发起来，一个个上了大炕，各寻各的工作对象……你做不做结扎手术？不做。不做罚一年的义务工。不做。不做明年的平价化肥扶贫款下来没你家的份。不做。不做就调整你家的承包责任田。不做。不做拿伍百元出来。说，你到底做不做结扎手术？不做就是不做。不做看我今天敢不敢捶你一顿，你把人害死呀！不做就是不做。不做今晚就绑到架子车上，直接往卫生院拉……

那么今天这场会，又将是怎样的一个收局？热炕上坐着清一色的大小村干部，谁也不会当重点。光是念文件念文件，念完就算完了吗？

明道问：“念完了？”

学信说：“完了完了。”

明道说：“完了那就完了。”

学信说：“这么就算完了？”

明道说：“不算完，你还想再念一遍？”

一炕人像被赦免了似的，争先恐后地往下跳，遍地找鞋，摸袜子，紧裤腰。

学信跟明道多年，晓得必有下文，故意问：“老支书，明天——？”

明道淡淡地说：“明天接着开。我可没说这个会开完了。这个会，一下两下怕是开不完的。”

村干部们愣愣地立在窑地上，大眼观小眼。老鼠拉木锨，大麻达在后头哩。

三

第二场，会还是这会，叫全体村民会。

全体当然是不可能的，除非唱戏。来了一部分村民。各小村干部想得到，开第二场了，如果仍是他们几个光杆头儿，俩肩膀扛一颗脑袋晃进大窑去，那就别上支书那盘热炕啦。于是早晨起来，挨门楼挨墙圈，串出串进，喊得山呼沟应鸡飞狗跳，到底发动起一部分村民，包括计划对象。

明道仰在炕角被窝上，眯眼瞅着，陆陆续续有村民进入，袖手，佝腰，头尽量往领子里缩。三五个男人伴随一两个女人。进了门洞立即往大窑黑处钻。明道也看出，敢于跨进门槛的婆娘，几乎全是刚结婚的小媳妇和早已停经的半老婆娘，正值生育盛期的女人偏是没了。

学信老显紧张,向窗外院里观察。院里倒是来了一些对象,生两胎生三胎的,都没生出个儿。谁都理解,天塌下来有大个子首先撑着,即使开上一营军队来,绝育手术暂时还落实不到她们身上,有四胎五胎甚至六七胎的顶着哩。尽管这样,她们来时仍作了最坏打算,穿得很厚,大红头巾蒙住整个脸,剪刀型缝隙只露两眼,滴溜溜地乱转。手上套着长而厚的棉袖筒,浑身上下让你看不见一寸皮肤。站着也是两腿绞住,仿佛有片刀子见肉就割哩。

明道向窗外喊:“开会的人听着,进来迟就没你的坐位了。今天学完文件唱牛皮灯影戏呀!”

会罢唱戏,对于村民积极赴会是很大诱惑。腊月里正是唱戏的季节,窑外面过山风呜呜地叫,窑里边却暖融融的如同阳春,黄土大窑就有这等好处。好处之一还在能容纳几百号人看戏。如今,山圪垯人吃饱肚子穿暖衣裳,却没点文化活动去排遣,两口蹲家里光有个养娃的乐趣。电影电视不要想,没电,就连文工团宣传队的节目也没的看。所以有时开罢村民会,趁着人多,在窑掌里撑开一张白纱布亮子,悬挂七八盏大灯,唱一出古戏,秦腔眉户陇东道情,尤其陇东道情唱着来劲,亮子里面的戏娃子唱,外面观看的人也可以唱,俗话叫伙花儿。亮子里外一场乱喊,大窑村有句村谚:想看戏了嘛大窑里一喊。而自从合作化以来,要开会了嘛也是大窑里一喊。

明道故意提高声响,对学信说:“你下通知说清了没有?叫他们吃饱喝足,旱烟搭搭儿装满,会完了唱戏哩。”

学信应道:“说清了说清了。”

过去,大窑村人不看戏则已,要看就要看它个醍醐灌顶灵魂出窍。蓄积了漫漫一年的文化饥渴,忽然听说有戏可看,便是举家出动,扶老携幼,牵猫带狗,活的全来。并且背着炒面袋袋,水

壶桶桶，肩着羊毛毡卷，旱烟搭搭，来到大窑里争抢地盘安营扎寨。家里只留个守门的。来了，精神彻底解放，别的事一概不管，只管看戏。黑里喊呀唱呀折腾一夜，天明原地不动倒头便睡，或者吃喝扯闲，睡醒了吃饱了歇足精神，黑里接着再唱再看。不间断地看它个七出七进三反六正，把一年里欠下来的戏瘾过了。现在当然有所改进。

浮上山岭的日轮，照红半面窗棂格格，窑的前半截亮了。

学信说：“老支书，开吧？”

明道说：“开就开吧。”

学信说：“今天还念文件？”

明道说：“念。”

学信让村部文书念。文书念：某某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某计生发方括号一九几几年方括号第九十几号。关于什么什么的通知。

四

明道穿上皮袄出去解手，发现窑外确实冷，松开裤带的一霎，腰里已经凉透。有谚曰：天下十三省，冷不过固原毛渠井。毛渠井就指这一带。明道反回身，看见簇拥在大窑墙外的一伙媳妇，个个冻得像青柿子，心头顿生不忍。他了解她们的心理，但她们猜错了他的心思，他并不打算在大窑里布个口袋阵捉人。

明道气得跺脚，说：“进嘛，进嘛，窑里暖暖和和的宽宽敞敞的，你们硬站外面受这罪干啥！”

媳妇们就是不信。她们个个如惊弓之鸟，一忽儿发生一阵莫名其妙的骚动，上回就叫支书捉过一回——

上回是前年腊月。她们记得，一到腊月，上边的计划生育文

件就紧了，村里便要开全体村民会。上回也像今天这样，非计划重点都心安理得坐在窑里，而计划重点都待在院子里，任干部们怎样动员，也绝不跨那道门槛。她们随时准备拔腿开跑，山里人的院边没遮没拦，说一声跑，就如花鸟乱飞，干部们捉也捉不住几个。那场会开头也是念文件念文件，念的人少盐没醋，听的人昏昏欲睡。老支书便摆了摆手，让停下，说：“你们去把新买的汽灯发动着，等会儿唱一出牛皮灯影戏，给乡亲们提提精神。”那老熊就是这样开始的。

窑外头待的媳妇还是不肯进窑。

明道就下了决心，把炕桌响亮地一拍，兴致勃勃地说：“派几十个工，把李家沟门村的戏箱子抬来！”山里人不说请戏或写戏，叫抬箱子。箱子里装的都是牛皮驴皮小人儿，而村与村距离在十里八里以上，派几十个工的意思，就是花劳动力抬戏箱道具，钱其实花不了几个。

一说抬戏箱，大窑里就热闹啦。窑里坐的村民都往窑掌深处挤，有的还霸占地盘不肯挪窝。派工就难派。明道拿出高姿态，对炕上坐的一班干部说：“今天干部带个头，抬一趟箱子，抬不动就调你村的手扶拖拉机。”窑里唱大戏，炕上算甲级座，屁股下暖和，坐处又高。村干部们磨蹭不动。明道生气，说：“看戏不是开会，你们都下去！”干部们只得去抬戏箱。

小村干部一走，门外的年轻媳妇哗啦一下蜂拥而入，抢占了炕上的好位置，坐了满满一炕。人们笑说，这才像个计划生育会，妇女同志坐在热炕上。后来，果然支起一张白布亮子，点上汽灯油灯，唱开了。锣鼓家伙敲响，丁丁咚咚，噯噯嚓嚓。山里没有城市噪音，声音传得远，几里路以外听着动人心弦，那些害怕开会被捉的计划重点纷纷赶来，装了满满一窑的人。正是明道说的，唱戏了就装不下，开会了就能装下。又正如乡委关书记

开玩笑说的，大窑村的窑大是够大，可是打窑里出来就顺沟沟溜了——他那是打了一个非常恶毒的比喻。村干部辛辛苦苦抬了一趟箱子，反倒被挤到窑门外面，没地方坐了，趴着窗格门框看。明道说：“今天干部发扬一下风格，手扶拖拉机都留着，戏啥时完啥时开，负责把女人娃娃送回去。”一窑人惊喜不已，啧啧，老支书今天像个人物！

唱完一出，大家不瞌睡，又点下一出。看完两个本戏，还嫌不过瘾，又点几段折子戏，那晚上一直唱到鸡鸣三遍。天蒙蒙亮，戏散场，村民们晕晕乎乎往外走，这才发现，明道堵在门道里。明道说：“慢走！我可没说这会开完了。”一窑人定定地站住，望他。明道说：“请你们看了一夜的戏，话没说清楚就走呀么？”炕上地下的计划对象叫苦不迭，中了这老熊的口袋计了！明道转身对窑门外一群小村干部说：“委屈你们颠颠了几十里山路，又在外边冻了大半夜。现在，咱们从头念文件。”小村干部急眼了，各喊：“不念啦！不念啦！”

明道喇地拉下脸，说：“那就不念了。干部们站好，开拖拉机的留下，二胎以上的计划对象都留下。余的人一个一个往外走。”小村干部排成队，在窑门外夹道欢送，多胎的媳妇出来一个捉住一个。明道说：“把她们都安置到拖拉机斗斗里，各村干部管各村的对象，哪个村故意放人，就叫你婆娘去顶！”小村干部这时想要圆滑也不成，只能撕破脸皮，施出硬手。她们哭爹喊娘也罢，撒泼打滚也罢，事情只能这么着办了。明道说：“思想工作嘛回来再做。那活计要慢慢做，一做就是十几年。等你做通二胎的都变成二胎了！”

多胎的婆娘塞满几个车斗，三五名干部护送一部车。车上的婆娘哭着骂着，还说他们违犯政策等等。车后的干部走着劝着，防备哪个往沟崖下跳闹出人命。拖拉机突突突地叫着，这支

特别车队趁黎明的一抹曙色，往乡镇卫生院开去……

此刻文书仍在书声朗朗地念。

明道突然活泼了，把炕桌一拍，脱口说：“球！这东西念十遍八遍还不是那么回事……”

村干部吓了一跳。

明道笑道：“你们都想看戏吗？想看了，趁着今天人多，各村的人也齐，咱们花点钱抬个戏箱来唱它一出。想不想啊？”

明道说的是真话，他本人也想看一出。窑里的人尚未作出表示，大窑山墙外面乱了，媳妇们扑棱棱花鸟乱飞，跑得一个不剩。明道哈哈大笑，说：“不想看就算啦，看把你们吓的！可别背后骂我，骂说王明道是个老熊，长啦啦一个腊月，没请乡亲们看场戏。”

一窑人心落到实处。

学信问：“散吗？”

明道说：“不散还要咋着？”

学信说：“明日个——？”

明道说：“接着念嘛。”

学信大声说：“各村听着，明天还开哩。”

五

最后一场，还是叫全体村民会。

未必称得起全体，但确实像个村民会了，来的村民不少。

唯有计划生育的重点对象，仍然不到会场，她就是不来你拿她们也没办法。山圪塔人有一种无法无天的秉质，所以大窑村才开这样的会。从另一角度说，她们虽然躲得远而又远，但对大窑里的会议进程密切关注着。她们在猜，这回是走走过场呀，还

是要真刀真枪地干一场？计划生育这档事，跟大窑村老农种庄稼一样，一年总得忙活一茬子，但并不是每一茬庄稼都有收成。或者像老天爷下雨一样，旱上几月，突然发一场洪水，冲得一塌糊涂。

连开几场，念文件念文件，念完就散，人都开疲了。干部们坐热炕上正经嗑闲，嘬旱烟喇叭，养精神打呼噜。村民坐窑地上，也不再一惊一炸风声鹤唳，三个一圈五个一堆，在地上划格格撑羊角捉鳖，你把我捉住我把你捉住。女人们则是针头线脑瓜长蔓短，娶哩嫁哩生哩养哩，那种一辈子没个总结的话题。如果不是炕上有个人在念文件，别人会当成大窑村组织的一次群众性娱乐活动。一年时间难得有机会聚一次，也不奇怪。

明道问：“今天多胎户都到了么？”

炕上干部应：“基本上都到了。”

明道提高声音问：“各家都有代表么？”

窑地上村民起哄似地应：“都有都有！”

明道只是笼而统之的问问罢了，他心里清楚。与会者大约有四百人，仅仅坐了多半窑。

大窑此时方显出它的大。唯有陇东山区的黄土大窑，才有这种磅礴气势，它是盯准了整个山体凿进去，彻里彻外的第三纪致密型黄土，不显一丝一毫砖瓦斧斫的痕迹，通体没有一根柱也没有一条椽。高都过丈五，掌子里随便撑开一张电影银幕，宽都过两丈，最宽能并排停放五六辆汽车，或者让一辆手扶拖拉机自由旋转。窑之深邃，更足惊诧，问老财东开这窑花了多长时间？答曰七年或八年。山里人说话说个大概，跟他脚下路程里数和土地亩数一样，也跟他们的儿女数字一样，说话说个大概。

当年那位老财东，给开窑的长工每人配备了七把镢头。虽然山体纯是黄土，却坚似沉岩，长工们挖上半晌，镢刃就会钝秃，

得换一把新的。窑口外支起一座铁匠炉，一边挖一边给秃镢敷钢淬火。挖到一定深度，就盘炕生火，驱逐潮气后人先住进去，农闲时有兴致了再挖。前前后后挖了七年或八年。只有愚钝到家的山圪圪莽汉，黄土沟壑区的乡佬，才干得出如此惊心动魄的黄土工程。然而又不全是愚钝鲁莽，已经住了六辈的人，窑穹还没见塌下一块土圪塔。冬暖夏凉室温恒定节省能源，整体性能好经历了海原大地震的摇撼，又没有一个分贝的噪音使人健康长寿……

学信看看再无等的必要，征询似地问：“老支书，念吧？”

明道依然不急不躁，说：“念。”

今天，由村妇女委员接读。她开始念：在全县计划生育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县委常委副书记某某某，一九几几年几月几日。同志们！我们这次宣传工作会议紧紧张张开了三天，今天就要圆满结束了……

那边朗朗上口地念着，这边说开闲话了。

明道问说，县上这回开会伙食怎么样？学信说，这回不好，四菜一汤。明道问说，发东西没有？学信说，没发什么，县上财政紧张得很。明道说，恐怕大小总得发点什么。学信说，不算东西，一支钢笔一个笔记本纪念品。明道说，咱们开了五六天的会，也该发点纪念品。学信笑了，说咱村里穷着嘛，这一窑人，买得起啥？明道说，买几包海洋烟称几斤水果糖，男人发烟，婆娘娃娃们发糖。学信笑说，真发呀？明道一本正经说，穷村有穷办法。学信说，那还得清点一下人数。明道说，且慢，外面还有人。

大窑村两位主要领导的闲话，一窑人听得明白。别看他们脸上那种浑浑噩噩的样，一支烟一颗糖就听得明白。

明道仰着蹭下炕沿，抻抻裤腰，披上羊皮袄，趿拉着鞋走到门槛那儿，站住。他把鞋后跟拔起，皮衣穿整齐，而后严肃地对

门外面的媳妇们说：“今天开最后一场会，发烟发糖哩。可是我把话说在前，窑里坐的人发，门外站的人不发。”

计划对象们勾着头埋着脸，叽叽格格地笑。她们绝不为此点物质利益所诱惑。她们决计不迈过这道门槛，看你有什么办法？你有你的锦囊计，她有她的老主意。一旦窑里形势有变，三十六计跑掉才是上策。

学信掏出纪念品本本和笔，照窑里人头画圈。画完圈儿就叫村部文书到附近供销社去采办。真发呀！谁家一个媳妇经不起糖果的诱惑，从明道肋下钻进窑门去。明道佯怒，大声说：“这不行！出去出去！”

明道指了指民兵连长王武信，说：“武子，把你的人组织起来，守门。迟到的一个不许进！”民兵连长一年时间才有这样一回演练的机会，一声令下就拉起七八个毛头小伙，把住了窑门。

妇女委员觉着气氛不对头，停住。

明道说：“念嘛念嘛。”

她又念。念了半摞文件，村部文书掂一条硬壳海洋烟和几包金纸糖果进来，放炕桌上。炕上和窑里就有些乱，有的说他要烟有的说她要糖。明道招呼学信说：“把炕上的人都叫下来，这种事干部不能抢先。干部都到院里去，开个小会。”

小村干部往窑门道一走，门外计划对象轰地炸了，叽叽嘎嘎惊叫着四散奔跑，跑到院子坎边才收住脚。她们晓得大村干部只是发号施令，小村干部才会亲自动手。明道哈哈一笑，说：“我们是一群狼，吃人哩！”回头对民兵连长说：“武子，把门关了。”王武信哐啷一声合上两扇门板，落锁。

妇女委员又不念了。

明道隔门说：“继续念文件。烟和糖也发着，把大家招待好。发余下的再给干部发。”

大村小村干部聚在一起开会。这个会才是货真价实的计划生育会，比起长长的几天时间从早到晚念文件，效率之高难以想象。与会者连坐都不用坐，一锅烟的工夫，一个决议已经形成。

明道这时就不再谦让，代表村委会宣布决议。他说：“武子，把窑门打开，让里边外边的人都听着，烟抽着糖吃着会也开着。”王武信把窑门打开。明道摆了摆讲话姿式，清清嗓，板起面孔，目光炯炯。

熟悉他的作风的乡亲乡党都知道，麻达真正出来了。

六

“村民们！父老乡亲们！”

明道以罕见的庄严开始宣布决议。一窑人静静地听，此时再无人走动喧哗。

“计划生育是个难办事儿，如今农村干部的头一桩难事。你们难，我们难，大家都难。但是难到天上去还得有人往下做工作啊。把你们谁放到我这个位置，也得像我一样往下做。咱们大窑村是个穷村，人均收入二百元不到，可人口年增长率是……是多少来着？”

学信说：“千分之十八。”

“就算千分之十八。十八十九那都是表格上的数，实际一年养了多少个娃，你知道，我知道，哑巴吃饺子嘴上不说心里知道。反正就是文件上那话，越穷越生，越生越穷。形成那个什么……什么循环。”

学信提示说：“恶性循环。”

“对。循环不循环，反正是超了国家计划，大大的超了。八胎的有，七胎的有，六胎五胎的不是个别，四胎三胎那就多咧。

两胎的还想养三胎，纯女户还想养个儿，养一个儿的还想再养一个。这都对着哩，总之没个够是不是？儿女哪有多不是？”

学信发觉他走了题，说：“老支书……”

“噢！乡上这回要抓大窑村的典型哩。我的支书怕是干不成了。关书记说你们大窑村的窑够大，但是人憋满就打沟沟里溜了，这是骂咱的喂话。抓典型怎么着？我挨批，你们受罚。挨批赔上一张脸皮，受罚可要赔钱赔东西哩，看谁挨得重？”

“那就罚。咋罚哩？把你们一个个绑住送到卫生院里，像割鸡阉羊一样做了，你们骂说村干部都是土匪，是日本鬼子进庄咧。罚你们长期做义务工，娃娃多的家本来就缺劳力，村上嘛也不办劳教队。罚你们交款子吧，五年前罚下的款，到如今还在帐面上欠着哩。把你家喂家当齐齐变卖了，也不够交，再说村上嘛也不开当铺，谁要你那份烂家当？到你家装粮食，牵扯牲口，抬箱子抬柜子吧，你们不叫抬，打起来就失人命哩！再说，我这当支书的，能眼睁睁看着，把你家老人娃娃饿死去？共产党没个饿死人的政策。再说呢，我还得请上级来搞救济搞扶贫，这又弄球了个啥事！”

学信提醒说：“老支书，宣布决定……”

“好！现在，我宣布刚才村委会扩大会的决定。生了多胎的媳妇，哪个也不肯主动到卫生院去做手术，害得支书主任妇女委员计生员一年四季在沟子跑，撵到婆家说去了娘家，撵到娘家说去了姨家，那还有舅家姑家表兄表弟家哩，村干部真的成搜罗队了，光是寻花姑娘哩……”

人都笑了。明道却不笑。

“这回，咱不撵了，也不到处搜罗了。这回动员男人们做。”

大窑里，马蜂窝捅了一扁担，男人们个个跳脚。一连念了五天文件，麻达竟然会从窑里男人这儿出来！

“新社会了，男女一样嘛！文件上说，男人做起来比女人还简单，你们听文件听了个什么。这回咱就让男人去结扎。我的话完啦！”

明道退后去，蹲院里一截树墩子上，一副姜太公钓鱼的坐法。

大窑里比唱戏热闹，真是亮子里外一场乱喊。山里人尚无男人绝育的观念。男子汉怎么可以结扎呢？有儿无儿且不说，割掉一线阳刚之气，据说黑里睡觉整个瘫软，天长日久难保婆娘不跟山外头男人跑脱。跑了婆娘不说，山圪垯里，坡高洼陡，种地打粮全靠男人一把子牛力气，男人浑身酥软无力，那不等于把一家老少的生计断绝了吗？不成不成，男人万万不成！

明道向学信使个眼色。学信说：“别吵啦别闹啦！政策还得讲点灵活嘛。你们万一不愿做，女人就主动去做。这一回啊，咱们不来硬的，村干部保证不喊不骂不绑不拉，叫你们婆娘主动到乡卫生院县医院去做。哪个去做就把自家男人领走。”

轮到院子坎畔那一伙媳妇了，吵得像一窝山鸡。听说要结扎她们男人，比结扎她们自己还着急。

热闹了很久。明道估摸着她们喊叫够了，站起身，脸拉得长长，对小村干部说：“思想不通，咱们就再学文件，打一个持久战！”小村干部急了，说：“不念了不念了，文件我们都能背过。”明道说：“既然吃透了文件，那我们就做点实际工作是不是？”小村干部说：“你就说怎么办吧！”明道说：“从现在起，各村包干各村的计划对象。凡生了二胎以上的户，媳妇来送饭送衣裳可以，我们也不拉也不撵，但窑里人不许放出。最多给三天期限，三天过了，村里马上派人请乡卫生院手术队下来。手术室就是大窑，大炕就是手术台，你们都晓得咱这炕大，一轮能摆开三个摊摊。让他们两口子商量去。”

窑里窑外一派宁静。村民们此时才彻底摸清支书的心思。由于乡委书记的点名，威胁要抓大窑村一个典型，支书这回下了狠心。支书是一把硬手，事情不办则已，要办就要见成果，并且向来不在乎什么文件条文。

明道复退后去，蹲院里那截树墩子上，咂着旱烟喇叭，一副打一场持久战的架势。

小村干部明白，支书心底里绝不想把大窑村男人结扎掉，打死他也不会作那种设想。他只是要牵来媳妇，叫她们不敢不来。

捱到后晌，闻讯赶来的计划对象越来越多。山圪垯居民分散消息闭塞，但有关计划生育全体村民会的消息，传播速度如同电报电视，来的媳妇们拎着饭罐馍笼，夹着男人衣裳旱烟褡褙什么的。各小村干部趁这大好时机，把院落里的媳妇们收拢起来，分割成一堆堆，展开攻势。

当天傍晚，各小村干部领着一群一伙的多胎妇女，翻山过岭下沟上塬，向乡卫生院辗转行进。明道、学信和妇女委员、计生员、赤脚医生一千人等，在后护送。

其实呢，一俟到达乡镇街道，这伙多胎妇女就变了，变得像绵羊一样，她们再不哭天喊地撒泼打滚，她们会畏畏琐琐战战兢兢挨着个儿走进手术室去的。山圪垯女人嘛。

明道其实也不为押阵，害怕谁半路上跳崖投河什么的，不是。他去乡上，为的向乡委关书记表表态，大窑村不可树作计划生育的落后典型。典型可不是好当的。

平心而论，大窑村确实也不是典型。

（选自《萌芽》1993年第1期）

马路动作

铁 凝

节气到了大暑，杜一夫就把家门反锁上，从窗户跳出来。

他跳到院子里，在地上落稳脚跟，用一把灰色铁锁锁住窗扇，然后从窗台上提起他的旧铝饭盒去上班，饭盒里有一顿午饭。傍晚下班回来，他开了灰锁跳进窗户，拉严窗帘开始做晚饭。正是闷热潮湿的月份，他也不给他那两间东房通风。多少年就这么过来了，惯了。

邻居们不记得杜一夫曾经开门进屋，从他搬进这院起——正是大暑的节气，他就从窗户跳出跳进的，叫人怎么看怎么别扭。无论如何他的回家方式有那么一种鬼祟劲儿，他能跳自家的窗户，说不定更能跳别人家的窗户。一时间邻居们心情很不好，仿佛这院里招了个贼来。可是谁也没有理由指责杜一夫，两间东屋是他的他每月交房费，从哪儿进不是进，从哪儿出不是出呢？

多少年过去了这院里没丢过东西，杜一夫也不扒别人家的窗台，他甚至跟谁也不说话。于是大家就想，他所以反锁了屋门跳窗户是拒绝别人去他家串门。

果然这么多年没人进过他的屋。

唯一需要与邻人发生联系的是每月一次的查电表，谁也不愿意从窗台跳进杜一夫的屋里查他的电表。虽然那是杜一夫家的法定人口处，可是让谁去谁都免不了有点腻味，好像那动作本

身就挺猥琐，好像他们是要窃取他的隐私。同时人们又觉得那屋里说不定藏着什么意外，万一冒冒失失跳进去，出了意外门又不开你还得跳出来。凡人的功夫并不高深，你不见得能跳得那么利落。杜一夫免却了大伙的为难，他把电表挂在屋檐底下的门框上，谁爱查谁查。人家把查得的度数写在纸上，用小砖头压在他窗台上，他把该交的人民币也用小砖头压在窗台等着他们取走。这种联系办法有点像特务接头对暗号取情报，但日久天长人们不以为然了，什么事都怕日久天长。

后来人们知道他是个离了婚的男人，他的老婆跟了另一个男人。人们还知道他有一个儿子，并且儿子曾经想进他的屋。好像是有一年的夏天，黄昏的时候，人们正坐在院里乘凉，他的儿子领着个姑娘来了。那是个英俊、匀称的青年，站在东屋门前叫着“爸”，声音很小而且懦弱，差不多成了嘟哝。门始终没开，杜一夫拉开窗帘伸出头往外看，儿子又来到窗前。他们彼此认了出来，虽然他们很多年没见过面。杜一夫独自搬到这院时儿子和他妈住在一块儿，脑袋才齐着他妈的腰。杜一夫想起儿子当时哭着不叫他走，也不顾他妈是怎样沉着脸拽他的胳膊。儿子边哭边喊“我要衣——服（一夫）我要衣——服”。喔，多么亲热的没大没小的称呼啊，在以后岁月里杜一夫常常怀疑他与儿子有过那种哥儿们义气的时光。

现在他手握炒菜铲子盯住窗外这个大小伙子，竭力要弄明白他想干什么。儿子把那个姑娘介绍给父亲，说是他们结婚特意来给他送喜糖的，说着他瞟着屋门，意思是有什么话最好进屋去聊。杜一夫看见姑娘手中提着一只扁长的巧克力盒，就冲她扬了扬炒菜铲子，好像示意她跳窗户进来。她很惶惑，儿子却立刻明白了父亲的意思，他知道那门是不会开了，他们必得破窗而入。这时他心中涌出一股异样的情绪，他极想跳进屋去寻找他

从前丢失的那个“衣——服”，他觉得他必得跳进去才能真正看见窗前这个男人，他们应该像两个男人那样坐下来大度地说些男人间的事。因为不断想着男人，他又想起了女士优先，于是扶住新婚妻子胳膊肘请她先上窗台。

那时她穿着超短裙，她有两条漂亮得吓人的腿。她假装不明白丈夫的手用在她胳膊肘上的暗示，虽然她的腿值得炫耀可她决不打算拿它爬窗户。她觉得不进屋或许是明智的，窗内这个与丈夫有些相像的老男人无疑是冲她扬了扬手中的铲子，可谁也不能肯定那含混的动作就意味着邀请。她希望尽快告别眼前的尴尬，于是她把手中的巧克力盒送进了窗户。她让丈夫明白了她的暗示，他们双双离开这个院子，以后就再也没来过。

杜一夫扭过脸又去炒他的菜，窗帘又拉得挺严好像连菜的气味都怕别人闻见。这以后邻居们连看都懒得看他，你看他一眼没准儿也能形成对他视觉上的侵犯。人们干吗要侵犯杜一夫呢？除非那些从来也不认识他的人。有一回一个陌生的小男孩到这院邻居家串门，这是一个刚刚系上红领巾的小学生，有着格外开朗和美好的心情。他希望碰见很多认识和不认识的人希望引人注目，他愿意同他们打招呼，好让他们认识他的教养和礼貌。他在院子里碰见拎着饭盒正要上班的杜一夫，立刻跑上去打了个队礼说：“爷爷好！”

杜一夫被这个小学生吓了一跳，当他确信小学生是在跟自己说话时，不由得满怀疑虑地问道：“干什么？”

他把小学生给问住了，小学生原本什么也不想干，就是礼貌地跟他打个招呼。他站在那里等待着回答，那小学生一溜烟似地跑了。

他并不觉得等待回答有什么不妥。许多年他从不跟人打招呼，也没有听见过别人招呼他。“爷爷好”是什么意思爷爷又是

谁呢？如果爷爷就是他自己，那么由此说来他已经变成了爷爷？那个小男孩又有什么必要说声“爷爷好”就跑呢？既然好就是不坏。

说起不坏杜一夫会想起他第一次锁门跳窗户的情景，当他确信自己是从窗户里出来时他觉得这么做不坏。因为是第一次，心情又不免有点紧张，下班回来一眼瞥见上了锁的窗子他甚至有点气馁好像自己是个贼。那时他把锁捅得唏哩哗啦扒起窗台也笨手笨脚，膝盖给碰得青一块紫一块，渐渐地他熟练起来，熟练能使一个人从容，他由这从容中获得了愉快。每日那定时的几跳畅通了他的腑脏他的饭量都因此而大增。他从容地由窗台出入把胳膊腿使唤得格外灵便。他的膝关节从来也不出毛病，像他那般年纪的人又有几个膝关节没毛病呢？风湿、积水、半月板损伤……

膝关节的完好使他的步子轻捷，年年月月他迈着这样的步子独往独来。这仿佛是他奋斗半生得来的结果，又仿佛是他为着一个莫名的结果而行施的手段，即使面对同事他也能几年不与他们讲话。他在一家银行做事，那银行的职员都知道他最怕的是人，他们都看得出这世上他最怕的东西莫过于人了。于是他们也把他怕了起来，尽最大努力减少与他说话的可能，他觉得他们看他的眼光遥远而又古怪。

他不仅不与人交往连洗了衣服都不往院里晾，好像衣服晾在院里的本身就是和邻居来往——有必要让他们看他的衣服吗？他的衣服都是在屋里捂干的，因此老是有种馊米饭的味儿。他老是穿深色衣服也不顾满脑袋头皮屑一个劲儿往下掉，深色衣服衬出肩膀上两小片灰白色颗粒像细箩筛出来的面，使他看上去十分疲惫，似乎经常彻夜不眠。

倒是没见过杜一夫整夜不睡觉，邻居们只知道他每天晚饭

后必得出去。他带着一脸倦色，迈着灵活的步子走出院子走出胡同，空着手什么也不拿，像是奔着一个地点而去又像没有明确的目标。他出了胡同一直往热闹繁华的马路上走，走出四五站地他满脸的倦色就渐渐地退下去，肩上的头皮屑也被抖落了不少。晚风清新凉爽，吹拂着他的衬衫，使它不再有馊米饭的味道。他随意地在某个汽车站牌下停住，脖子里那条长期闲置的声带就有了发音的欲望。

他看看前后左右，这是一个远离他的东屋他的院子他的银行的地方，到处都是些陌生的声音陌生的脸，公共电、汽车跑的都是些他永远也没走过的路线。天黑了他更加放松了身心，黑天把一切弄得扑朔迷离而又热烈张狂。再也没有比陌生的环境更令人放心的环境了，再也没有比陌生人更令人放心的人了，这一切正撺掇着他得意忘形。远处高高的霓虹灯忽明忽灭，宛若女人艳丽的大嘴正过瘾地数落，身后那个卖煎饼灌肠的小铺里飘出没有恶意的香气，等车的人们因为互不相识而彼此愉快地打量，杜一夫听见自己喉咙里有格格的声音。

他没有理由再等待什么，他觉得喉头一阵阵发热，他觉得嘴唇在蠕动他必得说点什么。他想起了从前一次儿子来看过他，他没送送儿子就那么稀里糊涂叫他走了，那么现在他可以送他了。他做了一个开门的动作（居然不是开窗）侧身一边让儿子出来，接着把“门”掩上与儿子并肩地走出院子。他觉得他应该送他到汽车站于是他们来到这个站牌底下，他觉得他拍了一下儿子的肩膀，他那么亲热地絮叨起儿子小时候的往事一点也不为这亲热的语气感到不好意思。这时来了一辆公共汽车停在站前，他觉得儿子跳了上去，他冲车挥着手那手式很舒展很自如，像一个好客的人经常迎来送往做惯了那样。他冲车上喊着：“有时间就回来看看爸想你！”他很动情，等车的人们就更多几分愣

然。他们都看见了这人拍着一小块肩膀高的空气在那里自言自语，然而他拍得那么真切，致使那块空气分明就是一只肩膀，一只英俊青年的肌肉发达的肩膀。他并不理会他们的愕然久久陶醉在自己的声音里，苍老的脸上泛起不易觉察的红晕，他就像初次发现自己会走路的幼儿那般兴奋。他坚信儿子听见了他的叮嘱，再有敲门声他定会高呼：“请进！”

“请进！”杜一夫在渐渐冷清下来的便道上呼喊，带着盛宴散尽的那么一点满足、一点亢奋、一点回味和一点惆怅往回走。归途显得那么漫长他有足够的时间调整他的思路。待到进了他的院子他便熟练地向窗户走去，他忘记了这东屋有门刚才在街上他还“掩”过“门”，清晨起来他的衣服上满是馊味儿。

馊味儿和清晨并不妨碍他每晚的远征，一切用不着谁来提醒就好比上苍的安排，又仿佛因了那样的白天必得有这样的夜晚。甚至刮风下雨和雪天也不能阻挡他在汽车站牌下的殷勤，这种日子反倒丰富了他那殷勤的内容。

他在雨中“撑开”一把“伞”说：“您把这伞带上甭客气家里我还有好几把呢，您瞧车来了快上车吧我怎么办？我跑两步就到家了！”他把“伞”硬塞进他的“客人”的“手”中他一如既往地冲一辆远去的汽车挥手致意。

有时候他不光送客他也迎宾，他在便道上郑重地倾听“门外”的声响他问着：“谁呀？”他听出了来客是从前的老同学，而且不只一个有的还带着孩子。他满面喜色前去开门把“门插销”碰得“叮咣乱响”，“门”开了他迈出“门坎”一手扶住“屋门”（动作细节的完备决定了杜一夫动作的逼真）让“他们”进屋。他一迭声地喊着“请进请进”并且高声答应着老同学手中的孩子对他的招呼。许多年来他从未见过他的那些老同学所以他们此刻仍是三十多年前的样子，而“他们”手中的“孩子”也只能是几岁的娃娃

了。杜一夫手忙脚乱地“拿糖果”给“他们”，他首先拿出了那盒巧克力。据一位曾经见过杜一夫在便道上迎客的妇女说，她觉得神奇极了那个男人伸手做了一个拿的动作，她立刻就看出他是在拿巧克力盒而且是铁盒。果然杜一夫就开始招呼“围在他膝前的孩子们”吃巧克力。他给他的客人们“拿烟”、“泡茶”、“安排座位”与他们叙着几十年没有续上的话题。一切都被他想了起来从前在大学里的那些时光。“你们还记得咱们那个时候唱的歌吗？‘快乐的人们’可不是‘快乐的人们’吗，什么你要我唱一个？咱们一起唱好不好忘了词可以互相提醒，唔，唱吧！”他脸朝马路朝悠闲和不悠闲的路人朝走走停停的电车汽车唱起来：

快乐的心随着歌声跳荡，
快乐的人们神采飞扬。
我们的歌声唤醒了城镇，
也唤醒偏僻的大小村庄……

他的声音并不高昂，但站牌下等车的人们都听见他在唱。他们扭过脸来望着他，他却对他们视而不见。或许他是用着他的方式感觉着他们，在他的方式里站牌底下的陌生人可能正是他的那帮同学。这时他发觉同学们要告辞了，他急切地阻拦、挽留他们：“怎么回事就剩下我一个人么！”他强烈地要求“他们”在他家吃饭他要给“他们”包饺子。他说着就在便道上蹲下来好像已经开始了“择菜”和“剁馅儿”。

但是“他们”真地要走了因为他复又站起来，他跟“他们”一一握手，他还“抱”起一个“孩子”吻了“他”的脸颊。他送出“屋门”又送出“院门”并且下了两层“台阶”——马路牙子权且就是台阶。一辆末班车过来了车上散坐着稀稀拉拉的乘客。他真心

地为他的同学高兴，因为车是这么空每个人上车都能有座儿。他目送上车的人对他们扬起了手，他觉得胳膊有点颤抖就像是累。他把自己折腾得筋疲力尽又快乐非常——他接待了那么多人那么多的孩子啊，他拥有那么多的来客和歌声和聚会。

他同客人的告别是如此的诚恳，以致于那些真正陪客人来到汽车站的送客者都觉出了不好意思。他们望着杜一夫那类似“无实物练习”一般的系列举动和津津有味的言谈，忽然发现自己面对真人反倒不知怎样告别了。也许这是真的，杜一夫单枪匹马已经将迎来和送往做到了登峰造极，弄得那些真主人和真客人再诚恳也显出做作。于是站牌下那些送的和被送的一时间都没了动作只传递个告别的眼神儿，似乎稍有动作便是在摹仿杜一夫，或者是杜一夫在率领着他们动作。他们决不愿摹仿这陌生的男人，世界已经够荒唐的了。失去了动作的告别使他们的形体看上去有点生硬，因为不愿使用杜一夫式的告别语言而他们一时又别无他话，他们彼此就更显得尴尬。他们有点恼火，却又莫名地受着杜一夫的吸引。这个在便道上忙忙碌碌的男人把虚假表现得这样真实，令人不能不对真实本身产生疑问，此时他们觉得杜一夫比他们自己要真得多。人们干吗要互相道别和互相迎接呢，这一切真的有意义么或者说有什么真的意义？站牌下的人们有时候会想。这想法会使他们产生一瞬间彼此的厌倦和没趣儿，仅仅一瞬间罢了，瞬间过去便是照常的日子。

末班车孤零零地开走了，杜一夫对自己充满信心，他觉得他并不比谁差，他的日子同所有的人没什么两样，银行里那些遥远而古怪的眼光本不该射在他身上，他有朋友有同学有待客的巧克力，面对着成群的客人他周到而又得体。他走在空无一人的便道上，回味着刚才打算制作的饺子，他觉得那一定是茴香馅儿的，他甚至觉出牙缝里已经塞着丝丝缕缕的茴香。他把头偏

向坦荡的马路放肆地张大了嘴，将手指伸进去在牙缝之间找寻着。他想起从前他最不能闻茴香味儿，还有芹菜和香菜，每逢闻见这种味儿他就太阳穴发紧就头疼。他是上大学之后才习惯了茴香的，大学里吃食堂顾不了那许多，同学们吃着一样的饭菜连大便的气味都相同。那么刚才他的确吃了茴香，他的大学时代就在他的嘴里咀嚼，还有歌声——“快乐的人们”。

他从一家副食店门口走过，那么多蔬菜就堆在门外的货架上不必担心有人去偷。他认出了茄子、扁豆、冬瓜、油菜什么的，没有茴香。货架旁边靠着一把淡黄的大扫帚，那是为第二天早晨来上班的店员预备的，他们清扫了门前顾客便纷至沓来了。他忽然对那一架子蔬菜和那把大扫帚生出莫名的感动，他觉得什么样的日子也抵不过这家关了门的堆满蔬菜的副食店，这关着门的店不是比白天大敞着门更亲切更可爱么，他买了多少年的菜从来也没有留意过那店的本身。招待客人邀亲朋聚会不都与这样的店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么，夜晚的副食店更有一种安全的宁静。

他一路抖擞着精神回到家里，轻灵地跳进了东屋，带着满面灰尘不开灯就摸黑躺在床上，并且突然想起明天是星期日。他望着黑暗中那扇被他锁住许多年的屋门，觉得或许明天有人会敲响它呢，他是多么好客今晚的一切便是证明。

早晨醒来他又穿上了他那件落着头皮屑的衬衫，带着潮气的衣服粘在汗淋淋的肉上使他的心情特别地阴郁。他在纷乱的桌面上找到一碗昨天的剩粥，连牙也不刷就喝起粥来，这时他听见一阵轻轻的敲门声。

他捧着粥碗只觉得太阳穴一阵阵发紧，就像小时候闻见茴香味芹菜味那样。他弄不明白这种声音意味着什么，面对这声音他又该怎么做。他拼命回忆着从前的经验，恍惚想起有一回

儿子来看他时敲过一次门，那时他拉开窗帘同儿子说话。

杜一夫放下粥碗，来到窗前拉开了窗帘，并且打开了一扇窗子，他看见一个女人在门口站着。女人见杜一夫开了窗就奔到窗前来，这使杜一夫忽然有点疑惧。他这才发现他是多么害怕敲门声啊，这个陌生的女人为什么要敲他的门，她有什么必要进这东屋呢？杜一夫与任何人都没有联系，他也没必要与他们联系。难道这便是他昨夜躺在床上那个企盼么？他一阵阵后怕。他本来应该将另一扇窗也推开请客人进来的，就像他从前曾经这样邀请过他的儿媳。可是他却毫不犹豫地将那两扇窗户全部关紧，还觉得不放心便插上了插销。窗外的女人惊异地看着他于是他又把窗帘拉上。

他坐在暗淡的屋子里听见那陌生女人远去的脚步声，内心渐渐地宁静下来，他想他是得体的，一切如故。

（选自《天津文学》1993年第1期）

洋饭二吃

(台湾) 周 腓 力

在美国,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人有出路。他们当球员。洛杉矶市有个雷克斯球队,队上篮球明星,个个年薪百万以上,具百万富翁资格。

四肢不发达的人也有出路。他们作商人。我的老板杰克逊先生,四肢不发达。这和他慵懒个性有关,能卧的地方,他绝不坐起;能坐的地方,他绝不站立;能站立的地方,他一定要靠墙或倚门而立,来节省力气。所以我早晨上班的时候,杰克逊先生斜倚在我办公室门上,向我神秘一笑,令我一点也不惊讶。他低声对我说:

“唐人,你能腾出几分钟时间,到我办公室来一趟吗?”

杰克逊先生是美国南方人,下意识里有种族歧见。他对我从不呼名道姓,只用“唐人”来称呼。公司里只有我一个中国人,所以“唐人”的尖刻意味,不会殃及他人。

我带齐卷宗走进老板办公室,杰克逊早已半卧在坐椅里。他双手抱头,纹丝不动。办公室壁上悬挂着四幅业务状况图表。近两年来,经济衰竭,所以图表上面,营业和利润曲线都向下弯曲。我不便先开口,等了半晌,才听见杰克逊先生尴尬的启齿:

“你知道的,我不做生意,只做图表。”

“我知道。”

“我请你看一看壁上图表,再告诉我这两年来,业务曲线是

往下垂的，或是往上翘的？”

“我看是往下垂的。”

这时女秘书露丝小姐走进来，问老板：

“你要不要咖啡？”

“一杯黑咖啡，黑得像我的良心。”

露丝再问我：

“周先生，你呢？”

“请你给我一杯又黄又甜的咖啡，黄得像我的脸，甜得像你的脸。”我答。

“露丝，”老板突然插嘴：“你给唐人的咖啡加浓一点，我看他今天需要浓咖啡。”

我马上听出话里有因。我已经知道带来卷宗是多余的了，我也知道老板想说什么，但是我不能不作最后努力，来试图挽回饭碗。我来美三年，有五次失业纪录，深知失业不是好玩的事。初来美国时，我试过推销汽车，后来发现华人经理以华欺华，克扣我佣金，才愤然离职。其间我学会迂回推销术，现在正是运用迂回术的时机。我问：

“杰克逊先生，你当过兵没有？”

“体格不符。”

“我在台湾当过预备军官，学过战术。战术书上说，攻击是最佳防御。”

“美国要跟人打仗吗？”

老板既然会错意，我只好另找题目做文章。我再问：

“杰克逊先生，你昨夜有没有观看雷克斯队赛球的电视转播？”

“我不看球赛。我懒得看百万富翁在球场上跑来跑去，满头大汗，太费力了。”他重申慵懒哲学。

“我认为雷克斯队赢球的原因，是采用了攻击，攻击，再攻击的战术。他们疏于防守，但他们在攻势上获取的利益，足以弥补防御上的疏失。商场如球场，生意上也得采攻势。不错，目前经济不景气，大家采守势，紧束裤带……”

“我大肚皮，不束裤带。”老板打岔。

“别人守，我们正好攻。趁现在攻占别人地盘，等经济一复苏，我们的地盘就稳住了……”

“唐人，好口才！”老板阻止我往下说：“我看你在这里工作，是大才小用，加上经济萧条，你的才能更无从发挥。请相信我，以你的口才，你应该到大学去教书，一定成名教授，我先预祝你成功……”

老板说了大堆鼓励话，但只是苦药外面的糖衣，我无心细听，脑里紊乱一片。退出老板办公室，我遵旨向露丝交代未完业务。美国公司裁员，说裁就裁，不容多留一天，也不发遣散费，我只领到最后一天薪水。

下班回家，珍珍和强强在打架，妻也滔滔不绝诉苦：

“一整天烦死了。两个小鬼打个不停。冰箱化冰，漏得一地水。马桶又堵塞，一下午都在忙。今晚再委屈你吃顿速食面。你可别怪我哟，要怪就怪你自己，把我们带到这个鬼地方来。你苦，我也苦，小鬼也可怜。”

妻以为我会照常大发牢骚，所以恶人先告状，想堵我的口，不料我心平气和回答：

“吃速食面也好，往后吃速食面的日子还长着呢！”

妻听出弦外之音，再看我颓丧样子，知道事情不妙。她低声问：

“坏消息？”

“我又失业了！”

“你又失业了！”妻提高声调。

“哈哈，爸爸又失业了，羞羞羞。”珍珍在旁鼓噪。

“小孩子少废话！”妻一面阻止珍珍，一面又问我：

“那我们怎么办呢？”

“凉拌！”

这两个字有启发性。晚餐桌上，除了速食面，又多出凉拌黄瓜。我胃口欠佳，黄瓜当前，也引不起食欲。我退席闷坐。

不知何时，妻在沙发另一端坐下，问我：

“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我不知道。好在还有六个月失业救济金可领。我再想办法。”

我曾四度靠失业救济金度日，所以妻知道详细数目。她颇不以为然：

“失业救济金每月六百多块，不足房子、车子分期付款。讲到这里，我又要怪你了。刚来美国，你就要买房子，硬说租房子不合算，现在好了吧？要是付不出分期付款，银行就会拍卖房子。这样，我们一万多块的头期款，不是全要泡汤了吗？”

电话铃响。我拎起听筒，对方是方玉雉，妻的同学，外号“毛鸡”。大学时代，有位教授老眼昏花，点名时把玉雉读作毛鸡。毛鸡因而成了她的外号。

“周围，你好吗？我是毛鸡。”

“不好。”

“又在跟胡瓜（妻外号）吵架？”

“我们三天一小吵，五天一大吵，所以吵架已无好坏之别。”

“那又有哪一点不好呢？”

“我又失业了！”

“啧啧，我早说过，学文的人来美国要受罪的，当时你还不信

呢！你们又来得太晚，错过了景气时期。现在经济衰退，很多人失业，你当然不能幸免。你想想，你不失业谁失业呢？要雷根（即里根。编者注）去失业吗？我认为你们该做个小生意，自己为自己创造一分差事，就永不失业了。你自己总不至于解雇自己吧，哈哈。”

“你认为哪行生意能做？”

“中国人当然开中餐馆啰，没有老美来竞争。”

“可是我们没有本钱呀！”

“哎呀，就是没本钱，又想赚钱，才会想做生意呀！已经有钱了，又何必再做生意呢？”

“这句话似是而非，但也有道理。让我考虑考虑。你要不要跟胡瓜讲话？”

“她心情一定不佳，改天再跟她聊吧。你们好好商量，从长计议。再见。”

“毛鸡再见。”我放下听筒，问妻：“你当过兵没有？”

“性别不符。”

“我在台湾当过预备军官，学过战术。战术书上说：置之死地而后生。”

“你想假自杀？”

“我想开餐馆。”

“你煮干饭成稀饭，你炒荷包蛋成混蛋，怎样开餐馆？”

“难道傅培梅在娘胎就领到烹饪证书？凡事都可以学会呀！”

“哪来本钱呀！”

“我们台湾带来的钱，不是还剩两万吗？”

“好呀！你打歪主意打到救命钱上来了！你要搞清楚，我们没有买健康保险。万一你、我，或两个小的生场病，难道就要让

我们等死？做生意不能包赚钱，拿救命钱去做生意，赔掉了又怎么办？难道你真的狠心，要逼我带着珍珍、强强去跳柯罗拉多河？”

“所以我说要置之死地而后生嘛。现在已到了背水一战、死里求生的关头。”

“不行，说什么也不行。我绝不答应你动用救命钱，那是留下来应付不时之需的。”

妻不答应是一件事。我开始留意《世界日报》上的分类广告，又立刻发现中餐馆都不便宜，不是两万块能打发得了的。在美国发行的中文日报当中，《世界日报》有最大篇幅的分类广告。单在“商业栏”项下，每天就有十几幅餐馆求售广告，开价大多在十万至二十万美金之间。这也难怪，单是厨房设备——炉头、冰箱、冰柜、锅碗瓢盆，价值已近四万，再加上食堂内的装潢、冷暖气设备、桌椅、灯饰、收银机、音响设备，和室外的霓虹灯招牌，开价十万以上，实不为过。最便宜的餐馆，顶让费也在五万左右。我开餐馆的念头，渐渐冷淡下来。

女人常常令人费解，她们的嘴巴特别硬，心又硬不起来。妻看我每天愁眉苦脸，好像动了恻隐之心。她有天对我说：

“你整天待在家里，无所事事，我看到你就心烦。不如出去走走，看看餐馆，当作散心也好。”

“好吧，我们扮观光客。”

我们的观光范围，包括洛杉矶市及其卫星市镇；我们观光对象，包括中餐馆、中式速食店、中式外卖店。人在失意之极，幽默感也最足，每到一家中餐馆，我对餐馆老板劈头一句就是：

“馆主，听说贵馆是这里观光胜地，我们慕名前来瞻仰……”

“美食庄”是南门市“观光胜地”之一。“庄主”开价五万，后来竟肯以三万五成交。经过妻解释囊中羞涩的窘态，他又退让

一步，慨允先收两万头款，余额分期再付。条件合适，妻似为所动。打听之下，原来南门市是轮胎厂、汽车装配厂麋集之地。近两年来，汽车工业四面楚歌，工厂停工，工人赋闲。我们自己深受失业之苦，但也不愿到“同是天涯失业人”中间去讨生活。

另一“观光胜地”在柔似蜜市，地点适中，房租低廉。附近居民全是脑满肠肥、食量惊人的墨西哥人。台湾来的移民简称他们“老墨”，早期华人移民称他们“吕宋人”。我想，老美不给我饭吃，我来给老墨饭吃，一定有利可图。只可惜店主陈老先生，非要五万一次付清。妻尊称他“老伯”、“同乡”、“君子”，他也置之不理。

这一趟观光下来，我的梦全醒了，奇怪的是，妻反而进了梦乡。她对陈老先生的餐馆，念念不忘。有天她对我说：

“我一直在想，柔似蜜那家餐馆，小巧玲珑，你我两人就照顾得过来。我算过，如果一切自己动手，多的不敢说，每月弄千儿八百人工钱，总弄得出。何况自己开餐馆，全家在里头吃，一千块就够付房子、车子的分期付款，能多赚两百，还可以买健康保险，我们就不怕生病了。”

“再能多赚一百，又可以买人寿保险，我们连死也不怕了。”我揶揄道。

“你这个人怎么搞的嘛？我在讲正经事呢！”

“你正经，那位陈老君子更正经。他非要五万现金，我们到哪里去筹？”

“俗话说，朋友有通财之义。你有没有朋友周转一下？”

“我只有两种朋友。一种是有钱而不肯借，另一种是肯借而没有钱。”

“废话！”

“难道你还有第三种朋友？”

“毛鸡有没有来过电话？”妻问。

“没有。”

“她先生是工学院高班生，来美国二十多年。工作一直稳定，薪水又高，一定很有储蓄。她的房子就值五十万呢！她还说，她投资股票赚大钱呢。她劝过我拿出救命钱来买股票，但是我不敢。”

“你想求助于毛鸡？”我问。

“我想试试。她跟我在大学时代是好朋友。”

“不见得吧。在我失业以前，她是三天一小电话，五天一大电话。我失业以后，她再也不打电话来了。”

“请你不要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在美国，个个都忙。谁有空天天打电话？再说，我家对毛鸡有恩。她当初来美国，凑不足保证金，还是我妈妈借给她一千美金的。十几年前，一千美金不是小数目，尤其还是用台币换来的。”

“她还钱了没有？”我问。

“当然还了。三年前我们来美国，她就把一千块还给了我。不过我没好意思要利息。”

“你怎么没跟我提过这件事？”

“又不是你在管钱，我跟你提干么？”

妻拨通电话。我听见她说：“毛鸡么？我是胡瓜……还没有……呃……是……对……我跟你说，周围听了你的话，想开餐馆。柔似蜜有家馆子，顶让费五万块。我们差三万块。你手头不方便？……是……是……是……”

我听不见毛鸡的话，但从妻脸色由黄铜变紫铜，紫铜变青铜，青铜变生铁的过程，我已猜出梗概。等妻放下听筒，我讥讽地问：

“是不是叫我马上开车到她家取款？”

“人家说没有现款，而股票正在低潮，现在向外抛要吃大亏。你叫我怎么说呢？不过她要我们去银行试试。她还说，像广东银行、华美储蓄之类小银行，审查资格很松，八成可以贷到。”

明知这是毛鸡推诿之词，但也不得不试，否则难以死心。两天之内，我们接洽了十三家银行，我们死心了。

银行家和毛鸡似有默契。他们自己不肯借钱，又喜欢往别人身上推。他们说，联邦政府也受理小额商业贷款，对少数民族和妇女优先考虑。我问妻：

“你是不是妇女？”

“你少来苦中作乐。烦死人了！难道要我去医院验明正身？”

“你既然对你的性别有信心，我们就走吧。”

在衙门，我们枯等了三小时。一位营养良好的老美递给我们四十三页表格，嘱咐我们一一填妥，又要求我们撰写一本详细企画书，页数不得少于百页。

“资料呈报后，多久才有回音？”我问。

“八个月另七个工作天。”

“我太太说她是妇女。听说你们对妇女优先考虑，是吗？”

“她是妇女？”老美犹疑的端详妻：“那么你们在八个月另六天以后来听回音。”

我和妇女回家。妇女泪光闪闪。

人一失业，家里电话铃也停响。很多天，家里静得像死城。有一天，电话铃居然响起，我拾起听筒，对方居然是毛鸡的先生，庄睿哲。他虽然和我前后同学，但早我十年毕业，而且早年负笈来美，所以跟我不熟。他从不自己打电话给我，这次现身说法，

的确使我受宠若惊。

“是周围老弟吗？”

“不敢当。学长有何指教？”

“我也失业了，想不到吧？”

“什么？你也失业了？这真是天下奇闻！”

“是呀！我在公司二十年，年资很高。最近两年，公司的确裁掉一批新进工程人员，我万万没想到裁到我头上来。”

“学长有何打算呢？”

“我是在想，既然老美不给我们饭吃，我们就给老美饭吃。我家和你家合伙开餐馆，资本、人手各出一半，你意下如何？”

“好极了，我们联手给老美饭吃。哈哈。”

我们再打电话给陈老君子，已经迟了一步。玲珑小馆已经易主。这也难怪，中国人本来对开餐馆就有偏爱，加上近年失业人众，才子佳人，在别的行业败下阵来，头一个就会想到餐饮业。所以有餐馆顶让，不会乏人问津。在百业凋零之际，餐馆业一枝独秀；在众人失业之时，厨子身价更高，就是这个道理。

玲珑小馆既然名花有主，我们只好另觅对象。我们又开始细读《世界日报》分类广告，不消一天，我们就看到一家“津津小馆”求售的广告，只开价四万五。我们和庄睿哲、毛鸡约好，在圣盖堡市古教堂门前集合，再向东行驶半哩，就进入一座购物中心前面的停车场。车停在“津津小馆”门前，但是毛鸡阻止我们进去。

“我们先别打草惊蛇，我们就在这里守一整天，算一算到底有几个人进去吃饭。”

这个主意不错。我们从早上十一点钟守到晚上八点半，最后由毛鸡作结论：

“今天共有七十九个人进去吃饭。估计餐馆生意，非常冷

淡，只要进了餐馆，没有人会逛一逛不吃就跑出来，也没有人吃半饱就出来……”

“我经常吃不饱出来。”我插嘴。

“周围，少打岔，这不是开玩笑的时候！”毛鸡一面叱喝，一面继续作结论：“所以我们有充分理由断定，这七十九个人全是吃得饱饱的出来。以每人平均消费四元计，餐馆全日收入是三百十六块。一般而言，餐馆毛利是材料费的百分之二百。也就是说，每做三百块生意，就有两百块毛利。一个月下来，就是六千块毛利。如果我们一切自己动手，就没有人工开销。六千块减去房租、水电、电话、广告费，就是纯利。所以我郑重宣布：这家馆子值得顶下来。”

“我们赶快进去订约！”妻兴奋地建议。

“别慌，”毛鸡告诫说：“进到里面，一切由我来交涉，来杀价，任何人不准多嘴。而且你们的面部表情，要装出失望的样子。”

以毛鸡为首，四个面露失望之色的男女进入餐馆。这时候，晚餐客人只剩下四位。毛鸡向女企台（招待）说明来意，老板从厨房走出来招呼。毛鸡开口：

“老板贵姓。”

“敝姓金。”

“金老板，你来美国多久？”

“半年。”

“你是移民来的吗？”

“嗨，提起这件事，我就一肚子气。我来美国是上了一个同乡的当。这个店本来是他的，大概他不想干了，所以写信到台湾来骗我，说我来美国顶下他的店，就可以办绿卡，以后还可以接家眷来美国。我糊里糊涂就跑来了，花了七万块顶下这个店，后来我才发现，这个店根本不值七万块。这还不去说它。我请教

移民律师,又发现以投资人名义申请绿卡,希望很渺茫。这下子我瞪眼了,要待在美国吧,一个人撑一个店实在太辛苦……”

“你厨房里没有帮手吗?”毛鸡问。

“美国失业人虽多,帮厨还不容易找。每请来一个,干不足月就辞职了,不是自己出去开餐馆,就是被新餐馆挖角挖去。我现在用的一个年轻人,早上打电话来请病假。他年轻轻,怎会有病?还不是想偷一天懒,准是昨夜打了通宵麻将。讲起这个年轻人,你说他多懒,他就有多懒。能躺下,他们绝不坐起;能坐下,他们绝不站立;能站立,他们一定要靠墙站……”

“这句话我好像在哪里听过!”我忍不住插嘴。

毛鸡狠狠瞪我,随即又笑脸迎向金老板:

“金老板,你自己说这个店不值七万,那你准备卖多少?”

“半年来,我苦头吃足了,所以想快点脱手,快点回台湾。我是老实人。别人让我上当,我不能让别人再上当。这个店至少值四万五,所以我也只开四万五。谁先来,谁先得。”

“这里租金多少?”

“很便宜,每月五百。”

“金老板,请你带我们参观厨房,可以吗?”

四个面带失望之色的男女一齐挤进厨房。厨房里热得像高温蒸笼。

“炉头这么旧,还能用吗?”

“不是旧,是没擦干净。人手不够嘛!”

“冰箱冰柜也是老古董,温度够低吗?”

“卫生局才查过,没问题。”

“水槽做得太小,水槽下面水管又太细,容易堵塞。”

“喔,”金老板不耐烦了:“你是真话,还是藉词想杀价?我累得要死,没工夫跟你磨菇。你想杀价就直说,不必转弯抹角。”

“好，我直说。我想杀价。”

“你出多少？”

“我出三万！”

顿时，厨房的气氛变得凝重，无人敢出声。时间一秒一秒过去，金老板脸上的皱纹，也越来越弯曲。最后金老板嘴唇颤抖地说：

“我不懂英文，又不会开车，到了美国又人生地疏，到处受到我们中国人的欺负。自己人欺负自己人，你说怎不教人伤心？现在你又要来欺负我！你想吃我的肉，喝我的血吗？你出三万块。好大方哟！我店里所有设备装修，就只值三万块吗？你讲话也要凭良心呀！我是老实人……”

妻一看苗头不对，顾不了毛鸡的告诫，连忙打圆场：

“金老板，你误会了。我先生和她先生都失业了，又没有什么积蓄，也是走投无路，才想到开餐馆来糊口的。我一看金老板，就知道金老板是君子，讲话是说一不二的。金老板说自己人欺负自己人，叫人伤心，我和我先生也身历其境，深有同感。中国人到了外国，应该互相帮助才对，你说的是吗？我们现在是穷途末路，而你金老板是大富大贵的人，你帮我们一个忙轻而易举，而我们就受用无穷了。你吃亏就是我们占了便宜，我们吃亏就是你占了便宜，好在大家是自家人，吃亏占便宜又有什么关系呢？”

“就是说嘛！大家好好讲，事情都有个商量。”金老板怒气渐息。

接下去，妻又说又哄，总算说服金老板以三万八让店。我和庄睿哲都庆幸交易完成，妻也洋洋得意，自认功劳不小。不料等我们出门回到停车场，毛鸡竟大声向妻抱怨：

“胡瓜，我要你不要多嘴，你偏偏多嘴。这下好了吧，本来三

万块可以买下的店,现在要多花八千块!真冤枉!”

“毛鸡,你怎么这样不讲理?”妻不服气,“金老板没有说过三万块要卖呀!”

“哼,要不是你多嘴,我一定能使他让到三万块!你别看他那副德行,屁尿直流的样子,全是在演戏!”

我们回家,妻倒床大哭。

接收餐馆以后,我们首先应太太们要求,排出女主内、男主外的钢铁阵容。第一天就发现,由两女主内,是造成纠纷的最佳拍档。不是这个怪那个只会伸手插腰瞎指挥,就是那个嫌这个肉切得丑,菜炒得慢。说起瞎指挥,也符合实情。女人长发在浸透汗水后,最喜欢往眼睛里走,所以大半时间,她们的确在“瞎搞”。太太们不敢赤膊上阵,在厨房华氏一百二十度高温下,只好勤抖罗衫,勤擦鼻梁,这也影响出菜速度。第四天,毛鸡慌张切菜时,误把玉指当肉切。伤口不大,但是叫声凄厉,吓得食客纷纷走避,也吓得我们调整人事。

男人换成主内,也无大碍。我们头发短,光赤膊,体力强,所以操作自如。我们厨艺低,但是善于多用味精,多用猪油,老美吃得津津有味。我们刀工差,把肉丝切成肉块,把肉片切成肉球,老美反而觉得食之有肉。

餐馆工作,繁重辛苦,每天从早晨八点起,一直要忙到深夜十二时,每晚我们只有五小时睡眠。头个月分帐时间终于来了,我们一家分到一千七百多。我和妻看着绿绿花花美钞,高兴得眼泪就流下来了。

我真希望能借用童话里“男女主角从此过着快乐的生活”,来替这个故事收尾,可惜真实人生不是童话,麻烦还在后面。

先说小麻烦。卫生局来检查,还好有惊无险。我们除垢、驱虫、灭鼠的成绩,勉强合格,没有挨罚单。在厨房未戴白帽,仅受

申诫。

大麻烦接踵而至。一晚，我们刚打烊，毛鸡在收银机后面理钱，妻在洗地。我和庄睿哲在厨房煎肉丸，准备第二天做咕咾肉之用。两个年轻黑人进来。毛鸡有所警惕，大声说：

“真对不起，我们已经打烊了！”

“我们是专门选打烊的时候才来。”

“为什么？”

“因为在这时候，你们收银机里的钱最多。”

“你们要钱？凭什么？”

“凭这个！”黑人掏出手枪。

毛鸡无可奈何，只好抽出几张钞票：“真对不起，今天生意很差，只有五十五块。”

“夫人，”黑人不伸手接钱，继续说：“我们在停车场从十一点守到八点半，一共数到七十九个人走进餐馆。进了餐馆，没有人会逛一逛不吃就出去，也没有人吃半饱就出去，所以我们有充分理由断定，这七十九个人都吃饱了。以每人消费四元来计算，你们全日收入是三百十六元。请你把所有的钱都交出来。否则莫怪我们此厢无理了。”

毛鸡交出钱，就不支倒地，口吐白沫。

事后，我们依法报警，虽然我们明白在美国，报案也无济于事。一小时后，警车姗姗、呜呜而来。毛鸡脸色仍然苍白，但已能答话。警官问：“夫人，你能描绘两个人的特征吗？”

“黑人，高高瘦瘦，小头，二十岁左右。跟你一样有礼貌，称我夫人。很有数字观念，算出我们有三百十六块钱……”

毛鸡有问必答，警官详作记录。临走，警官给我们忠告：

“你们应该感谢上帝，他们没有开枪。钱多半追不回来的。我建议你们买保险。抢匪进来，你们千万不要抵抗。很有礼貌

的把钱交出来。事后报警,拿到警察报告,去保险公司索赔。”

“这岂不是无法无天了吗?”我不服气。

“先生,请让我告诉你一件事。上个月,我的太太被抢去皮包,头上挨了一棍。我当警察,一样无可奈何。”

警官走后,毛鸡泪流满面:

“我怕了,这个玩命的行当我不干了。从明天起,我不再来这里,随你们三个人去搞。”

“毛鸡,”妻说:“我知道你受惊不小。当时我也在场,一样吓得两腿发软。但是事已如此,任何人撒手不管都不是办法,我们从长计议。”

“你们去从长计议吧。我还想多活几年!”

“当时不是大家讲好的吗?资本、人手各出一半,利润也平分。现在人手已经不够,少了你,我们又怎样应付得过来?将来利润又如何分法?”

“我就知道你在这个节骨眼上,还是要斤斤计较的。不如这样吧:我们把股分让给你们。你们以两年之期,连本带利摊还,利息照银行利率。这样你们总满意了吧?”

“毛鸡,你可别忘了,我妈妈借你一千块,十几年没有收你一分利息。现在你倒要收利息了!”

“你不收利息是自己弃权。在美国没有白白借钱给人家的!”

“好好好,就公事公办,免欠你人情!你说要怎样算法?”

“信用贷款利率是年息十七点七五厘。”

“最近利息不是下降了吗?我听说利率只有十三点二五。”

“哎呀,那是抵押贷款利率呀!你们又拿不出抵押品。”

“你刚刚说我斤斤计较,我看你才斤斤计较呢!好了,好了,我也不想干了!你也用同样办法,买我们的股分,这样你该没话

说了吧？”

“这也可以！”庄睿哲似乎留恋餐馆，趁机鼓励我们退股。

“你怎么说？”妻问我。

“你们听过阿拉伯王子分财产的故事没有？”我大声问大家。

“这个时候谁要听你讲故事？”妻企图制止。

“他有两个儿子，”我继续说：“他叫大儿子把财产分成两分，再叫小儿子任拣一分。这样就没有纠纷了。”

“阿拉伯王子跟我们有何相干？”

“他跟我们无关，但是他的方法，我们可以采用。”我说，“我的办法是这样的：先由我在纸上写一个数目字，压在厨房的糖罐下面。但是你们三个人都不知道我写的什么。然后毛鸡在另一张纸上写买，或者卖字。如果买，就照我预先写好的数字，买下我们的股分；如果写卖，也依我的数字把股权卖给我们。谁吃亏谁占便宜都不许抱怨，也不许反悔。你们看这个办法能不能解决目前的纠纷？”

“这个办法很刺激，很像买股票，我赞成！”毛鸡首先附议。妻和庄睿哲也不敢作声。顿时全场鸦雀无声。时间过了两秒，毛鸡若有所思的质问我：

“好呀，周围，你想要花招？你想偷偷写好两张纸，然后看情形拿出对你们有利的一张来，对不对？小孩子的把戏在我老娘面前耍！”

“请放心，我卑鄙也有道！”我解释：“厨房里只有一只糖罐，大家都知道。只有糖罐下面那一张算数！”

我一人在厨房里面写好纸条，压在糖罐下。我走回食堂向毛鸡说：“现在该你写了！”

毛鸡自己不写，要庄睿哲写。庄睿哲起身到角落里去秘密写，但被毛鸡阻止：

“睿哲，看你小心眼的丑态！人家周围已经写好纸条，你就大大方方的在他面前写呀！躲躲藏藏算哪门子？”

我立刻洞悉诡计。我抗议：

“慢点！毛鸡，你真是智慧过人呀！你想庄睿哲当我面写，你好在旁观察我表情，然后改字，对不对？哈！我可不上当。庄睿哲不去旁边写，我就去墙角罚站。你们写好递过来。”

我像小学生一样面壁思过。两分钟过去，毛鸡递来纸条，上面是“卖”字。我看出“卖”字下首“买”是庄睿哲手笔，上首“士”（因原著是繁体字，故两个字间相差一个“士”，而非“十”。——编者注。）字是毛鸡后加的。这和我预料的相符。

我领大家进厨房。我移开糖罐，妻首先惊呼出来：“五千元。”

毛鸡把纸条摊开在手掌上，面部表情极为难看，是失望、惊愕、痛苦、恐惧的大汇合。她眼睛直瞪着纸条，似乎想把上面的数字毁于她的凝视之下。最后她把纸条揉成一团，往地上一掷。她怒目转向庄睿哲，大声吼道：“都要怪你这个老王八蛋！”

“为什么怪我？”庄睿哲申辩：“我写的‘买’字。是你自己在上面加个‘士’字头的！”

“那你为什么不阻止我加‘士’呢？笨蛋！”

毛鸡说完，夺门飞奔而去，庄睿哲也跟着追出门口。我目送他们一程，再转身看着妻的反应，我发现妻的嘴角上挂着一丝丝很甜蜜、很甜蜜的微笑。

“你在笑什么？”我问。

“我想我们中国文字的妙处，我就忍不住笑出来。你想想看，在买字上面加个士，就变成了卖。这是多么玄妙呀！”

（选自《上海小说》1993年第3期）

长黄瓜短黄瓜

晓 苏

吴基老汉坐在他家门口的石礅上，不吸烟不喝水，两手空空的，看上去似乎无所事事。其实他有事。他在看守他家的黄瓜。门口土场外有一块肥沃的土地，春天的时候，吴基在地里埋下了黄瓜籽，后来地里就冒出了黄瓜秧，再后来黄瓜秧上就出现了黄瓜。现在是夏季，黄瓜已基本成熟，它们长长短短地挂满了吴基亲手为它们搭起的木架。黄瓜们绿汪汪的，水灵灵的，谁看了都想咬它一口。吴基害怕有人偷它们，便每天坐在门口石礅上守望。他想等黄瓜们全部成熟之后摘下来提到村镇上去卖钱。

吴基住在一条沟谷里。这地方虽然属于油菜坡村，但远离着村子，像是被村子抛弃的一条什么带子。长长一条沟谷里就住着吴基一家，平时从来没有人进这条沟谷。可是当黄瓜开始成熟的时候，村子里就三三俩俩有人进这沟谷了。沟谷的尽头有一个碧绿的山湖，是一个游泳的好地方，那些人为了消暑就通过这条沟谷去那个山湖里游泳。从村子通向山湖的小路恰好从吴基门口土场外的黄瓜地边经过，那些游泳的人只要一伸手就可以摘到吴基的黄瓜。

就这么，吴基每天坐在门口石礅上看守着他的那些长黄瓜短黄瓜。他七十岁，瘦得像一根木柴，头上戴了一顶破烂不堪的麦草帽，看上去像一个稻草人。

这时候是黄昏。沟谷里的黄昏来得特别早。吴基一边看他

的黄瓜，一边看那条小路。今天进山湖游泳的人一共九个，他们进去的时候吴基清清楚楚地数过。后来他们又湿着头发拎着上衣陆陆续续地从山湖回来了。已经回来了七个。吴基也数过。还有两个没回来。吴基在心里记着。只要那两个回来了，他今天的任务就算完成了。可是怪得很，那两个人迟迟不见从山湖回来。吴基就只好耐心地这么等待着。

吴基知道没回来的两个人是谁。他们都住在村镇上。一个是老师，在村镇小学里教书；另一个是屠夫，在村镇食品站杀猪。他们这段时间经常到山湖去游泳。吴基虽然不知道他们的名字，但他知道他们是老师和屠夫。吴基的孙子吴厚曾在村镇上读过书。吴基是从吴厚嘴里得知那两个人的身份的。

黄昏的天光像血一样染红了沟谷。吴基静静地坐在石礅上，身上沐浴着血色天光，看上去如一座铜像。

吴基终于看见一个人从山湖那个方向走出来。他走得很慢，像在用他的步子量这条沟谷的长短。吴基从石礅上溜下来，朝他的黄瓜地移近几步。他看着那个人由远而近。吴基认出了他，他就是那个小学老师。老师长得白白胖胖的，下身穿一条白裤头，上身穿一件红背心，浑身都是雪白的肉，吴基觉得这老师像是用豆腐捏成的。

老师一直低着头走路。他像是在看他的脚尖或是看地上的蚂蚁。他没有看路两边的事物。吴基的心就宽了许多。他想老师绝对不会摘他的黄瓜。可是他刚这么想，白胖的小学老师突然抬起头朝黄瓜地看了一眼。吴基发现老师的眼睛看见他的黄瓜时放出两团明晃晃的光。吴基的心顿时扑通地跳了一下。他看上我的黄瓜了！吴基想。他赶快又朝黄瓜地移了几步。他把自己像哨兵一样威严地立在了黄瓜地边。

老师走到了黄瓜地边。他站住了。他转了一个身正面对着

黄瓜地。他的目光像电光一样照射着那长长短短的黄瓜。他陡然吞了一口涎水。

“嗝儿——”老师吞涎水时喉咙那里这么响了一下。

吴基听见了老师吞口水的声音。他觉得这声音十分危险。他的头皮于是有些发紧。

老师站在那里看了好一会儿黄瓜。他又吞了几口涎水。然后，他把目光移到了吴基身上。

“大爷！”老师客气地叫了一声。

“你想干啥？”吴基赶忙问道。

“你的黄瓜真可爱！”老师舔着嘴唇说。

“你到底想干啥？”吴基慌张地问。

老师没有立即回答。他把手伸到他白短裤后面的口袋里摸索了一会儿。他摸出了一元钱。

“我想买两条黄瓜吃。”老师说。他朝吴基走近一步。

吴基感到有些突然。他把眼窝睁大了一圈。他没有说话。

“我口干得厉害，这会儿真想吃两条黄瓜。”老师说。他把一元钱朝吴基伸过来。

吴基认真地想了一会儿。他想这老师到底是有文化的人，不要黄瓜吃却愿意出钱买，他对此感到十分满意。接着，吴基想到了是否卖给他两条黄瓜这个问题。他没想多久就决定卖给他。反正都是卖。他在心里说。就在黄瓜地卖比提到镇上卖还省事哩。所以他很快就决定卖两条黄瓜给这个老师。最后，吴基想到了价钱问题，一元钱卖两条，按说也不亏。但是他很快就否定了这种想法。他觉得老师是吃国家工资的，每月都有定钱，他想他应该向老师多要一些钱。他这么盘算着，一只枯竹似的手就情不自禁地伸到下巴下捏那几根黄草似的胡须。

“你老人家到底卖不卖？”老师有些焦急地问。

“卖卖卖。”吴基说。他仍然捏他的胡须。

“那你把钱接着，赶紧给我摘两条黄瓜来。我的嘴里快冒烟了哩。”老师说。

吴基望着老师手中的那一元钱。他没有伸手去接。

“你说一元钱买两条？”吴基眯着一只眼问。

“对，一元钱买两条。我这会儿干得厉害，也不惜这一块钱了。”老师说。

“一元钱只能卖你一条。”吴基毫不犹豫地说，“两条得两元钱。”

老师的双眼直了一下。他没想到老头会这么提价。

“镇上一元钱买四条哩。”老师提高了声音说。

“镇上是镇上，我这儿是我这儿。”吴基说。他又开始捏他的胡须。他的胡须真像黄草。

老师木楞了半天。他想找一句什么话来说服吴基，但他没找到合适的话。

“镇上一元钱买四条哩！”老师只好又这么说了一遍。

“那你去镇上买去。”吴基坚决地说。

老师便有些气愤。他把拿钱的手缩回去了。他把一元钱重新塞进了白短裤后面的口袋。

“我不买了。”老师说。他说着就离开了吴基的黄瓜地。

天光越来越暗淡。沟谷里像罩上了一层灰布。吴基这会儿退回去又蹲上了石磙。他蹲成一种母鸡下蛋的样子。他仍然明亮地睁着两眼，一会儿看他的黄瓜地，一会儿看山湖那个方向，一会儿看老师消失的地方。他的脖子不停地旋转着，他感到脖梗那里有些酸疼。一个人要是有一八只眼睛就好了。吴基忽然产生了这种奇怪的想法。他想如果有八只眼睛，他的脖子就不必

这么来回旋转了。最后，吴基还是把他的眼珠定在了山湖那个方向。他等着屠夫从那里回来。他想等那个屠夫一回来他就可以进屋歇着去了。

吴基等了许久，终于听见了一串什么东西拍打路面的声音。他以为是一匹野马从山湖那边跑过来了。不是野马。吴基看见了一个飞跑的人。那人转眼之间跑到了吴基眼前。吴基认出了那人，他就是吴基盼望已久的屠夫。

屠夫跑到黄瓜地边戛然而止。他没穿上衣，并且裤头也穿得很下，一孔肚脐眼长得又圆又大，像一盏歪倒的酒杯。吴基发现那肚脐眼里还生了一撮黑乎乎的毛。真是一个屠夫！吴基在心里这么感叹了一句。

屠夫原地不动喘了一阵粗气，然后转身面向黄瓜地。

“他也看上我的黄瓜了！”吴基想。他感到有些恐惧。

屠夫把他的嘴巴像推磨那么错动了几下。

“把老子的嘴干破了！”屠夫说。他自言自语。他没看已经走到黄瓜地边的吴基。

“摘几条黄瓜咪哧咪哧。”屠夫说。他还是自言自语。他还是没看吴基。他像是不知道黄瓜地边站着一个人似的。

“你说啥？”吴基大声质问屠夫。

“我说把老子的嘴干破了，我说摘几条黄瓜咪哧咪哧。”屠夫粗声大噪地说。他仍然没看吴基。他死死地盯着挂在黄瓜架上的那些长黄瓜短黄瓜。

吴基的身子一转，赶快冲进了他的黄瓜地。

“这是我的黄瓜！”吴基厉声说。

屠夫也冲进了黄瓜地。

屠夫说：“管它是谁的黄瓜！只要是黄瓜老子就要吃！”

屠夫真利索。他一伸手就拽下了几条黄瓜。他很快把黄瓜

插进了他的嘴洞。他很快咬出了一串清脆的声音。

“你！”吴基说。他抓住了屠夫一只手。

“你这个抢犯！”吴基齧着板牙说。

屠夫的力气真大。他轻轻一甩就把吴基从他身上甩开了。吴基一头栽在他的黄瓜地里。他足足地啃了一口肥沃的泥土。吴基前不久还给黄瓜地浇了大粪。他很快就尝出了大粪的味道。他感到大粪的味道真不是一种好味道。

屠夫没有理睬栽在地上的吴基。他又摘了一些黄瓜，然后一边咬着一边大摇大摆地走他的路了。

吴基爬了好半天才从地里爬起来。他朝屠夫走去的方向看了一眼，什么也没看见。他想对着那个方向大骂一句，但他没骂出来。他必须首先把嘴里的粪土清理一下。后来他终于吐了一阵。他把他肚子脏物一股脑地吐出来了。不过，他仍然没有骂出一句什么来。他独自流了一会儿眼泪。他抚摸着一条没被抢走的黄瓜痛快淋漓地流了一会儿眼泪。

天地彻底黑下来。吴基在黄瓜地里默默地站着。他像一棵死树一动不动。如果不是他孙子吴厚从镇上回家时发现他把他扶进家去，他不知道要在黄瓜地里站到什么时候。

吴厚去镇上卖豆腐，天黑才回家。他看见黄瓜地中间耸着一个黑影，开始吓一大跳。后来仔细一瞧，才发现是他爷吴基。

吴厚发现吴基后惊奇了一会儿。但他很快就不惊奇了。因为他知道黄瓜地发生了什么事。他挑着空箩筐在从镇上回来的路上碰见了老师和屠夫。屠夫跑得很快，吴厚遇见老师时，屠夫已赶上了老师。吴厚老远就听见老师和屠夫坐在路边的一块石头上议论着他爷吴基及其黄瓜。吴厚就这么远远地停住了。他竖起两片耳朵听他们议论。

“你买这么多黄瓜花了多少钱？”老师问。

“钱？老子一分钱都没花。”屠夫说。

“假话！”老师说，“我就一元钱买两条，那老头都不卖哩。”

“我可没给钱！”屠夫说，“几条黄瓜值什么钱，老子自己去摘了几条。”

“那老头同意？”老师问。

“管他同意不同意？我的嘴要吃老子就动手摘！没那么多道理可讲！”屠夫说。

屠夫一边说一边吃着黄瓜。吴厚听见了一种类似嚼猪耳朵的声音。

老师沉默了好一阵没言语。后来老师突然说：“还是你这种人才吃得开！”

屠夫“嗯呵”地应了一声，递给了老师一条黄瓜。

老师没有客气地接过了黄瓜。吴厚的耳朵里立刻充满了两张嘴嚼猪耳朵的声音。

“格崩格崩。”老师和屠夫一起这么嚼着。

吴厚不想久听这种声音。他悄无声息地从老师和屠夫身后走过去了。后来他就走到了自家门口。后来他就在黄瓜地里发现了吴基。

吴厚把吴基扶进家门时，吴基的泪还没干。他的脸像一块黄纸，泪水流在黄纸上，像一条条蚯蚓。

“别伤心了。”吴厚说。

“屠夫就那么个东西！”他说。

吴基没吱声。他又流了两串泪。

后来，吴厚想到了什么。他走近吴基，递上一杯茶说：“其实你应该卖老师几条黄瓜的。老师教过我，他是个很好的人。”

吴基正在喝茶，听吴厚这么一说，茶杯立刻掉在地上，打成

一地碎片。

“嗨！”吴基用手在自己脑门上击了一下。

第二天，吴基依旧蹲在石礅上看守他的黄瓜。这天又有许多人到山湖游泳去了。老师也进去了。吴基对他的印象特别深刻。傍晚的时候，游泳的人们陆陆续续地回转了。最后只剩下老师没有回来。

吴基便等着老师。他怀着一种很好的感情等着老师的归来。他想老师毕竟是老师。他想天下的人要是都像老师就好了。他想老师今天转来时他一定用最低的价钱卖他几条黄瓜。

“一元钱卖他四条。”他想。

“一元钱卖他五条。”他最后想。

天光由红变黑的时候，老师终于出现在吴基的视线里。老师今天换了一身装束。他穿着一条黄裤头和一件黑背心。

“老师！”吴基老远就跟老师打招呼。他使用的口气十分友好。

“干啥？”老师扬起头斜了他一眼。

“今天买黄瓜吗？”吴基问。

“不买。”老师说。

“一元钱卖你五条。”吴基说。

“不买。”老师说。

老师说着就扬长而去。

吴基的心凉了一忽儿。他感到非常失望。

后来，吴基就放心大胆地进了屋。因为所有游泳的人都已回转，他不用再担心有人偷他的黄瓜了。吴基当时压根儿没想到还会有人折回身来偷他的黄瓜。

天色黑定的时候，吴厚出门撒尿。吴厚撒尿从不进茅房，总

是站在土场边抽出那东西对着黄瓜地撒。这回，他还没把那东西抽出来，突然被黄瓜地中的情景惊住了。他看见一个人正在手忙脚乱地摘黄瓜。

“有人偷黄瓜！”吴厚尖叫了一声。

吴基闻声而出。

“谁？”吴基问。他的声音在夜色中发颤。

偷黄瓜的人抱着一怀黄瓜逃之夭夭了。

“妈呀！”吴基大喊一声，然后痛哭起来。泪如雨洒。

后来，吴基点燃一支火把与吴厚下黄瓜地看被人偷了多少。吴基一数，顿时一屁股坐在地上。

“偷了十五条啊！”吴基痛苦地说。

“这人真狠！比屠夫还狠！”吴基说。

“你看见那人了吗？”吴基问。

“没看清，只看见那人穿着一条黄短裤和一件黑背心。”吴厚说。

“啊！”吴基高叫了一声。他像是知道了偷黄瓜的是谁。

“谁？”吴厚问。

“是老师！”吴基有气无力地说。

“啊！”吴厚又高叫了一声。

（选自《鸭绿江》1993年第3期）

钱 水

阿 成

江一封，雪一下，沿江一域的冬景才透出几分远古的野色了。

苍苍莽莽，白黑的浓淡，随意且幽远。几只涉江的客轮或渔船，都在乳灰色的江冰上冻牢了。人去船空了，几分的凄戚也自不待说。船身的颜色，淡成灰色的雾了。站在高高江堤的雪岸上，向凹下去的冰的江面俯望开去，几点死黑死黑的人影，像断断续续的羊粪，在冰封的江面上小小地蠕动着——不通船了。

江天乃至四野，寒风清冽，旋即，大雪密密麻麻，胡马狂奔一样，疾落纷纷，天地也瞬时狭小起来。

即便是早冬的江面，冰封的一层，也并没有全部冻牢。这一凹，或那边远远的一凹，还像活的眼睛，溢着嫩水呢，总会有人，在那样的附近，很脆地踏了进去。

行江的人，见惯不惊了，依旧在冻住的江面上走路——几乎是江刚刚一封，就有连续不断的侥幸者行走了。适才陷人的水面，立即又封上了一层极薄的亮冰。旋即，便被不歇的落雪覆住了。

年迈的老尤，“f”着身子，站在雪岸上看着。老人与自然的冬界，融成了一景。天人合一，大约这也是一种造化的罢。

老尤几乎天天站在这里，看着。

其实，江边，及江岸的远处，常有“流浪”的老人在那儿彳亍。

天地间倾吐与宽容的一切，都是那样的和谐。

老尤依旧很瘦，便是穿着厚厚的棉袄棉裤，也仍然伶仃不富。他揣着手，黑黄的脸，永恒着老实，并老实地笑着脸。皱纹满满于面颊了——他在跟自己说着话呢。

才是几日的工夫，江就冰封了。说变就变了，成别一种风景了。前几日，阳光明明灿灿的江面上，还是冰排满江、百冰争流的气魄与欢腾：辉辉煌煌，日以继夜——是冬神浩荡的仪仗之旅呵。

夜色四合之下的冬江，及江之上载浮走冰的去势，则另是一番景观：幽玄神秘，无声地展示着宇宙原始的端庄。银色的浮冰，茫茫烁闪在黑色的涡漩之中。软硬混流的江面，不停地颠覆着那轮浓艳艳的金黄碎月。这天地的伟力，这幽寂中的瑰丽，真是教人感慨万端啊。

偶有夜航的小舢舨，正载接对岸放学的小学生回对岸的家去呢。小孩子稚声的说话，满宇宙脆脆地响着。生命的天真，宇宙的豁达，从来是寻魂的港湾罢。

老尤一生没有儿女——那脆美的稚声，吮吸到老人的心里，是一域柔柔幻来的好梦呵。

像一天必做的功课，老人每天都要等那稚声在夜的江心淡了去，才返身回了。

.....

大雪从容了。洁白漫向无极。

站在雪岸上的老尤想哭欸。

单是这哭的欲望，稍一理性地迟疑，便破灭了。破灭之后的心府，一时空得没了底了。老尤觉着自己正透过雪，透过冰，扎凉扎凉地沉向江底，整个的灵魂像一页迎风欲去的纸，呐喊与活

跳着绝望。

老尤的脸上，依旧那样苦苦地笑着。

每逢月初，去工厂领退休金的日子。老尤觉得自己是从冥府中冒出一具老朽的鬼魂，战战兢兢，向每一个人咧开嘴笑，鞠躬似地行礼，眼睛里羞怯地传达着自己的卑微与献媚。工厂办公大楼的人们，终于对此不再有郑重的理会了——工厂里新一茬人，都在干伟大且辉煌的事业。工厂已经转产，不再生产民用炉和炉筒了。新的产品，五花八门，一律弃汉字印洋文。十几亿人口的泱泱大国，说变就变。工厂里新的生命，正杀气腾腾，精力亢奋，骂骂咧咧，为了像海外洋富人那样活着——干！

这新一茬人的语言也完全变了：机警，随意，荒唐，实际，目空一切，随机应变。

“尤师傅——是姓尤罢？这些医药费还是报不了。工厂没钱，正在千方百计找外商输血呢。您老就再饶我几天罢。”

“党中央……”

老尤觉得自己已经不会说话了，说不完整了，竟冒出这三个字。

对方就笑了，说：

“党中央也不行。党中央正忙着三峡工程呢。文的，武的，也闹老心了。我看你就回去罢。啊？天都黑了。”

老尤就回了。

.....

由新一茬人改造、扒建、修饰的城市，从灵魂到外貌，全变了。华灯齐放，霓虹灯上天铺地。大酒家、大舞厅、大饭店，一幢幢破天高的“大大大”，像一簇簇熊熊燃烧的大火了。老尤正夹在铺天盖地的人流、车流、灯流中，像白痴，像梦游患者那样横过

马路。他清楚地听到一个司机骂他：“老不死的！”

过了马路，甫定惊魂，老尤靠在路边的一棵树干上歇气。仰望眼前的城市，虽然陌生，但也有几分熟悉。只是在记忆中太遥远了，一时说不清楚了。老尤知道自己活着的老身，已不属于这个新的世界了。他觉得自己像一双穿旧了的鞋子，很旧很旧的鞋子。生命的火焰，在即将熄灭之前，小小的火头，竟然得那样小心，那样尴尬，那样不好意思呵——

老尤想不透亮了，自己的一生都干了些什么呢？是否有一点意义？（人活着，是要讲一点儿意义的。）是不是自己骗了自己一生呢？

大片的雪花，软软地扑到老尤的脸上，瞬间便融化了，如泪般地，顺着多皱的老皮，迟迟疑疑，彷徨着出路。

适才的老尤，是想到这一切，才想哭的。

可哭有怎样的用处呢？

如同去凭吊一位过世的老工友：一掬泪、一份情——一切毕竟都结束了呀。

老尤想，自己已经是活着的死人了——

这个时代，已经没自己什么事了。

该下世了噢——

大雪落得紧了。雪岸上的老尤成了一尊雪人了。

一群花花绿绿、来自港台的游客，见到这一天然落成的“雪的雕像”，惊喜且欢呼起来：“呀，真棒吔！”便开始纷纷拍照，与“雪人”合影，叮嘱道：“老人家，千万千万不要动，不要动噢。一动，雪就落下了哎。对的，你懂么？我的话你听得懂么？”

老尤一动不动。

眼前那条凹下去的冻江，像一条僵死的银带鱼。不知怎样的道理，天上的落雪，在冰冻的江面上是留不住的——恐怕，是江风太强硬了罢。

老尤的老伴，已经过世了。冥冥之龄，也有五载了。老尤为老伴看病的药费单据，一直存在手里——合几千元。这些钱，是两位老人一生的积蓄呢。

虽说在活得很平静的时代，一直享受公费医疗，但这两位老人一直在提防着它万一的变化。攒的钱，叫“过河钱”——果然，老伴儿是用积攒的钱过的“河”。

老尤是一位鳏夫了。

老尤他已无去当代饭店就餐的胆量了。曾几何时，也曾在那样的门前踟躇过，但终还是不敢。饭店无论大小，已与过去的“顾客之家”不可同日而语了。进到那里，面对豪华，或面对冷漠，你对自身的贫寒，自有一番掂量了，不仗义了，以至无地自容。便说：“老了，走错门了。”

家里的三餐，煮面，然后煮面，然后煮面。点一点儿醋罢，提提味儿。不小心“点”多了。老手抖得厉害喽。煮面极酸，酸得忍也忍不住，就化成了老泪滚了下来。

世道变了。在科学的意义上，它或许是极有道理的。但是，与之俱来的辛酸，大约也一定很自然的罢。

老尤老伴儿的骨灰盒，就葬在江心小岛的丛林里——当年，他与她都是先进生产者、标兵。他们恋爱的第一次约会，就幸福与憧憬在那里。春去冬来，就老了。老尤的脚总冰冰凉。老伴儿就把这冰凉的一双，搂在怀里，焐着，责备着。老尤就老实着

露出鬼脸儿。

老尤天天隔着江，看着她。他清楚地记得，当年她见了他的面儿，羞着眼睛，第一句话是：“你，早来啦……”

江面，冰封的一层，其实也并没有完全冻牢。这一凹，或那边远远的凹，还像活的眼睛，溢着嫩水呢。总会有人，在那样的附近，很脆地踏了进去——行江的人，见惯不惊了，依旧在冻住的江面上走路。

（选自《鸭绿江》1993年第4期）

第 一 人 称

史 铁 生

那年秋天我分到了一套房子，房子不坏，就是太高了，在二十一层，而且远离市区。我请了半天假去看那房子，坐了将近两个钟头汽车，下车时已是下午四点多钟。我一眼就看见了那座楼，正如人家告诉我的那样，方圆几里地内只有那一座楼。楼是白的，有青砖的院墙围住。环境也好，三面都是树林，南边有一条河。河从西流向东，正如人家告诉我的那样，青砖的院墙齐岸而立，一座小桥直入院门。

尽管如此，当我走进院门时我还是想确定一下我是否找对了地方。接近西院墙有棵巨大的梧桐树，一个姑娘背靠树干坐在安静的浓荫里。我走过去向她打听这是不是我要找的那座楼，我觉得我的声音并不是很低。她抬起头，像是看了我一眼，然后就又恢复到原来的姿势，垂目望着树荫中秋阳洒落的变幻不定的光点，那光景仿佛我已经不存在了。我站在那儿稍稍等了一会儿，听见她喃喃地说：“顺其自然。”声音虽轻，但一字一顿很清晰。我点点头，确信我已经不存在了；她的思绪仍在一个美妙的世界里，刚才不过是被一声凡俗的响动骚扰了一下罢了。我有些抱歉，有些自惭形秽，便倒退着转身，径直朝楼门走去。我想这座楼不会不是那座楼。

楼几乎是空的，还没有住户搬来。电梯没人开，都锁着。我的心脏多少有点毛病，但既然来了总不该看一眼楼梯就这么回

去,只要不要求速度我想我爬到二十一层不会出什么问题。“顺其自然”,那姑娘是这么说的,看来这是一个恰当的衷告,于是我沉了沉气,开始爬。爬到三楼,喘口气,我从窗口探出头去又看那姑娘,她依然坐在那儿,头微垂,两手随意地搭在膝盖上,出神入定;树影和太阳的光点在她素雅的长裙上离合聚散,无声无息。“顺其自然”,她是这样说的,她这样说的时候其实并没看见我,甚至根本就没听见那一声凡俗的响动,无视无闻,她正神思悠游不在物界。我看不见她的脸但我感觉到了她神容的宁和与陶醉。看不见的秋风掠过那棵巨大的梧桐树,发出柔软凝重的响声。在秋天,在太阳快要沉落的时刻,独自离开家,把渐渐涌起的黄昏关在屋子里,沿着野外的小路任意地走一走,寻着草木和泥土的气息任意地走一走,这是谁?走到一个僻静的所在,面对一座尚无人住的高楼,坐下,依靠着一棵百年大树,坐在它飘摇的浓荫里,坐在它低吟般的声响里,使那儿成为自己的地方,她是谁?想一想很近的和很远了的事情,想一想很真切的和很缥缈的事情,身心沉入到自然的神秘中去……这样的人是谁?一个可羡慕的女人。

而我还是得继续爬我的楼。不知道自然的神秘是怎样安排了我的,譬如说爬楼,譬如说在二十一层上将有一套属于我的房子,这件事是在什么时候注定的?怎样注定的?四层、五层,我又得歇一下了。说老实话,歇一下是次要的,我一边爬一边片刻不忘那姑娘。我绝无歹意,我只想再看她一眼,我担心她已经离开了。我只是想再看看她,再看看她独自在那棵大树下沉思默坐的恬淡与悠然。我朝下望,她没走,她还是独自坐在那儿,还是那个姿势……可是,这时候我看到了另外一个人。

一个男人,在西院墙的外面,顺着院墙来来回回地走。刚才

我没发现他，刚才有院墙挡着我不可能看到他，院墙挺高，这会儿我是在五层楼上，即便这样我也只能看到他的头和肩。他像是困在笼子里那样走来走去，走一阵就停下来，望着远处一口接一口地吸烟，然后再来来回回地走，然后再停下来使劲抽烟，望着远处的树林。我甚至听得见他的脚步声：烦乱，不安。我甚至听见了他划火柴的声音：划断一根又一根。他停下来的地方也是在那棵梧桐树的树荫中，只与那姑娘一墙之隔。这个男人的出现使我注意到，在离他们不远的地方，在院墙的西北角上有一扇小门。不用说，那扇小门一直就有，只是刚才被忽略了，现在它格外显眼。他是谁？他是她的什么人？一个在门里，一个在门外，四周没有别人，附近再没有别的人，怎么回事？男的心烦意乱焦躁不安，女的默然无语心神恍惚，出了什么事？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一道斜阳从小门中间的缝隙穿过来，躺在墙根下潮湿的阴影里，又鲜明又凄艳。“顺其自然”，姑娘是这样说的，她指什么？“顺其自然”是指什么？她只好离开他吗？不得不离开他？是呀是呀，不得不这样的话也就只有顺其自然。不得不，就是说，她依然爱着他，可她又无能为力。“顺其自然”，可不是吗？她这样说的时语气空空洞洞，眼中全是迷茫。她根本就没有看见我，她当然不可能听出我问的是什麼。她满腹愁肠，眼前只有往日的欢乐与辛酸，却终于没有了路。墙外的那一个呢？他发疯般地爱着她，想使她幸福，多么希望她会因为他而更加幸福，却没想到竟使她陷入了如此痛苦的境地。他没想到会是这样，他原以为他爱她同时她也爱他这就够了，他没想到世界是这样大，生活是这样千联万系。

“只要你觉得幸福就好。”他最后可能是这样说。

女人垂目坐在树下，男人在她身旁，在她周围，在她眼前，不安静地走。

“只要你觉得幸福,我怎么都可以。”他对她说。

“否则你就别怕,否则你就得拿出勇气来。”

“你说话呀?这么久了,你得给我一个肯定的回答。”

女人说不出话来。肯定和否定,不是这么简单的逻辑。

男人说:“我就等你一句话了,行,或者不行。”

男人说:“关键是你怎么想,关键是你自己觉得怎样才幸福。”

男人说:“我并不是要你马上决定,可我得知道你自己觉得怎么更好。”

女人什么话也说不出。怎么更好?也许你我从来不认识更好,也许人从来不要去爱更好。从来不要有你这样一个人,从来不要有这样的秋天,这样空空落落的午后的阳光和这样大的一片树荫,都不要有,这样两条顾长而不能安稳的腿,这样一双瘦削而敏捷的脚,这样地把落叶碾碎,不要有,还有落叶碎裂时经久不息的声音,不要有,从来都不要有……

“你倒是说话呀?”男人说,“我不知道你什么话都不说是什么意思。”

“我不懂我的问题有什么难回答。”

“我不知道我还能怎么说,我还能怎么做。”

“好吧好吧,也许我不该再这么缠你,也许我应该知趣地走开。”

“好,我走。我没想到我会让你这么为难。我只再说一句:只要你能幸福,我怎么都行。”

他说完类似这样一些话转身走出那扇小门。她没有拦他,她实在没力气去拦他了。她听见他走出小门去,她绝望地听着那离去的脚步声,屏住呼吸听着,听着:那熟悉的声音并没有走远。她松了一口气;或者是相反,绝望得更加深重。她听见他一

直都在墙外徘徊，听见他在吸烟，听见他在叹息，听见他的心在抽泣。她完全能想象出他的痛苦，但她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办，她所能得到的答案只剩了“顺其自然”。风在梧桐树浓密的阔叶间穿过，在远远近近的树林间穿过，响得像水声，像桨声，像不知所在的遥远的波流。为什么呢？父母反对？还会因为什么呢？哦，我还是爬我的楼去吧，我是来看我的房子的，我能做的是把自己送到二十一层上去。

不过，也许是她并不爱他？或者是她曾经爱他，现在已经不爱了？“可到底为什么？”那男人说，“我不想勉强你，可我得知道这究竟是因为什么。”她不是不想告诉他，她真是不知道怎么说。好像有很多原因，但要说时却是都说不清，确实有很多原因，但要说时好像又找不到了。“顺其自然”，她是这样说的，她一直都是这样对他说的，现在她在心里还是这样对他说，也是对自己说。爱与不爱是无法求证的，只能顺其自然。男人便跑到墙外去。或者是悲伤，或者是愤怒，男人转身穿过那扇小门走到墙外去。或者是爱，或者又是恨，男人什么也不想再说就走出那扇小门去。但他毕竟离不开她，毕竟不想离开，神焦气躁一筹莫展，站在那里空茫四顾。太阳正接近着那片树林，灰喜鹊的叫声此起彼落。女人在墙这边担心地听着他的动静，她也不能离开，她怕他也许什么事都做得出来。可到底怎么办呢？毫无办法，只有顺其自然，只有默默地祈祷，只有这样是明智的，是正当的。

我爬到了七层。从七层望下去，视线越过近处的茂密的树梢，我看见那片树林里有一座墓碑，先是看见一座，然后是两座、三座，细看时，星罗棋布散立着很多，我才知道那儿是一片墓地。原来是这样，那男人一直是在望着那片墓地。哦，原来是这样，所以那女人是一身素净的装束。今天可能是死者的祭日，他们

俩一起来这儿看看。死，一向是件最为神秘的事情。一个活生生的人没有了，一个活生生的灵魂，可以想可以说可以笑可以爱……却忽然没有了，曾经是那么亲近，你想什么时候见到他就见到他，有什么话你想跟他说你就可以跟他说，然而他死了，你永远看不见他了，假如你有句话忘记告诉他了你就永远不能告诉他了。直到很久以后，直到很多年以后，这个女人来到死者的墓地仍然不能接受这一事实。在坟前培一把土，在坟前洒一杯酒，安放一束野花，但是人呢？死了，没了，找不到了，哪儿也找不到了永远也找不到了。女人坐在那坟旁，身上，还有心里，一阵阵觉得冷。

男人劝她：“这是自然规律，你应该懂得这是必然的归宿。”

她看着那座确凿无疑的坟墓，依然不相信死竟是这样残酷。

“你别这样，好吗？别这样。”男人劝她的语气又温柔又谦卑，仿佛那是他的一个错误。

“活着，得学会忘记。”男人说。

女人看着那座坟墓，并且总在看见一个人活生生的音容笑貌，依然想象不出死到底是怎么回事。

男人说：“你得想，他去了，他已经解脱了。你得想我们还活着。”

“我和你，”男人说，“我们在一起，我和你在一起。”

很久，女人离开那坟墓，在树林里盲目地走，长裙飘动得像是一缕游魂。她走出树林，这儿有一座白色的楼房，围着长长的青砖的院墙。她走进那扇小门，这儿好，这样一棵孤独的大树使人能够镇静些，仿佛有所依靠。“你让我一个人呆一会儿，让我一个人呆一会儿好吗？”她说。她并没有回头，她知道男人一直跟随在她身后。男人听话地走开，走出那扇小门。她靠着大树

坐下，这儿好一些，一座空楼还没有人住呢。陌生的地方利于忘掉往事，轻轻滑动的树荫和悄然飘落的叶子正是悲伤的心的位置。顺其自然，顺其自然吧，她想，真的他说对了死并不一定那么可怕。“顺其自然”，她轻声说，也许是以为男人进来了，也许是在对冥冥之中的死者说，她根本没看清我是谁，根本没明白我在问什么。男人守候在小门外，女人这个永久的伤心常常搞得他狼狈不堪。他不知道自己对那个死去的人是尊敬还是嫉妒，或者竟是有点儿恨，往往这时他甚至不知道自己是个善良的人还是个心胸狭窄的恶人。他陪她来了，他答应年年都会陪她来的，他知道自己说的话都会兑现，但他也知道而且只有他自己知道，他多么希望她把那个人忘掉，永远忘掉。他望着树林和树林中的那座坟墓，在祈求上苍给他保佑或者宽恕：就让那个人真正死去吧，他和她再也不到这儿来，再也别到这个地方来吧。

第九层了，傍晚的秋风有些紧了，要是今天夜里一场大风，明天树叶就会掉落大半。这时落日的光芒几乎是平射过来，我看见墙外那男人一只手遮在眉额上专注地朝树林里张望，还是他刚才所希望的那个方向，就是日落的方向。在那个方向，我看见树林里露出两条交叉的路，在有阳光的地方灰白的路面有些耀眼，一条东西走向，一条南北走向。我看见东西走向的那条路的远端（即西端）有一个市郊班车的站牌。我看见这时正有一趟班车开到，一些人从车上下来。墙外的男人正是朝那儿望着，一动不动地望着那些人。看样子他像是在等候什么人。然后车开走了，那些人散开各奔东西。大概都是来上坟的人，有的手里拿着鲜花。他的手慢慢放下来，摸出一支烟叼在嘴上，一边点烟一边开始来回走动，但这时他好像又发现了什么，抬起手搭在眉额上再朝那边望：有一个女人向这边走来。大概那女人刚才走差了路，现在返身朝这边来。雪白的风衣分外醒目，在树林中时隐

时现。男人的头缓缓转动，视线一直追随着那个女人。可是那女人又停住了脚步，东张西望一阵折身向北去了，白色的风衣隐没在北面的树林里。男人这才开始抽烟。没问题，他肯定是在等什么人。在等谁呢？在等一个女人？喔，原来是这样，他在等另一个女人，他们约好了在树林东边的这座空楼下见面。“那楼是白色的，有一道青砖围墙。下了车往东，穿过一片树林穿过一片墓地。”

“一片坟地？”

“对，我在那儿等你。”

可能是在一条小街的街口；可能是在他们都忙着要去上班的时候；可能马路上已是车流人潮一片欢腾；也可能街上的行人寥寥可数，城市还在淡淡的蓝色之中。

“你说什么，旁边是一片坟地？”

“没事没事，一点都不可怕。”

可能是在星期六或星期日的晚上，在她的宿舍附近的车站上，在他们上次分手的时候。天空很暗，将要下雨，风一阵阵地迅猛，潮气在黑夜中漫延。也许是在雨后，阒无行人，湿漉漉的街道灯光辉映，像一条庆典之后依然盛装的河流。

“真的，不可怕。一片优美的墓地。”

“往东？远吗？”

“不，不远，你一下车就会看见它，那楼很高。”

也许是已近午夜，在一家夜餐店幽暗的角落里，街上偶尔有夜行者孤独的口哨声，小店就要打烊……

“那楼有二十一层，白色的。”

“青砖的院墙？”

“对，我在那儿等你。”

但是，墙里面这个女人呢？她是谁？她来干什么？也许她

和墙外那个男人毫无关系？真的毫无关系吗？她坐在大树下一声不响，她坐在大树的后面，仔细注意会看出：她、那棵大树和那扇小门恰呈一条直线，从那扇小门的缝隙间正好不能看到她。为什么要这样？男人看不到她，可她却能够听见墙外的一切动静。再说，男人为什么不到车站去等他的朋友？为什么一定要躲在这儿费劲地张望？“顺其自然”，女人是这样说的。要是她的丈夫爱上了另一个女人，要是她发现了这件事，她能怎样呢？痛苦，是的，她会痛苦，她会哭、会吵、会闹，但终于又能怎样呢？“没有的事，没有，”男人说，“根本就没有那回事。”可他这样说了之后，她知道他仍在与那个女人约会，又怎么办？“不！不！”她还会哭还会喊，“不，这不行！不行……”“你怎么这么庸俗？”男人说，“你怎么这么狭隘？”男人说，“我没想到你会是这样，她不过是一个朋友，一个很普通的朋友。”可是，他与这个普通的朋友在一起的时间越来越比跟她在一起的时间多，他与这个普通的朋友在一起的时候有说有笑无比兴奋，而跟她在一起却是话越来越少，越来越沉闷，她能怎么办呢？“为了孩子。”她对他说。她不想再吵，也没力气再哭，她说：“你不想我，可你得想想我们的孩子。”“好吧好吧，”男人说，“你既然一定要这样想，我可以不再与她来往。”可他这样说过之后却背着她继续与那个女人来往，要是这样，她还有什么办法呢？她可以去告他，她还可以闹得四邻皆知满城风雨，她可以走可以离开他，但是她爱他、爱是和死一样说不清楚的事，她不愿损害他，也不愿离开他，怎么办？这个痴迷的女人，她跟踪着他来了，她看见他在墙外走来走去焦急地等候着他那个普通的朋友。她悄悄绕到这座空楼的另一面，走过小桥走进大门，走到这棵大梧桐树下，听了一会儿，听见男人还在墙外，她不想让他发现，便躲在梧桐树粗大的树身后面。她在想自己到底想来干什么？也许向那个女人表明她的存

在？也许当面跟那个女人谈谈？也许当场揭穿男人的谎言？但这又都有什么用呢？这又有什么意思呢？如果他已经不再爱你，如果他是如此渴盼着另一个女人，你对他还能有什么指望呢？只好顺其自然，随他去吧，只有随他去了。“顺其自然”，她这样说的时候心中真像是一片墓地，她根本没注意到有人走来，根本不记得有人向她问过什么。太阳完全落到树林后面去了，晚风一阵阵地沉重，巨大的梧桐树下变得昏暗寂寥，那些飘摇跳动过的树影和光点就像是以往，就像是昨天，不知不觉中悄然而逝；当然明天它们还会在此处重演。走吧，去哪儿？回家去吧，家是什么？就这么呆着？呆到什么时候？无所谓？随便？也好也好，顺其自然。我可是得走了，我还有十几层楼要爬。

我的房子果然不坏，两室一厅，大的一间将近十六平米，长五米，宽三米一七，小的一间长五米，宽二米四，整十二平米。像我这样一个单身汉有这样一套住房，是个奇迹。厅七平米，厨房差不多五平米，总归我一个人做饭一个人吃，很够了。厕所居然是和洗漱间分开的，这出乎我的意料。壁柜很大，睡得下一个人。阳台呢？一米二乘二米一，是多少？从阳台上可以俯瞰那片树林。高深莫测的秋空下，树林正是五彩斑斓，枫叶已经红了，银杏全部金黄，松柏树绿得发黑，一座座白色的墓碑点缀其间。我想，将来我要不要一块墓碑呢？如果要立在哪儿？上面要不要刻些字？刻什么字？在很长的一段年月里，我的坟前会时常有一些人走来，在雨天，在风天，在雪天，在晴朗的日子里，他们走过我的坟前，念一遍碑上的字然后又走开，他们都是些什么人？他们会不会想一想坟中埋的是什么人，这个人都有过怎样的经历？他们会不会想到，坟中的这个人也曾经设想过他们的到来？可能有几个注定要从我的坟前走过的人现在已经出生了他们正在朝我的墓碑走来，当然在这之前他们还有很多路要

走,还有很多事要依次发生,无法预测他们会经由哪条路走来,因为我现在还没死,一切时间地点都还无法确定,但这样的事必定要发生,一个必定要走过我的坟前的人已经启程了,他这会儿可能在非洲,也可能就在我视野所及的地方。我这样想着,忽然看见树林里有一个孩子。

那是一个婴儿,只有在二十一层上才可以看到他。他躺在一座墓碑的后面,躺在淡淡的夕阳的红光中,在他的身旁有一辆婴儿车,车里有一些五彩缤纷的玩具,他裹在粉红色的毛毯里只露出一张小脸。他睡得很熟很安静,看样子没有什么能打扰他。他是谁?是谁家的孩子?大人呢?他的父母到哪儿去了?怎么这么久还不回来?周围没有人,我站在二十一层上看得很清楚,远远近近没有一个人。孩子为什么不睡在车里,为什么睡在草地上?天哪!我懂了:弃婴!我一下子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墙外的那个男人!和墙里的那个女人!那男人原来一直是望着他的孩子,他在墙外走来走去远远地望着他的孩子,也望着那个车站,看看有谁来把他的孩子抱走。他不得不丢弃他的孩子,但他不放心,他要亲眼看看把孩子抱走的人是什么人。这是为什么,年轻的父亲?还有墙里的母亲,为什么要这样?母亲不忍心看这一幕,她躲开了,她走进那扇小门,连站的力气也没有了,坐在大树下如同坐在一个恶梦中,她在听孩子哭没哭,她在想给孩子带的玩具够不够,她在听着远处树林里的动静,她在想这孩子注定的命运是什么。是呀,她刚才看我时的目光多么惊惶,她没料到会有人从南面的大门走来。“顺其自然”,她说这话的语气多么绝望。也许我这人看起来还像善良,但我并没有向那扇小门去,她又不能告诉我“到树林里去,谢谢你了,替我们养大那个孩子”,她无可奈何地想:顺其自然,顺其自然吧。天色越来越暗了,那个孩子还在做着香甜的梦。他会做梦了吗?他能梦见什

么？不不！不能这样！我想，无论发生了什么事也不应这样。我下楼。我的心脏多少有点毛病，但下楼无论如何比上楼要好对付一些。十四层歇一歇，七层再歇一歇，到了楼下我觉得心脏除了跳得更活泼一点之外没有别的变化。

女人还在那里，两手放在膝盖上掌心朝天，闭目坐在大梧桐树下，一动不动。我在她身边站了一会儿，她似毫无觉察。我想男人还是去找男人谈谈吧。我走到那扇小门前，推了一下没推开，再拉一下，也没拉开，原来这门是锁着的从外面上了一把大锁。奇怪，那么这女人是怎么进来的呢？我的大脑和我的心脏一样，都不算很好，想了一会儿我才想起自己是怎么进来的。我跑向南面的大门，我想绕到楼的西面去，最好先到树林里看看那个孩子，天晚了又凉了，孩子别病了，然后我要去与年轻的父亲先谈一谈，要是可能再与孩子的母亲也谈谈。“你们这是干什么，干什么嘛！”“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没结过婚？没结过就赶快去结，来得及。”“千万不要这样，你们俩当初的胆子不算小，现在怕什么？”“什么也甭怕，让别人说去，‘走自己的路让别人说去，’这是一个大人物说的不会错。”“你们看看，这孩子有多好，有多么乖，私生子都聪明将来也许做得大人物，大人物是不应该扔在坟地里的。”但是，但是！南面的大门前是一条河，我几乎把它忘记了。这河是紧贴着青砖的院墙流的，在院墙与河之间没有距离，通过小桥只能走到南岸根本无法绕到院墙西面去。我过了小桥，往西走了很久，没找到能过河的地方。我又顺着河岸往东走，走了很久，仍然没有能过河的地方。这又是怎么回事？那院墙挺高，别说是女人，就是那男人也很难跳过去。我继续往前走，我想总得有能过河的地方。又走了很久，暮色已经浓重，仍不见有能过河的地方。我想，能过河的地方大概还是在西边，就再往回走。走了一会儿我碰见了一个女人，我说：“请问，哪儿可

以过河？”“过河？”她东西张望了一下。这时我看出她就是刚才坐在大梧桐树下的女人。

“往西，约五百米左右有座大桥。”她说。

我说：“你到哪儿去？”

她满腹狐疑地看我好一会儿，“回家呀！”

“那，他呢？”

“谁？”

“墙外的那个男人是谁？”

“男人？废话！你要干什么？”

“好吧不提这个。”我说，“那么孩子呢？”

“孩子？什么孩子？”

“在西边的树林里的那个孩子！”

她笑了，“你没病吧？”说罢转身要走。

“那儿有一个被丢弃的孩子！听我说，不管怎样天这么晚了我们得先去把孩子抱回家！你再说一遍，桥在哪儿？”

事实证明我的心脏还不错，我一路小跑到了那片树林里，心脏还在正常地工作着。我找到了那块墓碑，我敢保证就是那块，我发誓我没看错我不会认错。但墓碑前什么也没有，没有孩子，也没有婴儿车。我赶紧去看那个男人，他还在西墙外，他正在整理一堆画具，画笔呀，画箱呀，颜料呀，瓶瓶罐罐一大堆摊开在墙根下；一幅题为“林间墓地”的画作已经完成，立在一旁。我走近问他：“你没看见树林里有个孩子吗？”“孩子？什么样？有多大？”“很小，也就是一两个月吧。”“好家伙你可真行，这么小的孩子你怎么把他弄丢呢，他自己又不会跑？”我们俩一齐朝树林里望。我顺着青砖的围墙从南到北从北到南来来回回走了几趟，看不见，从这儿完全看不见那块墓碑。这时候那个女人也来了，我对他们描述了一下我刚才看到的情景，我对他们说：“请你们

相信，我身上最好用的器官就是眼睛了。”我对他们说，“真的，你们别这样盯着我看好像我有什么不正常似的。”我对他们说，“要是咱们处长了，你们就会坚信，我是所有正常人中的一个。”

我说：“你们愿意跟我一块再到那儿去看看吗？”

男人说：“我不怀疑您的诚实，但是您自己能证明您自己把周围的环境都看全了吗？对不起，我得回家了。”

女人说：“好吧我陪您去看一下。”我看出她只是对我的情况不大放心。

我们走进树林，走到那块墓碑前。是的，没有、什么也没有。我在墓碑旁坐下，我说：“您回家吧，您不是要回家吗？回去吧。”她在我身旁坐下。我说：“没关系，您不用担心我。我有点儿累了，想在这儿歇一会儿。”她伸手摸了摸我的脉搏。

我说：“也许画家说对了，可能孩子的父母就在近旁。”

她说：“但也许我并没错，在我去找那座桥的时候，孩子被人抱走了。”

我说：“要不，咱们再到附近看看？”

我们俩一块走遍了整个树林，走到天完全黑透了。

我说：“您想他会被什么人抱走呢？”

她说：“我想是个好人抱走了，您说呢？”

我说：“依您看那孩子命运怎样？”

她说：“顺其自然。”

这样我们认识了。谁料到呢？两年后她成了我的妻子，三年后她成了我儿子的母亲。

（选自《钟山》1993年第2期）

寻

〔美国〕黄运基

“香槟，很想你。见字请即和我联系。丽莎。邮箱 88 号，纽约 10027。”

翻了半天报纸，没找到合适的招聘广告，却在不经意间瞥见这则“寻人启事”。

我揉着脑门琢磨了好一阵，怎么也想不起丽莎这名字和我有什么相干。而知道我的绰号的只有寥寥几个哥儿密友，没女的，更没一个什么丽莎。

天下有绰号的人很多。叫“香槟”的大概也不缺。我这样想。

连续三日我都在报上看到这则“寻人启事”。

好奇心这东西很能折腾人的。如果没这东西，我们人类迄今还会呆在丛林和山洞里。

于是，我拨响了电话。报馆广告部的小姐用职业性的温软声腔告诉我：“对不起，我们帮不了你的忙。我们所知道的也就是广告里那几句。广告费已预付了三个月。你自己按那邮址去查询吧。多谢你的电话。”

人家要找的“香槟”未必是我。贸然去查询，岂不出洋相？挂上电话，我就把好奇心塞回中国人安分守己的行为规范里去了。

过了大半个月，我在另一份英文纪事报的分类广告栏里又读到这则不屈不挠的“寻人启事”，这回多了几句——“我已经找到了自我。我曾到旧金山找过你，但没有运气。”

“找到了自我。”对了，是她。在我落满生活尘埃的记忆库里，若隐若现地浮凸出一张抑郁的脸庞……

两年前的初夏。

下一年度的学杂费、膳宿费像一条鞭子，驱使我四出奔波。如同一头空着四个胃袋的牛犊，追逐着美钞上那一片皱巴巴的绿色。

我决定投靠夏威夷 Hilo 岛一位亲戚，在他的餐室当侍者。

在中国当过三年记者，来美国攻读大众传播的博士生，早已被美国式的现实撕开了中国式的颜面。无分贵贱的，早先我还这样维系自我的心理平衡。后来连这程序也省略了。

室友老刘苦起了脸。他劝我不用急，合适的工作总是赐予耐心等待的人。

格言很有哲理，却失之太抽象了。对我来说，时间就是金钱这句格言更深刻而且实际。暑假已过了一星期，我无法再耐心等待下去。听我亲戚说，那餐室生意很旺，当侍者小费可观，又包食宿，容易存钱，他还同意付我的机票费。更何况，我已别无选择。

收拾行囊时，老刘闷不作声。我有些歉然。我退了房去夏威夷，老刘要一个人付全部房租。他很吃力的。

然而，这是美国。

每逢我们的中国伦理观红肿发炎时，“这是美国”四个字都是特效消炎药。

从旧金山飞夏威夷的新加坡航空公司班机，将乘客囚禁在

空中五个小时，于当地时间凌晨两点半在火奴鲁鲁国际机场降落。我拎着轻飘飘的行囊，离开机舱便径自走进机场咖啡室。前往 Hilo 岛的最早一班 Aloha 小飞机是早晨五点半。

落地大窗将黑夜镶嵌起来，隔绝了海的喧响。我要在这里打发无聊的三个钟头。

咖啡室冷冷清清的。一个红发中年男人趴在半杯凉掉的咖啡前，扯着鼾。

我要了一份三文治和一杯咖啡。付过帐后顿觉我这仅有五十余元的钱夹子又减轻了分量。我取奶和糖时，柜台前又来了个女子，手中拿着一张一元面额的钞票，要了杯咖啡，声音透着长途搭客的疲惫。

“三文治多少钱？”她问。

“三元半。”女服务员熟练而且精确。

那女子捏着剩下的两元五分，尴尬地摇头道：“不要了。”

我回到置放行囊的桌位坐下。见那女子端着咖啡很踌躇的样子。四下空荡荡的，她却拿不定主意拣哪张桌子。

或者，这是太多的选择带来的问题。

“到我这边一起坐吧。”我脱口发出邀请。

这在美国人也许不算太突兀。而在我，完全是困顿和落寞所致，突如其来，就这么说出口了。

“为什么？”她暗蓝色的眸子蓦地抖动。

“不为什么，”我说，“两个人可以聊天消磨时间，总比孤单单地对着玻璃窗发怔好得多。”

因为惶惑，我的英语有点结巴。她那眼神很是特别，既不是惊异，也不是戒备，很散乱似的，透着寒气，能把人际的距离一下拉远。

“对不起，如果你不愿意，请随便。”

这几句英语说得利索而且标准。我取出一本杂志，呷口咖啡，回到中国人的本分去。

那女子像是未能摆脱多元选择的困惑，片刻，她竟径直向我这边走过来。我注意到她的右腿有一点跛。

她在我前面坐下，把背上残旧不堪的旅行袋卸下，搁在腿旁。

她坐下来比走动时漂亮得多。那一头披肩棕色长发，用橡皮筋随便束起，别具风韵。她穿着低胸的、薄得近乎透明的白色紧身T恤，突出饱满的胸脯，线条优美的乳沟微微起伏。

两条瘦长的玉腿裹在洗旧了的雪花牛仔褲里。

只是她那双蓝眼睛依然暗淡、了无神采。不涂口红的嘴唇抑悒地深锁着。

“我叫余尚平。”我交待了聊天开始的例行手续。

“我从不把自己的姓名告诉陌生人！”

多么糟糕的开始。

“余，在中文里是我的意思；尚平，是崇尚和平的意思。”既然邀请有了回应，总得把谈话延续下去，只是我像在自说自话。我想不出什么西洋妙语可以调剂气氛，便说，“我最要好的朋友都叫我‘香槟’。”

她深锁的嘴角终于微微上翘，却问道：“你真的崇尚和平？我碰到的男人都爱暴力。”

谈话总算在一个并不轻松愉快的题目上展开。

“不见得吧。”

“那叫做男子汉的本色。”她褐色的双眉一挑，挑出好些鄙夷来。

“我好像从来没有那种本色。可我依然是男人。”

她不屑作答。瞳仁里又泛满寒意，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

良久，只有那中年男人的鼾声隔着几张桌子在呼噜作响。

咖啡只剩半杯。

“要是你愿意自己静静地呆着，我可以换一个座位。”

她的反应是收拢散乱的目光，专注地盯着我，眼神仍是冷冷的。

“有什么法律规定，两个人坐在一起非要谈话不可的？”

没想到迸出这么不近情理的一句。

我耸耸肩，却耸得很不够西化和完美，连自己也觉得别扭。

“我们就这样无言相对，那不太闷了一点吗？”

“那是你的问题，不是我的。”她很好辩，像个见习律师，“每个人应该有说话的自由，也应该有不说话的自由。”

“好吧，我尊重你的自由。”

我归于沉默。咖啡室里只剩下杂志翻动的声音，那酣睡者的鼾声，偶而有闷雷一般的飞机起降噪音。

我埋头阅读，并为里面的幽默小品发过两次笑，后来又看过两次手表。

“你似乎是个很随和的人，名如其人。”

她突然主动发话。

我抬眼瞅瞅她，问：“你是说‘香槟’这绰号？”

“看得出来，你不是一个爱暴力的人。”她的声腔略带一点鼻音，忧郁而又怪动听的。

“那么，我不算真正的男人？”

“——是个好人。”她没正面回答，却下了这么个定义。

“你凭什么这样认为？”

“不是我认为，而是我的直觉。”

“你相信直觉？”

“直觉有什么不好？”

“我没说不好。女性通常直觉敏锐。男人所以这方面迟钝，因为不怎么信直觉。譬如我从旧金山到这里找工作，不是凭直觉，而是我必须这样。”

她沉吟着，怅然若失地说道：“可能你说得有理。我也上过直觉的当。”

“那么，你还相信我是个好人？”

“我相信这回不是错觉。”

“谢谢。”我由衷地感到温暖。她那双眼睛望去也不再像蓝莹莹的冰粒了。我合上杂志，挪动一下身子，让自己坐得更舒服，进入谈天说地之前的“热身状态”。

“你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我问。

殊不知，她略见开朗的脸色陡地一变，悻然道：“我不喜欢别人老对我问这问那！”

“为什么？”我很诧异。

“你别问为什么！”她显得很不耐烦的样子。

显然，我遇上的是一个情绪极不稳定的女子，这在美国并不罕见。社会病。

我攥着杂志，拿不定主意是否再度一卷捧读。

她的情绪曲线果真变幻莫测。一忽儿，她又开口问道：“告诉我，为什么你的绰号叫‘香槟’？”

我不由扑哧一笑。

“很好笑的吗？”她不解道。

“对不起。我是笑你自己不许人家问为什么，但你对‘为什么’却很好奇。”

“就问一个为什么也不可以吗？”她很认真。那语气和神貌泄露了她隐没在疲惫和风霜之色里的真实年龄。她不过二十来岁，还未有足够时间来锻造一副对付人生的铠甲。

“那么，我们双方都对‘为什么’很感兴趣，是不是？”

“你还没告诉我‘香槟’的由来呢。”

“说来很简单，根本不能构成故事。”我说，“仅仅因为我的中文名字和‘香槟’是谐音。”

“真逗！”空气在咯咯的笑声里轻盈振动起来。

这是我初次看见这张脸原来可以挂上笑颜，而且霎时变得非常生动。

“我可以叫你‘香槟’吗？”她问。

“没什么不可以的。”我说，“不过那是我最好的朋友才这样称呼的。你愿意跟我做朋友吗？”

她敛去笑纹，默然了。

萍水相逢。我们都是陌生人。

我解嘲地一笑，说道：“看来直觉还不十分可靠。我们从头开始吧，你从哪里来？到哪里去？”

她犹豫了好一阵，才启齿：“我从……意大利来。现在还不知道要到哪里去。”

从欧洲来的，凭一个背囊就游历美国的穷大学生，我见过一些。但我不怎么相信，一个意大利姑娘讲得这么一口呱呱叫的美音英语。

我接触过的一位意大利餐馆大厨，移民第二代了，仍未能把乡音和他精制的意大利薄饼一起咽下去。

“我身无分文，说要去哪里都是多余的。”她接着说。

这倒是真的。我想起她刚才囊中羞涩的窘境，便指着桌上那份未动过的三文治，说：“我不饿，你帮这个忙吧。”

她踌躇着，终于说：“如果你不介意，我就不客气了。”

她咀嚼着，微凹的双颊鼓胀起来。看得出，她实在很饿。

“我累极了，在机上睡着了，没吃东西。”她在吞咽之间解释

道。

我没作声，站起来，到柜台前又买了一份三文治和一杯咖啡回来给她。

她亦无言，很快便吃完了。

她拿起纸巾，没去抹嘴，忽地蒙在脸上啜泣起来。

我从未学会应付类似场面，简直不知所措。

好一会儿，她擦干泪水，强止住呜咽，说道：“你真是好人。谢谢你，香槟。”

我面红耳赤，比之她更觉惶悚。

“你有什么打算？”我问。

“和你一样，我要找工作。”她说，“挣了钱，还去流浪……”

“你真不知道到底要去哪里？”

“……”

“你的家人呢？”

“……”。

“我也可以说是在流浪。目标却很明确，就是为了生活，为了未来。听来很空泛，却是实实在在的。”我说。

她蓝莹莹的眼睛蒙上一层暗翳，目光又迷乱起来。

“我到处流浪是为了寻找自己。”她茫然道，“两年前，我失去了男朋友，也失去了自己。”

我似有所悟，很能理解对一个姑娘来说这意味着什么。然而，严酷的现实已将我的心磨出一层硬茧，那些情感悲欢在世途的重重关隘前都不过是杯水风波。

“你的男朋友背叛了你？”我问。

“谁也没有背叛谁。是命运背叛了我们。”她止不住哽咽起来，“他……在一次车祸中丧生了。”

她终于和泪倾诉身世……

她说,刚才是胡编的,她从来未去过意大利。她家在纽约,父亲是个外科医生,母亲是中学教师,还有一个弟弟和一个妹妹,都在读中学。这是个幸福的家庭。两年前,她大学毕业,父亲送了一件礼物给她,是辆红色的马自达跑车。她决定和男朋友艾森开着这辆跑车去棕榈泉度假。他俩从小是同学,艾森在中学大学都是橄榄球队的出色的四分卫,而她则是啦啦队长。同学们都艳羡地说他俩是天造地设的一对。艾森临大学毕业便和美东一个职业球队签了两年合约,年薪廿五万美元。她也准备找一份推销体育用品的职业,这就可以追随艾森的球队南征北战。他俩准备三年后就结婚。

直到这里为止,可算是个典型而且甜腻腻的美国故事。

然而,简直像一部毫无新意的荷里活电影,故事的真正开始是他俩这次棕榈泉之游,半途突发严重车祸,车毁人伤。艾森伤势过重不治。她在医院住了痛苦漫长的五个月,之后又在康复中心度过一段极难熬的日子。

她永忘不了艾森之死。回到家里,父母弟妹待她愈加体贴细致。她却变得孤僻冷漠,时常莫名的暴躁光火。父母委婉劝她参加一些社交舞会等活动,她恼怒得几近于咆哮道:“人都跛了,还跳什么舞!”

如此惨变,任谁也不易承受。

我颇不善于安慰别人。默然半晌,想出些话来:“生活中有好些意外事件不是人能预测和控制得了的。你也别总折磨自己了。”

“可是,……我常常做恶梦。”两行清泪在她秀美的脸上闪亮。

停顿片刻,我问:“你后来再也没有男朋友吗?”

“没有人会爱我的。”她惘然道。

“怎会呢，你长得这么美。”

“我自己都不喜欢自己，怎可以期望人家喜欢我呢！”一种深深的悲哀浸透了她的声音。

“所以你离家出走，到处流浪？”

“等我重新找到自我，相信我会让人喜欢的。”她说，“但愿有这么一天。”

我吁出一口气，说：“祝你好运。”

我看看手表，将桌上的杂志塞进手提包。

“你就要走了吗？”她怅然道。

“我要搭 Aloha 五点半的班机到 Hilo 岛，时间差不多了。”

短暂的偶遇。我去追逐自己的生计，她要开始新一轮的漂泊。我们像生活波涛中的两叶孤舟，互不相干的航程上，在太平洋的这个岛屿上擦肩而过，然后又在咸腥的海雾中失去了彼此的帆影。

“你……可以给我五块钱吗？”

最后一刻，她突然这样问。

手提包的拉链啦啦啦拉上一半就静止下来。

我探究地看着她的蓝眼睛，涣散的眼神里浮动着重空和失落感。

“我从来不随便给别人钱，钱应该是自己挣来的。”我说。

她脸色微红，囁嚅道：“我明白……流浪这么久，我几乎什么工作都干过，却从未当过乞丐。我不是求你施舍。你借给我好吗？”

五元钱即使在我来说，也不是大数目。然而，我沉默着。

“你不相信我会还给你？”

“你知道我不会那么想。”说完这句，我便没有下文，只是看着她。

“算了吧，就当我没说过。”她吐口气，“谢谢你的三文治和咖啡。祝你旅途愉快！”

我站起身，拎起提包，向她告别。

走到咖啡室门口，我回头，只见她背对着我，仍坐着一动不动，像尊塑像。

我折回来，手从裤兜里抽出来，指缝间多了一张二十元面额的钞票。

“拿着吧，是我借给你的。”

我转身就走。

没来得及步出门口，感觉到背后的脚步点和灼热的呼吸。

回过身来，两条晒得浅黑的臂膀搂住了我。她哭了。

“谢谢你，香槟。”她哽咽道，“我不会忘记你的。等我找到了自己，我会来找你。”

整个夏天，我都在 Hilo 岛那间远亲的餐室打工，每天熬十个钟头。打烊收工已十一点了，才倒在床上就疲极入梦。间或有些遐思，也是对自己未来丰富的想象，完全没心神去咂品这则轶事。当日聊了几个小时，连她的名字都没问。这就注定了我转头就会忘掉她。

然而，“我到处流浪是为了寻找自我”这句话却不知怎的沉淀下来，不时在左半脑里翻腾。我也是另一种类型的流浪者。我的人生坐标真的是那么实在而且明确吗？

在故国的几年记者生涯，我跑遍了大江南北。人世间的善与恶，美与丑算是见识不少了。有过无可排遣的憋闷和痛苦，有过不可抑制的激情和欢欣。那心路历程不也是寻找自我的努力么？

多少年锁困着中国的那些大大小小的围墙倒塌了，动摇了。

我穿越了好多有形无形的围墙,走得最远的这回是飘洋过海来了美国。

远方的家人朋友甚至给编织着超越我自己想象力的美梦。他们对外面这个世界好像知道得比我还多。

我有我的梦。不是美国梦。是中国梦。我不想唱那些廉价的高调,但我深知改变不了自己黑眼睛、黑头发、黄皮肤这个现实。明年秋季,我拿下大众传播博士学位,在美国传媒界实习两年,就可以屈指算归程,梦圆神州了。

暑假过后,我从 Hilo 岛回到旧金山。收获不少,却拖回一个减了十五磅肉的躯壳。老刘已找到新的室友,我只好另觅住所,迁到东湾奥克兰市,在贫民区一间地下室住下。偶有同学来小叙,都为我和这阴暗斗室厮守的耐心和意志感到惊奇。

我仍要隔三五个月就用啃功课的劲头去研读报纸的招聘专栏。不期见到这则小小的“寻人启事”。

我才晓得那早已在记忆中淡出的女郎叫“丽莎”。

一封短笺丢进了深蓝色的邮筒。

“丽莎:非常高兴获悉你已经找到自己。让幸福和快乐永远伴随着你。香槟。”

两个星期后收到复信。里面有一张二十元的支票,丽莎写道:“亲爱的香槟,还你二十元。任何美丽的言语都难以表达我对你的衷心谢意。我想告诉你的,是你借给我的那张二十元钞票,我没花掉,我把它保存下来了。我现在用小镜框把它镶好,并在钞票上用红色笔写上你的绰号 CHAMPAGNE,挂在我的卧室里,永远留作纪念。我十分惦记着你,希望我们很快就能聚会。丽莎。”

我曾经闪过这样的意念:丽莎当初的迷惘与幻灭,固然值得

深表同情,但从更高的层面俯瞰,那都是些小小的悲欢。而今,我还是感到由衷的欣慰,甚至有一种莫名的满足感。

然而,我自己呢?

丽莎当日的恶梦传染给我了。而我是无法向她诉说的。每次收到家书,读着那些转弯抹角的隐喻暗示,我就不由自主地问:何日是归期?

(选自《珠海》1993年第5期)

小 世 界

江 敏

县梆子剧团是大跃进那年跃出来的。地区专员来看万人大会战，看见许多戏班子人物打着穆桂英、老黄忠的旗号，拉车运土煞是热闹，不由地拍掌惊叹，好！问随从的县政府一班人，这是哪个剧团的。县长忐忑不安地说：“专员，是各村的草台班子，戏装也是各位的，县上没布置这样搞，谁知他们搞成这样子，主要责任在我身上，把关不严，审查不细，我做检讨。”

专员很大度地拍拍他的肩膀，说：“你这个县太爷子哟，咋开口就做检讨。知道的是你自己主动，不知道的以为我这专员多厉害呢。”

“专员……”县长无所适从。

“好……嘛……好得的很嘛，你们县听说没有剧团，跃他一个吗！不要当小脚女人嘛……”

专员说过就坐伏尔加走了，县长半天才回过味来，打电话把文教科长叫来，让他今夜把剧团成立起来。文教科长眨巴着眼睛，还没把困难俩字说出来，就被就地免职。副科长比正科长利索，当县长一看他，他马上吼着，明天县剧团为万人大会战演出。

副科长也不黏糊，通知各大公社送人送戏，下午发的通知，晚上剧团就成立起来，那是个创造奇迹的时代。草台班子也出人才，两年后地区大汇演，被省团调走了十几个演员。唱主角的宗朝英也在被挑选之列，谁知，她母亲不让她走。她母亲说：“哪

也别去，宁当小国君 不当大国臣。能做鸡头，不做凤尾。”宗朝英当时才十六、七岁，乡下女孩子念书少，母亲的话就是金牌令箭，含糊不得。宗朝英当初进剧团时，副科长去要人，她母亲说：“我得跟着，十个戏子九个烂，我闺女是大户出身，我得看着。”虽然朝英的父亲在北京早有了新人，可母亲却没改嫁，就拿丈夫当牌面。宗朝英天性聪明，跟草台班儿学得几句梆子，在台口上一立，唱了一段决心书，把万多人震得目瞪口呆，转而掌声如雷。内行们说这妮儿准红。副科长知道正科长的位置还空着，如果把剧团搞出名声，很容易当上正科长。他说：“行，你跟着行，可没工资，让你闺女养你。”那时，取消了粮票，人上哪都有公共食堂，反正共产主义就在大门外头，也不在乎多一个人少一个人。结果，又实行粮票时，宗朝英的母亲也转成了城市户口，就这一条，足使她骄傲半辈子。当然，一个农村妇女能想这么远，也真够高瞻远瞩了。

不过，母亲可不是纯粹的农村妇女，当初在城里念过简易师范。宗先生那时还没去北京供职，宗太太正是小鸟依人的芳龄。没念好书戏却没少听，师范前边就是城内大戏院，总有什么剧团来演戏。宗先生白脸公子哥儿，逗引得宗太太心飞神荡，不知所以，每每于夜幕降下之后陪宗先生去听戏。那时的县城大街又破又旧，狭窄得就像个破胡同，况且没有路灯。在每个黑洞洞的拐角地方，说不定会有一段幽怨的故事，有一个冤魂在等着拿替身。宗先生常常没来由地讲着这古旧的县城，讲这古旧县城衍生的每一段故事。每逢走过那黑黑的街道，宗太太便依在宗先生身上，让宗先生恣意享受少女的芳香和身段。宗先生常抱怨她穿的那件紧身衣，细细的布疙瘩扣让人解不开。还没等宗太太披上婚纱，宗先生便上北京大银号当了站柜，后来又并入人民银行当了职员。宗太太不等毕业就去北京找宗先生完婚。本

来，宗朝英能成为北京人的，殊不知前差后错生在了乡下，直到现在宗太太还后悔这一切。宗先生的父亲告老还乡，作为贤媳的宗太太只好回去伺候老太爷。却不知道宗先生后来的宗股长，已在行内勾搭上一个大学生。后来，老太爷去世，宗太太提出去北京。宗股长长叹一口气，指着整齐的三合院说：“你舍得扔下？”言外之意不用言表。

这青森森的三合院，青砖磨缝，方砖漫地，院中几株古槐树影婆娑，占色古香。看惯了才子佳人戏的宗太太，深明大义，便让宗先生只身返京。一年一个正月正，宗先生回来留下一脉骨血生下宗朝英。再后来宗先生人就不回来了，只是每月十元零花钱准时不误。直到宗先生打成右派，宗太太才知道，宗先生早就另组了家庭。

这些事情是宗朝英的丈夫何大壮一点一滴知道的。何大壮是剧团的丑角。丑角演员不见得丑，唱戏是需要扮装的，用颜色画成各种脸谱。何大壮的模样不算太困难，起先人们都无所谓。后来，中央电视台春节晚会上出了个滑稽笑星，宗太太看着看着就笑了。朝英和大壮正陪她看电视，不知她为何发笑。宗太太笑得岔气腰疼，才说：“我们大壮，不就是个笑星么。”不说不倒胃口，宗朝英这么多年来没想过这些，经母亲一说，心中生起无限烦腻。想想自己如花似玉、倾城倾国的咋配这么个男人。何大壮以往自我感觉良好，堂堂五尺男子汉，何必非长个女人脸蛋子。眉毛八字一点儿怕啥，眼睛小一点怕啥。自己眼小自己看不见，一睁眼看见的是朝英那飞华流彩的两汪清水，常看常新，百看不厌。如今在电视看那些笑星，开始觉得挺逗，后来就有点添堵，操！我他妈的就这副德行。人家没事，人们看的是那个丑劲儿，而且还怕丑得不够。自己呢，武大郎攀杠子，上下够不着。想想就觉得有许多事不是味儿。

何大壮一生中从没这么悲观过，从那一天忽然像睡醒了一样。那时，何大壮在团里毫无光彩可言，只能咬碎牙往肚里咽。他心里的念头却没有磨灭，总有一天要变变模样。

宗朝英并不关心他怎样，她自从进了剧团就如众星捧月一般，一直在领导和观众的掌心里生活。她一皱眉就有人想法让她舒展开，她一发嗔就得有人叫她笑笑。剧团靠她沾了很大的光。剧团想添新服装，按规范把报告打上去，财政局的人们平时不看戏，他们脑袋里全是算盘珠，眼皮一叭哒，叭啦啦响。编制预算时，从不把剧团这样的单位放在眼里。看到剧团的报告，皱皱眉说：“戏唱不好，花钱挺仗义。”往抽屉里一放，闷着吧。剧团的人也不傻，高家庄的地道，各有各的高招。逢年过节开戏，前三排优待票专门给县里留着。知道县长爱看什么，也知道哪折戏县长赏心悦目。前奏一过，该宗朝英亮相了。剧团的头儿通知管衣箱的，专门拣那破衣裳穿。宗朝英一下场在侧幕等着换装，有人专门捧着茶壶，里面泡着胖大海。夏天用冰镇，冬天缝棉套，只一个小壶嘴，让她一点一点咽。锣鼓一叫点，她踩着锣鼓点儿往台上一亮，戏衣的寒碜劲就出来了。县长看得清楚，宗朝英也不高兴，咋给穿这么破旧的戏衣，一下台就摔打。县长到后台接见，宗朝英一甩脸子。县长想想，回头问财政局来没有。秘书急忙骑车去找，过不了十天半月经费准下来。

宗朝英太亮，亮得人们看不见何大壮。可何大壮却自己看得见自己。

有一句古诗形容人生得意，四句诗讲了四件事。第一句久旱逢甘霖，那些快干枯的秧苗，一个个吸足水分挺起腰板，喜气盈盈地开花孕穗。第二句他乡遇故知，正寂寞的时候遇上故乡人，喜乐一定溢于言表。就像现在说的三个公章不如一个老乡。

第三句洞房花烛夜,在没有任何经验的情况下,进行人生体验,那种激情不言而喻。何大壮后来有了许多机会,但从来没有再激动过,只不过是肉艳香色,逢场做戏而已。第四句金榜题名时,这样体验非常人能遇,且不做解释。

这四种得意何大壮实实在在地遇上第三种。宗太太在这件事上是何大壮的恩人,没有宗太太他何大壮能娶上这样的媳妇,只怕是做梦罢了。想剧团中人才济济,四面见线的成排结队,宗朝英为何单单挑中何大壮,这里面的初衷只有宗太太才能说清楚。

剧团的人都怕宗太太,为什么怕她大伙也不知道为什么,说不清楚就更怕。宗太太的眼太厉害,一眼能把人看透,这是人们的感觉。不过宗太太的眼的确厉害。当初,为培养朝英当台柱子,从地区群艺馆请来个男老师,专门辅导朝英。那时的朝英,小荷才露尖尖角,出水芙蓉犹带雨。粉团儿一样的脸儿,雪白的脖根儿,浑身上下透亮透亮的。宗太太非常爱干净,每隔几天就去澡塘,朝英也得陪着去。澡塘里水汽缭绕,在一群黄乎乎的肉体动物中,小朝英把一池子人比得暗无天日。宗太太让热水浸泡着自己,看着女儿正在发育的身体,用她本身的体验知道,女儿在男人眼中是怎样的地位。有时,朝英练功回来的晚,宗太太就起疑心,她知道男人没有好东西,那宗先生当初怎样勾搭自己,还不是那一套。想想,她就把老师请来,做了几样菜,酒盖脸把自己和宗先生的过去讲了个清清楚楚。把宗先生怎样和自己艳遇讲得清清楚楚。当然,这些都不能让女儿听见。老师虽然在地区群艺馆工作,终究是未满三十的毛头小伙子。他头一次看见朝英时,心中的感觉就像清晨看见日出那样开朗。在辅导她练功时,手就不由自主地向那些不该扶的地方扶,如同偷食禁果,异样的舒适感震颤心灵。听宗太太给他讲罗曼史,还以为宗

太太对他有什么意思，心中窃喜可以得陇望蜀。殊不知听到后来听出味来，宗太太讲宗先生如何在她身上下功夫，如何装作无意的触摸，听着听着听出一身冷汗。如果换成老师的名字，那些在小朝英身上的非分之想，非分之举，可以说不差分毫。说句老实话，老师到各县见得多了，有些小学员动不动就往老师身上发嗔，用嫩嫩的乳胸往身上靠。可小朝英却浑然不觉，老师一直不敢放肆。有一次，她小翻没站稳，老师本来该扶住她前胸，可手却扶在肩膀上。这一顿饭如同鸿门宴，老师如芒在背，浑身上下不自在，真正地领略了宗太太的手段。后来，只要他在宗朝英身边一站，背后就觉得有着一双毒辣辣的眼睛。他把一种仇恨意识放在朝英身上，加倍地操练她。人们不知内情都说：“看看，吃了人家的嘴软，拿了人家的手软，一顿饭就叫他这么卖力。”老师听了这些话，只有哭笑不得。一提宗太太老师就心有余悸。直至他后来当了地革委会文教组长，曾过手了许多演员，却从不敢对宗朝英有什么非分之想。

宗太太选中何大壮是必然中的偶然。在剧团里，他不显山不露水，迷瞪瞪一个三流演员，挑角色时不是太监就是家院，要不就顶一张狗皮在台上乱蹿。在所有小伙子中唯有他不敢直视宗朝英，在不敢中又隐藏着说不尽的自卑和怯懦。宗太太知道，要想女儿一辈子不和自己分心，只有找这样的女婿。

那时，宗朝英刚刚红透半边天，只要往台口一站，整个戏院就疯了一样鼓掌。

何大壮想也没有想到宗朝英会嫁给他，他知道自己不会有多大起色，副科长挑人那日，指着何大壮说：“这小子，唱个小坏蛋什么的。”一锤定音，决定了他在剧团的前程。文化大革命一开始，剧团挨脑门掐，就何大壮一人根红苗壮，三代贫农。别的大小都有毛病，不是她爹有问题，就是他家成份高，有几个城市

贫民出身，家里又都当过警备队。扫牛鬼蛇神人人有份，唯独没敢动宗太太，让她沾了很大的光，人们才恍然悟到天机，宗太太要何大壮当女婿有先见之明。这些都是题外话，与本文主旨无关，不过是为了铺垫一些背景情况。

全国普及样板戏，一个县剧团水平高低，代表着一个县的政治水平。哪个县唱得好，哪个县就先进。当时，好多县的剧团都砸烂了，唯独他们这个剧团还成建制。这当然是宗朝英的功劳。剧团薪米不断，也全靠她向上边要款要物。样板戏还没红时，宗朝英演过自有后来人。当初闹革命时，有人要把戏衣全烧掉。宗太太告诉何大壮说：“傻小子，你懂什么，留着吧，万一用得着呢？”果然，那些工农戏装有了用场。宗朝英的小铁梅轰动地区二十四县。地革委主任一高兴，说：“把焦化厂放在他们那，思想水平高。”为建厂地革委主任来了多次，一来就点宗朝英陪着。她说话比县革委主任还顶事儿。

何大壮短不了有三长两短的言语，宗太太就敲打何大壮，事没有十全十美，一条鲜吃遍天，你何大壮也是一条鲜，老娘才看中你。多少人想着朝英，比你地位高的在县城成群结队；为什么挑你。别人家吃肉要用票儿买，咱们家为什么有人送，别人家买东西托人赖友，咱们家缺什么要你操心。媳妇儿说到底还是你的，离开几天怕什么。你们离开几日就难受。我呢，二十几岁守活寡……说得何大壮蔫头缩尾，自惭形秽。

县革委主任送宗朝英回来，就像送上级领导，用手护着汽车门上沿，怕碰着磕着。地革委主任说，这是咱地区的宝贝，哪有一点委屈，唯你县革委试问。一个年代流行什么，什么就成了政治工具。因为县里有宗朝英这张王牌，从各方面都受益不小，剧团也跟着沾光。宗朝英嫌华达呢的服装太旧，县里马上批准全部换成毛料的，那些旧服装五角钱一套处理给剧团的人，大伙都

有一份。剧团唱戏需要营养，食品站宰猪以后，先留给县革委食堂，再就是剧团食堂。每逢初一大拜年，大伙聚在宗朝英家中，恭维得她大放异彩。

谁也不说何大壮不行，不说并不等于行，夸他媳妇好，他自然就不好。当然剧团里也有好多人求他办事儿。因为找宗朝英不容易，她的活动多，去找何大壮叫一声何大哥就办了。

宗朝英识字不多，记事本上画满各种符号，这些密电码只有何大壮能懂，也能给她添上一些。比方说：某某要买一辆自行车，那时，自行车最紧俏，要票证儿，有钱没票也买不到。因为计划经济，说给县里几辆就是几辆，僧多粥少只好发票儿。何大壮也不能天天见宗朝英，就本子上画符号。这个买车的人是演出时敲小钹的，先画个小钹，再画上自行车，还要画上红旗，飞鸽什么的，一辆画一个。说不定哪时宗朝英回来，一翻记事本儿看见上面的记录，从手提袋里翻腾出几张票儿夹在本里，任何大壮打发。

后来多少年，孩子们翻看记事本时，大女儿说何大壮是现代派画家，二女儿说是抽象漫画，只有何大壮一看见这本子，就会满腹辛酸无从说起。套用一句书语：

满纸荒唐画，一把辛酸泪。都云大壮痴，谁解其中味。

人贵有自知之明，这话自伟人口喻之后，便一千遍一万遍地重而又复，变成每个人都知道的俗话。这句话有个话眼，人们平时也许不大注意，关键在这个“贵”字。这句话还有另一层意思，有自知之明的人不多。何大壮在宗朝英的阴影中生活，他知道自己有多轻多重，在剧团里是几流角色。人太自知就是自卑，太自卑到极点就是要自强。

何大壮并非没有作过努力，他何尝不想夫妻般配和谐美满。宗朝英演阿庆嫂他演郭建光，正面角色不行反面也可以，胡传

奎、刁德一什么的。团长很为难，不让他上怕伤了宗朝英的面子，上呢他根本不行。团长和导演一商量，破格提拔他当了刁小三，从匪兵甲、匪兵乙什么的提升上来有了名姓。何大壮很知足，总算能在台子上晃几下说几句话了。

宗太太说他是癞狗上不了墙。到现在县城的老观众还能记起何大壮演的反面人物，那是几场很在人们心目中留下印象的场面。如果放在今天，也许是最好的小品。刁小三一上台就抢少女的包袱，少女反问：“你为什么抢我的包袱。”刁小三凶狠地吼，抢包袱，我还抢人哪！然后追下。那日，何大壮第一次有头有脸地蹿到台上，被电线绊倒摔在台上，全戏院的观众一齐叫好！现在分析，是对样板戏的一种逆反心理，因为演样板戏不准走样，大伙看多了千人一面的玩艺，就想看点出格的。何大壮听见叫好，心想：这是怎么回事，摔跟头还叫好。立起低头看看撕了裤裆没有。有一次，鸠山一上台人们就笑，原来裤子后面开了线。那少女等急了，说：“你还抢不抢包袱，不抢俺可下去了。”一场戏中每个人上场是有时间的，超过时间就叫加水。偏偏这演少女的话又通过麦克风传到台下，又是轰堂大笑。戏一完团长无可奈何地说：“换人。”

宗太太可以自己看不起何大壮，外人可不行。她对宗朝英说：“请假，他们涮大壮，咱们涮涮他们。”宗朝英不明白，宗太太说：“不给大壮个角儿，你也不去。”她一请假，剧团就停演，团长忍痛把演座山雕的人换下来，让何大壮上。他上了戏，宗朝英也上了班。地革委主任来县里视察，还带着许多局的主任，点名看宗朝英的《智取威虎山》。戏进入高潮，座山雕步步紧逼：“脸红什么？”“精神焕发！”“怎么又黄啦？”“防冷涂的蜡。”谁知，何大壮开口就问：“脸黄什么？”演杨子荣的一听，何大壮犯迷糊了。只好接词：“防冷涂的蜡。”何大壮问过也后悔了，知道这样板词不

能随意丢,只好再问:“怎么又黄啦?”杨子荣心想刚涂了一层,没法子,再涂一层吧,说:“又涂了一层蜡!”

地革委主任没有追究,把团长和县革委主任吓得够呛,出了一身冷汗。喝酒时,地革委主任说:“你们县蜡多,别的地方都是涂一层,你们涂两层!”为这句话,电管局叫了一年苦。因为发电厂也闹革命,各县轮流停电。一到本县要电,地区电管局就打哈哈,你们县蜡多,点蜡吧。

这两回事一出,团长就差给宗太太磕头了,哪怕让何大壮歇着呢,工资照发还不行!宗太太双目一睁,问团长这话当真。团长一拍巴掌,上有天下有地。宗太太可不含糊,私凭文书官凭印,上嘴唇下嘴唇一叭哒不顶事。团长马上开会研究,为确保样板戏质量,调何大壮负责主要演员的后勤工作。这几个字也大有学问,有人曾问团长,何大壮调后勤怎么在家猫着?团长一个眼大一个眼小地笑笑,不置可否,问得紧了团长说:“扛大戏箱有装卸工,让你扛啦。”

也许那一次为何大壮后来的崛起打下了基础,后来跟他开公司挣大钱的人,全是那时结识的。

这么个小家,也没多少活干,没事抄着手遛大街。宗朝英正红得发紫,谁还去管她男人。宗太太也趁虚而入,连尿盆也归何大壮管理,每日早请示晚汇报,涮得干干净净。宗朝英觉得母亲太过火,一个大男人端尿盆像啥。宗太太白女儿一眼,你懂什么,女人是男人的马缰绳,提得紧跑得快。

原来宗太太操持的一日三餐,渐渐地归入何大壮的范围,宗太太又添了好多毛病,腰疼、腿疼、胳膊疼……何大壮便挎起了菜篮。

那时菜店没什么好菜,破葱烂蒜韭菜根子,何大壮想起下乡演出时,看见过菜园子。心想事成,一拧车把去了。看菜老汉知

道他是剧团的，用一盒巨轮烟换了满满一篮子。宗太太看见这水灵灵的鲜菜，不由地心头一喜。看别人家蔫搭搭的黄菜叶，说话也比别人气粗。宗朝英也多日没吃过新鲜蔬菜，嘴里老想捋点绿树叶嚼嚼。团里正加紧移植样板戏，把京剧改成河北梆子。这铁定的唱词不能改，只有改曲子。地方戏本来没有什么规范，唱词是话随弦走，走到哪唱到哪。改来改去，改得人们好比火车上了汽车道，全没了兴趣。宗朝英唱梆子是野路子，那些水词可增可减，仨变俩字，俩变仨字全行。样板戏的词你能随意吗，丝毫不能马虎。词还好办，曲子还是一个难题，比改词还麻烦。原来的腔全刻在脑子里了，现在抠出来重刻，哪能那么容易。宗朝英为一段曲子抠了十几天，可一上弦就错，抠得她肝火上升色素增加，天天吃黄菜叶子情绪更上不来，一进家门看见何大壮买回来的鲜菜，特别是看见那还带顶花儿的黄瓜，那一层密密的小刺划过嗓子时的畅快，那浓浓的黄瓜味儿直冲脑门。就觉得那些“车、工、车”的工尺谱全活起来，一个个像活蹦乱跳的小孩，让它坐哪就哪。小声地试了两句，f 噢！成了。一上班她就亮开嗓子来了几段，团长正对着饭碗玩深沉，两饼子还没吃下一个。听见宗朝英唱，脑子里嘣一下热了，好！团长当时不光是为了移植样板戏，他试着把河北梆子也改良一下，他看不上那些京不京、梆不梆的四不像，这次他下了很大的本钱，又等宗朝英有新的突破。这可是个坎，翻过去就成了，说过不去，一辈子也过不去。真是踏破铁鞋无处觅，得来全不费工夫。团长一蹦从屋里跳出来，冲宗朝英一拜，我的姑奶奶。

谁也没有提到何大壮，宗朝英介绍经验时也略去吃黄瓜的细节，因为那太让人感到低下不高尚，何大壮并不知道自己所起的作用。不过，团长偶然发现自家的饭桌上鲜菜盈盈，一问家属才知乃何大壮所为。何大壮买回来的菜，比菜店的老官价都低

个一分二分的，大伙都满意他，一条胡同半条街的人都满意他。只有宗朝英嫌他身上总有一股子葱味，都成菜贩子了。何大壮笑笑，自不言语。

他们家的财务历来由宗太太一人经管，何大壮手中从没有过钱，宗朝英也不拿钱。宗太太告诫何大壮，男人不要摸钱，何大壮总认为宗太太说得对，连工资也由宗太太代支。宗太太偶尔从何大壮身上闻到高级香烟味儿，这种味使她想起宗先生，宗先生就抽这种香喷喷的烟。宗太太很警惕，仔细检查金库，没有少一个子儿。可宗太太还不放心，多方盘问不休，追问得无法搪塞，何大壮就说是县里的头儿给的。宗太太心中十分疑惑，县里的头儿能天天给他烟抽。这其中的奥妙，多少年后宗太太也没闹清。直到那年，剧团面临困境。文化局背了十几年的包袱，早已胆寒心惊，要求大家自谋出路买工龄。唱了这么多年戏，手头都没别的本事，鸟笼打开大伙都不知道咋飞。只有何大壮一下子买了二十年的工龄，一年二百五十块。惊得团里团外的人直咋舌头。全团只走了一个何大壮，剩下的只好苟延残喘，娶媳妇埋人的戏都去唱。

剧团不景气，何大壮没了工资，宗朝英的心情一下子冷到底。一日，正在一个村唱殡戏，当年被省剧团调走的女孩子，现在成了省团的台柱子，和丈夫一块回来探亲，男的是处级干部，明晃晃的小汽车照得人眩目。女的雍容华贵，男的衣冠楚楚。她不敢提起以往，如果她当年也走了，还会嫁何大壮吗。

宗太太小心地调理女儿的脾气，何大壮成了宗朝英发泄的对象，见面就挨骂。宗太太从没见过这样的局面，牙床子肿得老高，疼得她日夜呻吟，医生也没办法，心火太盛。

家中起了这么大的风波，何大壮却没事一样稳坐钓鱼船。何大壮不挣钱，宗朝英发不了工资，宗太太每从存折上支钱，就

像从肋条上往下撕。渐渐这生活费用开支就由何大壮办理，他虽忙，却不会忘了家里的油盐米柴，到时自有人送到家来。送来的菜肴日见丰盛。这个谜谁也不去捅破，谁也不想捅破，也许何大壮有点石成金的本领。过年，剧团的人没有一家不叫苦，只有何大壮拎回来什么对虾、螃蟹、王八等过年用的东西。宗太太偷偷打听了一下对虾的价钱，四十八块钱一斤。宗太太吓了一跳。油焖大虾宗太太在北京时吃过。那时宗先生挣大洋，也不敢多吃，一次一人一条尝尝鲜。

宗朝英没了后顾之忧，剧团演不演戏都行，可不发工资也得上班。一到团部大伙就闲扯，扯得团长心慌。实在揭不开锅，就去跑财政局。宗朝英也不去了，去也没有用。县长手里也没了钱，财政下放，想拨点也没地方拨。

过年时，宗朝英穿了一件银狐皮裘大衣，银针般的毛儿，鲜亮得大伙花了眼。有人去问过价钱，一千多块，问宗朝英，她不知老何掏了多少钱，真不知道。

悄悄地何大壮在家庭中的地位起了变化，不管啥时回来，宗太太都笑脸相迎。那曾被何大壮端熟了的尿盆，被宗太太藏在床下。一开始不拿尿盆，何大壮好像缺了什么似的，坐立不安，一直到睡下还像缺了点什么。

宗太太一生下朝英就赶上许多变故，把一腔思念、忧忿全聚在闺女身上。冬日搂着她暖，夏日搂着她凉。头结婚，就对何大壮说：“朝英是我身上一块肉肉，得先有娘，后才有你。”这道理何大壮自然明白。头一夜，闹洞房的刚走，宗太太就吆喝女儿守着她睡。何大壮听见宗太太叫，心先自凉下来。宗太太说：“咋！不高兴啦？这还晚……”何大壮明白不晚的意思，他可不想那样。宗朝英有时也烦母亲，年轻人么，哪个不贪图点欢乐。但一想到母亲二十二岁失去父亲，这么多年没有人疼爱过，便把一腔

激情化为孝心。何大壮正值年轻,先前凡事只在脑子里想,不能具体。现在,心中无时无刻想得实实在在。尽管仨人住一间屋,十天内留给他们的时间也不过一两天。宗朝英自有宗朝英的道理,以后的日子长着呢,又不在乎这一天两天,想想有个寂寞的母亲跟在身边,兴趣锐减。宗太太的床就安在西墙,和他们的大床隔了一道布帘。那大床是多年失修的公用品,平日一坐还吱吱哼哼乱响。晚上,稍有点动作便咯咯吱吱如唱歌。每逢这时,何大壮如履薄冰,胆战心惊。那一点欢乐,全凭宗太太赏赐。她不高兴时这边床一响,那边也翻身咳嗽。这边停了那边也停。一次,何大壮贪急,不顾那面咳嗽,就急急忙忙动作。宗太太拉着电灯撩布帘找尿盆,尿完也不灭灯就那么照着他俩。羞得宗朝英一把操下他去。第二天,宗太太晒被子时,故意将内面朝着院子,太阳一照一层浆糊般的东西,曲曲皱皱画了一张地图。年轻人们说何大壮,你小子真行,改行当画家吧,也不怕糟蹋了儿子。何大壮有苦难言,宗太太说:“等你的本事有了三室一厅,老娘自动地让开,可就这一间房子,还是剧团照顾我们娘儿俩的。”何大壮咬得下嘴唇发紫。

宗太太没有经过人的第二次青春期,她心中至今仍装着对宗先生的恨。那些男欢女爱的事对她来说是那样不可思议。后来,剧团把他们的住房调整成两间,她还是和女儿、女婿住一屋,她怕寂寞,那咯吱的床响声,成了她的一种不可缺少的东西。自从剧团半死不活的搁浅后,宗朝英在这方面的兴趣多起来。宗太太一转身,她就亲大壮一下。如果是晚上,电视节目太晚,她就催宗太太睡觉。还没等慢腾腾的宗太太钻进被子便咯咯吱吱地响起来。人老了觉少,她有时一夜一夜的睡不着。越不想听,对面的细节听得越清楚。如果在以前,她会发出干扰信号,可现在不行。何大壮是一家的命脉,宗朝英的时代似乎一阵风刮过

了。对面的床换成了席梦思，夜里没了咯吱声却增添了空气在床垫里进出的细微微的哧哧声。在搬入三室一厅的商品楼那日，宗太太凄凉地提出自己睡一个房间。宗太太第一次独处一室，两个外孙女和女儿都把自己关在自己的房间，她忽然觉得自己是这么孤单。她回忆起过去的热闹日子，不由地流下一串眼泪。烦恼在黑暗里徘徊，几滴秋雨打在窗上。

剧团不排戏不演戏，虽然发不了工资，只要编制不取消，总还得作为一个单位存在。为了活下去只有广开门路，多种经营。团里建起小涂料厂，团长和人们骑着三轮车，拉着涂料给新建的居民住宅和办公楼粉刷墙壁。有了经济来源和活干，剧团又恢复上班，拼死拼活大伙都弄碗粥喝。虽然这样艰苦，团长还给团里的几个台柱子腾出上半天时间练功。团长知道他们是宝贝，说不定哪天能用上。宗朝英虽不来团里上班，团长到月头也给她送百分之七十的工资，见了宗太太，都有点“闲话说玄宗”的感觉。宗太太只希望剧团快兴旺起来，只有女儿再一次站起来，她才能恢复从前的局面。一日，电台突然播放了几段《红灯记》，她喜得有点天旋地转，不住地叨念。就在她兴奋的日子，一天县长突然闯进家来。宗太太是在电视台见过县长讲话的，她当时热烈地崇拜。以往，她曾经因为女儿多少次炫耀过。县长在电视上的形象纯粹，一脸疲惫地要找何总经理。宗太太又一次惊讶，何总经理，那么说找何大壮了，她的心劲儿一下子泄了。何大壮听说县长找他，厌烦苍蝇似地挥挥手，说：“真他妈的，追到家里来讨债。”宗朝英不无羡慕地说：“县长的小车真棒，奥迪。”

何大壮掸掸烟灰说：“那车上有老子三个汽车轱辘。”

过春节，县长居然提着礼物来看何大壮，从前来的人都这么围着宗朝英。现在，宗朝英递茶时人们连看也不看她。何大壮的眉毛动一动，别人脸上的笑纹急忙起皱。

如果不是商调宗朝英的工作，何大壮已好几年不进剧团了。这座当年辉煌的大戏院，已被违章建筑切割得成了烂西瓜。团长满头华发，穿一身满是涂料的工作服。他似乎不认识何大壮，眯着眼看了半天。何大壮看着那曾经很辉煌的舞台，如今破烂不堪，泥皮脱落，红漆柱子露出里面的秸秆和麻来，蛛网斜挂着许多鸟粪，几只麻雀在那里喧闹。

团长听完他的话，嘴唇颤抖了许久，才说：“不行，你不能拆我的台柱子。”

“怎么，你还想演戏呀！”何大壮被他的精神感动了，毕竟是在一起生活过的人。团长激动地来回走动，他告诉何大壮，就是全团要饭吃，也要养活这几个台柱子，保存国粹，保留优秀的传统文化。何大壮心里酸溜溜的，他不敢看团长那神情，怕流下泪来。

宗朝英正在小浴室洗澡，她刚从牌桌上回来，只顾用毛巾擦着身子，没回头看，她感到一只大手在抚摸自己。她觉出自己丰腴的皮肤在抖动，猛回头看见何大壮眼里浮着泪花，他说：“你胖了……”宗朝英得意地说：“谁让我嫁了个好丈夫。”何大壮突然扳过她的脸，说：“你也学下贱了，你的傲气哪里去了……”宗朝英吓坏了，以为何大壮精神有了毛病。她小心翼翼地勾着何大壮的脖子说：“老何，你这是为什么……”何大壮叹口气，软软地卧在沙发上，过去那一幕幕戏又在他耳边响起。宗太太让女儿恢复练功，女儿斜她一眼说练什么功呀，这辈子我还唱戏呀！宗太太不恼，拍拍女儿的脸说：“练去吧，四十岁的女人豆腐渣，四十岁的男人一朵花。”

家中的生活完全变了一个模式，以往做饭宗太太总是小心地问女儿想吃什么，爱吃什么，现在她总是小心地问何大壮。何

大壮不吃蒜，宗太太戒了爱吃糖蒜的习惯。何大壮爱吃茼蒿，宗太太从前吃一口就呕。如今，大碗的茼蒿用酱油一腌，宗太太和何大壮一对一地吃，就像两只羊在啃青苗。

忽然有一个信儿，省里要振兴地方戏，听说拨了几十万块，已经拨到县里了。这个喜讯是团长带来的，他一家一户地通知剧团的人，他拍着何大壮的肩说：“大壮，你还是咱剧团的人啊，什么时候回来，咱就把合同撤了。”那些在四处打短工的人们，自然欢欣鼓舞，全聚到剧团去。剧团的演出箱封了这几年，一打开有一股子腐味和樟脑球味儿。大伙在一块开了一天心，还拉了几场戏，自然该干啥的还去干啥。这信儿越来越没着落，团长从省里到县里来回折腾了几次，才听说文化局早用这钱盖了办公楼，不过不是几十万，只几万块钱。团长知道了底细，一下子半块身子不能动，偏瘫。剧团早划为企业，没有公费医疗。团长的家属只好求何大壮，给他打了个电话。何大壮派车把团长送进医院，又留下两千块钱，自己没出面，他怕当着团长落泪。团长一落床，剧团真的垮了。人们看见宗朝英在河沿上练功，想说什么又说不上来。只好骂一句，妈的，何大壮腰杆壮，他媳妇吃饱了撑的。

宗朝英人不见老，还是那么秀气，那么妩媚。人们都说：“何大壮郎财女貌。”

城里许多要人家中都摆着和何大壮的合影，就像从前摆宗朝英的剧照一样。从前的县长爱挂接见宗朝英演小铁梅的剧照，现在的县长案头放着何大壮在香港和他的合影。

听说，何大壮正在觅人写电视剧，从剧团成立开始写到现在，剧名叫《小世界》，宗朝英当然是第一主角儿。团长早卧床好几年了，但是每月总接到一笔和他工资相当的汇款，团长一收到这钱，眼泪就哗哗地流下来。何大壮从不承认给团长汇过钱，他

告诉团长，人做点好事儿，是没人会忘记的，并告诉他电视剧开拍时，请他当艺术顾问。

舞台很小也很大，世界很大也很小。

（选自《天津文学》1993年第6期）

佳人出塞

[法国] 郑宝娟

我的朋友小苏从台北飞去伦敦探望她在尼泊尔旅行时结识的英国男友，停留伦敦期间就寄住在她男友的单身公寓里。在她抵达后的隔日，两人头一次一起到超级市场去购物，当他们推着堆满各种日用品、食品的小推车去出口柜台结帐时，那位温柔的好教养的英国男士突然转身正色地跟她宣告，在接下来两人共赋同居之爱的期间，不管是居家或外出，凡是属于共同开销的部分，都由两人均分，接着给了她一个选择题，要嘛每回付帐时当下化整为二人各一份，要么把所有的花费逐一记下来，每隔一段时间结一次帐。

小苏从英伦渡海来巴黎看我，见面不到十分钟之后就拿这件事出来谈，显然这是她那桩中英之恋的一个令人老大不快的插曲，在心口坠得她没法松气，“你想想看，连买一包卫生纸、一瓶沙拉油都不忘来跟我要一半的钱，当他告诉我他爱我时，我心里作何感受！”小苏的故事对我实在没有什么出奇之处，类似的例子我住在法国的这些年听多了，顺顺当当得出了个结论：中外之恋，尤其是中国人和欧美人士的组合，首先会碰到的难题就是双方金钱观念的殊异，中国人闹起恋爱来，可以由里到外由精神到物质地不分你我，欧美人士却能一方面爱得欲仙欲死一方面在钱的上头锱铢必较。男女间的爱情本也许是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正如地上的路，但是彼此间来来往往的施与受累积多

了，便成了爱情。

我并不想对小苏有任何开解，只是告诉她，她那个英国男友在洋人当中并不算特别怪吝与现实，他那样待她，与他待他的父母兄弟姊妹，甚至往后的妻子儿女，并没有什么不同，“假如你要跟他交往下去，就得适应这一点。”

金钱观念的不同，还只是异国恋情或异国婚姻会面临的诸多考验中的一项而已，路越走越深，问题也就越复杂，但是我所知道的很多例子，尤其是中国女性和欧美男士的组合，往往因为无法破除这一道难关，恋情在发展成熟之前便无疾而终了。是的，连包卫生纸都不肯为对方买，这样的爱情如何信得过？

但是小苏还是回伦敦去了，后来据她在越洋电话中告诉我，她已经在—个短期的英文专修班注册入学了，这似乎意味着她有在英国久居的打算。她始终就住在她那个英国男友那里，看来她已经通过了她那桩中英恋情的第一关了。

此后小苏便不再有电话来。我猜想在—她决定跟她的英国男友继续交往下去后，便后悔她曾把她那桩恋情最不诗意的一面向我这个外人吐露，哪个年轻的女孩不想旁人用诗化的审美的眼光去看待她的感情事件呢？可是我固执地在心里预想着小苏和她英国情人之间还会碰上的问题，是的，一大堆因为两人各自的民族性、国民病和个人癖所带来的问题，想到这儿我不由得叹了一口气。佳人出塞，去去千里荒烟漠日，便纵有千种风情更与何人说，正是不说也罢。

小苏的事，使我想起了另外一个朋友何文秀那桩还未成形便流产了的中法恋情。文秀跟一个她暗自倾心的法国男子到他海边一个亲戚那儿度了几天假，假期还没结束，她便打消了与他进一步发展下去的念头。在跟我谈起这段心情的转折时，她几次用“非我族类，其心必殊”这句话来为整件事情做总结。又是

一个“不说也罢”的故事。

文秀念的是高等语言学，已经到了提博士论文的最后关卡。她有幸在到了巴黎的第二年便顺利住进一个专门为外国学生而设的宿舍，用功到半夜，经常开了收音机听电台播放的流行曲，那些她叫不出名字的法国歌手，总是用低沉沙哑的嗓子，中气十足地嚎叫出失落和愤怒的心情，这点她不懂，这样一个美丽的国家美丽的人种美丽的气候和美丽的社会保险体制，连失业的人也要夏天到海边嬉浪冬天到山上滑雪，星期天教堂的钟声响遍整座城，让人感觉上帝就住在你隔壁，时时看护着你的肉体 and 性灵，住在这样一个地方，愤怒和失望又打哪儿来呢？

文秀确实确实喜欢法国和法国人，眼见她的博士课程不久就要结束了，她心中那种模糊的失落感跟着一日日月清日楚起来，了解她的朋友都相信，假如在她拿到博士学位之前，有机会碰上并爱上一位法国男士，她是会为“和番”而留下来的。关于这点，我也深信不疑，我老记得她曾不止一次跟我提到在她刚抵达巴黎时，从戴高乐机场坐专线巴士到市区，就被那位开专线巴士的司机迷倒了，“连开公车的都那样风度翩翩，”她学法国老饕面对一桌美食时那样，把五根手指头统统塞人嘴里吮了一遍，来形容那个司机长得有多可口，“后来我又发现很多帅得不得了的警察、邮差、看门人，你把他们当中随便哪个送到台北的演艺界去，保证都会比费翔红。法国男人就是这样好看。”

上课和上图书馆找资料之外，文秀也和一些或远或近的同学去泡咖啡馆、看艺术电影，有时候也被伙去那种很前卫的地下酒馆，怂恿她去的人会正色地对她说：“你总不该像个观光客那样，只知道巴黎有艾菲尔铁塔和丽都夜总会吧。”于是她便被领到一个像巫婆煮毒苹果的小屋那样破烂阴森的地下室去，在那类地方，通常头顶吊着有一世纪岁数的木叶风扇，墙上挂着洗得

泛白的牛头骨，地上铺着已看不出布色的破地毯，以几台旧得开肠破肚露出全部电路的冰箱做吧台。文秀果然觉得自己眼界大开，这时她会摘下近视眼镜，把自己整个暴露在震天价响的摇滚乐里，手中把着一瓶酒，感觉自己薄薄的肝和瘦瘦的肺都在胸腹里打哆嗦。

暑假才开始不久，就有人来约她到海边亲戚家的房子去度假，约她的人正是带她到地下酒馆去见识巴黎年轻人的世界那个长得很像《悲怜上帝的女儿》男主角威廉赫特的人类学博士生马克西姆。这是文秀在法国的最后一个夏季，而在这之前，她还从没应邀到法国人海边的别墅去消暑呢。她打了一通电话给我，问我她该带什么礼物比较合宜，我建议她上十三区中国城买一只大陆来的仿古花瓶，我曾不止一次在别的地方法国人开的艺品店看到同类的货色，标价要贵出中国城两三倍，这样的东西送给法国人家，绝对会物超所值。

文秀虽然已过而立之年，但基本上仍然保有年轻女孩的心性，几年文学院泡下来，也助长了她本性中罗曼蒂克的傻子的倾向。她对即将到来的那趟海滨之旅着实有着一番超额的想象。

文秀每回到海边去玩，看到那些粉墙红瓦的海边小筑，在艳羡之余，总会不由自主地在心里幻想着，什么时候能交个阔气的朋友，被邀请到他们海边的别墅度假消暑？到阔朋友的海边豪华别墅度假，在西洋小说与电影中是惯常有的情节，那当儿做客人的总会穿上印染布裁成的大衬衫与肥裤子，戴一顶蓬边大草帽和无框太阳眼镜，懒懒地躺在悬挂于两棵月桂树中间的吊床上读侦探小说。或者搭主人那辆敞篷的艳红色跑车杀到三公里外另一个更阔气的人家去（她之所以要强调是三公里外，也是根据一个极为普通的道理，稍有常识的人都知道，真正阔气的人都

住得离别人远远的),去参加那儿举行的百人派对,喝加了橄榄、柠檬皮和小洋葱的马丁尼酒,吃铺着熏肉片和上等乳酪的通心粉,和充做饭后甜点的柠檬派,然后在一支有着古铜色皮肤的拉丁美洲俊男组成的乐队吹奏出来的煽情旋律中,与其他同样免费入场的宾客一起翩翩起舞。

她当真为了那趟海边之行添了一副太阳眼镜和一条印染布长裙,又上书店买了本法文版的希区考克惊悚小说选集。出发那天她如约在马克西姆指定的地点等他开车来接她,她手上提着一个牛仔蓝的帆布包,穿一件宽松的黑色T恤搭白底宝蓝碎花的印染布长裙,脚踩一双罗马式皮编凉鞋,那副太阳眼镜一会儿架在头顶一会儿叼在嘴角。那一刻她心目中的自己是个充满异国情调的东方佳人,她在西欧微寒的晨风中用双臂紧紧握住她那两个瘦竹竹的肩膀,比马克西姆更先一步爱上她自己了。

马克西姆把车子停在她身旁时,她刻意不急着上车,好让他能隔段距离从容欣赏一下她的新风貌。但是她从他眼中看不出任何激赏的神色,她体内那个新生的东方佳人突然急骤凋萎了。她把太阳眼镜收入帆布包里,把飘散的长发在脑后扎成一束马尾,拉开马克西姆车子前座的门,把帆布包扔到空着的后座去,然后一头钻到驾驶人旁边的座位把自己安顿好,重新打起精神给他一个笑容,说:“上路吧。”

马克西姆一面发动车子,头也不回地对她说:“到海边好好把自己晒一晒吧,你的手臂白得像两支日光灯管似的。”

他们的目的地是不列塔尼省一个海边的小城,马克西姆估计大概得连开个六七小时的车子才到得了。随后他又跟她解释,招呼他们去度假的是他姊姊伊莉莎白和姊夫贝特朗,事情是这个样子的,他又说,那栋海边的房子是贝特朗一个当了大半生

海员又打了一辈子光棍的舅舅留下来的，那个舅舅几个月以前才因为癌症过世，临终之前决定把自己积一生所有的那栋房子留给自己唯一的妹妹的孩子，贝特朗底下一个弟弟和两个妹妹都不想要那栋房子，因为他们舅舅规定继承那栋房子的条件是得亲自住进去，不能出租也不能转售，可那栋房子就盖在他们父母家的对门，搬进去住就得跟他们那个已成了寡妇的母亲对门而居，这点很叫他们受不了。最后在地方政府准备将那栋房子充公之前，贝特朗这个当长子的才接受了它，也是仗着他和他妻子都在巴黎就业，有理由不搬入那栋远在不列塔尼老家的海边房子去住，却可以将之充做往后返乡度假的落脚处。

过中午后他们才赶了一半的路程，马克西姆停车在一家路边的乡村饭馆吃饭。文秀到洗手间去梳理自己，然后回头细细浏览这典雅的乡村饭馆里的每一样摆设，一大早的那股好兴致又回来了，她想象着不列塔尼有着全法国最蓝的天空，最美的海岸线和最热情朴素的居民，还有还有，她要躺在吊床上读侦探小说，要在别墅的草坪上烤从海边钓回来的鲱鱼，要到主人阔气的邻居家参加派对，也许她会和马克西姆一起掉入爱河？她脸热了起来，赶忙在这儿煞住满脑子漫无边际的想象。她再不济事，也还不至于一厢情愿地在幻想中就把自己给草草许配出去。

两人用完正餐之后，侍者把刀叉碗盘从桌面撤走，分别给他们送上不同的甜点，这时她终于跟他提出建议，说那餐就由她作东，“因为你已付了汽油费。”在她想来，他跟她一样是穷学生，她不能让他负担全部的旅费的。可是马克西姆倒很直接，他以就事论事的口气说，他认为这趟旅行凡是属子共同花费的部分，就由两人均摊，“这样对谁都公平。”说到办到，两人共同假期的第一餐，在侍者送上帐单之后，就被化整为二，用两张有着不同签名的支票打发掉了。

他们是在近黄昏时才寻上那两所孤伶伶的海边房子的，跟主人一家四口寒暄过后，才发现预备用来招呼他们的房间还在大事整修之中，主人一家四口也只能在楼下一间刚刚重新粉刷过的房间里打地铺。“我们跟我婆婆商量过了，就让你们住到她那儿去，至于每日三餐呢，还是过来跟我们一起吃。老太婆那儿的伙食太清简，怕你们吃不惯。”贝特朗接下他妻子的话跟他们解释，他父亲在几年前死于胃癌之后，他母亲一直怀疑那是来自上天的一种惩罚，她认为她丈夫以前从食物上头获得太多乐趣了，也因此种下了病因，为了免于受到同样的报应，老太婆于是拚命在吃的上头克扣自己，荤腥类的除了鸡蛋外，再也不碰别的东西。

说好两人与他们一家同炊共食后，伊莉莎白马上补充道，由于他们是客人，所以还是由她来掌厨，至于伙食费呢，就分成四份，马克西姆和她各分摊一份，主人家分摊两份。文秀虽然忙不迭地点头认可，心里却大大地闹起别扭来，才甫被延入主人家门，便立即面对这种主客对坐下来摆明算帐的场面，对她这个重人情胜过一切的中国人而言，岂止是败兴两字所能形容，简直是一种受罪了。

是伊莉莎白把他们领到对门去见那个老太太的，临动身之前，她提醒文秀要有心理准备，“我那个美丽的妈妈真算得上是一号人物，你们马上就要见识到了。”法文里“岳母”和“婆婆”按字面直译就是“美丽的妈妈”，不知为什么这个词儿由伊莉莎白说来，特别具有反讽的意味，“要是她罗嗦得太厉害，你就假装听不懂她说的话，反正你是外国人，法文能力有多强她弄不清楚的。”

他们进到老太婆的家门时，她正稳稳坐在厨房一把高背椅里剥青豆，她把剥出来的豆子按个头大小在桌面上分为三堆，文

秀压不下好奇心问她为什么那么做，她简明地解释，大小不同的豆子煮的时间不一样长，她得把它们分开来下锅，这样非但节省瓦斯，煮出来的豆子也比较好吃。

这老太太长得又粗又壮，圆肥的脑袋紧贴着厚实的胸膛，而且脸色红润，声如洪钟，不论是声气还是形容，都让人觉得她还可以结结实实活上一个世纪，文秀觉得她对自己健康的顾虑真是有些多余。“你们两位各拉把椅子坐下来，”在伊莉莎白把他们交给了她转身走掉之后，她这样命令他们，“我这儿不是旅馆，所以你们不付钱就住进来了。跟旅馆不一样的是，我这儿有些规矩得严格遵守。”于是她开始掰手指头细数她自订的清规戒律：一、每天晚上十点以后她就不等门了，二、晚上十点半以后浴室就不得使用，厕所最好也尽量少用，这点她附带了特别说明，她睡觉时怕噪音，三、浴室和厕所用过之后一定要彻底清理，这点也有说明，她从前就是这样要求她的孩子的，四、借给两人住的那个房间里的家具，除了那口大衣柜外，其它的都不许去动，因为里头有太多珍贵的物品。

“一个房间？就只有一个房间？”文秀不由得打断老太婆的话头，着急地转向马克西姆，“一个房间怎么住我们两个人？”

“他们都当你是我的女朋友，”马克西姆笑着对她说，笃定的神色反映出他对这样的安排视为当然，“难道你不是我的女朋友吗？”

“不是，至少还不是。”她突然对这点很坚持，她还想说，“就算是，也不一定得跟你挤一个房间”，但是这话她没有说出口，她知道各人尺度不同，她没有必要在他面前摆出三贞九烈的样子。

老太婆对他们节外生枝的话题充耳不闻，继续往下开列她的清规戒律，文秀再也没有心思去听她的了，直到老太婆发言完毕，她心中仍然惦记着她得与马克西姆合用一个房间那回事。

当两人把行李提到楼上老太婆为他们腾出来的空房间时，她劈头就说：“不能设法再要一个房间吗？我们之间还没到——”

马克西姆打断她的话：“我知道你的意思，可是我没有别的办法。”他回头对文秀温柔地笑笑，笑里有一种亲切的疲倦感。文秀的心口突然被这微笑烫得暖暖的，刚刚面对贝特朗与伊丽莎白赤裸裸地声明如何分摊伙食费，以及接着让那个一脸凶肉的老太婆就寄居守则耳提面命时的不快，像退潮般地退去了，眼前又是那张她熟悉的脸孔，那张在地下酒馆迷蒙的灯光里曾使她那样向往的脸孔。

她叹了一口气，颓然地说：“我可以不介意跟你当室友，可这房间只有一张床。”马克西姆没等她说完，突然搂着她，轻轻拍她的肩膀，用近乎耳语的声量对她说：“是只有一张床，我知道，可是如果你不答应，谁也不会动你一下。这样可以了吗？”

她无言以对了，他已把话讲得那么清楚，她再不能像个没见过世面的小女孩那样漫无边际地争执下去。

接下来那几天，文秀终于领略了什么叫做法国式的假期，那就是什么事也不干，就那么双手插在口袋里这儿晃晃那儿逛逛地把时间耗掉。每当她提议马克西姆带她到什么地方走走时，他的回答总是一样：“到处都是观光客，没什么意思，”然后会反问她，“你也要像个观光客那样，挤到人潮里去做个统计数字，拍几张照片，买一件印着我曾到此一游的T恤吗？”马克西姆倒是真的想办法四体不勤地过日子，每个早晨总要睡到十点多才起床，吃过午餐之后，还可以在夏深的熏风里睡一大觉，其余的醒着的时刻，就是跟贝特朗一人把着一瓶啤酒看电视运动台没完没了的足球赛、篮球赛、网球赛，或拳击赛了。是的，这是假期，一段连脑子也可以不开张的时日。

文秀可不惯这样无所事事过日子，做任何事她都有个目标，

就拿旅游度假这回事来讲,她投资了时间和金钱,就是为了开拓经验、增广见闻,这样被定死在一个地方,每天就等三餐时间到来的度假方式,与她出发前所预期的完全不同,不免令她暗自感到失望。由支配空间时间的观念之不同,她从而想到她这一代台湾青年与她所认识的法国青年的差异。像马克西姆这样的法国青年,正好属于战后的婴儿潮,他们亲眼看着全国的高速公路连成了网,高速铁路一而再破了自己的时速纪录,社会福利制度一日比一日健全,从乡村到都市的住宅都统一有了暖气设备,读大学比订一份报纸还要便宜,所有的大学生都念点书玩很多地方,不管是搭车看电影住旅馆或看足球赛,都享受年轻人的特廉优待价,这样的成长环境,使得他们个个都变得消极懒散,不论做什么事都讲究适才与任性,不论是跟社会还是跟他人,都不太有协调磋商的余地,自我就是唯一的尺度与标竿。他们对这种安稳的生活的反抗,就是听摇滚乐、抽一截大麻、在足球赛的观众席打群架。文秀想起马克西姆在地下酒馆对着一杯酒跟她讲的话:“我和我所有的朋友都知道,我们正在和平的岁月里慢慢老去死去,我们没有别的办法,我们不知道我们的敌人在哪里。”

白日无波无折地过去,可是每个夜晚都是个难闯的关卡,虽然两人一开始就言明这样的同床而眠不承担任何特殊名分,可是谁也难保不会发生具有实质意义的事情。第一个晚上,她就分好寝具,把床罩给他,把毯子给了自己,躺到床上后,便竭力用木然封住了脸上的表情,那种时刻唯一能做的就是读希区考克惊悚小说,可是只要她一翻身,就会承受到一股从他口鼻逸出的温馨气息,这扰着她,她却还得装出一副纹风不动的样态来。而原先她对他的俊逸气质是抱着超出一般情欲的诗意欣赏态度的,然而这烂漫天真的情感也逐渐被一种折磨人的肉体的骚动所取代了。

他倒还睡得稳妥，这反而让她的芳心无法料理。她没扰着他，可见她对他是没有什么性吸引力了啰，这是她唯一能找到的解释，然而正是这点令她承不起，她纵然有睨世的本性，可终究逃不出女性自怜自爱的本能的局限，尤其是在她做了那么多心理的防御工事之后，却发现并没有敌军来袭的顾虑，更令她感觉情难以堪。这样过了三个晚上，她的一双眼睛突然多了两个黑眼圈，但是也只有她自己才感受得到那点“凤尾森森，龙吟萧萧”的气氛。

“我在那儿住了五天，一天过得比一天无聊。我们和贝特朗一家人上过两三次街，在街头买个冰淇淋，都要各自挖口袋找铜板付帐。其实他们不止是跟外人才这样计较，跟自家兄弟姊妹，甚至跟自己父母儿女也一样，贝特朗为他妈妈送录音机上街修理，他妈妈没把钱给够，好像还短了二十几个法郎，他把收据给她时，同时跟她要回她没付足的部分。”文秀跟我说到这里，朝天翻了翻眼珠子，又用手拍了两下额头，说：“非我族类，其心必殊。”

老太婆也让她心烦得很，每回她用完浴室或上完厕所，壮得一头熊也似的老太婆便立即闪身进去检查，只要在浴缸中发现一根头发，就会从喉头逼出一长串痛苦的呻吟声来，这把文秀逼得神经兮兮的，弄得她清理浴室和刷马桶的时间都比洗澡和如厕还要长，“那个老太婆恨她的儿子，我是她儿子那儿带来的客人，所以她也恨我。”

文秀决定提早离开那儿，她把自己的想法跟马克西姆说了，马克西姆听完后怔了怔，略略有些气馁，但随即给了她一个微笑，说：“就随你的想法做吧。”然后离开房间，让她可以从容打点行李。文秀把行李提到楼下时，不忘先去跟老太婆道别，并郑重其事地谢谢她的接待，老太婆倒也配合着她，跟她讲了些客套体

面的话,还跟她来了个贴面吻才放她走。

马克西姆从外头折进来帮她提行李,一抬头眼光碰着她的,便定住了,“我的女朋友要离开我了。”他说得真有几分动情,同时向她伸出手来想把她纳入怀里,“该走了,”她知道法国人都有把重逢和离别的场面加以戏剧化的倾向,但是那一刻她并没有心情去配合他,仅仅把手递给他拉了拉,又说:“我得去跟你姊姊一家道别,也得跟她核算一下这些天来的伙食费。”

在伊莉莎白那儿的惜别场面比在老太婆那儿又繁琐了许多,夫妇俩都用十二万分诚挚的口气一一垂询她提早离开的原因,她只得拿自己的博士论文做藉口,说是要回巴黎找资料。随后她又矮着身子跟主人家那两个黄口小儿各说些甜蜜的稚气的废话,又分别跟两个大人和两个小孩交换了贴面吻,然后才坐下来,掏出事先预备好的支票本,跟伊莉莎白逐一核算过去五天里每一笔采购食物的费用。

正当两个女人埋头做加减习题时,马克西姆也拉把椅子坐下来开列一张清单,待文秀把支票签好交给伊莉莎白后,马克西姆便把手上那张纸头推到文秀面前。文秀一时摸不着头脑,歪着头细细读着上面开列的几组数字,这时马克西姆说话了:“这是我们来的那趟路的汽油费,”他伸手过来指着其中一个数字,手指继续在纸头上移动,串起几个较小的数字:“这些是高速公路收费站的费用。”

文秀跟我说到这里,突然噗哧一声笑了起来,脸却红了,忙着用冰冷的手背去镇着,“怎么说好呢?这些法国人?”她又笑,脸又红了,“真是非我族类呀!”

(选自《四海》1993年第3期)

绝 唱

淡 歌

小城人爱观戏，梆子戏，戏班也多。

戏班大多不长久。头牌角儿或唱不动了，或观众听腻了不再喝彩，戏班便散。小城人也不经意，反正总有戏班，也总有戏看。

民国三年，宝立的戏班唱得正红。

宝立原在小城聚英茶楼当茶房，是票友。嗓子天生好，戏看多了，便下海。先是随别人沿河百里唱了一年，回城就开了戏班，后来就唱红了。

宝立唱武生。扮相俊俏，风流潇洒，上台亮相总能博来满堂彩，看得小城女人们心跳。但台下的宝立却脾气暴躁，常在街上与人斗殴。他武功好，力气蛮，无人敢惹，于是，女人们爱台上的宝立，厌恶台下的宝立。宝立就娶不上，却也不在意。

宝立越唱越红。沿河百里的戏迷见宝立不再沿河巡回演出，便坐船来小城观宝立的戏。挤得小城其他武生戏班没了生意，便散了。

这一年秋天，小城来了一个河南的武生戏班。班主是个女的，名叫李小童。李小童先到宝立的戏班拜码头。

宝立冷眼看李小童。见她二十儿岁，杏眼桃腮，说话平和，礼节周到，宝立不好寻衅，就淡淡道：“客不压主。每晚我的戏散了，李老板方可开戏。”

李小童拱手笑道：“自然。”

第二天晚上，宝立散了场，便在台下看李小童开戏。李小童先唱《长坂坡》，手眼身法步，念唱跳做打，功夫十分到家。与她配戏的大花脸，功夫也极厚实。宝立问过，此人名叫张和。这场戏唱得一片喝彩声，宝立心中掠过几丝不快，戏没散，就起身走了。

再一天，宝立又在台下看戏。李小童演到精彩处，宝立戏班的几个人就失声叫好。宝立横大家一眼，大家便缄口。

这日，李小童请宝立到聚英茶楼饮酒。宝立略加推辞，就去了。

宝立坐定。李小童起身深施一礼：“承蒙宝立老板盛情关照，今日备薄酒谢您的大德。”

李小童戏班子的人齐向宝立敬酒。

宝立爽然一笑，饮了，就道：“我有一言相告，诸位随李老板在小城已威风了几日，也该另寻码头了。”

李小童笑道：“我们再唱两晚，凑足十场，图个吉数，便上路。还求宝立老板宽容。”

宝立笑道：“如此最好。我敬李老板三杯。”

张和起身道：“我代李老板陪您三杯。”

李小童忙道：“小童今日不适，不胜酒，还望宝立老板海涵。”

宝立沉下脸来：“李老板是看不起我了？”

李小童一时窘住。

宝立冷笑一声，起身就要退席。

李小童忙道：“宝立老板，小童饮了就是。”

宝立大笑：“爽快才对。”就给李小童斟酒。无意间碰了一下，李小童的手，果然滚烫。宝立一怔，笑道：“李老板今日体力不佳，回戏就是了。”

李小童摇头：“不可。戏牌已挂出，小童怎敢砸自家的牌子。宝立老板请了。”说罢，就连饮了三杯。

这天夜里，宝立唱罢，李小童开场。李小童唱《战华山》，开场不久就要从五张八仙桌上翻下来，站稳亮相。是叫好的绝活。宝立在台下看，见李小童爬上那五张桌子，似有些腿软，这场鼓多敲了两趟，李小童才猛地翻下来，竟仰面摔倒在台上。

台下大哗。

张和几个人从后台冲上来，要扶李小童下去。

宝立冷笑：“真是无用。”

“什么武生戏？退票。”有人哄。

“给我当小算了。”有人尖声坏笑。

李小童站起，朝台下施一礼。然后挥手退去张和等人，重新爬上那五张桌子。

台下死静，宝立提起了心。

李小童猛地翻下来，晃了晃，就站定，亮相。盯住台下的宝立，嘴角溢出血来。

宝立迎住李小童的目光，心头一震，就站起身，大吼一声：“好！”率先鼓掌，又对周围的人吼：“叫好呵，叫好呵。”

李小童一张口，一口血就喷到台上。

宝立不忍再看，颓然坐下，埋下头，泪就淌下来……

散了戏，宝立来看李小童。

李小童躺在后台，面如白纸。见了宝立，李小童愧道：“今日砸了牌子。”

宝立道：“你总算扳回了面子，不易。”

李小童叹口气，就不再说。

宝立问：“你们离开小城，要去何处唱？”

张和在一旁叹道：“浪迹江湖，走一处说一处吧。”

宝立说：“李老板这样，你们如何再唱？”

李小童苦笑：“若几日不唱，一班人就没饭吃了。”

宝立想了想：“你们就留在小城唱吧。”

李小童摇头：“我们怎能再抢您的生意？”

宝立道：“我也闷得很，带班子沿河闯些日子，这里的戏场就留给李老板。”

李小童含了泪，挣下床，跪倒：“谢了。”

戏班子的人就一齐给宝立跪倒。

第二天，宝立就带着自己的戏班走了。

宝立沿河唱了半年，才又回小城。

刚刚进城，就有相熟的人迎住宝立，说李小童已成了新任县长的相好，并把小城的戏园子包下，不许别的戏班在小城唱戏。

宝立听了一怔，安顿下戏班，就去找李小童。

李小童在小城东街买了一处宅子，挂了李小童戏班的牌子。宝立寻到这里，求见李小童。

宝立在门外候了好一刻，张和出来答话，说李老板今日不见客，请宝立老板明日再来。

宝立心中不快，却发作不得，就到戏园子去包戏。戏园子老板十分为难，对宝立说：“戏园子已包给李老板，没有她的吩咐，是不能让人包戏的。请您再找李老板商量。”

宝立大怒，掉头再去东街找李小童。这回并不敲门通报，径直破门而入。

半年不见，李小童变了，再无卑微谦恭的样子。见宝立进来，淡淡笑道：“宝立老板，请坐。”

宝立不坐，拱一拱手：“李老板，为何不许戏园子包戏给别人？”

李小童道：“我已包了戏园子，怎能让别人唱戏。不过宝立

老板曾捧过我的场，我也不能知恩不报。这样吧，每晚我唱完，你再开场。十日之后，你另寻码头。如何？”

宝立紫了脸，恶笑一声，也不告辞，转身就走。

李小童也不送他。

第二天晚上，李小童唱罢，宝立开场，竟无几个人来看戏。李小童坐在台下笑：“宝立老板，今非昔比了。”

宝立血往上涌。草草唱完。回到住处，恨恨地饮酒。就有了要杀李小童的心肠。这时，戏班有人来告，说张和来找宝立老板。

宝立见了张和，冷笑：“你来做甚？”

张和笑道：“宝立老板，你知为何无人看你的戏？”

“不知。”

“李老板不让卖票，自然无人来看。”

“我何曾得罪她，敢这样坏我？”

“当初若不是你让出码头给她，她怎有今日。真是以怨报德，人心难测。”张和叹息。

宝立咬牙切齿：“我要杀了这个贱人。”

张和忙摆手：“不可不可。现在李老板已买通了县长，你与她作对，并无便宜。天下之大，你何必在这里苦争三寸闲气。我有个亲戚在京城，我愿引线，请你到京城去唱。”

宝立苦笑：“莫说笑话，京城名角如云，我如何唱得动。”

张和笑道：“你若去，我定保你唱红。”

宝立道：“如此最好。不知张先生为何要成全宝立？”

张和叹道：“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李小童恩将仇报，我也是看不公正。”

宝立听罢，就深施一礼，谢过张和。

宝立就随张和去了京城。由张和的亲戚引线打点，宝立拜

了几个名角为师，发奋苦练，两年之后，真唱红了京城。

那天，张和向宝立告辞：“宝立老板功成名就，我也该告辞了。”

宝立道：“宝立唱得正红，张兄理应同我共享，怎的要走？莫非是我怠慢了。”

张和笑道：“宝立老板不要乱想。我要回河南老家。”

宝立就湿了眼：“我有今日，全仗张兄周全。不知怎样谢你好。”

张和叹一声：“你要谢李老板才对。”

“李老板？”

“李小童。”

“李小童？”宝立诧异。

张和道：“当年李老板看你功底好，不想让你在小城荒废，才想出激将法逼你来京城。我在京城并无相识，皆是李老板派人在此花钱打点。”

宝立就呆了。

张和长叹：“可惜她没能见你功成名就。”

“怎的？”

“她那年摔在台上，受了内伤。求医问药，终未治愈。去年病故了。”

“你为何早不说？”

“我一直在京城，也是刚刚知道。”

“她坟在哪里？”

“听说就在小城。”

宝立仰天大笑：“我好糊涂。”泪如雨下。

那天，宝立回到小城。小城轰动。各戏班子来请酒，戏园子来求戏，宝立一概回绝，只是打听李小童的坟在何处。人们竟不

知晓。李小童的戏班子有几个人还在小城，来告诉宝立，说李老板死前，只暗中嘱咐两个戏班的人要将她的尸骨埋进河对岸的山里。那两个人给李小童下葬后，就回了河南。

宝立就到河对岸的山中去寻坟。苦苦寻了十几日，竟寻不见。

那天夜里，宝立就在河边网坐，后来就唱开了戏文：

白水茫茫无影踪，
眼见得生生死死恨煞人，
青山绿水何处寻？
我的官人呵……

戏文唱得高亢、凄绝，听得一城人心中酸楚，就涌到河边。那戏文却不再唱，也不见宝立。暗夜中，一条船缓缓远去了。

只有余音袅袅……

（选自《天津文学》1993年第7期）

关于吹牛

雪 原

一

吹牛是一种表现一种本领。吹牛能成事也能坏事。男人生来会吹牛。吹牛用于战争用于经济用于社交用于恋爱用于自我调解。吹牛有诸多技巧,诸如糊涂式吹牛精明式吹牛战略式吹牛战术式吹牛夸张式吹牛含蓄式吹牛等等。

日本有人著《吹牛奇术》一书,对以上观点均有研究,颇有些新异见解令人佩服。但亦有些观点未曾涉及,有深入广泛研究之必要。

譬如说:吹牛没有死罪。此话为古今俗语。对耶?非耶?

杨村众人以为非。

众人想到了良的父亲善。

善死于吹牛。

善喜吹牛、杨村人管吹牛叫唠。词典释为夸大,吹牛,信口开河。善的绰号就叫大唠。善有骆驼绝不说牛,有牛则可能说成骆驼。善信奉吹牛没死罪这话。善妻芹,即良的妈,会接生。给村民大虎妻接生时,见其下体有菱形痣。归家闲话与善说之。善日后与村人吹牛戏言:大虎妻与己相好。村人不信,问何以证。善遂说大虎妻下体有痣。众人并未当真,一笑了之。善也转瞬即忘。然而有好事者造之于大虎。大虎窃思:必如此,否则

焉知妻下体情形？遂怒笞妻。妻恼羞怨愤，引绳自尽。大虎持斧寻善。善见事闹大，实言以告。大虎又悔又恨，口吐白沫，抽搐而死。善悲恐交加，无地自容，口舌生疮，不治而亡。村人皆云阴冥有法，惩善吹牛乱谤之罪。此事良记忆犹新，深感“吹牛没死罪”之言大谬也。

再譬如，杨村一带有俗语：吹牛不上税。此语是耶？非耶？

杨村众人对此大为质疑。

众人想到善的儿子良。

良的一场几近家破人亡的变故，令人瞠目。

二

苞米棒子沉甸甸地横支着，像许多伸出的胳膊阻拦着英子往前走。英子在秋天的大片苞米地里钻。苞米地里有毛毛道。毛毛道是庄稼地里人脚踩出的小道。苞米地是片海，英子在毛毛道上走，就像蛙儿在海里游。英子上乡中学念书，走大道 20 里，走这毛毛道 10 里。别的同学有自行车走大道。英子没有自行车就走小道。走小道钻苞米地很害怕，爹就送。爹就是良。

英子 15 岁，长得像 20 来岁的大姑娘。一米六十五的身高，胸部已经鼓出两座美妙的山峰。英子的眼睛很大很黑，大和紫中透出许多天真来。英子穿的衣服总是小，没穿上一年，就箍在身上。良欠了许多债，没功夫对全家的衣服及时地更新改造。英子穿着瘦小的衣服更加突出了过早成熟的身体的曲线。英子对穿着并不怎么在意。英子在意的是什么时候能有辆自行车。她想和同学们一起骑车上学不再寄宿。

英子是周六回家，周一返回学校。周一到周五这五天，英子到乡中学附近的王顺家住。王顺是英子家的亲戚。什么亲戚英

子说不清。仿佛是良的二姨姥的儿子的大舅子属于那种八丈长的竿子拨拉不到的很远的亲戚。良让英子管王顺叫舅姥爷，英子就那么叫。舅姥爷其实才四十左右岁，是乡办企业的会计。舅姥爷和舅姥姥总吵架，吵起架来舅姥姥就回娘家，剩下英子和舅姥爷的女儿娟子在家。舅姥爷的眼光总是爱在英子鼓起的胸脯上转。舅姥爷有气管炎。一喝完酒，嗓子就发出吱吱的响声。有一回，舅姥姥和娟子都不在家，英子正做作业，吱吱的响声来身后，便有一只手抚摸英子的头发、肩膀。舅姥爷夸英子模样长得好。英子很讨厌那带着臭味的吱吱声，但又不敢离开，那手便渐渐向下移动摸英子的胸。英子移开那只手跑了出去，直到娟子回来才进屋。英子想离开这里，但没有住处。英子唯一的办法是买辆自行车。

从苞米地出来，上了大路。大路很空旷，没有人。路两边的高粱玉米静静地站立。初升的太阳把金色的光均匀地撒在大片庄稼上，田野上一片辉煌。有雀儿在玉米秆子上跳来跳去捉虫吃。路旁荒草中的蚂蚱时而“吱——”地发出一声鸣叫。那是生命将失的哀叹。这声音，陡然使英子感到生命的短暂，又联想到了舅姥爷那可怕的吱吱声，于是便鼓起勇气说：

“爹，给我买辆自行车吧！”

这话，英子憋在心里许久。英子知道爹身上欠的债。英子没把舅姥爷的事告诉爹，英子怕爹惦记，怕分爹的神。爹的担子太重了。英子说这句话时，眼里转动着泪水。

良只顾低头走路，看不到英子人脸。良的脚有些向外撇，这是老态的迹象，虽然良才45岁。良沉吟片刻，说：

“再缓一缓吧。爹眼下实在挪动不开。你妈的心脏手术得花一大笔钱。”

提到妈的心脏手术，英子便不吭声了。

大路上，人渐多。多半是骑自行车上学的学生。他们燕子似地飞向前方，把笑声洒满清晨的大路。英子和认识的同学打着招呼，眼光流露出羡慕的神色——还有妒嫉。

大路尽头，就是乡。望得见乡中学那一排杨树了。良站住了。

英子仍在想自行车。她不知道还要“缓”多长时间，这段时间里，舅姥爷那只手还会不会……英子重新鼓起勇气，声音已是乞求了。

“爹，千万快一点儿买自行车啊！”

良叹口气，脸上出现了几条很深的沟壑，苦恼的乱麻在那里繁殖。良说：

“卖完葡萄就买！”

卖完葡萄，那要到春节啊！还有好几个月呢！英子那圆脸上掠过一绺阴郁，就像皎洁的月亮上游过一片乌云。这乌云，日后化成了摧垮良身心的风暴。

三

良是在辣椒地里发现妻子慧的。

良送完英子回村，顺道去自家承包田看看。承包田离家不到一里路，种了点儿土豆、窝瓜、辣椒、茄子。一共就那么八条垅。其余的地大部分串换到自家的房前屋后栽了葡萄。良想顺路摘个窝瓜带回去焯了吃。妻子慧昨天念叨想吃窝瓜。

良开始并没发现慧。良看到地里窝瓜少了一个。这个窝瓜良多次见到，金黄中透着深绿，吃起来肯定又甜又面。昨天慧说要吃窝瓜时，就想到了这一个。怎么就没了呢？那秧上的蒂的断茬儿还冒浆，说明是刚被摘走。他向田里扫视着。早熟的土

豆秧已经枯干，晚熟的还绿绿地站立。辣椒、茄子虽经霜打，仍顽强地显示着生命的绿色。蜻蜓在窝瓜叶子上静静地落着，就像一架小飞机停在绿色的机场。良忽然发现辣椒地里突出一块蓝色物体来。就是慧。

慧佝偻着身子倒在垅沟里，嘴张着，喘不上气，脸色青紫。那个金黄色的窝瓜就在慧的脚边很鲜亮地放着光。慧在良走后，也磨蹭着出了门，来到这里，慧摘下这个窝瓜抱着往回走。可是慧的身体承受不了这个只有五六斤重的东西，走了不远就拿不动了。随着心口的一阵绞痛，天和地便倒转了起来。慧跌倒在这里。

那两场灾，好像是沉雷，良被击倒了。但3天后良爬了起来。而慧却没有。慧的心脏被击垮，活蹦乱跳的慧变成了弱不经风的慧。省城医院的医生说，慧心脏的二尖瓣、三尖瓣都有了毛病，不能干力气活也不能生气。如不治疗，活不上二年。治疗的办法是换上不锈钢的人造瓣膜。人造瓣膜很贵。进口的一个瓣要一万多元，能挺30年。国产的几千元，但使用年限短，响声大。站在旁边的人能听得清那金属被血液撞击的声音。

慧的心脏要换两个瓣。

良下决心给慧换进口的瓣膜。在医院时，良听到几个换国产瓣膜的病人胸腔内发出的急促的响声，就像遥远传来的当年生产队的敲钟声。在以后很长的日子里，良的耳边还响着这声音。

慧说换进口的要花很多钱。良说值得，不然你总在我身边敲钟，我睡不安稳。

但是这件事迟迟没办成。良始终没有凑足那笔钱。

看着慧难受的样子，愧疚的乱麻堵满了良的心头。良害怕对慧的允诺变成一种吹牛。良最鄙视父亲的吹牛，良觉得那是

一种耻辱。一听别人说自己是“大膀”的儿子，就脸红得想找个地缝钻进去。如今，他发现自己也接近了吹牛的境地——并且是对自己心爱的人说大话，便产生了对自己的鄙视。

良把慧扶起，让慧倚在自己怀里。良触摸着慧瘦削的身子。这哪是5年前那个慧呀？那时，慧身材修长，体态丰满，面色圆润，炕上地下拿得起放得下，是良的得力助手，而现在……都怨我！良难过地低下头，大滴的眼泪落到慧的脸上。

蜻蜓在空中无声地飞翔。有一只向下俯冲，落到了那个金黄色的窝瓜上。良一伸脚，没好气地把窝瓜踢到一边去。

慧睁开眼，喘息了一阵，发现了良的泪眼。慧黄瘦的脸上挤出一丝苦笑，挣扎着站了起来。

良搀着慧慢慢往家走。秋日的天空很高很蓝很遥远，在其下面蠕动的人愈加显得渺小。这情景，更加使人感到生命的宝贵和易失。慧在良的耳边小声说：“我的心好难受……我想等英子长大成家再走……不用给我换进口的……国产的就行……”

良冲着朗朗晴空，发誓似的人声说：“不行，非换进口的不可！卖完葡萄，就上长春！”

良没想到，这句话，实际上成为对爱妻的残忍的吹牛。

四

但此时的良确实不是在吹牛。

良的葡萄园可以作证。

良是远近闻名的葡萄专业户。良的葡萄园有一公顷。良的房屋就在园中间。近万株葡萄在架上伸展，似一湖碧水，房屋就像湖中的亭阁。葡萄园仿佛在弥补前两年的过错，今年格外慷慨地做着贡献。良估计能有10万斤又甜又大的果实下架，收入

10万元问题不大。偿还银行贷款和乡里财政借款需7万元。剩下3万元,除了一些必不可少的开支外,一定保证给慧换心脏瓣膜和给女儿买自行车。按道理说买自行车的几百元钱是不难解决的。但良对乡长做过保证:葡萄卖了,一分不动,先还贷款。良不能说了不算。说了不算,就是吹。良不想让人们对自己产生跟父亲一样的印象。

良的目标逐步实现着。10月1日前,银行信贷员不断领来买主,很快卖出7万斤收入4万多元,全部还了贷款。还有3万斤存到保鲜窖里。良有一种独特的技术,能把葡萄保存到春节后,拿出来跟鲜的一样,有时能卖到五六元一斤。良把希望寄托在这三万斤上面。葡萄把窖存满,良便整天呆在窖里,用各种办法调控着温度、湿度。良不容许葡萄保鲜过程中出现问题。慧的命、英子的车、自己的诺言,全部系于这些玛瑙似的散发着芳甜气味的东西上。

像良这样对葡萄的栽培、贮存知识懂得甚多的农民,方圆百里没有第二位。但良对其它方面的知识,同别的乡亲一样,懂得又实在太少。麻烦事就常常从他们意想不到的方面降临。

五

杨村有这样几套话:

其一道:乡干部下乡,狗也遭殃。

其二道:×书记进屯,小鸡没魂。

其三道:×委员进院,罐头乱转。

落头场雪这天,乡长下乡了;进了杨村了;进了良的院了。一时间,鸡鸣狗叫,一派热闹。

良身体力行,用事实证明着上述顺口溜的准确性。鸡杀了,

罐头买了。良的那条心爱的看院大狗也被套上绳索。就在往树上吊的那一刹那，被乡长死力拦住了。乡长说：

“别瞎他妈的折腾了，这也不是招待新姑爷子呢？干什么兴师动众，弄得鸡飞狗跳？你们想让别人念叨我下乡狗遭殃啊！”

良看乡长说得认真，嘿嘿笑着住了手。那条狗有惊无险。

不过，良给乡长吃小鸡吃狗是自愿的、发自内心的。就是让良自己割下块肉来，良也舍得。乡长是良的知己，是良的支腰棍儿。良有今天，多亏了乡长。

乡长40左右岁，原来是县政府机关搞调查研究的，后来派下来。乡长是个文人，但没有文人的斯文气。黑不溜秋的脸，皱皱巴巴的制服外套。乡长还能跟农民起劲地抽贼辣的老旱烟。乡长心眼很好使，能到什么场合说什么话。跟农民在一起，一张口，荤的素的土的洋的全能来，常常是在爹长妈短的笑骂声中把工作做了。农民觉得他随和，没架子，不摆阔，不大吃二喝，不管农民要这要那。就凭这儿宗，也是难得的好乡长。论工作，也不赖。在乡办公室很难找到他。他总是在各村转，搞研究，抓典型。他喜欢典型引路法。他认为一个乡工作水平高不高，要看有没有好的典型。有了好典型，那么，上乡来检查有看的，推动面上工作有抓的。否则，就是老和尚的帽子——平平搭搭，就没生气。于是，这个乡的典型就比较多，方方面面都有，工作很活。

良对乡长，不光是佩服，还有感激。感激的潮水在良的胸中激荡旋转但无法流泄——乡长不贪吃不要良的任何东西不给良表达的机会。良只能以实际行动表示对乡长的服从和尊敬。乡长的话尽管带有许多他妈的，但对于良就是最高指示。理解的执行，有时不理解也去执行，在执行过程中良慢慢去理解。良不能忘记乡长的大德。

六

良是4年前那个秋天遇到乡长的。

“你守着他妈的这么几百棵葡萄能有什么屁大出息？结出葡萄，不是送礼就是待客，再不就让来来去去的小车大箱小箱地带走。你侍弄了一春八夏，还是篮子打水。你不觉得这是王八掉进灶坑里——又憋气又窝火？”乡长说。

那时良在国营林场当合同工，管理200多棵葡萄，一个月开80多元工资，苦不着累不着穷不着富不着。但闹心的事让乡长说中了。一看到自己一点点侍弄出来的果实让人不黑不白地拿走，浑身的精气神儿就全散了。

乡长知他是本乡人，便来挖林场的墙角。

良用一枝葡萄枝在地上画呀画，不吭声。良有些发福，又圆又大的臀有蚂蚁爬上去。钻进裤腰里，良不知道。

“就凭你这一身技术。回屯子搞葡萄专业户！你先富起来，然后带动全乡，咱这地方就他妈的能形成市场形成产业。到那时候，你才能真正甩开膀子亮开架。是虎要钻深山，是龙要下大海。林场这地方不中，是龙得盘着，是虎得卧着。可惜了——你啊！”

良盯着那黑不溜秋的面孔，觉得很亲切很好看。良忽地站起来，抓住乡长的手：“我信你的，明儿就回去！”

“缺资金，他妈的，乡里扶你！”乡长又嘱咐。

回去就办葡萄园。

头一年，良投入1万。但是一场水灾，园里没有果实的芬芳，散发的是腐烂的气味。

第二年，良投入2万元。劈头盖脸一场大雹子，葡萄园变成

冰雪园。

良欠了一屁股债。

就在下雹子那一刻，慧不见了。慧心口剧痛，昏倒在葡萄架下。

良在炕上躺了3天。

乡长来了。还跟着信贷员。

良想，完了！一定是催要贷款来了。良从乡信用社贷款3万元，都是乡长担的保。

“怎么样？”乡长问。

“完啦，全赔进去了！”

“还他妈的干不干？”

良没吭声。

乡长打了良一拳：“操，不能泄气。泄了气，你就完了，3万元贷款，什么时候能还上？我也得跟着你闹心呢！你见过耍钱场上输急眼的赌徒吗？”

良点点头。

乡长说：“这把输一千，下把就下两千；两千输了，下四千！”

良说：“我也要这么干？”

乡长说：“对，你就得这么干。但你跟耍钱不一样。耍钱场上可能越下大注越输，老婆孩子都能输掉，也未必能扳回来。你这里是他妈的老天爷操蛋。但老天爷不能年年找别扭。你有技术，有基础，只要有一年老天爷开恩，你就全捞回来。”

良说：“是这么个帐儿。”

乡长问：“那么你还干不干？”

良说：“我信你的，可是……”

乡长接过话：“可是什么？我料到你会遇到困难。别他妈担心。我早替你筹划好了。乡财政借你两万元，信用社再贷你两

万元。我作保！有一条：卖葡萄的收入必须先还贷款。”

良的精气神儿又像上足了肥水的葡萄蔓了，旺盛蓬勃了。于是就有了今年的好光景。

七

乡长不喝酒。良把鸡肉一块一块夹到乡长碗里，乡长又夹出来放到良碗里。乡长说：“你累瘦了，也见老了，跟我在林场见到你的时候换了一个人。怪我呀！你多吃点儿，好好补补你的膘。这东西，我口头不缺。”良说不行不行，你不吃我也不吃。

乡长夹了一块鸡骨头慢慢吮着问良：“今年你的总收入能有多少？”

良说有10万元吧。

乡长说：“瞎扯，得多！”

良说国庆节前卖了4万，一分没留，还了贷款。窖里还储三万斤。能卖6万元。

乡长说：“哪能6万呢？怎么着也卖4元一斤啊！那应该是12万元啊！你的总收入应该是16万元。你还7万元欠款，还剩下他妈的9万。”

良疑惑地看着乡长：“能有那么多？”

乡长说：“怎么不能？秃脑袋的虱子——明摆着。”

良想到了慧和英子，心里说，那我可能办不少事啊！该给英子买辆女式摩托。良进城看到过女式小摩托，和自行车差不多，不用脚蹬跑得挺快挺灵的。自己也应该买辆汽车，运葡萄方便。

“明天，记者来采访，你就按16万元报。这样，全县谁他妈的也压不过你。你就成了全县第一号葡萄大王啦！”乡长说。

良说：“怕不中。要是卖不上4元一斤，我们这一家人可就

张飞抓耗子——大眼瞪小眼啦！再说，人家会说咱是吹呀！”

乡长说：“这算什么吹？你按这数字报，冒不了！再说，有谁能来给你详细核算核算？你报吧，对乡里也是帮助。”

良不明白这后一句话。

乡长说：“县里有一笔多种经营贷款和投资，各乡都他妈的打破脑袋似的争。全县第一号葡萄大王在咱乡，咱乡发展葡萄产业，这就是有说服力的理由。这事不能太谦虚，谦虚过了就他妈的吃亏。还有，你得答应我几件事。”

“你说吧，我都答应！”良满脸诚恳。

“你赚了钱，手不能太紧。你要舍出来个万儿八千的，各方面打点打点，这样，各方面都说你好，不找你的麻烦。咱们中国人就他妈的有这个缺德毛病：枪打出头鸟。你要当出头鸟，又不想挨枪，就得这样。前进乡那个养鸡专业户，不就是因为钱财把的贼死，勾嘎儿不舍，连着3年了，一年让人点了一把火。你也得防备这个。屯里谁有病有灾，你送去点儿葡萄，千万别收钱。敬老院那些老人，你得想到。你们西屯那孤寡杨老太太，年年过年吃不上饺子，要乡里送。这件事，你可以替乡里办了。村小学办学有困难，你别装看不见。谁来借钱，别让人空手回去。这些你做到了，人们就不会把枪口对你了，反而会夸你感激你，往后你的路就好走。我看你老兄心眼太实，怕你想不周到，今儿特意来告诉你。有多少典型就栽在这方面啊！不知你信还是不信？”

“信，我信！”良真诚地点头说。

八

元旦后的一天，市报头版上刊登了一篇题为《葡萄大王的风格》的通讯，还配发了良捧着一大串葡萄送给敬老院老人的照

片。通讯介绍了良富了不忘国家不忘乡亲的事迹，称良当年收入16万元，还清了乡里的贷款。良给敬老院50多名老人送去1000多斤葡萄。良特别到西屯看望了孤寡老人杨老太太，告诉她今年春节的肉、米、面食包了。老太太感动得热泪流。良还主动给屯中每家送去10斤葡萄。说让大伙尝个鲜，并告诉大家千万别客气，有什么特殊用处只管来取。

良的家便像开了店，人来人往不断。屯中一些不客气的角色不断来讨要葡萄。他们觉得自己要那十斤八斤的和16万元比起来，简直是九牛一毛。这样，没进腊月，良储存的3万斤中，已经送出去八千多斤。在此之前，为了还到期贷款，良曾经提前出窖卖了1万多斤，给小学买煤又卖了3千多斤。进了腊月，良储存的葡萄实际只剩下八千多斤了。

但这时的良并没紧张。他认为，就是这些葡萄，卖3元一斤，还可以收入2万多元呢！换心脏瓣膜和买自行车还是有把握的。汽车和摩托车，他暂时不去想了。

但是他的估计出了偏差。省城里国营商业的果窖储存了大批葡萄，一进腊月便抛向市场。市场上的葡萄价格不仅没提高，反而回落下来，每斤零售价只2元5角，批发价降到2元。良无法到省城去零售，只能以2元的价格批发给小贩。数数到手的钱，仅1万6千元而已。

那一天，良守着钱匣子发愣。他没想到，吵嚷得满世界知道的16万元，到头来怎么就缩小了10倍呢？假如当初不是乡长算出来16万元的帐，还是按良自己算的收入10万元的话，那么现在良的心情不会如此沮丧。不管怎样，还上了7万元贷款，还剩1万6千元哟！这个数字，对一般农户来说，也还是个了不起的数字。然而现在，如同一块香喷的肉出现在面前，刚要张嘴去吃，却发现只不过是块烂土豆。良的内心产生了一股难言的苦

涩。看来，换进口心脏瓣膜又成了问题。他有些后悔自己的手脚太大了，给出去的太多了。就在他蔫头耷脑地思前想后的时候，一辆灰色的吉普车响着笛儿停在了门口。

九

进院一高一矮两顶大盖帽。高的瘦，矮的胖，两张脸都是笑咪咪的。良看到他帽子上圆型闪光的东西，晓得那是国徽，但分不清是哪路神仙，便让两位进屋。慧心口又不好受，歪在东屋炕上喘息。两位进西屋坐下后，见没人点烟倒水，便自己拿出烟来吸。

“我们是财税局的，听说你今年发财，来看看。”高个子指指胸前的长方型小牌说。小牌金底红字，写的什么，良看不清楚。良很少跟这个局那个委的打交道。庄稼人种的承包田，公基金、公益金、农业税、各项提留屯里统一扣，财税局的也轻易不到屯里来。良觉得他们离自己很遥远，便不怎么在意，随口应付道：“有啥可看的，过的还不是穷日子？”

大盖帽下两张脸相视一笑。高个子又说：“怎么，怕露富，蒙我们呀？你葡萄大王今日腰缠10万，说话就这调儿，腰缠百万时，就更不认识我们啦，是不？”

良按照乡长吩咐，给乡亲们葡萄，不怎么心疼。“上边来人了”，他很烦。这种烦，源于林场。今天，本来心情就不好，又添上这一层，便产生了气，说话就真的没了好调儿。良嘴里蹦出石头似的六个字：“来晚了，没有了！”

“没啦？别逗我们了。谁都知道你不是小抠小算计的人，出手大方，怎么轮到我們求你，就这么不给面儿了呢？”高个子惊异地說。

“老兄，跟我们好好相处，吃不了亏！”矮个子挺诚恳地说。

良想起了流传的那套话，说什么“电老虎，金钱豹，土地爷，山神庙，满街都是大盖帽，……”都是不能得罪的主儿，便挤出了笑脸，说：“你们真是来晚了，最后一批货刚运走。不然的话，别说几箱，几十箱也是有的。这样吧，你们稍候，我到窖里再翻找一下，看看能不能再凑一些，不能让你们白来。”

高个子说：“这就对了。”

良弯腰进了窖。那窖是和厨房门连着的，有台阶向下深入。窖里有灯，一条条铁丝在窖中穿行。上面曾经挂满经过消毒处理用塑料袋封闭的葡萄。然而现在，铁丝上确已空无一物。良在角落里找到一只纸箱，里面放有三大串葡萄。良发一会怔，眼前晃动着英子吃葡萄时高兴地吐着葡萄皮的样子。英子极喜欢吃葡萄。英子平时不在家，良总要精心挑选一些最好的葡萄留下来。现在，良下了狠心，让英子少吃一口，把屋里的两位打发走，免得日后生出麻烦来。

“你二位没白来，真找到了些！”良捧着纸箱给二位看。

矮个子瞧了瞧，嘻嘻笑出了声：“不少不少，你真够大方的了。”

良觉出那话味道不对。又听高个子说：“我们今儿找你，是瞧得起你，可是……算了，种葡萄的又不是你一户。告辞了。”

上车前的一刹那，矮个子笑眯眯地向蒙头转向的良抱了抱拳，说了声：“后会有期，啊！”

十

良冲一溜烟走了的小车吐口痰，说：“后会个屁！”

良不愿再和这两位见面。良觉得两位和自己生活没多大关

系的人来找麻烦，很晦气。特别是矮个子“后会有期”的话，总像虫子似的在心头乱拱。他怕两位再来，再来准不会有好事。

但良又没估计对，这两位从此没再露面。

来的是另外两个人。

那是十几天以后的事了。又是两顶大盖帽进院。慧小心地给倒水，不喝；良给点烟，不抽。一副公事公办的样子。两位自称是区财税所的。良发现这两个人的鼻子很有特色：一位鼻子高而挺，像俄国人的。另一位扁而平，鼻梁塌着。良问两位可认识那一高一矮的两位，两位笑一笑没回答。就拿出笔和本问良：

“你今年葡萄总收入 16 万元，对吗？”

良想到乡长的嘱咐，又想到报上登的文章，觉得不好改口，就点了点头。

“按照国务院文件规定，你需要交特产税，知道不？”

良茫然地摇摇头。

“特产税需要交多少你知道不？”

良又摇摇头。良真的不知道。良知道交征购粮、农业税。而今天，这个特产税一定和自己有了关系，而且肯定要从那 1 万 6 千元中拿出一部分来。他的心里顿时有 10 个猫爪子在乱挠乱抓。那位大鼻子继续说着，还拿出个小本，说是财政部文件，念给良听。良心内乱糟糟的听不太真切。但那大概意思总算听明白了：特产税，按照产品总收入的 10% 征收。良要交 1 万 6 千元。另外，良的税应该卖了葡萄就交，而良拖欠了好几个月，要交滞纳金 1 万元。

良的脸顿时没了血色，冷汗也冒了出来。慧望着一大一小两个鼻子发愣，似乎没听明白说的是什么。良忙强作笑容，让慧去村东头找刘三，请他上乡里买肉，招待客人吃饭。实际把慧支

走。

良定了定神，说：“我今年葡萄是没少收，可是我最后剩下的钱就1万6千元，不够交你们的税呀！我要是撒谎，天打五雷轰。”

良把钱匣子端过来，打开让两人看。

“1万6，16万，差10倍呀！”大鼻子从怀里拿出一张报纸：“报上登的明明是16万呀，而且是你自己说的，这能差吗？”

良的脸色白转红，就成紫肝色，头发茬子从里面向外冒热气。良照本实说，说自己的收入至多10万元，而且大部分还了贷款，扶了贫。

小鼻子说：“你说这些有什么用呢？难道报上登的是假的？是你吹牛？”

“这么说，你们家是吹牛世家啦，你爹叫什么‘大唠’？”大鼻子哈哈大笑。

“这年头，哪个典型不是吹起来的？”小鼻子叹口气说。

“不，不是那么回事？”良最敏感的神经被刺痛了。无论如何不能像爹爹那样再戴上“吹牛”的帽子，也不能让乡长承担吹牛树典型的恶名。良把拳头狠狠砸在炕沿上：“我交，我他娘的交！”

良把钱匣子往大鼻子怀里一推，大鼻子被推了个趔趄，但并不生气，把钱匣子交给小鼻子，让小鼻子点钱，自己坐在椅子上左顾右盼，欣赏似的看着室内陈旧的家具。

“16016元，刚好够交特产税。滞纳金没有。”小鼻子说。

大鼻子把脸转向良。

良眼里转动着泪水，可怜巴巴地说：“我实在是不知道要交这笔税。这些钱交给你们，我已经是蹦子儿皆无了。再让我交，我就没了活路了。”良的腿一软，差一点儿跪下，良觉得那太丢

脸，强撑着站稳了。

大鼻子看出了良的意思。良的眼泪使他产生了侧隐之心。他真怕良给他俩跪下，传出去影响不好。再说，在农村收特产税很难，全区一年也征收不多少。此番来，原以为收个千儿八百的就相当不错了。没想到良一气之下认了那么多。便说：“我看这样吧，交滞纳金你确实有困难，可以缓。来年收入多了，再交不迟。这16000元特产税就先交了吧！”

在填写交税数额时，大鼻子思忖了一下，抽出了两张大票放在炕上。良的纳税额变成了15800元。

当慧从村东头找到刘三往家走时，迎头碰上了离去的小车。接着，慧听到了自己家里传出了一种恐怖的声音，像冬夜的风吼，像受伤的牛叫，像旷野的狼嚎。慧的心猛地一翻个儿，瘫倒在了街上。

十一

乡长好久没来。

良很思念。每到紧急关头，都是乡长帮忙。这一次，起因是听了乡长的话，但良不怪乡长。乡长也是一片好心，决没有坑害自己的意思，乡长如果听说良陷入困境，一定会再拉一把的。只要再拉一把，有葡萄园在，明年就一定会东山再起。问题是眼下。慧自从那天犯了心脏病，一下子卧床不起了。良要找乡长借钱送慧上医院。

到乡政府一打听，心凉了半截。乡长在一个多月前就调走了。调到一个很远的水库当主任。新任乡长的兴趣在发展养牛上，正千方百计为养牛专业户筹集资金。对葡萄，新任乡长没兴趣，自然对葡萄专业户的良也缺少足够的热情。新乡长委托政

府秘书接待了良，讲了这样的意思，乡里资金十分紧张，良给妻子看病的钱无法满足。良到信用社去碰了碰，得到的话是：信贷指标全控制在乡里，贷款必须有乡长签字。

良的脑袋一阵阵发胀，耳朵嗡嗡直响，眼睛看什么都在游走。天色将晚的时候，良顺着田野里的荒道往回走。天空，有大块的暗云傲慢地移，冷风阴险地往脖子里钻，暮归的麻雀对着他嘲弄般地叫嚷。他的身体不时地打着冷战。野地里，有半大小子赶着牛唱着歌，那歌分明是：

黑风轻轻地吹，

黑狼轻轻地咬……

良想，自己是让黑狼咬了，不是轻轻地，而是狠狠地。黑狼是谁呢？是乡长？是大盖帽？还是自己？一时又不大清楚。就这么稀里糊涂地走着，不久，就望见了自家那熟悉的院墙、房屋，良听到尖利的叫喊声。

良的心一下子收紧了，不动了，片刻后又狂跳不止。良大步冲进屋，看到室内的风暴。

几个女孩子围成一团。英子在中间张牙舞爪，一把剪刀在几只手中抢来夺去。英子上衣的扣子掉了，裸露着雪白的前胸。英子喊：“好臭好臭，我要刮掉，刮掉，刮掉！”

英子看到了良，叫了一声“爹啊，女儿完了——”便扑在良的怀里，一边哭一边用拳头砸良的胸：“为什么不给我买自行车？你挣了16万，都哪儿去了？我的脸啊，快把我的脸刮掉？”

良呆呆地抱着英子，泪水滚滚。

从英子的同学的断断续续的叙述中，良知道了大致经过。

英子今天放学后去舅姥爷家。舅姥爷趁没人把英子堵住按倒，撕坏了英子的衣服又用臭哄哄的嘴在英子的脸上乱啃。英子吓得精神失常，挣扎哭叫。路过的同学进了屋，舅姥爷才住

手。英子自己说脸坏了，一定要用刀把脸上的肉刮掉。同学们劝不住，就把她护送回了家。

良打着自己的脑袋叹道：“都怪我！”

英子哭闹了很长一段时间，渐渐安定下来，肩膀一抽一抽地睡着了。天地暗了下来，夜风呜呜叫着闯进院子。同学们陆续离去。良忽然感到一阵寂静，静得连虫子爬动的声音似乎都听得到。慧哪去了？为什么没见到慧？也没听到慧的声音？良三脚两步奔向东屋。

阴暗和寂静包围着慧。慧头发散乱地歪在炕边。两只空洞的眼睛睁得很大，直直地望着空中；胸脯裸露着，上面布满红红的指甲印；嘴大张着，像是在对良呼叫着什么。

十二

良的葡萄园里出现了一座坟。慧就长眠在这里。

良老了。乱糟糟灰土土的头发在头上窝着。皱纹蚯蚓般地在瘦黑的脸上乱爬。良整天不出门，看守着英子。英子的病时好时犯。发作起来就寻刀刮脸上的肉。良把家里所有的刀藏了起来。英子有时就以手指当刀在脸上刮，嘴里叨咕着：“刮掉这臭嘴印子！”

英子闹累了，睡着了，良就悄悄走到后院，坐在慧的坟前垂泪。

村里死人，按规定必须运到县火葬场火化，不能在当地土葬。但是良坚决要把慧葬在自家后院。良老泪纵横地对村长诉说他实在对不起慧，他在慧身上犯了大罪，他要日夜守护在慧的身边。不然，他就跟着慧一道去。村长便默许了良。于是，慧便无言地静卧在后院的泥土里。感受着那缓慢的脚步走来，倾听

着一声声叹息和唏嘘，承载着无尽的泪水的滴落。

腊月二十七，无云。太阳懒洋洋地把光线洒向坟头，映着良的苍老的身影。远近村庄，陆陆续续响着喜庆的鞭炮声，家家户户溢出煮肉的香气，换了新衣的孩子们在街上跑来跑去。而良的院子里出奇地冷清、孤寂。良倚在坟头渐入梦境，又看到了那金黄色的窝瓜，绿叶上的蜻蜓，艳红的辣椒，歪在辣椒地里的慧。良搀扶起慧听见了慧的低语：“我的心好难受……换国产的就行……”

啪啪！

这是比鞭炮更近的响声。有人敲院门。良醒了，心一时乱跳，血往上涌。

打开门，进来的是西屯那位姓杨的孤寡老婆子。老婆子拄一根棍子，拎一只筐，筐里有个面口袋。良一下愣住了。良想起曾经答应过的事。

“贵人多忘事哟！我一进腊月就等你，今儿二十七啦！”老婆子甩了一把鼻涕说。

良有些为难。良现在手头一个子儿也没有。前些天用大鼻子给留下的200元钱买了100斤大米、100斤白面、20斤肉，预备过年。可是这老婆子怎么办呢？答应的事不办，吹呀？

良把老婆子让进屋，拿出了米袋、面袋和肉，各匀出一半，红着脸说：“今年我手头太紧，你看，我过年的东西都在这儿。给你这些也太少，你先将就着过了这个年吧，转年好了，我再……”良有些哽咽。“你不是收入16万吗？”老婆子不解地问。

“大娘，实话告诉你吧，我没收入那么多。再说，原来欠债又多……”

“那么说，16万是吹牛啦？”

良无言。

“老猫床上睡，一辈传一辈；爹唠，儿子吹……”老婆子没拿良的东西，拄着棍子，叨叨咕咕向院门走去。

良的心头一震，有一条蛇似的东西从后脖颈爬到右脑，不动了。不动的地方扩散着疼痛。良想去追老婆子，左脚却不听使唤，一跤跌倒了。

良左半身不会动，话也说不太真切。

医生说是脑血栓。

良病卧在炕。英子的病有些见轻，不再吵着刮脸上的肉了。但上学已不可能。便在家护理良。

每天中午，良由英子扶着走进后院，在坟前坐上一阵，向泥土中洒一回泪。良天天坐的那地方，第二年夏天长出了一簇牵牛。牵牛蓬勃旺盛，爬满了坟头。在一个阴郁的下午，坟上忽然开满了喇叭状花朵。奇怪的是那花朵全是紫黑色，花茎扭曲着把花朵支向空中，在风中瑟瑟地抖，就像一支杂乱的唢呐队伍在吹奏。良似乎听到了呜咽似的悲鸣，一时心内大恸，重又把那泪水向那花叶上洒落了一回。

不知过了多久，良定睛看时，喇叭花已经枯萎凋谢，短暂得令人惊异。良思量一会儿，觉得是慧的暗示，便对坟哭着：“英子妈，对不起你啊！我明白了你的意思。”

这个夏天，良的葡萄园无人侍弄。葡萄蔓子叶子自由自在地疯长，没有结出几粒果实。许多人估量，良这回是彻底倒下了，爬不起来了。良的失败是一种昭示，影响了乡里其他想搞葡萄的人，全乡的葡萄产业没有发展起来。也有人判断，良也许会东山再起，听说调走的那位乡长专程来过一趟，看到良的样子，哭了。他给良捎来一大包子药，说是专治脑血栓的，良正在服用。但是又有人猜想：即便良好了，他还会不会有那种赌徒般的精神气儿了呢？

难说。有一点人们经过研究获得共识,那就是:吹牛也要上税!

(选自《春风》1993年第8期)

都市隐居

刘继安

圣诞节那天，锦江宾馆为在成都的老外举办化装舞会。旅游局的翻译童伟给他的朋友苏晓搞了张舞票让他去开眼界，还说有事要找他商量。苏晓兴冲冲地提前去了，却没找到童伟，只见到了他那位花枝招展的小妻子王娜。王娜说童伟临时有任务，今早上飞到广州去了。

王娜很快换了话题，春风满面地告诉苏晓，舞会设了大奖，化装化得最成功的舞伴可以获得昂贵的奖品呢。她问苏晓：“喂，你打算扮成什么？”

苏晓说，就扮我自己好啦，还不知道扮不扮得像呢。王娜不屑地撇撇嘴：“你少在这种场合玩深刻，告诉你，至少二等奖我拿定了。”

话刚说完她就被一个很英俊很奶油的小伙子邀走了。他俩躲到暗处，头凑到一起，激动地嘀咕了好一阵，然后就神秘地消失在人丛中。

苏晓还注意到，有个西装笔挺，戴了副大眼镜的金发老外显然被王娜的风姿迷住了，一直远远地盯着她看。苏晓猜他也许是美国领事馆的一位寂寞的官员，不禁觉得很有趣。

化装舞会果然不同凡响，叫人大开眼界。灯光一暗，满场中外来宾尽都戴上假面具，成了牛头马面，或者青面獠牙。舞曲倒是很高雅的“加沃特”“华尔兹”之类，还有穿着大红礼服幽灵般

的侍者不停开香槟酒软木塞的嘣嘣脆响作伴奏，人人舞姿高雅，个个情绪激昂，多半忘记自己是谁了。

苏晓不想跳，只想喝酒，那香槟是免费的，机会难得。他打着囅满场转着看稀奇，很快发现刚才那直勾勾地盯王娜的金发老外，现在又盯上了一对年轻的中国舞伴。那男的是个又矮又丑的黑胡子。头上扣了一顶巴拿马草帽，好歹也算化了装。女的没化装，高挑个儿，眉清目秀，含情脉脉地一直凝望着她的丑舞伴，苏晓觉得真有点不可思议。

王娜淹没在一对对奇形怪状的舞伴中不知踪影，苏晓知道她最爱别出心裁，也许此刻扮成了一只穿山甲，或者那只啤酒桶就是她，反正说不准。那个金发老外大概是个色情狂，为了朋友的荣誉苏晓格外注意他，见他喝了不少酒，显然醉翁之意不在跳。失去了王娜以后，又把目标转移到跟那黑胡子作伴的高挑倩女上，跟别人跳着舞眼睛却死盯着她，苏晓想，这是怎么回事……

可惜，这对舞伴直到终场都是他俩在一起跳，金发老外始终没逮着机会，只好猛灌香槟，一副情场失意的沮丧相。苏晓觉得很有趣，慢慢也就看出些许名堂来了。

舞会在十点半钟结束，人人都很尽兴，皆大欢喜。果然，紧接着开始了隆重的发奖仪式。主持人宣布，得奖者将是化装化得最成功的舞伴，而不是跳舞跳得最怎么样的舞伴，全场就响起了热烈的掌声，一致赞同这种别开生面的形式。

这时候舞会就达到了高潮。

第三名是个法国大胖子，他以足足四百磅的体重扮成一只可爱的小山羊，主持人发给他两盒“减肥灵”以表彰他的幽默。

第二名就是那“啤酒桶”，这可怜的日本人顶着硬纸板做的道具跳了整整两个小时，上台领奖时已经精疲力竭了，他得到了

一套货真价实的玻璃酒具——不过那包装盒上分明却写着是“玛瑙”做的……

热烈的掌声依然响彻大厅。

当主持人让第一名上台领奖时，全场却是一片嘘声，苏晓也很惊讶：怎么，竟然是那个又矮又丑的黑胡子？！

他仍然戴着那顶奇怪的草帽，除此之外，他可什么装也没化呀。

主持人仍将一只景泰蓝大花瓶奖给了他。黑胡子这才摘了帽子甩出一头乌黑发亮的秀发来，然后又取下唇上的假胡子，露出一张可爱的脸蛋。

原来她是王娜。

欢声雷动，苏晓也跟着鼓掌，觉得很好玩。王娜的舞伴，那个小白脸也以成功地装扮成一位婀娜多姿的少女而登台领奖，与王娜并列第一，男扮女装，女装男扮，这的确是今晚化装舞会上最出人意外最成功的构思。然而只有苏晓才知道，今晚真正的第一名，其实并不是他俩……

舞会结束以后，王娜挽着她的小白脸情人的手溜了。在大理石圆柱旁注视着他俩搂搂抱抱钻进出租车的除了苏晓还有那个“金发老外”。车一开苏晓就慢慢踱了过去，他不想过分欣赏朋友的痛苦，于是很快伸手摘下了那人的金色发套，然后说：

“童伟，你这样子，是不是活得太累了点儿？”

元旦过后童伟就向王娜提出了离婚。锦江区法院受理以后，王娜跑去找到苏晓痛骂了他一顿。她怪他那天在舞会上早就认出了童伟扮成老外监视她而他却不及时给她报个信儿。

苏晓说，这么说，你还是舍不得童伟。

王娜继续发火，尖声叫嚷。后来苏晓趁她暂停咆哮举杯喝

水润嗓子之际，赶紧表示下次一定注意，一定注意……

王娜差点把手中的杯子砸在苏晓脸上，冲出门去时她朝他怒吼：“从今天起，我们绝交！”

苏晓仍然把她送到机关大门口，还厚着脸皮说了“有空来玩”之类的套话。

其实王娜有外遇的事，童伟早就有所闻。他的难题不过是一直无法确定那男的是谁，只好在舞会上来了那么一手。当天晚上苏晓和他在锦江宾馆一楼酒吧喝啤酒一直喝到深夜，苏晓把玩着那个金色发套，赞美他的朋友演技真是炉火纯青，不动声色的涵养更是让人钦佩之至，然后他斟满杯子，要跟童伟干杯。

“祝贺我戴上绿帽子？”童伟已经喝得脸色发青，恶狠狠地瞪着苏晓说。

“不，为你获得自由干杯。”苏晓说。

然后苏晓又说：“其实只要帽子戴着暖和，你计较它什么颜色。”

苏晓接着说：“你瞧现在多好，我们在这里喝个通宵，也不会有个叫做老婆的人来打扰了。”

童伟说：“你跟我说这些有屁用。”

苏晓点点头：“没用就算了，我只是说说我自己的想法而已，从来就不打算干涉别人的活法。比如王娜，她就晓得我不会向你告密才不避我，其实我早就知道她跟那个小白脸……”

童伟脸色变得苍白，现在他也想拿杯子砸苏晓了，他怒骂一句：“你这个混蛋！”

童伟气冲冲地扔下几张外汇券走了之后，苏晓就独自坐在有幽雅、恬淡的壁灯陪伴着他的角落里，慢慢喝剩余的啤酒，喝完自己的又去喝童伟剩下的，一直捱到午夜两点酒吧打烊，才在女招待鄙夷的目光中，吹着口哨，来到宽阔的大街上。

城市已在熟睡之中，夜空气清新而冷冽，苏晓裹紧了旧羽绒服，开始思考现在该去找个什么地方打个盹儿。

其实苏晓的故事比童伟还惨。他老婆那次甚至把那男的带回家了。事情很简单，他出差去了一个星期，提前回来了一天，一开门就碰上了。

那位先生大概刚刚来得及钻到床底下去，可是他搁在沙发上的外套暴露了目标，而且苏晓在跟老婆寒暄的时候他又在床底下弄出筛糠一样的声音，苏晓便实在不忍心过分折磨人家了，就走过去掀开床单伏下身子对里边说：“朋友，你还是出来吧，床底下空气不新鲜，你瞧你。”

那人就出来了，是爬着出来的，出来以后仍旧没有站起来的意思，而且跪在苏晓的面前开始唠唠叨叨，大概是请求宽恕之类。苏晓觉得一个大男人这样子太不雅观，就伸手去扶他，他倒很客气。趴在苏晓脚下硬是不肯动。

这时候女主人却不耐烦了，摆出一副豁出去的样子，恨铁不成钢地对那男的喊：“起来，你就起来，看他敢把你怎么样？”

他这才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是个很体面的中年人，苏晓凭直觉认为他可能是个导演或者诗人一类的角色，长了一副天生多情的嘴脸，苏晓只想快点结束这种对他们三人来说都有些尴尬的局面，就拍拍那人肌肉发达的背，说，朋友，到我房间去，我们单独谈谈。

他妻子十分惊讶地看着他们进了苏晓的卧室。门关上以后那男的便镇静了下来，开始花言巧语地想把今天这事儿解释清楚。苏晓笑容可掬地说不必了不必了，要发生的事总是要发生的，我其实早就在等着这一天呢。说完就跟他握手，表示感谢，感谢他为他提供了一个可以名正言顺离开这个家的理由。

这时苏晓的妻子开始在外面使劲插门。苏晓开了门以后，用开玩笑的口吻对她说，我已经跟这位先生谈妥了，他下次来时不必再钻床脚啦。

苏晓说完提起他那套还没打开的行李就走，他妻子这时像头发怒的狮子般猛扑了上来，死死揪住他的衣领不放，怒吼道：造成今天这后果的原因全是你，是你！你别想一甩手就走！

苏晓就顺从地放下了行李，说，好好好，不走啦不走啦，然后他对那位茫然不知所措的先生做了一个抱歉的手势：“朋友，那就只有委屈你再到床底下去呆着了……”

他妻子这时几乎失去了理智，泪流满面地扑过来又要撕打他，幸好被那人抱住了，她在他怀里又踢又打，很痛苦地朝苏晓喊：

“你为什么不发火？为什么为什么？！”

苏晓嬉皮笑脸地说，发火有屁用，然后就走了。

苏晓离家出走之后，一直面临着何处栖身的问题。

那天他把行李寄存到单位传达室以后，就去找他的女朋友。他俩先是真正意义上的朋友，常在一起跳舞，聊天，后来就多出了一些更密切的东西。再后来她就对苏晓说，她对丈夫没有什么感情。苏晓摆摆手说，别说了别说了，我懂我懂。女朋友偏着头很挑逗地望着他说，真懂还是假懂？苏晓于是拉了她过来，用一个响亮的吻作了回答。

那“奔儿”一声后来引出了一系列山盟海誓，诸如永远在一起之类。现在苏晓出来，自然首先找她。

一见面他就把家里刚发生的事告诉了她，然后乐呵呵地说：

“这下我彻底自由了，与人方便，自己方便嘛。你呢，最近活得怎么样？”

女朋友却一下有些六神无主了，但她尽量显出高兴的样子，说，你自由了，这太好啦。

然后很突然地就失去了话题。苏晓挠了挠头想了想，就说，那，走，我们上街遛遛。

他们去了滨江路广东佬办的南海酒家。苏晓点了她很爱吃的奶油牡蛎，自己则只一个劲地喝啤酒，不停地说话，都是些大而无当的话题，“沙漠盾牌”啦，苏联解体啦，等等。女朋友非常专注地听着，却一言不发，也没怎么吃东西。

过去两人吃饭都是苏晓掏腰包，但这次女朋友却非常固执地争着付了那张昂贵的帐单。服务生撤了一桌几乎没怎么动的菜肴之后，她又耍了咖啡，继续听苏晓唠叨海湾战争，直到萨达姆投降以后，她才说：

“晓晓，我没想到这事你认了真了。可是我，我……可能无法兑现我的诺言了……”

“什么诺言？”苏晓眨巴着眼，努力回忆着。

“我曾说过只要你敢下决心我就敢下决心离婚出来然后我们俩就结合在一起可是现在……”女朋友不加标点的急促话语突然顿住了，然后深深吸了一口气才又接着说下去，“可是现在，我突然发现真要迈出这一步太……难了！”

苏晓点点头说：“想起来了，好像是有这么回事。”

他其实对我还是很好很体贴的。女朋友继续语无伦次地说下去，我要跟他离婚没有任何理由。

苏晓点点头说：“是啊是啊，中国人爱谁不爱谁都要先有一堆理由。”

女朋友接着又谈到了舆论的压力，孩子的牵绊，良心的折磨，等等等等。苏晓后来打着呵欠打断了她，说，没关系没关系，你觉得迈出这一步太难不迈就是了。

女朋友把十个手指头绞来绞去，眼里一下涌出了泪水：“今天我才发现我活得太轻率太不负责任了……晓晓，你忘掉我吧。你完全可以再去找一个比我更好的姑娘。”

“那么你呢？”苏晓问她。

“我恐怕只有回去当贤妻良母了。”她说。

“你觉得怎么舒服愉快就怎么办吧。”苏晓说，“自由自在多好。”

女朋友盯住苏晓看了半晌，难过地说：“你怎么一点脾气也没有？我毁了你的家庭又不跟你……你该愤怒你该发火可是你却偏不，这是为什么，为什么？”

苏晓奇怪地说：“那你说我该怎么办？”

女朋友愣了一下，很突然就冒火了。她怒吼道：“你这该死的家伙！你想用这种办法来折磨我是不是？”

苏晓等她连珠炮似的发泄完了以后，才凑过去，忍气吞声地说：“那，我现在正式向你求婚，怎么样？”

女朋友愣了一下，满面热泪饱含激情地猛然抱住苏晓的脖子，重重在他脸上吻了一下，然后狠狠地吐出一个字：“不！”

苏晓嘟哝着说“也行也行”的时候，女朋友已迅速离开他离开这饭店消失在夜幕中。苏晓独自坐了一会儿，觉得有些无聊，就踱到酒店的另一侧去玩电子游戏机。他玩了三盘“魂斗罗”。当他在色彩鲜艳，形象逼真的荧光屏上用冲锋枪将一排排“敌人”扫倒以后，他兴奋得像个小孩似的大喊大叫起来，惹得别人都用诧异的目光瞧他。

最后“老王”出来，他还是输了。

然后苏晓回到单位，从传达室里取了行李上了八楼自己的办公室，在那里打地铺睡觉。

整个夏天苏晓都是在办公室里度过的，女朋友就像从来没

有存在过似的消失得无影无踪。妻子大约正跟那位艺术家打得火热而无暇来找他闹离婚分财产什么的，苏晓乐得清闲自在，白天努力干活，晚上拚命跳舞，或者找人下围棋，再不就上街玩电子游戏机，过得无忧无虑很惬意。

上司对苏晓的工作一直比较满意，觉得他为人处事也还不错，就郑重其事地打了报告要提拔他当科长。苏晓闻讯后也做好了当科长的准备，很少迟到早退了，还开始盘算按科长待遇分了新房以后该买些什么家具，等等。

可是临到头又不行了。原来有人密告了他有“作风问题”，睡过别人的老婆。

科长自然告吹。告密者是苏晓大学时候的同学，后来又一起分到一个单位的铁哥们儿。苏晓知道是他告的密以后，很好奇地问他：

“嘿，你老兄消息真灵通，你是怎么知道的？”

铁哥们儿脸色发白连声分辩说他什么也不知道。苏晓笑道：“不要紧不要紧，迟早都会暴露的，没关系没关系。”

铁哥们儿在单位表现也不错，上司就提拔他当了科长。那天下班以后他见苏晓揣了一个鼓鼓囊囊的东西来找他，以为今天准没命了，吓得正要往桌子底下钻，却发现苏晓掏出来的竟是一瓶酒和一包卤牛肉，苏晓说他是来祝贺老朋友高升的，咱哥俩今晚痛快痛快。铁哥们儿一边铺摊子一边随时准备从窗口跳出去；后来喝酒的时候又怀疑酒里下了毒，双眼都直了。看到苏晓自个儿大口喝大片嚼，他这才发现原来是自己在折磨自己。

苏晓边喝边讲了他跟女朋友的故事，说真要跟她们结了婚也不过又是一次“恶性循环”的开始罢了。铁哥们儿其实也瞒着老婆在外面跟一个小妞缠，也考虑过离婚结婚之类，只不过没暴露。听苏晓这么一说他就像触动了什么，一气喝光了半瓶酒。

当苏晓再次举杯祝贺他当上科长时，铁哥们儿突然眼泪汪汪地扔了杯子大吼一声：

“做人真他妈的卑鄙真他妈的太难了。”

还使劲用双拳捶自己的脑袋，一副痛不欲生的样子。苏晓说哥们儿你醉了，该睡觉了，睡一觉就不难受了，然后苏晓就把他扶到自己那间办公室，在他的地铺上躺下，一躺下铁哥们儿就沉沉睡去，还很快打起了香甜的呼噜。

一觉醒来，果然不难受了。铁哥们儿弄醒了趴在桌上打盹的苏晓，很严肃地说：“喂，赶快把办公室收拾一下，等会儿人来了，影响多不好。”

苏晓睡眼朦胧地答应一声，拿着拖把到厕所里去了。他在那里撒了一泡尿，然后上街吃早饭去了。

科长当不成，他也用不着准时上班了。

闷热的夏天在办公室扔张凉席打地铺，其实是很惬意的，但是一过了立秋就不行，凉意直钻骨头，苏晓坚持了几天，到底抗不住，就去了西郊青羊小区，想在那里找个落脚点过冬。

他父亲在监狱里给关了十年放出来以后，补发了一大笔工资。当时是笔巨款，到他离休时起码贬值了三分之一。老头子赶紧用它在青羊小区买了一套房子，目的是给两个儿子留下一份不会逐渐变成一堆废纸的不动产以补偿多年来他们对他们欠下的父爱。

苏晓和他哥哥在父亲入狱，母亲改嫁以后各奔活路，关系一直比较疏远。分房时哥哥想要大客厅，苏晓说行，你想要就拿去吧。可是他却作不了主。父亲根据他人狱后苏晓探监远远超过他哥哥的次数，就把大客厅给了苏晓，并且白纸黑字写下了一式两份的遗嘱，免得口说无凭。哥哥拿到那张纸后，冷笑着对苏晓

说，想不到你可深谋远虑，功夫下得深哪……

苏晓想了一阵，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就不再想了。

父亲在立好分房遗嘱后没多久，就被查出患上了晚期肝癌。在父亲垂死挣扎的高干病房里，苏晓和哥哥轮流守护老人，配合还算默契。父亲的生命力真强，医生说痛变到了这种程度，一般人在确诊以后个把月就完了，而父亲却硬挺了三个多月。当然挺得很痛苦，全身转移的癌肿压迫着他从头到脚几乎每一根神经，父亲经常痛得满床翻滚，发出极其恐怖的惨叫。有几次夜深人静时，若不是睡在地铺上守护的苏晓及时惊醒并扑到窗前紧紧抱住父亲，他早从高高的五楼上倒栽葱摔下去了。

父亲用那只握过大锤和枪杆的大手，将小儿子的胳膊拧得满是青紫，怒骂道：“狗杂种，你这个狗杂种！”

到秋风吹黄梧桐树叶的时候，父亲终于挺不下去了。那个寂静的凌晨瘦得只剩一张皮的父亲疼得一阵阵猛烈痉挛，却再也发不出一声微弱的呻吟了。值班护士打着哈欠来给他换上一袋新鲜氧气并且添加一瓶新鲜血浆以后，又揉着惺忪的睡眼款款地走了。苏晓瞪着那剧烈颤动的床单，仿佛听到了父亲骨节断裂声和灵魂的呐喊，父亲的目光时明时暗，与儿子对视着，充满了仇恨、愤怒以及无可奈何……

苏晓觉得自己的神经也啪啪地断裂开来，剧痛窒息了他的呼吸和心跳，父亲亮晶晶的双眼中那仇恨和愤怒的火光使苏晓很烦恼，他就走过去，说好了，爸爸，你别熬啦，然后他就扯下了父亲嘴边的吸氧面罩，又拉开了他手背上的输血软管。

白床单下的躯体没有挣扎，甚至连痉挛也渐渐平息了。那可怕的目光暗淡下去，暗淡出黑天鹅绒一般安详和温柔后就定住了……

父亲的追悼会开得很隆重。爱他的人和恨他的人都来了，

排成长队——走过他跟前向他作最后的告别。苏晓却躲到门外某个角落里，在一大堆人们从殡仪馆租来的塑料花圈后面，沉沉地睡着了。

你杀害了爸爸。

追悼会一结束，哥哥就这样对苏晓说，那天他预感到父亲马上就不行了，早来了一步接班，刚好在门口窥见到了一切。

苏晓点点头，说，还该早点动手。

尽管是帮他解除痛苦，嫂子接着说，从法律上讲你也是杀人凶手，该受惩罚的。

苏晓点点头，说，那我回去收拾一下。

不用了。哥哥又说，看在兄弟的份上，我们可以不对任何人讲，但你还有脸皮得爸爸的任何遗产么？

哥哥和嫂嫂说这堆话时都流下了悲伤的眼泪。苏晓想了想，觉得很有道理，就拿出那纸有父亲亲笔签名才能生效的遗嘱给了哥哥嫂嫂，然后一走了之。

哥哥和嫂嫂很守信，这桩有些骇人听闻的事没对任何人讲，倒是苏晓后来自己讲了出去，还很感慨地宣称，他父亲最后的眼光里充满了对他感谢的意思云云。听众都用怀疑的目光盯住他看，苏晓觉得很扫兴，领导后来正儿八经地问过他到底怎么回事，他就一个字也不肯再说了。

直到有一次全机关干部去医院作例行体检，别人都只去外科内科五官科妇产科，唯独他被两个身强力壮的同事一左一右挟持着带到神经科作检查时，他才知道人们开始把他当作什么了。他为了不扫同志们的兴，故意不按医生的吩咐做指定动作，故意认错一些让他辩认的奇怪图形，结果检查结论反而一切正常，既不是他所希望的也大出同志们的意外。

苏晓后来对老朋友童伟说，原先的角色扮演累了，本来想换换口味，哪知还是不能如愿，真他妈的太没劲了……

这时候童伟就说，那有机会我带你去参加化装舞会，哥们儿。

苏晓好久都没到青羊小区父亲的那套房间里去了，他叫错了三家门，人家才给他指了路。

开门的是他嫂嫂，门上贴着大红喜字，室内也一派新房的气象，还有不少年轻的陌生面孔，闹闹热热的。苏晓不久前听说哥哥和嫂子很厉害地打过一架，就以为现在嫂子跟他哥离了婚又和谁结了婚，结果一问才知道在这房里结婚的不是嫂嫂而是她弟弟。

嫂子脸上有块伤疤，苏晓问：“这是我哥弄的吧。”

嫂子恨恨地说，你哥真是六亲不认。我弟弟大龄青年三十好几才结婚没有住房借这房子办事，他还照收租金呢。一月五十块，分文不少，而且还只能占一半，另一半空着，准备再租给谁谁谁……

嫂子的弟弟，那个长着娃娃脸的新郎倒一脸的无所谓，很热情很友好地过来给苏晓散喜烟喜糖什么的，一边笑嘻嘻地说：“姐，亲兄弟明算帐嘛，人家美国儿子跟爸爸吃顿饭还各付各的钱呢，有这房子我已经很满足了。”

嫂子还是不解恨，把苏晓拉到厨房里，很神秘地告诉他：“你还不知道吧，你哥霸占了本该属于你的大客厅，在窗帘盒子里找到了你爸存在那里的一大笔现款呢。你哥独吞了，连我都没闻到一点气味！”

苏晓笑嘻嘻地拍拍脑袋，说：“看来我这里的确出了毛病，谁都拿我当傻瓜逗弄。”

嫂子狠狠地拧了苏晓一把：“我看你真是个大傻瓜！该你的你为什么不要？”

苏晓说：“行，我明天找上门去揍他一顿。”

嫂子还想说点什么，这时客厅里响起了欢快的音乐，苏晓就凑热闹去了。

客厅里，新郎和朋友正围着彩电和录相机兴高采烈地唱“卡拉OK”，唱的是“世界多美妙”。苏晓跟着哼了几句，大家觉得他嗓子不错，就要他独来一个。苏晓说可以可以，要唱就唱个最来劲的。于是换了盘摇滚大明星崔健的带子，苏晓运了运神儿，便在震耳欲聋的炸响中哑着嗓门装作很粗野地吼：

“呶——也——呃呃，呶——也，
因为我的病就是没有感觉……”

不管有病没病，深秋季节在办公室的水泥地上铺凉席睡觉还是有感觉的。嫂子和她弟弟热情欢迎苏晓搬到剩下的两间空房来住，嫂子还说这本来就是你的你为什么不用？

苏晓觉得每夜在人家爱的咏叹调伴奏下入眠是件很残酷的事，就没答应。他去弄了床垫、毛毯等等，重新在办公室里安顿下来，还算过得去。只是一早一晚要收拾，很麻烦。苏晓夜里醒来就盘算，看来还是得挣个科长什么的当当，以便在单位宿舍里能分到一套住房。

元旦过后，真正的科长，也就是苏晓的那位铁哥们儿，从北京轮训回来了。自从那次跟苏晓喝醉酒以后，他一直处于惶惶不安之中，他不知道自己那天喝醉后吐露了什么“真言”，暴露了什么秘密；尽管一当上科长以后他就洁身自好，预防为主地跟那小姐断了一切关系，但他几乎每时每刻仍被某种无名烦恼折磨着，再加上学习紧张，回来时人都瘦了一圈。

当然都该怪该死的苏晓，他明知是他背后拆台没当成科长，却还请他喝酒祝贺什么的，显然是企图灌醉自己套出点儿什么把柄再来报复……这太恶毒太不能令人容忍了！

于是新科长在回来的路上就决定了要先给苏晓点儿颜色看看，所以一上班他就把苏晓找去，很严肃地称他“苏晓同志”，然后指出，办公室是办公之地不是旅馆，你有家不归住在这里影响很坏，因此必须尽快搬走。

新科长原以为苏晓这回准会新仇旧恨一起发作，暴跳起来跟他大吵一架，如果给他脸上来一拳更好，这样他就可以理直气壮地修理这小子了。哪知苏晓一副睡眼惺忪的样子，眨巴着眼说，天气越来越冷，住在这里的确不太舒服，我正在琢磨着挪个地方呢，哥们儿你怎么样，咋瘦得这么厉害？

科长的神经几乎瞬间崩溃，他觉得这人太可恨太可怕太难以理喻了。苏晓没走，他自己倒仓皇失措地逃出了自己的办公室。

为了找个新住处，苏晓给童伟挂了一个电话，这才知道他出事了。

法院驳回了童伟的离婚起诉，他窝了一肚子气又喝了很多酒上街闲逛恰好碰见了王娜又跟那小白脸在一起正要进电影院。于是童伟就像一辆重型坦克似的冲了过去，只一拳就把那小白脸打倒在地。那小子个头虽高却不是童伟的对手，同时也做贼心虚不敢还手，便趴在地上一边呻吟一边求饶。童伟觉得他求饶更该打，就用那双美国进口的厚皮掌钉的牛仔大皮鞋踹断了他的两根肋骨，然后扬长而去。

童伟还真算得上个男子汉，自己潇潇洒洒去了治安拘留所投案自首。

结果春节前夕，苏晓还是回到家里，跟妻子团圆了。

春节真是个好时候，很多人与人之间再不可调和的矛盾、仇恨，在这几天里都偃旗息鼓，暂时烟消云散了。苏晓感到这几天四处借宿会惹朋友们厌烦，外面天气太冷又实在找不到住处，心想妻子所爱的那位艺术家春节期间多半也要回去跟家人团聚，自己趁此机会回去住几天不会打扰他们。于是上街买了年货，兴冲冲地提了，回到了久别的家。

果然只有妻子一个人在，而且仿佛算定了他会浪子回头似的，替苏晓收拾了他的卧室，刷洗了他的呢大衣，等等。她还故意保持着女人的矜持，坐在沙发上一动不动地等苏晓前来兴师问罪或者要求和解之类。可是后来她看见苏晓一副谨小慎微，一副缩头缩脑的愚蠢相，心一下就碎了。她的目光落在苏晓发黑的衬衣领和腌臢的皮鞋上，便终于再也克制不住，冲进他的小房间，一头扑进苏晓的怀抱，捶打着他，失声痛哭起来。

苏晓拍打着她，说别哭别哭，他欺负了你是不是？妻子便挣脱了出来极其委屈地告诉了他事情的真相。她说她跟那位自称作家的人其实什么也没有，她那天让他到家里来纯粹是想气气苏晓，因为他平时对她太冷漠太缺乏热情了。这位十一流的作家很会自作多情，却不知道她内心里只是把他当作报复丈夫的工具而已，而且那天她看到他一听见苏晓的敲门声就爬到床底下去拉也拉不住时，她就感到他连“工具”也不配当了。

她说他们从此再没来往。苏晓香喷喷地抽着烟说，有来往又有什么关系？妻子见苏晓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就又流泪了，反复强调她跟那作家绝没有任何越轨的事，苏晓莞尔一笑道：

“实际上这一切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和他在一起是不是真正愉快。”

妻子悲惨地说：“你太不把我放在眼里了……苏晓，我恨你，恨你恨你永远恨你！”

苏晓依然一副嬉皮笑脸：“你愿意恨就恨吧，不过我拒绝合作。当然你实在需要的话，我也可以表演醋劲大发，痛不欲生之类……怎么样，现在就开始吗？”

院里这时炸响了一片清脆悦耳的鞭炮声。妻子再次扑向苏晓并且紧紧捂住了他的嘴，不让他再说出什么更可怕的话来。

春节过后，一切又照老样子运转起来，该痛苦的继续痛苦，该欢乐的继续欢乐。妻子算是和苏晓和解了，他就舒舒服服地住到了家里，照样上班下班，吃饭睡觉，没觉得有什么好，也没觉得有什么不好。

童伟接的那小白脸没出什么事，他又托了不知什么门子，交了几个钱，春节过后不久就给放出来了。桃花盛开的三月，他俩约了一起骑上自行车到郊外的小山上去看桃花。转了一大圈，觉得没啥意思，就找了一处花雨纷纷，波光潋潋的清静地方坐下来，铺开摊子开始喝酒。

两杯酒下肚，童伟的气又不顺了。他恨恨地说，现在这人与人之间太他妈的凶险，他算看透了。他又说他已经开始准备考“托福”，到美国去另找个出路。他问苏晓，这个主意怎么样。

苏晓已经喝得脸色酡红，不过仍然是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他侧卧在绿草茵茵的桃树下，用一枝小桃花挠着脖子上的一个痒处，露出一脸的蠢笑，回答说：

“其实在哪里都是一样，再怎么怎么样也是活着吧……”

童伟听了一愣，跟着似有所悟，也就露出了一脸的蠢笑。

（选自《当代》1993年第4期）

北京“面的”1818

陈世旭

您好，请上车吧。

哎，门夹着衣服啦……好，行了。

上哪？党校？甘家口那个？二里沟那个？颐和园边儿上那个？！哦，我知道，那儿我熟。我就是海淀区人。

放心，不会故意绕道儿让你多掏钱，肯定是走最佳路线。宰人那活，师傅没教过，咱也没来得及学。说真的，使那小心眼干嘛呢。有那功夫，把您给撂下了，再拉趟客不好吗。要不，您自个儿指条道吧。我按您说的路线走，这一带我挺熟的，过了公主坟就熟了。从广安门抄过去？那怎么走？白云观？知道了。走河边，是吗？……行！就走那儿吧。不过，一般司机可不愿走那儿，不吉利。以前那是出殡的道儿。

看出来，您挺熟路的。这么走，要省好几公里地呢。什么，您是外地人？哪儿呀？江西的？不过，您这口音可一点儿也听不出来。您蒙不了我。干我们这行的，别的绝活儿没有，认人可是一认一个准。您前边我刚拉一女的，一上来，我就说，您是干记者的，她特奇怪，说，您怎么知道。我怎么不知道，一副读书人的样儿，可又大大咧咧的，跟石头都有三句话说，不是记者是什么呢。您是干什么的？我要没说准，您可别生气呀。看您这年

岁,办事员吧。上党校,找你们在那儿学习的领导有事。没准还不是公事。是公事,单位得有车。要长级,或是单位要分房了,是不是?您看,我说对了不是!分房可是大事儿,哪个单位都头疼这事儿。房盖得再多也没用,有人一占好几套,有人愣轮不上,也真气人。我们公司财务科长是个女的,寡妇,能有多大点官儿,一人弄了三套房子,自己住着三居室,给儿子弄了套两居室,还要一套两居室留给女儿出嫁,女儿还在大学没毕业呢。可公司下边,在农民那儿租房的司机还有的是。都有气,可谁也不出头。剩了我犯傻。其实碍不着我什么事,我早有房了,就我媳妇和闺女我们仨住一套两居室的单元楼,还是三楼。可我非说。我媳妇说我这人没出息,成不了大事,嘴不好。新来的公司经理支持我,可一点用没有。人家上边有人。弄不好,经理也得挪窝儿。您说气不气人!这年头,一般人,没背景的草民百姓,要是受了欺负,还真没地儿说理去。老实呆着吧您。

我这么给您说,您烦不烦?不烦,那就好。您说,这么老半天的,要不说句话,闷得慌不说,特别扭,是不是?我拉过这么个人,从首都机场把他拉到香山,在你边上土墩似的呆着,一句话没有,您说这叫怎么回事呢。到了地儿,给他撕票的时候,我实在忍不住,说,这一趟可不好受,您老嘴怎么就那么严实,话怎么就那么金贵呢。您这么着,我心里边特紧张。他乐了,说,您紧张什么,我就这么个人。

您说,一个生人、阴沉沉地挨你坐着,你也不知他心里捉摸什么,老半天的,能不紧张吗。

那倒是,司机里边也有不爱说话的。我们公司就有这么一位主儿,人一点不坏,心眼特瓷实,可就是不爱说话,也不会说话。前天,拉了个人,一上车,人家跟他套近乎,指着前座上那条须知,问他,为什么规定晚间司机副座不能坐人,又为什么老人、

小孩和外宾除外。他闷了半天，眼也不转一下，人家再问，他才回答，那不写着吗，您自己看吧。您看这人！人家不是看了才问他的吗。人家又问他，北京这会儿正开“两会”，您知道吗？有什么想法？北京人怎么看？怎么议论？他不爱搭理人家也就罢了，没成想他倒给问烦了，说，谁管您那什么“两会”不“两会”的，咱老百姓只知道赚钱过日子，您要是走到头了，就下车吧。那人还真急了，把他的车牌号给记了下来，下车就给我们公司打了电话，让公司好好教育自个的员工。人家就是人民代表哇！好家伙，把我们头给气的！要不是我们哥几个好说歹说，真能收了他的驾照。你说那位代表也是，您开您的“两会”，吃香喝辣的也就得了，在我们开车的头上摆什么谱呢？您这么着，不是弄得人民代表人民怕吗？本来“两会”还没开呢，公司就大会小会地传达上边精神，没完没了地布置，“两会”期间，你们得多长几个心眼儿。“两会”代表好几千人，脸上又没长字儿，没准儿就让你撞上了，千万注意，该说的说，不该说的不说，一不留神说漏了嘴，你可就吃不了兜着走。您看这叫什么话！特让人反感不是！什么叫“该说的”，什么叫“不该说的”呢？人民要真是跟自己的代表说话，还用了那么多禁忌吗？代表要连人民的真心话也不能听，那代表还是真代表吗？您说呢。

我这么说，可没坏心眼。话说回来，咱开车的也得注意素质。上边说的那主儿，二杆子一个，也不好。这就是素质问题。怎么说人家也是咱的乘客，咱有事没事的跟人别扭，算怎么回事呀。不过，我敢说，咱北京这面的司机，素质是最好的。就说我们家，打父亲辈以上都是种地的，到我这儿，开车了，好歹也是高中毕业。媳妇他们家，父母都在中央机关工作，正牌儿的皇城根人。闺女今年上初二。打幼儿园起，我们就给她买了钢琴。那会儿，我们手头很不富裕。上星期，咱们海淀区少儿钢琴比赛，

她入了前三名。要知道，北京海淀区，高等学府院里的孩子，可多了去了。咱自个儿，闲下来就爱两件事，一是看书，什么书都看，逮上就揣兜里头。再就是钓鱼。隔上一两星期，就歇了班，把媳妇、闺女拉上，带上小帐篷，跑大老远去野营，一去一整天。您爱钓鱼吗？特有味是不是？第二天要去钓鱼了，这头天晚上你就死活睡不踏实。一晚上，睡下去又总得爬起来好几回，看看鱼食呀，弄弄鱼竿呀，总怕什么事没弄周全。有一回，我半夜起来，老觉得线轮儿弄得不利索，干脆又重绕，绕得那个仔细，比机器绕的还倍儿齐，快天亮了这才安了心重新上床睡觉。第二天到了百十里外的地儿，小帐篷撑起来，海竿子架起来，发现线轮儿没了，一拍脑门，记起来，夜里我把那线轮重新绕完，顺手搁抽屉里了。您说有多气人。没头没脑的我把媳妇好一顿埋怨，说她干什么吃的，为什么不给我提个醒儿。媳妇给我骂了半天，也不言语，趁我没注意，跟闺女一使眼色，一下把我给掀到水里啦，你不是上火吗，给你灭灭火。两个人在岸上笑得前仰后合。这日子，嘿，真没治了。

哦，您要听歌吗？我这有一盘港台歌星的带子。不爱听港台的？那咱俩可对上劲了。我也特烦。可小年轻们乐意听。现如今也不知怎么啦，怎么难听怎么来，撕破了嗓子像死了妈似的干嚎，好像憋足了劲儿非跟艺术过不去似的。咱要听音乐就听那上等的。去年，钢琴王子理查德来北京演出，我们一家子都去听了，黑市票卖到二百块一张，我眉也不皱一下就买了三张。听说那也是现代派的，老实说我也听不懂，一多半是为了女儿，千载难逢的机会呀。不是玩派儿，人要的就是那素质不是。

一个人要没点素质，特没劲，您说是不是。钱多敢情好，可是光有钱，没那份儿素质，人就还是够不上份量。

二

那倒是，你们那一行的收入，自然没法跟我们比了。不过，你们轻闲呀。整天不就是对付那一张报，一碗茶吗？要改革了？坐不下去了？其实，依我说，那倒好了。人是逼出来的，船到桥头自然直，兵置死地而后生，让你下海办公司，干第三产业，没准倒发了，成了大款那也就用不着为了一套两居室这么大老远地去求领导了。求了，也未必人家能帮你忙。自己有了钱，什么没有。求人，得低三下四，整个儿没了人格，有钱，你就有了人格！

苦总要吃的，没有苦哪有甜。您看我们这一行，钱赚得不算多，也不算太少，没法跟大款比吧，总比当一般的工人干部要强得多。我一个月交给媳妇办咱三口人伙食就得四、五百块，也称得上高薪阶层了吧。江西的这种昌河小面的在北京特抢手。你要是跑个体的，花四万多买这么一辆车，一年就能把本儿跑回来。这车连续跑三年没问题，那也就赚下十万、八万的了。可说起来简单，真跑起来就没那么容易了。像我们国营的，公司实行大包，睁眼就欠国家二百多块。不管天灾人祸，有客没客，见天就得交钱，交够了才是自个的。一天的活要干不出来，晚结帐一天就得罚几十块。油钱修车钱都得自个掏，这两年油钱修车钱一个劲见涨，可承包数还得照原来定的交。倒是医疗费没有了。工作量这么大，一天少说跑十五、六个小时，这不，开车没几年，就落下个腰疼病，上车就靠这小枕头垫着，回到家去，得让媳妇给按摩好半天。再说了，客也不好拉。北京眼下这种面的有八万辆。咱北京人说成了蝗灾。为啥叫蝗灾？一是因为多呀，再就是您看凡这面的都油着这松黄松黄的色儿，就谐了音了。也不知谁个定的这色儿，醒目倒是醒目，难看。赶晚上，您就站在

长安街上看去，一串串的面的，都亮着牌灯，放空。过去是人找车，如今是车找人。可就这样，还听说，到下半年还得增加六七万辆。那你就找去吧，一圈一圈的满街上转悠，撞大运吧。司机们一早上把车开出来，有时候一上午也拉不上一个人。一旦拉上人了，饭也顾不上吃。哪有顿儿呀，晚上回去补吧。这么一圈一圈的白跑，有时真让人急眼。这玩意儿就像玩麻将牌，牌风来了特顺手，背的时候打多少圈也不来牌。没看今天一早出门，我就想，今儿个找个偏僻些的生地儿去，别的车去的少，没准给我讨了巧，这叫乘虚而入吧。这不，还真让我决策对了，一到白石桥，遇上位女记者，复兴门给她撂下了，再奔南，刚过菜户营桥，就遇上您了。

说起来还是这车价定高了一点儿，眼下北京的消费水平，想打的，一般人还真得掂量掂量。您看坐出租车的，有多少是北京市民。要是车价能往下降一点就好了。咱北京的出租车，得把北京人当作主要服务对象，您说是不是？毕竟，一个城市里，还是当地人多呀。

什么？您说咱自个把价格往下调？那哪儿成！北京对咱这出租车管得可严。随便儿往上涨价不用说违法，你自作主张往下调价那也不成，也叫乱收费。有一回，夜里，我拉一个带孩子的妇女，到了地儿，按计程器，她得给我十三块。她先给了我个大十，另外三块她在身上掏了半天也没掏齐，当时正下着雨，她抱着个不满周岁的孩子站在黑地里，又没带伞。我一看那样，说，您进屋吧，那三块算啦，别淋坏了孩子。回公司一报帐，人不信这个，说我是故意少收费。得，我自己掏三块垫上吧。我这人，说是爱管闲事，可为自个的事，倒不爱跟人争。吃亏就吃亏，认了，吃亏是福。您说呢。

开车，遇上好人的时候多。可有时候，也有那不地道的人，

一不留神就让你白跑一趟。我遇上过好几个这样的女人：一上车，先给你把十块钱撂到驾驶台。你让她收起来，回头再说，她满大方地说，没事，我坐车从来都这样，这是习惯。让你觉得她把钱挺不当回事的。看她那样，也挺体面的，不像个使心眼的人。完了她就没完没了的跟你侃上了，问长问短，说这说那的，一边说一边绕手指头，女人不常爱拿手绢什么的绕手指头吗？只不过她拿的不是手绢，是刚才撂下的那十块钱。这么绕那么绕的，嘴也画眉鸟似的一直不停。等到了地儿，你的注意力早不在那钱上了。下车，她还没忘了叮嘱你一声，师傅你没忘吧，我可是一上车就付你钱了的啊。可驾驶台上那钱早连影儿也没了。你怎么跟她争去？只好认倒霉了。我这人有时候特缺心眼儿，下回遇到这事，照样犯迷糊。人也真有本事，让你提防也提防不过来。

得，又堵上了。咱北京这交通简直够呛，甭管你怎么修路怎么架桥，也赶不上形势发展的趟。您可别急呀，这一站，且有一会儿呢。

嘿，您看那辆夏利，横着站，像螃蟹似的。长安街上这车就像河水一样，你这么紧赶慢赶地瞎钻，不是明摆着白费劲吗。甭说出了车祸后悔来不及，要给警察瞧见，看你还开车！赚钱？找死去吧！这帮开夏利的，最恨我们面的了。跟面的比，它每公里得高出百分之四十的价，可讲派的顾客，嫌它说不上豪华。讲实惠的顾客，不到实在没辙肯定不使它。要说优越点儿的地方，无非是它可以走挨中线的车道，可到了长安街这种地面，你就是一直挨中线走也快不到哪儿。还有就是车里有空调，可咱这是北京，不是海南岛，再热能热到哪儿去。其实，有什么呀，有什么可恨的呀，大家都吃马路上的饭，都不容易，谁跟谁呀。有时我看他们那慌慌张张的样儿，让面的抢了生意的那满脸赋歪的酸劲，

心里也顶同情的，想把生意让出去，可乘客不干呀。像前面这主儿这么蛮干乱闯，真要给警察撞上，那就惨了。

怕不怕？开车的有几个不怕警察。跟您说您别笑，车一开上路，心里头一个怵的就是警察。远远的一看要到路口儿，心里就开始犯紧，都快成心理毛病了。不光是胆儿小，真要是警察跟你过不去，你的饭碗说砸就砸了。咱是跟您说——看您样也不像是下车就会给什么地儿打电话的人——有些大盖帽儿，咱说的是那个别的主儿，还真不怎么的。

有一回，快半夜，我紧赶慢赶回家。一个警察要车。警察招手，咱哪敢不停车，再说，顺道儿要能捎上个客，也不是坏事。可停车一问，人家要去的地儿跟我家大掉角儿。不敢说不拉呀，走吧。赶到了那儿，一按计程，十八块。那位下车前把二十块钱扔到座上，闷声闷气地说，别找啦。我一瞧那劲，急了，赶紧说，别，别，我没那意思，哪能收您的钱呢。不收钱？那按计程干吗？人家一边说一边走人，正眼也不看咱。不瞞您说，我那会儿直觉着腿肚子打颤，一翻身就跳下车，把他给拦住了，您哪您哪的，就差没喊大爷，我结结巴巴说，我按计程器是习惯性动作，真没给您计价收费的意思。一边说一边往后让着。他总算站住了，说，你不收费也不对呀。我说，那是，可咱们是朋友不是？又不是司机跟乘客的关系不是？人家顶严肃，说，你我多会儿又成朋友啦？怎么不是朋友呢，我说，警察和司机是天然的朋友呀。他一听，还真乐了，高高兴兴地把二十块钱收回去，末了还把他的电话号码留给了我，说，哪天在他管辖的范围有了什么事，只管找他。我说行，别说有事，就是没事，就不兴找您聊聊去吗，我一定去。

聊什么呀，也就是说说。开车的，没事谁找警察聊去呀，躲还来不及呢。破个财，消个灾，说点好听的，多给自个儿留条后路总没错儿，并没有往心里去，过后也就忘了那茬儿。

其实，说留后路，那是自个儿一厢情愿，到了时候，谁认你这门亲呀。有一回违章，岗上的警察让我把车开到路边，把执照收了，让去交通大队办罚款手续再来开车。我愣了半天，忽然记起这地面上有我留过后路的警察，七翻八翻的翻出了他给留的电话号码，一拨还真找到人了，说，没事，上我这儿来吧。

我去了，人家是真记事儿，又是让坐，又是递茶，末了说，罚款单就不给你们单位寄了，我这就给你开放行证，不过得跟我们队长说一声。这样吧，你去给他买条烟，算是谢他的人情，烟不必太好的，百十来块一条就成。

我的天！百十来块一条的烟还不算好吗？没戒烟那会，我舍得花钱抽的最好的烟也就是阿诗玛了。再说，这回要买烟，就买一条成吗？光谢队长，他呢？不是他直接帮的忙吗？不也得孝敬一条吗。两条烟，二百多块，还不如交罚款呢。按我这回违章的情况，最多也就能罚款二百块吧。这可好，多花了钱，还搭上了人情，还得千恩万谢，您说有多邪门儿。这买卖做得！嗨！

反映？嘿，歇着吧您。谁干那傻事？那不吃饱了撑的吗。现如今，抓这抓那的，什么都一阵风。刮风的时候，人弯弯腰，风一过去，什么都又原模原样地回来了，还倍儿直。反正也没伤筋动骨的，得罪人干吗呀，再说咱也得罪不起呀。俗话说冤家路窄，山不转水转，不定什么时候，你又撞上人家了呢。您说，是这理儿吗？您不同意？您还年轻。年轻的时候我也一样，特耿，看不惯的事就想说，不说难受，现如今也没全改过来。不过，您要是真的经了我这么多事，您兴许气就没这么粗了。

三

干我们这行的，能看见的事特多。有一回，有个什么杂志社

的人坐我的车，我就跟他说，你们写书的人没事就多坐坐我们面的，往我们这开面的的人里扎堆儿，保你有写不完的故事材料。

开车没事，我就常常瞎捉摸。您看这偌大个北京城，白天黑夜里满街是人，芸芸众生，都按各自的成色分成三六九等。他们成天想些什么？干些什么？他们刚从哪儿出来？又要走到哪儿去？那些上下笔挺、正经八百的人，几个是真君子，几个是假圣人？那些勾肩搭背、眉来眼去的男女，真是明媒正娶的，还是偷鸡摸狗的？出租车开得长了，心里都有个谱，这谱儿八九不离十，要错也错不到哪儿去：大白天，来坐出租车的，多是办正事的人，到了晚上，八点以后，那就不敢说了。到这会儿，堂堂皇皇的北京城，就露出另一张脸来了。

这年头，大款多起来了。一个人，头两年见人还一副寒碜样，住的烂砖破瓦搭的违章建筑，一转眼，也不知到哪儿去绕了个圈儿，抖起来了，成大款了。大款一多，那穿金戴银的、描眉画眼的姐儿也跟着多了，听这么几句顺口溜了吗，搂着大款腰，牵着大款手，跟着大款走，一定能富有。按说人也没有招谁惹谁，跳龙门也好，钻狗洞也好，那是人家的本事，对不对？就算是坑蒙拐骗，那也不容易不是。可就是有时候，也不知怎么的，心里老大不舒坦，直硌得慌。

有一回，在豁口那儿，有一位，四十好几，一看就知道是那号暴发起来的主，想甩派，还挺抠门儿——不然就不至于拦面的——膀子上挎着个小妞，顶多也就二十出头吧。上来，人家说，这是我新来的女秘书——我操，还女秘书！——想看看二环这几年的新样儿，你就绕着二环走吧，走快走慢都没关系，什么时候让你停，我自会言声。

按说，我这回是逮着大主儿了，开出租车，没日没夜的，不就为赚俩钱吗，古话不是说人不图财，谁肯早起吗。可那会儿，我

心里就是觉得没滋没味的，特没劲。您别笑，说真的，我决不是眼红人家。我们家那口子是我们那儿出了名的大美人儿，打跟她好上起，我就没有眼红过别人的女人。我就觉得，我这办的不像回事，这钱赚得特恶心人。

那会儿，北京城华灯初上——这词有点文绉绉的，您别介意——那一串串的灯，一堵堵的墙似的树，一幢幢灯火通明的大高楼，一座座造型那么好的立交桥——我最喜欢咱北京这立交桥了，一看就让人信服知识的力量，文明的力量——北京这几年真是变了，变新了，变富了，变美了，可是人呢？糟践女人，甭管是用权力、用暴力，还是用金钱，几千年前，不就这样了吗？

真的，那会儿我心里挺难过的。我没给他们开灯，也没看一眼后视镜，也没去听后边的动静，眼直直地看着前面，却老走神，好几回，差点没闹出车祸来。

在这世界上，除了媳妇，我最疼的就是我闺女了。在外边开车，一遇上这茬猫腻事儿，我头一个就想起我闺女。我就想，她要大了，离开我们了，进了这灯红酒绿的茫茫人海，她会怎样呢，她会有怎么个命运呢？有时候，我真不敢想。眼下，就有许多例子，明明白白地摆在那儿。

有一回，三个小子带着一个女孩在西单上了我的车，要去新街口。开车一会儿，他们就在后边胡闹起来，轮流搂着那女孩亲嘴，上下乱摸。那女孩尖声尖气地笑着，挺开心。我在前面，听那声音，怎么听怎么像我闺女。那女孩上车时，我看了她一眼，顶多也就比我闺女大个一两岁吧。我心里这个气。挑了个人多灯亮的路口，把车停下来，让他们给我下去。那几个小子倒挺乖，一人在那女孩脸蛋上扇了一巴掌，又往我驾驶室里扔下十块钱，吹了声口哨就走了。当时我真恨不得下车揍他们。女孩没下车，说，我还没到地儿呢。我叹了口气，跟她说，闺女，这十块

钱你拿去，我不要，你家在哪，我送你回去，别再跟这帮不三不四的家伙一块混啦。这么混，你爹妈不着急吗？他们养大你容易吗？您猜她怎么着？整整衣服，理理头发，整个儿没事人一样。说，没想到倒遇上您这么一位雷锋叔叔了。告诉您吧，我没家。爸妈前几年上外国了。爸去那儿没多久就搭上了个傍肩，妈不干，跟他离了。听说也搭上了个老外，让人家养着。剩了我在北京，靠谁呀？钱他们倒是没少给我寄，可我孤独呀，我寂寞呀，要没这帮哥们儿，我一天干吗去呀。上学？上学干吗？上了学将来不还得靠男人搂着过吗？我妈在北京就是高级工程师，到了，不还得跟外国男人做爱吗。怎么，您听着觉得挺荒诞的是不是。这就是世界的本质呀，人生本来就是一个荒诞的故事，本来就没戏。

她不紧不慢地说，满嘴尽是那些酸不拉叽的新词儿，好像在说别人的事。看她那没羞没臊的样儿，我真不知该说些什么。您说，她到了这步田地，都能怨她自个儿吗？现如今这人是怎么啦？除了钱，除了自己，就再没有别的了？到了新街口，她不下车，招手让一个早等在那儿的小子上来。我什么也没说，跳下车，绕过去把后座车门打开，对她说，小姐您请下车吧，但愿下次别让我再遇上您。顺手把那十块钱扔还了她。她一点不气，弯腰捡起那十块钱，让那小子搂着腰，还回头跟我喊了声“拜拜”。

我站在那，一直看着他们走进一家小食店的门。当时我有一种幻觉，好像有一只看不见的大得吓人的血盆大口，在嚼着这些白白嫩嫩、鲜鲜活活的骨肉生命。那是跟我闺女一样的骨肉生命呀。这念头儿让我的脊梁骨直冒凉气。

让您见笑了吧。您说，咱一个开车的，管这么多事干吗？国家不大着哩吗，管事儿的人不多着哩吗，用着你一个开车的咸吃萝卜淡操心吗。为这些事，我媳妇真没少说我。她怕我在外边

开车管闲事吃亏。我自己也一回回地咬牙，开你的车，赚你的钱，闲事别问，无事早归，老婆孩子盼着你平安回去呢。可一到时候，就把这茬儿给忘到后脑勺了。

那回都晚上十一点多了，西苑那儿有个女孩儿要车，她的肩膀上趴着个男的，脚老往下出溜，看样子是喝醉了。我问那女孩要上哪儿，她说上农大。我问是回家吗，她说不是，是送他，肩膀上人事不省的那个。我心里一下就犯了嘀咕，这么晚了，还上农大，那地儿可太偏了。

车开出没多久，就听见后边有响动。听声音是那女孩在抗拒什么，但又强忍着没好意思声张出来。我心里一下就有数了：第一，那小子是佯醉；第二，他们的关系还没好到那份儿上。要不，那小子就犯不着这么装蒜捡便宜了。道上没什么车，我把车开得飞快，我也就只能这样了。进了农大，四周静悄悄黑乎乎的。那小子故意含含糊糊说醉话似的让我把车开到老深的一幢楼前。然后他下了车，故意跌跌撞撞地扑到我的车窗上，扔下一张大五十，压低了声对我说，哥们儿，没你的事了，你走吧。这下我可什么都明白了，这是事先就设好了圈套坑人啊。正犹豫着，那小子忽然转过身，对跟着下了车就要走近来的女孩说，你先到楼道里等等，我要撒尿。那女孩赶紧扭头，去了楼道口，她显见得是打算扶他上楼去哩。那小子把女孩支开，又转过身对我说：快走吧，哥们儿，识相点，别在这儿瞎掺和。见我还愣着，他咬咬牙，威胁说，你要再不动弹，我可废了你。

我把心一横，颠了。我想，是啊，我在这瞎掺和什么呢。他们的事儿，我并不清楚，路上想的，不过是猜测，哪能就当真呢。就算是真的，咱也犯不着在这里见义勇为，真要是遇上个亡命之徒，不是白搭进去一百多斤吗，一个人死了不算，活着的亲人不定怎么痛苦遭罪呢。

车子刚一调过头，就听见那女孩喊叫着从楼道里跑出来：师傅师傅您怎么走啦？我还得搭您的车回家去呢。那小子站在车子另一面，对我直眨眼摆手：快走！

我把车挂上档，车子“轰”的一下上了林荫路。心里咕哝，对不起呀，姑娘，谁让你自投罗网了呢。后面跟着一声一声的在喊：师傅，师傅。半夜里，那么清脆的声音，听起来就像一把明明白亮的刀子一刀一刀割我的肉。我尽力回忆那女孩的模样，却怎么也想不起来，怪，才这么会功夫，竟一点记不起来。眼面前转的尽是我闺女的模样：她领钢琴比赛奖的模样儿，她跟她妈把我推到水里去以后的模样儿。不知怎么的，心里一激灵，就像从恶梦中醒过来，那恶梦中被害的女孩，那绝望中的女孩，就是我的闺女，是我亲手把她推到火坑里去的。我觉得浑身的汗毛一下子全炸开了，汗劈头盖脑地说下来就下来了。两只手使足了全身的劲，一倒盘子，又回去了。

过后，那女孩跟我说，她和那小子是那天晚上才在卡拉OK认识的，他请她喝扎啤，喝着喝着就醉了。他一直嘟哝着说他好喜欢她，是为了她才醉的。她听了挺美，她是头一回听一个男人跟她这样认真地说这样的话。他为她醉成那样了，她不能扔下他不管吧。何况，做一个好女孩，就得懂温柔不是。傻——帽！我差点没把那个难听的词儿喊出来，你就这么架不住几句好听的话？你就这么个温柔法？今儿个要不是遇上我，这会儿你就不是什么好女孩了，连女孩也不是了，保不齐你一生就毁在这一时半会儿上了。

四

帮了女孩那回以后，有好长时间我一直挺后怕的，真怕那小

子恨极了，盯着报复我。到如今我也没给媳妇闺女透露过这事，怕她们为我担心。

开我们这出租车，有时候还真不安全。报纸上您大概也见过劫道的事吧，还有那没报道的呢。

我一到晚上，就老心神不定。有时候，碰上一趟好差，有人要上城外去，长途，挺划算的。可一看那客人，生眉生眼的，挺恶——其实，熟人面善，生人面恶，这是自然——你说不去吧，丢下这生意怪可惜的，去吧，谁知人家半道上会不会给你一刀子。司机副座那儿贴着那须知，不就防的这茬儿吗。可话又说回来啦，干什么事不多少有点风险呢，坐院里乘凉，没准房檐上还掉下块瓦来呢。

上个月，我半夜里拉过几个乘客上通县。是辽宁人，一个个块儿挺大，大包小包的，说是急着给人送货。我一看那样，挺憨厚的，又带着那么些东西，不像坏人，硬硬头皮就让他们上了车。可一出北京城，我这头皮就一阵儿一阵儿紧，怎么想怎么觉得他们就是早几年辽宁出的那“二王”、卓长仁那号，怎么想怎么觉得自己是让人劫了车了。心里直后悔，可后悔也不管用呀，你有什么理由，能把车往回开呢。真要是遇上了坏人，你怎么着也得让人给收拾了。这么想着，我倒冷静下来，既来之则安之，慢慢儿想辙吧。正好这会儿，后边跟上来一辆警车。我眼皮子一眨巴，来灵感了。我扭头对那几位说，这一向北京搞治安综合治理，抓得挺紧。你们几位要带了武器，赶紧拿过来，搁我发动机边上，我给你们收着。警车上探测仪，发动机一闹就给干扰了。要不然，真要给他们探测出武器，咱们就都完了。其实，我也是看他们土头土脑的样，瞎蒙他们，真要是武器，发动机能让探测仪失灵吗，再说又哪有什么探测仪呀。几位东北老哥给我说得挺紧张，一个个面面相觑，说，警车撵我们干吗呀，我们跑生意符

合政策,也没干坏事呀。一边说一边满身上下地折腾,又是掏身份证,又是掏介绍信。我一看他们那着急样,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说,没事就好,没事警车也不能为难咱们。其实那警车跟我们一点边也挨不着,一阵风似的就超过去了。我也是急中生智,想探个虚实罢了。自个儿虚惊了一场,暗地里想想好笑。回去跟我媳妇学,人没笑,倒“叭叭”地掉下泪来,非让我赌咒发誓,说,下回这样的活,你千万不要干了。

怨不得媳妇心疼,俗话说,走多了夜路总要遇上鬼。倒霉的事还真让我碰上了。那回也是半夜,我从三环回家,到马甸那儿,有五六个人拦车。车一停,他们不由分说地就上来了。让我转回去,说是上首都机场。一看他们,除了身上穿的,什么也没有,不像是去搭飞机的。一个个黑着脸,领头的一个说话口气挺横,我就知道,今天是遇上大爷了。

上了机场路,他们让我离开车道,往林子里去,还不让打灯。我说我不敢,林子里的路我从没走过,林子里又黑,车没法开。领头的那个说,林子里的道挺好的,你放心开就是。进去要不了多远,我们就上那边工地取点东西。要是把你车弄坏了,我们包赔。

我一听,这头都大了。这不是让我跟他们合伙作案吗。到这会儿,英雄我是没胆儿做了,装狗熊吧。我一扭头,哀求上了,说,哥几个行行好吧,我们家上有老下有小的,吃这碗饭不容易,你们要别的方便,行,干这个,打死我也不敢……说着说着,我的声还真发颤,眼泪还真的满眼眶转。

那伙人中有个挺凶的家伙吼起来,我操你妈个孬种,你把咱爷们看成什么人了,我们是好人!说着那好人拔出刀子来了。领头的那个喝住他,还想劝劝我。

您看,天底下还真有那无巧不成书的事。正闹着,从机场方

向过来辆车,我一看是警车,一踩油门迎了上去,在那警车前面“嘎味”一下打了横。警车也赶紧刹住,从上面跳下个人,车灯下他一脸气势汹汹要骂娘的样子。您猜那人是谁,正是那回搭我车、我说他是天然朋友的那位。当时,不知怎的,我眼眶里滚动的泪水一下就成了串儿砸下来了。那心情真不好形容,就像那久别的游子回了故乡,受了委屈的孩子见了亲娘。嗨,还真让说着了,人,还是多留条后路的好啊。

五

哦,大有庄了。前面不远,就那儿,拐个弯儿就是,对吧?要开进院里去吗?咱这面的让进吗?那地儿挺森严的。能进?您有证?什么,代表证?您就是人民代表?那中央那些大人物,咱北京市那些大人物您都见过?跟他们一块儿开过会?您看看我这倒霉劲!我这一路都跟您瞎掰了些什么呀。没事?放心?嗨,我能放心吗……要真像您说的这样,那敢情好,没想今儿个又遇上了您这大好人……您是写小说的?哦,那我是真可以放心了。你们人情味儿浓,不像那些当官儿的。您看我这又瞎说了,当官的怎么会个个儿没人情味儿呢。不过,我可还得再三说一声,我要真有什么不对的地方,您可千万得担待着点,大人不记小人过呀。我这车号又好记,1818,您要真想坏我的菜,我还真没辙儿……不,不,您这钱我是决不能收的,就算咱也为代表服一次务了吧,荣幸还荣幸不过来呢……什么?留后路?嗨,您怎么还说那茬儿呢。

(选自《人民文学》1993年第8期)

明天割麦

高建国

下午刚上班，党办秘书顺着楼道，挨个儿站在每个部、处办公室的门口通知说：“明天割麦。各办公室自备干粮、茶水和割麦工具。”到政治处门口，重复了同样的话。

下午是雷打不动的学习时间，谁也不会想到在这个时候下通知，要割麦了，而且就在明天。按照政治处马处长的习惯想法：又要打硬仗了。机关的老人都是这么走过来的。每年一到麦收，办公室总是倾巢出动，到附近的农村，顶着火辣辣的太阳，和农民们在一起，热火朝天干上一到两天。遗憾的是，这种硬仗十几年没打了。农民们分了地，责任到户后，城里人帮乡下人麦收的惯例就随之取消了。马处长弄不清楚，这究竟是因为什么。但他常常留恋过去那种热火朝天的生活，每当麦收之后，都要从报纸、电视上，了解今年农村的粮食究竟是丰还是欠。现在好了，突然说要下乡割麦了，他当然高兴。虽然他也暗暗担心过，自己这把即将离任的老骨头，是否能挺得住那热辣辣的太阳，但这种担心一瞬间又变成了兴奋。是旧情复发了？好像不全是。有一部分是冲着自己的部下来的。

马处长的部下除老余，其余三位全是清一色四十岁以下的年轻人。周倩倩大学毕业分配到政治处工作，已经八年了，文静得还像个刚出校门的大学生。这也难怪，丈夫在市电视台工作，业务挺棒，家务活干得也棒。由于他的能干，周倩倩便退化得几

近无能。机关里事情不多,有时周倩倩上班时,实在觉得无事可干百无聊赖,便也情不自禁地偷看小说,弄得马处长看见后,心里老大不快,想批评又觉不妥,周倩倩的丈夫毕竟为单位拍过新闻,马处长本人还上过镜头,而且是特写,老伴从电视上看到后高兴了好几天。再寻思,自己是快退休的人了,还得罪人干吗?于是只有暗想,有机会让这小丫头锻炼才好。这不,机会终于来了,要割麦了。

张如意和周倩倩是大学同学,又一同进政治处工作,性格却截然不同。办公室的事本该马处长当家,可他总要参与。提这个方案,拿那个建议。马处长总是不愉快他这一点,总是不断地否定他的意见,而最终又总是采用他的意见来作最后决定,并由他去实施。有什么办法?他能拿出各种理由说服你,使你口服心服。他还有很多社会上的路子。机关里每次过年都能分到一些令其他单位眼馋的年货,与张如意的存在都有直接关系。作为机关一员,马处长自然也分享过这份好处,但总觉得吃了这些东西心口堵得慌。他想,通过关系显这份能,这叫什么本事?有本事比比吃苦,那才是真能耐!想当年我坐机关时吃的苦,你能受得了吗?比如外出割麦吧,到热辣辣的太阳下去割几天麦子看看!所以,真的割麦任务下来了,哪怕只有明天一天时间,马处长也还是很高兴的。

对司马文中,马处长更提不上口。他不明白,一个国家干部,好端端的,为什么一天到晚总像着了魔似的写呀写,没完没了。学点政治理论、时事什么的,这也算专业对口。可老是编那些不着边际的小说,而且看也看不懂——有一次马处长仔细读了一篇他写的小说稿,读完后居然不知道里而在叙述什么故事——已经三十几岁的人了,好在还听话,处里的任务说一不二领过就完成。这一点马处长最满意。但马处长总觉得司马文中还

缺点什么。对，朝气！现在好了，到农村去割一回麦子，淌一身汗，多少能去掉一点酸气暮气迂腐气，增加一点朝气。

至于老余，马处长一向很同情他。五十多岁的人了，就因为文革中那么一点事，至今什么职务都没安排。其实对这个问题，老余本人比马处长看得开。人嘛，一生总是此一时彼一时也，无非在名和利之间蹦来蹦去。虽然从内心，他根本不把马处长放在眼里，但马处长掌权，你还不能不把他放在眼里。唯一的办法，是怎么利用他，达到自己的目的。老余为此还真动了几天脑筋，最后终于想出一招，利用马处长和年轻人之间的思想不合（报上杂志上管这叫“代沟”），从中扮演一个非利莫上的调和角色。这一招还真灵。马处长和年轻人谈不来的时候，他并不参与他们的争执，但他们最终总要征询一下他的意见。而他总是不急于表态，仔细揣摩、掂量双方的理由，考虑一下是否对自己有直接利益，然后作深思状，最后，在双方等得心中冒火、望眼欲穿的关口，或对马处长说：“这办法可行。”或对年轻人说：“这办法可行。”对谁说，就意味着同意谁的意见。当然，马处长对老余处于同情，也由于俩人都是同年龄层的人，他的话总还听得进去，作最后决定时，总以老余的意见作为重要参考依据。但奇怪的是，多年来老余的“这办法可行”，绝大部分是向着年轻人说的。这从理性上，从对老余的信任上，马处长似乎还能理解，但从感情上，却并不是每次都能接受，因而也就每次暗想：这老余怎么啦？跟小青年一样没吃过苦头似的。难道还要再锻炼锻炼不成？鉴于此，这次割麦任务下达后，马处长虽然也担心老余会同自己一样吃不消，但最终还是想：是得锻炼锻炼。

马处长本以为，割麦任务下达后，政治处他的这帮部下们会满脸不快。谁知出现了群情振奋的景象。每个人的脸上（尤其是几个年轻人），都像抹上了开心油，舒张着笑容，叽叽喳喳谈论

着，似乎谁都没有意识到割麦任务的艰巨性。据说其他办公室的人也如此。

有些事马处长确实理解不了。比如张如意有张如意的想法。风平浪静的时候，张如意能显示他的才干吗？还不是你马处长一本正经主持学习、布置工作，一人说了算？现在可不同了，要割麦了！割麦本身并没有啥，谁也显示不了太大的能耐。但割麦要进行各种各样的准备，这就为一个人显露才华提供了机会。张如意首先考虑到的，就是这一点。在这方面，谁也比不上他，因此他最得意，丝毫没有想到割麦本身有什么艰巨性。周倩倩呢？她可不是真想割麦的人，但到麦田里走走，总比一天到晚坐在办公室发愣、偷偷看几页小说，或在家吃着丈夫凭高超手艺做好的喷香可口然而又吃腻了的饭菜强吧？所以一听说割麦，她也露出了笑容。司马文中首先想到的，是割麦扩大了他的生活面。扩大了生活面，就等于给他的创作提供了新素材。这对一心扑在创作上的人来说，不正是个意外收获吗？至于老余，此时也坐在他的办公桌前，面带时隐时现、深不可测的笑容，眼光虽盯着桌上的一张报纸，两耳却在仔细听年轻人说些什么。

张如意果然首先说了话：“各位，各位，割麦的准备工作我包了。毛遂自荐。大家同意吗？马处长，你呢？表个态，我这就去操办，只剩下半天时间了……”张如意说这话之前，纯粹没有考虑任何个人利益。干这种风光事，他觉得只有自己当之无愧，所以理应一马当先。

与张如意的自愿不谋而合的是，老余、司马文中、周倩倩也完完全全认为这件事非张如意来做不可。虽然张如意还没有说出来办事的具体内容，但大家已经心领神会，有了张如意自告奋勇的提议，每个人的心头就像升起了一道光明和希望，从而加剧了对割麦的盼望与向往。唯独马处长不明白，张如意说去“操

办”，到底需要操办什么？根据以往的经验，割麦么，每人借一把镰刀、一顶草帽，再带一个水壶、两个馒头，不就得了？所以，没等张如意把话说完，他就问：“小张，你去操办什么？不就割一天麦吗！”张如意一愣，继而生出一脸的古怪表情，说：“处座，您是从火星上刚出差回来吧？是真不懂还是假不懂？”马处长反被问住了，不知作何回答。张如意说：“刚才党办秘书不是通知了吗？各办公室自备干粮、茶水和割麦工具。您是我们办公室的头，您已经准备妥了？吃的，喝的，用的，跑的……？”“不是……自备吗？”“是呀，叫‘各办公室’自备。听懂啦？也就是说，单位出钱，各办公室出面去操办吃的、喝的和用的家伙。当然，还得包括跑腿的家伙。至少弄辆面包车来。不然，还不像打败的兵，等赶到乡下，全没了力气，还割谁的麦子！大家说对不对？”平时少言寡语的周倩倩一听说省了跑路，立即来了劲，说：“对！张如意的话我同意。”司马文中也笑得咧大了嘴，说：“行行，这能提高效率。”马处长一听两个年轻人表了态，习惯性地把脸转向老余，用目光询问：“你呢？”老余看了看他，又瞅了瞅三个希望他说话的年轻人，略作沉思状，片刻后说：“这办法可行。”

既然老余表了态，马处长按惯例不再坚持自己的意见。这本来就是桩小事，没有必要与部下争个高低，何况都是为了工作。张如意有积极性，也是他求之不得的。说不定一两年之后，自己退了下来，张如意凭他这能干劲儿，能接自己的班，但顾虑还是有的，所以他问张如意：“我们这样做，是不是搞了特殊？”张如意洋溢着一脸的轻松，说：“没有没有。马处长您放心，搞特殊化的事我们不做。如今哪个单位搞活动不花点钱？我们和人家比比，已经是老落后了！”既然如此，马处长便不再有顾虑，顺口问道：“要花多少钱？”“不出二百。”“什么？”马处长瞪大了眼睛，“买什么东西要花二百元钱？我们可只去割一天麦子呀！”张如

意扑哧一声笑了，说：“您看您看您看，我说马处长从火星上来还不信。这不，一听说二百元钱就吓懵了。上星期宣传处上街搞计划生育宣传，小李小周俩人在街上坐了半天，您猜他们花了多少钱？——两百六十元零八毛！”“天呐……”听到这消息，不但马处长，连同周倩倩、司马文中和老余都惊得把口型撮成了一个“O”字。司马文中处于写小说动机，急需知道细节，便抢先问道：“他们都买了些什么？怎么能花得了这么多钱？”张如意如数家珍：“喏，太阳帽，墨镜，饮料，再就是一人几盘磁带，在街上搞宣传，总得有点音乐呀。剩下的进饭店吃了一顿……”大家包括马处长在内，这才知道，区区二百元钱，五个人享用，实在不足挂齿。

张如意看众人已无话可说，尤其是马处长不再有疑义，便开始行使他的为明天割麦做准备的权力。他先为自己安排任务：“我，几句话说完就去采购。凭我的面子，搞点内部价的，大家都喜欢的东西，怎么样？先买用的。镰刀，大家都有吗？一人来一把。没镰刀不像割麦子，上戏台跑一圈龙套，也还得拿个假家伙在手里。草帽都有吗？好，都没有。那就再来五顶草帽。”周倩倩插话：“非买草帽不可么？那东西用一次不就扔了？人家单位……”张如意立刻心领神会，说：“咱也不例外。别的单位可以买别的帽子，咱也可以买。给你来一顶乞丐式网状工艺帽怎么样？出口转内销的。只要你，和你的那位大新闻记者满意，有什么想法只管提，呆会儿我还要劳你的那位大驾呢！……”用的问题解决了，接着是吃的问题。张如意继续宣布他的决定：“大热的天，以喝为主。啤酒免了，别弄得影响不好。就来一箱饮料吧。我考虑了一下，既方便又实惠的，当数健力宝。”马处长一听不妙，忙解释：“健力宝可不便宜啊。”张如意说：“这个您老又外行了。健力宝罐子的拉盖上有奖。一箱健力宝，说不定会碰到一个一

二等奖什么的，得个万把元钱奖金，处里几个人分分，多实惠啊！”众人恍然，连老余都情不自禁说：“这办法可行。”之后张如意又安排了借面包车，到哪个饭店订饭菜送到田头的事。最后宣布：“这次我们不但要割好麦子，还得造点影响，让市里大小头头都知道，我们政治处并不都是抄弄政治条文的家伙，也是实干的人！这个任务艰巨，但也是轻车熟路。喂，倩倩，这回又要看你的了。明天带上你的郎君，扛着摄像机，一起到农村兜兜风。麦收又是热门新闻，正好一举两得。文稿由我们的司马大作家起草。怎么样？”上电视是马处长感兴趣的事儿，所以不等周倩倩、司马文中答话，他便说：“没问题。这事儿小周包了。司马写新闻稿也定了。”说完又想起一个问题：“司机这回可够忙的，能乐意吗？单位几个司机的脾气可都倔得很啊！”张如意一挥手：“谁指望单位这几尊佛爷了？我到外单位借车。司机好说，老熟人了，塞几包像样点儿的香烟，扔几只易拉罐就行了。不会误事。反正不会花冒二百元，接倩倩爱人、送饭、我们自个儿乘车，就都有了。”

由于政治处对割麦工作准备得充分，第二天一早，其他办公室的人都在骑自行车赶路，或者等乘郊区公共汽车，或者到处找单位汽车司机的时候，他们乘坐的面包车，已一溜烟把他们送到了指定的村子。一下车，周倩倩首先嗅到了牛粪狗粪鸡粪鸭粪与沟塘边烂叶腐泥混合的糟腥味儿。她没下放过，也从没有到过农村，没想到乍到农村扑面而来的是这怪味儿，忙用手绢捂了鼻子。司马文中下放过，这次来到村里，仿佛旧地重游，这腥味不但没把他熏倒，反勾起了对往日那知青生活的回忆。他眯着眼，深深呼吸了一口气，喃喃自语：“我第二个故乡，今天，远去的游子又来看您了……。”老余一脸的毫无表情，他见得多了，见多不怪，因此，只管挑好走的地方走他的路。张如意陪同面包车司

机站在车边，一边递烟递饮料一边笑谈，他知道，侍候好司机是他的大事，一会儿车子还得去接周倩倩丈夫，中午还得到饭店跑一趟把订好的饭菜取来。没有司机，这一切都会泡汤，他张如意也就功亏一篑了。马处长一下车就找到了村干部，联系割麦的具体地点。他的想法与村干部不谋而合：主要帮助最困难的孤寡老人和军烈属割麦子。村干部把马处长一行几人带到一块田边，说：“这块田是军烈属赵婶的。她的一个儿子在南线作战中牺牲了。一个儿子现在还在部队。她自个儿也当过几十年的妇联干部，是老革命了。现在年纪大了，年年麦收都需要帮助。”大家听了肃然起敬。

村干部走后，马处长对部下们像部队战前部署任务一样，简洁明了地说：“大家分开，下田割麦！”说完，自己带头走进田里，挥起了镰刀。这块麦田不大，一亩左右，傍着一条水沟，地势凹，因此洼了一些水，麦子却长得密麻麻的，穗长粒饱，一看就知道是勤快人家的庄稼。马处长就喜欢在这样的田里干活。他在农村生活过，知道庄稼的好坏，与它的主人的勤劳程度，总是联系在一起的。而旁边那块地势略高的麦田就不一样，麦子长得稀稀拉拉且不说，还杂生了不少野草。马处长寻思：这种麦子能否把种子收回来都难说。

还没割两把麦子，就听周倩倩“呀”地惊叫一声，少顷又是一声。大家都忙直起腰身，朝周倩倩那边看去。周倩倩一脸苦相，呆呆地站在刚下脚的田里。田里洼着浅浅的水，周倩倩穿着雪白的旅游鞋，一脚踩上去，稀溜溜的泥水立即淹没了她的半截鞋帮，想拔出来，结果脚出来了，鞋还陷在泥里，弄得周倩倩手足无措。张如意见状，走过来帮周倩倩穿好鞋。司马文中笑道：“这回可体验生活了吧？”老余仍旧毫无表情，冒了一句：“呆会儿还能见到青蛙和蛇呢！”周倩倩一听，以最快的速度跳上田埂，说什

么也不再下这块麦田了。马处长想说几句,结果发现司马文中、张如意和老余都跟着上了田埂。没办法,这块田委实地凹水多,没法下脚,麦根一有水便浮了,割起来就困难;再说,有水的地方说不定真能遇到蛇,因此,大家都纷纷走出麦田,说最好换换麦田。没等马处长发话,张如意指着紧挨着的那块地势略高的麦田,说:“我们到那块田去割吧!”领着大家向那边走去,马处长见大家都走了,便不再说什么,尾随跟了上去。旋即想到一个问题,说:“这块田也是赵大婶的吗?我们别忙错了地方。”没人回答得上来。不远处正好走来了一个头发留得很长的男青年。司马文中说:“我们问问他吧。”男青年笑咪咪地走到跟前,向大家点头哈腰致意,眼光却不时向周倩倩瞟来。很显然,是周倩倩的人或者那顶工艺帽吸引了他。张如意问:“喂,兄弟,这块田是军烈属赵大婶的吗?”男青年说:“是……我的。”随即又说,“我和她是一家人。你们随便割,都一样。”马处长问:“这么说,是你帮老人种麦子了!”男青年点头称是。“那为什么两块田的庄稼不一样!”男青年说:“一块有水有肥,一块缺水缺肥,能一样吗?再说,咱也太忙,大学毕业回来后,搞科技试验,哪来的空伺候麦田啊。”之后又说,“感谢你们帮忙。感谢你们帮忙。咱太忙了。这不,这会儿还得去试验。”说完,急忙向村里走去。听说男青年和赵大婶是一家人,又是农村科技人员,马处长不再说什么,大家也都相信了,议论了几句“在农村搞科技不易”之类的话,便埋头在这块地势高的田里割起了麦子。

一会儿工夫,一位满脸皱纹却面目慈祥的老奶奶向田头走来,一手拎着只旧塑壳热水瓶,一手持几只农村常见的粗瓷碗,没走近就招呼:“城里同志歇会!喝口糖水吧!累你们啦!”张如意机灵,问:“您就是赵大婶吧?”老人笑着点头称是。于是,大家都停下手中活儿,走过来向老人问长问短。马处长突然想起刚

才男青年的话，问赵大婶：“我们在这块田割的麦子是您的吗？”老人被问得一顿，转眼又笑了，说：“都一样，都一样！你们不易啊，大老远的到咱农村来，皮肤也要晒黑了许多呢！”见老人夸他们，马处长和几个部下都笑了起来，不再追问刚才那个问题。

过了半个小时，单位其他办公室的人都陆陆续续来到村里，又陆陆续续分散开走向麦田。张如意收起镰刀向马处长辞别，说要跟着面包车到饭店和电视台去了，再迟就办不成事了。马处长挥手同意，站起来目送张如意远去后，顺眼一一看了看剩下的三位部下。他们都在割麦子，司马文中割得最认真，汗湿的罩衫已经脱掉，干巴巴的身上只挂着一件显得非常肥大的背心，弯着腰，镰刀在手下挥舞不停，身后不断延长倒下的麦子。他的目光似乎只注意了眼前的麦子，一边干活，一边嘴唇上下张翕着，不知独自在嘀咕着什么。周倩倩割麦子和农村姑娘绣花差不多，拿镰刀的手和拢麦秆的手都翘着兰花指，一次下刀只能割断几根麦子，就这，也大汗淋漓，不断掏手绢揩脸。老余割得技术高，一拢一刀就是一片，但他太好站，割不到三刀便直起身子休息一会儿，这与农村懒汉劳动时的情景差不离。但考虑到老余的年龄，马处长也就原谅了他。

时间过得真快，眨眼到了中午。马处长和他的部下感到饿的时候，张如意的面包车也正好赶到。张如意和周倩倩丈夫从车上搬下包装好的饭菜。大家见状，也来了精神，走上前七手八脚把饭菜接了过来。之后，大家围坐着，吃起了这顿不同寻常的野外午餐。他们一边嚼着饭菜，一边喝着早晨带来的易拉罐健力宝。上午赵大婶送来的糖水，这会儿正歪放在田埂上。他们尝过了这糖水，发现糖水里混浊物太多，怕有细菌，再说用粗瓷碗喝水也不习惯，便不再摸这水瓶和碗。

人多笑话多，吃饭也就快。不一会儿，风扫残云，所有的饭

菜一扫光。稍事休息后，周倩倩丈夫扛起了摄像机，对大家说：“我下午另有任务，劳驾各位是不是现在就拍几个镜头，然后再休息？”大家忙说：“行，行。”便操起镰刀，各就各位，又割起了麦子。虽然这会儿的确烈日当头，热不堪言，别的办公室的人都在大树下休息，但想到能上电视，马处长和他的部下们仍觉得心里甜滋滋的。周倩倩丈夫选好了最佳摄像角度，先给大家拍了一个集体割麦镜头，然后又分别给每人拍一个近景或特写镜头。拍完后，提着摄像机急匆匆搭面包车离开了这里。目送大记者走后，大家同周倩倩逗了几句笑话，又倒在树荫下继续休息。

迷迷糊糊不知过了多少时间，马处长从迷盹中醒来，睁眼一看手表，已经过了两点半钟，便把大家都唤醒，说：“快起来干活！快起来干活！都什么时间了？”见大家懒洋洋的并不执行他的命令，感到奇怪。站起来往远处一看，其他办公室的人也都正在树下乘凉，没有一个下田干活的，劲头便也松了下来。转眼一想，又忍不住说：“别人干不干活我们管不着，我们干我们的。不然一天干不了多少。”说完，径自下了麦田。见头儿开始干活，其他人即使不情愿，也不再说什么，都跟着下了田里。

下午挺热。热得收割的人忘记了时间。要不是赵大婶走到他们跟前，招呼他们休息，他们不会知道又是一个钟头过去了。赵大婶说：“你们真是一群好人呐，连咱送来的糖水都不喝，跟过去的老八路差不多！你们是怕大婶咱糖不够吃吧？告诉你们，家里有的是！”说得大家面面相觑，不知作何解答。还是张如意机灵，找到了一个话题：“赵大婶，这庄稼往年我们不来帮忙，您老是怎么收割的？”老人笑答：“托共产党的福，队里花钱请拖拉机割的。”“割一亩田要花多少钱？”老人撇撇嘴：“贵得很呐，要六块钱！”周倩倩在一旁嘀咕：“才六块钱？”张如意也笑了，问：“那您老看，我们几个割倒的这一大片，有多少田？”老人眯眼向远近

望了几下,说:“约摸……八分地。”“什么?”马处长一惊,“我们干了一天,才值五块钱的活儿?”说完“唉”了一声,满脸愧色,直摇头,几个部下便不再问什么。老人见状,打圆场说:“这田本不该你们割的,锁蛋这混小子硬是不争气。庄稼种不成样子,麦子熟了也不来割!”司马文中脑子一闪,说:“您说的就是那留长头发的大学生?”老人一听乐了:“头发是像个女的,可哪是个大学生啊!不瞒你们,他刚从大牢放回还不到一年呐!懒兮兮的从不学好。关进大牢是因为赌,赌过了偷;放出大牢还是不改。这几天是啥时候啦?他还是白天黑夜赌个没完!这不,现会儿还在赌呐!”张如意感到越说越不对劲,忙问:“不是说,他和您是……一家人吗?”“鬼!”老人说:“我要是有这么个后辈儿,早就把他活剥了!”一句话把大家说明白了:原来大家苦干了一天,是在帮一个赌徒、窃贼收割庄稼!大家互相看看,顿时泄了气,脸上也失去了表情。最后,都把目光集中到马处长身上。

马处长也不知该说什么好。少时,他走向前问老人:“老婶子,您……怎么不早说清楚?”老人朗朗一笑:“不都一样!你们打老远的从城里赶来,帮谁割麦,都是为庄稼人好,都累了一天,淌了一身汗!还说啥你呀我的?”“可我们没帮您……”老人摆摆手说:“没事儿,没事儿!队里会帮咱的,你们大伙都甭放在心上!”话虽那么说,马处长总觉得心里不是滋味。当机立断做出一个决定:“大家快到赵大婶的田里割麦子,割多少是多少!抓紧时间。”一声令下,五个人包括周倩倩都没有含糊,全来到仍旧布满泥水的那块洼地麦田,用最快的速度割起了麦子。正在此时,面包车开来停在田头的大路上,司机钻出车大声招呼他们:“喂,你们不走啦?人家都走光了!再不走我就把车开走啦!”张如意想和司机解释一声,又怕司机真犯了牛性子把车开跑,不知所措,连忙向司机奔去。老余一看见车,就知道已经解放了,毫

不犹豫收回镰刀，迈上了田埂。马处长正在兴头上，本想劝大家多留一会儿再走，但竖起身子一看，张如意和老余已经向面包车走去，周倩倩和司马文中正在田埂的草上蹭鞋上的烂泥，做着离去的准备。再往远处张望，发现其他办公室的人确实已陆续走得差不多了。便知道赵大婶的忙，今天无论如何也帮不了了。离别前，马处长不由握了握赵大婶的手，依旧是满脸愧色，不知说什么好，无奈何，一转身也随部下向面包车走去。

两天后，市电视台播放了政治处到农村支援麦收的新闻。周倩倩丈夫拍摄的镜头几乎没作什么剪辑：首先是远景的艳阳、麦浪；然后是政治处老少五个人全体在麦田里挥汗如雨挥动镰刀的中景；之后是每一个人的近景或特写。电视新闻播放后，其它办公室的人跑到政治处来，纷纷用羡慕的口吻讲述自己的观后感。政治处的人油然而生出不少自豪感。

又过两天，单位召开支援麦收表彰大会。会上，党委书记操着洪亮的嗓门表扬了政治处：第一、准备工作做得最早，最完善；第二、花的钱最少。不像有的部门，借机铺张浪费；第三、割麦子时间最长，割的麦子也最多。此外，还请了电视台记者拍摄了新闻，虽然镜头是拍政治处几位同志的，却也代表了我们单位，因此受到市里有关领导的肯定和称赞。政治处的这种少花钱多办事办实事的精神，值得其他部门学习，今后要在全单位发扬光大！

会议之后，又有一些人到政治处取经、谈感受，包括党委书记委托前来搜集先进事迹材料的党办秘书。这使政治处的人又兴奋了好几天。高兴之中，当然谁也没有忘记那件令人遗憾的事情。不过，谁也没有把它说出来。

（选自《海燕》1993年第8期）

屠妇老塘

刘庆邦

她有很书面很华丽的名字，好多人不知道，都喊她老塘。老塘是煤矿的专用语，意指采过煤被舍弃的地方。起初老塘不懂其中含意，以为别人把她的姓搞错了，纠正说“姐不姓唐”，或者说“老娘不姓唐”。后来有人想讨好儿，就把意思告诉她了。这意思不太好，对于一个女人来说，贬得有点恶毒了，可老塘不在意，跟讨她好儿的主儿探讨：“你是说老塘也叫采空区，里面没一点儿煤可采了？”

那人眼神儿不太对劲，说话也支支吾吾：“话是这么说，……不能说一点煤也没有，再说，老塘跟老塘也不一样。”

“怎么不一样？”

“我看你跟没采过煤的工作面也差不多。”

“那让你采你干不干？”

“你说呢？那当然了……别让别人听见……”

老塘笑了，笑得有点狂放，说：“放你妈的硫磺屁，谁采也轮不到你呀，看你那臭德性！”

老塘杀猪，每天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杀了猪就扛到自由市场去卖，老塘属于市面上的人物。矿上的人差不多都认识老塘。谁喊老塘她都答应得很爽快，“老塘。”“哎！”“老塘哎！”“想吃肉了？来一块塞住你那嘴吧！”说着血糊糊油腻腻的手就把刀子掂起来了。

矿上的自由市场有老塘一个固定的摊位，四根棍子扯开一块塑料布作篷，两摞废砖支起半截空心预制楼板当案，案上再垫一块木板，老塘的营生儿就排开了。老塘做生意有一条原则：“龟孙王八贼，啥人我都为。”她那高大的个子往肉案后面一戳，耳聪目明，跟谁都搭话。街心有一位穿白大褂儿女护士走过，她喊：“哎哎，姐们儿，还减肥呢？来，给你一刀瘦的。”那护士害羞似的笑着摆摆手走了。一个脸上满是青瘀的矿工晃过来，老塘说：“大哥，我算着你就该吃肉了，来一刀？”

“煤癥”说：“把你那一块卖给我吧？”

“给你，怕你不敢吃！”

“煤癥”把案子上的肉翻看了一下：“我看你的皮厚不厚？”

老塘：“我的皮没你的皮厚。”

“老塘连这点亏都不吃。”

“让你妹子吃亏，你忍心？！”

老塘说着把一块肉拉下来了，称了斤两，她不往“煤癥”手里递，却往他头上戴。“煤癥”吓得舞扎着手乱招架，说：“你再逗我不买了，我走！”

老塘说：“你走吧，我看你敢走！走不了三步，我就把你的后臀头旋下来。”

一些下了夜班无处可去的矿工，喜欢来看老塘卖肉，爱听她张嘴就来的几口儿荤逗。老塘长得也不难看，牙很白。她穿一条红黑方格裤，显得臀部肥大，屁股沟挺宽，挺有内容。她那戴破草帽叼烟卷的样子，也让人觉得这女人有一股野性和开放的味道，比较容易接近。肉案子后边有一条长条凳，上面坐的都是矿工，像电线上的麻雀子一样。无处坐的，就站着，或蹲着。他们毫不避讳地看着老塘的一举一动，上次的笑还没有消失，这次的笑又衔接上了，乍一看他们的笑好像是一种固定形态，有点傻

呵呵的。老塘把烟散给他们吸。他们有人吸烟时也给老塘一支。他们帮老塘招徕生意。还有的把矿上传达室新来的报纸偷出来给老塘卖肉当包装纸。刚从窑下出来的矿工问其中一个矿工：“坐那干什么呢？闻腥气哩。”矿工答道：“没事，帮我老婆卖会儿肉。”老塘也有让人的时候，人家拿她当老婆，她笑笑就拉倒了。她一笑露出一口白牙，很好看，很有女人味。称老塘为老婆的矿工准备好了接受老塘的反击，见老塘只是对他笑笑，他心里一下子觉得很受用，便宜占大了，够消化一阵子的。这样一来，老塘的摊点成了自由市场的中心。自由市场卖什么的都有，天上飞的，地下跑的，树上结的，河里游的，应有尽有。按做窑人的说法，熟人肉不好买，细皮嫩肉的生人肉一买一个准儿，弄好了肉上还有“增白粉蜜”的香味。尽管如此，自由市场的中心只有一个，那就是老塘。拿猪肉案子来说，一拉溜有好几个，猪肉红是红，白是白，都是上好的，可谁都没有老塘的猪肉先卖完。那些屠夫眼看顾客一个一个被老塘拉走，肚子气得跟吹猪一样，只把老塘来恨。他们心里说：“这哪是卖肉呢，是卖笑哩！”“干脆把肉撒下来，自己把腿一叉躺在案子上得了。”他们也就是在肚子里把老塘骂骂，表面上对老塘也是笑脸。他们明白，人人手里一把刀，老塘的刀口并不比他们的差。女人不掂刀是不掂，一掂刀就比男人厉害。

老塘的丈夫是采煤队的工人，外号大闺女。大闺女生得五大三粗，很男子汉，可不知为何，偏偏得了个大闺女的外号。大闺女上的是夜班，下午他睡醒时，老塘也卖完猪肉回来了。他不理老塘，光着膀子在西屋里看武打录像片。矿上没房子分给他们，老塘带着女儿农转非来矿上后，他们自己动手在山沟里盖了两间小平房。小平房很低，伸手能够到房顶。屋里也很潮，有一股井下的气味。门口的沟底，是矿上往山下运煤的矿车道，成串

的矿车过来时，白天黑夜都轰隆轰隆响。这样也有好处。烧煤方便，没煤时往道边一站，伸手就从运行的矿车里把煤块搬出来了。在屋里看录像的还有几个四川来的农民轮换工。是老塘让他们来看的。他们买老塘的肥肉炼油吃，老塘就让他们来家看录像，这是一种交换。她在市场上对小矮个子农民轮换工说：“去我家看录像吧，你大哥在家，就说我让你们去的。”

老塘在南屋里喊大闺女过去。大闺女听见了，装没听见。

老塘放了高腔：“大闺女，我喊你呢，你听见没有？你耳朵里塞驴毛了？”

大闺女这才很不情愿地过来了，问她喊啥喊，不知道人家正看录像吗！

老塘趴在一个长沙发上，把一个沙发都占严了，她样子很疲惫，哼呀唉的，说累死了。又说她中午饭到现在都没吃，女疯子“扩大器”要饭要的剩馒头，问她吃不吃，她说吃，不管干净肮脏吃了一块。埋怨大闺女不知道心疼老婆，不给她送点饭吃。

大闺女说：“活该，谁让你去卖肉的。”

“我不卖肉，你挣那仨核桃俩枣儿的，能养活俺娘俩吗！”

“怎么不能，我挣的钱足够咱们吃的。”

“光知道吃，你是猪哇。我问你，靠你挣钱，能买彩电吗？能买录像机吗？能买组合柜吗？像我这么能干的老婆你上哪儿找去！来，给我捏捏后背，听见没有？”

“怎么捏？”

“用你的爪子捏，从脖子那儿往下捏。”

大闺女给她捏得有些轻描淡写。老塘说：“用劲用劲，你的劲呢！”大闺女就用劲，他的劲用得很大，意思想把老婆弄疼。老婆说：“对对，哎呀，真舒服！”

“比那……还舒服吗？”

老塘还说“真舒服”。

大闺女腾出一只手，把老塘的屁股拍了拍。趴着的老塘的屁股显得很高，像一大盆扣出来的凉粉坨，一拍乱颤颤。

“干什么？”

“拍拍马屁。”

“不许拍！”

“我的，我想拍就拍。”

他不给老塘捏背了，擅自往下退老塘的裤子。

老塘说：“日你姐，你不要老婆的命了，门还开着呢。”

大闺女把门插上了。西屋的录像还正放着，“呀呀”地打得噼啪乱响。大闺女对老塘有意见，有一段时间他想干着老塘，结果把自己也干着了。他觉得这样不行，就改成对老婆下雷阵雨，狠下，天天下，老婆越说“你不要老婆的命了”，他越来劲。

不料老婆软硬不怕。他把老婆“惩罚”一顿，老婆却变得一点脾气也没有了，她说：“起来，给臭男人做饭去。”她像随便想起一件小事似的对大闺女说：“我想让晏子过来帮帮我的忙，给我打打下手。”

大闺女说：“不行！”口气很坚决。

“他男人不是你的哥们儿吗？”

“那是过去。她男人是她男人，她是她。你知道她现在干什么吗？”

“不知道。”

“不知道你少沾她，要沾她你就滚蛋！”

其实，晏子的情况老塘是知道的，晏子也是农转非来的家属，她刚转来，丈夫就在窑下出事死了。晏子是个老实娘们儿，不会说话，不会做生意，带着一个儿子，生活无着。有坏男人拿几个钱引诱她。她就跟人睡了。话一传开，她就有些关不住门。

老塘听人说，去晏子那里的人，有人给钱，有人不给钱，还有人趁黑把废纸塞给晏子当钱，晏子气得差点上吊，为着未成人的儿子才没上。老塘听了晏子的事发了半天呆，人到这个世上真不知会走到哪一步。再说好死不如恶活，人总得往人上混吧。她觉得晏子这么干终不是个长景，紧皮紧肉时有人稀罕你，皮一松人看你连洗碗布都不如。人生下来有一张口，还有两只手。两只手还餬不住一个口呀！再说了，晏子跟她一样，也是个农转非呀，老家的人都知道谁家谁家媳妇到矿上享福去了，一打听，是个卖货，一下把农转非人的脸都丢了，这可不行。她打定主意要管一管晏子的事，大闺女不让管她也得管。

吃过晚饭，喂了猪，她说出去凉快一会儿，就手扯女儿往晏子家走。老塘两口子又高又大，养下的女儿却又瘦又小，像一只耗子。为女儿的瘦小，大闺女多次埋怨老塘：“你是咋搞的？石头缝里蹦出的猴子也比你生的孩子大。”老塘说：“还问我，一定是你们家人转种了，我心说可找了个三条腿一般粗的男人，谁知嫁了个‘大闺女’，能给‘大闺女’生个崽儿就不错了。”

晏子的家在半山坡上，是用石头片子垒起的小屋。类似的小屋像山上的石头一样，到处都是，一片灰白。这些屋子都是矿工和他们的老婆猪拉窝似的东一根椽子西一把草盖起来的，一般来说，里面地方都很小，一张床，一个火炉子，就没有多少下脚的地方了。床上睡觉，火炉子做饭，有吃的，有睡的，人的基本生趣就具备了。

晏子见老塘来了，目光有些惊恐，脸都白了。她一直怕着老塘，上自由市场总是远远地躲着老塘。她也知道老塘是杀猪的，不会杀她，但她还是怕。

“大姐，找我有事吗？”

“没事就不兴来看看你了？看把你吓得那样子，我又不剜你

的那东西。”

“我想着……我不算个人……”说着眼泪就下来了。

晏子的儿子趴在妈腿上，见妈哭了，他有些着急，就问：“妈，妈，我爸到底什么时候回来呀？”

“你这孩子，我不是跟你说了吗，等你长大了你爸就回来了。”

老塘听出来，晏子丈夫死的事，晏子还瞒着孩子，她鼻子一酸，眼圈也红了。她掏出一块钱，让女儿带小弟弟出去，看有卖冰棍的没有。然后就把请晏子帮忙的事对晏子说了，她说：“你帮我喂喂猪，中午给我送点饭，有我吃的穿的，就有你和孩子吃的穿的。”说着掏出一百块钱，“先给你一个月的工资，干得好了，我再给你加。”晏子不要，她就把钱扔在晏子的床上了。晏子的床铺还算干净，床边墙上还贴着一些拆开的明星挂历。

“咱丑话说在头里，从今天起，你把那条子毛病改掉！”

“老塘姐，不……”

老塘以为晏子不愿意改，脸上杀气就上来了，说：“咋啦，吃馋嘴了？”

“不是，我怕坏你的名誉。”

“噢，我有啥名誉，一个臭杀猪的，再坏也坏不到哪里去。”

见老婆到底把晏子召来了，大闺女很不高兴，他想，这个家成母鸡打鸣了，她妈的。尽管晏子小媳妇似的不敢多说话，大闺女见她还是不顺眼，咋看咋是个漏底锅。他有气就往老塘身上撒，胳膊腿儿出来进去硬硬的，看见什么都想踢一脚。早上，老塘让他帮着从圈里往外提猪杀，他说：“杀猪？我还想杀你哩。”

老塘想缓和一下空气，说：“好好，你厉害，你晚上再杀我行不行？晏子好歹是我请来的，你不能给人家脸子看。”

以前老塘一说让大闺女晚上杀她，大闺女就笑了，这次他没

有笑，脸上板得一点缝也不透。

大闺女不愿帮忙，老塘就自己干。提猪，放倒，捅刀子，吹气，煺毛，开膛……老塘样样在行。老塘的父亲就是开肉杠的，她门里出师，早把父亲的手艺学到了。

因为是夏天，老塘又起得早，她上身只穿了一件背心，胸前戴了一个黑色胶质风筒布改制的长围裙，两个奶把围裙顶得高高的。她面带微笑，有一种掩饰不住的发泄的快感。

猪刚吹圆满，晏子就把煺猪的水烧得了。老塘三下五除二，就把猪毛煺净了，她说：“操，真白！”问晏子：“谁有这么白？”

晏子笑笑。

“我看白种女人也没这么白。”

老塘干的这套活儿是一个系统，干着时显得有些忙，但一点也不乱，如同一篇精练的文章，每一个字，每一个标点，都是有效的，都恰到好处。还从来未见有人拿屠宰作素材来创作舞蹈，无非认为屠宰过程是血腥的，野蛮的，而屠妇老塘的确把屠宰艺术化了，或者说看老塘宰猪的确用得着欣赏这个词汇。

大闺女决定治一治老塘。老塘不用他帮忙照样把活儿做得干净利落，这使他更加生气，他认为这是老塘故意摆脱他，使他在窑哥们面前做不起男人。趁晏子回家吃早饭时，大闺女说：“张丽华，你过来！”

老塘对自己这个名字已经有些陌生，但仍能听出是代表她。

“你知道矿上的人怎么说你吗？人家说你裤裆里别副牌，谁要跟谁来！”

“都是放他妈的狗屁！”

“在大街上往人家嘴里挤奶是不是你？你他妈的，我看你是不要脸了！”

这事是有。那天几个矿工摠住一个司机，嚷嚷着让老塘拿

奶滋他。老塘真的把奶掏出来，挤了那司机一脸。可老塘不想承认，问：“谁说的？谁说的？”

“别管谁说的，你说有没有这事吧？”

“没有，就是没有。”

“妈的，你还嘴硬！”

他一巴掌抽在老塘脸上。

老塘本能地捂了被打的一侧脸，说：“你打我？”大闺女打她是事实，她只是认定一下这个事实。

“我打你，我还抽你呢！”

大闺女把皮带解下来了，一把揪住老塘的头发，把老塘摁在沙发上，胡乱抽她的屁股，抽她的背。按老塘的力气，如果和丈夫对打，大概会势均力敌，可她没有反抗的意思，只说：“你打死我吧，你打死我吧！”她叫着丈夫的名字：“我日你八辈祖宗！”

“我让你日！我让你日……”

老塘后面的背心揪上去了，露出了光背，皮带抽在光背上，每一下都像火燎一样，鼓起一道红印子。老塘忍无可忍，用头抵了丈夫一下，抵到了丈夫的小肚子，把丈夫抵得蹲在地上。丈夫顺手抄起一个小凳子，朝老塘扔去，结果砸在老塘额头上。

老塘一摸额头，沾了一手血，她说：“看看，流血了吧！”

丈夫说：“流死你这个臭丫挺的！”

老塘一手捂着伤口，还没忘了把“战场”整理一下，小凳子四脚朝天躺在地上，她把小凳子扶起来，让它按正规四脚着地。她又看了看手上的血，不料手一拿开，额头上的血漉漉地流下来，她赶紧又捂住。她这才有点伤心，眼泪也流了出来。

这并不影响老塘到自由市场去卖肉，和每日一样，她又准时出现在肉市上了。只不过她的额头上补了一块白补丁，这使她的笑容又增加了一些点缀，有了点丑角的意味。

集市上的人一眼就看见了老塘额头上的补丁，这就有了新话题，有人问：“怎么，没伺候好大哥，大哥打你了？”

老塘鼻子嗤了一下：“你问他敢吗，他敢动我一指头，我让他头朝下走路。”

“那你的头是怎么搞的？”

“蚊子个丈人咬了一下，一挠，发了。”

“是个大蚊子吧？”

“蚊子再大也没猪大。少废话，要肉不要，不要滚蛋。”

一个干部模样的人走过来，老塘喊他段长，问：“你怎么才出来？干吗呢？在屋里下蛋呢？”

“你下个蛋我看看。”

“我要会下蛋就不卖肉了。”

段长嫌肉肥，指着通肌，说横着片一刀还差不多。

老塘说：“你们家肉横着挂呀！”

段长笑着说：“不是横着竖着都能使吗！”

老塘刚要说“横着使你姐”，忽然觉得有人在远处观察她，人影一闪，像是自己丈夫。她装作什么也没有看见，停了一会儿，往电影院墙角那边一瞥，果然是大闺女，大闺女正朝这边探头探脑地瞅呢！怪不得她往人家嘴里挤奶的事大闺女知道得一清二楚，原来大闺女一直小着她的心呢。

这时有一个小伙子要买二斤肉，老塘一刀下去，往案边一扔：“拿去吧。”

小伙子说：“你不称一下，够头吗？”

“还算个男人，你自己称去！满街里打听打听，老娘亏待过谁！”

小伙子将信将疑，把秤砣放在二斤的戥子上一称，秤杆正好翘着头儿。小伙子有些傻眼，说以后再也不买你的肉了。

老塘说：“你丫的爱买不买，你现在就死，看你死了老娘肉还卖不卖。”

小伙子指出她骂人。

“我骂你，我还抽你呢，你回来！”

小伙子赶紧颠了。

中午，晏子给老塘送饭，见老塘头上打着胶布，上身穿了一件的确良军上衣，就知道老塘受气了，挨打了。猜想老塘挨打受气的原因不是因为别人，正是因为自己。她很愧疚，说：“老塘姐，我看看你的后背。”说着就掀开后面的衣服看了一下，老塘的后背黑一道，紫一道，几乎没一块好肉。老塘猛地转过身，不让她看，说背有什么好看的。晏子不说话，倚在支撑篷子的一根棍上，眼里泪汪汪的。老塘说：“噢，噢，你怎么跟个娘们儿似的。操，可不是吗，你本来就是娘们儿。”

晏子说，我想带着孩子回老家。

老塘说：“说话如放屁。回老家，你有家吗？回娘家还是回婆家？老家房子没了，地没了，谁还承认你！你在矿上老实呆着，好多着呢。别管咋说，你男人是在矿上死的，活着是矿上的人，死了是矿上的鬼。有个鬼守着你，也比你没着没落的强。你把儿子养大了，还可以在矿上谋个事干。怎么，给我帮几天忙就烦了，姐有对不住你的地方吗？”

“不是……我贱，就是因为姐对我太好了……我哪天要是不在了，我儿子就认姐做干妈吧……”

老塘把眼珠子瞪着晏子：“你再敢胡说八道！你作死儿呀你！再胡说我抽你丫的。好好看着摊儿，我去尿一泡！”

老塘到厕所里往下退裤子时，整个屁股火烧火燎，噉噉啦啦乱疼，扭脸一看，屁股多处浸血，浸出的血结了痂，把裤子也结在一起了，她骂大闺女，说：“日你八辈祖宗，这不是你拍马屁的时

候了！”

中午时分，自由市场上人比较少。太阳炽白炽白的，把地烤得发烫。发烫的东西反射在人眼上，把人眼刺得有些疼。在太阳下走过的人眼都眯着。狗的眼也眯着。不远处的墙根下卧着一只狗，狗的舌头伸得老长老长的，眯着眼瞅那些肉案子，如果哪个肉案子掉下一点肉渣儿，它会马上走过去吃掉。老塘把狗看了一会儿，狗显得不大好意思，回避似的把眼挤上了。一个卖冰棍的老娘们坐在一棵荫凉很有限的树下，毫无目的地喊着“冰棍，冰棍”，她喊得有气无力，好像不喊又不行，完全靠惯性喊一声两声。蓬头垢面的“扩大器”坐在路边一个石头上喋喋不休自言自语，还流露出舞台般的表情。谁也听不清她说的是什么，只是在一段话间歇时，她必然要来两句“一千个不答应，一万个不答应”。“扩大器”臃臃肿肿的，大肚皮在外冒着，有点像弥勒佛的肚皮。肚皮很黑，上面沾着一层煤粉。乳房倒没露出来，被一个半截的圆领汗衫罩着，汗衫也很黑。除了狗和疯子，整个市场剩下的就是卖东西的人，成了卖方市场。但卖东西的人无一不坚守阵地，仿佛他们知道“敌人”凉快时一定会展开下午攻势，所以他们抓紧时间养精蓄锐，时刻准备打退“敌人”的进攻。

老塘觉得眼皮有些紧，接着头一点就打了一个盹。这个盹不过一点头的工夫，可重新睁开眼时，她吃不准这个盹打了多长时间，只觉得精神长了不少，天地都不一样了。人就是这样，困时打个盹就够了，要是放开睡，能睡个昏天黑地，睡得很累很累。在没有杀猪时，老塘就天天睡觉。不睡觉就没事干，睡觉醒来还是没事干。在老家农村，她是干惯了活儿的人，风里雨里，泥里水里，别人家男人怎么干，她也怎么干。那时她很抱屈，觉得嫁给煤矿工亏了，成天骂自己丈夫没良心。她盼着农转非，“飞”到矿上，就不用操庄稼活儿的心了，起码可以一觉睡到大天亮。到

了矿上，一旦没事干了，她才知道没事干比有事干难受多了。有一段时间，她烦躁得要命，说吃了睡，睡了吃有啥意思，还不如死了。于是，她提出杀猪卖猪肉。丈夫说，一个女人家，杀生害命的，亏你想得出来。她问：“那让我干什么？”丈夫说：“你的任务就是给老公提劲，让老公高兴，以后学得主动点儿。”她说：“那好吧，这可是你说的。”他们把那桩事体说成是干活儿。从那以后，她要求干活儿很积极。大闺女刚下班，她一把搂住就和他干活儿。大闺女正吃着饭，她说想干活儿了，让大闺女干完活儿再吃。上了床，她显得更加勤劳，一再加班加点，大干苦干。她像一匹体格健壮的母马，跑起来可以马不停蹄。她对自己的能量有点暗喜，原来自己这么能干。她几乎忘了自己的目标，觉得只要有活儿干就行，不一定非要杀猪。起初，大闺女满不在乎，她一提出干活儿，大闺女就说“干就干”。后来大闺女就有些顶不住劲儿，耍了懒要赖，说铁打的家伙也经不住这么折磨。老塘趁机说，不让干活儿就得杀猪。大闺女这才放口，说杀去吧杀去吧，我看你就是一头猪。她操起刀子就像找到了自己的威风，杀得所向披靡，痛快淋漓。既然杀猪卖肉，就避免不了赚钱。能赚那么多，是老塘和大闺女没有料到的。老塘曾劝大闺女不要下井挖煤了，跟她一块杀猪算了。大闺女对这话好像很反感，说你再敢说一句我让你滚蛋。老塘对大闺女动不动让她滚蛋也很反感，说：“我是你老婆，你叫我往哪滚！”两个人谁也不能说服谁，就各干各的。

“扩大器”慢慢地过来了，她手里托着半块馒头，隔着肉案子递给老塘：“你吃，你吃！”

老塘说：“我吃过饭了，你自己吃吧。”

“扩大器”嘿嘿地笑，黑手托着的馒头还不收回去。

老塘回身从盛钱的黑提包里拿出一张一元的票子，放在“扩

大器”托着馒头的手上，说：“去吧，买碗馄饨。”

“扩大器”这才走了。她走了两步，又转回来，用那块馒头在自己额头上碰。

老塘明白“扩大器”看见她头上粘的胶布了，说：“没事儿，蚊子咬的。”

“扩大器”这才放心地走了。别的卖肉的人在后面起哄，说：“‘扩大器’，坏了，你的脚印丢了。”“扩大器”果然回来低头找脚印。起哄的人都笑了。

老塘听说：“扩大器”原是矿上小学的教师，她教过的学生有的还成了“人物”，可她却成了这样子。

大闺女把老婆打得头破血流，心里有点后悔，觉得下手太重了。老婆杀起猪来眼都不眨一眨，谁不说老婆是个孙二娘。可他把老婆治成那样，老婆连手都不还，到底还是自己的老婆，不是别人的老婆。他心里虽然这么想，下午老婆回来，他仍装大丈夫款，一点也不露软。老塘把猪肝留下（以前都卖给矿上食堂了），给他卤熟了，说：“吃去吧，吃饱了好打人。”

大闺女就吃。老塘说：“我在街上卖肉，看见电影院墙角有个头一伸一缩的，我还以为是个大老鳖呢，再一看不是老鳖，是个人，你猜是谁？”

大闺女说：“猜不着。”

“听说老鳖爱吃猪肝。”

“我看你的皮又痒了。”

“痒了，怎么着，你还打我吧。你再敢动我一指头试试，我让你头朝下走路。”老塘说着就笑了，她说的“头朝下走路”是有特定含义的，这含义只有他们两口子才懂。

大闺女使劲坚持着才没笑，他说：“又浪，又浪。”

“哎，跟你说正经的，咱们再要一个儿子吧，不就是罚款吗，

咱认罚还不行吗!”

“烧的你。”

“真的,这次给你生个大的。”她拍了拍肚子。

吃过晚饭,大闺女家来了几个老乡,都是和大闺女年岁大小差不多的。大闺女给他们散了烟,用大茶壶泡上粗茶,和他们一起看录像,扯闲篇。大闺女家不太干净,沙发巾、床单都有些煤的色彩,所以来人可以随便坐。老塘对来人都很欢迎,她还保留着农家的风俗习惯,认为有人到他们家来,是看得起他们,是他们人缘好。有人来了,她也陪着聊。大闺女嘴笨,不大会侃,有老塘不时捧捧哏,才热闹了。录像都是看过的,他们不大感兴趣,看的没有聊的多。他们聊的多是矿上头头脑脑的齜齜事。

一个老乡说:“工会王主席,老婆死后,跟干事小英打到一块去了,两个人觉得偷偷摸摸不过瘾,王主席就作红媒,把小英介绍给自己儿子,还对儿子说:‘小英可是个老实姑娘,你要好好待承她。’刚把小英娶进家来,王主席就拿公家钱,让儿子到矿院进修去了。名义是给儿子娶老婆,实际给自己娶了个姘头。小英在人前还装模作样埋怨王主席:‘爸,你儿子丢下我就走了,他可真狠心。’儿子放假回来,小英就得两头服务,在丈夫床上睡半夜,说解个溲,就到王主席房里去了。儿子觉得小英解的时间够长的,后来一留心,才明白真相。一年后,小英生了个儿子,儿子问王主席:‘这是你儿子还是我儿子?’王主席正要使一下威严,儿子一巴掌就把他抽蒙了。可笑的是小英,小英说:‘我根本就不想嫁给你,我嫁的就是你爹,你给我滚!’”

老塘评价说:“这事真操蛋!”

另一个老乡说:“现在矿上煤卖不出去,管销煤的李副矿长拿着钱各处打点,还是卖不出去,后来他明白了,现在出去卖煤须带‘攻关’小姐。副矿长汇报给正矿长,正矿长说,那就带吧。

可李矿长挑了好几个女的，这些女的都不愿意干。后来矿上花钱在保姆市场找了个外地姐，对她进行培训，教她如此这般。谁知这姐不懂事，李矿长在宾馆里刚把她交给买方经理，她很快就跑出来了，说那经理一点也不讲五讲四美三热爱。”

老塘说：“矿上头头真是瞎了狗眼，他们怎么不找我呢！”

大闺女说：“就你他妈的能，你知道让女的去干什么吗？”

“我怎么不知道。我他妈的带着杀猪刀，‘你买煤不买，不买把你鸡巴割下来！’”

别人都说，这招儿说不定管用，因为那帮吃黑财的孙子把档里的玩艺儿看得比命都重。

他们又说到晏子。老塘帮扶晏子的事他们知道了，有人说老塘干了一件大好事，这样的好事干的人不多了。也有人说，这事好是好，得罪人是免不了的，你想呀，人家想花钱买个痛快，没处花这个钱，人家当然不痛快了。这个观点和大闺女比较一致，大闺女指着老塘说：“怎么样，我说你，你丫不听，把人都得罪完了，你就舒服了。”

老塘说：“我就是不听。坏人总得有人得罪……事不搁到谁头上，谁说话都跟拈灯草一样。将人比己，放在自己头上试试！谁家都有老婆孩子！”

说着晏子，老塘想起晏子中午说的“我哪天要是不在了”的话，心里一跳，就起身到晏子家去了。一路上，她心里猛跳，见晏子屋里亮着灯，心跳才不那么快。她喊：“晏子，晏子，死在屋里干什么呢？”

晏子开门出来了，说：“大姐你快来！”

老塘进屋一看，床沿坐着一个男人，这男人老塘认识，是附近农村一个开手扶拖拉机搞运输的个体户。

晏子说：“这人老赖在这里不走……”

晏子的儿子又抱住晏子的腿问：“妈，我爸怎么还不回来呀？”

晏子顾不上回答儿子，对老塘说：“我撵他好几回了，他光说走，走，就是不走。”

老塘往那人面前一竖，问：“你干什么来了？”

“你管得着吗！你干什么来了？”

“当然管得着，这是我妹妹家。”

“骗鬼！别当我不认识你，不就是一个站在大街上卖肉的吗！”

“知道我是干啥的就好。我这人眼不太利亮，有时老把爱作孽的人看成猪。”

“你少拐着弯儿骂人。”

“骂你是轻的，姑奶奶还捅你呢！你看你那血脖儿，卖给做馄饨的人家都嫌恶心。”她抬脚在那人腿上踢了一下，“你他妈的非让老娘动手呀！”

那人跳了起来：“你干什么你，你再踢一下试试。”

“你看你那操行，再踢你怎么了，跟踢猪一样。”她又抬脚朝那人裤裆里踢去。那人一弯腰躲过了说：“好，你等着！”夺门逃走了。

老塘追出来：“老娘等着，要不来你不是人操的！”

老塘在矿上出了点名，不少人遇到为难事都愿找老塘帮忙。老塘说：“日他姐，我算什么，我又不是政府。”话是这么说，有人找她，她心里还是挺高兴。

井下皮带着火，大闺女的一个老乡中毒死了。这个老乡就是讲王主席扒灰的那一个，前几日还谈笑风生，现在说死就死了，人的生死真是说不准。处理后事时，老乡的老婆来找老塘，一见老塘就哭得拉不起来：“大姐，大姐，你救我……”

老塘说：“起来，起来，有事儿说事儿，光哭能解决啥问题……”她眼里汪着两包泪，但说话的口气很像大丈夫。

一连几日，老塘连猪也不杀了，架着老乡的老婆要面对领导，还到医院太平间看那位老乡。老乡的尸首大体上完整，只是太平间里有老鼠，把老乡的耳朵噬掉一只，显得不对称了。老乡的老婆很看重被噬掉的耳朵，又见到领导时，就把耳朵的问题提了出来。

牵头处理这件死亡事故的是矿上的劳资科长，科长已有些不耐烦，说：“不就是一只耳朵吗，再给你加五百块钱。”

老塘看不过，对劳资科长说：“你说这话有一点儿人味吗？”

科长对老塘参与这件事很有意见，说：“你是干什么的？请你出去！”

“你说我是干什么的？理不公，气死旁人！”

“我说了请你出去！”

“我问你，把你耳朵取下一只，给你五百块钱，你干吗！”

“你敢？！”

“好好，我不敢！”

老塘走了，她回家提了一个花尼龙布兜，兜里放着一卷报纸，报纸里裹着一把杀猪刀，很快折回来了。

劳资科长问：“你要干什么？”

“不干什么，我看中你的耳朵了。”

她很利索地把劳资科长的一只耳朵割下来了，随后从裤兜里掏出一沓钱，拍在桌面上：“给，五百块，点点。”

老塘被抓进了大监。

大闺女带着女儿去探监，女儿哭，老塘也哭，老塘叫着丈夫的名字说：“我对不起你，对不起你呀……”

大闺女也动了感情：“我会……照顾好孩子。”

在回来的路上,大闺女琢磨半天也弄不明白老塘哪点儿对不起自己。

(选自《青年文学》1993年第10期)

拔河队

阎欣宁

一

八连长站在团部球场上，挑选他的拔河队队员。团长的命令是：爹也是他娘也是他，他八连长相中谁是谁，要谁给谁！

上周，兄弟团号称“黄河队”的拔河队来团里，本来没谁请他们来的，过“八一”节图个自娱，团长只请他们的篮球队来赛球，篮球是本团的拿手好戏。兄弟团团长知道篮球没他们的戏，孔夫子搬家少不得书（输），上场五个人，输掉一个团，他不是赔大了吗？他事先也不打招呼，等两辆卡车停稳，跳将下来的就不是一支篮球队了，“忽啦啦”一阵龙啸虎吟，跳出来他们驰名的“黄河队”——常胜将军拔河队！篮球打完，就着那道雪白的中线，跳上去二十个虎虎生气的壮汉，清一色绿军裤、大解放鞋，上身是军绿色儿的圆领短袖衫，毛栗子似的带毛光头圆不楞登的，端的是威武精神！本团团长看这架式，仰头哈哈大笑，对刚刚输掉一场篮球的兄弟团团长说：“伙计，这可是剃头的遇上了修脚的，咱两头收拾吧！”团长当即令参谋长：由看球的各连士兵中拣那精壮些的，点起二十名上场应战！参谋长挑果子般在机炮分队专拣大个的抓，果真掇弄起一彪膀大腰圆的队伍，上去嗷嗷叫着就攥住了绳子另一半。却不料那“黄河队”果真名不虚传，哨音才落，发一声喊，竟把二十个彪形大汉拽得脚下蹶蹶，熊瞎子上

冰道似的立步不得，蹉跎着步子就被人家生生拖过了生死线……三局两胜，他们连一炷香火的顿劲儿都没能挽得住。

团长笑脸送走了两辆卡车，扭头就发了狠：“老子也要一支拔河队！能赢‘黄河队’的！给我找八连长来！”

八连长来了，受命组队挑人。团长亲自站场边压阵，看他如何从各连送来候选的兵士中挑他的王牌，他期待着不久将打出一手红花顺。

八连长，自然是八连之长，他自然也有名有姓。但上至团长、下到大兵，全团都爱管他叫“八连长”，这成了他特定的符号，倒把他爹娘给的那仨字俩字的名姓封在档案袋里存了起来，将来带走再用似的。好像不如此，便抹杀了他与别人的区别，显不出他来。年长点的团营首长们，一听这“八连长”的脆生叫法，就想起若干年前一出戏，打进威虎厅的侦察英雄杨子荣就老是这么叫着，差使一小匪喽罗：厅内点灯山外点明子，一醉方休什么的。后来一个比座山雕还恶道的女人主持改戏，硬是把“八连长”改成了“三连长”。少了五个连，威虎山就不威了么？不知何意。

八连长挂上尉军衔，可瞧那副长相，那三颗星像是一颗借来的，一颗买来的，剩下一颗偷来的。先说一小矮个，军装不用挽袖子，裤筒却卷了三道边，猜是上身高、下身短的缘故；人又精巴瘦，那张脸上好像除了对眼泡子没剩下别的东西；脸色焦黄，很像一块放大的抽烟人的大拇指甲盖儿；好看一点的粉红颜色也没长对地方，弄到了连根葱都栽不下的鼻头尖上——这缘故不用猜，谁都知道那叫“酒糟鼻”。八连长一年四季爱在熄灯号响过后弄几盅，冬天里说暖暖身子，夏天里说赶赶蚊子，可从没耽搁夜里查铺查哨，也没误第二天出操。酒喝多了出了名，就跟谁拿公章在他鼻尖上烙下个红戳子似的，证明了他的令人不爽

之处，营部不要，机关嫌弃，多当了几年“八连长”。

二

各连送来备选的士兵有百人之众，仍和挑果子似的拣大个儿抓。八连长在他们列队之后，先不打话，兀自甩打着两只短手，在那百来号精壮的军汉们面前踱了几个来回，边也眼睷那些大汉，其状如骆驼队前一只——客气点说还是羊吧！

骆驼群中有那忍俊不禁的，就“嘿嘿”偷乐。连一旁团长都笑咪咪的，心说这八连长真是高个儿里拔出来的大将军，看上半截是个将军，看下半截却是张凳子。何以服人？只怕他家镜子里全剩下拿破仑的戎装画像，而旁人眼里却只落得个武大郎了。

八连长队前站定，仰脸，像睷巡满天星斗般睷了半晌，兀自道：“嗯，个头都不小，俗话说身大力不亏，像是都有把子力气。”他并不知道：这其中就有当初匆匆上阵，输给“黄河队”出乖露丑的那二十条汉子。

“拔河不是熊瞎子摔跤，光有傻劲不行。还得有个什么劲儿呢？”八连长一拧身子，闪开道——其实他并没挡住谁的视线——指着球场边上一株大柳树，说：“这棵树怕是有岁数了，去年夏天两次强热带风暴路过，刮倒多少树？就它没事。现在听我的口令——”

八连长个姓声不姓，嗓音洪亮，底气十足。他把百人之众的队伍调整成二路纵队，龙头对其柳树，蛇尾次第排开。然后命令军汉们作拔河状，说要看他们这么多力拔山兮的壮汉子，能不能顶上一个胖大和尚鲁智深，来个倒拔垂杨柳，将那柳树拔倒！众军汉正懵然环顾，以为八连长戏言，道个游戏之法。却不料那八连长倏然变色，断喝一声：“开始！”一个个慌忙将马步拽开，双目

睥视那大柳树，作仇恨状；气沉丹田，双臂开始动作，如捋粗缆。不消片刻，竟在八连长“用力”、“加油”的催督下，一个个手脚巍巍颤颤，额上沁出汗来，脸憋得绛紫……

八连长并不着一分力，只在一旁冷冷道：

“柳树枝叶摇了——”

“它的树干晃荡了——”

“倒了！倒了！柳一树一倒一了！”

随八连长最后一声长吼，百来号精壮的军汉们竟然齐齐倒在地，气喘如卸轭之牛。

八连长由他们喘去，给个体会的空儿。待差不多了，才发令重整队伍。

“现在，看仔细喽。那棵柳树，它倒了没有？”八连长狡黠地眯起眼睛，问道。

军汉们茫然不解其意，虽说耗了不足道的傻力气，却不知这八连长在捉弄谁。稍许，七零八落地有人开了口，有说那树倒了的，也有说没倒的，它不还在那站得好好的吗？

八连长先不开腔，只把手伸在花花荏荏的下巴颊上摩挲着，如砥砺一把钝刀。他轻轻咳嗽一声，队列中便噤了声，齐把头扭过来且看他如何评论那棵树。八连长挥剑般摆了两下手，吩咐道：“说树倒了的站这边。说树没倒的站那边。”

军汉们又不知何故，惶然一分为二，东西各做两堆。看去，两个人堆一大一小，不倒派多，倒树派少。八连长先走到说“树倒了”的那堆人跟前，才扭头对不倒派说：“你们，可以解散回去了……”

跟前这堆倒树派道是自己押宝押对了，竟“嘻嘻”地笑起来，鼓起巴掌，向自己的知遇恩公欢呼致敬。八连长劈掌拦住：“且慢，你们得说说大柳树怎么就倒了呢？它不是还在那好生站着

吗？都说个道理我听听。”剩不及一半的军汉们就又都傻了眼，未曾散去的不倒派幸灾乐祸地“嗷嗷”笑了起来。

“我们使了多大的劲呀？娘胎里带来的那点动弹劲都拼上去了，它还能不倒？”一壮硕军汉说道。

八连长显然挺满意，轻轻“哦”了一声。

“噢？你八连长不是说它倒了吗？你说它倒了我们才累瘫的，它要是再不倒对得起谁呀？”

“对！你八连长叫它倒，大柳树就该倒！我们盼它倒，它就非倒不可！”更有军汉们昂扬叫道。

八连长闻后大悦，“嗖”地一声跳上团长早为他备下的凳子，立时就如那些骆驼般的军汉们高出半个头。他眉舒目展，很开心受用的样子，朗声说道：“你们在说瞎话！那大柳树哪儿倒了？它不明明还在那站着？你们这些黄口小儿不过是小白兔拔萝卜的两下子，比起鲁智深倒拔垂杨柳的神力还差得远哩，它如何会倒？不过，瞎话成全了你们，而那些诚实的好孩子则全被淘汰了。换句话说，在拔河队成立的第一天，我喜欢跟着我说瞎话的人，喜欢听我说瞎话的人，那柳树并不曾倒，它是被我说倒的，我自己已经说了瞎话。我这样说你们明白了吗？”

“明白！”深知自己幸运入选拔河队的军汉们气若长虹。

“对了，”八连长满意地点点头，“在拔河队里，服从是头一条！确切地说，是服从我这个拔河队队长！拔河队的规矩可能有十几、二十几条，我别的还没想好，但这头一条今天第一遭就先搁在这了！有这第一条，三个月之后，若是赢不了‘黄河队’，我八连长头朝下钻裤裆里来见团长！好，下面请团长作指示。”

团长藏起笑意，说：“你八连长守着我这个团长都这个劲儿？我要是不在场啊？谁是这个团的团长你没糊涂吧？连那大柳树都被你吹乎倒了，我还指示个屁！”

三

拔河队副队长叫高泰，原职务是副指导员。八连长本不想要什么副职的，怕碍手碍脚。团长非要给配个副职，说平日能帮他招呼下行管工作。

八连长就叹道：“我的能量只剩下一半了。”

团长说：“行了，这里除咱俩没别人，别那么牛啦！跟你直说吧，我得派人制约着你，对你不大放心。”

八连长并不真恼，笑道：“疑人不用，用人不疑。你在我腚后镶对眼睛，怎么能让我带人去赢‘黄河队’呢？”

团长说：“那没办法，谁让你张狂得没边没沿的？我想放心也放不下了。我再跟你直说——算是赏你顶高帽子戴戴：咱这团里，换别人来整这拔河队，三年也难赢‘黄河队’，你只要三个月，所以我非用你不可。你喜欢听瞎话，我可是喜欢说实话。”

八连长笑道：“团长，你真怕我把你团部的大柳树拔倒不成？”

团长亦笑道：“不，我是怕你把我拔倒。”

高泰长得高高胖胖，一身暄肉，跑起路来肉打肉，那肉看样子不吃不喝也下不去，一辈子永久属于他了。高泰偏生了副小嗓子眼，喊起口令来又尖又细，队员们一笑他还脸红。不几日，便得一绰号：“高太监”。

拔河队开的第一课，按八连长的布置，是请卫生队军医来上“人体解剖学”。军医带来两大张解剖挂图，想着重讲讲“骨学”和“肌学”。骨肉骨肉的，有这两项，支撑起人的一副架子就算齐全了。课刚开讲，高泰就有点压不住阵脚了。那些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军汉们，不好好往挂图上人体的上下两头看，反倒吃小

嫩黄瓜似的，只卡着中间一段，指指点点，嘻嘻哈哈，你挠我一把，我抓你一下，东倒西歪地滚作一团，把讲课的军医气得不行。

高泰正弹压不住，八连长阴沉着脸走过来。课堂上顿时鸦雀无声。

八连长走到挂图前，歪着头，凝视了一会，问军医道：“人的肝……在哪个位置？”军医被他问得一愣，说：“这是教授骨骼学和肌肉学的挂图，不是内科挂图，没有内脏……”八连长说：“是了，拔河有骨头有肉就行，用不着肝。你给我约摸着指指就行。”军医就用教鞭在图上点了点，八连长不由侧过身子，照图上找好左右，伸出手在自己肚子上比划两下。八连长找好肝，才扭过头虎着脸问：“怎么回事？乱哄哄的怎么回事？”

听说了原因之后，八连长火了：“净扯卵子蛋！没吃过猪肉，还没看过猪跑？一张光屁股图就撩得你们心神不定的，还有劲去拔人家‘黄河队’？”他从口袋里摸出两张伤湿止痛膏，“噌”、“噌”两下，“骨学”和“肌学”两张挂图上各贴了一张，竖着，正贴在那人形的中间。座下更乐了，哈哈笑做一堆，大胆的竟说八连长，何不去找条裤衩给“他”穿上？军医哭笑不得。团长交待过卫生队：对拔河队的药品要重点保障。军医问八连长，都要什么药？八连长头一条就要伤湿止痛膏，说这在拔河队是少不得的。没想他把头两块伤湿止痛膏就贴在这里。

“笑什么笑？你们都学会了？”八连长把眼一瞪，“那我考考你们。”他把挂图架背朝队员掉个方向，不让他们看到。又把高泰唤到前面，叫他脱了短袖军便服，连背心都扒了去，一身好臊子肉赤裸无遗。听到底下窃笑声，高泰脸更红了，畏畏葸葸就要收势。八连长急忙拽住他，要他勾臂握拳，绷紧肌肉，呈一雕塑状。高泰只得依了他。

“你，说说肱三头肌是哪块肉？”八连长随便点起一个军汉，

自己扭头瞟着挂图，提问道。军医一旁直皱眉，大概嫌他出口不雅。

那军汉看着高泰白白胖胖的胳膊，呐呐道：“哎呀，肱三头肌？看不出来呀，这不一整条板油嘛。”

八连长瞪他一眼，又点起一个：“说，说说哪块肉叫半腱肌……噢，半腱肌在腿上，那就算了。你找找指总伸肌得了……”

那军汉愣愣地问道：“是在胳膊上吧？”

八连长说：“废话！在肚子里那叫盲肠。不知道吧？”

他连续叫起几个，问个喙肱肌、肱桡肌，竟无一个说得上来。八连长撇开挂图，上前捏住高泰的胳膊，用教鞭点划着，一一道来，竟无错漏，连军医都啧啧点头。八连长就很得意，酒糟鼻子愈发地红，训斥道：“拔河队为什么要学这‘骨学’、‘肉学’？这就是运动生理学，是专业知识。当医生的该学，卖肉的该学，侦察兵练拳该学，咱们拔河的也应该学。老高——对了老高你穿衣服吧，穿好衣服给我盯紧点，谁再光盯着肚脐眼以下。你告诉我，我来收拾他！请军医继续上课。”八连长说完踱出课堂。

他一走，军汉们就不服气了，叽叽喳喳道：“八连长还不是看了图才知道的？他明白？他连自己的肝在哪儿都找不着。”

四

八连长进城，恰遇摆地摊卖汗衫的。有一种黑色的圆领短袖衫引起他的注意。小贩见他蹲在那直扒扯，便极力鼓噪，说这是清仓削价处理品，四块钱一件，要他买一件。八连长问你有多少？小贩愣了，见他穿着军装，不像工商、税务那帮人，便反问你还要多少？八连长开口要了五十件，但要小贩再打个折扣，把个小贩喜得藏不住牙，按每件三块二卖给了他五十件。

八连长回到拔河队，让高泰吹哨集合。他把黑衫一人一件发下去，让都换上。再看拔河队，果真不凡，就像有了统一制服似的，上半身一片乌黑，森森然的比光着脊梁时威武了许多。八连长摩挲着胡茬很满意，说：“嗯，咱这拔河队也有名了，就叫个‘黑河队’……都把汗衫脱下来吧……”

军汉们脸上都挂了些颜色，说：“刚穿就叫脱呀？”

八连长说：“这叫试试行头，不脱能行？咱好歹就这一件，穿破了比赛咋办？”

这事让地方上的西河酒厂知道了。厂长带着工会主席来到团里，送来了一旅行车的捐赠品，点名说捐给八连长的拔河队。有每人几套的运动服，还有护腕、护膝、沙袋、哑铃和杠铃等。把团长高兴得当即表示：今后团部小招待所用酒一律专用西河酒厂的“西河佳酿”。团里和西河酒厂是军民共建单位，平素就来往密切，相互支持。团长去酒厂有点啥活动，都专门带上八连长，以应酬酒桌。八连长海量，曾在西河酒厂灌倒过该厂的酒王，连酿了一辈子酒的老工人都佩服不已，称他为“军地第一杯”。由此，八连长和厂长也成了笃密至交。谁都明白：酒厂这些赞助完全是冲着八连长的酒量和交情来的。

团政治处搞了个小小的捐赠仪式，把政委和其他首长都请来了。双方领导讲过话后，运动服打包抬上，厂长抖开一套，象征性地递给八连长。这时，在场的军人惊讶地发现，运动服上都印了“西河佳酿”的字样。政委的脸色就不大好看了，团长也大出意外。那厂长何等精明，他当即又掏出一纸红包，宣布说这是三千块人民币，也是捐赠给拔河队的。说毕双手递给八连长。这一炮放得突然，八连长愣了一下，面对摄像机、照像机期待着的镜头，他只好先接下了。

捐赠仪式后，团首长在小招待所备宴，小酌三杯。那时，厂

长又语出惊人：他说那三千块钱有两千务请落实到拔河队每个队员手上，而另一千，就给八连长本人，请团里不必……啊！哈哈，打油的钱买了醋，否则在未来与“黄河队”的决战中难免再遭败绩。如果八连长的“黑河队”赢了“黄河队”，他将再捐三万元给拔河队，其中一万元就奖给八连长！

其时酒过三巡，“西河佳酿”灌得人红头赤脸、嘴短舌长的。团里首长都捏着酒盅没吭气，作陪的八连长上不来情趣，喝得也不尽兴，基本是喝闷酒。厂长愈发得意，大叫：“‘军地第一杯’，怎么还没喝就蔫了？就这劲头还能带着男人去拔河？还是拔河队的指挥官呢，被我一个酒厂厂长不出三杯就打趴下了！”

临别，酒厂厂长再三请团首长把三千块落实到人头。

西河酒厂的人一走，团里首长发愁了：带广告的运动服能穿吗？那三千块钱能发吗？团长说管他个蛋的，不偷不抢的，给咱咱就用！政委叨叨说要开党委会讨论讨论。八连长灵机一动，说：“团长、政委，要不这样，钱咱先挂名记下，三个月后，要是咱赢了‘黄河队’，就下发这笔赞助，只当是团里给的精神鼓励；要是输了呢，任何人分文不取。”

政委白了八连长一眼：“你就缺这一千块钱？”

八连长说：“我缺的多了，也就不在乎这一千了，不过有总比没有强。”

团长疑惑道：“怪哉！他们怎么会单给你这么多？”

八连长笑道：“这就是企业家的过人之处，他们才真懂领导和决策者的重要。一支拔河队，上场二十个人，每个人的要素占了多少？二十分之一。可是一个指挥呢？也就是我啦，不夸张地说：占了十分之九！”

“八连长！”团长喝道，“牛要都吹死光了，还使什么犁田？说你胖你还真喘上了？”

政委也说：“就是，要这么说，高泰在队里又占了几分之几？要分他多少钱呢？”

团长说：“就这么办吧，八连长，你要是赢了‘黄河队’，团里借花献佛，就用这笔钱发奖金；要是输了，咱釜底抽薪，一个子儿不给，到时有意见也白瞎！”

首长们走出几步，八连长在身后喊道：“那还有三万呢？三万还给不给了？”

五

拔河队严酷的训练开始了。

大热天里，八连长让全队分成两拨，各自排成两路纵队，站立在毒日头之下，两拨军汉各自面面对，串糖葫芦似的抱一枝两丈来长的楠竹，作拔河之状，练其队形。军汉们的左势、右势是选好分定的，不得再变。如此，左右马步就不同，久之，发力便成了习惯。抱着竹竿晒够几日之后，八连长才让抱上拔河用的缆绳。军汉们正被滚烫的楠竹弄得烦躁，猛换上这绳，才知更苦，那竹竿尚可卖个花架子懈怠一回，这绳索软物却偷不得懒。八连长令高泰来回巡视，但见绳棍稍松，便发一声喊，督令绷紧。

定型动作入了辙，便进行更为艰苦的体能训练。八连长仍将军汉们分拨站定，前后序列就像军师旅团营连排的序列般不得更改，图个熟悉、协调和配合。八连长把哑铃和杠铃都拿来，编排了运动动作，规定了数目，从排头的军汉做起，每做完一组迅速将器械传给下一人，如此循环往复不止。若光如此，倒不难了。但八连长给每个动作限定的时间极其有限，超时则要加倍处罚。他还要高泰掐着秒表，随着器械走，充做教头监督。一声令下，但见龙蛇阵中头尾摆动，金属的“丁当”之声清脆入耳，人

停器械不停,每个人都紧张得了不得,一片银镍之光在太阳之下翻飞闪烁,恰似一条出海银龙扬须甩尾,蹒跚行去,煞是好看。

此外,八连长还规定,队员每天早晚凉快时,要缚了沙袋越野长跑。他让高泰带队——当然老高你就不必绑沙袋了,如果累了就把上士的自行车骑上。八连长自己则夸张地拍拍望远镜皮套,示意他的眼睛长着呢。然后背将起来,悠悠达达地择个高高的山岗子,上去一坐,犹如消闲的牧羊人,掏出望远镜支在腿架子上,看他的队员要死要活地奔跑。谁都知道八连长来拔河队,没带手枪没带脸盆,连腰带都没扎,但却带上了他的望远镜。

几日下来,军汉们一个个累得臭死。八连长却不肯松劲,训练量一加再加,要求上—严再严,队里便牢骚四起,有骂他太野蛮、不是人的,也有骂他“法西斯”的,说他要早半个世纪生在莱茵河边或富士山下,不是党卫军的料,就是神风特攻队的货。高泰向八连长作了汇报,他便冷冷一笑,说要晚点点。

八连长在集合起来巍如山嶂般的队列面前,阴鸷着脸半天没吭声。须臾,才说:“你们在家谁是独生子女的,举起手来。”军汉们犹豫一下,举起不多几只手臂。

八连长道:“不多嘛,没到时候,再过几年独子来当兵的就多了。你们爹妈教会你们不少东西,有两样教过没有?一是怎么出大力气,二是怎么像个男人?怕是没教吧?要么就是打针的时候不哭,不哭就像个男人了?那火候欠大啦……都谁说我野蛮来?拔河就是个野蛮的玩艺儿,拽住绳哨一响吃奶的劲都用上了,恨不能把对方的卵子根都给他薅出来,不野蛮能行?我不是人?我‘法西斯’?哼,我是带的一支拔河队,不是家属工厂的老娘们儿!记住:赢了‘黄河队’我向你们每个人道歉,输了话么——”他稍顿,挥手驱赶这可恶的念头。“照我的训练计划练,没个会输的!我再提醒各位,累得吃不消了,就想想一个美妙的除

法：两千除以四十一是多少？两万除以四十一又是多少？”

队列里“哄”的一声笑了，知是八连长火气过去，又在开玩笑。拔河队不是建制连，又是临时单位，稀拉的八连长常亲自制订下一些规矩，再亲手破坏另一些规矩。按八连长这“四十一”的除数，他是把四十个队员和高泰算在了一起。

高泰刚宣布“解散”，就有军汉们大叫：“八连长，你再发火的时候，想想一个更美妙的除法：一千除以一是多少？一万除以一又是多少？”

八连长迈着小短腿，边走边说：“不用想，再除也还是一千、一万。”

六

渐渐地，拔河队的军汉们才感觉到不对劲了，怎么八连长什么吃苦的差事都交由高泰去带队呢？什么时候见他自己身先士卒地参加过训练？就是你不上场参加拔河出力，起码应该参加训练才是，莫不是天桥把式，光说不练就能让弟兄们赢了“黄河队”？

这意见高泰听了没敢说给八连长。他了解八连长的为人，稀拉归稀拉，不拘小节，但真有本事。他自己心甘情愿地给他打下手，尽管八连长也捉弄他穷开心。八连长听到军汉们管高泰叫“高太监”，哈哈大笑，说：什么太监？一撇两半，叫个高太（泰）就行了，全须全尾地叫着，伤和气，那意思捎带出来就行。高泰在队里负责行管工作，虽说罗嗦，但责任没那么大，若忍不得几个玩笑，万万呆不下去的。和能人们在一起，你要么就想着自己比他们还能，要么就想着比他们谁都熊。

八连长不用高泰跟他汇报，了解得一五一十。

这天,趁着天热,他亲自把拔河队带到团部球场,着人把拔河绳一头拴在那棵大柳树树干上,另一边死蛇样丢在地上。烈日当空,蝉鸣消失片刻后,又倏然鼓噪而起。八连长让军汉们列队,却不急于摸那绳索。他说:“上次咱们在这,赤手空拳便拔倒了这棵大柳树,好生了得!今天来一回真的,拴上绳,咱真的铆铆劲,充一回鲁提辖,倒它大柳树一回如何?”

军汉们闻说,面面相觑。强热带风暴都奈何不得的大柳树,也是这几十个凡人凡力能拖倒的?有上回经验,个个心中悸跳,不知八连长又在编啥瞎话诓人呢。

“怵场了?”八连长撇撇嘴,十二分不屑。“咱不好歹练了这一阵子嘛?上回也是咱这些人,乌合之众,一无所有,都能叫它倒呢,为啥现在反倒不行了?”

“上回守着团长,不是你让它倒的嘛,你的意志比大柳树还粗还硬,它敢不倒?”一个胆大的军汉冷冷地说,带有明显的不满。

“说得好!”八连长非但不恼,反倒为他喝一声彩。“谢谢你提到了‘意志’,这是个要害,看来我太有必要重新对它做个诠释了。什么叫意志?领导就叫意志;什么叫领导?意志就叫领导。在拔河队里,我八连长就是意志、就是领导,这是不容怀疑的。团长可以怀疑我,而你们不能!我八连长和你们这些拔河手又是种什么关系呢?我,吃葡萄不吐葡萄皮;你们,不吃葡萄倒吐葡萄皮……”

军汉们听出八连长又开玩笑,咧咧嘴,但都没笑。

“你们看那根拔河绳,扔在地上没人动它,像条阳痿的家伙似的啥也不是。等几十个剽悍汉子上去拽住它发力,它才显出阳刚的力度之美,绷直的绳子硬如杵,就因为男子汉不服软的血性糅合在里面,像编缠在绳子里的那根钢丝一样……”

八连长正说到兴头上，猛觉自己很像小学课本里那个临死前的老太太，把十个儿子叫到跟前，拿来把筷子，让他们掰断一根，又让他们去掰一束。这苦口婆心的话留给高泰去讲还差不多，自己说这些干啥？他很不习惯，心下便躁躁的，挥挥手，简言道：“总而言之，拔河是个男老爷们儿揭掀天地的活，提一线而全身俱动，靠的是一脉之故。这一脉谁来给你们掐着？正是本人，八连长！”

军汉们蔫头耷脑，再不敢有人吱声。

“现在，咱还用再拔这绳吗？”八连长指着伏在地下的拔河绳，问。

“不用！”军汉们迸足气力，吼道。

“那柳树又倒了么？”

“倒了！”

七

拔河队成立的消息无疑传到了兄弟团，有反馈回的消息说：“黄河队”正秣马厉兵，毫不懈怠，谁都清楚一场龙争虎斗在所难免，等的就是个一决雌雄的机会。

八连长的军汉们练出了一副副崭新的面目，浑身上下乌驹般黑，透得出油来似的。全队在八连长督令下，半个月不论毛长毛短，统一动一回推子，要初一都初一，要十五都十五，齐刷刷地整肃。再着上短袖运动服，前胸后背都刷着“西河佳酿”字样，列队瞧去，便如刚启封的瓶装酒，很是利索。成马步蹲档式列开阵势，抱起拔河绳来，裸露出来的腱子肉上，肱三头肌、指总伸肌、喙肱肌、肱桡肌什么的全凸了出来，再不是识图认物的水平了。连跟班作业的高泰都晒得黝黑，膘子肉掉了一层下去。唯有八

连长还是那么瘦瘦巴巴，一张小脸上光剩下了眼睛。

八连长认为该进行临战训练了。但对手却成了问题。平日训练中“实拔”，他都是把全队分作两拨，充为对手。有个难处：如果八连长当裁判，两队往往相持不下，难分仲伯；如果换个裁判，八连长投入一边指挥，则他像天平上至关重要的一克砝码一样，他为哪边加油，哪边则必胜无疑。试过几回，回回灵验。以至为了维持对手的均衡，八连长哪边都不能沾。

八连长找团长，要求建制连队陪练。团长问你要哪个连？八连长说除了八连哪个连都行。团长说为什么你的八连就不行？八连长说：这很简单，都是我带出来的弟兄，我沾哪头都不行，不是白忙活？团长便点了六连。六连是全训先行连，硬梆着呢。

八连长把拔河队带到六连，画好场线，捋好绳子，让自己的队员活动开了，点起他预定的第一阵容。二十名跺一脚起风的彪形军汉，戳在了中心线一边。六连那头也挑出了一些精华，赤裸着半截胸肉，就要拽绳一搏。八连长忙阻拦道：“且慢，你们只上二十人么？那怕是不行，多上几个吧。”

六连的兵就窘窘的，看自己连长如何理会。六连长见拔河队的军汉们来者不善，训练有素的赳赳武夫模样，道是只得如此了。他笑道：“狗日的八连长，你要早这么整治你的八连，再戒掉酒，不是干上营座了？”八连长笑道：“此一地彼一地也，我当了这些年连长，就这四十一个伙计真听我的！”

八连长见六连只上了二十二个，便让高泰指挥，自己退到一旁。哨音一响，他一声不吱，静静观战。对垒的两边到底不同，六连被拔河队就着哨声尾音发一声喊，拖得一路趑趄着就过去了，完全是“八一”节那回“黄河队”在本团逞威显能的再现。

六连长苦笑道：“狗日的八连长，谁让你来六连的？老子把

六连的一世英名都抵押给你垫背了。有本事咱比试比试射击、投弹和战术动作怎么样？也让我找补找补嘛！”

话是这么说，他还是转身命令再添上两条汉子，陪拔河队再尽个兴头。

“等等，”八连长说。“你再加上八个。”

“八个？”六连长吓了一跳，“你二十个对三十个？你没醉吧？”

“不开玩笑，今儿个还没喝呢。你没瞧刚才那劲？脸盆里打鱼似的，没处撒网啊。帮帮忙，就上八个。”

“不行，”六连长断然拒绝，“先上四个，你的人赢了咱再加。”

这理由合情合理，八连长没法再拗。

他仍不出面，看高泰指挥。这次拔河队算遇到了对手，双方僵持好一会，拔河队才把绳子中心垂线拽了过来。六连长傻眼了。

“老兄，上三十吧。”八连长呶呶嘴，讥讽地一笑，他想激怒对手是最好的办法。果然，六连长急了，命令场上六连的人退下，让三排长把整个三排带了上来。点点人头，三排算排长恰好三十个，可想而知，该排是六连的主力排。六连长、指导员和全连剩余人员站在了三排两侧，充当“啦啦队”，摆出志在必得的架势。八连长见了正中下怀，也不更换自己的队员，仍用第一阵容，只是推开了高泰，他撸起袖子，要亲自指挥了。

场上场下的军汉们见八连长出阵，神情为之一振，“噢”地吼了一声，如虎狼长鸣。六连的兵不甘示弱，也“噢噢噢”吼得地颤山摇。双方刚一抱起拔河绳，就将那索子绷得如同琴瑟之弦，铮铮作响，竟有蜂鸣之音抚出，令人心悸。

——这是一场气魄对气魄的较量！

哨音一响，八连长虎啸声声，宛若脱胎转世，换了个人似的。他瘦瘦的脖子青筋暴起，眼睛瞪得像要迸弹射出；矮小的身躯节

奏很小，却溶进了不容更替的意志，一下下有力弹跳着；随其节奏，还附以简明的手势，刀劈斧剁般果决。虽然场上早已响雷一团，但奇怪的是八连长的嗓音不可抵挡般洪亮，下死力最后一搏的二十名军汉们充耳不闻杂音，只剩下八连长的怒吼声了。他的站位亦巧妙，正卡在本队“把舵”的——即最前面的那个最强壮、最富有经验的军汉之前，这样，全队在昏天黑地之中，眼里没了对手，仅剩下他八连长。瘦小的八连长变得庞大了，犹如一面飘舞的旗帜和跳动的大鼓，舍死拼命，只为得一个必胜的信念。

长蛇阵几经痛苦的扭曲，忽而进，忽而退，如此反复。渐渐地，三排竟气力不支，乱了阵脚，力量用不到一个点子上。而训练有素的拔河队却稳得下来，度过了最困难的时刻。一声哨音长鸣，拔河队的军汉们像堵墙似的仰面朝后跌去——他们赢了！

八连长带队归营，半路遇到疾驶的吉普车。车停处，团长跳下来，乐呵呵问道：“八连长，有人给我打电话，说你们二十人赢了六连的三十人？”

八连长点头。

“你赢了人家全训先行连？”

“不，是我们四十二个人赢了一个步兵连。”八连长说。

八

国庆节前，拔河队接师长命令：赶赴师部，与兄弟团“黄河队”作表演比赛。军区有个军事训练现场会在师里召开，师长听说两个团都组织了拔河队互不服软，大感兴趣，当即下令调往师部斗个高低，也为会议添点乐子和气氛。

不巧的是，在动身的前一天，八连长突然患病昏厥，不得不趴下了。经卫生队检查，是肝部毛病，可以肯定是长期酗酒所

致。卫生队长亲自把会诊意见悄悄报告了团长、政委，他们怀疑不是肝硬化腹水，就是肝癌晚期，必须立即送师医院确诊。团长亲自安排救护车，送八连长去师医院。

巧的是，西河酒厂听说拔河队要去师部参赛，厂长又来团部，他想和团里洽谈，拔河队赛后，请他们帮助酒厂拍一段广告电视片。酒厂花了大价钱，在电视台广告部定下三十秒钟的广告节目时间，厂长打算由八连长带拔河队来拍摄。谁想遇到八连长发病，整个拔河队和团部笼罩在不祥的阴云中。厂长自知无趣，怏怏地送八连长上了救护车，说了几句早日恢复健康的宽心话，并说那广告给他留着，等八连长康复、拔河队凯旋了，还是让他们拍。他嫌别人拍不出男人的气魄，毁了“西河佳酿”的声名。八连长使劲朝厂长露出一个微笑，说：“老伙计，行啊，我要是还能回来，一定去给你拍广告片；要是回不来呢，麻烦你老兄每年清明去我坟头上浇一瓶‘西河佳酿’！”厂长眼睛立马就湿了，他赶紧扭头，信誓旦旦地向拔河队许诺：只要赢了“黄河队”，他答应三万元奖金保证兑现！

八连长见来为他送行的团长、高泰和队里的军汉们一筹莫展，神色悒郁，送行如送葬，便强打起精神，忍住肝区剧痛，蜡黄的脸上布满汗珠，从担架上支撑起身体，说：“团长，你们这是干什么？一个个哭丧着脸，让我心里怪难受的……快两个月了，拔河队不是拔大柳树那会儿了，我八连长的神魂不都糅合在你们手里的拔河绳中了？就跟那根钢丝一样……没我，你们照样能赢！高泰，我就把队伍交给你了……”剧烈的疼痛使他大口大口地喘了好一阵气，才不顾军医的阻拦，继续说道：“男子汉，大老爷们儿大丈夫，大鸟大翅膀！意气相许，头颅可断，不可服软输人！要争雄，别争熊……”

救护车疾驶而去。

九

次日上午，在师部灯光球场，彩旗曳动，锣鼓喧天。师长把师直属队全拉来，观看两个团的拔河队龙虎争霸。

双方队员已经进场，正在做最后的准备活动。高泰有些心绪不宁，他不知道八连长不在自己能不能担此重任。高泰的情绪无言地感染了手下的军汉们，尽管他们漂亮的运动服和上面的“西河佳酿”，更多地引起了观众的喝彩，但心里很不踏实，犹如离开爹娘头一回远行的孩子。

正在这时，有人吆喝道：“闪开闪开。”只见人分处，一副担架悠悠然进了球场，躺在上面的，正是憔悴衰弱的八连长。师医院离此地不远，灰色楼房上的红十字晰然可辨。八连长在医院听得响动，知道拔河队与“黄河队”的恶斗要开始了，非吵闹着要医院的人抬他来说句话，并说他保证不看比赛，否则他拒绝治疗。医生无奈，只得弄副担架，让快去快回。

拔河队的军汉们见了八连长，如久别重逢，“忽拉”一下围住担架，一个个眼中盈满泪花，信心倍增，还以为八连长是坚持来看拔河比赛呢。

八连长其声如蚊，说：“哎哎，别朝前靠，小心传染。我得马上回去，医生不让我看比赛。高泰呢？高泰你记住：我不在，你就是拔河队的意志，你的意志想到赢就能赢下来！还有，我是来给你们看样东西的……”

八连长吃力地从身下摸出个望远镜皮套，无力地拍了两下，说：“喏，我的病房窗口就在那幢灰楼上，都看到了吧？我会趴在窗台上用望远镜看你们比赛的。”

抬担架的卫生员不等他说完，硬把担架抬起来就走。

八连长竭尽全力喊道：“这回，看你们又吃葡萄又吐葡萄皮了……”

九点整，窗外遥遥处骤然锣鼓齐鸣，人声鼎沸，竟有天倾地覆之势。

躺在病榻之上的八连长，知道他的拔河队与宿敌“黄河队”的历史性决战开始了。病房的窗户早就打开了，他却连眼皮都不撩一下，抽身摸起身边的望远镜皮套，哆嗦着手，缓缓地打开皮盖，从中摸出个精致的小酒瓶，上面有“西河佳酿”的商标。八连长慢慢拧开盖子，凑近鼻孔，贪婪地嗅着，病房内充斥着诱人的酒香。

我的拔河队的弟兄们，该直落两局拿下来了吧？

八连长想。

（选自《解放军文艺》1993年第10期）

女 誓

李 贯 通

老甩喝过半斤烈酒，心里便嘀咕起来：求？求她去？

老甩是在他家的大槐树下喝的，酒肴也是大槐树下结出的。清晨或者傍晚，特别是在雨后，大槐树下就拱出些幼蝉，是老甩他们叫做知了猴的小东西，用盐一麻，油锅一煎，一口一个，那种味道是什么猴头燕窝无法比的。城里人都是理论癖，说知了猴高蛋白，抗癌什么的。老甩心里有底，这东西最壮阳。壮不壮别人老甩不知道，反正他是被正儿八经地壮过的，壮得很惨，壮出了一场灾难，一笔心债。叫老甩痛不欲生的是，老甩从那之后不再是老甩，看上去他还是虎背熊腰，提山倒海的，其实就凭那条祸根，老甩已经不是老甩了！老甩不再是老甩只有他自己知道，村里人对他的终生不娶，大都理解成对女人的厌恶，还把他称颂为铮铮响的汉子！二十年来，老甩年年这个季节都要吃几千个知了猴，老甩依旧不是老甩。这能怪知了猴吗？老甩想，老甩的祸根好比一条破轮胎，馊了，糟了，千疮百孔，知了猴哪怕是最最好的气管子，也没用了！“内因是变化的依据，外因是变化的条件”，老甩的内因完了！那个时候，老甩背语录背得很有些名气。

老甩又喝下二两酒，脸上似有火苗萌动。老甩拍了拍脸，又拍了拍槐树皮，就把心横了下来：求！求那个牛犷的娘们去！

老甩和小盼是同班同学，前狗洼和后狗洼一个学校。入学第五天的那个下午，老甩和小盼同时到了学校。学校里还没有

别人。老甩去厕所撒尿，布条儿腰带不知怎么系成了死疙瘩。老甩越急越解不开，就觉得尿泡要炸，老甩哭出了声。小盼跑过去帮他，小盼最终用牙咬着才解开。不等小盼离开，老甩的热尿就冲了出来，小盼的裤子被尿湿了。小盼哭着跑开了，老甩吓得穷追不舍。跑到了河边，小盼痴痴地望着流水。

老甩说：“我给你磕个头，你别告诉老师。”

小盼说：“我不告诉老师，我不想活了。”

老甩说：“你要死了，我得枪毙。你还是别死了，我给你磕头！”

小盼说：“我的肚子一大，还有脸活？”

老甩说：“尿你身上肚子就变大吗？”

小盼说：“你真傻，你是男人，我是女人，你身子里的水弄到了我的身上，能不肚子大？”

老甩哭着说：“咱俩都活不成啦！”

小盼先投了河，老甩紧跟着投下去。一会儿，俩个人都爬上来，老甩和小盼都会凫水。小盼在岸边躺了好久，忽而激动地对老甩说：“也许把你身上的水洗干净啦！”

老甩也激动地说：“再洗洗再洗洗！”

小盼又跳进河里，在水中脱了裤子，捞一把河泥，从肚脐眼到膝盖，搓了一遍又一遍。那天，老甩偷了他家的鸡蛋换了樱桃。老甩看到过小盼望着别人吃樱桃她就咽口水。小盼果然樱桃进口就忘了忧愁，就手舞足蹈。那几年，老甩从他家里偷了二百多个鸡蛋。

小学毕业了，小盼的肚子一直也没大起来。小盼辍学了，她家是地主成份。老甩也辍学了，他的学习成绩始终是倒数第一。毕业离校的时候，老甩悄悄地对小盼说：“小盼，你的肚子再大也与我无关了！”

小盼红着脸说：“你真不要脸。”

老甩说：“我再往你身上尿尿试试吧？小盼，我早晚要真尿进去！”

小盼抹着泪骂道：“流氓，死爹的！”

老甩是在燥热的中午去前狗洼的。中午的人都睡憋觉，中午比夜里还要夜里，越是夜里人们的眼睛越亮。老甩有经验，二十年前，十二个中午他都平平安安地从小盼那里销魂荡魄，第一次也是唯一的那次在夜里相好，却被人捉了。老甩今天中午去当然不是为当年那种事，老甩早不是老甩。老甩只图少见人，少丢点脸。

前狗洼在他的后狗洼北边，不到一里路，隔一道干渠。干渠紧偎前狗洼，就像一条凸起的护城河，渠上一座水泥板铺成的桥，桥下已被前狗洼的人填死了，稻草包装了土，夯得实实的。桥西是盈盈一渠清水，桥东渠底龟裂，寸草不生。

老甩就是为这个桥而来。前狗洼在上游，后狗洼在下游。老天作对，一个月没有雨，前狗洼出了钱出了工，从微山湖里引来水，水稻墨绿墨绿，咯咯吱吱地往上长。前狗洼却不借渠给后狗洼，后狗洼的水稻旱得面黄肌瘦，一片片的坐以待毙。乡里出面调解也没用了，前狗洼为的是报一箭之仇：去年大涝，后狗洼就在地下渠里筑了坝子，前狗洼的水无路可泄，受灾不小。前狗洼还放出风来，别说乡里，县里、省里、政治局、联合国来了也不行，治不服后狗洼，前狗洼大大小小的干部集体自杀！这个“一箭之仇”是明说明打堂而皇之的话，其实，尽人皆知，更重要的原因是前后狗洼的两个村长是一对冤家。

前狗洼的村长是小盼，后狗洼的村长是老甩。

老甩把脸当作槐树皮登上了干渠。走到那座小桥上，禁不

住蹲下来，摸摸下面夯实了的稻草包，想象着也不过几公斤炸药就能完事。这时，由桥北嗖地窜出两条牛高马大的狼狗，老甩来不及客气一下或者呵叱一声，两条狼狗各自咬住老甩的一只裤脚，狗头同时一摆，就把老甩扯平了，狗头又一摆，就把老甩扯到桥中央。老甩一支撑，狗头就一摆，老甩总不能爬起来。

“大甩二甩！”桥北的一位妇女喊道。狼狗松了口，跑回去，雄踞在主人身前，主人看着老甩的狼狈相，冷冷地笑着。

老甩掬几捧水泼在脸上：“我是老甩！”老甩的牙也活动了，裤脚也撕零碎了。

“谁管你是老甩小甩，我唤的是我的大甩二甩！”

老甩说：“村长，小盼村长，你知道我是为啥来的！”

小盼说：“为水。老甩，你是个聪明人，顶风拉屎顺风尿尿你从没错过，这回你可想错了，后狗汪来个小猫小狗，也比你有面子。”

老甩说：“小盼唤狗咬我，我也不恼；你骂我，也算活该；你用刀子捅我，我要是动一动就不是人；你把我煮吃了，也算我为你服务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了。我只求你一条，开坝放水。”

小盼说：“老甩，你越老越会说话了！你能说得狗×上开牡丹。”

老甩说：“小盼，你知道我，我从来不求人，我今天求你了！”

小盼说：“你求我是白求，狗腿上贴对联——没门！”

老甩说：“小盼，咱都是四十多岁的人啦！人心都是肉长的！你不为我，也得为我身后几百号兄弟爷们，也得为那一千亩水稻！”

小盼说：“去年呢？去年大涝，你怎么不为我们那一千亩水稻想想？”

老甩说：“去年我们错啦，我们赔礼道歉行不行？你们损失

多少,我们赔。”

小盼说:“前狗洼的人不稀罕你们赔。你要记住,有你们的初一,就有我们的十五。”

老甩说:“小盼,你真铁了心啦?”

小盼说:“铁了心的是你老甩!老甩,实话告诉你,坝我会开,水我会放,这要看你是个什么表现法!像你这个样来求我就能办成事?老甩老甩,你回去摸摸心口窝,寻思寻思去!”

老甩干完活就要到干渠上,老甩为的是看小盼。小盼的家在渠北三十来步。小盼的家原来在前狗洼的中央,贫下中农与地主要划清界线,她家就被赶到村东,孤零零的两间小草屋。小盼家连一棵树也没有,大队革委会的人说,“树欲静而风不止”,树代表好人,地主家是不能有树的。小盼家也不能养什么家畜家禽,贫下中农家才能养两只鸡。小盼家简单得一目了然。老甩在干渠上盯着小盼的家,老甩还唱语录歌唱样板戏引小盼,小盼总不理睬。小盼已经长成样板人了,勾去了所有男人的魂。那时前后狗洼是一个大队,名字叫红星大队。有一次,大队革委会组织集体斗私批修,自我揭发,相互揭发,狠斗私字“一闪念”。谁也没料到,有五十二个妇女揭发了自己的男人或是儿子:这些男人在梦里又喊“毛主席万岁”,又喊“小盼小盼”。五十二个男人把自己批得痛哭流涕,纷纷表示从危险的边缘回到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上来。老甩父母双亡,光棍一条,没人揭发。老甩就显得比别人阶级斗争路线斗争觉悟高。

批小盼的那天晚上,小盼的爹上吊死了,小盼再无亲人。小盼却没有哭。小盼没哭,这倒使革委会费了分析:小盼想划清界线?小盼暗想着复辟失去的天堂、伺机报复?大队革委会决定,一方面教育,一方面监视。教育由贫协主席执行,监视由老甩执

行。大队党支部还决定，老甩是纳新对象，任命为民兵连副连长。老甩想，这下可好了我老甩！

“小盼，由我来执行监视你，你要老老实实，不许乱说乱动，一旦乱说乱动，立即取缔，予以制裁！小盼，你离庄就得请假！”老甩随时可以走进小盼的家。

小盼死活不理睬。

小盼闹了痢疾，老甩从怀里掏出两个熟鸡蛋：“小盼，你不能自绝于人民自绝于党，自绝于同学。”

老甩走出十几步，小盼把鸡蛋扔了过去。老甩还送过三个鲜红的樱桃，小盼嘴唇一阵翕动，最终还是扔给了老甩。老甩火了：“小盼，你想抗拒？咱们是同学，我一定要把你拉到贫下中农的怀抱里来！”

老甩突然有了个好主意，老甩听天气预报说下午要有雷暴雨，趁小盼出去干活的时候，老甩爬上了小盼家的屋顶，揭去了一片苫草。下午，果然就有了雷暴雨，翻江倒海，天炸地裂！老甩就赶到小盼的家。小盼正抱着被子和半口袋面躲在一个屋角，屋角的水已经淹了脚踝。老甩奋不顾身爬上去，用一块塑料布蒙住了。老甩又帮小盼刮净屋里的水。

老甩临走拍拍小盼的肩：“小盼，咱们是同学！”

老甩脑后有眼，小盼是站在门口看着他走的。

雨过天晴，老甩又来了。老甩二话不说，爬上屋顶，快手快脚修缮好了。

老甩说：“小盼，回到贫下中农怀抱里来吧……我爱你……”

小盼说：“老甩，世上绝无有无缘无故的爱。”

老甩见小盼终于开了口，兴奋地说：“我们是同学，我又是贫下中农，你的金光大道在我身上，这就是有缘有故……”

小盼说：“我决不同意，我决不连累你。”

老甩说：“贫下中农想得到的，一定能得到！天下者我们的天下！”

小盼说：“老甩，你别说了，这不可能！”

老甩说：“愚公移山！我愚公移山！”

老甩猛地脱了褂子。老甩赤裸的前身，写满了红字：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

一大早爬起来，老甩就倚着大槐树喝开闷酒了。老甩盘子里的知了猴太少了，一两酒才能合到一个。要在往年，老甩心里逍遥，闲逛到集上，几块钱就可以买一袋。老甩如今哪还有那份心？老甩苦苦地琢磨小盼的话……铁了心的是你老甩！老甩，实话告诉你，坝我会开，水我会放，这要看你是个什么表现法……老甩觉得比当年理解毛选难多了。小盼要老甩怎么个表现法呢？

老甩喝酒也喝不清静。村里有头有脸的人你来我往，七嘴八舌。“村长，今天夜里硬干吧！商量不如强量！”

老甩说：“两个村打起来，人命关天，谁能担得起？去年人家咋没炸咱们的坝？”

“村长，咱还是上告！干渠是大家的！不信告不赢！”

老甩说：“去年人家不也是告咱啦？管啥用啦？现在是世界上谁也不怕谁，谁也管不了谁。”

“老甩，咱的稻地扔一个烟头就能烧起来，这不行那不行，你光喝酒吃知了猴就行了吗？你是村长，你不能占着茅坑不拉屎！”

老甩说：“你来干吧！我正想辞去这个屁官，不多操这份屁心，你来拉屎吧！”

有位八十高龄的老族长撵走了众人，对老甩谆谆说道：“老甩，不就是那泼妇小盼作祟吗？大凡女人，目光短浅，贪图小惠。大丈夫呢？能屈能伸能忍，你还是应该求她，既要动之以情，又要动之以利……”

老甩又开始琢磨起老族长的话，怎么动之以情、动之以利。想到情，老甩怦然心动，冷飕飕的。多少年没有离那么近地看小盼、跟小盼说话了！小盼也是四十出头的人了，怎么就老不起来呢？当年勾人的那种味道，怎么就并没减了多少呢？如果不是那样的政治运动，如果不是他老甩害了她，她小盼永远是小盼！永远是二十岁的小盼！永远是男人们梦里喊叫的小盼！

老甩自己倒是动了情的。从上小学尿到小盼身上，到占了小盼的身子，到老甩不再是老甩，到反目为仇，老甩嚼透了一个漫长的情史、漫长的历史……老甩吃下最后一个知了猴，吞下一口酒，心里骂道：老甩老甩，你早晚要遭五雷轰顶的……

老甩又一次登上干渠，还是在燠热的中午。老甩这回接受了教训，没有贸然上桥。老甩在渠堤上难为情地踱着步，不时斜觑着桥北。小盼的家还是二十年前的那个位置，早已气派成三间瓦房，院墙绿藤缠绕，院内梧桐如盖。两条狼狗一左一右守候在院门口。老甩羡慕地叹口气。小盼的罗锅男人十年前死于肺病，却给小盼留下一个结结实实、聪明漂亮的儿子，小盼的儿子却又出息到省城上大学。如今，小盼的家虽说只她一个人守着，叫人愈看愈觉得生机勃勃。老甩呢？老甩才真正是孤单一人，对影成双，老甩家里连个小猫小狗也没有，老甩养猫猫死，养狗狗丢。这几十年老甩的朋友只有酒。老甩到底还是没混过小盼，老甩明白，这就叫报应！

老甩借着酒力喊道：“小盼村长——”

小盼从屋里出来，倚住院门梳着长发，漫不经心地说：“老甩

村长！这中午大热的天，你就出窝啦？你还是喜欢中午干事？你有屁早放吧！”

老甩说：“小盼村长，你到桥上来，我有话要说。”

小盼说：“我耳朵不聋，我离你近了怕闻到臭气。”

老甩无奈，壮着胆上了桥，小盼的两条狼狗一眨眼就蹿了过来。小盼喊道：“大甩二甩！”两条狼狗就在老甩面前拦住，还算文明，只瞪眼不动口。

老甩说：“小盼村长……我求你……收下……”

老甩放下一个黄色的方便袋，神色惶惶，转身就走。

一条狼狗衔过那个方便袋，方便袋里放着一捆拾元的票子，还装着五六斤鲜红鲜红的樱桃。小盼一个愣怔！少顷，小盼丢一个眼色，狼狗就衔起袋子追上去，扔给老甩。两条狼狗截住了老甩的去路。

小盼忿忿地说：“老甩，你越老越不是东西！你把我看成啥啦？你觉得我是诈你？你的钱还不如我家的树叶，你的樱桃还不如我家的羊屎蛋儿。老甩，呸——”

老甩喝一斤酒也不脸红，这会儿红成了猴屁股。老甩想溜，狼狗又截着。老甩想，还是把脸当作槐树皮吧。当成槐树皮也就无所畏惧了。

老甩说：“小盼，我是实心实意，杀人不过头点地。你说怎么办吧，你说！”

小盼说：“老甩，实话告诉你，前狗洼的家是我当着，我小盼站得直走得正，大伙就听我的。我说拆坝放水是一句话的事。你老甩呢，打别的算盘都没用，我只要你一条，二十年前的事你要说出个里表来！”

老甩说：“还说啥里表！小盼，都是我错了，我害了你，我丧尽天良。小盼，你把我这些话录下音来，拿到县广播站放，我也

没怨言。”

小盼说：“老甩，就这么便宜？二十年前可是轰轰烈烈！老甩，我给你挑明，你要有真心，你要还算个男人，就当着前后狗娃的有头有脸的人的面，把二十年前的事说出个里表来！这比当年那轰轰烈烈差得远吧！老甩！”

老甩说：“你还不如叫我死。”

小盼说：“你那才是自绝于人民自绝于党，自绝于前后狗娃！”

老甩那天是在大队革委会主任家吃的午饭。革委主任叫老甩汇报小盼的表现，老甩说小盼表现很好，没有一点反革命迹象。革委主任留下老甩吃饭，老甩喝了半斤酒，吃了足有半碗知了猴。老甩长这么大从未吃过知了猴。老甩觉得知了猴与屎壳螂相象。革委主任谈了鲁迅先生关于吃螃蟹的论述，从革命英雄主义的高度启发老甩，老甩吃了知了猴，而且一吃就是半碗。老甩觉得身上的骨节都咯咯蹦蹦地响。饭后老甩没有回家，径直去了小盼家。老甩找小盼是想卖个人情，把革委主任说的话再给小盼说一遍。老甩找小盼绝不是想干那种事，老甩爱小盼，从没有干那种事的欲望。老甩如果想干那事，雷暴雨那天就是一个好机会。雷暴雨那天对老甩来说是个光辉的日子：小盼说话了，小盼哭了，小盼一遍遍地替老甩洗他身上的“小盼小盼小盼小盼小盼……”，那些字是老甩用红墨水写的，小盼用丝瓜瓤蘸了碱面子搓洗掉的。老甩的身子被搓得通红通红，血痕点点，真像揭了一层皮。小盼看着看着，一下扑进老甩的怀里，小盼的舌尖轻轻舔着老甩的胸。老甩就失去了知觉，站着做了一个说不清的梦。老甩醒来后握住小盼的手说：“小盼，你终于投入了贫下中农的怀抱！”老甩的确很激动，但是老甩的确没再说别的，

没再干别的，老甩没想法。

老甩肚里装着革委主任家的半斤酒半碗知了猴进了小盼的家。天突然刮起了大风，呜呜地咆哮着。小盼弯着腰刷面盆。

老甩说：“小盼，起风啦！”

小盼说：“天说变就变。”

老甩说：“屋顶没事不？”

小盼说：“屋顶没事。”

老甩感到小盼刷面盆的姿势很动人，也很熟悉，老甩恍惚想起革委主任家的那只玩着皮球的猫。老甩心里生出无数的手，都想抱抱这只猫。老甩无意瞥见面盆上贴的“要斗私批修”，心里莫名地一抖，那些手都缩回去。老甩继续看小盼刷面盆。陡然，老甩的眼光变了，直愣愣地像两根苕竿：从小盼的领口里放射出一片晕人的白，两朵花苞或是两个白兔正蠢蠢不安，伺机绽开或是伺机出逃。老甩顿时觉得那半斤酒烈烈燃烧了，周身的血沸腾了，那半碗知了猴都飞进了他的脑子里，叫声如骤雨，淹了人世；老甩的下身也在瞬间觉醒了，那仿佛有苦大仇深的愤怒，仿佛有攻无不摧的气魄……老甩大叫一声“娘”，抱一只猫似地把小盼抱到床上。小盼泼口大骂，竭力厮打。小盼毕竟是小盼，在一个强悍的男人面前，小盼毕竟是一个像只猫似的小盼。

小盼要寻短见了，老甩跪下哀求。老甩跪了一个下午一个通宵。黎明，老甩见小盼还没有回转，老甩就操起菜刀放在脖子上。老甩说：“小盼，我先死吧！”

小盼霍地跳过来，死死夺住刀。小盼也跪下了。老甩和小盼都把力气使在了刀上，暗暗地用着劲，无言无语。僵持了大半个小时，小盼气尽力绝，脸色蜡黄，汗湿了全身，两手蓦然一松，昏迷在地。老甩撤下刀，把小盼抱到床上。老甩晃着喊着，小盼全然不应。老甩吓得像猴屁股里灌了辣子。老甩想，摆在老甩

面前的路只有两条，或者是割下自己的祸根，到大队革委请罪，或者是把自己脖子上的大动脉割断。老甩犹豫究竟割什么的时候，忽然想起电影上抢救伤员的方法，老甩就模仿着给小盼灌了点水。小盼的嘴唇还真动了动，慢慢地咽下了几口水。老甩想起大队革委主任喂猫的法子，就找来一个馍馍，咬上一口细细地嚼成糊糊，送进了小盼的嘴里。老甩没有白费脑筋白费功夫，一会儿小盼就苏醒过来。

小盼问道：“你说心里话，你真爱我？”

“真爱！”老甩想了想说，“千车也装不尽，万船也载不完！”

小盼又说：“咱俩不是一个阶级，你不怕影响？”

“不怕！”老甩想了想又说，“八千里风暴刮不倒，十万个雷霆也难轰！”

小盼说：“咱俩谁也不死啦！我这条革命交给你啦。咱结婚吧！”

老甩说：“结婚！咱俩结婚！我早也盼晚也盼！”

小盼和老甩抱在一起，两个人都哭得悲悲切切。一缕阳光照过来，两个人不情愿地分开了。小盼说：“咱啥时候结婚？”

老甩思忖了一会儿说：“大队上用不了几天就纳我的新了，纳了新就结！纳了新咱俩结婚就更有道理，这叫一帮一，一对红，这叫东风压倒了西风。”

小盼说：“你好好地表现，叫他们早把你纳新！这些天你少到我这里来。”

老甩口头上答应了，可到了中午又来了，每个中午老甩都要来。除了中午，老甩觉得每一分钟都多余，都该死。有了第一次的尝试，老甩分分秒秒都想着那件事，老甩压抑得焦灼不安，老甩还琢磨着什么是压迫男人的三座大山，什么是男人的泰山顶上一青松。老甩每次见了小盼就急不可待地又亲又搂，亲着搂

着老甩的脑袋里就飞进了千万只知了猴，遮天蔽日，齐声呐喊，为老甩鼓劲、助威、喝彩。老甩就只争朝夕把小盼抱在床上。每次小盼都反抗，都乞求，都失败。每次老甩都胜利。胜利后的老甩每次都是用纳新、结婚劝慰失败后的小盼。小盼就一天天承受着，渴望着。

老甩和小盼昏天昏地没日没月地过了十二天。老甩突然四天不见面了。老甩来了小盼害怕，老甩不来小盼更是惊魂四散，白天吃不下饭，夜里合不上眼。小盼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小盼费了好多周折，才打听到老甩在干活时砸伤了脚。小盼牵肠挂肚，当夜就去看老甩。小盼在干渠上遇到了熟人，小盼撒谎说，她明天要走个亲戚，向负责监督她的老甩请假。

老甩正在床上躺着，屋里瞎灯灭火的。老甩听得出小盼的脚步，闻得出小盼的气息。老甩一骨碌爬起来，把小盼拽进怀里。

小盼挣脱着：“你拉亮灯！来了人就不好了！”

老甩说：“我偏不拉，你放心，没人来！”

小盼说：“你的脚伤了？”

老甩说：“推老墙弄土杂肥，砸了一下，没事。你来了，就迎刃而解了！”

老甩的力气比往常还大，剥一棵葱皮似地剥光了小盼的下身。小盼正挣扎着，天倏然大亮：几只手电筒同时射出了刺人的光！

“你这个美女蛇！”

“知道你要拉革命干部下水！”

“你的糖衣炮弹完蛋啦！”

几个背枪的民兵怒不可遏。

小盼像遭了雷轰，瞠目结舌，连身子也不知道遮掩了。

老甩从短暂的呆滞中舒缓过来。老甩顾不得脚伤跳下床。老甩身上是穿着衣服的。民兵的话使老甩豁然开朗。老甩的脑子里划过一道闪电！老甩顿时七窍生烟，指着小盼骂道：“你这个美女蛇！你这个企图拉革命者下水的美女蛇！”

轰轰烈烈的批判会是连夜召开的。老甩是被民兵搀扶着登台揭发批判的。那些日子，老甩担心的是小盼把老底交待出来。然而，老甩却发觉他有了另一种病：他那条祸根沤了，糟了，像个千疮百孔的破轮胎，再也打不进气来……

老甩又倚着大槐树喝开酒了。老甩盘子里一只知了猴也没有了，只有一块狗屎样的咸菜。老甩嘴里骂骂咧咧。要在往年，老甩心里逍遥，闲逛到集上，想买多少买多少！老甩如今混到哪一步啦？老甩面临的是天塌地陷！老甩苦苦地琢磨小盼的话……老甩，就这么便宜？二十年前可是轰轰烈烈！老甩，我给你挑明，你要有真心，你要还算个男人，就当着前后狗洼的有头有脸的人的面，把二十年前的事说出个里表来！这比当年那轰轰烈烈差得很远吧……

一斤酒下去二两，咸菜就完了，老甩懒得去拿。老甩就干喝，嘴不离酒瓶口。后狗洼那些有头有脸的人你来我往，七嘴八舌。老甩当作耳旁风，只顾大口大口地咽酒。走了有头有脸的，又来了一堆妇女，嘁嘁喳喳，没完没了。老甩火冒三丈，也不管辈份不辈份了，对着妇女们一声狼嚎：“是捣了老鹅窝，还是炸了窑子？！”唬得妇女们硬着白眼溜了。

日上中天，老甩把空酒瓶摔个粉碎。老甩下令，有头有脸的和那帮妇女，一律去干渠！谁不去不给谁家放水！

老甩往北走的路上，感到两腿发软。

“小盼村长，把你的人叫来吧！”老甩在那个大桥上对着小盼

的家喊叫。老甩的几十多号人，站在他身后。

“老甩你等着！”小盼在院门口朝村里喊了几声，片刻，就有几十口人跟着她走过来。两条狼狗在前面开着路。

两拨人马，一北一南，像两片沉寂的树林。站在前面的自然是老甩和小盼，站在他俩中间的是那两条狼狗。这场面静得只能听见狗喘气。

小盼说：“后狗洼的老少爷们，去年你们村打坝子不让前狗洼排水，今年前狗洼也把你们憋到时候啦！两个村的事从此一笔勾销，兄弟姊妹相处。开坝放水，我还有一个条件，这个条件不算小！是我和你们老甩村长之间的事。二十年前大队批斗我这条美女蛇拉老甩下水，如今三十岁以上的都还记得。我当时啥也没分辩，那年月哪还有里表？如今二十年过去了，倒底是咋回事，当着大家的面，请老甩村长说出个里表来！老甩说清了，咱马上就开坝放水！大伙原谅我公理掺着私仇！”

老甩身子有些发抖：“二十年前，我错了，我害了小盼村长，伤天害理……”

小盼的身子也有些发抖：“老甩，这不是文革，你不用上纲上线，你只说清里表。”

“里表……里表……里表是我强……强奸了你……”

“啥时候？你说……”

“那天中午，我从大队革委主任家吃过饭……”

“是强奸？”

“是强奸……百分之一万的……强奸……”

“你给我下跪了不？”

“我给你下跪啦。”

“你又许给我的啥？”

“我说跟你结婚，纳了新就结婚……”

“那天夜里，我咋咋拉你下的水？”

“你没拉我下水……你好心来看我，我非要……干那事……我强行着扒下你的裤子……”

“去了民兵，你咋咋说的？批判会上你咋咋说的？”

“我说你是美女蛇……糖衣炮弹……我为了保全自己……我反咬一口……”

“老甩，老甩，你讲的都是实话不？”

“都是实话……”

“你还反悔不？”

“我要不认帐……活不过今天！”

老甩猛地跪下了！

“老天爷爷，你可听清里表啦！……二十年，整整二十年……天爷爷啊……”

小盼仰天长叫，凄惨骇人。她泪如急雨，两手捂了脸，跌跌撞撞往家跑去……

开坝放水了，桥西桥东都是清水盈盈。这天的夜里，老甩在桥上坐到天明。老甩从不吸烟，这天起吸烟了。第二天，第三天……老甩还是在桥上坐个通宵。老甩说不出为什么。老甩的烟头在黑夜里一闪一闪。老甩毫无困意。第六天的夜里，下了毛毛小雨，老甩觉得更为惬意。大约到了二点多钟，老甩看见小盼的屋里突然亮了灯，灯光虽然微弱，却显得格外神秘、格外诱人。老甩看着看着，蓦地感觉下身有了异常的惊人的举动！老甩几乎要跳起来：老甩不再是条破轮胎，老甩又是老甩了！老甩又是二十年前那个老甩了！

雨下得稍稍大了点。老甩平平淡淡走向那个亮了灯的家。两条狼狗在院门檐下守着，各自舔了舔老甩的一只脚，就放行了。院门没有关。屋门也是虚掩着。老甩迈进去的一刹那，灯

灭了。老甩销上了门。随即，女人的嘤嘤的哭声从屋里缠绵出来。两只狼狗警惕地竖起耳朵，听了两秒，就都安详地迷离起眼睛。

毛毛雨渐渐成了气候，居然滂沱开来……

(选自《北方文学》1993年第10期)

关于刀的故事

何立伟

有一回，我素来相当景仰的一位人类学教授对我说了一些叫人难以忘怀的话。他说人类与生俱来的恶的一面，总会要藉着某些历史事件（他举出了格尼卡轰炸）、政党（他指出了国社党）、特定时代（他说，比方文化革命），和某些民族难以改变的习性（他援引了非洲某个土著部落的食人例子），以及各种各样可以预料和不可预料的因素来展现，或者说释放出来。他说，不这样，人类根本就不成其为人类（这是很要叫我吃惊的话）。他还说，即使上述那样一些条件不存在，那么，它至少会表现在某些事物，或者，某些器物上。我叫他再举出些例子来，他几乎不假思索，就说：比方吧，刀！刀这东西，就是人性中的恶的象征。不错的，人类出于生存的需要制造了刀，但是反过来呢？刀又规定了人类的恶的方向。在大家都熟知的一些历史时间和人类行为中，雪亮的刀锋就代表了仇恨、残忍，一往无前的侵袭和蛮野凶狠的嗜血。

教授理性中掺杂着激情，还说了些其它的相当警策的话，但我这时却已是分明走神了。我恍然联想起了一些其它的事，比方，想起了小洛克菲勒的不幸故事。这位蓝眼睛里闪动着年轻的好奇和阿美利加人不安分的冒险精神的小伙子，在深入非洲丛林的一次探险中，竟被披发裸身的土人捉住，未能生还。《纽约时报》称：“这位世界上最多的私人财富的继承人，就像被捕获

的一只羚羊或麋鹿一样,被那些食人生蕃给活活吃掉了。”另一家《洛杉矶评论》则称这个事件是“野蛮对于文明的一次血腥的悲哀的胜利”。我想象那种“胜利”的场面,想象着一个有思想、有抱负、有智慧、有教养,并且至少有着物质前途的年轻的,被肢解着放在火上烤炙,冒着浓烟,又发出鼠叫一样的吱吱的声音的景况,简直是不寒而栗。我接着还一连串地想起了另外一些同样叫人毛骨悚然的故事(我在恐怖事件的想象力上有着惊人的丰富)。而最后,我想起的是我的堂兄和他的那把长柄刀。

我的堂兄李奇,我可以说是我这一生见到过的最勇敢的人。他的勇敢,很多人认为是纷飞的战火和生死考验所赐予的。而我知道,除此之外,还有我们祖先的炽热冲动的血液。咸丰年间的一次有名的惨遭失败命运的苗民起义,在各方面条件均不成熟便公然向大清帝国举事的首领中,就有我的曾祖父。他后来被官军的乱刀砍死在马下了。一个世纪以后我的堂兄在淮海战场上几乎被一颗加农榴弹炮震聋了双耳(所以他后来说话声音特别的大),并且中了五颗汤姆式冲锋枪子弹。因此,他那魁梧结实的身体除了有五块闪亮的伤疤外,以后又添了另一块闪亮的骄傲——一枚英雄勋章。大军南下时,他的部队一直追到西南边境,并且在那里驻扎下来,以对付散落在热带丛林里伺机反扑的敌军残部。不久,他和他的战友便明白了一个新的事实,即他们面对的敌人,除了敌军残部(实际上,这些人已不是对手),还有骇人的瘴疠,讨厌的雨季、野蜂、毒蛇和虐蚊,以及听不懂汉语并视一切外来民族为天敌的丛林土著。堂兄的战友中开始有人死于一种奇怪而无法医治的热病。而他的排长,一个有名的河北籍的战斗英雄,却死于土著人从背后飞来的刀的寒光之下。那天,排长和李奇一起去完成一个秘密任务,往回走时已近黄

昏。身上带的干粮和水早已吃光了，饥渴间他们摘了一些野果子填肚，之后他们又在密林中找到了一条干净的溪流。排长蹲在我堂兄李奇两三步远的上游。堂兄洗过脸之后掬起了第一掬水，觉得其水甘凉如露。第二掬水喝下去时，猛觉得有一股熟悉而刺激的腥味渗透了齿缝间。再把那溪水掬到掌心里，一看，水是殷红的！堂兄急忙扭头，排长不见了。他已倒在了水边的草丛里，背上插着一把刀。刀刺进去那么深，几乎只剩下长长的刀柄在外面。只有野蛮或者仇恨，才会产生如此一刺的力量。排长的鲜血把一条溪水都染红了！我的堂兄如果当时不是恰好蹲在一块大石头下面，也许这把刀正好选择了他的胸膛来穿透。他从这把刀身与刀柄各有一尺长的腰刀上开始认识了丛林中的那个土著民族，认识了不同群落的人之间的隔膜、误会和毫无道理的仇视。如果我的堂兄有前面提到的那位聪明的教授的学识和思想，也许他那受过加农榴弹炮震动的脑子还会产生关于人性中的恶更为深刻的识见。但我的堂兄是一个提着脑袋打江山的粗人。他面对问题的武器不是思想，而是呼啸的子弹和蹈死不悔的勇敢。在后面的故事里我们可以了解这一点。不过，即使如此，对那把杀人的刀，我的堂兄也仍然印象太深刻了。他以后了解到刀在那个人数不多的民族的生活中的重要位置。他知道那个部落的男子除了死，是谁也别想从他们手中夺取那种锋刃奇锐的刀来的。

然而，就在第二年，我的堂兄的粗大的手掌中却奇迹般地握住了一把那样的叫人恐惧也叫人艳羡的刀。

那时我堂兄的部队已把残敌（实际上不足一个营）又零零散散地歼灭了好几股。剩下一两百残部的残部，则溃不成军。有的逃过边境，有的则成了打劫绑票的土匪。那个土著部落的人渐渐感觉到此番来的军人同从前所见的军人是有区别的。后者

并不伤害他们，反而消灭那些伤害过他们的手中握着汤姆式冲锋枪的人。于是他们中有人开始大着胆子走出丛林远远观察我的堂兄和他的战友们的举动。但是尽管如此，这个民族仍习惯于仇视一切说不同于他们的民族语言的人。挑衅与流血的事时有发生。堂兄和他的战友从最新情报中得知，一个月以前，又有三名单独行事的汉族商人，做了那些冥顽不化的土人的刀下冤鬼。

有一天，我的堂兄独自去相距他的营地五十华里的团部禀报工作，回来时天已断黑。一轮朗月高悬万山之上。天出奇的蓝而高远。爬过一座大岭之后，堂兄估计再走一个小时就差不多可以到营地了。他的心情非常好，居然极难得地哼哼起了一段支前小调。当他拐过一面山坡，抄一条山谷中的小路朝营地走去，他的小调却蓦然凝在了舌尖上。在距他十步之遥的仅容一人通过的小路上，横横地卧着一个极魁伟的土人。月光照着那土人腰间斜斜插着的两尺长的腰刀；没有刀鞘的刀锋寒光锥眼。我的堂兄后来告诉我，他当时只觉得头皮一紧，不由得停住了脚。堂兄麻利地掏出驳壳枪来。这一瞬间，他想起了他的排长，想起了水边的刀和英雄的血，他非常冲动，真想将这个也许是杀害排长的凶手，而且竟敢在他跟前挑衅的家伙一枪崩掉。堂兄说，当他瞥到那土人眼中两点毫无惧色的凶焰后，他立即明白了一个道理：对待这样蛮野的民族，死是根本威胁不了什么的。我的堂兄承认，他居然一时手足无措。当然，退是不行的，自尊和渴望战斗的滚烫的血液不会允许像我堂兄这样的战士退却；而绕过去呢，更不行，因为根本就无路可绕。而且同样的道理，一个真正的军人不会允许自己绕过战斗的机会，哪怕这机会也许带来的是死亡。一刹那的踌躇之后，我的堂兄把他的驳壳枪插进了枪套。一个决心就此铁一样定了下来。我后来追问过

他这决心下定的原因。我说,是不是你认为只有在不怕死的人跟前表现出更加的不怕死,才足以产生征服的力量呢?我还问他,是不是仅仅因为战斗的骄傲才使你选择这样不顾后果的蛮干呢?我的堂兄摇摇头说,具体的想法记不清了,他只记得他当时浑身像着了火似的,被一种渴望所猛烈燃烧,就朝着那人走过去了,一步一步地逼近他。堂兄看到那汉子的手迅速地握住刀柄。他们怒目相对,就像子弹与子弹在仇恨的唿哨中相对。堂兄听到自己的足音正接近着死亡的陷阱。他憋住了呼吸。就在他一脚从那人身上跨过去的一瞬,他甚至闭住了双眼。他脑海里什么都没有,就如同雷雨后的天空一片澄明。我问过他,当时你是不是想到自己会像你的英雄排长那样来不及吼一声就倒下去了呢?我堂兄说,我记得我当时什么都没想,只是充满了一种说不出来的期待的兴奋。堂兄说,他感到奇怪,因为他又听到自己的脚步声了。

是的,我的堂兄他又听到脚步声。这声音如同脚鼓一样在异常静谧的西南山地的夜天里响了十来下,然后,堂兄李奇就站住了。他慢慢转过身来,结果他看到了使他大为惊异的情景。那个土著汉子,那个刚才还朝他怒目相向握住杀人的寒光与闪电的家伙,不知何时从地上爬了起来,竟朝他跪下了。

堂兄真是叫这个意外弄得目瞪口呆。当然,堂兄后来知道了,是自己非凡的勇敢征服了这个蛮野的土人。堂兄后来还知道,那几个汉族商人之所以丧命,就恰恰是遇到这种场面时吓得掉头便跑或跪地求饶。而这个山地民族,对于贪生怕死是最轻蔑和最憎恶的。只有比刀锋更尖锐的勇毅,才能战胜刀锋。这便是那个土著汉子下跪的真实原因。不过,我的堂兄当时倒确实一下子没有明白过来。也许是出于好奇,他返身慢慢走近那赤裸着上身,胸膛像铜块一样坚硬的土著汉子,刚刚走到他跟

前,忽然,又一个意外发生了——汉子猛地把刀从腰间抽了出来,唰地,一道弧形耀眼的白光划过我堂兄的眼前。堂兄一愣之后就下意识把手伸向枪柄。但他立即明白了自己的错误。因为他看到那汉子双手托刀并把它举过了头顶,口里而且还咕哝了几句什么。堂兄虽然听不懂那些土话,但是他却看得懂那汉子恭顺虔敬的身体语言。后者明白地表示,这把同那汉子生命一样宝贵的腰刀,如同彩虹献给天空那样要敬献给我这位不畏死的凛然有正气的堂兄了。

这就是我的堂兄李奇手中那把叫人恐惧也叫人艳羡的腰刀的传奇来历。

我问过堂兄,这把刀除了给他增添了英雄的传奇和凛凛的雄风之外,是否派过什么战斗的用场。堂兄说,那当然,单是在一次土匪偷袭营地的混战中,他就用它劈了两个壮实高大的对手。

我把我的堂兄李奇和他的刀的故事告诉了教授。教授听完沉吟了片刻,随后他又就此固执地延伸了他的话题。他的表述在我听来都是新奇的、深刻的、警醒人心的。但后来,他表达了这么一种观点:人性当中的某种恶,不是靠善,而是靠另一种恶来征服的,这便是俗语所谓的“以毒攻毒”。他的意思似乎是对我的堂兄的勇敢有一种与我完全相反的看法。对此我却不能苟同。我要捍卫我的堂兄和我对他的勇敢的理解。我于是同教授发生了争执。当然,这样的争执不会有什么结果。最后教授宽容地一笑,说,好吧,我们各自保留自己的意见吧。

临别的时候,教授忽然问我:那么,在以后的岁月当中,那把刀呢?

我没有回答。因为说到刀,我就会把话题转向自己,以及另

外一个倒霉家伙身上去。我至少此时此刻不大愿意谈论这个话题。为了避免沉默的尴尬，教授随口问了问我堂兄的近况。我告诉他，李奇在一年前死去了。我说出了堂兄的死因。教授对一个英雄了一辈子的人竟死于小小蚊虫的一次意外叮咬唏嘘不已。教授连连说：可惜，可惜，可惜呵！

堂兄的那把经过了那么多年仍寒光夺人的腰刀，就是他咽气前嘱咐堂嫂遗赠给我的。因为他清楚地知道，我是一直思慕这把传奇的刀的。我自儿时从我父亲口中听到了堂兄和他的刀的故事之后，就一直央着他，求他，把这把刀送给我。我终于如愿以偿。

我把刀带回家来，仔仔细细地把玩了很久（虽然我曾无数次地玩过这把刀），发现刀刃上有一处缺口。这是我以前没有留意的。我想象这缺口是某次溅血的残酷拼杀的纪念。但这事儿发生在刀的哪一位主人的身上呢？无从料及。我抚摩着缺口，想到战斗的喧嚣业已烟消云散（我设想那个没有刀了的土人也死了，至少是永远地消失了），不禁慨叹不已。我把腰刀挂在了客厅的墙上，作为众多饰物的一种（我特别喜欢搜集各种形式的壁挂和有异域情调的装饰品），它当然地最为辉煌夺目。许多来访者的目光里都闪耀着满足我的虚荣的惊羨和希奇。我往往添枝加叶，夸大它和我的堂兄李奇的故事，以增添它的不凡来历的眩目光辉。在那些造访的人当中，不乏像我当初缠搅我的堂兄那样的固执的央求者。他们愿意用可观的金钱或叫我喜欢的相应珍贵的物品来兑换它，因为他们从我口中得知（而我又是从我故去的堂兄口中得知），那个佩带这样的腰刀的人数极少的土著部落，五十年代末就神不知鬼不觉地迁徙到国境线的另一边丛林中去了。我清楚地记得，就在我把那把腰刀从悲戚的堂嫂手中默默接过来的第五天，我同我一向厌恶的我们街上谁见了都害

怕的一个流氓打了一架。那是一个雨天,我不知道从哪里来的勇气,居然在他挑衅地在街角故意挡住我和一个朋友的去路时,一勾拳把高出我半个头的这狗娘养的打翻在地了。他爬起来,照样也给了我一拳。我同样倒在了地上。我的朋友吓坏了,哆哆嗦嗦地叫我快爬起来跑掉。但是我站了起来,用头锋将那家伙再一次撞倒。当他摇摇晃晃又爬起来,口中吐着脏水和比脏水更脏的粗话时,我瞅准他的裆裆狠命一脚踢了过去,这个流氓,这个以凶恶好斗臭名昭著的家伙应声倒地,半个月之内不可能爬起来了。我为此被警察拘留了十天。当我走出那间黑暗的小屋回家来,我发现我居然被街邻们目为了英雄。许多曾受到那恶棍无端欺侮的人老远就举着手向我高兴地打着招呼,因为他们相信,那家伙的尾巴从此得紧紧夹起来了。我一下子拥有了那么多的朋友和崇拜者,他们有了什么要紧事,包括他们在外边吃了亏,受到攻击,都来向我倾诉,就好像我是他们的首领。我于是也和那些友善的街邻一样,一夜间改变了对自己的看法,也许是出自遗传,我感觉到了自己的不平常,感觉到了和血液一起在周身滚热地奔跑着的豪侠与胆气。

从此,我的形象变了。我开始在我们这个城市的另外几条以打架闻名的街上崭露头角。这就引起了警察的注意和亲人的担忧。后者劝我不要再在外头打架胡闹,说只有流氓恶棍才会干那样的事。而你,你从前是一个有教养的和平主义者。我当然明白这些肤浅道理后面的好意。我对他们说,我从不惹事生非,我不过是为朋友抱不平而已。这有什么错?但我的亲人(尤其是我的姑妈)逼着我发誓,保证下不为例。而往往我的誓言说过的翌日,我又在某个街再把某个曾经很了不起的家伙弄得再也不能很了不起。我的生活变得如果没有血的刺激就百无聊赖。现在,在这个世界,我只和三种人打交道了:朋友(包括崇

拜者和屁股后头摇旗呐喊的喽罗),恶棍和警察。我常常被传讯,哪怕调查中的那些流血的事件其实与我毫无干系。有一回,我被关了整整三个月,原因就是,我差一点点把一个刚刚刑满释放出来不久,用一把土火枪逼我的一位邻居交出钱包来的家伙的眼睛打瞎了。而这个家伙的兄长,是一个有权势的人。我成了堂·吉珂德。我向我们这个城市的一切恶势力挑战。我总是赢。而胜利不仅仅鼓舞着我,而且也焚烧着我。我在一个人独处的时候,发现自己的一双手是颤抖的,而且眼皮也老是跳动。这是一种危险的预兆。它表明我的好斗已经到了不可遏止的可怕的地步。

这情形被我的姑妈知道了。她叫来了她大学时的同学,一个有名的精神病学专家。专家询问了我许多在我看来是罗里罗嗦的问题,然后,我听见他在隔壁房里低低地对我姑妈说,我显然是病态的,但他弄不明白这病态的起因是什么。不过可以肯定的是,我的肌肉的颤抖和眼皮的跳动完全是精神变态引起的。我又听见我的姑妈焦急地问他:怎么给他治呢?专家沉默了一下,回答说,目前暂时没有其它的办法,最好是把他与外界隔离起来,不让他随便出门。

我的姑妈开始搬来与我同住。我当然明白她监管我的意图。我的父母死后,她实际上一直是我的监护人。她是一个心地善良的老人。她劝阻我出门的理由虽然显得可笑,但我还是服从了她。我于是有一个星期没到街上去闯祸。这一个星期,我狂躁不安。即使找一些手工劳动来转移自己的注意力也很徒劳。我明白自己无可救药了。

星期天,我姑妈年轻时的一个朋友从远地来看她。这是一个相貌古怪的满头银发的老人。他看了我挂在客厅墙上的那些乱七八糟的玩艺儿,他的目光惊异地落在了没有刀鞘而闪着豪

光的腰刀上，坚决地对我说，你家里有一股杀气！我的姑妈一愣，忙问他何以见得。他指着那把腰刀说：这就是杀气！太严重了，也许它会带来血光之灾。我姑妈的脸吓得苍白，她结结巴巴地说，确实，她也有一种不祥的预感。她说完后眼睛一亮，嚷道：是的，是的！这提醒了我！我的侄儿这一年来的可怕的变化，一定与这把该死的刀有关!!!

她的满头银发的老友问了她我的那些事情后，肯定地认为，这把刀的某种神秘凶险的魔力已经依附于我并且主宰着我了。它在我的血管里奔跑，使我失去理智，变得好斗、凶狠、头脑发热，同时，也蛮力无穷。是这把刀征服了我，然后通过我去征服世界。这就是刀的意志。

老人对我说：请听从我的忠告，因为我的预感从来不欺骗我自己，你只有离开这把刀，或者，换句话说，使刀离开你，你才能恢复理性，平静如初。

我听着老人的话，心里有了一种很异样的感觉。我不知道是什么原因，总之是听从了老人的忠告。第二天，我打电话叫来了一个人。这个人老是穿一件佐丹奴西装，一再缠着我要用他的几枚珍稀的邮票外加一个乾隆年间的瓷花瓶兑换我的刀。我在电话里叫他把这些东西都带来。我听见他在电话线的那一端惊喜地叫了起来。

我相信我经历了奇迹。因为自从我把那把腰刀让给了另一个人，我的生活居然就像那位相貌古怪的老人说的那样，一切又恢复如常了。我好像做了一场恶梦。现在，梦醒之后，我只有对往日的后悔和对奇迹的惊叹。我重又变成了一个规矩的人。而且，奇怪的是，一个人不想打架，他就再也碰不到打架的机会了。

我姑妈把这一切告诉了她的做精神病学专家的同学。那同

学除了瞠目结舌,就是对于科学信念产生了地震般的动摇。

我本来以为有关那把刀的故事可以就此结束了。不料,一个月以后的一天黄昏,我读到一张刚刚送来还散发着油墨清香的本市的晚报,我从第三版的“社会百态”栏里看到了一条这样的消息:

今日凌晨五时许,有两名流窜作案的盗窃惯犯闯进了住在××街的某家。罪犯手持凶器,威逼家有多种奇异收藏的事主,令其交出钱物。事主奋起反抗,并从墙上取下一把用作壁饰的腰刀,同罪犯展开搏斗,毙一徒,伤一徒,而事主人身财物均无半分损伤。此案因重伤罪犯尚在医院输血抢救,故尚在等待调查之中……

我读到此处,一下子就猜到那个事主是谁了。我有一种说不出的情绪,于是我在电话旁点燃了一支烟。

(选自《小说家》1993年第5期)

浸润与流荡

南 翔

她在《金南报》仍算是年轻的，尽管她在报社称得起老字辈。八六年她从师大中文系分来金南，在二中有约摸半年的过渡，然后进报社编一版，一版多转发，实在没有多少创造；再说她也没耐烦跟在大小领导后头，开会，发消息，扯闲，讨口风，用或公或私的手段换点实惠。她说她那时候纯洁得像天使，某领导对她稍许亲近一点，她都会下意识地怀疑人家的用心。她说现在想起那一段都好笑。她后来就去编副刊。

她就是在编副刊的时候，把靳从一堆乱七八糟的稿子里挑出来的。

那时候靳是四中的老师。她说，大概当过几个月老师的缘故，看老师的来稿，似乎就格外认真些。

你是因为同情老师吗？靳回想起来，当时自己发问的语态和神情一定有点可怜巴巴。

她当时这样回答他，你觉得老师需不需要同情？

她这样回答的时候，应该没有一星半点哪怕是下意识的倨傲或矜持，嘴唇应该挑起明显一弧笑，因为初次一面，凌给了他很好的印象。靳永远自尊心不弱，在写作上的自尊心犹强，如果当时凌多少流露一点照顾之意，他是不会领受的。事情发展到后来，出乎两人所料。若是溯源，更主动的或属靳。他的自尊也好自信也罢，那是随着情感的渐淤渐深，一寸一寸地脱落、塌圯、

溃不成军。

她生在六四年，他也生在六四年。他说，我肯定比你大月份。她说，不见得。她要他先报出月份，然后说，是吧是吧，我足比你大半年。他起先以为是诓他，某次，他无意间看了她的身份证，才知道，她说没假。

他那时候杂感随笔什么的写得很勤，省报、《随笔》以及《人民日报》海外版都发过，但是，发得终究有限，用她的话说，偶尔露峥嵘。于是更多的给了《金南报》。他那时候在看两本很厚的聂绀弩和徐懋庸，她虽然毕业于中文系，对聂与徐却不甚了了。他就有些自矜，说这两位都是大杂家。她当时喜欢梁实秋，一本《雅舍菁华》看得爱不释手，她喜欢梁实秋的雅谑和生活趣味。他说梁固然不错，但是雅而不厚，欠些深度。她就说，你是太深了，深得海外版都怵头呢。他一时辨不出褒贬，说，只要你不怵头，我就心安。

说这话时，他看她分明有些别样的意味。她并不退缩，盯着他说，曲高和寡，如今这形势，我担心你走不了太远。

她无意奉承他，这样说，他还是听了舒服。

他说他原来是写诗的，在大学就发过好几首，后来发现没发诗的其实比他更能写，遂失信心，改形象而为逻辑了。也涂过几篇小说，贸然投出两篇去，一篇退稿，一篇杳无回音。

她说中国小说她只看两三个人的，她多半看外国小说。中国小说的历史太短，学外国人的，这样就不如去读外国小说，就好比能读原著就不必去读译著一样。他觉得她似是而非，文学这个东西未必跟工业文明一样，一定要有一个或几个时代的积累，才会量变到质变。

她争执，工业文明的进步，我倒不像你和别的人那样悲观，你看看左邻右舍，那四五条小龙的发展就很清楚了，文化就不同

了,文化没有积累就不行。文学是文化的一脉。

他说,文化的概念有大小之分,放大点说,它也包括工业文明。

他发现她不是那么容易说服的,这反而增添了他论辩的兴趣。她后来就不吭声了,挑起一弧微笑听他的滔滔不绝,手头做着一点无所用心的事情。到底,头一摇道,你可真能说。

他那一段时间正需要温情。妻子胡供职地区外贸,里外都能干。可他发现她与他的初恋余灰复燃。她的初恋是市府的一个小车司机。他们是在高考补习班认识的,后来一个进了银行学校,一个进了交通学校。胡毕业以后分往农行城关储蓄所,可她一天也没去,就托关系到了外贸。都说银行不会比外贸差的。她说,生平就不爱和钱与帐打交道。她后来说,选择职业的自由,在我看来与选择爱人差不多一样重要,可从头到尾只有一个人投了我的赞成票。

他知道这个人就是她的初恋孙。她说孙知道外贸当时很不景气,却道,不景气的地方你才会有危机感,才适合你这样不甘平庸的个性,再说也可以逼一逼你一向喜欢的外语。她说如果失去了当时这唯一的鼓励,她如今就很可能是在营业所轧帐数票子。

他至今闹不清,他从一开始就宽容她与孙的往来是不是一个错误。他从自身的情感经历得出初恋无论怎样都值得珍惜的结论。但他外观的大度与内心的痛苦成抵触,以后常常爆发的矛盾,扭结成了对她情感加速下滑的双轨。家,厌倦了她和他。过后他也有了一段情感的放纵。但那终究是憋气式的转移与寻觅,身心不谐而又负累过重的寻求,不是畅发而是加重了郁结。到头来,倒做成了她的笃重情感,他却似乎朝三暮四见异思迁轻浮放浪。

分手如箭在弦。却因了大小原因，引而未发。

他是在与凌有了更深的交往之后，才印证了妻子的直白的。

妻子说，我们尽管是自由恋爱而结婚的，我们那时候也不可以说了解不深。我们只是不料结婚以后的变化，准确点，我们不知道结婚以后我们的个性是否能像恋爱时那样和谐相处。大多数人以为恋爱好结婚就好，其实不见得。你说是不是？

他无言以辩，他想象自己当时一定脸色苍白神态狼狈。他气急败坏之后又佩服妻子，她在说任何话做任何事的时候都有坚定而良好的自我感觉。

正是发现这一点，使他心绪渐趋平和。因为他连带发现了自己其实不宜跟自我感觉太好的女人同床而卧，同室而居。发现了这一点之后，他的心绪就渐趋平和。

凌很能交朋友，在这个水陆通达日渐繁华的小城里，她有不少知心的和泛泛的朋友，同性的和异性的。起初，靳认为这是因为她坐着一个编辑兼记者位置的缘故，后来却感觉起主要作用的还是她的性情。凌通脱、机敏、乐于助人。她不回避这是一个实用主义日渐盛行的时代，但她说与人方便于己方便大致是不错的。

平心而论，凌长得不算太漂亮，好气质却把她的底色做了烘托与渲染，她无论同什么样的人扎成一堆，都能很快引人注目。她个头不高，却善于把自己装束得亭亭玉立；发式不断有所变化，总属于巧俏的一类，这就扮轻了她的年龄。她的普通话不算太好，有刻意处反不工。声音做了很大的弥补。听见她的声音，他就很愉快。告诉她这样的感觉，她没谦虚，她说，是吧是吧，别人也这么说。我从小应该学声乐。他说，你现在就上歌舞厅，也不会比那些七七八八的女孩子差。她说，是真的，会去的。果然没几天，她就出现在中山路新开的一家大富豪歌舞厅里。

凌是三年前结的婚，分居倒有一年多了。她一直没生孩子，是不能生还是不要？既然没有孩子，这般情况为何又不离婚？靳和她有了非同一般的熟稔之后，她依然含糊其词。

有好多事情，三两句话是说不清的。你不要问了，待我以后有情绪的时候，再跟你细说，好嘞？

他喜欢她这种带点儿嗔夹点儿哄的语气。

这天晚上，在她家，她搞了两盘带子放录像，他就期期然地挨着没走。她说，明天你那位若是知道了，你可就别想进家门了。尽管，你在这里，可能什么事也没发生。

他郁郁地说，随他。

在家，她常常回得很晚，他当然知道她到哪去了。他有时也回得很晚，其实，他可能泡在办公室，要么在一个知心朋友家里聊天。他希望能给她一个他在外面放荡的印象。他甚至会带某个不在乎的女人带回家来聊到很晚，他期望这能刺激她。但很快发现，她不大在乎。背着四岁的儿子，她说，我希望你固定一个意中人，换得太勤了，不好。他愤怒道，这关你什么事！这关你屁事！

他原以为自己不善于移情的，结识了凌以后，他便有一心一意的沉淀。

后来，即便不能天天与凌见面，也会天天给她一个电话的。

他跟她说，我好像在重新经历一次恋爱，这种感觉不是过去经验的重复，一切都是新鲜的。

她这时跪在床上，捧着他的头吻了一下。她说，你别陷得太深，这对你对我都不好。真的。

为什么？他问。我们都有一个不幸福的家庭，难道……

不要问那么多为什么，生活中的为什么有时无法刨根究底，越问越纠缠不清。人，有时要活得感性些，太理性，就累，你说是

不？

这不像你平时的话，你平时倒像是很理性的样子。

你还要我这时与平时一个样？在自己家里，还不让我卸下面具么？

她这时的乌发散下来，遮住了半边脸。她轻轻撩了一下。他觉得她撩发的动作很好看。她后来就索性抽去发卡，轻蓬蓬地散下来。

他就笑了，你这是在卸面具呢。

于是便有无所顾忌无需要遮掩的亲昵与盘桓。她的毫不抵抗令他稍感意外的同时也稍感失望。他认为她与他先前接触的女性应该完全不同，那些女人当然也各不相同，但共同处是没有深度，她们的抵抗是做作的、虚假的或功利的。有深度的女人未必没有做作的时候，但给男人的感觉完全不同。那与其说是做作，不如说是娇嗔。他在跟前者打交道的时候，只有本能的兴奋没有情感的激动。

他区别得出来，这两点区分明显，激动后的疲惫是一种回味无穷的吸引，单纯的生理兴奋过后只有自卑和厌倦。

他很想把这些感受告诉她，又不敢，与她深交之后，他恶心，以往的一段放纵，他猜想，若是知道他的秘密，她也会恶心他的，他已经害怕失去她了。他永远不会告诉她过去的事情，就权当过去的他已经死了，死了。

尽管才是暮春天气，紧闭门窗的屋里，一股郁闷之气无法寻隙而出。彼此身上，细汗汩汩而出。深深的进入加剧了他一种奢不可及的渴望感，不仅局部，甚至周身都有无法言说的粘滞与膨胀。他在飘渺的想象中动作，如醉酒一般，含混不清地说，死了，死了……

她在他光溜溜的脊背上拉上一条薄被，双手深入他浓密的

发丛，有轻捷得令人惬意得说不出话来的摩挲。

他就静静地俯卧在那里，许久。

街上接二连三地走过拖拉机，拖着砖或者沙。老城那边有不小的一片拆建，拖拉机夜半之后才让进城，于是便有持续到天明的轰轰隆隆。传进屋里，就有各种叱叱嚓嚓的怪声。

住在街边，就这点讨厌。她坐起来，拦胸一围。你要吃点什么？

给我一支烟好了。他也坐了起来。她把毛巾被披在他身上。她偶尔抽点莫尔什么的，抽烟的姿势却极老练。他说她原本是个做演员的材料，学什么像什么。她说，当然。他感觉她那种自信的神态，很撩人。自信而又不咄咄逼人，这很好。彻底的自卑与十足的自负，都难以让人亲近。

她后来说，出去春游一趟怎样？没几天了，春天的尾巴都要拽不住了。上次报社组织去星子温泉，我恰有事，没去。

他说，说去就去，你说去哪里？

她说，龙虎山，三清山，仰明山，都可以。

你到底，还是对山的兴趣大些。

我喜欢山胜过喜欢水。

你大概，从小玩水的时候呛过水。

她狠狠盯了他一眼，咯咯响笑起来，她说你这家伙看上去老实，心里头鬼透了。我淹过不止一两次，我大概是胆子太大了，不怎么会水的时候就想过河过江，所以就免不了挨淹，后来，就淹小了胆子。不过，比起山来说，水，毕竟单调多了，是不是？

山的丰富是可以走进去的，水的丰富一般人走不进去，所以，水看起来就不如山丰富，其实，不然。

因为我是—般人，她说，俗人俗眼，当然只能看到浅显的丰富。

他略感狼狽了，我不是这个意思，真是言者无意，听者有心呵。

三个玩处，她委决不下。他便搓了三个纸团，任她拈。

她郑重其事，惊呼，拈出的是仰明山。

当即定了时间，谷雨那一天。他稍一犹豫，怕那天找不到代课的。她说，不管，决定了的，旷工，你也得去！她说，她会负责联系便车。

谷雨那一天，却是她爽约了。良友公司的缪经理拉她去枫岭水库，缪经理说谈妥了价钱，他会叫香港老板入股投资，搞一个综合游乐园。

一个时期以来，凌有意识地在与各方面的实业界联系，她说，以咱们的才智，不信在金南只能做三四等公民，搞虚的不行，要介入，一定要介入。

靳当时默默无语，身为老师，日日介入的是黑板与学生。

你看这形势发展得多快，她说，要不了几年，中国的经济阶层就要大致划定，固定做一个清贫的工薪阶级岂不可怜！到时候人家出有车、食有鱼，我们只能来点精神胜利法，叫什么君子固穷，让人家好笑。要有紧迫感，早有比晚有好……

大约是敏锐他神态不对，她说，老师未必不能做点事，信息时代，信息就是利润，有多少学生就有多少家长，还可以延伸到他们的亲戚朋友，都发动起来，能量不得了。

先看你的吧，他说。他知道缪经理很欣赏她，她也很欣赏缪经理。当然，欣赏她的人不仅是缪经理。无线电二厂的桂厂长愿意出她报社三倍的薪水聘请她去搞公关或任办公室主任之类。

她觉得缪经理与桂厂长都算得是能干的，比较起来，缪经理更有闯劲。缪经理原在地区水利局供职，后来承包了市郊一家

水电基建公司，羽翼未丰，又挂靠计委搞起良友科技实业公司。他说他无论做什么，都想有职有权，自己说了算，哪怕犯错误，也要犯得悲壮。靳不止一次见过缪经理，在报社或在舞厅，缪经理常常是口若悬河，滔滔不绝。

当缪经理的面，凌从来都是贬损，有些时候词语十分尖刻。缪不当一回事。缪常常是嘻嘻笑，缪的欣欣然无所谓，既显出了他的大度，又让人下意识地感觉他与凌的关系非比一般。凌在靳面前又从不说缪一个不字，倒不时有几句褒扬。靳就感觉心里疙疙瘩瘩的。他知道这很没趣，她还说不上是你的什么人，轮不着你来拈酸。

靳一直后悔，不该同去枫岭水库。那天，凌问他去不去，他略一犹豫就答了个去字。同去的除了凌、缪，再就是缪的助手小姜。

枫岭水库离金南约有四十公里，不甚开阔的一段白堤，却高，屹然有巍巍然高耸的气势。往里，绸带一般恋着山谷，迤迤深入，一座座大大小小的山包就被清清澈澈的绿水缠绕、倒映。很好的水，主要用作灌溉。北京来过一个新闻代表团，捧起清亮清亮的水，大叫可惜。对库区主任说，这个水库若是在北京，卖水就是一笔大钱。但这里只能养鱼、灌溉，灌溉用水，价极低廉，几乎等于白送。北京人说，这里永远不要搞旅游点，搞成旅游点，就把环境毁了。

主任是上海下放知青，很有事业心，至今仍与爱人两地分居。主任说，我也知道搞成旅游点会毁一些自然山水，但是我手下的人不能老跟我过苦日子呀。所以，对缪老板的可能引进外资搞开发，很欢迎。

靳摄影不错，凌在报社借了一台进口相机带来。一上堤坝，凌就叫他拍了两张。主任早已准备了一条带篷的机动船，让客

人进库看看玩玩。主任说，回头吃中饭。缪一挥手说，不必了，准备晚饭就是。却让主任备齐锅碗瓢勺，好在船上烧鱼汤。

这一路，靳就感觉，缪对他的同行，心里是别扭的。有时候，似乎眼里根本就没有他这个人。缪一路上指点江山，这里该建个什么，那里可修个什么，一副成竹在胸。凌揶揄，好像你就是那个香港老板！

你不知道我和这位老板的关系，彼此信任到胜过亲兄弟。他说我要是早出去了，真不知干成什么样子了。我他妈当时真是一念之差！

靳说，当时，是不是有个拖后腿的？

缪就瞪他一眼，什么拖后腿的。老板兄弟说，可以在那边给我找一个或一对孤老，认他爹妈，我他妈就犹豫。我他妈那时候观念还跟不上，总不能有奶就是娘啊。现在想起来，真是好笑好笑。

凌说，你现在去认哪里就迟了！

缪侧着头，看她一阵，笑了，说，现在又不想去了。哪里的事不是人干出来的。何况，这里还有这么多的人和事，割不断，放不下，比起一脸树皮前世无缘的假爹妈，好几多！边说，边又朝凌笑，那是游移出一些意意思思的笑。

凌热辣辣地瞪着他说，你是怕打烂了家里的坛坛罐罐。

弯进几个岔子，有一座峰上的树林子特别茂密。舍舟登岸。

路陡，靳略一犹豫间，缪已经一援助手，将她拽了上来。

红白杜鹃花遍地妖娆。凌说，简直是人间天堂。

是吧是吧，缪说，我的开发眼力不错吧！将来在上面修几个亭子，搞一条回廊，再建一个餐厅酒吧。

凌说，你千万不要搞那么多砖头水泥上来，要享受那种东西，人家犯不上乘车跑几十公里到这里来。要搞就要搞些城里

看不到享受不到的东西。

缪不以为然，不管到哪里总要吃饭、休息。

靳说，如果条件许可，我看，养点动物，鹿、貂还有银狐什么的，既有经济价值又有观赏价值。

凌拍掌赞同，对极，为了保护林子，也为了多辟几个旅游点，我看每个山头只建一个动物园子为好，点连点，成一片。

缪也忍不住点头了，说，当然，光有动物还不行，还得有些别的项目，游客是多种多样的，除了小孩，还有老人、妇女。

你要我们出点子是要付报酬的，你没见现在已经有点子公司了么！凌已然抱了满怀的花蕊修长的红白，那神情，就像抱着自己的孩子。她没有孩子，她结婚有几年了，是不要还是不能有？靳似乎问过她一次，她答得含混而漫不经意。

空气无比清纯，有彼此呼应的画眉的啼啭。天生野林，错综着的灌木和乔木枝叶葳蕤。缪指指点点，他居然认识不少树。

靳也认识不少树，后来俩人就较上了劲。有棵一搂多粗的树，斜生在一面陡坡上，靳认定是棵榉树，缪却认定是棵漆树，缪说，我小时候上山砍柴，最挨不得漆树。甚至听见前面的人叫漆树，赶紧跑，回家还会生一脸漆疮。后来，不晓得怎么又不敏感了，把头伸到生漆桶里去，都没得事。

缪这时从兜里摸出一张百元大票，说，我们倒是请船老大来做个裁判，哪个错了，哪个请客。老大，你来认认，不要认错。

老大趋前来，眯细眼朝上看了看，摇头说，是棵檀树，青檀。

缪问，有这么粗的青檀？老大坚决地说，我从十岁起，种林子以后又守林子，错不了。

缪说，这么讲，我和靳老师都错了。都错了，怎么办？他望着靳，眼里依然闪烁着挑战的锋芒。

凌说，都错了，就平了。

缪哗啦两下，把百元票子撕了。错了，我就认这个错！

老大惊愕地看着他，又看着碎票子纷飞。

凌蹙着眉头说，你这是干什么呀。

靳莫名地有挨了一鞭子的感觉，一路上，愈想愈酸楚，愈想愈愤懑。

凌是在一次酒后告诉靳的，她其实在一年前就办了离婚手续了。不公开，是他当时提出来的唯一要求，他说，一年之内不要跟任何人说起，即便是亲戚、朋友。她不能不答应他。

靳说，这有什么必要呢？他是不是想看看事情还有没有转机？

也许是，不尽然。因为那两年，彼此的心情已经平淡如水，这比相互怨怼更无可救药。

你倒挺守信的，现在已经一年期满。你难道还没有重组家庭的打算？

我们都算过来人，你觉得，家庭的意义在哪里？

她语调平静，眸子里却现出忧郁来。他喜欢她含一份忧郁，他觉得这样彼此就靠得更近一些了。他其实一开始是被她开朗明快所吸引。大多数女人、结婚之后，言行举止以及性格气质就有很大的变化，对这种变化，感觉最鲜明的是男人而非女人自己。靳固执地认为，那种变化落差小到令人难以辨识的女人，最让人欣赏。

凌在他眼里，正是一开始不易辨识的一类。他设想，即便她有了孩子，外部印象，她也会比别人变化小。仔细观察，能感受到她某时某处细心的遮掩，她的聪明就在于，她遮掩的痕迹极淡极微。

聪明的女人总是讨男人喜欢的，况且，她相貌还属有魅力的

一类。靳明白，缪经理以及别的喜欢她的男人，或深或浅地都在向她进取。她当然不是那种朝三暮四无所用心水性杨花的女人，正因为如此，她更能钓起某些男人的胃口。这些男人，对那些唾手可得的的女人永远不存看重之心。而那些矫揉造作难见真人的女人，无论聪明与否，又都不易从深处攫获男人的感情。

他尽管后来想到了很多有关家庭意义的解释，当时的确语塞。他和她，都是从不愉快不幸福的家庭里将出未出，背对家庭，那是一段不愿回首的灰扑扑的甬道。后来他说，家庭的意义应该分为广义的和狭义的两种，狭义的有千百种解释，广义的我以为只有一种，那是要把两个人合成一个人。

要把两个人合成一个人。她复述了一句，眼里闪现惊觉，这个定义太通俗一般，又太准确太深邃了。

他沉吟，正因如此，所以家庭的意味包含了许多相辅相成的方面。比如，家庭是一个最需要宽容又可能最缺少宽容的地方，家庭是一个最给人自由又最束缚人的地方，家庭可能是温暖的春秋又可能是酷烈的冬夏……总之，把两个人合成一个人是造物主最聪明最伟大的发明，又是造物主最笨拙最简单的手工。

她忍不住咯咯笑了，她只有极表欣赏或赞同的时候，才会发出这种无法用声词模拟的笑声。她很快地缱绻在他怀里，并表示出明白无误的主动。她的体力和身体受情绪支配，这时刻表示得最畅晓。他喜欢听她甜蜜的呻吟，一旦进入境界，他就咬牙切齿地诅咒，他用最肮脏又最体己的话语把她撕得体无完肤，他知道她喜欢这样，因为她脸上已经是欢愉和欣赏的表情。平静下来以后她说，你这种人，平时看上去竟是那么儒雅，其实呢？

其实呢！他说，这不算表里不一吧？

人与人，的确是不一样的。我想，如果其他人像你这样，我恐怕难以接受。

我很难听到你的甜言蜜语,但愿这句话和你人一样真实。

她眉头一耸,却没有生气。她说,人有时是很难说的,人在迷一样东西的时候,以为这就是最好的,拼命去追求,一旦得到,却往往发现,原来不是那么回事。这不能用喜新厌旧去概括,这太简单化了。

他揣度,她是不是有感于已逝的婚姻?

所以,一个时期来,我对生活表面的眩惑,很抱警惕。后来又觉得活得太理性的人,累。所以……

所以什么?他感觉已经迫近她现实生活态度的门槛了。他需要知道她这个,尽管他已经把握住了她的某些想法,她其实是那种想到之后就会付诸实施的人,在这点上,她与胡又很相似。

他对他的迫切存了戒备,莞然道,所以我追求一种自然。说追求也不妥,一说追求就,就……

他答,就板滞或僵硬了。

对,不刻意追求什么,一切听凭自然。也不是没有内心的一把尺子。

只不过这把尺子不是塑料尺不是钢卷尺而是皮带尺。他盯着她,眼里意味深长。

你太精了,她嘻笑道,你要知道有句成语,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太精的人,身边就很难有好朋友,永久的好朋友。

好朋友原本就不可能很多,鲁迅当年就有这样的感慨,人生得一知己足矣,斯世当以同怀视之。

他是说许广平?

他摇头,他说的是男朋友。而我,有一女知己也足矣。

她仰起脸来说,天是一天一天热起来了,春天没去仰明山,夏天也要补回来,正好避暑。

他感觉她在回避,心里不禁怅然若失。他知道,不能说她现

在不爱他,但远不及他爱她来得径捷又深厚。

枫岭游乐园投资太大,缪经理拉来一部分外资,但还有六七百万元的资金缺口。于是想搞成多股份,面向社会集资筹股。他这时候就很想凌出来助他一臂之力。你那报社有什么呆头,出来,我给你工资翻番,另给效益工资。缪说,你天生是块做老板娘的材料!

凭什么我就只能做老板娘不能做老板!

那得一步一步来,先做老板娘,将来做老板。缪一点不掩饰自己的狡狴形色,反倒喜欢有意夸张。一开始不能放手让你做,开始你只能配合,开始搞砸了就全完蛋了。

略一犹豫,凌决定停薪留职,却未获通过。一段时间以来,报社要求停薪留职的人剧增。报社便规定,自某月某日始,不再办理停薪留职,要么一次性调出,要么索性辞职。干了这么些年新闻,她对报社还有些眷念,也不想太受缪的掣牵,尽管,她事实上已经是缪的情人。她提出,在良友兼一份职。

良友公司在城东门新开张了一家舞厅,取名就叫金南。反正是晚上班,凌就兼了金南舞厅的经理。缪说,内部管理你不用多操心,郝经理会使劲;你就在公关上多费点劲,公关部长小周是个能干人。

周是师专外语系毕业后留校的学生,娇小玲珑的外貌,一副好口语。凌想自己挑人,她说她的圈子里,能人多得是。缪说,你挑其他人可以,周不能换,没有谁比她强了。缪的口气很硬,不容置辩。凌就没法不往那方面想。有过一段细心,又未发现他二人间有何逾分,心里才渐渐淡了抵触。

凌更舒心的,是一个时期以来,缪出差,带的都是她,至多加上一个业务主办小姜。下广州上北京后来又去东北看了边贸。

在外头，缪总会给她买一件东西，或衣装或饰物，高档的如意大利斯法内牌羊毛衫，一千元，潮州大富贵牌女丝绣套装，两千多元。

缪的有心计就在这地方，白天他带她逛服装城精品屋，了解她的藏而未尽的欲求，晚上借单独外出办事之机，就把她白天的欲求变成了现实。

他会把他买的东西惯在地毯上，咄咄逼人道，谁叫你买这个了！你买你自己穿去！别以为我会喜欢你两个臭钱！

他就涎了脸道，马屁拍到马蹄子上了。我要是女的我就穿了。说试一试，他就大大咧咧地往身上套。

凌心疼得皱眉，看撑坏了。凌扑过去，小心地揭下来，放在床上抚平，折好，入袋。缪就歪着头在一旁欣赏，她珍爱他买的东西，他一旁看了就很开心。

她后来说，别以为这是你白送我的，我在良友公司干的活，你那点工资根本打不住，我是你们公司的高级白领。这些就算你给的奖金。

第一次这样说，缪只是眯眯笑，他能窥视她好胜心下裹藏的虚荣。

第二次这样说的时候，缪依然眯眯笑，却说，你比我读的书多，你应该知道追求最高利润是企业的唯一目标。金南舞厅一个月才多少利润？你的工资不算低了。他这样说的时候，准备了她会生气，但是，她却笑道，我不管，没有我，你那点利润也来不了，你没看见如今满世界的歌舞厅么！

无论在金南或是在外地，男女间的事，他不能强迫她，更多的时候需要婉转和迂回。这反倒撩拨起他的兴致，金钱的征服金钱的无往而不胜太俗太滥太没刺激，她当然也需要金钱需要物资，但光有这个是不能攫获她的身心的、攫获她的身心还须强

劲的气魄和柔婉的功夫。他有时也觉得太费劲，这娘们也太矫情了，一竿子到底的事，偏要来那么多曲里拐弯。

一次，缪跟她说，上下五千年，你知道我最欣赏谁？秦始皇。烧书。这世上的事本来再简单不过，书多了，就把事情搞复杂了，而且，越来越复杂。打比，做生意，极简单的事，偏偏有人去东摘西抄，写厚厚儿大本《经商谋略》、《生意大全》等等。这些人，叫他上街卖水果，只怕都卖不了。又打比，炒股票，也不是很复杂的事情，你看现时街头上，有几多炒股票的书。这些写书的人会炒股票么？会个屁，十个炒九个输！

她在缪面前常会提到靳，她知道他是有所指。缪有看不起他的一面，也有虚怯的一面，因为，靳的话题，缪有很多插不上嘴。缪这时候就大谈生意经，缪这样谈的时候，凌感觉他还是看过一些书的，不过是现炒现卖。靳后来也能谈生意经，而且古今中外，旁征博引。缪就不做声了，缪抽罢两支烟才说，到底是做老师的，说起来一套一套的，好运动员退休了才去做教练员，只有先做一个好运动员，而后才能做一个好教练员。

靳一下没反应过来，脸便有些憋红。

凌说，也不见得，有些游泳教练，自己不会水，照样教练别人。

缪说，这一定做不了出色的教练。

凌说，照你这么讲，写小偷非要自己偷过东西，写凶手非得自己动过刀枪是不是？

缪说，我一张嘴说不过你们两张嘴，我这一辈子就欣赏毛主席。毛主席就欣赏能干的不理睬耍嘴皮子的。

靳不悦道，谁是要嘴皮子的，照你说，你的小孩不应该去上学，一天都不应该上，因为他在课堂上，一天到晚面对的就是耍嘴皮子的！

凌笑道，缪经理说过，这一辈子吃了文化不高的亏，希望金南也能像外地一样，办一所贵族学校，到时候，你第一个给儿子报名。你说过没？

缪并不恼，道，我当然说过，读贵族学校，首先需要什么，需要经济实力。为什么金南没有贵族学校？不是办不成，而是没有多少人读得起，读贵族学校，一次要付十万元，拨着脑袋算一算，金南有多少人付得起？有些在位置上的人，钱来路不正，付得起，也未必敢去。

凌说，这是另一个话题了。阿靳，你将来把他的儿子格外管严些，别让他以为老子口袋里有几个臭钱，儿子也可以显摆！

缪说，如若有那么一天，我肯定是发起人之一，不是董事长，少说也是个董事。到时候挑老师是第一关，说老实话，重赏之下必有好老师。金南的好老师，我只看得上那么三五个，其余的，都到外地去招聘。首先要有好水平不说，还要有好气质，有些老师，穷得变形，穷得萎萎缩缩，这就绝对不行！所谓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不能想象鸡窝里能飞出凤凰，不能想象熊囊囊的老师能培养出雄纠纠的经理，培养出这个家那个家，更别谈将军……

缪眉飞色舞唾沫四溅，俨然他已经是贵族学校的董事长，或者校长。

凌不时给缪两句调侃，很快地，她发现靳的一张脸，白里透着铁青。

你何必认真呢，跟他说话，你越认真他越高兴。缪经理那个人，其实心里的自卑感也是很重的，尤其在你我面前。凌这样跟靳说。这是三天以后，在靳的家里。胡搞中俄边贸住点去了，她把四岁的儿子也带去了，不知是在黑河还是绥芬河。即便在金

南，胡也很少在家住。上了一天课，回到这个孤寂而冷清的家，靳的情绪怎么也好不起来。原以为不见胡了，心情就会好许多。依然不行，而且，没了触发的对象，反倒添了一种空无所凭的感觉。有时就把那座星河音响开得极大，一时间，满屋子金属碰撞，翻滚，震耳欲聋，在邻居的斥责中又猝然关机，身心俱跌落在金属的碎片里，有到处的疼痛和麻木。

凌一边说，一边收拾四下的凌乱。他的书，他的可能发得出也可能发不出的杂文、散文，还有意象派意味很重的诗歌到处都是，零零落落的。

凌读着读着，就真诚地说，你是写得越来越精到了。看着他有几分呆气又有几分灵气的眼神，还有如削的面庞略显凌乱的头发，凌就想起梵·高等等名人的传记，就觉得这场面这氛围像在什么时候感受过，云雀、橡树、丁香花和金链花……当然还有诗人，很艺术味的诗人，我行我素，旁若无人。那些无缘一面的动植物全都鲜活在自己身边。这是在别处得不到的纤细的洁净的毛茸茸的感受，她觉得这种感受越来越不可多得，所以值得珍视。

那次在一家新开张不久的歌厅听歌，来了个外地的大款，谈成了一个项目，所以很高兴，提出今晚所有来宾的起点消费价，由他包了，一时尽皆欢喜。偏偏本地一个大户，看不入眼，以为长他人志气，灭自家威风。点歌的时候，他屡屡高抛，外地人哪里服气，志在必得，拔人头筹。气氛被鼓动得热烈而近狂噪。最后败北的竟是外地大款。后来才听说，这是本地大户与歌厅暗中沟通，做了手脚。当时，靳静坐在一个角落里，宛在局外。很快又伏在桌上，后来竟是睡过去了。她即刻想起靳在她案头一篇即发的文章，内里有这样一句，金钱固好，但是我们总有不耐烦听它在耳边聒叫的时候。看罢文章，她就说，你的东西，与时

代格格不入，人家一看，就知道是在大潮之外的人写的。他说，不管什么时候，报纸，总还有点别样的声音才好吧。

凌当然能够理解他，而且接受他。他的文章发过来，不管棱角如何锋利，她都会设法发出去。这时候，她觉得自己是很宽容的，同时，又觉得自己是很矛盾的。在缪面前，她常常想到靳，在靳面前，她又可能想起缪。她觉得他俩人都有吸引人之处，又都有令人遗憾的地方。

凌帮他收拾收拾以后，就到厨房去做饭。靳说自己是轻易不下厨，一下厨就让人叫绝的。凌吃过他一次饭就服了。她服气的是他用家常菜做出别样的味道。她这时说，有个这么能做饭的丈夫是为妻者的福气，不知她为什么还要跑。

凌说她做饭的特点用一个字可以概括，那就是快。

热气腾腾端上桌，果然才用了一二十分钟。靳说喝白酒吧，于是俩人都斟上白酒。凌是能喝的，她曾说，不知自己的深浅。她只是不喜欢喝罢了。靳说，应该知道自己的深浅，为什么不试一试呢？人，不能彻底地了解别人，难道还不应该彻底地了解自己？这时靳一饮而尽了说，今天，谁也不会来干扰我们，我们都放开量来，量一量各自的深浅，怎样？他的眼里，已然荡出了几丝痞气。

她举起玻璃杯赏玩着，说，不行，那一定很难受，我看见过醉酒的人，那脸色，也就比死人多口气。

醉酒也是一种体验，你不是很强调体验的么，你说过，人生的大幸福之一，就在于体验很多，很丰富，不管是幸福的还是痛苦的。

是吗？她媚然一笑，以往她这样笑的时候，他就会忍不住上去，掰起她的下巴，吮她的舌尖。可是今天，他似乎无动于衷。他想到缪大概是出差了，缪在金南的时候，叫她出来半天，不容

易：她说她很忙，缪就怕她歇死了。他觉得她是在遮掩。他说，不就是多给你两个钱吗！你怎么这样看我，她说。掰开来说，就是这么回事！他说。他不怕得罪她，他甚至常常想，彻底得罪她，然后彻底分手，免得常常被痛苦的情丝藕着绊着。可是这也很难，他不知是言词不够锋利，还是她看出了他的情绪，任你唇枪舌箭，我只一笑置之，反显出你的心胸狭窄，好没意思！

但是他今天想跟她彻底谈一次。结果只能是二者居其一：拥有她或者放弃她。他的脸已然酡红，他说，我从没跟你说过，我爱你，今天，我要跟你说，我爱你，而且，很深。正因为如此，我不能永久地充当一个情人的角色。我原来以为，真的很爱一个人，做不了她的丈夫，退而求其次，做她的情人，也是可以的。现在我才明白，爱得很深，就不会满足仅做她的情人，尤其忍受不了，她在你之外，还有别的情人。你知道的……

她知道，要强的靳说出这般话来，已是怎样的憋屈。他的声调里，已经溢出了悲怆。她感动地叹了口气，说，我能理解你，也希望你能理解我。我不想陷在与一个人要好的情感圈子里，我不管别人怎么看，说轻浮也罢，因为从不成功的婚姻里走出来，我怕我再犯迷糊，经不住诱惑，又不知不觉钻进去了。人常常不是很理性的，女人常常更不理性，女人在爱情婚姻这方面往往是更更不理性。

他盯着她，说，你别恣意夸大女人尤其是你这样女人的不理性。事实上，男人在这方面盲目的时候，并不比女人少。

所以，她说，你我都要警惕，我们都不要一下子走到事情的尽头，好不好？

你不要生气，他说，你答应我，你不生气。我最怕看你生气的样子。男人软弱的地方，我告诉你吧，就怕他喜爱的女人生气。男人喜欢看喜欢的女人欢欢喜喜的样子。

她开眉一笑道，你看你多拗口。

你的欲望是一条深深的沟壑，他说，不是哪一个人填充得了的，起码，在金南，不容易找到这样一个人。你需要精神的也需要物质的，当然，还少不了肉体的。她的脸微微的一变，说，这其实很平常，我需要这些，别人也需要，难道你不需要么？

谁都需要，不同的是，别人在这三方面，可能有所侧重，你呢，几乎是同等地强烈。这是你的魅力，也是你的陷阱。这个陷阱未必只能陷入别人，最终，也可能陷落你自己。我这样说你，希望你不要生气。这样说你，我可能是最后一次。因为你是一个聪明人。

我为什么要生气呢，就算你说的完全不是那么回事，我也不会生气。因为，这是你在说呀。她的语调，有十分的柔和。她的确是一个方方面面都比较讨人喜欢的女人，包括她几方面，均衡而又强烈的需要。一个各方面欲求不强烈的女人，很可能极平淡。一个各方面欲求都强烈的女人，令人兴奋的同时又令人惶惑、悸动、缺乏笃实感。

他不想在这样的情感漩涡里呆得太久，他觉得这样下去，最终会把自己毁了。他说，我现在承认，在和别人的争夺中，我是个输家。

我知道你，你怪我。她的声音里，微微发颤。

我岂止怪过你，我甚至恨过你。可是，最终，我能原谅你，毕竟，你有选择自己生活道路的自由。

她摇头，我知道，你很难从心里原谅我。虽然，一个时期以来，我跟你接触越来越少，其实，心里最离不开的还是你。而且，他们只是一味地宠我，你就不是这样，你倒是指责我的时候多。

他笑道，所以，我得趁早离开你，趁你对我还不十分讨厌的时候。人的天性还是喜欢听好话的，且不管他是什么人。他的

笑有点苦涩,甚至,有点惨厉。

我不会让你离开我的,她说。

他的精神倏然一振,抓住她的膀子说,那你必须离开他!

她叹了口气,你为什么要这样逼我呢?

我从不逼你,我知道你很难离开他。

他也从来没有逼我离开你,在这一点上……

他比我大度,是不是?我现在主动离开你,或者说,知趣地离开你,是不是比他更大度?

你不要这样说,我猜你今天大约喝醉了。

我没有喝醉,我的头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清醒。你不敢正视你的内心,我敢。一个人可以用自己的眼睛看到自己的内心,你相信不?我就看到过,不用感觉,而用眼睛,我看到自己的内心时,吓了一跳,我从来没有想到过,一个人的内心会是这种样子,那种样子永远无法用言语表述出来……

她轻轻地啜泣起来。

屋子里很暗了,暮色一块一块地拼接起来,把人影涂抹得虚虚实实。

枫岭水库的游乐场计划最终没有搞起来,原因在于各方投资包括外资,都觉得依金南现在的发展,搞那么大的游乐场未必适宜,只怕到时候会山水冷落游人稀。缪功亏一篑,却毫不气馁,在一些人的游说下,想转而搞稀土金属钪的开发冶炼,他对凌说,金属钪的利润极高,而且海外市场看好,本地就有这类稀土资源。

凌在金南舞厅外开辟一条游廊,增设了不少本地原本没有的游玩项目,这是她集纳的资金,缪也无话可说。又建议缪把不远处一条生意日见清淡的小街全都盘过来,改造成清一色的小

吃店,虽说清一色,却要引进全国的风味小吃。凌说,我们的信息往往比别人慢一个甚至几个节拍,都一窝蜂搞稀土,未必搞得成。况且,那又是高技术。

缪执意要搞稀土,他说这玩艺利润了得,哪怕只有一半吧甚至三分之一的利润,都很好很好了。等我搞那玩艺挣了钱,再投资你去搞小吃店吧。

凌有一两个月没见着靳了,打过几次电话到四中,有说他走了;有说好久没看到,不知他干嘛去了。凌去过一趟他家,但见铁门上一把锁。

凌终于和缪大吵一通离开缪是在一个星期天晚上。头天晚上,有几个人不买票要进舞厅,被拦阻后说是缪经理的朋友,吵吵嚷嚷之际,凌来了,叫他们拿出优待券,或者,缪经理的条子。拿不出。凌说,空口无凭。他们就骂骂咧咧,后来,什么难听的话都说出来了,说她是缪的高级破鞋。既然是破鞋,终于还是要被人家扔掉。凌打电话,叫派出所两个熟人,都不在。又打电话找缪,一直占线,气得她把电话撂了,转身去找缪,缪在市府后头有一套房子,知道的人很少。她来以后,门是锁的。她就坐在门边,下决心等他回来,可是等到十一二点,依然不见人影,她猜想他一定不是在自己家里,而是在别的什么地方过夜去了。她知道他肯定不止拥有她一个女人,她以前不大介意,今晚却特别在乎。坐在黑漆漆的台阶上,她不禁流泪了。

第二天晚上找到他,他说他头天晚上哪都没去,感冒了,很早就睡了。听了凌的诉说,他不以为然道,没人敢冒充是我的朋友,如说是,就让他们进去好了。凌叫道,那是你的好朋友!你的好朋友敢那样骂我!缪笑道,你何必跟这种人认真,你就说,好鞋也好破鞋也好,我乐意,关你鸟事。凌一气之下,泼了一杯剩茶在他脸上,转身走了。

凌一个朋友半年前去了《惠州报》，来信叫她也不妨到这边来找事。她通过行署运动到报社，终于答应了，但要她把关系迁走，放到人事局人才交流中心去。凌知道，她再无法回到《金南报》来了，或者说，她再无颜，也不会回到金南来了。

车站，几个好朋友来送凌，不知一句什么话，惹得一圈人眼睛泛潮。凌强做笑颜说，我会回来的，我喜欢这个地方，权当我出门旅游去了。迷朦中，她忽然看见了靳，靳从人堆里走过来，黑了也瘦了。靳伸过一只手来，凌拉着他的手，才感觉一种真实的存在。

你到哪去了？凌鼻头发酸。

我哪都没去。

你在做什么事？

我什么事都没做。

你倒自在。

我一刻都没自在过。他说，他把她的手捏得很紧。我到乡下学校去了，你是往更热闹的地方去了，我是往更冷清的地方去了。

永久的吗？

很难说。他帮她拎一只大包上了车，他在她耳边说，我猜想，你只有彻底离开了我，才能彻底离开他，因为，没了平衡。我没猜错吧？

两眼顿时热辣辣的，她知道，事过境迁，失去的心态不再来，她和他，其实都不是原来的她和他了。

他把包放上行李架，道了声再见，就头也不回地走了。

车厢里，是开车前固有的拥挤与扰攘。九月的阳光跳进来，四下里浸润与流荡。

（选自《鸭绿江》1993年第10期）

焦躁的街道

(台湾) 江 边

那是一个被灰湿空气笼罩的下午，我正要跨越西门町的某一条街道，走到对面的巷子里。不经意地，我抬起头，看到鼠灰色的天空下一只白色的飞鸟正翩翩飘落。我越过马路到达巷口，它正好降落在我的脚尖前，我朝它弯下腰去，蓦然发现原来它竟不是只飞鸟，而是只有蕾丝花边的白色胸罩。

我轻轻地将这只意外降临，有蕾丝花边的白色胸罩捧在手中，沿着它落下的弧线往上望去，在巷底一幢防火梯外露的老旧大楼的六楼，我看到好几只同样的飞鸟在防火梯口飞舞着，白的、粉红的、湖绿的、墨蓝的……围着一个圆形的衣架盘旋着。

我呆立在原地望着，忘了我跨越一条街道到一个巷子口是要干嘛的？我心里想着：是什么样的一个女子养的，这么美的一群鸟！这个奇遇，让上台北一个多月来的我第一次感到，郁闷的台北原来也会有可爱的事物发生！当我这样想着，周遭的气流突然快活起来，我往那幢大楼走去，心想着若沿着那Z字形的防火梯往上爬，便可以将手上这只有蕾丝花边的鸟挂回到那圆形的衣架上，像个中世纪的骑士攀上一座古堡去为一个美丽女郎的窗口别上一朵小白花一样。

然而我的计划立刻被不愉快的事情打断。当我走到巷子中间时，在我前方不远处的幽暗巷口突然转出一个头戴扁帽的老人。发现他的视线诡异地落在我手上捧着的东西时，我马上想起，传闻中的西门町老人，他们头戴扁帽（或圆形的绅士帽），出没在西门町的幽暗巷道，把生命的最后岁月用来浸泡在巷弄里的各种色情表演里。想到这里，我几乎惊慌地将手中的白色飞鸟——在被他的眼神褻渎之前——塞进裤袋里。而原来使我站在这个巷子里的原因马上又跳回脑海——我得帮老板买一包槟榔。

二

我不知道为什么我一开头就要讲一个关于飞鸟和胸罩的事，我也不知道我为何老是这么容易被这类微不足道的事感动。其实，关于这类微不足道的事……我可以再举一个例子，我六岁那一年，曾经在一个朝曦微露的清晨，目瞪口呆地看着一只母番鸭在院子上空盘旋，一圈又一圈、一圈又一圈地飞着。虽然，这件事导致后来我经常拿石头丢鸭子（希望它们飞起来）的残暴行为，但那一幕——一只家禽能在空中飞翔的一幕——至今想起来仍令我赞叹感动。

也许这些微不足道的事情里蕴含着幽隐的微言大义。

一直到后来，我听人家描述我父亲的父亲，我自己才隐约分析出，我这敏感的神应该与他的遗传基因有些关系。于是我开始寻找我与父亲的父亲可联系得上的线索，并开始比较父亲的父亲、父亲、及我三代的异同。

后来我得到这样简单的线索：我父亲的父亲（我不习惯称他为“祖父”，因为我从没见过他），据说死于民国三十六年的二二

八事件中(那时我当然还没出世,而父亲也才四岁)。根据长辈们的说法,那时本省的有志青年都“疯了”,为了一个濒于被毁坏因而闪现诱人理想光芒的国度到处热血沸腾地奔走串连;而那时的政府有志当局也“疯了”,为了奠定一个长治久安的社会,歇斯底里地将枪口对准任何一个在街上奔走,状似有志的青年。

在那个疯狂的时代,父亲的父亲两者皆不是。

据一位祖父辈的亲戚这样描述:他只是为了一个柴米油盐酱醋茶之类的事情,便糊里糊涂地坐上一列从嘉义开往高雄的平快火车。这列火车沿途吸吞着热血的青年学生,满涨着激昂的情绪开进高雄火车站,进站的同时,迎接的竟是震天价响的枪声,早已在月台上布阵等候的军队没有放过任何一个幸存者,火车还没停稳,车站已经一片死寂,没有一个乘客来得及站在月台上呼吸。

在我孩提时期的脑海中,对那样一个不可思议的场面除了震惊外,根本没有办法想象,甚至由于它超出我的理解范围,所以我将它判定为不可信的传说。于是,父亲的父亲形貌也因此从来没有办法因为这一类的故事而在我脑中拼出一个图形来。而且,上两代人的故事那么遥远,拼不拼得出个图形来对我来说一点也无关紧要。

直到一个图形出现在我眼前,父亲的父亲形貌才开始有了迹象。那是藏在杂物间里的一幅蓝色鸢尾花的画,花是蓝的,背景是深蓝。我偶然地在凌乱的杂物间翻出它,与它面对面凝视。那是在三年前,我开始认识成人的世界便不幸洞悉到父亲的庸俗无用那时候,这幅画第一次出现在我眼前,我凝望着它,感到它那深黯的蓝色通过我的凝视渗透进我的眼帘,而释出深沉的忧郁与孤寂的气息。忧郁与孤寂——这都很符合我的心境,于是我深受感动的到处问人这幅画的作者,答案很快地出现

并在我的脑中“轰”了一声——是我父亲的父亲。

我的脑中那样轰了一声后，父亲的父亲的形貌竟开始陆陆续续在我的脑海中具体形成。首先，我推翻了长辈们说他只是为了柴米油盐酱醋茶这种脱线的理由而搭上那班死亡火车的。一个能画出这种画的人必定不俗，所以我相信他的死必定连结着某种神秘的理想，只有庸俗的人才会把他的死连结上柴米油盐之类的事。

其次，我一直困惑我怎么可能会传承着僵化迂腐的父亲的遗传血统？现在终于找到答案了，那就是我的性格毫无疑问直接遗传自祖父（现在我决定要开始称他为祖父）而非父亲，就如同人们说的隔代遗传那样，祖父血统中好的品质在遗传过程中，刚好跳过父亲而直接被我传承。于是每进一步印证父亲拥有那种喝茶看报纸道人长短的小公务员可鄙嘴脸，便在我脑海中对比出完全不同的祖父形貌——这个形貌才应当是我未来生命的形貌。

我开始想象祖父年轻时意气风发的样子，并愈来愈觉得在庸俗的父亲塑造下活了十几年的生命完全是个错误的玩笑。我沮丧地手淫，并想象着年轻的祖父也像我一样手淫的样子，我觉得我与祖父奇妙地连结成一个神秘的生命共同体。

正当我自忖着该如何更具体的去寻找属于祖父和我的生命情境时，也许是天意，大学联考成绩公布，我只差二分录取。这件事给我的指示是，我应该借由违背父亲要我进补习班的安排，一举脱离父亲已为我规划好的小公务员生涯计划。于是，在某个夜阑人静的午夜，我坐上北上的火车，远远地摆脱父亲想要为我塑造的庸俗玩笑。循着祖父遗留下来的模糊线索，我要去寻找祖父还来不及走的，以及我应该走的生命轨迹。

三

“我现在站在已待了一个多月的台北里，一个叫西门町的地区里的一条巷道内。”——我突然意识到这一点，并觉得自己在第二段中似乎扯得太远了，而且扯的过程中，似乎无端地创造了一些我以前也没意识到过的生命情境，搞得自己有点迷糊那是真的，还是假的？例如：“我和我父亲和我祖父之间的隔代遗传”，在脱离发现这件事当时的情境后，竟不确定起来。

不过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我现在已在往前寻找我与祖父的生命轨迹。我停止这一大段繁复且暧昧不清的思考，伸手摸摸刚放到裤袋里有蕾丝花边的白鸟，安心的感受它实实在在的柔软。然后，我的手指头绕过它，夹出裤袋底的纸钞，递给槟榔摊老板，拿回一盒印有裸女图案的槟榔。在这个过程中，我无意间瞥见自己腕上手表的指针——哎呀，糟糕！作为一个电影公司的小弟，我竟然花了半个多钟头的时间买槟榔！我不好意思再多想别的，便飞奔回公司。

“华哥！”

我战战兢兢地将槟榔递给我的老板——华哥。华哥老板身材矮胖，但他绝不同于一般矮胖的中年男子，因为他有一双独特的眼睛——浮凸却深不可测。据槟榔摊的欧巴桑说，十几年前华哥可是个响叮当的导演，有十天完成一部卖座电影的功力，而且还分别获得新闻局长和教育部长的嘉勉召见，“哪，你们办公室的墙壁上不是还挂着《英烈师表——李什么什么》的电影海报吗？”

我抬起头，的确看到了那幅虽已覆满灰尘却仍然证明着华哥烜赫一时的电影海报。海报的图象部分是一个全身被蜜蜂覆

盖的赤裸男子(很像那种卖蜂蜜的广告);文字部分则简单地说,这是一个国小老师牺牲自己生命解救学生的真实故事;电影片名则是红色大字:《英烈师表——李——》我仔细分辨那汗渍模糊的字体——哦,搞清楚!原来槟榔摊欧巴桑说的“什么什么”是“仁义”两个字。

槟榔摊的欧巴桑还说,华哥更不简单的是,后来,也就是直到现在的十年中,他的公司一部像样的鸟电影也没孵出来过,但是他还能独自一人硬撑着一个公司跟老板的头衔熬下来,也真的非要有异于常人的“赖”性不可。欧巴桑这番话使我对华哥更加敬畏起来,我想所谓“赖”性就是不屈不挠的毅力!况且,我相信现在华哥的转机是真的来了,此刻办公室里,除了我、他以外,前所未有地多出来数名年轻貌美的女子,在等候着华哥亲自主持的演员面试。就像欧巴桑说的,华哥终于要边嚼槟榔边把沉积了十年的功力公诸于世了。

“走三步,转,右三步,抬手……。”

在铺着木板地面的空旷办公室里,华哥正用低沉老练的声音指示着其中一名女子做动作。而我虔诚地献上槟榔后,便一直呆呆地站在原地,望着那名女子被既紧且短的连身裙衬托出来的蛇般身材,随着华哥的声音滑动。我正看得入迷,突然发现华哥的眼角瞟向我这边,我觉得不自在起来,才意识到自己原来正很不得体地杵在这群以严肃心情等候面试的美丽女子之间,我慌张地后退,竟然整个人手足无措地退出办公室,“咔啦!”办公室的门应声关上,望着眼前这扇紧闭的木门,我再一次意识到,上台北以来我屡犯的大忌便是:与艺术相遇,我总会不好意思起来。以至于现在我又错过了解一个电影导演要如何面试演员的机会。这个毛病令我很懊悔,尤其既然我已经下定决心要借由某种艺术工作去追寻祖父(以及未来的我)的生命情境。

我在门口踌躇，最后还是不好意思再开门进去，只好顺着楼梯走上五楼的阁楼。我躺在门楼的床上，懊恼的情绪和台北一贯闷湿的空气搅拌着往下沉，我的眼睛酸涩起来，我知道我又要再一次沉入无力的白日梦里，像上台北以来的无数次那样。

我不知道在白日梦里沉浸了多久，直到在惊吓中坐起来，才发现室内几乎已经全暗下来了。我坐在床上发呆，回想着刚刚把我吓醒的梦境：先是华哥，一个艺术工作者一般专注凝视并低声下着口令，然后，像电影镜头一般画面往右一摇，那些前来面试的女子竟然已经个个赤条精光，更惊讶的是，华哥的手紧接着“入境”，在其中一人的裸体上贪婪地游走，镜头外的我感觉到他的手滑过那滑润裸体时所发出的滋滋热气向我袭来，我笼罩在那粘稠热气中的体内热流迅速地滚沸起来，往下淤积……。

我在体内热流决堤之前惊醒，呆坐在黑暗之中，渐渐清醒的意识，竟发觉刚刚的梦境恰似我从许多黄色书刊里看来的情节一般。这个发现让我茫然地自责起来，我怎么这么不敬地把华哥牵连进我的猥琐心灵里来？我跳下床，像个生病求医的小孩一般，心虚地走下楼，希望华哥的面试还没结束，好让我亲炙一些严肃而神圣的工作气息。

我顺着楼梯往下走，愈靠近华哥办公室，便愈清楚听到办公室里传出的音乐声，我停在办公室门口，分辨出里头的音乐是一种类似宗教的圣乐，庄严而高亢，海啸般往外涌来，一波波雄伟地对比着我梦境的猥琐。我怀着忏悔的心情把手伸向门把，扭转，开门——啊——诡异的景象！我怀疑自己是不是还没从梦境中醒来，眼前这个阴暗的办公室里，三个几乎裸体的女子（身上只剩三点式的内衣）像希腊雕像的姿态般凝立着，而华哥的手正放在其中一个女子的身上，他们似乎被包围在一种蠢蠢欲动的肃穆气氛中。我怔在原地，感到一阵错乱。尤其每当我的视

线忍不住望向她们的两股之间，便错觉地看到一只肥手在那里游动，就像梦中所见一般。我尴尬地呆立原地不晓得要怎么办，直到我发现华哥的眼神在幽暗中向我投着异光，暗示我站在这里的不当，我才如获命令般拔腿逃开。

我没有目标地在西门町的街道溜达，天色早已暗下来，霓虹灯摧残夜色地闪耀着，由于无法拿捏自己该几时回到公司，我不安地在附近的电影街游荡。最后我停在一部叫《终极保镖》的电影看板下，我仰头望着雄伟的凯文科斯纳，以及被他抱得呈现性感丰腴曲线，却柔弱依偎着的惠妮休斯顿，这种悲凄英雄与娇柔美女的身体组合，叫我感动得想哭起来。看着这种凄美诱人的画面，我的联想力又莫名其妙没有逻辑地到处串连起来，想到那些穿着内衣的面试女子，接着又想到下午捡到的有蕾丝花边的白鸟，想着想着，便转头向巷底那幢旧大楼的Z字防火梯张望，却失望地发现，六楼的楼梯口，那群盘旋的鸟儿不见了，只有一片乌漆麻黑、空空荡荡。

四

那天面试之后，游丽雪就常常到公司来。游丽雪是那天面试中长得最可爱的一个，正巧也是在我梦里全裸被华哥摸的那一个。她差不多三两天就来一次，有时候和另外几个一起来，有时候单独来。她们一来，华哥便把办公室的门关上，说是进行特殊的排练，并嘱咐我没事不准干扰。

华哥的面试方式令人错愕，他的排练方式更是叫人摸不着状况。

总是看到一双或数双女鞋在紧闭的门外，我便知道排练开始了。然后就隐隐约约听到来自门内的呻吟声。里面在于什

么？这是我一开始最本能的困惑（就像那天面试一样的困惑）。然而，华哥却往往在事后搭着我的肩，用一种语重心长的感叹语气说：

“唉，我们要拍的是一部多么诡异的电影哪！”

“嗯，十年铸剑，必然与众不同吧！”——通常我的脑海闪过这类聪明回答的灵感，但毕竟觉得肉麻而没有真的说出来。

可是，华哥经过十年锤炼而出的奇招，却让我无所适从起来。后来每当女鞋又在关着的门外，诡异的声音又再度传出时，我便开始在街上到处游荡，打电动玩具、打玩具枪、和一群陌生人一起站在骑楼下看电视墙，脑筋一片空白……。

偶尔，比如从一个电子游乐场荡到另一个柏青哥店的中途，我的脑海会浮现祖父那幅蓝色的画，尤其在我感到我离祖父很远的这种时候，怀念便特别强烈急切，像一个休克者急需被施以人工呼吸一样。这时候我总会想，我也许应该是属于另一种较有志气的族类——在八十几年前这种族类叫黄花岗七十二烈士，而现在应该叫什么呢？我不知道。总之，我要表达的是，此刻在西门町玩物丧志无所事事的自己似乎不像自己，而且似乎离祖父愈来愈远了。

在我想到“我也许正在远离自己”这个严肃问题时，有一个我常流连的地方，就是补习班招牌林立的南阳街。差二分考上大学的我，也许该来这里择适合自己气味的树枝而栖吧！有时候我这么想着，然后奋不顾身地钻进气质文雅的学生群中，感受自己肉体与他们肉体擦撞的火花。

五

我手上的大哥大总在我游荡在街上的时候响起来，那通常

意味着排练结束了，我便停止一切胡思乱想赶回公司，处理华哥交代我做的事。有几次排练结束的时间太晚，我便被吩咐开车载刚排完戏的女子回家，而我最常载到的，便是游丽雪。

不知怎么搞的，载游丽雪总会令我不由的血压混乱，让我有些紧张，同时又变得莫名其妙地多愁善感。有一次车子在行驶之中，她可能觉得无聊吧？有一搭没一搭地跟我聊起来。

“来台北多久了？”她知道我来自高雄后这样问。

“一个多月了！”

“都一直待在这家电影公司吗？”

“不是，我先前在一家画室学画，学了一个多月……。”

我试图谈起自己因祖父而对绘画产生爱好的始末，谈得结结巴巴。表达上的艰涩又让我强烈地想念起从未谋面的祖父，而这一次这种情感竟平行地投射到询问起我身世的游丽雪——我透过她可爱而安静的侧脸，想起父亲的母亲（我没办法叫她祖母，因为我从来没见过她），我想象着当年整列火车的尸体被弃置在后火车站的广场上，父亲的母亲噙着泪，用双手在那成千的尸体堆中翻找祖父，她那年轻却固执的泪脸……我想象着，心情掉入幽远的感伤。

就是在这这一刻，我喜欢上游丽雪宁静不语的侧脸。

其实这种感觉有点不伦，因为她经常穿着长不及膝的短裙，两条圆润的嫩腿赤裸裸地暴露着，任由空气抚挲。我便经常用眼角瞟她，脑中因而充满灵感，其中一个不伦不类却又无法抑制的灵感是：借由她风姿绰约的样子想象父亲的母亲迷人的样子，以及祖父被她吸引的荡漾心情。接着我会将祖父的心情转移成自己的心情，陷入不可自拔的悸动……。

另外一些更不堪的联想，则来自于我看过的一些黄色小说的情节。这类小说虽常含有过度的幻想力，但我总无法完全否

认，它们有时也不失蕴含真实人生。

我对于游丽雪愈来愈多的好感与想象，累积到后来终于忍不住决堤，那次我紧张地嗫嚅问她：

“为了拍电影，在排戏的时候……你有没有……脱光衣服，被别人摸过？……”

问完这句话我已经快要窒息，想不到游丽雪却出乎意料的镇定与冷漠，她似笑非笑地说：

“我觉得你还没有被艺术开化啦！”

她懒懒地说完，便撇开头径自望着窗外不再理我。

霎时，我孤单地被包围在自己的猥琐与想象力所不能及的迷惑中。

六

有些话就是会彷若魔咒一般，你不放它出来则已，一旦放它出来便被纠缠不休。

向游丽雪问了那句话后，我变得时时刻刻在想象、揣测她与华哥关在办公室里的肢体状况，想象着他们身体姿态的各种发展可能，这样，或者那样……像虫啃噬着内脏地想着，不能自己。

七

你能说 A 焦躁不能引发另一个毫不相干的 B 焦躁吗？我说，所有焦躁都是互通声息，无性繁殖的，即使它们之间并没有任何逻辑上的关系。

“收到入伍通知单”便是一个毫不相干的 B 事件，它没有预警地混到我此刻的生活状态里来，注入我的焦躁之河。支流汇

聚后的焦躁之河逐日上涨,为了避免它终于泛滥成灾,我自然形成的疏通之道便是借故向华哥请假,离开西门町,坐一个多钟头的火车到苗栗,去探视一个正在当兵的好友——阿立。

其实去探视阿立,主要是想借会客的方便,以便了解当兵的实际状况,以纾解即将当兵带给我的烦躁不安。因为这个需要,我变得常常出现在阿立当兵那个营区的会客室。然而,阿立并非总是能够获准会客,于是,我便常常独自透过铁丝网构筑的围篱,望着围篱里的操场上,一队队草绿服的士兵像没有生命的木偶一样,被一个雄壮威武的军官用嘴巴摇控着,从甲地踢正步到乙地,再从乙地匍匐前进到丙地,再从丙地搬运石头到甲地,再从甲地搬原来的石头绕过乙地放回丙地;在地上挖一个散兵坑,挖好后再用泥土把它填满,然后再挖……我一次又一次地看着这些缺乏创意的节目,发现它们中的任何一项都足够这些草绿色木偶反覆一天。有时候我会在这群已被操成一模一样的木偶中辨识出阿立来——一个电吉他好手在这些没有创意的操练过程中,变成一个僵硬灰败的土偶,令人胆战心惊!

有时候,他们这样操练后,便开始练枪,刺枪术、卧姿射击预习……我透过铁蒺藜看着他们被操成血红的眼睛,与在烈日下泛着寒光的枪杆辉映着,我突然不寒而栗地想到祖父坐的火车开进月台,震天价响的枪声骤起……紧接着我意识到再不久自己将成为他们中的一员……霎时间,我想逃避兵役的欲望胀破胸臆。

可是,想不到逃兵的竟是阿立。

我忘不了他被关进禁闭室的前一日。那天雨下得很大,我透过铁蒺藜看着营里的阿立,他举着一支大十字镐奋力凿着篮球场的水泥地面,“啞、啞、啞、……”混着雨声响了一天,阿立还是无法战胜那坚硬的水泥地。营区大门的卫兵告诉我说,阿立

被罚在水泥地上挖一个能容一个人深的散兵坑，我则试着在脑海里搜寻他那双手把玩着电吉他的神采，想到如今这双手竟是这么卑琐无能，内心深深痛楚起来。

我似乎已经见到很快就会降临在我身上的处境了。

八

“我必须成为某号人物！”不容迟疑！

好友阿立已经被判军法了，我强迫自己罔顾这个将有可能轮到我的命运，没有别的选择地，更急切地寄望借由参与华哥这部诡异的电影而获得某些启发或指引。

然而，事情却仍一无进展，游丽雪她们仍照常三两天来排戏，而我仍不得其门而入地在办公室门外惶惶徘徊，门外的女鞋更加剧地投射成种种猥褻的想象啃噬着我，烦躁不能自己。在好几个闷湿的下午，我又像无数个在台北的下午，昏昏沉沉地睡着，各种混乱的梦，闯进我不安的睡眠。

我没有预期到，早先邂逅的白色蕾丝花边，竟也飘落到我的睡眠里来。在那个梦中，原本已被我遗忘在墙壁钉子上的白色胸罩，鸟一般翩翩飞起，我跟着它穿过楼梯，踏上顶楼，蓦地，整片蓝天下，像花般开满白鸟（白色蕾丝胸罩），飘翔在西门町堆叠的灰色大楼之间……

我几乎是在被幸福填满中醒过来，呆呆地想着飞翔的胸罩这件在台北几个月来唯一让我赏心悦目的事情。按照梦的解析，胸罩事件必定隐含着某种指引！我不假思索地跳下床，从墙上取下白色的蕾丝胸罩，奔下楼去寻找它的主人。

我很快地到了这幢防火梯外露的旧大楼，沿着 Z 字形的防火梯爬到六楼。我忐忑地敲着铁皮门，不久，门开了，一个披着

湿湿的长发，身上围着淡黄色浴袍的女子站在门口，迎面的夕照在她身上晕出奇异的光芒。我突然口干舌燥起来，笨拙地说明我捡到她的白鸟的始末，然后把捏在手中的白色胸罩递到她面前。我紧张万分地以为我就要挨上一个耳光，没想到她却吟吟地笑起来，并把我迎进屋里。她牵着我的手坐到床缘，用促狭的语气说：

“我怎么能相信这真的是我遗失的胸罩呢？”

我张口结舌，正不知该怎么回答，她反而用更轻捷的语气接着又说：

“要试一下才会知道啰！”

说完冷不防身子一斜，围在她身上的浴袍便轻轻地剥落，露出雪白丰腴的胴体。我全身一震，血液猛地逆流，在此之前我从没有看过女人的裸体，除了梦中的游丽雪……梦中的游丽雪以及华哥在她裸露的身体上游移的手……我只觉昏眩，手已不知不觉被她引到她裸露的胴体，不知来自何处的宗教圣乐又远远近近地响起来，我的手指头碰到了她的大腿，啊！原来这么圆润细滑，华哥抚着游丽雪的手也是这种感觉吗？我蹲跪下来，我颤抖的手放肆地往她那凹凸有致的曲线摸上去，我的血液在体内滚沸奔窜，宗教圣乐不知道什么时候已大声地笼罩着屋子，我感到一种混杂湿热骚动的庄严气息正濛濛地晕开来……突然一声拔尖的铃声划破庄严的气息，女子的身体弹跳起来，我被迫突然停止动作，尴尬地望着持着电话筒的她。

她挂下电话转头对我说，她的客户已经在宾馆里头等她了，要我下次再来玩。她的语音一结束，我仿佛立即看到庄严的空气哗剥一声划出一道裂痕，脑中旋转着嗡嗡的声音。她在到处乱塞东西的房间中忙起来，终于抽出一只皱巴巴的红包袋塞给我，暧昧地摸着我的头颅。我双手捏着皱巴巴的红包，整个房间

的阴晦杂乱倏地呈现在我眼前，仿佛它现在才现出原形。

九

我竟然哭了！走在西门町的街道上，我的眼泪一直滚下来，美丽的胸罩事件最后竟有这么不堪的结局！我再也没有什么愉悦的事情可供想象了。

霓虹灯摧残夜色地闪耀着，我再度不知不觉地站到《终极保镖》的电影看板下，我抬头才发现原来《终极保镖》已经下片了，看板上的悲壮英雄与娇柔美人已被工人拆得七零八落。我又习惯地转过头去寻找Z字防火梯口的鸟儿们，却发现我看到的再也不是盘旋飞舞的鸟儿们，而是一绺绺像灌铅的腊肠一般，垂头丧气挂着的邋遢布块。

我不能再骗我自己了！望着腊肠布块，我自己对自己这样说。我也并不是从来没有怀疑过华哥借拍电影之名在搞那一类把戏，只是我一直不愿意让这种意识在脑中逗留。

十

我呆呆地在床上躺了一天，懒得出去走动，电动玩具店、南阳街、苗栗军营、电影看板、有蕾丝花边的白色胸罩……都一一失去它们的意义。

反而在沉滞的作息中，我竟意外地发现：焦躁似乎是这个都市共通的病。

一个人处于愈静默的状态中，也许愈容易察觉外界动貌的纹理。今天下午，我就意外发现连一向保持莫测高深姿态的华哥，都浮躁地走来走去。吃过中饭后， he 就把面试女演员时所建

的照片档案拿出来翻看,然后趿着拖鞋、腆着一个大肥肚在办公室内踱来踱去,一会儿又一屁股坐在木板地板上看A片录影带,看没多久又站起来翻女演员的照片。后来,他终于发现我冷眼看着他,就正经地清一清喉咙命令我打电话叫游丽雪来拍戏。望着他拖鞋短裤肥肚子的德行,我决定明知故问地问他还要叫谁来?他急躁地吼:“叫游丽雪来就好了!”声音充满着燥热的干尘。

霎时,我觉得祖父背对着我走远了,他的脚步声似乎在说:“你窝到这种鸟地方,做这种鸟工作,唉……。”

我从祖父的脚步声中惊醒,走出去又走进来,假装已打过电话了。

“她不在家!”我用坚定的语气向华哥说谎。

“干!去开车!”

华哥把钥匙丢给我,变得更浮躁了。

十一

这是浮躁的一天,整个台北城都浮躁地跳来跳去。我坐在视听理容院前的台阶,整条视听理容街的三七仔也都在他们的店门前跳来跳去。唯一没有在跳的只有我,因为我固执地赖在台阶上,虽然服务生已经三番两次请我进去里面坐沙发吹冷气,我却不为所动。其实我只是想在这种地方耍耍鄙俗的调调罢了,而且我已经从华哥那里学会:金钱加凶恶加固执就是老大,在这种地方我决定仗着华哥的资源当鄙俗的老板。

“噤——噤——噤——”理容院里传来低沉的呻吟(我无法抑制地想象),华哥在理容院里的某间房间显然不满足地夸张呻吟着(也许还会有滑稽的表情)。

我坐在鄙俗与堂皇包围的理容院门前阶梯，自己被自己强迫着想象华哥力不从心的呻吟声，烦躁却无从摆脱。突然，从华哥不堪的呻吟节奏中，我听到一种河流般短促有力的和声由远而近传来，我正色坐起，循着声音的来源望去，透过这条因色情交易中而浮躁跳动的街道，我看到街道尽头与主要干线交接的路口，一队队示威游行的人潮正高喊着口号通过，我目瞪口呆望着示威群众排山倒海的声势，这是我生平第一次亲临其境地看到群众示威，一种奇异的感觉升起，我感到体内的血液奔窜起来，祖父的形貌倏忽又跳到我眼前——他随着排山倒海的青年学生涌向高雄火车站；祖母（我现在决定叫她祖母了）的形貌也跳到我眼前，她在后火车站广场上，堆积成丘壑的尸体中翻找祖父。

我从祖父、祖母及尸体堆中激动地站起来望向示威人潮，我突然觉得我终于找到正经的事做了！我掏出大哥大打电话给游丽雪——我决定要以行动救游丽雪，我要引导她进入我现在亲临的情境，我要以祖父之名引导她，我要从精神上拯救她。

十二

我开着华哥的车冲入台北市區，我熟练地绕捷径，甚至不惜霸占公车逆向道（说也奇怪，交通警察可能都去凑游行的热闹了吧？我竟然没有被取缔。）以摆脱堵得像浆糊的街道。我迫不及待要带丽雪来参与这场精神洗礼。不多久，我看到丽雪已远远站在那个每次我送她回家时下车的路口，风吹裙飘，翩翩然独立于浊世之中等候着什么的模样。我的感动倏地泛滥起来，像那次望着她宁静不语的侧脸一样。我心里想着，躺在尸堆中的祖父若是仰望到固执地翻找他尸体的祖母因压抑悲痛而显得过分

静默的脸，会是什么样难以抑制的感动？

“执子之手，与子偕行。”望着浊世中鹄候着我的丽雪，我脑海中跳出曾经在国文课读过的诗句。当然，我的国文程度还足以让我清楚这两句诗用在这个地方的误差，但想到此刻祖父、祖母及丽雪和我的相契，我的心灵便纯净地与这两句诗贴近。

我想是了，把精神借由激情提升到纯净的地步，所有的污浊都将褪去。在污浊的年代与环境，祖父留下一幅纯净的蓝色油画，祖母留下一张翻找尸体时素净坚持的容颜，而我呢？丽雪呢？我们将会把华哥的伪装、电影的虚妄、浮躁的台北空气褪去，而留下狂飙游行队伍中，执彼此之手的纯净姿态与体温……。

载了丽雪的车子，很快地追上了游行的队伍，并陷入瘫痪的车阵之中。这次我不再等候一摊死水的马路流动起来，我把车子弃于无法再前进的地方，拉着丽雪的手穿入游行的队伍中。

进入游行队伍我才知道，我美好的想象停留得多么短暂！这队伍似乎不是一条纯净而激情的河流。我急促地拽着丽雪在里头穿梭，寻找一直萦绕在我心中与祖父相通的灵犀，然而却发现它里面并不是想象中像祖父的画或祖母的脸那种凝吮着激情的剔透，它只是以另外一种焦躁在呼应队伍外的焦躁，而我身旁的丽雪又以另一种焦躁在呼应着我内心顿失依恃的焦躁，她不断在我耳边嚷着：

“怎么会撞进这里面来呢？华哥非常讨厌人家迟到你知道吗？”

我们今天不去见什么鸟华哥了——我连这句话也懒得跟她讲了。我怎么会撞进这里面来？我正在找！我一股劲地扯着她在游行队伍里窜着，我想尽快找到一个可以放置祖父、祖母、丽雪，和我精神相契的位置。劳工阵线、农民请愿团、新国会、台湾

建国联盟、反核学生队、老兵团体、万佛会、环境绿化协会、残障者联盟……。我在这些陌生的团体里面窜着，也热血沸腾地随着别人喊口号，然而我心慌、茫然起来，我不晓得我该走在哪个团体里，我与祖父相契的精神化做实际的行动应该是什么？我怎么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我接着更恍然发现的是，我竟也不知道这场游行的名目是什么便投身其中，我似乎看到我自己想象出来的祖父、祖母形貌正像冰一样被溶化在这个游行队伍中……。我转头看丽雪——又是一个发现！她今天的脸上敷满浓妆，厚粉正被黏稠稠的热汗渗透，使她在鼓噪的人群中看来像个电子花车女郎一般。

突然，电子花车女郎眼睛一亮，揣着我的手说：

“啊！这里没人，从这里过去比较快，快点！我们迟到太久了！”她像在迷路的森林中找到出路般往前冲去。

我赶忙转头跟她，乖乖，原来我们已在游行队伍和镇暴宪警隔着拒马对峙的地方。拒马那边是玩具兵团般凛然罗列的武装镇暴宪警，他们背后不远处巍然矗立的是，总统府。一股肃杀之气迎面冲来，我全身一凛，呆立原处，而丽雪的手却从我的手中挣脱，她一个劲的从游行队伍的警戒线突围而出，矫捷地攀越拒马，我感到身旁游行的人群骚动起来，立刻又有四五个粗壮的男子鼓噪着冲出警戒线跟上她。突然，我觉得这个画面竟有点像我看过的一幅法国油画，画面是一个裸露胸部率领法国士兵冲锋陷阵的战争女神，这种联想真是荒谬，可是更荒谬的事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接着发生，容不得我继续胡思乱想。

简单的说是，当丽雪和那四五个粗壮的男子正要攀越过拒马的时候，那原本文风不动的镇暴宪警突然分出一小支队伍高举棍棒往丽雪他们的方向冲来，我看情势不对，赶紧向丽雪冲去要把她拉开，想不到牵一发而动全身，我身旁的一整队游行队伍

也跟着我向镇暴宪警冲去，而镇暴宪警则回应以第二波的全军压境……我不知道该怎么形容这场混战：二军厮杀于拒马一线，棍棒与石块齐飞，血渍飞溅，哀鸿遍野……我在混乱中发现丽雪，她正被一个镇暴警察扼住膀子拖着走，惊恐的脸上淋着鲜血，我不假思索地就地捡起一个砖块，冲到那镇暴警察面前，在他棍棒碰到我之前，狠狠地把他击倒在地，然后，我拉着丽雪逆着往前蜂拥的疯狂人潮狂奔，惨叫声、失控的叫嚣声像冷风在我的耳边削过，我推挤着迎我撞来的人潮，我只有一个意念，逃。

我终于挤出厮杀的现场，并看到我先前停在路旁的车子，我把快要瘫痪的丽雪丢进车子，自己跳上驾驶座，发动引擎，“轧——”一声，快速的三百六十度回转，从后照镜我似乎瞥到两三个头绑黄布条手拄拐杖的人应声倒下，我不确定是否撞到他们了，情势不容我下车察看，我咽下一大口气，狠狠地踩下油门，往混乱战场的反方向逃离。

十三

整座城市都在错乱地跳动，我的车从松动的游行队伍里冲出，我握紧方向盘踩足油门，我不知道要往哪里去？不安定地变换着红黄绿的交通号志灯、到处挤满骑楼并漫溢到马路上来的台北市民、漫天漫地投射过来的霓虹灯流光，占据每一条通道的大小汽车、机车……我顾不得沿途歇斯底里惊叫的丽雪，我只是强烈感觉着我被包围在这座城市中心的焦躁，我上下左右四面八方地往外面冲刺。

终于找到往这座城市边缘的方向，我沿着一条单行道飞驰，黑夜已笼罩下来，在夜色的保护下，我稍微松一口气，便转头去看身旁的丽雪。她的脸颊仍沾着血渍，额头被警棍击伤的血痕，

像片凋零的红玫瑰花瓣，两片有气无力的嘴唇不断含糊呻吟着：

“暴动、暴动……暴民、暴民……暴警、暴警……暴……。”

我很诧异自己听着她黏稠含糊的呻吟，情绪竟不完全是怜惜，反而联想到她与华哥在紧闭的办公室里发出的呻吟声。我全身燥热起来，脚底更加用力踩下油门往前冲去。车子转进一条不知名的山路，沿着丽雪呻吟的嘴唇往下，我的眼睛余光不断被她上下起伏的胸部干扰着，我感到它正随着车子的跳动而颤动，并从那薄薄的衣衫里往外散发着热气，我感到热气往我的下体聚积……我感到下体一寸一寸的勃起。

我的车变成在山里没方向地乱窜，我只是一直开，一直开，对于要开往哪里一点概念也没有。此刻我只想远离台北街道，并且急躁地想知道，在丽雪那隔着薄衫的胸部，是否也有只胸罩像轻柔飞翔的翩翩白鸟？我的右手像我盲目飞驰的车子一般焦躁起来，它离开方向盘，踌躇不安地往丽雪起伏的胸部移去。我的车冲得更快了，我望向黑山拥抱的前方，突然强烈地希望此刻的我能不要负起掌握方向盘的责任，而能像祖父那样，由一列激昂到极点的火车带领着我不安的躯体……。但毕竟现在我坐的并不是火车，而且，我陷在一个浮躁的都市，而且，这不是一个像祖父生存的那种有志的年代……。

“你要去哪里？”丽雪突然从呻吟中清醒过来，恍恍惚惚地转头问我。

“找一个地方……。”

“干什么？”

“……想跟你做爱。”

“……。”丽雪没有继续回答。

突然，四周像被从台北市區蔓延来的焦躁追上而陷入不安的死寂。

“砰！”我把右手重重地放回方向盘。

我似乎看到祖父背对着我走得很远很远……

“干——干——”我撕裂着喉咙往黑暗的前方大吼。

摇摆着车子远远地甩着甩不掉的异形台北，我最后一次
倾足全力往不知名的山路——

冲！

（选自台湾《联合文学》1993年11月号）

中国无被俘空军

张 廷 竹

文革前，我家里有张照片，一位少年军官在上面憨厚地朝我笑。母亲说，他叫阎海文，东北人，1934年考进笕桥航空学校时还不到十八岁。当时，报考航校的有一万多人，录取了一百名，此人了不起。

那时，家父蒙难南京中央陆军监狱，因他被捕前当过陆军航空署驻笕桥机场的军事代表，母亲得以在航校门口摆个杂货摊儿度日。招生那天，阎海文操一口辽宁俚话，咬破指头写了一纸血书，“凌空复我旧山河”，给她留下深刻的印象。

星期天，航校学员乘大卡车进城了，逛西湖，爬城隍山，唯独阎海文不去。他称摆摊儿的我母亲为“师母”，他说：“师母家里有什么力气活儿要干的？您尽管吩咐。”

他给我家担水劈柴，还拿了一柄铲子，将锅子背面积年的锅灰都铲得干干净净。接着，他又哄我大姐玩，给她唱“二呀么二人转”，唱着唱着，眼圈儿忽然红了，溢出两颗亮晶晶的泪珠儿。

他知道我父亲是反对“攘外必先安内”下的大狱，为之忿忿不平，他说：

“朝里有奸臣嘛，否则我的老家怎会沦陷？！”

1936年10月，阎海文从笕桥航空学校毕业了，被分配到空

军第五大队二十四中队当见习官，接着又被任命为少尉飞行员，毕业十个月后，战死疆场。

母亲说，这张照片是他毕业时送给我们家的，那时他还不是少尉呢，他牺牲前四个月才当的少尉。

去年，我看到中国人民解放军出版社出版的《抗日战争国民党阵亡将领录》上，写着这名少尉的名字。

二

空军五大队调防江苏扬州那天，有个姓苏的杭州姑娘哭得很伤心。

苏姑娘是弘道女中的学生，家住粥教坊石贯子巷。苏姑娘是个独生女，父母亲的掌上明珠，她爹在羊坝头开绸布庄，家道殷实。

姑娘生就的小家碧玉，上学放学都低着头，匆匆地走，偶尔碰见个男人向她问路，脸一直红到脖颈根儿。

航校学员跟弘道女中学生联欢那天，苏姑娘躲在教室里不肯去礼堂，她埋头看书，看的是《都柏林人》。

一阵动人心魄的歌声传来，她坐不住了，悄无声息地走过去，看到阎海文站在台上唱——

我的家在东北松花江上，
那里有我的同胞，
还有那衰老的爹娘……

阎海文起先也不肯来联欢的。他怕跳舞，交际舞。他说他是关外来的土老帽儿，咋能搂着水灵灵的江南小姐跳舞呢？

但是教官命令他去，他不得不去。教官说，弘道女中是出于一片爱国热忱，不能拂了姑娘们一片好意。

同学们说，不会跳舞就唱个歌吧，土老帽儿。

阎海文就上了台。

离乡背井的东北小伙子唱到动情处声泪俱下。

苏姑娘也就潸然泪下了。

阎海文从台上下来了，好多姑娘簇拥着他，苏姑娘不敢往里挤，她听到人家问他参军前在何处求学，他说：北平东北中学。

问他喜欢杭州不？他说：西湖真美，我真想在这里过一辈子呢。

苏姑娘鼻子酸酸的，血往脑袋上涌。她写了自己的姓名、班级，将纸条折了又折，站到了校门口。

航校学员们上车，缓缓地从操场开出校门，阎海文站在车棚边儿上，眼一亮，一只白色的纸鸢飞到他胸前。

他点点头，没看清姑娘的眉眼，只看到她跑回教室去的背影。

窈窕淑女的背影。

于是，阎海文给苏姑娘写了一封信。

但是，这封信一直没有寄出去。航校对学员管得很严，来往信件都要经过长官审阅。直到快毕业的时候了，他才找到我母亲，请她做了信使，他面红耳赤地跟我母亲说：

“求师母您帮个忙吧，跟她说，我分配到部队后再给她去信。”

于是，母亲特意早早地收了摊，走了二十几里地，赶在放学前找到了苏姑娘。

半个世纪后，母亲说，苏姑娘好害臊哪，头都不敢抬起来，眼睫毛忽闪忽闪的，像一对蝴蝶。

三

1937年7月7日卢沟桥事变,8月13日淞沪抗战爆发,日本空军王牌木更津航空队百余架轰炸机连续轰炸江、浙两省。

8月14日早晨,我母亲刚摆出摊儿,机场的宪兵出来了,让她收摊。宪兵说:“你又不是‘江北佬’,要钱不要命!”

母亲看到,跑道上铺着红白两色的T字布,三步一岗,五步一哨。机场上空阴霾浓重,霏雨飘洒。撕裂人心的飞机声响了,一架又一架霍克式战斗机从空中降落下来。这种飞机风挡只有一半,挡不住雨,水直往机舱里灌,一个个飞行员钻出机舱,浑身湿得水鸭儿似的。

一个花乱落叶飘零的女学生找到了我母亲,母亲大吃一惊!母亲说什么时候呀,苏姑娘你跑到这里来?苏姑娘上气不接下气地说:“是五大队来了么,阎海文他们来了?”

母亲告诉她是四大队,从河南周家口飞来的,大队长高志航也是辽宁人,阎海文的老乡。

正说着呢,天空黑了,黑压压一群乌鸦铺天盖地而来,近了,翼膀上的太阳旗猩红。笕桥镇上的店家都吓坏了,纷纷往柜台下面躲。母亲拉着苏姑娘往家里跑,一颗炸弹在她们身后以霹雳的恐怖声响掀起了一片火光。

母亲说,苏姑娘面色苍白得像一尊塑像,她站在屋檐下,仰望天穹,屋不动,她也不动。

阎海文的老乡好勇敢,愤怒的枪弹雨点般向敌机射去!高志航首开记录打下了第一架协和式轰炸机,只见这架敌机拖着长长的黑烟,随着一声爆炸,坠落于钱塘江中!

苏姑娘哭了,母亲也哭了,笕桥镇上的百姓都哭了。三十分

钟空战,开创了空军对日作战的首捷记录:六比零。

苏姑娘就趴在我大姐尿湿的木床上给阎海文写了一封信,让他向高大队长看齐,也当个抗战英雄。

母亲说她问过苏姑娘,这是她给阎海文回的第一封信。

四

阎海文有没有收到这封信?这是一个谜。因为三天之后,8月17日,他就以身殉国了。

那时的邮件没有今天快。

8月16日。上海,国军陆88师在扫清了日军前哨阵地后,向虹口日海军陆战队司令部发起进攻,日军凭借着坚固的防御工事和舰炮的支援,进行殊死顽抗。

日海军陆战队司令部是一座钢筋水泥的堡垒建筑,非一般武器所能攻破;日军所占汇山码头一带大厦林立,易守难攻,使装备和技术都处于劣势的中国军队进攻难以奏效,战争呈胶着状态。

于是,陆军向空军求援。

8月17日,空军指挥部下达命令:五大队立即派机6架,各带500磅炸弹一枚,轰炸上海虹口日军海军陆战队司令部。

操场上,全队肃立。大队长点到名的飞行员,统统出列。

阎海文没有被点到名,他是自己冲出队列的。

大队长愕然,跺脚:

“阎海文,你想干什么?”

少尉军官阎海文啪的一声立正,报告词简短有力,强风带走嘶嘶哭音,细雨中,他站得像座山:

“长官,我是一个流亡者,我要把敌人赶出国土去,报我国恨

家仇！”

其实，他只要说出“流亡者”三个字就够了，这不是三个字，而是三块铁啊。

砸在每个人的胸口上。

大队长的眼睛红了，抬起头，操场上一片沉寂。悄无声响地，又一个飞行员出列了，接着又是一个，不到两分钟，所有的飞行员都已出列，跟先前被点到名字的飞行员排成了一列新的纵队。

大队长向阎海文点点头，无语而凝噎。

五

据说，阎海文是作为僚机随队出击的。扬州到上海多近，不到三十分钟吧，他们就到达了目标上空。

敌人阵地上的高射炮火猛烈异常，连续不断的炮声，使天空像绽出朵朵大白棉花，在飞机的四周炸开来。

机身不时地震动着，阎海文和他的战友们迅速将机身半滚旋转成倒飞状，然后，垂直向下俯冲。

据说，那一天，数十万上海民众目睹了这场战斗。

他们从租界里跑出来，从棚户里跑出来，爬到国际饭店的顶楼，爬到外白渡桥的桥栏杆上，奔走相告，翘首以望。

六架飞机，三千磅炸弹几乎同时向敌人倾泻下去，全部命中目标。

上海人都乐疯了，他们大哭大笑，手舞足蹈。据说，一个酱园店老板搬来了两坛绍兴“加饭”，让路人痛饮，他自己则坐在外白渡桥的桥栏上，一口气喝了两斤黄酒，乐极生悲地掉到了河里去！

一个黄包车夫把帽子扔到了天上去，帽子落下来时，他高高地举起双手去接，一颗弹片飞过来，他的一只手掌怎么也找不到了！

杭州有没有人看到这场空战？我母亲说有。

她看到了，苏姑娘也看到了。

当然，严格说来，她们不是看到的，而是听到的。

那几天，母亲天天关心战事。笕桥机场里，我父亲的部属和学生多的是，他们对母亲不保密。母亲问今天打哪里？他们说打上海，黄浦江上空。母亲问几大队的飞机？他们说五大队。

五大队？母亲不能不去告诉苏姑娘。

母亲到弘道女中，铁门紧闭，母亲嘭嘭地敲门，门房老头儿打开铁门上一个小洞洞，老头儿问清她找谁后说，学校怕空袭，放假了，你去石贯子巷家里找她吧。

母亲到了石贯子巷，苏家的门也紧关着，母亲风尘仆仆，脸上的汗水和土灰拌和在一起。一个佣人朝她看一眼，立时把开了一条缝的门又关上了，他冲着我母亲说了两个字：没钱。

母亲深感屈辱，倒退了一步，咬咬牙，高喊一声苏姑娘。

苏姑娘跌跌撞撞跑出来，说是伯母啊？是不是五大队到了笕桥机场，是阎海文叫你来的吗？！

六

我母亲和苏姑娘听机场的人说，敌军的高射炮弹打中了我军一架飞机，飞行员被迫跳伞降落了。

母亲看到苏姑娘的身子摇晃起来，像被斧子砍倒的树木一样倒下去，母亲赶紧扶住她。母亲说：

“不会是阎海文的，肯定不会是他。”

为什么不会是阎海文？母亲说不出理由。苏姑娘听了她的话却重新睁开了眼睛，明明知道母亲的话毫无根据，她却噙着泪说真的吗，真的不会是他？

机场上的宪兵听了她们的话感到不舒服了，走过来批评她们说：

“不是阎海文就是‘李海文’、‘张海文’嘛，总归有一架飞机被击落了，一个飞行员跳伞了！都是国家用金子堆出来的飞机和飞行员哪，轮到哪一个不叫人伤心？早知道你们这样，就不把这消息告诉你们了。”

母亲的脸红了，很惭愧地低下头，苏姑娘默默地揩眼泪。

七

其实她们的预感一点没错，跳伞的飞行员正是少尉阎海文。

他是在飞机被击中即将坠落时跳伞的，飞机在半空中炸裂了，他被震昏过去。

睁开眼，双眸凝望灰色的天空，猩红的、布满着泡沫的嘴唇蠕动一下，想起了苏姑娘。

口袋里有一封信是写给她的，一封遗书。

上机前写的，寥寥数语：凯旋而归，去杭州看你；若有不测，愿你找个新人，白头偕老。

那个时代的人很现实主义，也很浪漫主义。

一道闪光，照亮了日暮黄昏的天穹，机枪声哒哒响起，阎海文蓦然惊醒。回首，小土丘下晃动着钢盔刺刀，他愕然。用力地将嘴张了几张，吐出一口淤积在口腔里的血痰，他摇摇晃晃地站起来，一手拉脱降落伞的带组，一手拔出腰间手枪。

“活捉支那飞行员！”

“支那飞行士投降!”

他苦笑,真是想不到的结果啊,跳伞跳到日军的阵地里来了。

有一个连的敌人吧,从三面包围上来。一个指挥官,是上尉还是少佐?一边叫喊一边向他打着手势,示意他放下武器,把双手举起来。

他知道举起双手,这条命就保住了。他无言。

脸上掠过一丝痉挛,一只手放到胸前,真有点后悔,上机前没托人把这封信寄出去。

日军以为他动摇了,指挥官挥一挥手,一个连队停止进攻。指挥官脸上露出诱惑的笑容。

阎海文缓缓地举起一只手。

“啪”的一声响,指挥官仰天倒下。

一个连队的日军都呆住了。大地打了一个寒噤,指挥官翻一个身,从土丘上滚落下去。

“啪! 啪啪!”又是几声枪响。

两名士兵应声倒地。

“卧倒!”一名军曹大喊。

活着的士兵一齐卧倒了,一齐扣动扳机,阎海文也卧倒了,躲在一只沙袋后面还击。一名日军翻译从指挥官的尸体下面抬起头来继续喊:

“投降吧,否则死路一条——”

他的喊声戛然而止,一颗子弹打进了他的喉咙。与此同时,阎海文跳上了沙袋。

战地刹那间寂静无声,一百个枪眼都对准了他的胸膛,谁扣动扳机还不是一回事?

他们看着他把手枪的枪口对准了自己的太阳穴,他们确信,

枪里只有一颗子弹了。

他们犹豫着，还要抓活的吗？他们还能抓到这个活的“支那飞行士”吗？！

他们听到他高喊了一声：

“中国无被俘空军！”

然后，像座山，一下子陷进了地里。

八

听说跳伞的飞行员果然是阎海文，苏姑娘当场就昏死过去了。

当时，阎海文殉国的消息还未证实。

石贯子巷的墙门为我母亲洞开着，曾经将我母亲当成叫化婆的佣人谦卑地弯下了腰，引她进客厅。绸庄老板拱手相迎，称我母亲为夫人。

“夫人，可否陪贱内与小女走一趟？”

母亲问绸庄老板：“去扬州还是去上海呢？”

绸庄老板脸膛微微发红，浓眉微蹙一番沉吟说，先去上海吧，搞清楚生死再说。

母亲问他生将如何死又将如何？

老板一抖，杯中的茶泼湿了长衫，旋即平静下来，一句话，令整个墙门微微摇晃：

“生，登报招为东床；死，全家为其戴孝。”

苏姑娘由她母亲搀扶出来了，她母亲的眼睛旁也有一圈黑晕，眼泡皮红肿。她母亲向我母亲作个揖，我母亲赶紧还礼。她母亲说：

“我女儿缺少家教，让你笑话了。”

我母亲捂住脸，泪从指缝间溢出。

她们上了火车，车上全是去慰问抗战将士的人。他们唱歌，唱得一火车热血沸腾。

八一四，西湖滨；
志航队，飞将军。
怒目裂，血飞腾；
振臂高呼鼓翼升……

车到松江站，报贩上来卖报了，刚出来的《大公报》，我母亲掏钱买了一张，一看，脸变成一张白纸。

“日本海军陆战队司令白川大将在汇山码头向全体海军陆战队员训话：

“‘过去日俄战争时，大和民族勇敢不怕死的精神安在？现在已被中国的闽海文夺去了！’”

母亲不敢朝苏家母女看，她踉踉跄跄地走出去，走到车厢连接处。她听到月台上也在唱：

我何壮兮一挡十，
彼何怯兮六比〇；
一声传捷，
举世蜚声。
……
发扬民族的力量，
珍重历史的光荣……

报贩在月台上叫喊：

“最新消息啦，最新消息！空军二大队中尉飞行员沈崇海驾机撞沉日军旗舰‘楚云号’，成为‘阎海文第二’啦！……”

九

两军对垒，国军阵地上忽然飘起一面白旗。

日军哗然，有的放下刺刀有的手舞足蹈，指挥官拿起望远镜凝视片刻，大叫一声：“八嘎！”

不是投降的白旗，而是白色的招魂幡，幡下站着一个姑娘，两位妇人。姑娘披麻带孝，白色的头巾在飘荡，白色的腰带也在飘荡。

姑娘往日军的阵地走去，她的母亲拉不住她，我的母亲也拉不住她，国军的指挥官更拉不住她。看到对方的指挥官放下了望远镜，国军指挥官嘶哑地下达命令：

“准备掩护！”

机枪手把指头紧扣在扳机上，迫击炮手将炮弹举到炮口。星星点点的水洼，像一只只悲哀的眼睛。积水里映着冷冻起来的天空，一条黄浦江都屏神凝息了。

日军翻译走出了战壕，指挥官跟在他的身后。沉寂中，我母亲说，她看到他握着指挥刀柄的手在颤抖。

他翻着不可思议的眼珠子，撇开翻译，直接跟苏姑娘对话了：

“你的，阎海文的未婚妻？要回他的尸体？……”

苏姑娘点点头，风把她的秀发使劲掠向后面，她那颗美丽的悲伤的头颅长时间地垂着，直到日军指挥官脸色铁青地从牙缝里挤出个“不”字来。

“为什么‘不’？”姑娘抬起头来责问他，冲过去，逼得他后退

了。“什么大和民族？你们难道没有亲人，没有妻子儿女吗？！……”

两位妇人冲上去了，把苏姑娘拉回来。苏姑娘挣扎着，婴儿一样无力地倒在她母亲怀里。

日军指挥官和翻译一起跳回战壕。枪声从两边阵地同时响起。

子弹从她们的头顶呼啸而过，两军士兵都把枪口抬高了几寸。

傍晚，整座城市传播一条新闻，报贩们拿着油墨未干的晚报在大街上喊：

“日本人发布新闻啦！他们准备对阎海文厚加葬殓，并在墓前立碑啊，上书‘支那空军勇士之墓’！”

十

1937年10月，日本东京新宿区举办了一个“中国空军勇士之友阎海文展览会”，展出阎海文的飞行服、降落伞、手枪子弹带等遗物。

遗物中有半纸信笺，大阪《每日新闻》驻上海特派记者木村毅化在通讯中十分惋惜地说：“‘若有不测，愿你找个新人，白头偕老’——这显然是写给在阵前索要勇士遗体那位少女的，但不知该少女现在何处矣？”

除了我母亲，谁也不知道她就是杭州弘道女中的苏姑娘。石贯子巷的街坊们也不知道。他们只看到苏家人戴孝，不知为谁而戴，日本人打来了，大家逃难，谁还有心思打听这些事呢。

那时候，已经天天有人戴孝了。

再后来，我母亲也逃难离开了杭州。

十一

阎海文殉国三十周年了,1967年8月17日,母亲关上门对我说:“烧了吧,把这张照片烧了吧。”

我抖瑟瑟地擦亮一根火柴,缓缓移近他,巷里,一队红卫兵高喊着无产阶级革命口号,雄赳赳气昂昂地向我家走来。我木然地看着阎海文再次腾空而去。

消失了,永远地消失了。

因此,中国人民解放军出版社去年出版的《抗日战争国民党阵亡将领录》上,没有他的照片。

1993年6月23日匆就于杭州清波门外

7月3日改毕

(选自《东海》1993年第11期)

长 相 思

宗 璞

万古春归梦不归

邺城风雨连天草

——温庭筠《达摩支曲》

当我站在秦宓的公寓门口时，心里很高兴。虽然和她不是同学，也非玩伴，交往不多，却觉得颇亲密。因为家里认识，我照她们家大排行称她做八姐。在昆明街角上，曾和她有过几次十分投机的谈话，内容是李商隐和济慈。当时她上大学，我上中学。这次到美国来，行前她的堂姐秦四知道我的计划中有费城，便要我去看看她。我满口答应说，也正想见她呢，好继续街角上的谈话。“她现在很不一样了，——还没有结婚。”秦四姐欲言又止，“见了就知道了。”

时间过了四十年，还有什么能保持“一样”！

门开了。两人跳着笑了一阵之后，坐定了。我发现时间在她身上留的痕迹并不那么惊心触目，像有些多年不见的熟人那样。她的外貌极平常，几乎没有什么特征可描述，一旦落人人海之中，是很难挑得出来的。这时我倒看出一个特点，她年轻时不显得年轻，年老时也不显怎样衰老。大概人就是有一定的活力存在什么地方，早用了，晚不用，早不用晚用。

两人说了些杂七杂八的事。她忽然问：“你来看我，是受人

之托吧？”

“你堂姐呀，才说过的。”

“不只是四姐。还有别人。”她笑吟吟的，似乎等着什么重要喜讯。

“真没有了呀。”我很抱歉，见她期待的热切神色，恨不得编出一个来。“你要是等什么人的消息，我回去可以打听。”

秦宓脸上的笑容一下子收去了，呆呆地看着我，足有两分钟。然后就低头交叉了两手，陷入了沉思。我不知道是否该告辞，但是说好晚饭后才来车接我，只好也呆坐着。

她的房间不大，却很宜人，说明主人很关心自己的舒适，也能够劳动。她坐在一扇大窗前，厚厚的墨绿色帷幔形成一个沉重的背景。

“拉开窗帘好吗？”我想让她做点事。她抬头想了一下，起身拉开窗帘。我眼前忽然出现了一片花海，一片奔腾汹涌的花海。这是美国的山茱萸花，高及二楼，把大窗变成了一幅美丽的充满生意的画面。

“真好看！”我跳起身，站到窗前。山茱萸一株接连一株，茂盛的花一朵挨着一朵，望不到边。

“这不算什么。”秦宓裁判似地说，“记得昆明的木香花吗？那才真好看！”

木香花！当然记得！白的繁复的花朵，有着类似桂花却较清淡的香气。那时昆明到处是木香花：花的屏障，花的围墙，花的屋顶……

“我第一次注意木香花，是和你在一起的。你是我们的证人。”秦宓的眼光有些迷茫。

你们？你们是谁？你和木香花吗？

“那时你是个可爱的小姑娘。他认识你，向你走过来，你说

‘这是秦宓秦八姐’。你看见我们在木香花前相识。”

我觉得很荣幸，但实在记不起那值得纪念的场面了。“我没有介绍他吗？”我试探地问。

“他用不着介绍。我知道他，他是你父亲的高足。还会唱歌，抒情男高音，声音好极了，在学校里很有名的。”

我把父亲的高足——我认识的，飞快地想了一遍，还是发现不了哪一位和秦宓有什么关系。不过我已经明白。她等的消息，就是和这位木香花前的高足有关。

“他对我笑了一笑。——一句话也没有说。”她叹口气，目光渐渐收拢了，人从木香花的回忆中来到山茱萸前。记起了主人的职责。“我们做晚饭吧。端着你的杯子。”她安排我坐在厨房的椅子上，自己动手做饭，拒绝了我助一臂之力的要求。

“你们后来来往多吗？”我禁不住好奇。

“常在校园里遇见，他有时点点头，有时就像没看见似的。你知道吗？”她有些兴奋地说，“有一次新中国剧社到昆明演出话剧《北京人》，我们宿舍有好几张票，我因为要考法文，没有去。后来听说他去了，我真后悔，说不定会坐在他身边呢。”她的遗憾还像当年一样新鲜。

“你来美国以后他也来了？”

“他先来，我才来的。可我们一直没有见过面。后来他到欧洲去了。后来听说他回去了，消息完全断绝了。”

“你难道不觉得，除了大形势下断绝消息的那些年，他想找你，其实很容易？”

“他一定有很多难处。”她的目光中又是一片迷茫。这目光如同一片云雾散开了，笼罩着她，使她显得有几分神秘。“他一定会来接我。他一定的。我一直等着。”

我不知道说什么好。他们一句话没有交谈过，她却等着，等

了四十年！

房角有一把儿童用的旧高椅，和整个房间很不谐调，我走过去看。

她说：“这个么，我帮别人修理，还没有修好。”

“你做木工？”

“无非是希望自己对别人有点用。”

我要帮着摆餐具，她微笑道：“呀！你不会摆的。”说着她迅速地摆好餐桌，样样都是三份。

“还有客人么？”我不免问。

“就是他呀。”她仍在微笑。“我觉得他随时会来，如果没有他的座位，多不好。”她一面说着，一面仔细地把一张餐纸叠成一朵花，放在当中位置上。我们两个相对而坐，我们的餐纸都没有用心叠过。

等一个不会来的人，有点像等一个鬼魂。天黑了，窗帘拉上了，遮住了山茱萸。我觉得屋里阴森森的。她可能喜欢这样的气氛，渐渐高兴起来。举起杯子对我表示欢迎。说我的到来是好兆头，证人都来了，本人还不来么？我不便表示异议，只好笑笑，呷一口果汁。她提起昆明街角上的话题，兴致很好。

“我们有一次谈义山诗，谈到《重过圣女祠》那首，还吵了一架呢，记得吗？”

我想不起吵的什么。“‘一春梦雨常飘瓦，尽日灵风不满旗’这两句太美了，似乎空气里都有一种湿润的清香。难道你说不美？”

“这一联没有争议。我们吵的是头两句，‘白石岩扉碧藓滋，上清沦谪得归迟’。我说碧藓滋形容她不能回去，所以在这里住的时间久了，你说碧藓滋应该形容没人住。你其实是和李商隐吵架。”

我依稀记起来了，“还有最后两句，我们为那通仙籍的玉郎，也争了好一阵，我说玉郎这种人误事，你说这种人很重要。”

“那时你还太小，初中三年级吧？”她轻轻叹息。那时她是大学三年级。

“还有济慈呢。别忘了他。”我笑道，“我们不是说过我们是街角四人俱乐部吗？——‘那过去的古老、灰色的时光’——”我停住了。

她没有接下去，却说：“我在伦敦去过济慈故居，墙上挂着一张脸的模型，是济慈刚死后，从他脸上做出来的。老实说，我觉得有点可怕。当时心里闪过一句义山诗——”

“我来说好吗？那句诗是‘他生未卜此生休’。”

她看着我，眼光是清明的，愉悦的。我们没有琢磨诗句的沉痛，反而笑起来，笑得像在昆明街角上那样。

“自从那天你介绍了他，我们便是五人俱乐部了。可一直没有告诉你。”她笑过了，脸上又是迷茫的神色。

我介绍了他！我踌躇了一下，小心翼翼地问：“可我还不知道这一位尊姓大名，——能告诉我吗？”

她似乎很诧异，说：“我以为天下人都知道呢。你是第一个知道的。”她坐好后，抚平了衣襟，郑重地说：“他是魏清书。”

只要她说的不是一只猩猩或熊猫，我都有心理准备。我镇静地咽下了这几个字。魏清书，中国数学界的才子，魏清书定理前几年在报章杂志上很热闹了一阵。

“可他早结婚了呀。”我脱口而出。

“早听说了，我不信！听到这种谣言以后，我才等他用饭。他是该有个家了。”她又叹息。

“而你呢？秦八姐！”我忍不住说，“他早有家了。他的妻子我见过，是英国人。也许是法国人，瑞士人？总之是西欧人。”

“我不相信。”她很镇静。“这是不可能的。”

“我让他亲自写信告诉你。”

“那好。我等着。”镇静而坚决。

后来她问起我的先生是怎样的人。我怔了一下，觉得很难形容，许多年没有想这个问题了。他就像自己的头脑、心脏、手臂、躯干一样，很难分出来评价。不过我还是想出一个譬喻，及时说出来：“他么，他是一段呆木头。”

秦宓说：“呆木头好，很适合你。我不一样，我等的是整个的世界。”她的眼睛闪了一下，随即黯淡下来。“不过在得到整个的世界以前，他是空气。”

我们都没有笑出来。又说些话，时间到了，她坚持送我到公寓门前，看我上车。我向她招手，却见她向来车的那边望着。她在等，等那木香花下的人从夜色里出现。

离开她时，我立志要把她从无尽头的等待中拯救出来。后来在旅行中见到几家奇怪的婚姻，回北京后而对一段呆木头，我有点怀疑自己救苦救难的想法，做出来能否真的救苦救难。秦宓明白说了，她等的是整个世界，如果没有，她情愿要空气。她不需要替补队员什么的。因为痴心，她不承认不能得到，那就总还有些希望罢。哪怕这希望是虚幻的，假的，是挂在木香花上一个已经破碎的梦。

可是秦四姐出面干预了。她打电话来，说知道我回来了，时差倒过来没有？人来人往的忙乱过了罢？随后就问起秦宓的情况。我详细汇报，只说事实，不谈见解。她似乎在点头，说，“依旧，依旧。”

两边都沉默了一会儿，秦四说：“谢家小妹，你得帮个忙。”

“我静候吩咐。”

“你让魏清书写封亲笔信，说明情况。别让八妹这痴心的人

再等下去了。”

“我原也这样想。真的，大概大家都会这样想……可这几天我觉得，戳穿了，太残酷了。”

秦四笑了一声，说：“可不是，我记得你也是有几分痴的……”她这印象不知从何而来。不过她没有多发挥，听到我承诺去办“亲笔信”，便适当地转过话题，像每次通电话一样，不忘向呆木头问好。尽管呆木头从来也没有弄清她是谁。

魏清书家的电话号码很容易找到了，是他本人接的电话。我报上姓名后，他一阵惊喜：“是娥法！多年不见了，你可好？多谢你打电话来。”得知我有事相求要登门拜访后，他爽快地说，“当然我去看你，今天晚上就去，好么？”

傍晚，魏清书骑车来了。

他看上去比秦宓老多了。秦宓是在一种静止的状态，她储着活力等待她那“整个的世界”。魏清书是很辛苦的，除了艰巨的脑力劳动外，那几年思想改造他也是身体力行的。文化大革命期间下干校，常举行各种讲用会，他用数学上一个定理联系养猪体会，一讲就是一上午。当时大家说好，后来又说他意在嘲讽，居心叵测。当时常在野地里开大会，谁遇到水坑或泥地，是不能绕过另找地方的，排在哪儿就坐在哪儿。很多人为了这种待遇研究对策，只有魏清书似乎丝毫不以为苦，主动把干燥的地方让人，自己去坐在泥泞里。眼也不眨地坐下去，毫不犹疑。

我们上次见面还是在父亲的遗体告别仪式上。十年过去了。他大概六十多岁了吧，背有些驼了。原来是中等身材，现在就显得不够伸展。我忽然想哭，赶快到厨房拿饮料。

他说，“真的常常想来看看你，——不过，说也是白说。”

“北京太大了。”我笑道。彼此说些情况后，我讲了秦宓的

事。

魏清书觉得十分奇怪，他怎么也想不起世上有这个人。他记得一次在木香花前看见我，却不记得我身旁还有别人。他看见我手里拿着一个风筝。可是我从来没有玩过风筝，这是我童年、少年时代的重大遗憾。眼看这要成为争辩话题，我连忙放弃自己的遗憾，表示相信他的记忆力。

“那风筝是紫色的。”他确定地说。

说到后来他同意写一封亲笔信，说明他的家庭情况，一切很美满，再附一张全家福的照片。他抱歉说以后怕帮不上忙了。我保证到此为止，以后再不会麻烦他。

他走时正遇呆木头在门厅里拿东西，我忙介绍，其实他们早该认得的。两人哼哼哈哈也不知说了几句什么。我怀疑他们实际都不知道对方是谁。

魏清书走后，我责怪说，“见人也不热情些，人家是学部委员呢，咱们认识的学部委员大概就剩这一个了。”

呆木头瞪着两眼看我，说，“他不是那个搞数学的吗？”

智力不低。

亲笔信次日躺在信箱里。信是写给我的。说他 1954 年在欧洲结婚，妻子芙尼是比利时人，也是数学家。他们有一子一女。信中警句：“我想世界上不会有人像芙尼这样理解我，懂得我是需要一点专业训练的。”两张照片，一张是四个人，孩子们还是少年。另一张只有他们两个人，孩子已不在身边了。两人各坐一张藤椅，相视而笑。芙尼看去很是苍老。外国人容易显老。

我把信复印了一份，寄给秦四，把原件和照片寄给秦宓。我觉得自己从一个荒唐的痴梦中逃脱出来了。我再不管这件事了。

两周过去了。我们的日子刻板而平静。平静中我不免想起

秦八姐，不知她是否能逃出那荒唐的痴想。亲笔信和照片能动摇她四十年不回头的等待吗？

一个夜里我们正睡醒一觉，忽然门铃乐声大作，把我们吓了一跳。看表是差一刻十二点。

半夜里，谁来拜访？我不让呆木头一人去开门，两人来到门口。他先从猫眼中向外看，“不知道是谁。”看了等于不看。

我推开他，自己看时，立刻惊呼一声“是你”，慌忙下令开门。

来人是秦宓。一身黑衣，显得很瘦弱。说是飞机误点，太对不起了，不过她必须来找我，哪儿也不能去。

必定是为她的痴想而来，我想。我忽东忽西地张罗着，拉开客厅的沙发，沙发上掉出些桔子皮，想是冬天的存货。安排好了床铺，拿出些小点心，点心碟子放在桌上，旁边都是灰尘。我很惭愧，暗怪她也不通知一声。又想去煮方便面时，她说飞机上吃得太多，吃不下了。我一面奋斗一面说，“我这里欢迎你，哪儿也不用去。”

她看上去很抑郁，眼光粘在了我身上，随着我忽东忽西，看得我有些发毛。等到我坐定了。她幽幽地叹一口气，说：“我是来讨个真话的。”

“还有什么真话？信和照片收到了？那是最真实的真话。”

“那不是！”她的话斩钉截铁。“那些东西是真的，可是不能说明什么，因为他已经死了。”

我几乎从椅子上跳起来。“谁说的？他两周前还在这儿。今天我还遇见他们研究所的人，没有说起！”

“可能人家不打算告诉你。——我知道，他是死了。”可是她并不显得悲痛，只是神气有些特别。

“打听消息，也得明天了。”我把心一横，决计维护自己的休息权，我要睡觉。

秦宓放我去睡了。她自己可是一夜未睡，不时在房间里走动。次日起床后，我呵欠连天，昏昏然不辨南北西东。却见她精神满好，不像彻夜不眠的样子。

感谢电视台增加了播放新闻的次数，用早餐时呆木头开了电视机。我刚瞪他一眼，忽听见说，中国中学生参加数学物理化学三项奥林匹克比赛获奖归来，科委举行欢迎大会，最重要的是下面一句话，“著名数学家魏清书出席大会并讲了话”。同时荧屏上出现了他正在讲话的图像，比那次见他显得神气些。这是昨天的事。

“放心了吧！”我对秦宓说，“不要再瞎想了。这对他也不好，像是咒他。”

奇怪的是秦宓并没有显出高兴或安慰，倒是眼圈红了，鼻子皱起来，使她那张平淡的脸看去很丑陋。她连忙用手绢捂住脸，低头不作声。

“你这是怎么了？”我不解地说，像是恨他不死似的！沉默了一会儿，我忽然明白了，她确是希望他死。

中学英语课本里有一个故事，题目是《美人还是老虎》，说的是从前有一位公主，由于国王的禁令不能得到自己心爱的人。为了让她和他彻底断绝关系，国王在他身边设置了两扇门，一个门里坐着一只老虎，一个门里站着一位美人。老虎出来，吃掉他；美人出来，嫁给他。开哪一扇门，由公主决定。我们讨论了半天，我们要开哪扇门？大部分人都是铁石心肠，说要老虎。只有一个同学哭起来，说她两个门都不要开。

“秦八姐，你好狠心。你是要开老虎那扇门了？”

“你看见吗？他老多了。人生没有几年，真是何苦！”我唠唠叨叨。忽见秦宓抬起头，脸上挂着两行清泪。我立刻不再出声。

过了一会儿，她怯怯地碰碰我，说真对不起，没有征得同意

就来打扰。

我说坦率地说，你想干什么？她说“我想一个人呆着。”“那你就一个人呆着。”我和呆木头不约而同都要去图书馆，那是我们的第二故乡。

时近中午，我们回到家。呆木头从来出门进门都抢先，这时却堵在门中，踌躇着不进去。“这是咱们的家吗？”他小声问。

我猛然一惊，心想可能秦宓出了问题。慌忙推开他，先觉得狭窄昏暗的门厅宽了许多，亮了许多。进到客厅，只见明窗净几，纤尘不染，整间屋子，从头到脚都擦过了。两个玻璃门书柜，闪闪发亮，柜中的书骄傲地望着我们，那意思是：这回可见了天日！

“这是谢娥法的家吗？”呆木头明知故问。顺手从桌上拿起一张纸，大声念道：“娥法小妹——写给你的，放心，不是绝命书。”

秦宓留的条子是这样写的：

娥法小妹，我到四姐家去了。所有清扫出来的东西，都在厨房角上，片纸只字，还得你们自己看过才好定去留。书柜底下扫出一个表来。我看你没有带表，找不着了吧？放在桌子第一个抽屉里。我会给你打电话。

呆木头拿着纸条，自言自语：“怎么出了田螺姑娘！”

“废话！”我开抽屉，果见那丢了几个月的表在里面。

我立即往秦四家打电话，秦四的女儿说她们上街去了。我问她们是谁？答说妈妈和八姨。我放了心。觉得有许多话想发作一番，却又说不出。

呆木头洗青菜，煮方便面，一面说，“其实秦宓也没有什么特别，不过执著到了极点，便有些怪。——其实人都有几分痴的，我看她还痴得不讨厌。”

“哦！”我应道，“想不到秦宓在北京得一须眉知己。”

“她的第一知己是谢娥法呀。”

电话响了，秦宓打来的，感谢我留她住。说已经去落实机票了，明天就走。我说你们秦家亲戚在北京总有几十人，还是见几位主要的再去。她说没意思。我感谢她为我们做了一次清洁工，她说何足挂齿。又说在美国住了这么多年，觉得有一句话实在美妙无比。这句话很简单：我能帮助你吗？她说，“人总想着这句话，就到不了绝路上。”

“不只到不了绝路，还要开辟新路才好。”

“那就难了。我的生活，你可以预见。”

我立刻作了批注，十四个字：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

几个月过去了。暑假里我们到东北林区去了一阵。回来以后略略收拾整理，便觉秋意渐浓。一天我们到菜场去，路边的树木已在落叶，一片叶子旋转着飘落，快着地时又被风吹起，如此几次，才似乎万分不得已，缓缓地落在路边。我看呆了。忽然有人拍我一下，说：“我就说你也有几分痴的不是？”

原来是秦四和她的女儿。先说些彼此近况。后来她放低声音说了下面一段话：“大概是两个月前，我给你打电话，你们不在家。不在家也好。我是要告诉你一个假消息——可当时不知道是假消息，还以为真的呢。消息说秦宓死了，说得活灵活现：她在浴室洗脸，一转身就倒下了。华盛顿的十二妹去看，你猜怎样？她好好地在家里，在帮别人做木工。你看，有些消息不知怎么传的！没找着你倒好，免得你白伤心一场。”

我们笑了一阵，好像秦宓若是真死了，就不致于白伤心，还值得些。我们分手了，她走了几步，忽又回头低声说：“我告诉你，她还是摆着两副餐具。”

餐具旁一定还有细心折叠的纸巾。

我们慢慢地走出很远，我才说：“我想她现在是不会死的。”

呆木头应道：“因为那个搞数学的还活着。”

谁知道呢。

1993 年 6 月

(选自《作品》1993 年第 11 期)

灌 黄 鼠

曹 乃 谦

一起晌，大人们就都到场面做营生去了。

大狗和小狗像贼似的怕弄出响动，把一只空铁桶抬在肩膀上。小狗在前大狗在后。为了不发出吱吱扭扭的声音，大狗把桶死死地把住，不让它在棍上左右晃。正要拐巷口还没拐的时候，有人恰从另一头急急地劈面拐过来，差那么一点就要撞住小狗。他们一看，是他们的妈。

“做啥去？抬桶。”他们的妈说。

“去，那个，抬水。”大狗说。

“给家抬水。”小狗说。

“妈哄你姥姥一辈子了。放下！”他们的妈说。

“用裤子。想灌用裤子。”他们的妈说。

没法子。他们只得把桶放下。

“去哇去哇。学学用裤子灌。”他们的妈说。

瞭得妈提着水桶进院了，他俩朝西沟走去。大狗拉拖着抬水棍，走在前头。那棍子把土路给拉出一道痕线，跟在他身后。小狗专故意在线上走。远看，好像拿线串了一溜光脚印。

大狗猛地站住了。

“不行！”大狗说。

“咱们的裤子尽窟窿。你等着。”大狗说。

大狗扔下棍子扔下小狗迎村跑去。

小狗圪蹴在当路，拿树枝在地上画人人。他先画出两个不穿衣裳的光身子，面迎天并排睡在地下。他直起腰盯着他们看了一气后，就给右边那人的胸脯画了两个圆圈儿，又在每个圆圈的当中画了一个圆点儿。他又直起腰看，还摇晃着头笑。

“这是妈。”他说。

接住，他给左边那人的腿裆添了一种东西。起先，他画得有点过长，腿似的。后来改短了。

“这是爹。”他说。

他站起来瞭他们。他们也瞭他。他觉得他画得挺像回事，挺满意。可他又觉得他不如他哥画得好。他哥会画男人压在女人身上。他不会，他只会画男人女人并排睡在一起。

小狗正笑咪咪地看爹和妈，大狗返回来了。肩上挎着一只空铁桶。

“这不是咱家的桶。”小狗说。

“管谁家不谁家的。”大狗说。

大狗说完就头前走了。

小狗听到挂在大狗脖子上的铜铃铛在叮铃叮铃地随着步子响。那铃铛是春天下等兵他们骗牛蛋，把白脖儿捆倒在地下，他俩乘机从白脖儿的脖子上解下来的。起初，怕贵举爷爷给要走，他们把铃藏了。这些日才拿出来耍。一人轮着戴一天。

地里的庄稼被割倒后又都被搬运回晒场。野地里到处是光秃秃的。远处的坡梁上，有个扶着犁的人在耕地。他的后头跟着一伙孩子们，都挎着篮筐筐拾山药蛋。那个人不知道是嫌牛走得慢还是嫌牛走得快，不住气地骂牛。“哒哒！日你妈。”“咧咧！日你妈。”他就这样骂。那些拾山药孩子们的叫喊声有时候就盖住了那人的骂牛声。

“那些孩娃们咋尽认不得？”小狗说。

“尽不是咱村的。那地也不是。”大狗说。

“咱们为啥走这么远来灌黄鼠？”小狗说。

“近便处没水。咋灌。”大狗说。

走了那么一阵后，大狗回头瞭小狗。瞭了好几回。好像要瞭小狗跟着没。其实小狗就在他后头紧跟着，可他还要那么瞭。后来大狗干脆就转过身，面朝着小狗倒着走。还眯着狗眼笑呀笑的。

“你咋个倒着走？”小狗说。

“你咋瞎笑？就像个愣子。”小狗说。

“你猜我刚才看见啥？”大狗说。

“你猜我在福牛叔家偷桶时我看见啥？”大狗说。

“你说说你看见啥？”小狗说。

“你猜。你猜咱们的妈跟福牛叔在做那个啥？”大狗说。

“做饭？咱妈老去给福牛叔做饭。”小狗说。

“不对不对。”大狗说。

大狗正说着，“忽隆咚”一声给仰后摔倒了。他让一块石头给绊了面迎天，展展躺在地下，肩上的桶给滚在一旁。小狗高兴得哈哈大笑。

“日你妈。你看见石头可你不管爷。”大狗说。

“日死你妈。小狗娃。”大狗说。

小狗高兴得就哈哈大笑就往高蹦。

大狗把铁桶捂在脸上，看铁桶跌坏没，是不是漏了亮儿。“日你妈！”大狗又骂一声小狗。他没恼，他是笑着骂。就骂就揉屁股蛋。

一路上，他们碰到有好多的黄鼠。有的从洞口探出半个身子瞭他们，随时做好缩进洞里的准备。有的在洞口外像兔子那样用后腿坐起来，前爪耷拉在胸前。有两个家伙在平坦处戏耍

打架。你假装咬我我假装咬你，按过来滚过去。小狗拾起个土坷垃冲那俩家伙扔去。打是没打着它们，可它们被吓了一跳。先是一怔，紧接着嗤溜嗤溜钻进洞里。这些黄鼠们都吃得肥肥胖胖的，一个个肉滚滚的。

这正是灌黄鼠吃黄鼠的好节气。一年吃不上几顿肉的人们，正好拿它们来解馋。可温家窑的人们都不灌黄鼠。他们的先人传下说，黄鼠能给带来好年景，黄鼠越多年景越好。谁灌黄鼠吃黄鼠，下辈子就得转黄鼠。但也有不怕的。他们就偷着灌，在野地吃。不像别的村人们那样，灌上黄鼠回家吃炖肉。

到了西沟，大狗小狗在沟口停下来。黄鼠这种东西都住在崖畔上干燥的田地里。沟里头的壁崖又陡又高，不好往崖畔上闹水。

沟口外的坡岸上，到处都是黄鼠给掏挖出的洞口口。猛猛看，这些洞口就像马蹄踩出的蹄印子，都斜斜地朝南偏着。黄鼠这家伙很狡猾，它根本就不嫌费劲，故意掏出好些没用的洞，想让敌人上当。它经常出出进进的洞口被身子磨得很光滑。可每个黄鼠都有这么三几处洞窟替换着住，好让敌人猜不着它这阵子倒底在哪里。

黄鼠滑是滑，可大狗这家伙比黄鼠还滑。不一会儿就灌出五只。都有半尺多长。他一个一个的把它们用细麻绳拴连在一起。他很会拴。他先把每只黄鼠的脖子拴住，再把它的右膀也缠绕一圈儿，和脖子的绳套连住。他的绳套也绾得不松不紧正好。勒勒不死它们，想跑又跑不了。最初它们很害怕，一动也不动一下。毛一干，就不咋怕了，想逃跑。可它们这五个家伙又不商量个准方向，你朝东他向西，你拉我我扯你，五个家伙瞎用劲，谁也跑不了。

从西顺沟岸下来两个女娃。她们看样子和小狗差不多大

小，就是个七八岁。她们是拾山药蛋的，胳膊都挎着柳条筐。她们是听到大狗小狗的呜咽呐喊声，过来看红火了。

见有女娃们看，他俩更来劲儿了，大狗从脖子取下铜铃铛，在五个黄鼠的当头顶一阵猛摇。受了惊吓的黄鼠们又一齐瞎逃命。里头有个劲儿大的往身旁的窟窿洞里死劲钻，别个的都让它给拉倒了。有的爪爪迎了天，有的脑袋扎了地。那只钻洞的家伙只钻进多半身子就再也钻不进去了，把屁股和尾巴留在洞外。它的尾巴叭叭地左右打，后爪爪拼命蹬地。可它让另四个给拖住了，再连半点儿也进不去了。

狗们和女娃们放声大笑。

耍了好一阵，那个穿鞋女娃说：“人家灌黄鼠是为了吃呢，你们是为了耍呢。”大狗说：“想吃呢？想吃就给拾柴去。”听了这话，俩女娃放下筐子就去拾柴。

大狗让小狗拿桶下沟湾去掏胶泥。他找石头垒灶坑。

干柴抱回了，灶坑也垒好了，小狗还没上来。他在沟底下喊说不动。两女娃赶快跳下沟去帮小狗。等他们把胶泥桶提上来，大狗已经拿绳子把五只黄鼠都给勒死了。有一只的眼珠子被弄突出来就好像快掉啦，嘴里流出的血把脯胸的黄毛给弄黑了。这就是那只劲儿大的家伙。勒它的时候，它拿爪爪把大狗的手给抓破了。大狗一发狠就把它给勒成这模样。俩女娃吓得就拿手捂眼直往后退。

大狗点着灶火后，拿胶泥把黄鼠一个个都包裹住，五只黄鼠成了五个胶泥团团。大狗把胶泥团摆在灶坑里烧。等泥团变成了白泥壳，他就把它们从灶坑里拨出来。烧干了的胶泥壳挺硬的，石头敲上去当当响。他拿石头把它们都敲裂，再用树棍儿撬成两半儿。黄鼠的皮和毛都粘贴在胶泥壳壳上，把白白的嫩肉露给人，还把香喷喷的好味道钻进人的鼻孔里。临完，大狗又在

每个的上面都撒了些盐面面。

怕烧手，大狗用干柴枝挑起一丝白肉送进嘴里，就吹就嚼就说“真香真香，香香香香香”。小狗没等大狗说完香香香，就学着大狗的样子吃开了。

俩女娃刚才还忙忙乱乱帮着做营生，可这阵儿倒不好意思动手。她们退后一步并排站着，眼睛盯着地下那一亮一亮的白肉肉。

“咋不吃？吃哇。”小狗说。

“等让？”大狗说。

俩女娃这才圪蹴靠前。

吃完，大狗跟俩女娃说：“咱们再灌来。”穿鞋女娃说：“我们不了。我们拾山药去呀。我们拾不上山药回家要挨打。”大狗说：“要不咱们灌上不吃。你们齐拿走，回家顶山药。”

“噢。”穿鞋女娃说。

“噢。”光脚女娃说。

听女娃们说噢，大狗小狗都高兴了，都来了劲儿，抬起桶顺沟岸往上走。俩女娃挎着筐子跟在他们后头。他们沿岸畔就走就查看，最后选中一处停下来。这里，那种像马蹄印的洞洞比先头那块地的更多。

大狗猫着腰看了几个洞窟窿，指着跟前的一个说：“这个洞里保险刚钻进去个。”

“敢保？”穿鞋女娃说。“敢保。”大狗说。“要不是呢？”她说。“要就是呢？”他说。“打赌。”她说。“打赌！”他说。“赌啥？”穿鞋女娃说。“要是，要是我亲你一下嘴嘴。”大狗说。“要不是呢？”她说。

“要不是，要不是的话你亲我。”他说。

“噢——要不是我咬你一口。”她说。

“咬嘴嘴。”他说。

“咬耳朵。”她说。

“你们赌不？”大狗说。

“赌！”小狗说。

“……噢。”光脚女娃说。

怕把黄鼠跑了，大狗在洞口守着，叫他们下沟去提水。一会儿，三个人嘻呀哈的把水给打上来了。

为了不把水倒在洞口外，大狗拿女娃拾山药的小手锄把洞口给铲大，好像个油漏子。倒了多半桶，洞口满了。他们四个头挨头围一圈儿，瞅着洞口。有气泡不住地往上冒。水慢慢地往下渗，渗得快苦淹不住油漏底口了，大狗又给添了一股水在里面。又有气泡连三赶四往上冒。大狗说快了。他把右手叉开，虎住洞口。又隔了那么一小会儿，有东西从洞口顶上来了。一露头，大狗一把把它钳住，给拉出来。

“啊哈哈……”

两个女娃和小狗一齐放开声哈哈笑。

大狗手里钳住的不是黄鼠，是个丑蛤蟆。它满身的泥糊糊水，四条细腿在空中蹬呀蹬的乱划。

大狗气坏了，胳膊使劲往后一扬，从头顶把丑蛤蟆扔得老远。

大狗和小狗输了，主动把脸伸给女娃让咬。穿鞋女娃在大狗的左耳朵上轻轻咬了下。光脚女娃没咬小狗的耳朵，捧住他的头把右脸蛋咬出两排牙印。大狗问小狗疼不。小狗搓揉着脸笑嘻嘻地说，不疼，就连半丁点儿也不疼。

他们接着灌。

头回一下给灌出两个。一大一小。小的顶多半拃长，比家里的耗子大不了多少。小狗要耍，就把它装在袄兜兜里。

在打第四桶水的时候，大狗守在洞口半天不见他们三个上来。他喊他们。小狗从沟里上来说，俩女娃抬桶给摔了一跌，把桶给跌烂了不能装水了。

“烂就烂去。原本儿也是偷的。”大狗说。

“可咱们不能灌黄鼠了。”小狗说。

“能。拿女娃们的裤筒儿装水。”大狗说。

俩女娃起初不愿意，她们说光屁股多羞得慌。后来小狗给想了个好法子，俩女娃就同意了。俩女娃换上大狗小狗的裤子，把她们的没有大窟窿的裤子替下打水。大狗小狗不怕光着屁股，他们吊着狗鸡鸡狗蛋蛋跑来跑去，也不觉羞得慌。

用裤子打水更红火。

大狗和穿鞋女娃提两条裤桶。小狗和光脚女娃提两条裤桶。裤桶漏水漏得快，他们就得来来回回快地跑。

他们四个一会儿就像有狼在屁股后头追呢，大声地叫喊。一会儿又像让蝎子蛰着了，尖声地喊叫。整个的西沟，已满是他们喉咙里头发出的怪声音。

逮住的黄鼠都在铁桶里圈着。铁桶漏水，可漏不走黄鼠。黄鼠只会跑窜不会蹦跳，扔进桶里就甭想逃走。眼看得就都要没命了，可它们你压我我压你，都想把别人压在自个儿身底下，这才高兴。里头有个肥壮的家伙老是在上头，还老是闻闻嗅嗅地追着闻嗅人家另一只黄鼠的屁股。

“它这是想撵对对呢。”穿鞋女娃说。

“噢。”大狗说。

“啥叫撵对对？”小狗说。

“就是撵羔子。”光脚女娃说。

“啥叫撵羔子？”小狗说。

“就是撵娃子。”光脚女娃说。

“啥叫撵娃子？”小狗说。

“就是……”光脚女娃抬头瞭小狗。小狗把脸转一边儿。

“啊——你知道你知道。你专故意儿瞎问呢。羞不羞？羞不羞？”光脚女娃说。小狗嘴张得圆圆的，笑的样子，可没出声。

大狗从桶里捉出那只黄鼠说：“日你妈，爷先往死勒你，看你还撵不。”

俩女娃吓得哇哇叫着往远跑。小狗没跑，帮着大狗一只挨一只齐把那些黄鼠给勒死了。统共是十只。

“你那只呢？”大狗说。

“在呢。”小狗说。

“该不是捂死哇？”大狗说。

“没。”小狗说。

小狗就说把手伸进兜里，可他又猛地一声尖叫把手拉出来。他的二拇指头上吊着那只小黄鼠。它死死地咬住指头不松口。小狗就甩胳膊就妈呀妈呀地嚎，可他越甩，它咬得越紧。他们打它它也不放开。小狗疼得挣命似地哭喊，跳着高踩着脚，都没用。

光脚女娃猛地抱起小狗的手就是一口。

“咔嚓！”

小黄鼠的脑袋瓜叫那女娃给咬烂了。这下，它才掉在地下。

小狗一下不哭了。大狗和穿鞋女娃也都停下了刚才那种慌乱，不做声了。光脚女娃把人们给愣怔住了，把沟底的蛤蟆和树上的雀儿也都给愣怔住了，不敢乱叫。满西沟一下子静悄悄的。

“血！”

不知谁喊了声血，人们才又开始吵嚷。

小狗的二拇指叫黄鼠给咬破了，血嗒嗒地往下滴。光脚女娃拉住小狗就跑。一会儿返回来了。她是拿先头烤黄鼠的木柴

灰把小狗的血给止住了。

“疼不？”大狗说。

“不疼。就连半丁点儿也不疼。”小狗说。

他们又开始了说笑，又开始了嘻闹。

俩女娃的裤子都是泥。他们一齐到沟底的坝池那儿给女娃们洗裤子。洗好裤子想起了日头，这才知道阳婆快落山了，这才知道该各回各家了。

“明儿还来不？”大狗说。

“噢。”俩女娃说。

“你们把铁桶抬回去哇。我们是偷人的，不要了。”大狗说。

她俩迎西走了。

她们怕弄泥裤脚，把裤脚挽在膝上头，露出四条小白腿腿。

她们抬着铁桶，铁桶里装着黄鼠。她们挎着筐子，筐子里是拾的山药蛋。

她们就走就说话，说啥话大狗小狗他们不知道，可他们看出她们在说话。

他们还看见红红的大大的扁扁的阳婆就在地俩的身旁。有时候在左旁，有时候在右旁，有时候在地俩的正面。

后来，她俩往南拐了个弯儿，就看不见了。

“叫梁挡住了。要不是叫梁给挡住就还能看见。”小狗说。

“回哇。”大狗说。

（选自《山西文学》1993年第11—12期）

露水

汪曾祺

露水好大。小轮船的跳板湿了。

小轮船靠在御码头。

这条轮船航行在运河上已经有几年，是高邮到扬州的主要交通工具。单日由高邮开扬州，双日返回高邮。轮船有三层，底层有几间房舱，坐的是县政府的科长、县党部的委员，杨家、马家等几家阔人家出外就学的少爷小姐，考察河工的水利厅的工程师。房舱贵，平常坐不满。中层是统舱。坐统舱的多是生意买卖人，布店、药店、南货店的二掌柜，给学校采购图书仪器的中学教员……给茶房一点钱，可以租用一张帆布躺椅。上层叫“烟篷”，四边无遮挡，风、雨都可以吹进来。坐“烟篷”的大都自己带一块油布，或躺或坐。“烟篷”乘客，三教九流。带着锯子凿子的木匠，挑着锡匠挑子的锡匠，牵着猴子耍猴的，细批流年的江湖术士，吹糖人的，到缫丝厂去缫丝的乡下女人，甚至有“关亡”的、“圆光”的、挑牙虫的。

客人陆续上船，就来了许多卖吃食的。卖牛肉高粱酒的，卖五香茶叶蛋的，卖凉粉的，卖界首茶干的，卖“洋糖百合”的，卖炒花生的。他们从统舱到烟篷来回窜，高声叫卖。

轮船拉了一声汽笛，催送客的上岸，卖小吃的离船。不过都知道开船还有一会。做小生意的还是抓紧时间照做，不过把价钱都减下来了一些。两位喝酒的老江湖照样从从容容喝酒，把

酒喝干了，才把豆绿酒碗还给卖牛肉高粱酒的。

轮船拉了第二声汽笛，这是真要开了。于是送客的上岸，做小生意的匆匆忙忙，三步两步跨过跳板。

正在快抽起跳板的时候，有两个人逆着人流，抢到船上。这是两个卖唱的，一男一女。

男的是个细高条，高鼻、长脸，微微驼背，穿一件褪色的蓝布长衫，浑身带点江湖气，但不讨厌。

女的面黑微麻，穿青布衣裤。

男的是唱扬州小曲的。

他从一个蓝布小包里取出一个细瓷蓝边的七寸盘，一双刮得很光滑的竹筷。他用右手持瓷盘，食指中指捏着竹筷，摇动竹筷，发出清脆的、连续不断的响声；左手持另一根筷子，时时击盘边为节。他的一只瓷盘，两根竹筷，奏出或紧或慢、或强或弱的繁复的碎响，真是“大珠小珠落玉盘”。

姐在房中头梳手，
忽听门外人咬狗。
拾起狗来打砖头，
又怕砖头咬了手。
从来不说颠倒话，
满天凉月一颗星。

“哪位说了：你这都是淡话！说得不错。人生在世，不过是几句淡话罢了。等人、钓鱼、坐轮船，这是‘三大慢’。不错。坐一天船，难免气闷无聊。等学生给诸位唱几段小曲，解解闷，醒醒酒，冲冲瞌睡！”

他用瓷盘竹筷奏了一段更加紧凑的牌子，清了清嗓子，唱

道：

一把扇子七寸长，
一个人扇风二人凉。
松呀，嘞呀。
呀呀子沁，
月照花墙。
手扶栏杆口叹一声，
鸳鸯枕上劝劝有情人呀。
一路鲜花休要采吧，
干哥哥，
奴是你的知心着意人哪！

这是短的，他还有些比较长的，《小尼姑下山》、《妓女悲秋》。他的拿手，是《十八摸》，但是除非有人点，一般是不唱的。他有一个折子，上列他能唱的小曲，可以由客人点唱。一唱《十八摸》，客人就兴奋起来。统舱的客人也都挤到“烟篷”里来听。

唱了七八段，托着瓷盘收钱。给一个铜板、两个铜板，不等，加上点唱的钱，他能弄到五六、七八角钱。

他唱完了，女的唱：

你把那冤枉事对我来讲，
一桩桩一件件，桩桩件件对小妹细说端详。
最可叹你死在那梦里以内，
高堂哭坏二老爹娘……

这是《枪毙阎瑞生·莲英惊梦》的一段。枪毙阎瑞生是上海

实事。莲英是有名的妓女，阎瑞生是她的熟客。阎瑞生把莲英骗到郊外，在麦田里勒死了她，劫去她手上戴的钻戒。案发，阎瑞生被枪毙。这案子在上海很轰动，有人编成了戏。这是时兴戏。饰莲英的结拜小妹的是红极一时的女老生露兰春。这出戏唱红了，灌了唱片，由上海一直传到里下河。几乎凡有留声机的人家都有这张唱片，大人孩子都会唱“你把那冤枉事”。这个女的声音沙哑，不像露兰春那样响堂挂味。她唱的时候没有人听，唱完了也没有多少人给钱。这个女人每次都唱这一段，好像也只会这一段。

唱了一回，客人要休息，他们也随便找个旮旯蹲蹲。

到了邵伯，有些客人下船，新上一批客人，他们又唱一回。

到了扬州，吃一碗虾籽酱油汤面，两个烧饼，在城外小客栈的硬板床上喂一夜臭虫，第二天清早蹬着露水，赶原班轮船回高邮，船上还是卖唱。

扬州到高邮是下水，五点多钟就靠岸了。

这两个卖唱的各自回家。

他们也还有自己的家。

他们的家是“芦席棚子”。芦笆为墙，上糊湿泥。棚顶也以“钢芦柴”（一种粗如细竹、极其坚韧的芦苇）为椽，上覆茅草。这实际上是一个窝棚，必须爬着进，爬着出。但是据说除了大雪天，冬暖夏凉。御码头下边，空地很多，这样的“芦席棚子”是不少的。棚里住的是叉鱼的、照蟹的、捞鸡头米的、串糖球（即北京所说的“冰糖葫芦”）的、煮牛杂碎的……

到家之后，头一件事是煮饭。女的永远是糙米饭、青菜汤。男的常煮几条小鱼（运河旁边的小鱼比青菜还便宜），炒一盘咸螺蛳，还要喝二两稗子酒。稗子酒有点苦味，上头，是最便宜的酒。不知道糟房怎么能收到那么多稗子做酒，一亩田才有多少

稗子？

吃完晚饭，他们常在河堤上坐坐，看看星，看看水，看看夜渔的船上的灯，听听下雨一样的虫声，七搭八搭地闲聊天。

渐渐的，他们知道了彼此的身世。

男的原来开一个小杂货店，就在御码头下面不远，日子满过得去。他好赌，每天晚上在火神庙推牌九，把一间杂货店输得精光。老婆也跟了别人，他没脸在街里住，就用一个盘子、两根筷子上船混饭吃。

女的原是一个下河草台班子里唱戏的。草台班子无所谓头牌二牌，派什么唱什么。后来草台班子散了，唱戏的各奔东西。她无处投奔就到船上来卖唱。

“你有过丈夫没有？”

“有过。喝醉了酒栽在大河里，淹死了。”

“生过孩子没有？”

“出天花死了。”

“命苦！……你这么一个人干唱，有谁要听？你买把胡琴，自拉自唱。”

“我不会拉。”

“不会拉……这么着吧，我给你拉。”

“你会拉胡琴？”

“不会拉还到不了这个地步。泰山不是堆的，牛×不是吹的。你别把土地爷不当神仙。横的、竖的、吹的、拉的，我都拿得起来。十八般武艺件件精通，——一件件稀松。不过给你拉‘你把那冤枉事’，还是富富有余！”

“你这是真话？”

“哄你叫我掉到大河里喂王八！”

第二天，他们到扬州辕门桥乐器店买了一把胡琴。男的用

手指头弹弹蛇皮，弹弹胡琴筒子，担子，拧拧轳子，搬搬弓子，说：“就是它！”买胡琴的钱是男的付的。

第二天回家。男的在胡琴上滴了松香，安了琴码，定了弦，拉了一段西皮，一段二黄，说：“声音不错！——来吧！”男的拉完了原板过门，女的顿开嗓子唱了一段《莲英惊梦》，引得芦席棚里邻居都来听，有人叫好。

从此，因为有胡琴伴奏，听女的唱的客人就多起来。

男的问女的：“你就会这一段？”

“你真是隔着门缝看人！我还会别的。”

“都是什么？”

“《卖马》、《斩黄袍》……”

“够了！以后你轮换着唱。”

于是除了《莲英惊梦》，她还唱“店主东，带过了，黄驃马……”，“孤王酒醉桃花宫”。当时刘鸿声大红，里下河一带很多人爱唱《斩黄袍》。唱完了，给钱的人渐渐多起来。

男的进一步给女的出主意。

“你有小嗓没有？”

“有一点。”

“你可以一个人唱唱生旦对儿戏：《武家坡》、《汾河湾》……”

最后女的竟能一个人唱一场《二进宫》。

男的每天给她吊嗓子，她的嗓子“出来”了，高亮打远，有味。

这样女的在运河轮船上红起来了。她得的钱竟比唱扬州小曲的男的还多。

他们在一起过了一个月。

男的得了绞肠痧，折腾一夜，死了。

女的给他刨了一个坟，把男的葬了。她给他戴了孝，在坟头烧钱化纸。

她一张一张地烧纸钱。

她把剩下的纸钱全部投进火里。

火苗冒得老高。

她把那把胡琴丢进火里。

首先发出爆裂的声音的是蛇皮,接着毕卜一声炸开的是琴筒,然后是担子,最后轎子也烧着了。

女的拍着坟上,大哭起来:

“我和你是露水夫妻,原也不想一篙子扎到底。可你就这么走了!”

“就这么走了!

“就这么走了!

“你走得太快了!

“太快了!

“太快了!

“你是个好人!

“你是个好人!

“你是个好人哪!”

她放开声音号啕大哭,直哭得天昏地暗,树上的乌鸦都惊飞了。

第二天,她还是在轮船上卖唱,唱“你把那冤枉事对我来讲……”

露水好大。

(选自《十月》1993年第6期)

人物笔记

郑万隆

酸 爷 (之一)

酸爷一生的艰难是自找的。据说他父辈很有钱,但我没见过。

我认识他的时候,他住在胡同西头 169 号院的两间南房里,没工作,靠老婆养活。他老婆在街道塑料制品厂当会计,至多挣人民币五六十块钱,还供着一个女儿上中学。日子过得虽然很窘气,但酸爷却没有一点不景气的样子。每天早晨照例在西口的饭馆吃早点,两根油条、一个茶鸡蛋、一碗豆浆;衣裳也干净整齐,还养着一缸金鱼、几只鸟儿,人亦有仙风道骨之貌。街坊们都说,这是他老婆的功劳。我却不以为然。从根儿上说,酸爷亦非常人也。此乃其出身使然,性格使然,修养使然。

酸爷是旗人,并且是皂旗。祖上做过“钦天监监副”、“南书房行走”、“《御纂朱子大全》校理”之类的官,也算渊源流长的诗书世家,能没有一点学问底子吗?好歹从祖宗那儿抖落出来一点尘土,也够用一辈子。何况酸爷确有真才实学,攻读过《资治通鉴纲目大全》、《朱子大全》、《大清会典》、《佩文韵府》和《康熙字典》,卷帙浩繁可谓铺天盖地,只是未逢时运和机遇罢了,否则怎能在小学校里教珠算课?后来珠算课取消了又去教大字课,后来连大字课也取消了,才烧锅炉的。据说他烧了三年锅炉,得

了矜肺，被照顾提前退休，才在家赋闲的。但在退休之后，酸爷仍不忘记做学问，专攻禅学。

酸爷攻禅学，并非好其道，也没有“兼济”与“独善”的矛盾痛苦，而是真正的以“平常心”“见性”，真正的“放下”了，真正的“开悟”了。

他对我说：“世间有三境，第一境，山就是山，水就是水；第二境，山不是山，水不是水；第三境，山还是山，水还是水。”

我问他：“你现在是第几境？”

他说：“我是第四境，既无所谓山，也无所谓水。”

仅这一点就把我震住了。我又怎么能不高看他一眼？可以说，差一点就够上“高瞻仰视”了。

然而，他的悲哀在于，除了我，不该对别人乱讲什么禅学。因为我们那条胡同里的人，既不懂得东方神秘主义，也不了解西方现代物理学，就是到了改革开放的今天，全部的学问顶多也就是到了熟悉“提成”、“回扣”、“傍肩”、“白摸”啦这么个境界，哪能领会禅学这么高深玄妙的做人艺术和处世方策？！

酸爷时常以“呵佛骂祖”扫除圣贤与权贵笼罩个人的阴影，以“罔象无心”抛却世俗纷争的喧嚣烦恼，然而他的街坊们记住的只是，“禅是五斗米”、“禅是人在桥上”、“禅是下屎巴慨”。

可惜的是，酸爷谈禅的时候，我还在上小学。我不敢吹，如果我能得其教诲，定已“见性、悟道”了，起码到今儿也可以成为半个禅学家。嗟乎，失之于远年。如今，我能回忆起来的，只是他说话的时候，脸红得如醉蟹，喉结上下滑动着，发出咕碌咕碌的响声。

酸爷姓山，大名山吾泉。他老婆是山西人，把“山”读成“酸”，街坊们便叫他“老酸”，我们因此叫他“酸爷”，这里面绝无讽刺挖苦的意思。

酸爷身为一位禅学家，自然处世的方式与做人的艺术都与众不同了。他仿佛生活在一个壳里，除了吃早点，遛鸟儿，在街上很难见到他的身影。没人知道他成年累月躲在家里干什么。他不读书，也没见他玩过什么，似乎也没有躺在床上睡大觉或者抽鸦片烟的嫌疑，我们只能推断他在静心养气在悟禅了。他老婆在院里和邻居吵架他都不出来。他认为这是他老婆的事儿，与他无关。当然他也从不做家务活，因为那也是他老婆的事。不擦桌子扫地，不铺床叠被，也没什么，他老婆乐意惯着他。只是他宁可饿着也不做饭，而且既没有心理矛盾也没有任何精神痛苦，这不能不被看作是禅的力量。

有一次，是冬天的晚上，他老婆厂里加班，他和女儿围着蜂窝煤炉子坐着，烧开了水壶又烧开了水壶，还没有吃晚饭，女儿实在顶不住了。

“爸，我饿得实在受不了啦，咱们煮点面条吧？”

“不用吃面条，我也能让你不饿了。”他正襟危坐，双目微合地说，“丫头你听着，你把胃看成你自己的，你当然会觉得饿。如果你把胃想成不是你自己的，再深一步去想，就算它还是个胃，跟你也没什么关系，甚至它并不存在你也就无所谓饿还是不饿了。”

他女儿哭起来，不知是被吓住了还是被感动了。

是夜，他老婆下班回来，做的是炸酱面。他吃了四大碗，他女儿已经躺在床上睡着了，他老婆要叫醒女儿吃面，他说：“不用了，我已经替她多吃了一碗。”

他老婆也够坚强的，并未当时就气晕过去。但后来还是猝死于心脏病。我不敢说是酸爷气的，因为人命关天，连医院的验尸报告都不敢妄加猜测。

就是他老婆死的那一年，闹起的“文化大革命”。他被戴上

了纸糊的高帽子游街，批斗了半年多，然后每天按时清理胡同里的垃圾、打扫公共厕所。他女儿被送到晋北去插队，我记得她当时还不到十六岁，细长的脖子上顶着个大脑袋，小辫儿也细细的，皮肉也细细的，就像一根豆芽菜。

酸爷被揪出来批斗的原因，一是他的言论，那些禅说，那些“呵佛骂祖”“罔象无心”异端邪说；二是他整天呆在屋子干什么？肯定是进行反革命的秘密活动。因此，他没少挨打，有一条腿还被打折了。

有一天我去倒垃圾，正好他在垃圾箱那儿干活。我看到他的伤腿上，虽然包裹了许多的棉花和布，但还有血从里头渗出来。

“你怎么不去医院看看？”

“人家不给我这等人看。”

“不疼吗？”

“不疼。这腿不是我自己的，其实跟我没什么关系，要不是走路用它，又怕你们看着痛苦，我才不会用布包着。”

我觉得此时这位禅学家做到了真正的洒脱，达到了超然于物外的境地。决不像某些人说的，酸爷实属可怜而不自知，乃是可悲的麻木不仁。对此我不敢苟同，其时可悲之人又有几个如酸爷这般放出一个响屁来呢？

不仅如此，酸爷的洒脱居然在厕所里也创造出来了奇迹。那是被当时的一个“大人物”发现的——不知他的汽车怎么走进了我们那条胡同，吩咐司机，停下车来，哇里哇啦地大叫，把我们整条胡同所有的砖缝都震得往下掉土。

“我要见见这个负责扫厕所的人！”

不知是凶是吉，整条街的革命群众都慌了神儿。他们终于在另一个公共厕所里找到正抱着一把笤帚靠着墙根儿打盹儿的

酸爷。

酸爷赶到那个厕所时，那位“大人物”因为等不及已经走了。革命群众个个若有所失，只有酸爷一个人莫名其妙。

幸亏那位“大人物”并非不置可否地就走了，而是留下来几句话和一本他使用过的“红宝书”。

话是这么说的：“厕所种花，体现了一种革命的情绪，一种革命的精神状态。我看值得认真地宣传。”

“红宝书”当然是作为奖品赠给酸爷的。

于是当天下午就来了很多记者，让酸爷手捧“红宝书”站在厕所门前拍照，第二天报纸上就登出来酸爷的相片、那个厕所还有那些花。

这个热闹的场面我没赶上，因为我正在长“疔腮”，不让出门。但我至今还保存着刊登着酸爷照片的报纸。在我记忆中，酸爷是我们那条胡同里第一个上报纸的人。

当然，我也见过酸爷栽培在厕所内外的那些花，过去都是种在各家各户院子里或屋里的，扫“四旧”被扔进了垃圾箱，酸爷把它们捡出来，一盆一盆地搬到厕所，我还帮助搬过。

酸爷说：“这些花花草草都是活物，也是一个一个性命。”

我那时还笑他这么说，并笑他会把这些花熏臭了。他说：“其实，世界无所谓香也无所谓臭。”现在想起来，我不敢笑了，虽然我还不能理解到他体悟过的那种深刻。

因为那位大人物的到来，酸爷便从此不打扫厕所了，也不清理垃圾了，又回到他自己的屋里。当然，仍旧没人知道他在屋里都干了些什么，总之，他再也没有从那屋里走出来。

他死的时间是那年冬天，刚下过第一场雪。当然是自杀。但关于死因却没有一个人知道。

我只能把它归之为死于一种文化。

他火化那天，在晋北插队的女儿没有回来，不知是没人通知还是请不下来假，或者没有路费。而且从此我再也没有见过他那豆芽菜的女儿，听说是嫁给一个窑洞里的农民，生了四个娃娃。

板 儿 娘（之二）

板儿娘是我们胡同里活得轰轰烈烈的一个女人。

她家住十六号院，和我家斜对门。两间西房，还有唐山闹地震那天搭出来的一间。按说间数不少，可面积不大，每间都不足八平米，六口人，挤得像鸽子笼一样。她四个儿子，两个大的住搭出来那间，两个小的和他们老两口住在西房里。后来因为夫妻夜里办事不方便，让两个小的也住到搭出来那一间里。做了一个四展床，最大的睡在最上面，最小的睡在最下面，好像一个货架子。

板儿娘姓什么只有街道居委会主任和派出所的警察知道。当然就更没有人知道她是哪里人，怎么嫁到我们这条胡同里来的了。她长得很端正，一脸有弹性的肉和一双像水一样透明的眼睛，说明她年轻的时候也漂亮过。只是人高马大，浑身上下哪儿哪儿都显得比别的女人大一号。特别是那两个奶子，大得即使你心里有非分之念也不敢乱想，就像你面对的是一个大猩猩。她的四个儿子也像她一般，长得武高武大，虎虎生生，号称“四只虎”

俗语说：“女人无故乡”。板儿娘的故乡便是她的丈夫和四个儿子。她几乎把全部的母性和精力都倾泄在他们身上了。五个男人簇拥着她走在街上，骄傲得她全身的每个汗毛孔都放光。

据我所知，板儿娘没上过学，好像总共认识的字不到一百

个。认识人民币、各种票证以及常用的商品牌价，别的，她说“用不着”，“记住了也是给自个儿心里头添乱。”

白天她在街道工厂里糊纸盒，晚上回家就是对付她丈夫和四个孩子。这就是她的一切，而且是她终生为之奋斗的任务。她一点也没觉得劳累和委屈，也不懂得思索存在、检视人生这一套，更不知道退让、逃避和悲悯为何物，永远是跃跃欲动、虎视眈眈、雄心勃勃的。

她把丈夫和四个孩子管理得像五条狗一样。左邻右舍无不由衷佩服。因为在她家里永远不可能发生诸如两口子打架闹离婚、孩子不服管教彻夜不归这类的事儿。

她丈夫过去是蹬板儿车的，后来在火车站当装卸工。人老实得好像嘴里没长着舌头，除了点头哈腰笑，没见他跟老婆抬杠顶过嘴。每天下班回来，夹着板凳，拿着茶杯，就到胡同口的树底下看下棋。一般的是在边儿上“支招儿”，偶尔也下一两盘，但从没有赢的时候。他也不在乎，就跟他对他老婆的态度一样。很难说，这是做人的短浅还是宽厚。

七点左右，板儿娘把饭做好了，往院门口一站，眼睛都不用往胡同口这边儿瞅，不出三分钟，他不论是正在“支招儿”还是下棋，保证夹起板凳，拿起茶杯，笑出去老远地往家里跑。

“你还等着我用八抬大轿去请你呀？”板儿娘劈头就是这么一句。

“我哪敢呀！这不是刚看见你的人影儿就脚不着地儿往回跑吗？！”他说话的时候看着的不是板儿娘的脸，而是板儿娘的脚。

“我真是上辈子该你的！”板儿娘一路往回走，一路说，“酒我已经倒在杯子里了，就许喝那么多。别又喝多了半夜里撒酒疯，闹腾得孩子也睡不好觉。”

“是是，我什么事不听你的安排呀。”

她对四个儿子也是这样。她说：“孩子只能当狗养活。你要是不让他们吃糖，他们就永远不知道糖是甜的。”

四个儿子的衣服都是她亲手做。买来一块大布，套裁。外衣内衣裤衩都是这一块布上出。道理是破了好补，也省得相互计较攀比。四兄弟如同在她手下当兵差不多。

她说男孩子穿什么不重要，只要冻不着露不着就行了，关键是吃好。中午晚上必是一汤两菜，有荤有素，一个星期包两次饺子，蒸一次包子。四兄弟个个吃得红光满面，腮帮子上的肉嘟噜着。我没见他们四兄弟吃药打针上过医院。据说有一次四虎放学回来就喊脑袋痛，不想吃饭。板儿爷建议去看大夫，板儿娘说，不用，你去商店买一斤蛋糕半斤奶油糖给他。他要是吃就是没大病，多喝点开水就行了。要是不吃再带他上医院。她的办法果然灵验，四虎吃了蛋糕又吃了糖，喝了一大壶水，倒头就睡了，第二天又精神得跟小牛犊子一般。

板儿娘人缘也好，谁家有什么事儿求着她，她从来都是眼不眨、眉不皱地冲在前头。从来没见过她因为一斤菠菜两棵葱跟街坊们红过脸。四只虎在外面打架，不论有理没理，她都是二话不说地打自己的孩子。

如果为人不以高低论英雄，板儿娘有一桩至今被整条胡同传为美谈的丰功伟业，就是为大姐闹离婚那件事。

大姐就住在他们院里的东屋，早早出嫁了，有一个不到三岁的孩子。据说大姐和她爱人是在东北兵团时认识的，也算患难夫妻。回城以后，她爱人当上了一个处级干部，又遇上了什么部长的女儿，两人一见钟情，水深火热。你们多深多热，大姐能够隐忍，按说也不会有什么风浪。主要是那男的，把忍让视为好欺负，对大姐越做越过分，竟然拳脚相加，每周都制造一回鼻青脸

肿。大妞无计可施，每次挨打，都抱着孩子回娘家。她妈哭成个泪人，她爸却毫不同情，反而要大妞怎么来的怎么回去，他不愿意陪着现眼。因此大妞妈就来求板儿娘，板儿娘就过去说合，事情也就这么不了了之了。

终有一天，大妞被打得鼻青脸肿，衣服也被撕破了，回到家，跪在她父母面前恳求留下，再也不回去了。她父母不知该怎么办，找到板儿娘。

“这好办。”板儿娘说，“我替大妞去一趟就能把这事了啦。”

她带着“四只虎”来到大妞爱人家，进门就对大妞的爱人说：“刘和平，你清点你屋里的东西吧！看看这每件东西值多少钱，一共是多少，报给我一个数！”

“哎哟，大妈！您这是干吗呀？”

“我叫你点数你就点数，点——！”

大妞的爱人刘和平无可奈何地清点一遍，报出来一共值多少钱。板儿娘用鼻子哼了一声说：“你小子还真有个数呀！大虎点钱给他，二虎三虎四虎你们给我砸！砸它个落花流水稀里哗啦！反正是不过了！”

物极必反。板儿娘砸了刘和平的家以后，想不到的是刘和平反倒怕了，怕板儿娘闹到他们单位去，他的名誉前程全完了；带着酒、点心和水果来向板儿娘求情向他的岳父岳母赔不是。

刘和平的岳父岳母咬住理不撒嘴，非要离婚不行。大妞只是哭，什么话也不说。

板儿娘看出来大妞并不是真要离婚，只求刘和平回心转意就行了。她便对刘和平说：“你一天来一趟吧，什么时候大妞不哭了，我再帮你说句话。”

后来也没用板儿娘说话，刘和平来了五趟，大妞就跟着他走了，以后，再也没听说过他们打架。

“你可真行。”左邻右舍的老娘儿们都这么夸赞板儿娘，“那个小白脸应该这么教训他。男人没一个好东西！……”

“嗨，说不定我也是瞎掺乎。”板儿娘说，“这两口子的事儿谁说得清楚？”

她说的是句实话。但我从这句平平常常的实话里，分析出来板儿娘的内心世界，并不像我想象的那么简单那么平静。

也就是说，偶尔，我从她那张明亮而爽朗的脸上也读到过深深的哀伤和一个女人的困窘与尴尬。但她做出来却依然是轰轰烈烈的，使你看不到她的丑陋和痛苦，感到尴尬和困窘的反而是别人。

那是一件不需要把它写得很详尽的事儿。

那是四月，柳树已经由黄变绿了，满地都是杨花。正是睡午觉的时候，板儿爷回来了——一年之中他也没有这么一回，因为上午干活的时候把手砸了，给了他半天假。他兴冲冲地走进家门，却意外地发现他的板儿娘和另一个陌生的大男人在一起。任何一个男人都不能容忍这种局面出现在眼前。造成这种局面并非由于板儿娘的大意，而是她不在乎，她当时连屋门也没门。见丈夫进来，她也没有慌慌张张地把那个大男人打发走，只是脸上露出一片自嘲的微笑。

她丈夫顿时怒火从五脏六腑里喷出来，抓起一只凳子就往那个男人的脑袋上砸。板儿娘挺身而出挡在了前面。那凳子在空中划了一个弧线，差点儿，板儿爷自己砸在自己的脑袋上。

“你一脑袋屎呀！你看见什么了你？”板儿娘吼起来，“你不愿意，你也来呀！我哪天不让你来啦？你行吗？你哪天行啊？”

板儿娘的吼声震撼了我们整条胡同。

从此，这条胡同里的大男大女老男老女，羞得不敢正视板儿娘那张脸。然而这并不影响她那张明亮而爽朗的脸上放射着轰

轰烈烈的光辉。

纪先生(之三)

七号院里有一棵枣树,就在纪先生家的窗前头,高过屋顶,歪向九号院里,遮住半个院子。据说这棵枣树有三百年了,结一种大白枣,阳面上微微有一点红,吃起来脆得像心里美的萝卜。它死过几回又活过几回,如今活着的都是新枝新杈。

就因为它有三百年历史,纪先生从不说这树上的枣是属于他的。谁愿意摘就摘,谁愿意吃就吃。就是收枣的时候,他也是和他太太一起把打下的枣儿分送到左邻右舍的屋里,从不多拿一颗。因为三百年前,他祖上还在河南献县种地,到了他父亲这一辈因为连年闹旱灾才跑到北京混生活。他小时候在一家粮栈当学徒,后来又在一家布店当伙计。北京没有一片瓦属于他,怎么敢霸占一棵枣树呢?

他总对人说他是外乡人。说话时还保留着献县的口音。几十年,从心理上到文化上都没有彻底和这个都市认同。

我认识他的时候,就知道他是胡同东口卖菜的。后来,我大一点儿了,才知道他是那个商店蔬菜组的组长。这个组长大概不算是什么干部,可能也不一定多拿工资,只是工作上负点责任,上班比别人早、下班比别人晚罢了。换句话说,就是有个名义,多干活,体现一种无私的敬业精神。但也并不是说,所有的组长都能体现出这种无私的敬业精神。

好像整个世界只有纪先生一个人把这个组长当回事儿。天不亮他已经在商店门口擦洗门框柜台,清扫马路了;天大黑以后,他才从商店蹒跚地走出来,是最后一个和值夜班的告别的人。他太太说他成天长在商店里。

因为他当这个组长，每天上班总是空着两手，下班时空着两手回来，从来不带包儿，从来不从商店买东西，来去都是清清爽爽的。他的道理是，免得让同事和街坊邻里看着你包里鼓鼓的起嫌疑。谁能说得清你包里装的是什么东西？是买的还是白拿的？因此，他也从不让他太太到他们商店里买东西。因为同样的道理，给少了人家也会怀疑你给多了，交钱了人家也会怀疑你没交钱，你没法儿向所有的人一个一个做解释！

几十年啊！这几十年里，油蛋鱼肉糖，都实行过票证，土豆大白菜也有供应紧张的时候，纪先生能几十年如一日地这么做，不容易。经过这么多运动，每次运动都内查外调，像摇煤球一样，闹得天翻地覆，但都没能把他这个组长运动下来。他几十年一直是组长，而且年年还能捧回几张奖状贴在墙上。他还出席过各种各样的表彰会，还和时传祥、张秉贵一起进过中南海，和国家领导人吃过饭、照过相，但他从没有因此而骄傲过。他说，你一个卖菜的，就是让你撒开了骄傲，你能骄傲到哪儿去？还不是卖菜。

当然别人谁也不像他这样。人家不是“近水楼台先得月”就是“在游泳中学会游泳”，既把自家生活搞得丰富充实又能做到滴水不漏。他的太太虽然从未说过什么，可街坊邻居都背后议论他：最起码有点儿傻。要是说得严重一点是有病。

纪先生对此看法是：“我不管别人怎么样。别人是别人，我是我。做人最重要的是，上头对得起领导，下头对得起良心。”

领导和良心，这两条，纪先生并不是都做到了，因为它们有时候有矛盾。也就是说，你要对得住领导就对不住良心，要对得住良心就对不住领导。后来，终有一天，连纪先生自己也没想到他陷入这种矛盾中，差一点儿要了他的命！

我们认识的纪先生，其实是个非常平和的人，不抽烟不喝酒

不下棋不打扑克不听戏也不看电影更没有逛公园下饭馆的习惯，几乎是对生活没有任何要求，除了工作吃饭睡觉，好像脑子里什么也不想。

他读过几年私塾，顶多小学四年级水平，毛笔字写得不错，算盘也打得挺好，这都是工作上用得着的，算算帐，在木牌上写写菜价，有时还帮助店里写写通知启事什么的。

他的字正经有点“南宫”味。他年轻的时候也曾幻想做书法家，因为使不起宣纸就放弃了。后来便拉京胡，会《女起解》、《四郎探母》、《三娘教子》、《骂金殿》许多段子。那时是为布店老板的姨太太学京戏串个音用的，不久便上了瘾，也想当个乐师，白天晚上着了迷似的拉，手上起了泡又结硬茧子，也没闹出个名堂来。

卖菜便结束了他的艺术生涯。他家里没有笔也没有纸，写信的时候，就从儿子的作业本上撕一张。只有那把京胡还在，挂在墙上，成为用来教育儿子的东西，叫儿子永远也不要摸这类荒唐心性的玩艺儿。

你知道我说的是什么意思吗？他问儿子。

不知道。儿子摇摇头，那眼神表示他也不想知道。

我说的意思就是让你争口气。他说，别像我这样，和白菜萝卜打一辈子交道。

儿子不说话，斜看着父亲那张干枯而悲怆的脸。

他太太也不说话，脸上的表情也像她丈夫一样悲壮。

这女人好像一生一世都没说过什么话。因为她家庭成分不好，土改时跟着舅舅逃到北京，后来嫁给了纪先生。当然，纪先生为她没少受苦。她怎么能不感激她的丈夫呢？这种感激之情完全转化为她对丈夫的无限忠诚，丈夫怎么说她就怎么说，丈夫怎么做她就怎么做，丈夫是什么表情她就是什么表情。

在一种方式一种表情下教育出来的儿子，并没有成为他们希望的那样。虽然没有去卖萝卜白菜，但去种萝卜白菜了——上山下乡那年背着他们上了火车，去了北大荒。一去就是六年，回来的时候，有一条腿折了，架了一支拐，还带回来一个媳妇，而且还有了一个孩子。

他回来不久就在长途运输公司找了一份卖力气的工作，打包，他媳妇也在那儿做仓库工。他们从家里搬了出去，就住在仓库后头那边平房里。据说他们住的那间房里死过人，一直空着。他说，我十六岁去了东北兵团就没怕过什么！什么样的活人我都见过，还怕什么死人！

关于他的腿是怎么折的，他的媳妇、孩子，还有东北兵团的生活，他一句也不跟纪先生和纪太太说。他们问急了，他也急了，红着脸吼起来：“说了有什么用？说了也白说。你们就知道盐是咸的，知道盐是苦的吗？”

纪先生看到儿子的眉头和眼角也像他一样长出来很深的皱纹。

这些皱纹让纪先生担心，后来果然出了事情。

那是一九七六年春天，街上到处是走来走去的人，去天安门广场或者从天安门广场回来。纪先生听说广场上写满了诗词，演说的、朗诵的、唱歌的、喊口号的，波涛汹涌，把整个北京城闹得热火朝天。

四月五号就传来了不祥的消息：《天安门事件说明了什么？》——从《人民日报》这篇社论开始了“一清三查”。凡是有人的地方就开会，会上追查清明前后谁去了天安门广场，谁在那儿贴了或抄了什么诗词、照了相片。凡是去了的，都要和“反革命事件”划清界限；凡是去了不说，被揭发检举出来的，就是“现行反革命”。

本来这事儿和纪先生无关。他除了关心商店的事儿，连家里的事儿都不上心。那几天他太太病了，让他陪着去看看中医，他都说没时间。自然，领导也不把他当作“一清三查”的对象。他自己也从不说什么，每天下班以后照样跟着大伙开会，跟着瞎耽误工夫。

不久，“一清三查”的热乎劲儿就过去了。他们商店抓走的一个小伙子也放回来了。忽然有一天，商店党支部书记还带着两个外边的人找纪先生。书记介绍说，这两个人是长途运输公司的，也就是他儿子那个单位的。

书记笑着说，那两个人也冲他笑着说，你儿子已经交待了，他把在天安门写的诗词和照过的胶卷藏在你家里。你不能再替他隐瞒了，隐瞒就是害你儿子！

纪先生蒙了。他脸色灰白声音颤抖地说，怎么会有这事儿呢？我一点儿也不知道，还是让我回家问问我老婆吧……

他回到家里，话还没说完，纪太太就吓得瘫在了地上。

纪太太告诉他，上个礼拜，儿子回来在里屋顶棚里藏了一包东西，不知道儿子说的是不是那个？

纪先生从顶棚里取出来，也没打开看看是什么，就交给了党支部书记，党支部书记交给了那两个陌生人。

第三天，他儿子就因为这包东西被捕，判刑三年零七个月。

这三年零七个月里，纪先生心里一直在翻腾，那个布包里装的究竟是什么？就几首诗词、几卷胶片，要坐四十三个月的牢吗？——本来明白的世界，怎么变得不明白了？

三年零七个月以后，儿子从监牢里出来，一句也没有怨恨自己的父母，反而安慰他们：这不是他们的错儿，是那两个人耍了个小小的计谋，大家都跟着上了个当而已。

纪先生问儿子，你没说你把东西藏在家里，他们为什么要说

你说了呢？

儿子说，我怎么知道他们。

纪先生说，他们说，你说你东西藏在家里，我才信的。

儿子说，我知道你们。

纪先生又说，我从来没有骗过别人，他们怎么能骗我呢？

儿子不说话，也不想说话。他觉得没法跟父亲解释清楚这个问题，或者说也不想解释什么。

可纪先生却觉得对不起儿子，像牛反刍一样，反反覆覆地咀嚼这件事，已经成了他的一块心病。

每个星期天儿子回家，他都要对儿子说，你没说你东西藏在家里，他们为什么要说你说了呢？我真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骗我？

儿子不说话，家里所有的人都不说话，听凭他一个人絮絮叨叨地在那里自言自语。

大家都很可怜他，但也渐渐地开始讨厌他了。但他却一点也不知道人家可怜他又讨厌他，仍然在反反覆覆地想：这是为什么？

（选自《广州文艺》1993年第12期）

祖 宗

毕 飞 宇

太祖母超越了生命的意义静立在时间的远方。整整一个世纪的历史落差流宕在她生命的正面和背面。太祖母终年沉默。在太祖母绵软的沉默世纪里,我爷爷这一辈早已湮没,只剩下她老人家站在家族的断层带上遥远地俯视她的孙辈与重孙辈。太祖母的眼中布满白内障,白内障使她的俯视突破了人类的局限,弥散出宇宙的浩渺苍茫,展示了与物质完全等值的亘古与深邃。太祖母至今绵延清朝末年的习惯与心态。太祖母不洗澡。太祖母的身上终年回荡棺材与铁钉的混杂气味。太祖母不刷牙。太祖母不相信飞机。太祖母不看电视。太祖母听不懂家园方言以外的任何语种,乃至电波传送的普通话。

太祖母的每个清晨都用于梳洗。百年以来一日不变的清代发式是她每天的开始仪式。尔后太祖母就端坐在那里,一言不发,持续几个小时打量她第一眼所见的东西。她老人家的打量像哲学研究,却又视而不见,似是而非,历史结论一样有一种含混与空濛的笼罩。每年冬天太祖母总是盘在阳光下面,阳光似乎也弄不透她,就在她的身体背后放了一块影子。——这是十多年前太祖母在我心中木刻式构图。十年前我只身入京求学,离家的那个清晨我回眼看太祖母的小阁楼。太祖母早就起床,皱巴巴地站在小阁楼的窗口,岁月沧桑呈网状折皱盖在她的面颊上面。太祖母的静立姿态如一只古董瓷器,所有裂痕都昭示

了考古意义。我知道她老人家看不见，却对她招招手。我猜想这一去或许便是永诀，心中便无限酸楚。十年之后太祖母依旧古董瓷器一样安放在窗口，这时候我已是我儿的父亲了，处处可见十年风蚀。太祖母静然不动，十年的意义只是古瓷表层的另一层灰土。

我是收到父亲的加急电报携妻儿返回家园的，我的家园安放在灰褐色小镇的幽长巷底。走进我家要在小巷拐五个弯口同时跨越十一道门槛。这里头包括一个昏暗幽湿的过道，过道的上面便是一间木质楼阁，里头住了我的太祖母。

阁楼的空间因太祖母成了另一个宇宙，在家园的一角冥冥濛濛。太祖母不许人进去，很小的时候就听太祖母说：“你们别想进去，除非我死了。”父亲这时总要说：“好端端说什么死，我们不进去，谁也别想进。”

这一回返回家园我目睹了极大变化，家园的四周因拆迁而衰败杂乱。拐过第三个弯口我就看见和我家共一堵西墙的邻居业已搬迁，只在我家的西墙留下砖头和木条的历史痕迹，那些痕迹过于古老，反而成了现代意味很浓的平面构成。太祖母的阁楼孤立在一方，显得苍凉无助，使人联想起峭壁上的悬葬木棺。

晚上太祖母被保姆搀下来吃饭，我走上去喊道，太奶奶。太祖母的眼睛远远地盯住我，好半天才说，下午我听到你的脚步了。我让妻子给太祖母请安，妻抱了儿紧张地甚至说恐怖地站在太祖母面前。我一时想不起我儿子该怎么称我的太祖母，我只好替我不会说话的儿喊一声“老祖宗”。太祖母在我儿的面前站立良久，两只手在我儿的尿布里哆嗦抚摸。后来太祖母笑了，她笑时脸上如旱地开了不规则罅隙，我知道太祖母一定摸到了我儿的小东西。太祖母缩回手，在指头上蘸了些唾沫，搵在了我

儿的眉心。我儿惊哭了一声，太祖母对我儿文不对题地喊：老祖宗。我以为这是个错误，但我无法破译这里的宇宙玄机。

太祖母说：“他们到底还是走喽。”我知道她是说旧时的隔壁邻居。“祖上爷告诉我，我们做邻居有日子喽，”太祖母说。太祖母说话时一口完整无缺的牙发出古化石一样的浑光。“砌这房子时，崇祯皇帝还没有登基呢。”太祖母说完了就长叹一口气，这个晚上再也没有说一句话。她的长叹在我耳朵里穿越了太祖母的沉默，彗星的灵光一样一直倒曳到远古的明代。

我看见了家园在时间之液中波动，被弧状波浪拍打的岸一直是太祖母的牙。这真是匪夷所思。

父亲送走太祖母对我说：“赶了一天的路，早点歇了，有事明天说，——你们就睡我和你妈的床。”父亲说完便打开了东厢房的木棧门，我记得那里头一直停放着太祖母的棺材，父亲每年都要上一层漆，黑中透红。棺材几十年来安静地随地球绕太阳公转，与楼阁中的太祖母相互推诿、相互盼望，期待赋予对方以意义、以结局、以永恒的默契。“你睡哪儿？”我问父亲。

“你太奶奶的棺材。”父亲说。

妻紧张地望我一眼，极不踏实，欲言又止的样。父亲安静地掩上门，随后东厢房就黑得如一只放大的瞳孔。

刚上床妻就说：“怎么睡在棺材里头？”我说：“这有什么，都是一家人，生生死死都在一起的。”妻说：“再怎么活人也不能和死人住一起。”我安慰妻说：“这是我们的家风，睡棺材也是常事，有时还争着睡呢。早年我的一哥一姐夭折了，太祖母不许外葬，不就让爹埋在床下了。”

妻突然坐起来，——哪儿？

就床下，我用脚捣捣床板，发出空洞的回音，就在这块板的下面。

妻的眼里渗出了绿光，她抓了我的小臂就说，你们家是怎么弄的？

也不是我们家弄的，我说，家家都一样。

妻抱紧了我的腰，我怕，妻说，我怕极了。

父亲说，叫你回来是为你太奶奶。我说，太奶奶快不行了？父亲很沉痛地摇头，说那样就好了，父亲说，不怕外人笑骂，我现在是巴不得她老人家死掉。我说你怎么这样，怎么说出这样的话来。父亲低了头就不语。父亲沉默的样子像太祖母的另一个季节。

还有十来天你太奶奶就整一百岁了，父亲说。太奶奶看来已成了父亲的沉重木枷。父亲抬起头望着我，说，你看见她老人家的一口牙了？

我听不懂父亲的话。我弄不懂他的话里有什么意思。

父亲拉拉我的西服袖口，悄声说，人过了一百还长牙，死了会成精的。

怎么会呢？我说。

怎么不会呢？父亲说。

谁看见成精了？

谁看见不成精了？

怎么会呢？我这么自语，我的后背禁不住发麻排了凶猛的芒刺。我从父亲的眼里看见了妻子眼里毛茸茸的绿光。妻子怕的是死，父亲惧的却是生。

爆破声不停地在我家四周晃动。若干朝代在 TNT 的浓烈香味里化作齑粉与瓦砾。建筑与瓦砾之间的相对静止史书上称之为朝代。每一幢建筑的施工者总是尽其可能使它坚固，而后人总是抱怨不已：你弄那么坚固又有什么意思？朝代就这样，如

建筑与牙齿，长了又脱。TNT的气味如佛国香烟，变更了体态呈现超度者的玄妙。

我的儿在天井里蹒跚。他扶着我儿时扶的红木方杌子独自嬉戏在天井的一隅。他专注地玩一根竹筷子，玩了快两个小时了，流着口水哼着上帝才能听懂的歌。太祖母一定是因为我的儿才没有上楼去的，她站在天井的另一角落，打量我的儿，听我儿的歌唱。太祖母走近了我的儿子，他们用非人类的语言心心相印地交谈。他们的脸上回荡起大自然赋予人类最本质的契合，日出日落一样呼应，依靠各自的心率传递春夏秋冬，使人类对应出宇宙最美妙的精华。他们在谈。没有翻译。如同风听得懂树叶的声音，水猜得透波浪的走向，光看得见镜子，瞳孔能包蕴瞳孔一样。妻说，他们玩什么，怎么那么开心？太祖母回过头，对我说：“我死了，你从你儿身上撕块布下来，包上他的头发，缝在我的袖口上。”我说太奶奶说什么死，您老还小呢。太祖母说：“别忘了。”我便说，好的。太祖母笑咪咪地说：“活在上，不论多少年，就睁开眼、再闭上眼。要说到千年寿万年寿，还是在阴间里头。一块布，你记好了，千万不要忘了。”

太祖母的百岁生日渐渐临近。我的整个家园被一层恐怖笼罩着，仿佛拆迁的烟尘，无声无息飘落在我家的桌面、瓷器的四周。

父亲的十二个堂弟晚上聚集在我家。我坐在一边，太祖母的牙齿在我的想象中发出冰块的撞击声。他们闷了头抽烟。他们的心不在焉里有一种历史关头的庄重气氛。没有人开口。在历史的沉默关口最初的结论往往直接等于历史的结果。这是我们的习惯性做法。这时候门外轰隆又响了一声，这一声提醒我

返家的道路已把我送回了明代,这个想法增加了我内心的颤栗。

最终父亲从烟雾里抬起头,父亲坚定地说,拔。父亲说完拔调头望了我一眼。这一眼使我感觉到我对历史不堪负重。我对他笑了笑。我自己也弄不懂我笑什么。许多重要的场合我总挂着一脸的蠢笑,内心空洞如风。我相信许多人都看到了我愚蠢的笑相。

一切全安稳下来妻抱怨说,怎么这么乱?你们家怎么这么乱?孩子的手老是一惊一惊的。我说快好了,过两天就好了,马上就会稳定下来。妻又说,孩儿的鞋怎么又不见了?我说怎么会呢?谁要那么小的鞋。妻说是不见了,那双红色的,我找了很久了。我有些不耐烦,说,丢了就丢了,明天再买不就得了吗。妻说真见鬼了,昨天丢了你的,今天又丢了孩子的,真是见鬼了。我说你罗嗦什么?省两句,让母亲听到了又要生事。

给太祖母拔牙是我生命史上最独特的一页。一大早飘起小雨,那东西不完全是雨,只能说像雨像雾又像风。天空中分泌出很浓的历史氛围。阴谋在我的家园猝然即发。只有被盘算的太祖母在阴谋之外。我们全做好了准备,所有的人都默不作声,有一种把握命运、参与历史的使命冲动与犯罪快感。这是人类对待历史的常识性态度。太祖母坐在窗前、安闲如梦,像史书上的无事季节。我们全埋伏在太祖母的四周,不动声色,只要得到暗示,我们会立即站起来,在地上投下我们的巨大阴影。

中午时分五叔来到我家。面色紧张,忧心忡忡。五叔喊出父亲,站在屋檐下面对父亲说,麻药弄不到,医院控制很严。父亲的脸色难看极了,像千年古砖长了青苔。拔不拔?五叔说。父亲没开口,对太祖母的小阁楼低下头,父亲说,奶奶,让您老遭

罪了。

到处都潮湿湿的。久积的灰尘全膨胀了开来。很长时间之后我都擦不干这段记忆中浅黑色的水迹。叔父们整个下午都在我家堂屋里喝酒。这桌酒是为太祖母办的，她老人家下楼也就格外地早。太祖母的脸上是笑，能见度很低，隔了一层不祥笼罩。她的表情时常夹着相当弄不清的成份。太祖母一入座叔父们就忙着敬酒。父亲说：“奶奶，老寿星您就快一百岁了，奶奶您寿比南山福如东海。”太祖母笑笑：“不能再活了，”太祖母端了酒杯很开心地说，“再活不就成了精了？”太祖母这么说着自个干了酒，叔父们的脸色就阴暗了下来，出现了惶恐神色，他们的酒杯在手里显得沉重而又迟疑。幸好太祖母看不见。

我对以下的沉默时间失去了概念。可能是几分钟，也可能是太祖母的肩头又上了一层尘埃，我一直弄不清楚。在这个沉默的尽头父亲和他的十二个兄弟离开了坐席，齐刷刷地跪在了太祖母的面前。太祖母有些合不拢嘴，每一颗牙都在笑。那个念头便随风而去，不可追忆。我后来再也没能想起我当时的念头，只记得那种迅猛和生硬痛楚的心理感受，再后来我闻到了TNT的气味，我就像被冰块烫着了那样被TNT的气味狠咬了一口。

十叔说，大哥，这血怕是止不住了，要不要送医院。父亲说，不能去，医生一看会全明白的。太祖母倒在地砖上，两片嘴唇深深地凹陷下去，人的牙很怪，平时看不见，少了它人就面目全非。太祖母一百岁的血液在她的唇边蜿蜒，比时间流逝得更加无序。太祖母卧在地上气息喘噎，喉管里发出的吱吱声桨橹一样欸乃，她老人家的皮肤在慢慢褪色，与旧宣纸相仿佛。九叔说，奶奶快不行了。五叔说，快灌水，你们都僵在这里做什么？七叔试了几

回，抬了头只是晃，不行，灌不进。

这时候西厢房响起了我儿的啼哭，我冲进去对妻说，怎么弄的？你怎么孩子都带不好？妻说孩儿要哭我有什么办法？你们吵吵闹闹都在干些什么？我说没你的事，你不要多嘴，我不叫你你不要出来。妻一边哄着儿子一边说，走进你们家像进了十八层地狱，吸口气都不顺。我唬下脸来，说，你说完了没有？

父亲说，卸块门板，地上太凉。几个老头七手八脚把太祖母抬上了门板。我走过去拨开太祖母的上眼睑，白内障的背后瞳孔如同夜色一样笼罩了太祖母生命的大地。我轻声呼唤：老祖宗，老祖宗！太祖母的脑袋就从我的肘弯滑向了手口。

十三个孙子们一同跪下去。他们的驼背使他们的跪显得虔诚。

太祖母的尸体平放在棺材盖上，这个棺材盖至少有三十岁年纪。许多相识和不相识的人一同前来吊唁，他们穿过那个湿暗的通道，提了纸钱来吃一口很长的寿面。我的十二个叔父连同我这辈的三十七个兄弟轮流为太祖母化钱，纸灰在我的家园四处飘拂，从我家经过的人身上一律飘动起纸钱里栩栩如生的死亡气息。甚至连老鼠都出洞了，趁人不备时紧张地逃窜。

我跪在太祖母的面前心中积满麻木。作为太祖母的长房长孙的长子，我捕捉到父辈们眼里宽松愉悦的神色。太祖母的牙被他们单独埋在了不同的地方，这使她死后成精的可能不复存在。我不停地设想太祖母成精时的样子，但我的想象力始终没能突破“人”的常规款式，这让我失望。好几次纸钱的火舌舐痛了我的指尖。我知道阴间的钱是烫手的，正如阳间的钱是冰冷的，总不易于让手接近。父亲在煮面条，他煮了一锅又一锅。全镇的人都来了，他们究竟要看什么谁也没有把握。不少人把太

祖母脸上的纸掀开，太祖母的嘴巴很可怕。死亡总是把死者嘴部最难看的瞬间固定下来，使死亡变得狰狞可感。人们就这样来了又出去，每个人都差不多。他们跨过我家明代就横卧在那里的门槛，临走时人们从明代跨出去，跨出的石巷又一直延续到明代。这个幻觉每个人从道义上说都应当有，TNT 的巨烈爆炸也无能为力。

叔父们提前给太祖母收殓说明了他们心中的慌乱。棺材收容了我的太祖母。棺材如一部经典著作记录了生死奥秘。父亲对我们说，你们给太奶奶守三天的灵。父亲说守灵时两手抚着棺材，我一听“守灵”心里就咯噔一下，“灵”是什么？在我的想象中“灵”比生命本身更加活蹦乱跳。这个想法叫我不踏实，但我不能说出来，说出来便是灭顶之灾。我儿子上衣上的那块黄布早已成了一面旗帜，飘扬在我太祖母的灵光之前，太祖母依靠这面生龙活虎的旗帜在阴间霸道纵横，大鬼小鬼于她奈何不得，父亲说，太祖母可以逢凶化吉了。父亲对阴间的事比对阳世更具城府，我们的先辈大多如斯。

惊人的事发生在午夜。在这个飘满 TNT 气味的蓝色夜间，我的家园彻底陷入了生死困惑。遵照父亲的旨意我们在守灵。太祖母的棺材停在堂屋，被两只支架撑在半空。我睡在棺材的下面，豆油灯在棺材的前侧疲惫地摇晃。许多白蜡烛在长香的缭绕中打着瞌睡。生面条、馒头以及正方体的豆腐、凉粉上布满铅色纸灰。外面有打桩机的声音，气壮如牛又粗喘吁吁，我的古老家园显得衰败、充满死气。零点过后守灵的人差不多全困了，几个叔父还在八仙桌旁支撑，眼睛里闪着青色的光。他们在打麻将，每一张牌被他们放到桌面都棺材一样沉重。

二条。

八万。

跟。

我的耳朵里响着他们的叫牌声，梦如同傍晚的蝙蝠斜了身子神经质地飞窜。我不知道我睡着了没有。我没有把握。这些日子我睡下像醒着，醒时又像入眠，做的梦也大半真假参半难以界定。我听见七叔说，最后一圈，打完了让他们几个来接，我隐隐约约听见七叔这么说，随后是洗牌的声音，像夏雨落在太湖石的背脊上。听这些声音我相当恍惚，但接下来的声音我听得真切。在神的预示下我听到了那种尖锐声响，无限古怪从天的边缘而来。我撑起上身，我的头顶差点撞到棺材的底部。我闻着棺材板的古怪气味听到了指甲在木板上爬动的声音。我甩一甩脑袋，这时候屋里全静下来，他们显然也听到了什么。我们相互打量的眼神里有一种绿幽幽的惊恐。我们终于听清声音是棺材里发出来的，棺材如一只低音音响渲染了太祖母的指甲对棺材的批判与不适。我的两只手就松去了。几个叔父一齐盯着我，他们的目光过于炯炯接近了生物极限。棺材里指甲的抠动无力却又丧心病狂，如衔在猫嘴里的鼠无望热烈的尖叫，充满死亡激情。太祖母在一片黑暗中一定睁开了她长满白内障的眼睛，同时张大了无牙嘴巴。太祖母渴望光与空间。太祖母的二寸金莲憋足了力气，咚咚就是两下。这两句总结性的批判在我们的后背扯开了一道缝隙，八百里冷风直往里头飕。

五叔说，打开，快打开。其实五叔的表达没有这么完整，他的舌头咸肉一样硬。

三叔最初没有开口。三叔后来说，怎么指甲没有铰掉？我们就一同记起了太祖母的灰色尖指甲。这个危险的物质成了未来乡间传说中最惊心动魄的部分。

然后我们屏紧了呼吸，整个生命投入了谛听。声音越来越

弱,间歇也越来越长。最后一切和棺材一样平静了。直到今天我依然认为太祖母左手的食指一定翘着,她老人家当初不肯抠下来有她的道理。这实际上是常识,但我们一家等待了很久。

出殡后太祖母的后裔们跨完了火把。火把在旷野里筑成生死之间一道墙。不确切。跨过火把你就又一次逾越了生死屏障。火苗在每个人的胯下卖力工作,青紫色的烟飞上天去,变更多种图形,仿佛古人留给我们的谶语,难以辨别。我只知道那些话一半写在羊皮上,一半写在半空。

到家时走进过道我们情不自禁止步。我说,到小阁楼上看看去。父亲说,其他人站着,就我们俩上去。挪开门,上个世纪的冷风披了长发长了长长的指甲就抓了过来。小楼上空空荡荡。一张床一张梳妆台而已。父亲和我无限茫然,好奇心就向着现实作自由落体。

父亲说,鞋,你儿的小红鞋。我走上前,我儿的红色鞋口在床下正对了床板。我又看见了 my 破“耐克”。在我的耐克后面,按时间顺序排列的是一双草绿色解放鞋、松紧口单布鞋、两片瓦、木屐……我注意到这些螺旋状排列的鞋子正以轻松的脚的表情面面相觑,自信而又揶揄。我的错觉就在这个时候产生的,我看见我的家族排了长长的队伍螺旋状款款而至。他们用我的家园方言和家族遗传神态向我招呼,像时间一样没有牙齿,长了厚厚的白内障。

父亲说,怎么回事,这是怎么回事?

我刚想向父亲问这样的话。听见父亲的声音我接下来又沉默了。

(选自《钟山》1993年第6期)

秘密发现

于艾香

这个中午像是有什么东西在引导他。他和妻子在因一个芝麻粒大的小事吵架,而且越吵越凶,火气顶着他的脑门。他指着妻的名字骂:董晓,你一个无赖!妻也点着他的名字骂:秦可力,真不是个东西!他也不知为什么,不过是一只小椅子是放墙东还是放墙西的问题,有什么值得他如此呢,可他已无法控制,非要和妻子争到底不可。最令他不可理解的是,两个人争着争着,他上去便打了妻子两耳光。妻子一下被他打愣了,陡然不说话了,只惊异地看了他有那么一两秒钟,便突然夺门而出。他也愣在原地,听着妻子噔噔噔的下楼声,表情有些困惑地坐在椅子上。

坐了有三分钟,他像是一下子意识到了什么,突然站起,迅速开门而去,也噔噔噔地下了楼。他到底是去追赶妻子,还是无法一人在家呆下去了,他自己也不甚清楚。他住的是四层楼,他快步往楼下小跑着。仿佛在这中间,还有人往楼上走,他也没顾得上看,一门心思跑到了楼下,楼下已没有了妻子。

中午,明晃晃的阳光灿烂地照耀着大地。他看着远处的灿烂,心里一片茫然,眼神显得呆滞而空洞。在这瞬间里,他似乎掉进了时间的无底洞里,没着没落,十分难受。正在这时,他的眼盯住了一个身影,像是找到了救命恩人,他那在时间的无底洞里悬着的心立时攀附了上来,他全副身心盯牢了这个人。这人

是他单位里的头头，唐涛。

这时，他看到一种忧伤的情绪挂在唐涛的脸上。二人相距五十来米左右，唐涛甩给他的是一个侧面。仿佛一座不幸者的雕像，唐涛一动不动，根本没注意到有人在看他。秦可力凝目看了一会儿，便从唐涛的脸上看到了一种深刻的痛苦。随之一个疑惑来到了心上：唐涛脸上为什么这样痛苦。那长方形的偏瘦的脸，布满了伤感有着深刻的不安。像是某一处伤口正在滴血的人，神情里有一种隐隐的苦难。这是为什么？

唐涛刚才一定看到了妻子，看到了妻子那一路痛苦地跑着的身影。想到此，不知为何，一个想象在他的脑子里形成着：妻子董晓步履不整地跑下楼时，唐涛正立在楼西的草坪上。看着妻子那痛苦的表情，唐涛的心立时像被棒击了一下，痛得抽搐。唐涛随之喊了妻子一声，但妻子没有听见，一径跑了开去。于是，唐涛就只有在这里隐忍着痛……

他打了妻子，但痛在唐涛身上。这不是很荒谬吗？想到荒谬这一层，他自己笑了。的确荒谬，哪会出现这种事呢。人的念头真是奇怪，有时想事没边没沿。

唐涛，原来的局长，在局改公司时，升为总经理，也就是唐总经理，和他在同一单位工作了十年，整天在他的眼皮子底下晃来晃去，哪会对他的妻子有什么。尽管他这样想着，但他的眼睛还紧紧盯着唐涛，仿佛要看出什么故事来，那眼神非常执拗。

在他的盯视中，唐总经理缓缓地迈开了步子，背向着他，朝着一个无人的小路走去。晃动在他眼里的那个沉默的背，像一座神秘莫测的大山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眼神不由自主地漫在了那背上。怎么啦，到底发生了什么秘密？

秦可力愣了许久，才缓过劲来。四下里看看，仿佛在某片树荫底下绰约着人影，他无心思多看。心，似乎被一闷棍狠狠地接

了一下，一刹使他的思维适应不过来。因此，他大脑沸腾着，而他又理不出头绪。他只有带着这紊乱的思绪回了屋。

回到屋里，他脑子里零乱地闪现着许多唐总经理的片断。十年前，他和唐涛是一同分到局里的大学生，并在同一科室。那时两人都尚未婚，都是极为引人注目的青年。当时唐涛纯朴强健，和他还经常拉一些知心话，两人关系处理得还算好。

那时两人都有了恋爱对象。在这方面，唐涛就大不如他了。他的女朋友（也就是现在的妻），也是大学毕业，分在某中专学校任教，风度翩翩，极有韵致，让谁看了都羡慕。而唐涛的那位，就不行了。唐涛是在农村时确定的恋爱关系，对方是个农村姑娘，唐涛四年大学毕业，居然没有把她蹬了，这让他吃惊。和唐涛相比，他这方面是很优越的。每逢女朋友来，他都能从唐涛的眼睛里看到一种失落，一种渴慕。他甚至觉得，唐涛看他女朋友的眼神都有些异常。的确，怎会不如此呢，董晓是那样出众，相比之下，唐涛的那一位就只好想象了。

后来，他和唐涛双双结了婚。

新婚时，仿佛他有过猜测，唐涛一定是出于不得已结的婚。当然，这猜测像阵风，吹过去便吹过去了，没有引起他格外的什么。

然而，唐涛在仕途上却一帆风顺，顺得叫人瞠目。先是科长，后是处长，再后是副局，正局，总经理，在他们这届学生中，如此的飞黄腾达，确实少见。真是所谓情场失意官场得意。唐涛就这样成了唐局长唐总经理，可秦可力，依旧是个平头百姓。

不知怎的，他就是升不上去。

百姓就百姓吧，他觉得他并没有什么嫉妒。人，总是不能事事满意。就说唐涛，就算当了总经理，谁又能敢说他就幸福。

看唐涛那夫人，一脸粗糙，形貌丑陋，在她身上，谈风度气质

自是枉然。天天守着这样一个老婆，侈谈幸福，不是太可笑了吗？这些念头，他每每看到唐涛，便会在脑里闪过。当然，并没有什么地方引出他特别的注意，只是随着意识的流动，时隐时现。

可是，唐涛这次的草坪静立，一脸痛苦，却一下子引出了他一个怪念头，是的，在他的老婆跑过之后，唐涛居然有这样的脸相，这太容易叫人联想了。

唐涛看着董晓脸上那粗大的指纹，一定知道发生了什么。印在老婆脸上的巴掌会给唐涛留下深刻的印象。不是吗，他那样打了老婆，唐涛怎会不想。

这时，他的脑海又开始转动起那个奇特的念头：唐涛会不会对董晓有什么。

每个人生活中都会有那么一种秘密感情，当然，这种秘密感情并不是指他们实质上有什么，没有，唐涛和他老婆没有什么实质上的关系，有的只是那么一种精神上的东西。这情状，就好像某人偷偷地爱电影明星、歌星一样，尽管是生活中的支柱，是感情的依托，但却是没有什么实质关系的。不是不想有，而是不能有。各种现实因素阻碍着他们，不得已，便只有那么偷偷的，像唐涛对他老婆董晓。

他不禁怦然心动。唐涛居然在董晓身上寄托着这种情感，深想真是叫人惊心。那么，每一天一夜，煎熬唐涛的该是怎样的痛苦情怀，说不定已形成一种生活形态了，一种痛苦的生活形态。像许多人那样，成了一种替代性满足。

唐涛的感情原本就是空虚着的，因为他不可能爱他那丑妻，所以这种替代性补偿便顺势而生。

顺着这个思路，他忽然觉着挺有想头。管它真实不真实，反正他的大脑很愿顺着这个思路想下去。而且，世界这么大，什么事情都是有可能存在的，谁又能保证，这样的事儿不会发生呢？

因此，他的思维越来越活跃。

董晓作为唐涛的梦中情人似乎也是个必然。他和唐涛一块分来局里，刚开始还在同一科室。那时，董晓经常来看他。董晓那样聪慧出众，唐涛能不看在眼里记在心上吗？和自己的那位农村姑娘比，唐涛心里不定怎样的苦涩难言呢。可以假说，从那个时候开始，唐涛就对董晓想入非非了。男人本来就容易对一个出众的女人有非分之想，再加上唐涛那样的身世情况，就更容易如此了。只是因为仕途上的考虑，因为董晓是他秦可力的爱人，唐涛也只有隐忍着，压抑着。

秦可力发现的这个秘密兴奋着他的大脑，简直是刺激。确实太新鲜了，唐涛居然在他的老婆董晓身上做梦。不管事实真切与否，他作为丈夫，既然想到了这一层，就不可能遏止兴奋。随着这兴奋的持续，一个欲望也随之产生了：设法把唐涛的这个梦勾出来，亮个相，怎么样。

他和唐涛上下楼住着，他是四楼，唐涛是三楼，当然，唐总经理是四室一厅，他是二室一厅，级别不同，必然如此。他家的一声一响，唐涛都听得一清二楚。他老婆的音容笑貌，唐涛也经常领受，两人经常在上下楼时碰面。他有一次亲眼看见两人撞了个满怀，这怪董晓。那天董晓上班有点晚了，出门太急，不期和唐涛撞上了。这个无意的举动，肯定在唐涛的记忆中留下了想象的魔根。唐涛不知道生发出了多少个生动的场景呢。在枯燥的夜里，在单调的办公桌旁，在丑妻粗俗的言谈里，这想象生动着唐涛的心。也难怪，就这想象，唐涛的生活有多难受。唐涛在外表上，是个挺严谨的人，他这几年升得快，也和这严谨有关系。也许正由此，他才能把自己的感情寄托在董晓身上，以寻求一点精神上的安慰。搁别的男人，是无法如此古典的。像唐涛这样严谨的人，也只有在心里多姿多彩。

那日坐在屋里，脑海里就这么胡乱地想了许久。直待兴奋劲渐渐地下去，心也想得有点麻木了。这时，理智才出来教导他：秦可力，也许是唐涛的存在，一直对你构成了什么压抑，所以你才这样地编派他。现实是，你从没发现他和董晓有什么呀，没有一点事实根据的。一刹，顺着这理智的训导，那些荒唐的念头仿佛也淡逝了，思维也暂时停止了活跃，可心里依旧像压着什么东西，沉重得很。

好在当天晚上，董晓就回来了，而且没有和他治气的样子。他一看她那平和的脸，就知道她是有意做出和解的姿态，她不记他那一巴掌的仇。见她这样，他心里自是十分感激，很快找台阶和她和好了。就像以往无数次的吵架一样，过去了就过去了，面上看，没有什么后遗症。特别是，与妻子和好，他给妻子说了很多道歉的话，并且亲自动手做晚饭，以实际行动表示自己的痛悔。

可是来到单位，见到唐涛，尤其是身为总经理的那副为工作操心的样子，他心里似乎有种不对劲的感觉。究竟怎么个不对劲，他不甚清楚，好像和以往有什么不同。有一次，他在一条小路上，见唐涛步履匆匆地朝着一个小径走去，他居然不自觉地跟了上去，盯着走了起来。仿佛唐涛身上有个什么秘密，很模糊的，很朦胧的，带着一股奇特的力量怂恿着他，使他没法不偷盯他。直到唐涛拐过小径去了一个办公室，他才停下脚步。当时正是一个阴沉的下午，天上乌云密布，地面没有风，大地显得很沉闷，白杨树叶无精打采地。他的心也极沉闷，就仿佛生活中隐秘着一件不快的事情，他站在一根电线杆子旁，眼神空白了许久。

后来他发现自己每每见了唐涛，心里就有些异常，仿佛他和唐涛有什么。

能有什么呢？

以前，唐涛的存在，仿佛是一面鲜明的镜子，照出了他的痛苦，他的人生之不景气。在唐涛面前，他总有一种隐隐的不自知的痛。特别是，唐涛作为总经理的那种派头，那种权威，一直在暗暗地刺激他，使他的感觉常常被不快打搅。这仿佛也是个必然。一块分来的，从一个点上起的步，十年的工夫人家成了总经理，他却什么都不是，就算他再不嫉妒，但那种对比，不可能不给人带来苦恼。人生本来就无法摆脱苦恼，只是，每一种现实决定了每一种苦恼的性质。他就面对着这么一种现实，他的苦恼仿佛也是天定，这不是意志的力量所能驱除的事情。

不过，他可从来没想到，唐涛面对他，也有自己的苦恼，即，他的存在还能给唐涛带来痛苦。这个意外的发现，真是太刺激他了。人，真是切不可把别人想得那么轻松。这几年来，隐隐地压迫着他的苦恼，因为这个新的发现，在短暂的时间里，仿佛不存在了。唐涛说不定比他痛苦多少倍呢。那每一天每一夜，他和妻子在楼上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简直就是对唐涛的惩罚。

闲暇之时，他常会不自觉地想起那日打妻子的那一巴掌。在想这一巴掌时，眼前总是闪着唐涛那痛苦的表情，在他看来唐涛的那种痛苦是他打妻子的这一巴掌导致的。这一巴掌倘不是痛在唐涛的心上，时过境迁，他会早把它忘记的。可因为唐涛，这一巴掌就像长在他的心上，时时在他的脑里演练。每演练一次，他都能深切地感知唐涛痛苦的深度。尽管这是一些没有事实根据的想象，但在他的感觉里，就跟真的一样。

这是个晴朗的星期天，他正坐在椅子上这么演习着。由于演习的次数多了，心好像都麻木了。也许，任何事被无数次的重复后，由于新鲜劲的失去，人都有麻木、疲累的感觉，他即如此。他坐在椅子上，眼望天花板，像在进行机械劳动一样，他的神情

看上去很古板,很没有生气,甚至有些颓唐与落寞。这时候,妻子从外边买菜回来了。他也不知自己是怎么搞的,陡一见妻子,就像一个生人没敲门便闯了进来打搅了他似的,一种不快顿时袭击了他那麻木的想象,似一股新鲜空气吹了进来,他立刻精神振作,脸上有了生气。他毫没道理地对妻子骂了一声“讨厌”。妻子立即盯问了上来,谁讨厌,你骂谁。整天买给你吃做给你喝有罪呵。战幕就这样拉开了。两个人你一言我一语吵了起来。自然是互不相让,越吵越有劲。谁怕谁呀,犯什么神经。

两个人正劲头十足时,他好像听到楼下有什么响动(在这样红火的吵架中,他的耳朵居然还这么灵),这响声很像是那种揺桌子的声音。天,这一定是唐涛搞的动作。为什么要揺桌子,唐涛在外表上一向是温和的人,厚重的人,今天居然做出轻浮的举动来了,揺开了桌子。如此的失态,证明心里不定窝着怎样的邪火呢。可能,他和妻子一吵架,不,没吵架时,唐涛的耳朵就一定谛听着楼上的动静,脑海就被楼上占据得满满的。待二人大吵起来唐涛的脑袋就像炸了似的,听着他一声比一声高地骂着妻子,唐涛的情绪反应强烈到了极点,实在无法控制时,就顺手猛揺一掌桌子,以缓和心中的焦灼与苦恼。想想公司里那个正人君子的总经理,再看看家里的这个揺桌子的唐涛,谁能相信呐,一个人居然有这样大的反差。他一边和妻子大声争吵着,一边脑里涌着这些。越涌,他吵架的劲头越足,似乎非要打出一个水平来不可。究竟怎样才够他想象的“水平”,他也不知道,但和唐涛有关是无庸置疑的。这时,他的耳朵更敏感了,捕捉着楼下的每一点点声响,然而,楼下没声了。或许唐涛正颓唐地坐在椅子上,对楼上尖着耳朵,心在流血,但却毫无办法。眼见梦中人被人咒骂着,自己无力相助,那是个什么滋味。只是痛么?只是难受么?不,那是比这一切更折磨人的无能的状态。唐涛就沉在

这么一种无能状态中,这是最叫人难以忍受的。并且,梦中人有可能被人打,他脑里一闪过这个念头,一种欲望涌上了心头——猛揍一顿唐涛的梦中人,怎么样?这个开心的想法占据了脑海,以致于他找不出任何排除的念头。就这样,他和妻子吵着吵着,那念头驱使着他,上前对着妻子就是一巴掌,接着又一巴掌。在做着这举动时,他好像亲眼看到了唐涛那种痛苦的表情,那仿佛有着深哀巨痛的眼睛。这两巴掌打出了他自己的精神,当妻子缓过神来大哭大骂时,他一把揪住了她的头发,将她按倒在地上……

他从来没有这样揍过妻子,也从来没有这样的快感,仿佛这多年来生活中大大小小的苦恼,都在这顿狠揍中给扳平了。他翻了身,他发泄了。他终于拥有了自己复仇的途径。他终于拥有了这一天。

揍着揍着,他听见唐涛的脚步声了。唐涛离开了他那把椅子,实在无法忍受那无能状态的持续了,那神经简直要爆炸了。他终于跑出来了,上了楼,脚步噤噤,没有谁比他可能听得再清楚了。脚步声终止在他的门外。

当当当,敲门声。来了,来找他了。在他听到了敲门声后,他接了妻子最响亮的两巴掌,那是为了让唐涛听得真切。这时,他听到唐涛的叫声:小秦,小秦。他并没有去开门,似乎在等待着唐涛的什么突兀的动作。可就在这时,妻子挣扎着翻起了身,哭着跑去开了门。

他看见了唐涛的丑妻。大家都称她武大姐,她姓武。武大姐一见被打得鼻青脸肿的妻子,眼睛顿时很不友好地瞪着他,你怎么可以这样,现在是什么时代了,还这样欺负妇女,觉悟太低了。人家小董是吃着你的了还是喝着你的了,人家钱一分也不少挣,你凭什么打人家呀,啊?

他看着武大姐的嘴一张一合，心想，唐涛为什么又回去呢，为什么让丑妻出现在这里呢，他眼神愣怔着，仿佛想不过来。也可能，唐涛在门外等候时，心里突然有了什么想法，什么念头，所以迅速转了回去。或者，他怕控制不住自己，在这个场合，做出什么不得体的举动，以致授人把柄。是，他一定是怕出事。想想吧，自己的梦中人被打成了这样，他怎么能控制得住自己呀，出事是必然的。所以他回去了。而让愚蠢的丑妻立在这里，阻止他的狠揍。想到这里，他对武大姐又看了一眼，对这个被丈夫利用了的女人，真是打心眼里可怜。

天下可怜的人实在太多了。

武大姐还在说着，妻子还在哭着。他却一言不发，陷入了深刻的沉思。脸上有了那种沉思的智慧。

这次事件以后，妻子一直陷在伤心之中。不但不理他不同他讲话，而且常常一个人坐在家里小声哭泣。他很理解妻子的心情。他除了给妻子陪陪礼道道歉之外，并不多说什么。这种时候，话多也无益，除了使人反感，不会有任何治疗创伤的作用。尽管时代进入到了今天，但他深知，妻子骨子里依然是个节妇烈女的坯子，当然她也和众多的妇女一样，满嘴的妇女解放，个性解放，内心深处却无法解除那全面的依赖，女人的天性。所以，对于她的创伤，也不用他多虑。时间是个很神秘的东西，它会疗治一切创伤。慢慢地，她会好起来的，像先前一样好。他现在用不着焦急，焦急也没有用。她愿伤心就叫她伤心吧，她愿冷淡就叫她冷淡吧。他发泄了，复仇了，也得叫别人有个发泄和复仇的时候。他常常看着妻子，想自己的心事，对于妻子的状态，并不多虑什么。

可从此以后，他对唐涛却更加用心了。而且似乎无法抑制。在公司，他有事无事地在唐涛必经的路上张望，他想捕捉到唐涛

脸上的一种秘密。偶尔,他还会无法自控地走上前和唐涛搭讪一句废话,每逢这句废话搭讪完,他便开始猜测唐涛的心理。的确,唐涛对他的妻怀有那么一种心志,见了她,能不格外有念头么,因此,他无法不想象唐涛的心理。尤其是,他每每在家里,更加关注住在楼下的唐涛家的动静。每一种声响,都会刺激他的想象。连唐涛的丑妻,他都愿观察她。

有一个中午,妻不在家,他一人坐在屋里浮想联翩了许久,不知不觉便下了楼,去敲唐涛的门。他是想看看唐涛此刻是否如他所想的那样。可是敲了几次,也没有敲开。然而,他当时坚决相信唐涛就在屋里,只是白日梦做得入了迷,没有听到敲门声,或者听到了没有感知,抑或压根就不想让别人来打搅。所以一任敲门声响了又响,他硬是沉在自己的想象里。秦可力闪着这样一些念头又回了自己屋,回屋后,脑里又倍加疯狂地设计着唐涛在屋里有可能出现的一切,一直想到上班。

一个诱人的想法开始纠缠他了:唐涛那次急不可待地跑上楼来制止他接妻子会是一副什么样的脸相。唐涛为什么不进来呢?这个问题任何时候都叫他想起就遗憾。他甚至后悔,他门开晚了。如果唐涛一敲门,他即开门,唐涛就跑不了,唐涛就一定会在他的视野之中的。唐涛的眼神、脸相、话语,都会不自觉地一一经过他检阅的眼睛。那将是一次怎样奇特的经历、内心的历程。可是,他自己把这次机会给耽误了,唐涛逃过了他,也逃过了自己。这是不是有点太便宜唐涛了。

不知怎的,他特别希望唐涛能有在他而前露相的机会。唐涛无处逃避,那么赤裸裸地袒露在他的面前,由他把唐涛的这个真相嚼个够。这该是一个多有意义的时刻。他被这个“时刻”给迷惑住了。仿佛他活着,没有这个时刻就不算活着。就像一个欲望匮乏的人,他每时每刻都在体会着一种不满足,一种难忍的

不满足。

事实是，他每日在公司见到的唐涛，依旧是以前的样子，一副日理万机状。他知道，这不是那个生命的真相，可他就是要看那个真相。唐涛的这副老样子，似乎更给了他无限的刺激，使他的那块心病日日地折磨着他。有时，在某一路口，见唐涛那匆促的身影，他甚至都琢磨怎样能像剥画皮那样剥掉他的伪装，只可惜他不能。人的画皮比妖的画皮难剥多了。可他一定要叫他显出真面目。

在这种强烈欲望的引导下，他再次冒出了狠揍妻子一顿的念头。选择一个唐涛在家的时日，狠狠地和妻子打一仗，引唐涛出窝，他是一定会出窝的。也许，只有这种时候，唐涛才无能为力，听他摆布。不来真格的，在许多事上还真是不行。舍不得孩子套不来狼。就算虐待妻子，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和他那强烈的欲望相比，这点虐待，不在话下。况且，夫妻吵架，借口俯拾即是。比如，妻子为什么今天下班这么晚，为什么这样菜里少了味精，为什么晚上他蹬了被子不给他盖上。等等。随处都是吵架的导火线。他就随手拉响一个导火线，和妻子吵一架。吵上火了，就动手。这也是顺理成章的事儿。一旦动了手，越打越来劲也是正常的，打红了眼的事儿不是太多了么。如此，唐涛再也坐不住了，从楼下跑上来，焦急地喊门。这一次，他要即刻打开，决不能再让他逃掉了。接受上一次的教训。这一次他无论如何也要把真相捕到手，决不能再让自己事后焦灼了。

心里酝酿着这念头，行为上就在不自觉地配合。经常找个借口挑妻子的刺。可奇怪的是，妻子现在就是不理他。一任他怎样的挑刺，妻子硬是淡然处之，仿佛不和他一般计较。这越发勾起了他挑衅的欲望。又是一个中午，为阳台上的那盆花到底浇没浇水，他和妻子吵了起来。他说没浇，妻子说浇了。他骂妻

子撒谎,妻子骂他无聊。两个人你一言我一语,声音在加高,战争在升级。这是他有意为之的。在两个人声音都高的时候,他的耳朵已是尖尖地竖着,听楼下的动静。然而一直没有什么动静。这没有动静更加激发了他。他吵得越发欢实。由浇不浇花扯到了妻子的品质问题。由于话题扯得远了,十分地利于他上纲上线。这上纲上线加大了二人的火力。吵到了顶峰,他便又动开了手。这一次,他上去两巴掌,啪啪,很响,就把妻子打跑了。妻子让他打精了,其实,他一动手,妻子就想着逃,所以他两巴掌下来,妻子夺门而去。这是他没有预料到的。她怎么就跑了呢?他听着妻子咚咚咚的脚步声,脸上有一种无奈的神情。就像一场好戏被人给搅了。他在地面上呆了一会儿,一副没心没绪的样子。后来,他也不知为什么,也下了楼。

下到三楼时,他不由自主地朝唐涛的家门口看。唐涛家的门漏着一道小缝,没有关严。他顺着这小缝往里看,没有看出什么来。他便继续朝楼下去。直到了底楼,直到了楼外,他都没有什么异常的感觉。在楼下立了那么一小会儿,他脑里仿佛想起了什么。他要找个借口到唐涛家看一看,看看唐涛此刻在做什么,看看唐涛的表情。这么想着,他便又上了楼。随着脚步的移动,理由也想好了,就说和总经理随便聊几句工作。可转而一想,又觉不妥。无缘无故,聊什么工作。突然,他手摸了摸口袋,口袋里有一封信,是他上午刚刚收到的。他心头一亮,应该在这封信上做文章。这封信是他外地的一个朋友寄来的。这个外地朋友最近刚刚走私了一批高级轿车,一夜之间赚了几百万。朋友在信中要他辞职到他那儿走私赚大钱。是的,他要拿着这封信,装作是很随便地聊聊目前的一些赚钱途径,发几句感慨。而且让唐涛看看这封信,叫唐涛知道,他秦可力有的是途径,只要他秦可力愿意,一夜之间就能成为百万富翁,几百万富翁,甚至

千万富翁。别看他秦可力现在平头百姓一个，可路子野得很。你唐涛行吗？不就是一个任命的总经理。现在钱是最主要的。这个举动有什么不妥么？没有。这位外地朋友鬼精，信中既没写地址，也没写姓名，笔迹都有些变化。朋友是怕信落到别人手里。所以，给唐涛看了，对朋友没有任何危险性。想着，他把信拿了出来。

到了唐涛家门口，他敲了敲门。唐涛的丑妻开了门。他进了屋。进了屋，也不和唐涛的丑妻说什么，径直往唐涛的书房去。而且，手里举着信，嘴里还说着：唐总，不承认变化真是不行啊，人是一天一个样。你看这信上说的。说着，几步跨进书房。书房里没人，唐总的丑妻跟了上来，对他道，老唐不在家，他刚刚出去了。你是不是找他有事？说着，直盯他手里的信。他看看空空的书房，不在家？刚刚出去了，仿佛有一个预感来到了他心上。一刹，他神情愣怔，手里还举着那信。这时，唐总的丑妻一下把他的信拿了过来：这是给老唐的吧！放下吧。他怔着眼，看了看被丑妻夺去的信，放下就放下吧，现在的关键是去赶唐涛，并弄清他是去了哪里。怎么这样巧啊，董晓刚刚跑了出去，唐总也刚刚出去了。巧合吗？还是有别的什么，他不知怎样离开了唐涛的家门。

也许他的想象远远地落后于事实，也许董晓对于唐涛，不仅仅是梦中人，而且也是现实中人。如果盯牢唐涛，知道他这个中午到底是不是去追董晓，那他恐怕就会有一个更重大的发现。他被这个有可能的更重大的发现支配着，毫不犹豫地决定盯着唐涛。怎么个盯法，到哪里去盯？他在茫然中，决定先去单位看看，单位是唐涛的第二个家，有独自の办公室，很可能还有什么秘密日记之类。先去单位看一眼，如果没有，再想法去别处。这么想着，他便骑车去了单位。

刚到单位大门口，一刹那间，他看见唐涛的车开了出去。车里只有唐涛和司机。他来不及多想，便掉转自行车跟了上去。街上川流不息的人流不断遮着他的视线，但他的视线总是坚定不移地盯着那乳白色的小轿车。

唐涛一定是听到他在楼上和妻子动手，所以妻子跑出来后，他抑制不住，也跑出来了。妻子心里肯定是没有唐涛了，但唐涛心里有董晓。董晓越跑他越追。无论如何，他也要看个究竟。今天的事儿不像是偶然，他已无法不从那个很别致的角度想。这是一个大胆的设想。他顺着这个大胆的设想，一路跟随着那辆乳白色轿车，来到郊外。

唐涛来到郊外干什么呢？他忽然想起，董晓有一个表姨就住在郊外，就是唐涛走的这条道。董晓每和他闹气，就爱到表姨这儿来。莫非唐涛来找董晓，唐涛由于暗恋董晓，对她的举动都挂在心上。早就知道她有这么一个表姨，而且受了气就往表姨这儿跑。可唐涛为什么开车来呢？也许，是为了怕招非议，和司机一块出来，办点什么公事来掩盖此行的真正动机。让谁也不会往那个异常的方面想，并让董晓看到他那颗真挚的心。一定是这样的。

车到郊区，开进了一个小道。这里行人已经稀少，尽管他和车保持百米开外的距离，但他的目光一直死死地咬着它不放。而且由于几乎没有什么行人，这车就像一个巨大的标志充满了他的视线。广袤田野中，这辆乳白色的轿车在他的眼前膨胀得很大很大，牵引着他身心。他一门心思地盯着它。

车拐弯了。有点逃离他的视线。他赶紧加快了蹬车的速度，猛力跟上。车已拐到了桥上，天呐，过了桥，走了不一会儿，就是董晓表姨的家。这是一座漂亮的桥，桥正是滔滔滚滚的黄河水。眼见车要过桥了，要拐进有可能是董晓表姨家的那条路

上……不知怎的，他忽然浑身热血沸腾，全力向桥那边冲去。可让他自己压根没想到的是，他这猛一冲，把自己冲进了河里。神秘莫测的河水很快吞没了他……他不会水，只是头向上蹿了几蹿，便永远地下沉了。

当时正是大中午，河两岸没有了。只有极远处，有一爷孙在放羊。孩子当时向这边指了指，说好像有一个人掉进了河里。爷爷向这边瞅了瞅，见河水一平如镜，道：“小孩的眼睛怎么也撒谎？”

一个星期过去了。

对于秦可力的没来上班，公司里的人议论纷纷。一个星期的时间，谁都知道他是投靠朋友搞走私生意了。这是由于他留在武大姐那儿的信引出的结果。只有董晓始终不相信他去搞走私活动。那么，是去干什么，她也不知道，只是徒劳地和别人争辩着。

唐涛针对他的不辞而别，专门召开了一次大会，严明纪律，并一再申述走私的犯法，等等。为杀鸡惊猴，唐涛明言：秦可力这样就算自动离职，他即便再回来，也不要他了。本公司不是个旅店。

董晓对唐涛的话表示抗议，特意找到了唐涛办公室。理由是：秦可力尽管自动离了职，但是到底干了什么，谁也不知道。说不定还是私下里为公司去出力呢。秦可力是个内向的人，他不爱张扬。怎么能这样快地下断言，云云。这有损秦可力的名誉。

唐涛对董晓的抗议十分冷淡，脸上铁板一块。待她的话讲完了，这样对她回敬道：作为妻子，不摸丈夫的底细，不知丈夫去向，还算女人吗？甩给董晓这么几句话后，便低下头专心地办公，再也不理她。

从唐涛办公室出来,董晓暗暗下定决心:秦可力,天涯海角我要找到你。从明天开始,我就辞职,不找到你誓不为女人。

(选自《时代文学》1993年第6期)

梦 镜

〔美国〕李 黎



我坐在临窗的一张桌前，从这个角度斜斜看出去正好看得见那幢大楼。现在大楼的招牌当然都换了，好像什么痕迹也不曾留下。我目不转睛地盯着它半晌，忽然觉得陌生的不得了——你一定有过这种经验吧，看着一个熟得不能再熟的铅印字，忽然愈看愈陌生，最后简直要认不出来了。我现在看着那幢大楼就有这种感觉。天晓得才半年多之前，我还每天在那里进进出出。算算待在那里的光阴，前后起码也有三年吧。

自从骆驼出事之后，半年来我都尽量避免走这条街。处理公司的后事时当然不能不硬着头皮去，可是感觉麻麻木木的，现在几乎都记不起来当时的心情。能像今天这样平静地坐在这里，一边喝咖啡一边眺望那幢楼，也算是通过这样给自己一个考验吧。也许一切终于全都过去了——对我而言。我当然永远不会忘记骆驼，与骆驼共度的岁月，尤其是“梦镜”的那些个日子。



骆驼和我在同一个眷村长大，小时候并不常玩在一起，因为两家住得不算很近，鸡犬不相闻，而且他在学校比我高一个年

级。可是有一段日子,大概是小学三四年级的时候吧,村子外头不远有间仓库,不知怎的空着任人进出,到现在我还弄不清那是做什么的,更想不通那时候为什么能任我们这些顽童到里头去探险、乱跑乱跳玩些官兵捉强盗之类的游戏。总之,那段时间就常在仓库碰见骆驼。眷村里的小孩到那里去玩的不少,可是我独独对骆驼印象深刻,当然是因为他做下了那件一鸣惊人的事。

仓库顶上是个平台,没有栏杆。我们这些从未住过楼房的小孩,常喜欢爬上去,扔些石块木片之类的东西,享受看着物体下坠时那极短暂的乐趣。一天有个孩子说:“跳下去不知道会不会摔死?”大家纷纷以有限的常识表示会或不会,认真地争执着会摔坏身体的哪些部位。

第二天大伙都忘了这个话题,可是骆驼出现了,手中挂着一把黑布雨伞。

“跳伞给你们看。”他站在平台上向地上的我们喊道。

大家都愣住了。没有容我们反应的时间(有的话恐怕也不知道该怎么反应),他撑起伞,一跃而下。

骆驼和他翻破的伞被我们围在中间,躺在地上痛苦呻吟了不知多久,才有个脑袋比较灵光的,飞奔回村子找来大人。

那次以后骆驼很久没有跟我们玩。偶尔见到他,走路一拐一拐的,看样子当然是不能跑了。跑不快还能玩什么呢?

然后我们家就搬离了眷村。听说后来村子拆了,建了些新楼房。我一次也没回去看过。有些人喜欢没事到从前住过的地方瞄瞄,有个好听的词儿叫什么“旧地重游”,我可从来没有生起过那样的雅兴。可是奇怪,前一阵子——就是两三个月前吧,我忽然接连着几晚梦见那个村子。那些梦境是黑白影片,而且是默片,一排排的房子空无一人,然后骆驼默默出现了,慢动作,一

张纸似的从半空中晃晃荡荡飘下来。我总在他还没着地时就醒过来，心还咚咚跳着。

话说回头，我是到上了高中才又见到骆驼的。我都忘了他原名叫骆什么，第一天上课老师点名叫到他的名字也没留意，还是下了课他先过来打招呼的。他个子好大了，走起路来拐得不算厉害，不注意还以为他吊儿郎当，故意那么一踉一跄地走路。会跟我同一班，当然是留级啦，他倒很大方不介意的样子，识途老马般地告诉我很多新生不知道的事情：比如国文老师的丈夫有神经病，作文里要是提那三个字准吃大“丙”；英文老师的发音是纯日本式的，可是你若也照他那样发音他就大怒说你在嘲弄他；学校西北角上围墙有个矮缺口，从那里翻过去溜到小吃摊很方便……等等有用无用的情报。

高中的日子好像过得很快——年纪越大日子过得越快，这个心得居然在高中时候就有了。记得是高二下的那段时间吧，骆驼怂恿我陪他上教堂，原来他盯上了一个女中的洒妞，发现她是那个教会的虔诚信徒，便拉了我去壮声色。我心不甘情不愿地只陪他去了两三回，一方面实在没兴趣，二方面家里也管得愈来愈紧，逼我开始收心准备考大学。所以当时在教堂里听了些什么道理全记不得了，唯一的例外是有一次那个外国牧师用相当不错(除了四声不全)的国语说：

“主耶稣说：财主要进天国，比骆驼穿过针眼还难。”

骆驼低头小声咕哝：“妈的，老子要能做财主，干嘛还要穿什么针眼。”

我听了这种牛头不对马嘴的话又好气又好笑得牙歪，暗地里庆幸他看来没希望追上那个叫什么秀美还是美秀的女生。

大专联考放榜，我勉强挤进一个半吊子的学院的中文系，老爸老妈原先的心理准备是我名落孙山上一年的补习班再考，这下

竟然上榜，意外之余又嫌我念这样的学校这样的系出来这辈子打包票没出息了。真是人心不足蛇吞象，凭我这块料难道要我考上台大外文系不成？倒是骆驼的名字始终就没看到，这并不太出我意料之外，可是想到他老兄的高龄，这下非得去当大头兵不可了，才替他感到不妙。于是就这样，我们没再见面总有十五六年之久。

二

再见到骆驼的时候，台北早已不是当年的台北，我俩当然也不是当年的光头瘪三。可是我又该算是什么呢，自己也搞不清楚。大学毕业之后服完兵役，研究所考不取，出国嘛想也别想，只好去一家差劲透顶的中学教国文糊口。眼看周遭的人一个个好像全发了，连巷口卖菜的、理发店的老板娘这些人也全都成了天方夜谭式的富翁，我的耳朵受不了老妈成天唠叨聒噪，终于一咬牙改行，混进一家广告公司——说是混进去其实是谦词，我这种人能有什么背景后台，当然是凭实力考进去的啦！这才生平第一次觉得中文系里学的那点跟墨水沾边的东西竟然还派得上用场。广告公司待遇比中学教员好得多，而且每天穿得衣履光鲜、胆壮气粗，便顺利交上个女友，几乎要到议婚论嫁的阶段了。

可惜好景不长，公司忽然宣告倒闭，老板跑得不见踪影，几个像我这种不靠关系的职员当然作猢猻散，死活也没人管。中学回不去啦，凭实力再考上个什么，这样的好运不会来第二次。最后总算在一家唱片公司混到一个写歌曲介绍的工作。你如果喜欢买些情意绵绵或者看起来蛮有深度的歌曲唱片，搞不好就看过我的大作，出现在封套上歌星的情影旁边，或者里面的说明书上。这里顺手举两个例子给你欣赏欣赏：

“……便是这般无奈的青春,伴随春花秋燕丝丝扣入您的心弦,待生命如露珠在弦上悄悄滑过,纵有几世哀愁与欢乐亦是枉然……啊!让纯情玉女夏纯纯的歌声,带您进入她缥缈的心园……”

“啊!远方的忆念,几时才伴随那人流浪的歌声归来?我心深处有云影般的回音,滴落在你黄昏的悄然……流浪王子雷雨田,他的音符是远方彩虹的投影……”

见笑了。可是你别说,这些不知所云的废话还颇受欢迎哩。后来胆子大了也填过几首歌词,当然都没大红,红了就没有后来的故事了。红不起来那是歌星的问题不是我的问题。不过有一首歌出了问题是我一时大意,明明是情歌嘛,歌名叫“我的红心”……你猜对啦,禁唱,理由不说自明。

唱片公司的差事时有时没有,收入不固定。有一阵子一个多月没事给我做,都快穷疯了。想想自己年过三十还在吃家里住家里的,真窝囊透了。那段日子情绪非常低落,连上街也觉得街上每个人都比我有钱,都在耀武扬威地朝我臭美。

这天也是合该有事。我闲极无聊约了个新认识不久的女友(先前那个几乎议婚嫁的当然早吹了)看一部什么美国爱情片,约好在电影院前面碰头,等到人都进场光了也不来,一火就自己钻进去看。开始放映才发现完蛋了:银幕上是道道地地的本岛出品国产电影。除了怪自己未老先衰糊里糊涂走错戏院还能怪谁?就在这时,我看见字幕上打出骆驼的大名,乖乖隆地冬,有没有搞错呀?副导演呢!

俗话说福至心灵,我看人倒霉的时候心眼有时也会灵那么一下。我想到电影界门路多油水足,何不找骆驼帮帮忙?就算什么也弄不上,老朋友久别重逢也不是坏事。当下打定主意,找

到那家电影公司打听到骆驼的电话号码。

老实说刚找上骆驼的时候,我还有几分小人之心呢。大概是这些年下来不得意久了,习惯成自然,凡事先假定别人一定瞧不起自己(这个假定倒也十回有八回是真的);我很有自知之明,所有那些飞黄腾达的条件自己全不具备,总不能拿刀子逼人家瞧得起自己吧——何况我连拿刀子的这份勇气也没有,就算有,人家还可能掏出手枪呢。所以打电话找骆驼的时候几乎临阵脱逃,想自己是不是吃撑了自讨没趣,人家在电影圈什么风光人物没见过,会认你这个穷酸老同学?

正在迟疑的那一刻,电话那头已传来骆驼的声音,我只好硬着头皮开口了。如果有所谓“改变你一生的一刹那”,我决定开口的那一刻真是我一生的转折点——恐怕也是骆驼的,但我一直告诉自己不是的。

“好小子!杜光明,这么些年你他妈的躲到哪爽快去了?”骆驼的声音大得使我连忙把话筒拿得离耳朵老远。“明晚有空没有?咱们碰个头好好聊他妈个痛快。”

约我碰头的地点也怪。我以为不是什么有歌星表演的西餐厅就是酒廊之类的,他现在该常常出入的地方吧。没想到是个巷子口的破面馆,更没想到深更半夜的生意还不错。我才到就看到骆驼远远走来,人胖了一圈头发少了一半,走路姿势倒还是那副德行,一拐一甩的。坐定下来先唏哩哗啦点上一大堆吃的喝的干的稀的。那山东口音的老板跟他熟络得像亲兄弟。

“老刘,当兵时候交上的朋友。”骆驼向我介绍。“怎么样小子,混得不赖吧?”

我苦笑摇头,一边喝酒吃菜,一边满嘴东西含含混混地把这些年的事约略叙说一番。很奇怪,在这种地方面对着骆驼,平日

那点可笑的虚荣和自卑竟然都像生啤酒泡沫般消失了。

骆驼也告诉我他这些年的遭遇，原来完全不是我原先以为的那样顺利风光。比起他，我的经历几句话就讲得完，他的起码可以写本书，不过恐怕没有人要看，既不传奇也不香艳，只是一个既无学历又无背景的眷村孩子的生存史罢了。

“杜光明，不是我骆驼吹牛，走到我那一步还能有那个定力，不容易的。你想想，当兵回来，老爸嘛翘了，一块钱没剩下给我们，老妈跟着我老姐过，受的那个气就别提了。我那个挂名姐夫龟孙子硬是做得出来，把我两口破箱子扔到大门外去……”他摊开手掌，上面清清楚楚八个硬厚老茧：“记得村子里住你斜对门徐家那个专会带头打架的小鬼？当完兵有一天碰见他，是个什么帮主啦。他说我有需要可以去找他，我没领他的情，虽然老子可真他妈的有需要。我骆驼从小就不是念书的料，可这点好歹还是心里有数的。那种圈子，一沾上就死也不得超生了！我咬咬牙做粗工去啦，一身力气总不要本钱吧？后来混进电影公司做搬运工、替身、布景工人……居然也他妈给我混过来了！”

我默默听着他，想到那些童年的玩伴，名字已经全记不起来了，然而那些脸孔一个个掠过眼前，叽叽喳喳急促欢笑的童音像暮色里归巢的鸟啾；巨大的暮色涌来，乱鸦各自分飞，谁也记不得谁了。

那晚我醉得东倒西歪，还是骆驼送我回家的。第二天虽然头痛得像破了，却觉得长久以来的抑郁减轻了很多。至少我又有了一个真正的朋友，在他面前可以完全放松自己，不必充阔充你有本事，他不会研究你的背景和才干，也不会算计你的价值和钱包。我已经看出来骆驼完全没有办法在他那行里拉我一把，他自己是泥菩萨过江，说当那个副导等于打杂，赚的钱吃不饱饿不死，常常要到外面兼差。

有次见他拎着一架录影机说去赚外快，我笑问：“好爽，拍小电影呀！”

“去！妖精打架我还嫌晦气呢！”他告诉我，有钱人家的婚丧喜庆，骚包要拍成“纪录片”，骆驼沾了电影公司副导演招牌的光，不时有些生意。

“不错呀！也算拍电影嘛！”我正好闲得发慌，想跟着他玩，“要不要个帮手？我跟你去见识见识打打杂，中午赏一个便当就好。”

骆驼正是恨不得有个人帮他扛东西，当然喜出望外。这以后我百无聊赖的周末就变得多彩多姿了。渐渐我也学会了基本技术，有时还能替替他的工。我坚持不肯收他钱，只让他请我吃饭——多半还是上那小面馆消夜，我对刘老板的卤猪耳朵和刀削面上瘾了。骆驼就隔三差五给我家里捎点吃的用的，我的老爸老妈虽说受不了他那副吊儿郎当的模样，心里还是挺受用的。

哦！当然这还不是什么“转折点”之后的大团圆结局。我和骆驼的故事这才刚开始——不，还没开始呢。

我俩的好运，是戴着厄运的面具出现的——骆驼打工的那家电影公司跟我从前卖命的那家广告公司一样，说垮就垮啦，老板欠了一屁股债溜到美国，连最后一个月薪水也没发。骆驼还有心情开玩笑，说咱们的老友徐帮主说不定会受雇赶去美国找到那老板捅他两刀子。

那晚我们在老刘的小店里消夜喝闷酒，就谈上那事了。我真记不起来这点子是谁先提出的，我说是骆驼，骆驼说是我。据后来打烊了加入我们谈话的老刘说，等他听到的时候，我和骆驼两个已经谈得有眉有眼了，他只得到三点印象，一是我们要自组公司拍规规矩矩的“小”电影，二是资金要的不多，三是这说不定大有赚头。老刘竟然就一拍桌子说他投资，桌上的杯盘碗盅震

得一跳，我俩的酒都吓醒一半。

结果我们还是收下老刘那笔钱了。不收不行呀，老刘已经脸红脖子粗，额上蚯蚓样的青筋直暴，说我们不让他入伙就是嫌他摆面摊的瞧他不起。后来急得家乡土话也出笼了，半听半猜才听懂他在说：这笔钱是这些年省下来预备将来回老家给他老娘和媳妇儿的，去年得到消息说她俩都已早死了，他心也凉啦，留着钱干嘛？

“钱拿去开公司，赚了嘛留一份给我老刘就是啦。”

“要是赔了呢？”我嗫嚅问道。

“你浑小子好话不说！”老刘愤愤然，“拿我老刘的血汗钱作本，怎么会赔？”

居然就这么决定了。现在回想起来，人在一无所有的时候真是干脆得多了，说干就干。于是分头去忙，骆驼负责找地方，我管宣传。

记性好些的人，说不定还记得我的广告词哩。那是我这辈子笔下最得意的杰作。当然，公司的名字才是我最最得意的，古人说一字千金，这两个字怕不值几百万？

“梦镜”。

怎么样，不错吧？很多人一看就自作聪明哇哇叫：“写错字啦，应该是梦‘境’呀。”且慢，请看以下的广告词：

“我们的镜头，使您的美梦成真……”唔，这下你就记住这两个字了吧。请再看下去：

“您想让时光倒流，重新往日情怀吗？您想时光凝止，让美好的刹那永远保存，任何时刻都可以展现在您眼前让您重温吗？您想让您幻想已久的美梦栩栩如生历历在目吗？您想成为您梦寐以求的电影中的主角吗？……‘梦镜’艺术传播公司，深深了解作为现代人的精神需要，为您提供造梦成真的艺术服务。只

要让我们知道：您想拍一部什么样的电影，时间、地点、人物、情节全都由您决定，‘梦镜’高明的编剧将照您的意志像量身裁衣般订做剧本。您可以挑选您要的演员，甚至您自己来演更欢迎。您可以拍童年往事、功名传记、光荣历史、青春恋情、科幻历险、伟大情史……只要您想得出来，‘梦镜’就办得到！录影带或十六厘米影片，随您选择！‘梦镜’使您的人生更丰富多彩，充满乐趣！‘梦镜’带给您比梦想更大的满足……”

三

骆驼找到的地方不赖，前面一小间动手装修一下就是个办公室，买两张桌椅装部电话，贴贴广告海报摆几盆室内植物，要不了多少钱。最棒的是后边打通了有一大间，收拾下来便是我们的工作间：内景摄影棚、剪接、录音、效果、放映并兼作仓库用，摆两张行军床，我和骆驼忙到晚了就在那过夜。唱片公司我暂时还做着，可是心思都在“梦镜”上了。

这天我忽然想到若有顾客上门，要看样品怎么办？骆驼说：“行，咱们拍两套。”

于是拍了两套三分钟短片。第一部我当主角。本来想找老刘，老刘说我年轻英俊做主角比较有吸引力，他愿屈居配角。于是我独行小巷，窜出来两个坏人——老刘和他面店的伙计，一个拿刀一个拿扁担，一阵殴斗之后（劈劈啪啪的拳脚音响也十分逼真）我身手利落地把两人制伏在地讨饶，然后一名可爱的女孩子上来用梦幻的眼神和声音说：“啊，你是我生命中等待了许久的人，让我们离开这个庸俗的地方到远方去流浪吧！”于是我一手抓起不晓得哪来的吉他，一手挽起她的纤腰，在“带着我的吉他去远方流浪”的歌声中走远……对了，女孩子是骆驼从前公司里

的场记小珮，人长得很清秀，我们将她编入“梦镜”的女演员册里。

说到我们的演员册，也满有样子的。骆驼专挑那些小配角、小明星之类的，照片配上简介，男女各一册，倒也花团锦簇洋洋大观。我出主意最后一页框子空着，下面几个大字：“明日之星——您自己。”

第二套示范影片骆驼是主角也是唯一的一角，自编自导自演“飞驼”。从头到尾蒙太奇，在仓库里我照他吩咐拍几段他穿着飞行夹克，戴着飞行眼镜、头盔，靠在硬纸板糊成的“机舱”里，然后来几段不同角度的电风扇吹得他衣袂飘飘的镜头，过一下从桌子上往下跳、过一下肩膀上挂起几根带子作俯视图……配上他不知哪里偷来的废影片，看他乱七八糟剪接一通，放出来竟是骆驼架着小飞机，在空中表演大翻跟斗，然后从容跳伞，安全着陆……这下我算是真的服了他。

“真有你的，”我由衷地说，“跟真的一样。”

骆驼嘴角有丝若有若无的苦笑：“我小时候那回跳伞，你在场吗？”

我点点头。他的一条腿还是比另一条短些。

“我后来绑上石膏躺在床上还尽愤愤地想：妈的，电影怎么可以那样骗小孩，那些跳伞的人从半空中跳下来都没事！我那时真迷跳伞，偷了家里的钱去一遍遍的看有跳伞镜头的电影，租有跳伞图画的书。”

“既然你到现在还这么喜欢，可以去打听哪里有跳伞课，你可以去上呀。”我说。

骆驼却大笑起来：“喜欢是一回事，可是不行。告诉你一个秘密：我有惧高症！”

我也笑了。这毛病八成是他一生唯一的那次跳伞经验犯上

的。

凡事起头难，第一桩生意我们等了起码有半年，就在几乎要宣告支撑不下去的时候，总算财神婆出现了。说起来这位女士骆驼还算认识的，曾经在两三部电影里演过稍纵即逝的小角色，不过并不影响她自称为明星的头衔。凭这头衔她嫁了一位富商作填房。老天爷待她实在不薄，她只做了两年半王夫人之后，就给她个杠上开花，让那王董事长及时蒙主恩召，留给她的遗产两辈子也挥霍不完。现在她轻移莲步进来，雍容华贵，害得我呼吸都不敢使劲。还是骆驼见过大场面，跟她有说有笑，很快就进入情况。

“常有人跟我说：安娜呀，”芳名安娜的王夫人撩起玉指掠掠鬓发，“你的人生可真算是多彩多姿呀！可惜没有一部电影，把你从小拍到，呃，拍到大，要有的话该多么有趣呀！喂，前些时看到你们的广告，我的心一动，”她按按丰满的胸脯，我的心也快跳了几下，“行呀，现在还不晚呀，我不能从小时候拍起也可以从少女时代拍呀，对不对？”我和骆驼点头如捣蒜。“只要拍得真，拍得好，价钱方面我不会让你们吃亏的，这是艺术嘛，对不对？可是我得要个好剧本呵，我的故事说起来容易，真要编成电影……”

骆驼一掌拍在我背上害我差点吐血：

“这位杜光明先生，名牌大学中文系高材生，又是名作词家，笔下好得不得了，你的故事给他写，包你拍出来比琼瑶的电影还美！”

这位贵夫人媚眼转向我上下打量，我心里直嘀咕：从少女时代拍起？不知道有几十年哩，搞不好弄成个特长的连续剧？还有，她想自己扮少女时代，骆驼得要上哪里去找那么高明的化妆师？

结果证明我的顾虑全是多余的。在安娜女士的指导下，我写成了一本大约四十分钟的“剧本”，对白极少，多数是一段又一段的场景：中学生时代的安娜女士剪着短发，活泼娇俏地被一批男孩子众星拱月，公园草地上欢笑追逐；少女时代留了长发，被一批男青年众星拱月热烈追求；然后与其中一位（她从演员册里几十名候选人中慎重挑出来的）花前月下海誓山盟，在海边欢笑追逐时她的长发慢镜头飘飘扬起（当然是洗发精广告式的）；她参加选美（不知是哪年哪项选美赛，当然不必提），戴后冠捧鲜花走在伸展台上；男友在机场戴着花圈与她挥别，她黯然神伤遥望天际一架飞机消失；她成了明星，穿古装时装扮古今美女；下嫁王董事长，最美丽的新娘和贵夫人；最后是悲伤但仍然美丽的寡妇，蛾眉微蹙，嘴角却含着坚强的微笑面对她今后仍然不会黯淡的日子……全片以浪漫优美的音乐配音，最后一首当然是轻快好听的圆舞曲“风流寡妇”。

放映给她看的时候，我紧张得手心全是冷汗。我又一次不能不佩服骆驼。他用蒙了尼龙丝袜的镜头拍出来的安娜女士真是如梦似幻、时光倒流。我要是从不认识安娜女士，看了这部短片（片名叫“国色天香”，当然又是我的杰作），难说不会爱上她哩。

看完了，安娜女士站起身来，眼中噙着泪珠，伸出一只手按住骆驼的肩膀，一只手紧握住我的手——在那一瞬间，我似乎看到钞票在眼前飞舞。

安娜女士真是一个好的开始，这以后我们的生意便源源而来，几有应接不暇之势。我当然早已辞掉唱片公司的鸡肋，小佩找了她两名从前的同事来做全日工都还忙不过来。接二连三的有人要拍类似安娜女士的“传记”：一位成功的企业家叫他儿子来演他青年时代的奋斗史。一位民意代表要把自己拍成锄强扶

弱的侠义形象(大概准备下次竞选时派上用场),骆驼把剪接功夫发挥得淋漓尽致,这位代表先生看完影片后竟然觉得自己可以改行去做武术师父了。一位美国回来度假的学人,想要重温他二十五年前一段初恋情史,在试镜之后才发现自己无论如何也无法扮演四分之一个世纪前的自己了,便从演员册中挑了一名据他说很有几分酷似自己当年的男孩子,又挑了一名最具有纯情学生气质的女孩,(这时我们的演员册已不仅是照片,还有录影带了。)拍下来十分满意,带回美国去做永久纪念。

最大规模的一回是位名医扮皇帝,动用了三十名女角扮后宫嫔妃——这只是“后宫佳丽三千人”的百分之一,他虽不满意也只好马虎一点了;又找十名男角扮大臣和太监。那部戏只有二十来分钟,可是大家都赚得高兴极了,后来那位医生还介绍了好些位他的同业来拍类似的影片,“梦镜”的员工找他们看病都可以打折扣,开刀送红包也给退回来。

除了纯过瘾,也有抱着目的来拍片的。一位颇有点社会地位的人士的妻子,挑了两名男女演员拍她和丈夫年轻时相识相恋、婚后同甘共苦的一段日子。骆驼消息灵通,告诉我这是妻子想用来感动她变了心的丈夫,我觉得拍得蛮感人的,年轻女孩看了说不定会哭湿一条手绢,可是那男人有没有因此而回心转意,我们就不得而知了。

“梦镜”也促成过好姻缘。一个痴情的律师,在他追求了十年还是没追上的女人出国嫁人之后,他决定挑一个像那女人的“梦镜”女星来演一部报复性的戏——她苦苦追求他,他郎心如铁置之不理。戏拍完后,两下都有了意,律师向这位女星求婚,一年后快快乐乐抱了个胖娃娃,还请我们吃红蛋呢。

还有一对有钱的父母亲,送他们独生子十岁的生日礼物十分别致:让小家伙扮“星球大战”的王子,跟一群机器人、外星人

混战一场又交上朋友的科幻童话。我这才发现想要梦想成真的欲望大人孩子一样具有,在这点上大人更像孩子。拍那场戏,大家都乐得像回到了儿童期,骆驼更是兴奋得又蹦又跳,我真担心他会把那小鬼推开自己取而代之。

当然不是每个顾客都是这么理想。颇有几回找上门来的人认定了我们是开男女兼备的应召站的;开始时派出所的警员常会来转转,直到骆驼答应免费拍一部“我爱保姆”宣传片才没事。也有人要我们把他的床上功夫拍成“艺术写真动画”,当我向他礼貌地解释我们不拍这类东西,这家伙竟然抓住我的领带恶狠狠地说:“你们瞧不起老子是不是!”我吓得牙齿打颤,拚命向他解释说绝不敢有瞧不起他的意思,看他抓住我这力气可见是有办法的,我们只是迷信,觉得看这种事不吉利啦……不知道是我的理由很充分还是我那可怜兮兮的模样给了他心理满足,他居然一言不发放开我走了。

几十分钟的“长片”赚得多,零零碎碎的小品也不错,不花力气又容易讨好。最常拍的是“个人影集”,不需编剧本,只要以那人为主中心猛拍就是。令我们惊奇的是男性占的比例也不少,并不是只有女人才有顾影自恋狂。

我也越来越体会到,人可以从自我哄骗的织梦带给自己多大的快乐。比如有位名女人——我就不必提她的大名啦——说她小时候最大的梦想就是长大做个修女;既然这辈子这个梦想不会实现也不必实现,她却想给童年的自己“一个交代”。于是她穿上修女的衣袍,在天主堂里里外外拍了许多祷告、静修、念经等等镜头,最后是教堂的彩色玻璃映着阳光、十字架塔尖伸入蓝天、衬着舒伯特悠扬的“圣母颂”渐渐淡出……她很满意,付了全数之后还给每个工作人员一笔慷慨的赏金。还有个年轻人想做医生想得快疯了,可是总考不取医学院,便找我们拍一段他做

医生的戏。听说那之后他便高高兴兴地做他的银行职员去了，闲时在家便拿出这部他命名为“杏林之春”的录影带来看，并且决定以后每隔十年就重拍一部。现在想来，“梦镜”要是不关门，那以后岂不是陆续要有“杏林之夏”、“杏林之秋”、“杏林之冬”了吗？

四

说到“关门”这两个字，到现在我还有些恍恍惚惚的。在“梦镜”的全盛时期——就是搬进斜对面那幢大楼以后的两年多里，谁会想到“关门”这种事？那时的日子充满活力和希望，成天忙、忙、忙，忙接戏、忙拍片、忙赚钱，当然也忙花钱。日子过得也像梦，有时当我开着那辆崭新的银灰色“富豪”，经过从前留下过某些回忆的地方，真有恍如隔世的做梦之感。走在路上，从前那种总觉得别人都在狗眼看我低的感觉好像是前辈子的事；而我也很欣慰地发现自己适应优雅高贵品味的能力和速度都很令人满意。

对了，还有一件令我快乐的事，就是我在公司搬进大楼之前就跟小珮结婚了。她常爱说：“我和光明是一见钟情。”当然指的是那部三分种的示范影片。多谢骆驼。

然而骆驼始终还是打光杆。你可以想象以他现在的财力条件，对他表示好感的女人有多少——从十四岁到四十岁都有。可是他抱定八字真言：“玩玩可以，结婚免谈。”理由是忙，赚钱要紧。可是我总觉得那只是个藉口。骆驼对钱并没有那么在意，赚大钱绝不是他最重大的人生目标——不过他人生目标是什么，甚至有没有，我就不晓得了。骆驼不谈这些抽象话题的。

搬进大楼之后，我和骆驼当然不再是累了铺盖上一倒、饿了

买个便当吃那样过日子了。我们都已有了各自的办公室、女秘书；商量要紧的事也不像从前那样在面摊上拍拍桌子就定了主意，而需要召开业务会议。我跟骆驼渐渐有了距离。从前我很喜欢他的随意和不拘小节，觉得既亲切又潇洒，可是当我穿着昂贵的西装、浑身散发着高贵的绅士气息自我感觉极好的时候，骆驼数十年如一日的“少放屁”、“你小子懂他妈个什么”这些并无恶意的口头话，听在我耳中越来越刺耳；我一向习惯于他的良好默契，现在却常使我觉得是令人反感的颐指气使。有时甚至连他一拐一踉的走路姿势都感到不大顺眼。

有一天我俩在讨论一个剧本的时候，骆驼又随口咕噜道：“你小子少他妈胡吹——”我也不晓得哪来的火气，沉着声音对着他的脸说：

“请你以后说话尊重我一点。即使是你的雇员，也不应该用这种口吻跟我说话，何况我不是！”

骆驼当时的表情我至今记得。他先是不能置信地像看一个陌生人般看着我，然后脸孔逐渐胀红，然后又逐渐平息下去，最后没事似地继续刚才中断的话。我后来有点后悔，可是想想就这样给骆驼一个教训也好，嚣张的火焰要趁着还小的时候容易扑灭，等窜大了就麻烦得多。这是我这些年来在社会上混出来的一点小小的处世心得，正好用在朋友身上。

不久以后发生了令我俩都很伤心的事——老刘死了。“梦镜”一开始赚钱，我们就分月摊还老刘的资金，还清了之后，还是按月给他钱。照说老刘生活不愁了，可是无论我和骆驼怎么劝说，老刘都不肯关掉他的小店。他说坐在家里等人送钱上门他会闷出病来的。我们又建议他拿那笔钱讨个老婆，他的反应出人意外的强烈，气呼呼地说不能这样害人。我们只好随他去啦。

我知道骆驼一直没断过上老刘那儿坐坐，吃吃消夜喝两盅

酒跟老刘聊几句天。我也常想到跟他一道去看看老刘，可是总有忙不完的事，一晃就忘了；而且结了婚的人，不能像从前单身时深更半夜跑出去坐小吃店。说实话，成天吃得饱撑撑的，一肚子山珍海味，老刘的卤猪耳和刀削面对我已不像从前那样有诱感力了。再说穿得衣履光鲜的，开部豪华轿车去吃那乌脏油腻的小店算什么？小珮从前也喜欢过老刘的担担面，现在当然提都不要提。你说，我还去干嘛？

老刘去得很平静，是在睡梦里心脏病发就过去了的。老天对这个善良的老人总算慈悲，让他完全不受罪就去了，否则孤苦伶仃一人，缠绵病榻上烂死也没人管呀。

这么想着，我就想到骆驼身上来了。老刘的死好像把我俩又拉近了些，虽然不可能完全像从前那样，但是我觉得自己能够拉回去一点、用一份从前的宽容来面对他了。我邀他到一家清静的小馆子去。两个人真是好久不曾这样轻松地面对面谈心了。

“骆驼，”我说，“我觉得你该成家了。看老刘一个人孤零零走得寂寞，有个伴会好得多。”

骆驼只是低着头呷酒，没有反应。我追问：

“这么多女的，你就真的一个都看不上眼？你小子眼界就那么高哇？”过去的感觉又回来了一些，我发现自己也用从前的口吻对他说话了。

骆驼仰脖子灌下一盅，没头没脑地冲着我说：“你看看我。”

我依言看他，才发现他近来头发又稀少了些，下巴又肥厚了些，眼袋又肿大了些，顶着桌缘的肚皮又鼓胀了些……

“你说，如果你是女人，你看上我什么？”我正盯着他的肚子想着他的那条腿，闻言连忙收回视线正视他，不敢答腔。

“想嫁我的人不是没有，可是她们看上的不是我他妈这个人

呀！”我皱皱眉，心想就凭你这一口不干不净的，也早把好人家女孩吓跑了。“还是你小子狗运好。小珮当年看上的就是你这个人，别的存心全没有。她对你真是死心塌地的。”

我矜持地笑笑，心中自是得意，忽然觉得骆驼其实并没有比我值得神气的地方；而我居然始终敬他是老大哥、是教导我提拔我的人……真有点不可思议。

“记得储美秀吗？”骆驼问道。

“谁？储——”我从飘忽的思绪中惊醒，以为他在说哪个演员。我们的演员录资料现在庞大得需要用电脑处理了。

“记不记得高中的时候，你常陪我上一家教堂，那时我在猛追的那个酒妞……”

“记得记得！”我心头浮起洋牧师“骆驼穿针眼”的腔调来。“是呀，为了她去坐教堂的硬板凳，结果你连个亲嘴都没有捞到吧！后来呢？”

“后来？还有什么后来？后来我遇见这么多女孩子，总觉得没有一个及得上她。真是笑话，妈的，你看我像个这么婆婆妈妈多情种子吗？”骆驼自嘲地笑笑。“我没告诉你——夏天我又遇见她了！”

“谁？储美秀？”

“不是储美秀我还在讲谁？你小子——”他把骂人话随着一口酒硬咽下去，“她去了美国、嫁了人、养了孩子、离了婚，夏天带着那混血儿子回台湾探亲，听人提起我，就找上我啦。老天，她还是那么漂亮，真他妈的奇怪……”

“后来呢？怎么样了？”我兴奋地追问，心里有点怪他这样有趣的事居然没跟我提，太不够意思。

“没怎样。”他懒洋洋地又干了一盅酒。“她从前瞧我不上眼，现在当然也一样啰。”

“胡说，那她找你干什么？”

“她不是找我。她找的是这个赚了他妈大钱的大公司的大老板，不是我骆驼。”

我一时不知该说什么好。骆驼还要倒酒，我轻轻按住他的手：

“够了，吃点东西吧。”

骆驼嚼了两口菜，忽然眼睛红红的放下筷子：“我真想吃一碗老刘的大卤面——”

我一阵鼻酸。那一刻我又觉得老刘的猪耳朵和刀削面还是没得比的。我才深深懊悔那么久的时间不再常去看那个孤单的老头子，不再理会那个失意时的老朋友。可是你不能怪我，人得意的时候最不需要的就是失意时的朋友，你说是不是？

老刘之死带给我的伤感和懊悔很快的就被繁忙兴奋的工作冲淡了。那阵偶发的情绪当然不会给我的生活带来任何改变，而那晚跟骆驼的谈心，也是我俩最后一次以那样的方式谈话了。在那之后，我再也没有过回到从前日子的感觉了。我说过我不是个会恋旧的人，旧地重游婆婆妈妈那一套我从来不感兴趣。同样的，对未来没有价值的过去，我没有理由拚命念念不忘。

现在心平气和地回想起来，我跟骆驼产生无可弥补的裂痕，其他种种理由原因都还是次要的，金钱才是主要导因。没钱的时候可以不分彼此，赚小钱的时候也可以马马虎虎；赚了大钱，再加上我的生命中多了一个最重要的人——妻子，而且不久以后我们就会有孩子，又分期付款买了漂亮房子，在公司里有我心血结晶的股资……对很多事的看法做法就会不一样了。骆驼的马虎、随便、浪费、任性、随兴之所至的决定，件件令我越来越痛心疾首。小珮还在枕边唠叨，叫我把公司帐目钉得紧一点，骆驼兜揽的事太多，难保没有走私的可能。

“那倒不会，骆驼不是那种人，这点我信得过他。”我心烦地说。

“哼，亏你混了这些年还这么天真！”她一翻身背朝着我睡了，我却眼睁睁看着天花板，久久无法成眠。

终于，我跟骆驼无可避免地正面冲突了。

我记得很清楚那是四月一日愚人节，那天下午我在办公室里正埋头核算一笔帐，骆驼推门进来（他这从不敲门的习惯也令我讨厌），眉飞色舞地说：

“还没走？好极了，陪我去喝一杯，我有件大事要跟你商量！”

我听到“喝一杯”就微微皱眉，因为公司上下正在盛传董事长酷爱杯中物的程度，已经使得他几度忘掉重要约会，或者在会议中精神无法集中了。

“小珮在等我回家吃饭，有什么事就在这里谈行吗？”

“好吧，等一等。”他转身出去，很快地又回来，手中拎着一瓶酒和一包花生米。

我假装没看见他自备的粮草，把身子往后一靠，交叉着双手，如同一个干练的商场决策者那样等着他开口。

“杜光明，”骆驼开门见山地说，“我想拍电影。”

这家伙已经醉了不成？我们不是每天都在拍电影吗？

“我的意思是拍真正的电影，发行到大戏院去公演的电影！”

“这倒不是个坏主意。”我说。“可是要谨慎从事，现在满街都是拍电影的人，竞争多，亏老本的更多。我们要选个什么样的适当时机去投资拍部什么样的稳赚的电影，下次公司会议上可以提出来讨论讨论。”

“小子你少来跟我文绉绉的打官腔，”骆驼不耐烦地，“我想拍的是我肚子里早就有的一个故事，很有意思的，一定受欢迎，

一定卖座——不过那还不是主要的，主要的是这是我真正想干的事，我早就想啦，可是从前他妈的没这个条件，现在老子有钱了，公司里一切又都是现成的，你也可以帮我……”

我冷静地问：“你仔细地通盘考虑过这个方案了吗？”

骆驼急切地说：“杜光明，这是我好多年以来的梦想。做一个真正的导演，拍真正的电影，我自己的电影！不是替别人拍人家订做的烂玩艺！怎么样，小子，我们一起来干一票吧，轰轰烈烈搞他个大的！”

我吁口气，耐心地说：“骆驼，你不是在跟我开愚人节的玩笑吧？我真不能相信，你也有这个年纪了，又有这个大企业，怎么居然还在想这种自己过瘾的好玩事？”

“是真的很好玩呀！小子你听我说，”骆驼的眼睛放出光来，“光是故事就精彩的不得了，听着啊：很久以前——唉管他哪个朝代你负责去编一个——有个绝色美女，她有个小伙子情人两个嘛爱得要死，可是她给皇帝看上啦，把她强娶了去当小老婆，当然也爱得她要死啰，这个情人一气之下就远走江湖，遇到很多奇人奇事，几年后你猜怎么样，情人出现啦，现在是个武功高强的侠客了，还会飞天钻地的奇术，于是他闯进皇宫跟大内高手恶斗，最后历尽千辛万苦，推翻了那个皇帝，夺回了心上人……”他歇口气又说下去，“怎么样，精彩吧？你看，什么都有：古装、爱情、侠义、武打、战争、魔幻、惊险、鬼怪、宫廷……应有尽有！这样的电影，你说能不他妈的轰动吗？”

我听得头昏脑胀，直到听了他的三字经才惊醒过来，重重地摇头道：“骆驼，虽然有很多烂片也照样卖钱，可是其中有他们的道理。我绝不相信你这锅大杂烩能行得通。你想要自己玩票，我站在朋友立场奉劝你一句：别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你要找我一起，我只能说：对不起，恕不奉陪。”

骆驼怔了半晌，脸色渐渐黯淡下来。“这么说，你没兴趣？”

“没兴趣，而且再说一遍：你最好也别冒这个险。”

“你小子没这个胆？”骆驼对着瓶子喝口酒，眯着眼看我。

我觉得胸口有一团怒火在渐渐成形，但还是很有风度地说：“这跟胆子无关。我觉得我们现在应该全心全意投在‘梦镜’上，无谓的风险不值得冒，个人风头更不该急着出。”

“一个人活着本来就该冒冒险嘛。”骆驼脸上已现出令我敏感的鄙夷之色：“你这辈子难道就拍拍这种小儿科的东西就心满意足啦？你小子难道从来没想过自己来好好搞些个像样的东西？”

我拼命压平自己的声音说：“骆驼，你在自说自话。那是你的想法，我可并不觉得有个像现在这样规模的事业还叫不像样，非得去拍部什么电影才叫干了像样的事。将来‘梦镜’也许会投资商业电影，可是那会是正正规规有计划有策略的投资，而我认为目前还不是时候。”

骆驼耸耸肩：“我就不信我自己不能干。”说着扔了几颗花生米进嘴，嚼得咔嚓乱响。

我觉得他的态度简直是挑衅。“你要去自我满足，那是你的自由，我无权过问。不过站在‘梦镜’总经理的立场，我要先跟你讲明白：第一，你自组电影公司，帐目跟‘梦镜’绝对要分清楚；第二，你出去拍你自己的电影，‘梦镜’的事要先交代安排妥当，我们就当你休假去了。你身为董事长，这个榜样要做好，如何？”

骆驼拿起瓶子又对嘴喝了两口，房里的寂静衬得他喉咙咕噜咕噜响得厉害。这时他的脸色不但没有因为酒精而变红，反而渐渐苍白了。

“好小子，不错不错，真有总经理的风度呵，连我也管上了。不过你也未免太瞧扁我骆驼了，‘梦镜’不管怎么说有一大部分

是我的吧，你想我会他妈的乱来吗？”

“正因为也有你的也有不是你的，才要划分清楚。”我毫不示弱。

“很好，那我就去玩我的啦。”骆驼站起身来伸个懒腰，“真可惜，本来想请你担任制片的。你不给面子，只好去他妈的算啦。”他一拐一拐走开去了，不知是我的错觉不是，他好像跛得比以前厉害了。出门前他转过身来道：

“其实嘛，嘿嘿，老实说吧，你小子他妈从怎么捧摄影机的ABC都是老子教你的，找你做制片什么的是抬举你请你来挂个名而已，不必太当真啦！早点回家抱老婆去吧，啊？杜——总——经——理！”砰一声带上门出去了。

我紧抓住椅子的扶手浑身发抖，恨不得这时两手紧握住的是骆驼的咽喉。自从“梦镜”成立以来，我的心中总有一个难以形容的阴影——我一直在试图忘却、否认、埋葬的。我几乎成功了，我几乎以为骆驼完全没有当他是提拔我的“恩主”的想法、完全当我是他平等的合作伙伴！今天，他残酷地撕裂了这件我努力编织了多年的昂贵华美的外衣，逼我重新面对那个连摄影机也不会捧的当年的自己。

然而我到底已经不是当年的自己了。几年的历练下来，我可以冷静地把事情想过一遍。首先我不能服输，一定要坚持在“梦镜”继续干下去。其次，我决定不再跟骆驼正而冲突。我要守住我自己的岗位，冷眼旁观他去做他要做的事——如果一切如我所料，他会失败，那时我再等着他回头来找我。

到那时候，我心中冷笑一声：可就难讲谁更会捧摄影机了。

我不能不承认骆驼是个拿得起放得下的家伙。他居然放心十足的把“梦镜”完全交给我管，自己拍他的大电影去啦。我当

然不甘示弱，存心做给他看：“梦镜”在我杜光明一个人的领导之下，只会更好。

至于骆驼那边的情况，我有第一手情报。小珮原先的一个同事现在替骆驼做剧务，小珮不时请他过来吃饭聊天，我对骆驼拍片的经过便有身临其境之感了。

骆驼的电影，片名倒是很有气魄（亏他想得出来的）：叫“倾国之恋”。女主角人选，据说骆驼对当今红星挑来拣去都不满意，结果是公开招考来的。小珮听了便摇头叹道：

“这第一步棋就差了。不是红得发紫的大明星，没有票房吸引力呀！”

待我看到女主角的相片，便明白骆驼为什么这么做了。我虽然已经不能清楚地记起储美秀的面貌五官，可是她那楚楚动人的纤秀清丽是令人难忘的。说老实话，当年在教堂我也动过心，只是自己太有自知之明，所以想都没想要采取什么行动。现在面对着这张照片，脑海里立刻浮现她的情影。啊！原来如此。

至于男主角，听说先是找个性格小生，拍了一下骆驼嫌他太嫩气，换了个性格中生，骆驼还是不满意，总嫌人家拍不出他要求的性格来。小珮说：

“骆驼怎么这么难伺候？拍‘梦镜’的片子他不是快得很吗？”

我冷笑道：“这不一样呀！骆驼找的是他自己的影子，搞不好他只有自己上了！”

小珮啐道：“你的想象力也未免太丰富了！”

结果消息传来：骆导演再度临阵换将，决定自饰男主角。

小珮的反应是目瞪口呆，我的第一个反应是幸灾乐祸——说实话，有一阵子我还真有几分担心这种大杂碎烂片会爆出冷门变成大热门，因为这年头观众的品味太难讲了。可是他这么

一瞎搞，多半是没有戏唱啦。接下来我第二个反应是觉得自己实在不是个君子。

其后各种零零碎碎有关《倾国之恋》的大小新闻，便成为以后那半年多里我家茶余饭后最热门的话题：骆导演脾气难缠，除了女主角几乎每个工作人员都被他骂过。他的酒瘾好像更大了，工作人员迟到被他骂得狗血淋头，他自己却有好几回早上迟到，而且是明显的宿醉未醒的模样。这部电影稀奇古怪的特技镜头来得多，侠客武艺高强满天乱飞，演他替身的成天被钢索吊着做空中飞人，有一回摔伤了，他自己上，结果差点休克。还有，他自以为样样都通，有时候抢过摄影机就插手，摄影师气得好几回几乎跟他打起来……最后也是最糟的消息是：他的成本已经早就超过预算了。

七八个月以后吧，多灾多难的《倾国之恋》终于杀青。骆驼向“梦镜”租用剪接和配音设备（我跟他事先讲明帐要分清的话总算他听进去了），所以我也十分清楚这方面的进度。他前后共换了三个剪接师，最后又是决定自己上。

事到如今，我可以百分之百肯定这是部灾难片。而这时我敢发誓自己真的已经没有幸灾乐祸的心理了，一点也没有——骆驼绝对不再会是我的劲敌、我的对手了。

《倾国之恋》宣布大功告成之后，骆驼在公司举行了一个酒会，庆祝他新片的诞生，并且感谢同事们在这段时间给他的鼓励支持云云。干杯之后，他的秘书笑道：

“董事长，我们应该有荣幸先睹为快吧！”

众人纷纷附和道：“对呀对呀，先放给我们看嘛！”

骆驼脸上焕发着喜悦骄傲的表情我看着觉得眼熟，想了半天才忽然悟到那竟是小珮在阵痛八小时之后生下我们那个胖小娃后的表情。他好像就在等着大家提出这个要求，一迭声“那当

然、那当然”。于是决定次日在公司的试片间里放映一场。

我怀着复杂的心情去看，故意坐得离骆驼远远的。我知道无论片子比我想象中的好些或者更糟，都会使我很难面对骆驼。看到银幕上映出骆驼的名字，我忽然想到几年前走错电影院的那一天。这回骆驼的名字当然是大得多，而且出现的次数也实在太多了。

唉，这真是个恐怖的观影经验。我不是没有看过大烂片（自己每天也在拍小烂片），但这部《倾国之恋》真是烂得叫绝了。我无法决定究竟是导演、还是演员、还是编剧最烂，反正这三者都是骆驼，不发生排名先后问题。女主角好像有意跟男主角比糟，完全是个木偶，但我宁可看一个布袋戏的木偶去演还会好过些，至少不会打从心里替一个木偶难为情。凭良心讲骆驼演得很认真，尤其与女主角的爱情场面真是入戏之至；他自己满天飞来飞去的特技也拍得满像回事，我注意到他扮演的这位大侠不是飞在天上就是骑在马上，很少走台步，所以如果不是特别存心的话是看不出他的跛脚的。只可惜他老兄的外型太不敢恭维，在那荒谬绝顶的剧情中像个忙碌笨拙的救火员，叫人恨不得把他从银幕上拉下来。他一出现大家就窃窃嗤笑，银幕上越是悲凄壮烈，银幕下压抑不住的笑声就越是此起彼落。我真不知道坐在后面的骆驼作何感想。

好不容易熬到剧终，我看看表：片长三小时又十五分钟。这时我才认清公司里这批家伙是些什么样皮厚心黑的肉麻马屁精。他们居然脸不红气不喘地朝站在门口的骆驼纷纷说：

“恭喜恭喜，董事长，真了不起呀！”

“场面伟大，媲美《乱世佳人》！”

“好曲折动人的故事，董事长真是多才多艺！”

“女主角真漂亮，一定一炮而红！”

“.....”

我最后一个走过他面前。我俩的目光相触，我在他眼中看见一些陌生而复杂的东西：不确定、疑虑、渴望……它们唤起我对他许多年前一些零碎的记忆，当我们都是徬徨少年时的岁月……然而我只朝他点点头，什么也没说就走出去了。

回到我自己的办公室，墙上“梦镜”的广告海报撞入我的眼帘，我像第一次看见它一般逐字默读那些我亲笔撰写的广告词句，想到骆驼终于也不能抗拒拍一部属于他自己的梦镜影片的诱惑。问题是这样的影片只该拍给自己和自己的梦中人看，而绝对不能放给全世界的人看——你的梦一旦公开，就不应该只是你自己的梦。骆驼在许多事上搞不清楚，但最糟的就是这点没搞清楚。

《倾国之恋》的命运，果然不出我所料：没有片商愿意发行。我不能想象傲气凌人的骆驼，求爹爹拜奶奶似地逐家求人对他是怎样一种酷刑，但从他短期内就枯槁憔悴下来的面孔，也能略知他受的煎熬了。

啊，对了，我忘记提一件事：听说片子拍到一大半时，女主角就搬进骆驼的公寓跟他同居了。可是等到事实证明全世界不会有任何一家戏院会上映这部片子，而骆驼这辈子大概也不可能再拍一部“大”片子了，女主角（她的本名我始终没弄清楚，只知道骆驼给她取的艺名叫楚秀）就悄悄搬了出去，还顺手取走了一些轻便的纪念品作为这些个月以来时间上和其他方面损失的补偿。

故事讲到这里，本来也该结束了。如果人生能像我们拍的那些戏，想在哪儿叫切哪儿叫停就可以静止在那一点上该有多好。可惜拍我们真正的命运的摄影机是永远在动的。地球永远在转动，我们的世界也永远跟着时间不由自主地向前，直到有一

天清晨我被电话铃声吵醒——

“杜光明先生吗？你们公司的董事长骆伟才先生，嗯，被发现摔在你们公司大楼前面地上……已经无救了……初步调查死因是坠楼……”

我赶到出事现场时一切当然早已过去，地上有一些模糊的痕迹，我捂住嘴掉过头去不许自己细看。我只觉得口干舌燥，想吐。抬头看看大楼，高得吓人，像在天上摇摇晃晃。十楼上骆驼那间办公室的窗户大开着，像个黑洞洞的大嘴。真不能想象骆驼竟可以从那里往下一跃……我想吐，想回家，想躺下来什么也别管。可是面前就有一团糟的公司等着我去处理善后。世界还在转动，生命的摄影镜头还在动，没有人能叫：“CUT！”



骆驼没有留下任何遗书遗言，所以警方曾怀疑过他杀的可能性。但根据所有熟识他的人提供的线索，终于断定还是自杀的成分最大。我去探望骆驼的老妈，可怜她已经伤心得神智不清了。谁也不要他那箱《倾国之恋》的影片，我便做了一个录影带拷贝随骆驼下葬，影片本身我决定替他保存着。这就算我俩朋友一场，我揣摩他的心意替他做的最后一件事吧。

至于我怎么离开了“梦镜”呢？很简单。《倾国之恋》倾光了骆驼所有的积蓄，他使用他“梦镜”的股资作抵押，向一家金融企业贷款。骆驼死了，除了那箱没人要的影片什么也没留下来，债主就来接收“梦镜”啦。我二话不说，提出我的股金离开了公司。以后那里发生了什么事我一概不知也不想知道，只听说不久以后“梦镜”也成了历史。

我用手边的钱驾轻就熟开了家广告公司，生意也是好得不

得了。我一心想要“梦镜”成为过去,可是我发现广告公司其实跟“梦镜”是一类的——也是造梦,瞧,用某某牌子的洗发精,青春美貌友谊爱情魅力前途……都随之而来,都是你的了。喝某某牌子的果汁,健康活力智慧人缘事业好运……也都是你的了。只不过这些没有经过你的挑选,是我们强销给你的速成梦。

有时我会傻想:骆驼去的时候两手空空,只有掌心八颗厚茧,算不上是财主,还是可以进天国的。他老兄在天上看着地上的我成天像孙子一样地忙死忙活,赚那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的钱,一定觉得好笑。不过他到了天上,该有修养得多,嘴里也该干净些了。他应该不会寂寞了,有老刘作伴。老刘更不会寂寞,他早就跟他的老娘和媳妇儿团圆啦。还有,骆驼背上该会长出一对洁白的翅膀了吧?“飞驼”的美梦,终于可以实现了。

(选自《海峡》1993年第6期)

等待星期六

裘山山

李素是个看上去普普通通，实际上却很有特点的女人。说她普通，是指她的相貌和身材都平平淡淡，走在街上不会引起任何男人或者女人的注意。说她不普通，是只要你和她相处一段时间，甚至只需要交谈几分钟，你就会发现她其实是个很有质量的女人，你会很乐于和她交谈。且不说她的学识使她的谈话富于情趣和哲理，单就是她的嗓音，都能将你吸引住。她的声音异常的轻柔、温和、婉转，但决不嗲声嗲气。如果声音可以用美丽来形容的话，她的声音就称得上是美丽无比了。据说当初她的丈夫爱上她，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迷恋上了她的声音。

但李素的特点和良好素质被更多的人发现，还是在她做了心理咨询师之后。这个所谓的心理咨询师，并不是在大医院里开心理门诊的那种，那种是要专门人才的；她只是作为一个普通的机关干部，在电信局开办的“周末电话心理咨询台”工作，通过电话上的交谈，来帮助那些前来咨询的人排解内心的苦恼和烦闷。

需要说明的是，这是个尽义务的工作，没有任何报酬，也没什么荣誉。每个星期六的下午都要值班。

那么，李素为什么要去做这件事情呢？除了她的学识和教养使她感到这是个有意义的事情值得她去做外，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她在潜意识里有一种要报答生活的念头。她觉得自己

这样一个平平淡淡的女人,却被生活如此厚爱,有了一个令人羡慕的丈夫,还有一个非常可爱的女儿,自己不对生活有所回报的话是说不过去的。(这里补充一点儿背景资料:李素那个因为声音而迷恋上了她的丈夫,是个相貌堂堂、个子高高,很有才华的记者,他完全能够因为欣赏她而爱她。故在李素还来不及为自己相貌平平忧郁的时候,他就让她有了一个幸福的家。结婚一年后他又让她拥有了一个和她形不似神似的非常美丽的女儿。李素太满足了,以致常常怀疑自己得到的这一切是否真实。)

于是当李素在晚报上看到一则招聘启事,说新开办的“周末心理咨询台”需要二十名愿意尽义务的社会工作者以帮助很多需要帮助的人时,她马上就激动起来,觉得自己长久以来在冥冥之中等待的能够回报生活的正是这件事。她立即决定去应聘。

丈夫对她的这一决定非常支持,说一个人能为社会做一些尽义务事情是非常美好和有意义的;而且你的声音这么好听,肯定会使你的工作增色。

但李素那位最要好的女友王微却很不赞同。王微和她是大学同学,两人性格差异很大,却一直很要好。王微表情夸张地说:你搞错没有?去开导别人?还尽义务?这是什么年头了?

李素毫不客气地(但声音却非常柔和地)反驳说:正是这个年头才需要心理咨询。社会发展越来越快,生活节奏越来越紧,人们的心理压力也就越来越大。而且现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少了温情多了利益,很需要有这么一个可供人们倾诉、发泄和得到劝慰的渠道。

王微用嘲讽的语气说,我敢肯定那些打电话的都是些很脆弱的没有成熟的小青年。

李素说,谁都有脆弱的时候,谁都有需要帮一把的时候,说不定哪一天你还会打来电话呢。

王微马上大笑,说不可能。我就是喝个酩酊大醉也不会把苦恼告诉别人的。

李素说,你这样做并不能证明你坚强,只能说明你蠢。

王微应不出话了,就打趣说,没想到你的嘴巴变厉害了嘛!反正我不信你们那个东西。

李素说信不信由你。再说我也不希望你打电话去。有什么事咱们彼此咨询好了。

李素就这样来到了周末心理咨询中心。

果然不出丈夫所料,李素把这一工作干得很出色。她的柔和的声音和耐心的态度,以及一种替人着想又善于劝解人的天性,使她很快在咨询中心有了影响。很多人慕名找她或者第二次又找她:“我想找17号咨询员”(17号是她的咨询员代号),人们总是这样说。所以在一年后中心的总结会上,她被一致通过评为优秀咨询员。

这样李素就更乐于做这项工作了。她觉得这一荣誉胜过她以前得到的所有荣誉。她想,看来自己还真是个心理医生的料呢。所以每每到星期六,她就高高兴兴地去“心理咨询中心”尽义务了。

直到我们故事发生的那一天。

这一天当然又是星期六。

黄昏时分,李素气喘吁吁地走进值班机房。她热得浑身是汗,头都发晕了。每次来值班,她都要骑半小时的自行车,然后爬上8楼。值班机房在8楼,没办法。冬天还好,一到夏季就显得格外辛苦了。

幸好机房是开了冷气的。李素一边换鞋,一边和上一班的

四位咨询员打了个招呼,让他们赶快下班,自己就找了个位置坐下。看看钟,刚好6点。又是她到的最早。他们这个咨询中心有二十多个人,全是主动应聘的义务工作者。有真正的心理学专家、大学教师、省市团委的干部,还有编辑、记者、作家等等,也有李素这样的机关干部。每个星期六从早上9点开展到晚上9点。为了不让单位上的人知道,李素选择了晚上6点到9点这一班。这样她就可以在下班之后再上班了。

李素刚坐下,还没来得及喝口水,电话就来了。情况经常是这样的。她赶紧带上耳机应答。她的责任心很强。

还好,只是一个简单的问题。一个小姑娘让她帮助参谋一下,给自己的男朋友送件什么样的生日礼物为好。既要表示祝福,又要表示爱意。李素很认真地帮她想了好几种,比如音乐磁带,书,还有足球票。这些都是她曾经帮那些少男少女出过的点子。可这个小姑娘觉得这些都还不够别致,她想给他一个意外。李素忽然想起她今天在来的路上看见一个小伙子穿了一件文化衫,上面用彩笔夸张地写着“没有乐队”,每个字似乎都在向人们诉说一种渴望,挺有趣的。于是她就建议小姑娘去买一件白色的汗衫,自己用彩笔绘制一件独到的文化衫送给男朋友。小姑娘非常兴奋地接受了她的这个建议,一再说太好了太好了谢谢你大姐姐。

李素心满意足地放下了电话。每当对方很满意地说谢谢你时,她都会感到极大的满足。她到这儿来不就是为了得到这样的满足的吗?照说这位小姑娘的问题本来不属于心理咨询的范畴,但她仍然乐于回答。她觉得能从中感受到一种人与人相互信任的快乐。

这时,另外三位和她一起值班的咨询员也先后来了,两男一女。一位是精神病院的退休医生,一位是大学老师,还有位女的

是幼儿教师。他们四人分在一个组已很久了。李素每每看到他们,都会得到一种鼓舞。特别是那个退休医生,头发都掉光了,还这么辛苦地做这种尽义务的事,他能图个啥呢?

时针指向6点半。大概是因为到了吃饭的时间,电话相对少了一些。李素一面吃着电信局为他们准备的面包,一面胡乱想着心里的事。

丈夫今天早上出差去了。丈夫出差如同家常便饭,记者嘛,一会儿这儿采访,一会儿那儿开会。丈夫知道她顾不了家,早就请了一个能干的保姆在家里。他说他不愿意让李素变成一个家庭妇女。李素常为这个感激丈夫。但这次丈夫走时,他们有一点儿小不愉快。起因也很简单,再过一星期就是李素的生日了。可李素问他什么时候回来时,他却像是完全忘了似的,说起码得10天。李素不愿去提醒他,但心里却很别扭。以致昨晚亲热时也表现得很没热情。

现在李素有些后悔。她想,说不定丈夫是想给她个意外,到了那天就突然回来了。毕竟还有一星期呢,自己是不是太小气了?她决定等今晚丈夫挂电话回来时弥补一下。丈夫总是习惯一到地方就给她挂一个电话。这回只是去邻县,晚上更应该有电话。

李素这么一想,心情顿时开朗了许多。她发现自己自从到了这儿来工作后,性情比以前更豁达了。大概自己在劝别人的同时也就劝了自己吧。所以她跟那位反对她来的好友王微说,到这儿来工作并不是完全利他的,也有利己的一面。王微就说她整个一阿Q,她则反击说王微是悲观主义者。两个好朋友总是打嘴仗。

7点。电话多起来。三个人不停地应答,仍是接不过来。因为并不是每个电话都能很快了结的。记得第一次值班时李素

接了一个因为失恋而想不开的姑娘的电话,就跟她讲了整整 40 分钟。当然,她一步一步地劝开了她。从最初的泣不成声,到后来的破涕为笑,连李素自己都奇怪自己怎么会一下子说出那么多具有说服力的话。平时她并不是个爱说话的人。

一个小伙子对李素说,他是个从郊区农村考入大学,如今分配在一家公司工作的青年。他在公司里爱上了一个女孩子,女孩子也很爱他。因为他不仅有学位,还多才多艺。可女孩子的父母却坚决不同意,原因只有一个,他的家在农村。女孩子因此而犹豫,小伙子也就因此而痛苦。

以往碰到这样的情况,李素总是劝小伙子要耐心,慢慢地说服对方的父母或用行动去赢得他们的好感,以争取他们的同意。比如在事业上争取更大的成功,或者给他们的女儿创造一个很好的生活环境,让他们感到女儿和他一起生活是能够幸福的。

但这一次不知怎么,李素忽然觉得这样对待这个小伙子是非常不公的。为什么总要让小伙子去付出更多的努力和耐心等待?就因为他来自农村吗?于是她改变了开导的方式。

她对小伙子说:我觉得你大可不必为你的农民出身而自卑痛苦。你应该很自信才是,因为你是出色的。你走在这个城市的大街上看一看,那么多从小有着良好生活环境的青年人,有几个是像你这样考入了大学的?就是你们公司,又有几个是像你这样既有学识又多才多艺的?而你,却能在艰苦的环境里发愤读书,在不尽人意的环境里实现自己的理想,凭着自己的本事(而不是依赖父母)走进这个城市。他们应该钦佩你才对,因为你人生的第一步是成功的。所以在女朋友面前你根本不必表现出自卑,更不能因为家在农村就事事依顺对方,贬低自己。他们看不上你,是他们没有眼力而不是你的错。你越自卑反倒越让人瞧不起。我相信那个姑娘如果真是个好姑娘,她就

不会因为这点放弃你。如果她真因为这个放弃了你，我劝你不要去争取。因为这样争取来的爱情是不平等的，将来也无幸福可言。该属于你的自然会属于你。关键是不要看轻了自己。

小伙子在沉默了片刻之后，几乎是用颤抖的声音说：大姐，让我怎么感谢你？你的这番话很可能将改变我的一生。我从小到大都没有得到过这样的开导和鼓励。我觉得我现在心里特别亮，你说的那些话在我的心里开了一个大大的窗户。大姐，我永远都忘不了你……

李素心里充满了常人难以理解的快乐。她也对自己的回答感到满意。她想，看来即使是回答咨询电话，也会有像作家写书那样灵感突至的可能。最后小伙子一再地说想知道她的名字，说：“不为别的，只为有一天我有了好消息能告诉你一声。”李素犹豫了一下，仍坚持没说，只说了自己的代号：“我是17号。我希望听到你的好消息。”

8点了。李素感到肚子很饿。她肚子一饿就胃痛。于是趁着空隙赶快拿起刚才吃了一半的面包，刚咬一口，又一个咨询电话来了。她赶快咽下，拿起听筒应答。

一个小姑娘的声音。她急切地说阿姨你是心理咨询的吗？我叫我妈妈来跟你说。接着就传来小姑娘的叫声：“妈妈快来，我接通了。”

一个中年妇女接了电话。她起初有些含含糊糊，后来就像打机关枪一样说个不停了，且越说越气。原来几天前她发现了一个女人写给她丈夫的情书。她气得和丈夫大吵大闹，丈夫却什么也不解释，只说以后不再跟那个女人往来就是了。可她觉得不解气，仍是天天吵，丈夫就躲她，已经两天没回家了。这下她不知该如何是好了，想让李素给出个主意。

可以说婚外恋是他们开展咨询以来最常见的了,光李素就处理过多次了。这一位李素听出是个普通家庭妇女。 (“那些信写得好肉麻哟,动不动就是黑格尔说爱情是啥子马克思又说爱情要干啥子,简直不要脸!”)她就让她先尽情发泄,把气话说够。等她平静下来后,她就问了她几个问题。诸如她内心是否还爱丈夫?她有没有勇气离婚?他们的孩子多大了?丈夫平时对她怎样?他们是怎样恋爱结婚的?他们之间的文化差异等等。女人一一回答后,她便知道该怎样开导她了。

大约谈了二十来分钟,女人就表示愿意照李素说的回去和丈夫心平气和地谈一谈,用理智的态度来解决问题。虽然情绪仍是不高,但最初那种气咻咻骂个不停的模样没有了。她很服气地对李素说:你说的对,我的方法有问题,我是气糊涂了。唉,我身边要是有你这样一个朋友就好了。我那些朋友只是跟我说不能轻饶了他,所以我就老是吵。其实我并不想离婚……最后还是我女儿叫我打这个电话的。我女儿12岁……可你们这个电话只有星期六才有。我就一直等着星期六,如果两天前打,事情可能就不会那么糟了。

李素说:真抱歉,我们只有星期六才开。如果还没解决好,你下个星期六再打,好不好?

放下电话后李素对身边的退休医生说,其实有条件的话,我们应该每天开才对,总不能让人家有心理问题都等到星期六才解决吧。

退休医生说:我也这样想过。可大家多数都是有工作的,怎么可能呢?

李素想想也是。

时间一转眼过去了一大半,现在是8点半。李素看看自己

手上的登记表格,她一共接了8个电话。不算多也不算少。她感到愉快的是,今晚所接的电话都比较有质量,也比较成功。除了前面说到的那三个外,另外有两个失恋的,有一个无法和上级处理好关系的,有一个生意做砸了的,还有一个也是婚外恋。(似乎现在这一类的电话多了起来,且多是中年男女。)除了生意做砸了的那个她不太有把握外,其他都还不错。

李素又接了一个电话后,就到9点了,也就是说,他们下班的时间到了。

如果她当时马上就放下话筒站起来,今天一天就会圆满地结束。但李素偏偏是个很有责任心的人。她站起来后又看见指示红灯亮了,就又拿起了听筒坐下来应答。

这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她第一句话就是:“请问你是不是17号咨询员?”

李素回答说:“是的。”

对方沉默了。

李素以惯常的口气说:“你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吗?”

对方依然不说话。

这时,另外三位咨询员向她示意该下班了。她关上电键对他们说:“你们先走吧,我把这个接了再说。”

李素又对话筒里的女人说:“喂,你有什么需要我帮助吗?”

对方终于说:“我听说你非常好,所以想找你说说心里话。”

李素说:“谢谢你对我的信任。”她一边说一边想,这个女人的声音怎么有点儿怪怪的,好像并没有什么苦恼。而且郊县的土音很重,像农村妇女似的。但李素依然耐心地等待着她向自己诉说。

女人说:“是这样,我爱上了一个人,觉得好痛苦呵。”

李素说:“爱上一个人应该感到幸福才是……是因为他不爱

你？”

女人说：“不不，他当然爱我，而且不是一般的爱。”

“那是……”

“他已经结了婚。”

李素想，又是一个婚外恋。如今的婚外恋怎么这么多？但她还是很和蔼地说：“你能再说得具体一些吗？”

女人爽快地说：“可以，我就是想找个人摆一下。”

女人便开始了她的叙述，语气很快。

李素一面听，一面分析着她所说的情况，想着怎样应答和劝导。女人说，那个男人非常出色，不仅才华横溢，外貌也很吸引人。她从来没有遇见过这么优秀的男人，她不想放弃他，想得到他。李素问，那个男人的态度呢？女人说，那个男人也非常喜欢她欣赏她，也觉得她是他遇到的最出色的女人。（李素觉得从她的声音里怎么也听不出她是个“最出色的女人”。）但他没有勇气和她结合，原因是他放不下他的家庭。他有个女儿，4岁了，很可爱；老婆又特别贤惠。他说他老婆虽然不漂亮，但很有女人味儿。

李素听到这儿，忽然觉得有某根神经被触动了：她说的情况怎么和我们家这么像呢？她不由自主地问道：他是做什么工作的？女人毫无顾忌地说：他是某某报社的记者。

李素的脑袋“嗡”地一声，所有的血都涌到了脸上。她拼命地镇静自己：不可能，不可能。一定是巧合。但那女人往下说的话使她无法再说服自己了：

“今天早上他出差走了，我一下觉得心里很难受，只好打这个电话，想从你这儿得到些安慰……”

天哪，怎么会这样？

“那你们准备怎么办？”李素脱口而出。

“他的意思是我们就做情人好了。可我总觉得老这么偷偷摸摸没劲，我真的想和他光明正大地结婚……”

李素真想大骂一句，你混蛋！结你妈的大头鬼！但她马上关上了电键，平息着自己起伏不已的心潮。她想，无论怎样自己得先把这个女人应付了。不能在这儿失态。

于是她开始机械地开导那个女人，说了些在感情问题上不能太冲动，要考虑后果以及学会替别人着想，不能只顾自己而不顾及他人等劝导的话，她想劝这个女人明智地退出。但女人仍说，我等了好多年，才碰上这么一个出色的男人，我不想放弃。李素想了想，又从另一个角度说：你的心情我可以理解，一个好男人会得到很多女人的喜欢。但我认为你完全可以用一种欣赏的态度来对待他，而不是占有的态度。因为等你真的占有了，往往还会失望，你会觉得你付出的一切不值得，不如保持一定的距离好。

女人沉默了一会儿，说：“我承认你说得有道理，理智上我也知道我应该退出。但我一想到我们在一起度过的那些愉快时光，我心里就难过。你不知道他对我有多好……”

李素坚持不下去了。这句话对她的打击是致命的。她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只觉得头痛欲裂。偏偏几个同伴又走了，不然她可以转给他们。

幸好这时隔壁机房电信局的两位小姐走了过来，她们也该下班了。李素松了口气，赶紧对那个女人说：“对不起，我们这儿要关机了。我的看法就是那些，希望你自己再好好想想。如果需要的话，你下个星期六再打电话来。”

女人客气地说：“谢谢你呵，我现在觉得心里好受多了。”

李素却连一句“不用谢”也没力气回了。

大街上凉风习习，人也比白天少了一半。

李素从电信局的大楼里出来，骑着车融入街景。往常这时候，是她最愉快的时候。因为她心里充满了“助人为乐”式的快乐，还有证实了自身价值的喜悦。可今天，她觉得自己已经掉进了地狱。一个意想不到的地狱之门突然打开了。李素有理由认为那是地狱，因为打开它的和打开幸福之门的恰好是同一人，即她亲爱的丈夫。她的耳边老是响起那个女人的声音：你不知道他对我有多好，你不知道……这声音像是勺子刮在瓷碗上，令她浑身颤栗。

如果不是她亲耳听见，她是怎么也不会相信她的丈夫会做出这样的事情。虽然那个女人说丈夫并没打算抛弃她和女儿，但他毕竟爱上了别的女人。而且还对她“不知道有多好”……以前他们之间也谈到过外遇问题，丈夫总是肯定地说不可能，说他至今还没有碰到一个胜过她的女人。她当时说对她来讲就更不可能了，因为她在这方面的起点太高了。丈夫对她这样的表达感到很满意，吻了她一下。

现在怎么办？该怎么办？丈夫不仅遇上了，还爱上了。离婚？她无法想象。可如果丈夫真的和那个女人有了很深的关系，她还能像过去那样爱他吗？他们之间还能亲密无间吗？他们这个美满的小家还能维持吗？总之一句话，她能像自己劝别人那样去做吗？

李素的脸上不知不觉中淌下了一串长长的泪水。这是她许久以来都不曾发生的事情了。

她抬头，发现自己无意中已经来到了好友王微的家门口。看来自己潜意识中渴望着找入诉说。凭着职业习惯她知道自己此时的确应当找个人说说，而不是独自一人往泥淖里陷。她锁

好自行车，走上楼去。

王微打开房门见是她，马上笑嘻嘻地说：我就知道是你。

李素奇怪地问：怎么会呢？

王微越发地笑说：咱们这么铁，还能没点儿心灵感应？

李素没心思和她调侃，径直往里走，王微一直没有结婚，所以一个人住。这也是李素想来就来的原因。她走进去，往王微那张舒服的长沙发上一靠，才发现自己全身一点儿力气也没有了。

王微将电视声音关小，从冰箱里给她拿出一瓶冷饮。她没有接，问道：你有没有酒？

王微把饮料往她手里一塞，突然爆发出一场抑制不住的大笑，笑得倒在床上卷成一团，还哎哟哎哟地叫着：

“李素……你你……真的信了……”

在王微的笑声中，李素突然明白今晚发生的是怎么一回事了。她大喊了一声：“是你干的？”

王微在喘不上气的笑里点点头。

李素一下子扑上去狠劲儿地捶她，边捶边骂道：“讨厌！太讨厌了！我今晚决不能轻饶你！你这张臭嘴，让你一辈子嫁不出去！”

王微举起手连连说：“我认输，我投降，我该死！我请你吃饭……”

李素捶着骂着，自己也抑制不住地笑成了一团，而且很快笑出了眼泪。她心里如释重负，这眼泪将重负送了出去。

起码 10 分钟后，两个女人才平息下来，在沙发上坐下。

王微说她本来想约李素今晚去看上海芭蕾舞团的演出的，可电话打到家里，保姆说李素又值班去了。她气不过，想那值班

到底有什么意义嘛！后来她一个人在家里呆得实在无聊，就起了这个恶作剧的念头。没想到还真把李素给骗进去了。

“看来你对你的大记者还是没有百分之百的信任嘛！”王微说着又想笑了。

“你装得那么像，一板一眼的，我怎么会想到是你嘛！不过我是觉得声音有点儿怪，但陷进去以后就失去理智了。该死的，下次不许了！”李素又忍不住捶了她一拳。

王微笑说：“这种事情当然是一次性的，哪会有第二次？不过说良心话，你那番开导还真不错，有点儿水平。”

李素放下了心头的包袱，就没有心思再跟她闲聊了。她惦记着丈夫的电话。走的时候她问王微明天怎么安排的，王微说跟那位出去玩儿。李素知道“那位”是王微新交的男朋友，就跟老母亲似的告诫说：

“这回认真点儿，争取把自己嫁出去。”

王微说：“嫁出去干什么？像你似的担惊受怕？”

说完两人又大笑起来。

李素受了一场惊吓回到家，就越发觉得小家的温暖可爱。小女儿已经睡了。李素问保姆有没有电话？保姆汇报说只有“王阿姨”的。李素走到床前亲了亲女儿。她不由得再次想到，今晚这事幸好是场虚惊，不然她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了。该死的王微，真亏她想得出来。

李素冲了澡，一个人上床打开电视，并随手找了本书。她习惯这样，在电视的声音里翻翻书。但不知怎么，今晚她却感到有些心神不宁。已经10点多了，丈夫为什么还不打电话来？难道他一去就陷到工作里去了？这种情况过去倒也有过。但今天她是多么希望他打来电话啊。她一定要把今晚发生的事告诉他，

他肯定也会笑坏的。

可电话仍然静静地卧着，就跟坏了似的。

事情往往就是这样。一件事情不来，另一件事情就要来。因为心神不宁，李素就再一次让今晚发生的事在脑子里过了一回。这一过，她忽然就想到了很多过去她从不曾想到的问题。

比如像丈夫这样出色的男人，又常年在外奔波，肯定要结识各种各样的女人。即使他不主动去和别的女人交往，别的女人也会因为喜欢他而追求他的。那么，如果是个漂亮女人，而这个漂亮女人又主动向他表示好感，他真的能完全不动心吗？他又不是神。他也是个普通男人，而且还是个挺看重感情的男人。

李素忽然想起一件事。那是半年前，丈夫也是说去出差，但走了三天后她的一个同事说在本市某家宾馆看见了她丈夫。她当然不会相信，坚决说那个看错了。人家见她这么肯定，自然没有再坚持。但丈夫回来后她说起这件事时，丈夫好像有些不自然。

这么一想，李素又觉得心里不安起来。她忽然鬼使神差地站起来，走进了丈夫的书房。

李素很少进丈夫的书房，除了帮他收拾。即使有时进去找书，也决不动他桌上的东西。李素一直觉得这是一个有良好教养的女人所应该做到的。但今天她有些失控，就好像大脑中的某个零件出了问题，使她从正常的运行轨道上滑了出来。

不过人们也只有从正常轨道上滑出来时，才会发生故事。

下面的情形虽然有些奇特，但的确是真实的。

李素走进去，即看到丈夫的书桌上摊着乱七八糟的书、稿纸以及信件。那些信件大都是各报社和杂志社寄来的。李素随意抽了两封看，全是工作上的事。她从没翻看过丈夫的信件，心里

很有些不安和愧疚。但好像又无法控制住自己此刻的行为。这时有个黑色的小本引起了她的注意。她拿起来打开看，是电话号码本。看来丈夫忘带了。她就在书桌前坐下，一一翻看着。

这一翻她才发现，丈夫打交道的很多人她都不认识，而且居然还有不少是公司老板。也许是他采访时认识的。她没兴趣了，准备放下。可就在合上本子的一瞬间，她忽然看到本子的塑料皮里夹着一张纸，她就把它抽了出来。

纸上也是一个电话。但电话的后面既没有单位地址也没有名字，只写了一个字母：H。她顿生疑窦：这是为什么？

她仔细地看那个号码，想从中窥出些什么。可就是6个阿拉伯数字：334561。

唯一能知道的是，这个号码就是她们这个城市的电话号码，而且从数字上判断，应该在南边新华路、文武路一带。

她忽然想，为什么不打一个试试呢？看看对方是什么人？

看看时间，已经11点多了。她想，如果是单位电话，现在一定没人接了。如果是家里的……

不管他，打一个看看。大不了就说打错了。

她站起来，走到电话机旁。

334561——她小心地按着键盘。通了。她的心跳了起来。

一个女人的声音，很急切：“喂，志文吗，刚才怎么断了？”

李素脑袋又一次“嗡”地一响。志文是她丈夫的名字。林志文。

女人又说：“喂，说话呀！生气啦？我刚才是开玩笑，我当然想你早点儿回来……”

李素觉得手发抖，她压下了电话。

李素在电话机旁呆坐了几分钟，忽然拿起话筒，拨通了王微的号码。这个动作完全是在下意识中完成的。

王微在那边刚“哎”了一声，她就怒不可遏地吼道：“以后别跟我开玩笑，听见没有你这个混蛋！”

王微被她骂傻了，好一会儿才说：“怎么啦？出什么事了？”

李素一下子失声哭了起来。

王微反应过来：“你真的发现他……有什么事了吗？”

李素只是哽咽着，一句话不说。

王微说：“你等着，我马上过来。”

李素又一声吼：“不，别过来，我不想看见你！”

王微怔了一下，也哭了起来：“李素，原谅我，我没想到会这样。真对不起，真的，真对不起……怎么办呢？你现在要我怎么样？我愿意为你做一切事情……”

李素又压下了电话。

但铃声马上响了。李素不想接，她知道是王微。可铃声锲而不舍地响着。直到小保姆揉着惺忪的睡眼走到书房门口，李素才拿起听筒。

果然是王微。她急促地说：“李素，你可千万别想不开呵……我还是过来陪陪你好吗？”

李素依然拒绝说：“不。”

“那你找个人聊聊好吗？别一个人闷着。真的，找你们咨询中心的朋友聊聊。以前我老在这个事情上打击你，现在我觉得你们那样做还是很有必要，并且是能起作用的……李素，我求求你了，千万别一个人闷着……”

李素说：“我不要谁来劝！你睡你的觉吧！”

王微怔了一会儿，忽然说：“是你说的，别以为这样做就是坚强，其实是一种愚蠢！”

不管是因为什么,也不管是否合常理,一件李素毫无思想准备的事情终于发生了,或者说真的发生了,而且发生得那么明明白白。李素一时间对自己束手无策了,她毫无理智地关上门卧到床上埋在被子里痛哭起来。

不知过了多久,李素觉得眼泪都流干了,再哭下去真的要垮掉了。仅存的一点儿理智告诉她:应该听王微的劝(准确地说是听她自己的劝),找个人聊聊。

她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拿出自己的电话号码本翻开,找出了他们咨询中心负责人赵教授家的电话。赵教授五十多岁,是省心理学会会长,在心理学方面很有研究。有一次他们中心外出搞活动,李素在车上和他长谈过,觉得这个人真是很有见地,很能说服她。这不在于他有丰富的专业知识,而是他对现代人的心理研究非常独到,很多问题都能说到点子上。

李素又一次拿起话筒。今晚上李素像是被电话拴住了。

铃响。响了好几声。

一个女人睡意朦胧的声音:“找谁?”

“请问赵教授在吗?”李素小心地问。

“他已经睡了。”女人立即清醒了似的问道,“你是哪一位?找他什么事?”

李素这才意识到此刻已是深夜。自己一个女人现在打电话找赵教授,当然要引起他妻子的怀疑。

于是她连忙说:“是别人介绍我找他的,我想心理咨询。”

女人缓和了语气说:“哦,心理咨询呵。你打到咨询台去吧,号码是160。”

“明天有吗?”李素虔诚地问。

“明天没有。要星期六才有。你星期六再打吧。”

女人放下了电话。

李素将“160”和“星期六”几个字记在了纸上。其实这都是些她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事情了。但此刻对于她来说,却成了一剂别人开给她的药方。

现在,李素觉得她现在的全部生活内容,就是等待星期六了。

(选自《中国作家》1993年第6期)

出 使

杨 剑 敏

汉朝皇帝的使者和他的副使及随从们向西方行进。他们一直在走,已经许多年了。不知道自己的使命,只是向着太阳每日落下的地方永无休止地跋涉:必须弄清楚,大汉帝国的疆域之外的世界究竟延伸到哪里。他们出发时有三百人,马匹上满载着金银珠宝、绫罗绸缎、奇珍异玩和盐酒粮食。汉使穿着华丽的服饰,手中紧紧执着一枝长长的汉节:它的旒饰和缨络崭新可爱。他沉默寡言、表情严肃,从没有丝毫懈怠。他们向西域进发。在剽悍的匈奴人那儿他们被扣留了十几年,直到第一缕白发出现在他们头上,第一丝皱纹悄悄刻上眼角。他们抛弃了一切,带着绝望和沮丧,还有他们与匈奴所生的孩子逃离了那一望无际的草原。此后,经历了瘟疫、饥饿、风暴和野蛮人的袭击,他们只剩下30人了,个个面黄肌瘦、疲累不堪。汉使仍紧紧执着那枝汉节,上面的旒饰和缨络已脱落殆尽。马匹和人一样,从灵魂和骨髓里感到极度疲倦。但他们仍在向西行进。凭着微薄的意志,像虚幻的影子那样行进,随时可能倒下。

在沙漠里,这些人焦渴难忍。风沙迷住了他们的眼睛。他们吃蛇、蜥蜴和虫子,夜晚与蝎子共眠,白天在酷热的阳光下感觉到死亡的阴影。汉使的面容如刀刻斧削般严峻。他那破烂的衣袍在大风中猎猎作响。他眺望远方,内心一片茫然。

翻过一片巨大的沙丘,奇迹出现了:人,他们看见了人。在

几个月的孤寂中，在浩瀚无垠的大漠里，任何人的踪迹都令他们欣喜若狂。人：意味着食物、水和休息，意味着男人、女人和孩子，意味着交谈、相爱和梦想。即使是敌人，也比彻底的孤独要好得多。

他们发出一阵嘶哑的欢呼。汉使阴郁的脸上也露出了难得的笑容。

从沙丘下那些星罗棋布的帐篷里，迅速地跑出了许多男子，并纷纷上马。不一会儿，伴随着席卷而来的烟尘，一批挥舞弯刀的战士出现在汉人眼前，像他们骤然而至那样骤然而止。他们列队静立。漠然地看着褴褛、狼狈的汉人。他们的服装素净而奇异，属于沙漠上离人们的想象最遥远的民族。

副使迎上前去。在他稀疏的胡髭旁的嘴里空洞地吐出一串串匈奴语。那些人是呆立不动。副使又改用生硬的楼兰语。那些人仍呆立不动。副使尝试了几种他懂得不多的语言，但毫无用处。他们像石雕一样安静。正当副使绝望地用各种语言混合成的大杂烩叹息时，那些士兵中的一个策马向前跨了一步，用同样杂乱无章的语言高声说道：

“欢迎你们来到我们这片神奇的国土。”

每个人都听懂了这句话。甚至在他还没开口时，人们就已经意识到了他说的一切。

在一个最大的帐篷里，族长和族里的头面人物举行了盛大的宴会以迎接来自远方的客人。人们用银制的刀子切肉，用手抓着吃。桌上的盘子里盛满了西域的各种叫不上名的水果，甜美而多汁。汉使和他的人以感激上苍的心情来领受这顿美食，这是在多年的风餐露宿、饥饿和劳顿之后的第一次履足。他们疯狂地吞吃着，刀子与盘子相击的清脆声响遍帐内。

“可是，”汉使暗自寻思，“这儿并没有水，并没有绿洲啊。”

苍老而多髯的族长仿佛看出了汉使的心思，他说：“只要你想得到，那就一切都会有的。”

汉使注意到这里的人全都平静而安详，目光里有一种梦幻般的光泽。他们几乎不说话。只需对视一下便明白了对方的意思。他们进进出出就像风一样轻俏，毫无声息。他们的态度像水一样柔润。他们对阳光、干旱和沙尘似乎毫无感觉。有时候，男男女女们会留神倾听着什么，脸上流露出沉醉的神色。更奇怪的是，某个族人会突然取出一只杯子，俯身向地面的虚空中轻轻一舀，并送到嘴边一饮而尽，然后擦去唇边不存在的水珠；而另一个却会顺着一棵看不见的树，在空气中双手交替着爬了上去，到达一定高度即停下并采摘虚设的果子。

“请问你们究竟是怎样在这沙漠的中心，没有水的地方活下来并且如此富足呢？”

族长沉吟着。“本来这是一个秘密。但告诉你们也不妨，因为……”他说。

他将嘴凑到汉使的耳边：“我们依靠幻想而生。”

汉使不愿将他的疑惑和惊讶表现出来。他用中央帝国的使节应有的镇定和礼节口吻回答：“这真是一种了不起的活法。”

族长拍了拍巴掌。一个美丽的女人从帐篷外掀帘而入。她交给族长一只瓶子，然后退了出去。族长用轻微的手势从瓶里沾了一滴水。他像生怕碰坏了什么东西似的抬起手来，那滴水珠在他的指尖上颤颤巍巍。

“看见这滴美妙的水珠了吗？”族长巡视着 30 位目瞪口呆的汉人。

水珠晶莹剔透，圆润玲珑。光线经过它，变得七彩缤纷，绚烂微妙。

“请你们闭上眼睛。”他说。

汉使和他的下属们狐疑地闭上眼睛。族长将那滴水珠轻轻地点在汉使的眼皮上：它清凉舒爽，令人心神迷醉。族长庄重地依次在 30 个人的眼皮上都点了一滴水珠。

“你们将会留下，”他说：“因为你们被选中了。”

此后的一些年，他们对时间失去了感觉，白昼与黑夜也失去了意义。汉使发现自己随时都可能睡去，但也可突然醒来。假如他需要，阳光就会一直高悬空中，而他仅仅一转念，月亮便带着清凉的光辉静静地缀在夜幕里。

他们留了下来，因为从那一时刻起，当他们睁开老族长用水滴湿润过的眼睛时，他们看到了一切：树林、斑驳的影子、嫩草、溪流和小小的湖泊。不远处飘来一种潮湿的、带着咸味的气息。他们的马兴奋地喷着鼻子。汉使出神地眺望远方，眼里闪着异样的光彩。

“去看看吧。”老族长说。

汉使跃上马背，疾驰而去。他听见了浪涛拍击岩岸的声音。在一处巉岩上，他看见无边无际的水面在起伏波动。

“这是海洋！”汉使心想。

在回去的路上，他费劲地思索着一个疑问：他究竟身在何处？来自何方？但思绪总是飘忽不定，难以捉摸。很快，他就忘记了自己正在想什么。

营地的景象和他离开时已大不一样，并且在随时变幻，但他并未意识到这一点。族长在一株巨大的菩提树的荫处等着汉使。他苍老而平静，目光使人得到安慰。

“你看见了什么？”族长问。

“水”，汉使回答，“海洋……”

“这里就是世界的尽头，”族长说，“一个美妙的尽头。”说罢，他转身离去，穿过欢闹的 30 名汉人消失了。

汉使和他的下属忘记了自己和那些人有什么区别。他们同样地像梦游般行走，同样地随时睡眠和觉醒，同样采摘果实和酿制美酒，同样在身上掖着一只小杯子并随时从溪里舀水喝，同样不必说话而仅仅通过眼睛与人交谈。他们时常到海边去捕捉鱼蟹，或到树林里追杀野兽。在夜晚，他们仰望星辰并吟唱诗歌，有人会跳起神秘的舞蹈，无声而美丽。白天，一些骑马的士兵佩着弯刀四处游弋，但从未见他们厮杀过。多年以后，人们才明白这些士兵仅仅是用来对付某些凶猛动物的。

汉使常常一闭眼就作梦，这些梦虚无缥缈，一醒来就忘得精光。在他的灵魂深处，始终有一种不安存在着。这种不安便化作梦境向他显示着什么。在梦中，一些东西忽大忽小，忽远忽近。他极力想看清楚些，但无济于事。他疲惫不堪，每次醒来都饥渴难耐，即使通过狂饮暴食也无法消除。“我正在遗忘什么。”他对自己说。

但是，每个人都那样平静地生活着。一天，族长来到他面前，告诉他梦境是一种不祥的东西。它出于某种愿望而非实在，因而必须被摒弃。但这并非易事。

在海边，汉使发现岸上有一只破木船。他试图将它拖入水中，但它坚如磐石，纹丝不动。汉使每日都去看望这只破船，坐在那上面思索。他感到老族长的目光在远处凝视着他，但环顾四周，却没有人影。他悲伤地想到：他的人在这种平静地幸福生活中已经日益疏远了他。不知为什么，这些汉人几乎不和他来往。他们和异族的女人调情、相爱并结婚。那些从草原上带来的混血孩子已经长大成人，他们的英俊和强壮赢得了漂亮的异族少女的青睐。某日早晨，当汉使再度来到他的船边时，听见里面有男女欢爱的呻吟和嬉笑。他转身悄悄离开，从此不再到那里去。这时，他忽然明白了一切：他之所以变得如此孤独，在于

他是所有人当中唯一不被女人所诱惑的。

一天，汉使在菩提树荫下憩息。一个孩子手持一根长长的杆子经过他身边。那杆子上缀有颜色已经脱落的缨络和旒饰。汉使隐隐约约觉得这枝长杆似乎与他有某种难以言喻的联系。他像丢了魂似的跟在那孩子后面，口里一个劲地哄骗那孩子。企图引诱他说出它的来历和用处，甚至提出了交换的条件。孩子惊恐地跑了，因为在这个地方，从来没有人会问一件东西是怎样来的。

在那一瞬间，汉使忽然有所领悟。他转身匆匆走进一处林子。在一弯清溪旁的草地上，他的副使正搂着一位少女在调笑。他们的身边摆着美酒和水果。汉使径直走过去对副使说：

“我终于发现我们忘掉了什么。”

“什么？”副使惊讶地问。

“回忆，”汉使严肃地回答，“我们忘记了回忆。”

副使疑惑不解，他从未听说过什么是回忆。

汉使又睡着了。他梦见的是一粒沙子，忽大忽小，忽远忽近。醒来时，他发现那粒沙子就在他的枕边。

沙子金黄而渺小。汉使凝视着它。一种奇异的力量促使他张开口说道：“我曾经认识它，而现在已遗忘了很久……”他用手指轻轻地拈起那粒沙子，举在眼前。他嗅到了干燥的气息，一种由来已久的干燥。沙子忽然变得滚烫，他颤抖了一下，但没有放手。

一连数日，他足不出户。他冥思苦想，探索着沙子的来历。在海滩边他也见过沙子，但这一粒却完全不同。与它相比，海滩边的沙子潮湿而虚幻，还没有将它们掬起，就已经完全从手指缝里流掉了。而这一粒却留在他枕边，安静而固执。他想象着它。蓦地，他发现在自己身边又出现了第二粒沙子。紧接着是第三

粒……“它们在增加。这意味着什么呢？”他想。此时此刻，突如其来的干渴袭击了汉使。他徒劳地舔着正在变得焦裂的嘴唇，眨着枯涩的眼睛。他寻找水，但所有瓦罐，杯子和其它器皿都是空的。不但没有水，而且，沙子在成倍地增加：脚底、眼前、到处都是，越来越多。

“水！”他说。但他脑子里浮现的却是风暴、饥饿和烈日。他奔出帐外。一切都消失了，没有海洋、湖泊和溪水，没有树林、青草和果实，没有美酒和佳肴，没有爱情和诗歌，只有疲惫、绝望，以及一望无际的漫漫黄沙。

“沙漠。”他听见自己平静地吐出这个字眼，听上去如此遥远和陌生，又如此痛苦。

汉使走过那些梦游中的人群。在一个帐篷里，他找到了他的副使：这个日渐苍老、瘦削的人正在和他最心爱的异族女人调情，他的脸上是一种怪异的年轻人的表情。

汉使上前踢了副使一脚，说：“醒醒吧，我们该上路了！”

“上路？”副使愕然不解，“去哪儿？”

汉使从袖里拈出最初的那粒沙子，放在副使的眼前。副使出神地盯着它。良久，他猛然转头看了他身边的女人一眼。那女人肮脏、丑陋而苍老。“天哪！”他叫道，“这就是我的那个小美人吗？”他一跃而起，和汉使一道头也不回地离开了。

他们四处寻找他们的下属，把那些人从帐篷中、女人身边或睡梦里拉出来。他们的粗鲁引起人们的咒骂，但每一次，那粒沙子都起了作用。跟在他们身后的人越来越多，全都悲愤哀伤，阴沉着脸。有一个人甚至忽然放声大哭，但由于缺乏水分，他的眼中并无泪水。他以头抢地，几乎要抽出刀来自刎。但汉使的镇静和威严使他惭愧无比。

不久，30个心如死灰的汉人全都聚在了一起。副使想将那

粒沙子拿给那些异族人看。汉使阻止了他：“别去唤醒他们。”

拄着拐杖的族长徐徐走来。他似乎无话可说，同时显得衰朽虚弱。

“我们必须离开此地了。”汉使说。

“去哪儿？”

“一直向西，没有尽头。”

老族长沉默着。他说：“你们从一个幻想中醒来，但又走进了另一个幻想。”

他缓缓地走开，步履蹒跚而沉重，在沙地上留下一串深深浅浅的脚印。一阵风沙拂过，脚印很快消失于无形。随风传来他微弱的自言自语声：“……错误的选择……我的人民将会议论这件怪事……然后他们也会醒来……但我们是用幻想造就的民族，没有幻想，死亡便会降临……”

汉使跨上他那匹瘦削、疲惫的老马。他的人也纷纷上马。他高擎着那枝从异族孩子那儿换来的汉节。他目光深邃、面容冷峻。他那日渐破烂的衣袖在风中猎猎作响。所有的人在酷热的阳光下感到身躯已不复存在，唯有影子和灵魂是真实的。

“究竟我们的使命是什么？”一个留恋不舍的人悄声问他的同伴。

“不知道。”同伴回答。

他们出发了。汉使偷偷地回望了一眼那异族的营地。但风沙迷了他的眼睛，他什么也没看见。也许那儿本来就什么都没有。

在数里之外，汉使发现一只木船的残骸。它高踞在沙丘之上，大半已被黄沙掩埋。汉使不相信那是真的，他认定，幻觉的残留部分仍在他眼前闪烁。同时，他又想：“也许这地方在远古的时代曾经是一片大海……”

汉使和他的下属向西行进。他们去寻找天地的尽头,太阳落下的地方,中央帝国疆域以外所延伸的最远处。

(选自《作家》1993年第12期)

醉 鼓

——雪莲湾风情录

关 仁 山

过了年破了五儿，醉鼓节就跟着来了。

节前一个落雪的黄昏，老鼓带领家人到海滩的泥铺里验鼓。前晌雪下白了后晌，正稠，像春日里飘舞的柳毛子，铺在滩上一层绒平，抹掉了大海与陆地的界线，极阔极远。老鼓孕起一脸的兴致，哼着渔歌子，欣欣朝滩上走，雪坨子在他脚下脆脆地吱扭着。老人胡子拉碴的宽黑脸枯皱着，就像一张揉皱了的鼓皮。几乎褪成灰黑颜色的青布棉袄，懒懒地披着。酒葫芦蹭着袄角嘀哩当唧地晃荡着。老人在苍白的天地间走得消消停停，眼睛昏花了似的发迷了。见没见？哪一个是一咱验鼓的铺子？老鼓被烈酒腌粗的嗓门响起来。儿子鼓生没搭话，却有女人格格的笑声。老鼓扭回头，见儿媳玉环挺着怀了七个月的大肚子跟在他身后，儿子鼓生早没影了。玉环光是笑以至她腋窝挟的那捆头毛纸颤索索地响，当她看到老人的脸像落帆似的呱嗒耷下来时便赶紧打住了。老鼓问，鼓生不是跟出来了么？玉环摆脱不开地说道，知晓验鼓对这个打鼓世家来说是很重要的。她说，大富贵把鼓生拉走了。老鼓骂，这杂种，都野得收不回心啦！跟大富贵打连连，能学出好儿来么？玉环脸上肃肃的，不语。她知道老

爹埋怨她没管住男人。老鼓知道儿媳性子肉，有孕在身，也知道不会打谎语。可她贪小钱呢，大富贵有钱，说不定丈夫能“蹭”点钱回来。她就这么想的，老鼓猜她小样心里去了。她总嫌鼓生窝囊，骂，你光会击鼓还要给俺窝囊到几时去！老鼓听了，就吭吭地咳几声，声音威严而重浊，玉环听见便蔫下来。她还不跟老爹破脸儿，老人闯海能赚钱呢。而且老鼓爷俩是雪莲湾响当当的鼓王。俺爷俩醉鼓节上的风光，拿钱能买来么？俺不直说，响鼓不用重捶儿，意思你明白就成。老鼓想，就不再紧问，连连摆手，罢罢罢，咱爷仨到铺子里等鼓生吧。一提爷仨，玉环就觉得肚里的小家伙也在击鼓呢，便眉开眼笑了。

风忽大起，雪成团团，扑扑闪闪滚在滩上，发出亮生生的碎音。转悠了半天，老鼓终于将玉环领进泥铺里来了。老鼓把门闩住了，雪团子就飘不进来了。尽管泥铺子里脏兮兮的碍眼，老人一看见摆在地上的六角木鼓，情绪就好了。多大的鼓哇，玉环惊得咋舌头。她慢慢蹲下身，拿手掌抚摸刻在鼓楞上的字，嘴里轻轻念叨着，醉鼓擂响呈吉祥，大将军八面威风。明眼人才能看出这鼓是刚修补好的。人老了，击打了一世的鼓也老了。这鼓有年头了，造于光绪年间，祖先一代一代传下来，到老鼓这辈儿已修了两回了。第一回是大跃进那年，鼓生娘怀着鼓生；这一回是儿媳怀着孙子。多少年了，打鼓世家的后人都要在醉鼓声里呱呱坠地。那样家族才旺实，人世才有活头。老鼓的目光一点一点移到玉环的肚子上，眼睛湿了。他猜想里边的小狗日的准是一个打鼓的好料子。老人严肃得像个将军，让玉环坐下来。玉环笑笑，笑出两排细碎的白牙。她知道老人又要给她讲家史了。她觉得，在老人嘴里，死人的故事永远比活人的故事好听。老鼓拿鼓教育了一代人，他说，醉鼓节自古以来是咱穷苦百姓自己的节日。又说，醉鼓节催人正，醉鼓能镇邪。老人看见鼓，手

掌就痒痒，心也跟着痒了，痒到嘴皮上，就想教育人了。这会儿好不容易抓住了儿媳，就像讲古一样说开了。咱打鼓世家，凭良心行事，走得正行得直，老天爷不瞎眼呢！老人掏出酒葫芦灌了一口酒，老脸润出红红的酒晕，说，就说咱的先人……玉环受不住了，她记不清听了多少遍了。她觉得老人不是跟她讲，而是讲给她肚里的后人的。她就有些懊恼，埋怨鼓生还不快来。她故意跟老人打岔说，爹，你老不冷么？

不冷不冷，俺有酒。老鼓说。

玉环问，爹，你不累么？

不累不累，守着鼓。老鼓说。

爹，这鼓为啥叫醉鼓？

喝醉了酒，方能击鼓！

老鼓放下酒葫芦，弓起身，说，天快黑了，俺先将木橛儿楔上吧。玉环说，爹，俺也赶紧糊窗纸吧！鼓生来了就可立马验鼓啦！老鼓说好，就弯腰撅腚地干起来。他身子几乎伏在地上了。砰砰几锤下去，木橛就楔好了，然后又哼哧哼哧将木鼓挪上来，六角稳稳地顶住六根橛子。无数颗汗粒儿滚落老鼓的面颊，砸在光光展展的鼓皮上。这是绝好的鼓皮，老鼓宰了两条雄壮的犍牛。为修这鼓，老鼓啥都豁出去了。鼓里装着老人的念想，他估摸自己那颗跳不了几年的心，也能击出最后一声响鼓来，给后人留下个好名声。验鼓自古以来就很有说头的，在空海滩上搭一架泥铺子，方格窗棂子上要糊三层毛头纸，当鼓手喝醉了酒，抡起牛腿粗的鼓槌子，砸出第一声爆响，三层粉莲纸在鼓声里炸碎，飞成白白雪片，鼓就过关了。老鼓袖手看儿媳糊完窗纸，嘴角便衔一只烟斗，有滋有味地咂吧着。心里就盼儿子来，时不时探出脑袋张望。老人心里越急，就越不说话，烟斗吸得滋滋有声，心里大骂这杂种。

天将黑未黑的时候，老鼓实在熬不住了，说，没他臭鸡蛋咱照样做槽子糕，验鼓！老鼓独自摆好供桌，燃一炷香火，五体投地磕了几个响头，嘴里说，鼓神酒神，酒神鼓神，顶天立地，福佑族人！然后站起身绕鼓一圈洒了酒。泥铺里立时充斥了烈酒的气息。老鼓站起来，咕咚咕咚灌酒，眼红了，身摇了，就扔了酒葫芦。又脱去老棉袄和油渍渍的汗衫，露着黑红的脊梁，干皱皱如一块树皮。青筋粗壮滚圆，勃勃地涌血。老人抓起牛腿粗的鼓槌儿，说，玉环到屋外看炸窗花吧。玉环巴不得，她怕鼓声震了胎。她一扭一扭地出去了。老鼓运足了满身的力气，一只胳膊高高扬起来，手掌攥得鼓槌吱吱响。短吼一声，鼓槌落下来，嘭！满屋颤颤了。嗡嗡的余音里，老鼓走到窗前看毛头纸。不知怎的，竟没炸开的。玉环在屋外捂着肚子笑得闪腰岔气。是鼓不成，还是俺老朽啦？老鼓心里嘀咕开了，老脸阴住。他心里一兜火气冲头，又走至鼓前，嚷着不同往年的吆喝，眼里也罩着不同往年的茫然。不能在儿媳面前将老脸扔了。他想，再次击鼓。鼓声连珠炮似的响起来。他摇着脑袋击鼓，屋里一轰一轰地响。他身心便全陶醉过去，眼皮叠合起来。老鼓入境了，哪儿都是开始，哪儿又全是结尾。少顷，老鼓觉出鼓声的异样。他身边晃着一团影子，鼓声浑厚、凝重、火爆，像滩上落炸弹，墙上泥皮喇喇直落。玉环在屋外欢呼雀跃地喊，窗花开啦！窗花炸啦！老鼓这才住了手，但是鼓声没止，他蓦地睁开眼，看见儿子鼓生光着脊梁击鼓正来劲儿。他横鼓生一眼没吭声，慢慢挪在窗前。毛头纸正如裂帛似地炸开，映出各式各样的图案，如飞二月梨花。老鼓鼻头一酸，喉咙一热，说，俺老了，老了，鼓生行啦，真的行啦！他更加老相了，看啥都迷白白一片。

鼓生醉迷呵眼地击鼓，击在劲头上就扭脸朝外瞭。故意生动着脸相。他粗壮的骨架透出往日健壮的轮廓，青茬子头皮上

汗光闪闪，后脖梗耸出一块疙瘩。他刚才被大富贵叫去喝酒了，又带他去赌钱，他没去，说得验鼓。此时，村里首富大富贵正站在窗前听鼓呢。天黑黑的了，白雪映着一拨村人的脸相。老鼓顿时来了精神，老胳膊老腿也活顺了，抄起鼓槌子，狠狠击鼓，一副神神气气的样子。

鼓生，咱爷俩先给老少爷们开开眼。

息鼓的时候，泥铺子都被震歪了。

茫白的雪套子依然莫名地摇荡着。

二

夜里，大雪如席。小两口只睡了一觉，玉环就捅醒了鼓生，该去了，别把正事误喽！鼓生揉揉眼，灵醒起来，撩开窗帘，说，雪太猛，等一等再去。说完又倒头大睡了。玉环再也睡不着了，有点翻心，就翻出一堆事儿来。她知道，老爹舍出血本修鼓，不单单为参加醉鼓节，而是在她生孩子的分娩时刻，击鼓助威。鼓王世家几代人都是这么诞生的。她不信，老人信鼓信神，她也不好拒绝。但是六角木鼓总是在她眼前晃荡。这年头来钱的路子多了，没成想这鼓也能来钱。昨晚验鼓回来，鼓生神神秘秘地跟她商量，说，大富贵看上咱的鼓了，他想高价买过去。玉环激动了，说话声音都颤颤的，还等啥，卖吧！鼓生阴眉沉脸地说，说得轻巧，爹会跟咱玩命的。玉环撇撇嘴，就不信，咱爹不爱财？鼓生说，爹是本分人，他喜欢凭力气从海里捞钱。爹喜欢祖上传下的木鼓，鼓里装着爹的魂儿哩！就没有别的招了么？玉环说。鼓生的脸松活了，说，来钱的招子有哇！大富贵说啦，要是咱在赛鼓节上夺魁，又将他厂里的产品“富贵牌松花蛋”写上鼓梆，他就出广告费。玉环眼睛红了，问，他出多少钱？鼓生说，三千块！

玉环一拍手，俺的天神哩，干呐，等于吃白食儿。鼓生说，怕是爹不会答应的。玉环不耐烦地说，这事你夜里偷偷去办，爹又不识字，别说就罢了。鼓生终于被媳妇点拨得开窍了。这时候，对屋里传出爹哑哑的咳嗽声，玉环一把推醒鼓生，快去吧，爹走头里就啥都完啦！鼓生心里毛毛的，叽哩咕噜下床去了。鼓生走出村口，去了小学校，碰上校门扫雪的马老师，就求他写了两幅大字：“富贵牌松花蛋真好吃，富贵牌松花蛋销量第一。”鼓生夹着条幅，走上海滩的时候，天就快亮了。他觉得，只要心路活泛，这年头动动就来钱。他躁躁地走，很快就进泥铺子了。昨晚上验鼓，泥铺子给震哗啦了，四处露风跑气，雪粉在鼓面鼓角落了一层，鼓生拿大掌胡啦胡啦，就将新写的条幅贴上去，喜兴地笑起来。他瞅了半晌，眼里没鼓，如望一座金山，心跳了眼红了，越瞅越像自个儿的财。一叹，这鼓才他妈真正称得上鼓啦！

吃罢早饭，六角木鼓被运到街里来了。

地上浮白，蒙蒙如罩。拉鼓的马车出现在街头的时候，村里就沸沸扬扬地传开了。瞧哇，老鼓来了。老鼓神神气气地站在鼓旁，袖手看着，说，鼓生，多停一会儿，让乡亲们看个够。鼓生怕人看出条幅来，在装鼓时做了点手脚，可他站在两头披红的青骡子跟前，依然不放心，就拿鞭杆子捅骡子的屁股，骡子就一拱一拱地动了，雪地吱吱响起来。鼓生边走边骂牲口。老鼓无奈，朝村人抱拳致礼，咱赛鼓场上见吧。老人心情特别好，哼唧唧唱起来。酒葫芦又沉沉地坠在腰间，系在上面的红绸布被风抛起来。来来往往的村人朝老鼓摆手致意。

鼓生蹭上车辕子，甩鞭，马车就颠起来。一袋烟的时辰，就到那片场子了。远远的，老鼓就看见赵老顺和两个虎虎生生的儿子试鼓呢。鼓从车上抬下来，脚下的雪被他们踩成稀泥。天就要放晴了，东边透出白日头，天空仍是苍灰的模样。老鼓让车

在西边的一块场子停下来，说，鼓生，叫你三舅四舅来打锣，顺便接玉环来。于是，老鼓和鼓生就将六角木鼓抬到一块雪场子上。鼓生赶车又走了。老鼓披着老棉袄，瓮似的蹲在鼓旁，吧嗒吧嗒吸烟。他觉得老赵家爷几个击鼓的样子好笑。别看打得响，缺一样气韵。醉鼓击一股气，气在鼓在，气泄，鼓就完了。他心里想着，人们就一拨一拨地来了。不一会儿，就拥拥挤挤地挤满了车和人。县里乡里村里的头头脑脑都来了，见到大富贵都很客气。唯独老鼓不尿他，扭着脸吸闷烟。他最瞧不起大富贵这号人，肚里屎包一个，坑蒙拐骗发起家来。他上赶着跟老鼓一家套近乎，是相中这鼓了。他的小媳妇也快生孩子了，也巴望拿醉鼓助产，讨个吉祥。偏偏碰上老鼓，钱也不灵了。而他唯一的优势就是钱。大富贵在老鼓跟前站住了，仔仔细细看鼓，看清两幅字了，就扭歪了马脸笑了，笑得老鼓心底冒出一股子凉气。大富贵说，老爷子，用把力气当鼓王，俺的宝可押在你们爷俩身上啦！老鼓闷着嘴，喉管里咕咚咕咚响。大富贵又说，俺领拨人给你助威！老鼓实在受不住了，扭头吼，滚！大富贵就大模大样地走了，不气不恼。

鼓生、玉环和两个舅舅挤进场里的时候，醉鼓节就要开始了。各路人马都来了，乡长站在—块泥岗子上讲了一通。讲毕，几串响鞭噼啪炸响。老鼓在鞭炮声里，仰脸将一葫芦酒灌进肚里，老脸就红通通放出豪光来。鼓生也喝了酒，爷俩对望了一眼就披挂上阵了。两个舅舅在一旁配合。老鼓仄楞着身子，脱掉上衣，吼了一嗓子，就开鼓了。鼓一响，人们就奔这头来了。老鼓觉得观众的脑袋，像许多灯笼一样晃晃悠悠地悬在那儿。灯笼烤得老鼓火烧火燎的。他十分注意自己击鼓时的形象，手举得高高的，落槌时带一股狠气，红绸子哗哗抖起来。各路鼓都响了，人群流动起来。老鼓知道起鼓时观众选择自己满意的鼓手。

老鼓闷闷地吼了句，今日就是今日了。然后拿姿拿势亮出“把作”来。老人的骨节嘣嘣裂裂，折断了似的。两只鼓槌在他手里抡活了，一忽儿抛出，一会儿抓住，鼓点也越来越骤。鼓生年轻气脉足，都有点赶不上趟了。老鼓真正晃出醉态来了，左三步右三步，身子拧得活，步子也活。观众一片喝彩声。鼓生的心思不在鼓上，他边击鼓边瞄着大富贵的影子。大富贵没过来，在那里跟乡长侃上了。一个小时之后，有十几家已息鼓了。没人围看，就算败鼓。场地上，只剩老鼓和赵老顺的鼓还在轰鸣。老鼓的气力到底不行了，浑身淌虚汗，还咬牙挺着。鼓生被爹的样子感动了，亮出他的绝活来。爹老了。鼓生似醉似舞地打起梅花点，鼓槌如织网梭子在空中编花，十分惹眼。哄——人群涌过来不少。鼓生又让玉环将酒瓮子灌上水，放在头顶，继续击鼓。任他扭腰提胯，水竟然一滴不洒。一时呆了观众的眼。观众齐声叫绝！老鼓吼，息鼓！在大人腿缝缝里钻来钻去的孩子齐齐拍手叫，松花蛋赢喽——松花蛋赢喽——孩子们一提醒儿，观众也便细瞅，指指点点地笑了。老鼓心情陡然变糟了，骂，你狗日的才是松花蛋呐！孩子家长指着鼓，看，这儿写着呢！不是孩子们造口孽。然后，有人念出声来。人们哄笑了。

老鼓横着头一听，脸就白了。

老鼓觉得一张脸皮被撕扯下来。

三

许多年过去了，老鼓仍不明白。他每跟儿子闹一通，就想起过去多年的事情来。老鼓独自坐在船板上吸烟。化雪啦，到处滴滴嗒嗒。雪水多得舵楼檐上吊线线。老鼓怕雪水渗进舱子里，糟蹋了木鼓，就一撅一撅地钻进船舱，找一块旧塑料布将鼓

包起来。玉环的月子还得些天,就将鼓抬到船舱里来了。老鼓又爬上舱了,枯树根似地坐着吸烟。日错午的时候,玉环来叫他回家,他倔倔的不应声。鼓生又来了,老鼓没轻没重地将他骂走了。天生没骨气,顶不住一片天。

鼓王世家个个都曾都是顶天立地的好汉。

祖先的故事熬成了盐。祖上的事情,老鼓小时候曾听老辈人说过。醉鼓是蔑视金钱和权势的,鼓声催人醒催人正。家谱里写着,他们的先人奎安曾是滦州府上打鼓的,升堂击鼓,活活有一股威势呢。击鼓也弄出点名堂来了,除了府上审案击鼓,每逢过节也都以鼓助兴。奎安击鼓音亮大姿式美,很得老爷赏识,就提升他为鼓队领班。可他偏偏栽了一个大跟头,差点爬不起来。那是闷热的中午,奎安在府上当班,当差传呼有小女子告状,奎安就出来了。一个干瘦的柴禾妞子手托状子跪在门口的石狮旁哭泣。这场面,奎安见得多了。奎安吼了一通,这柴禾妞一动不动。她实在冤哩,她说,她家宅院被土霸强行夺走,爹和哥哥不干,又被活活打死。她咽不下这口气。奎安心软了,气愤了,又勾起了他爱打抱不平的性子。奎安吼,土霸该杀!奎安脑子一热,啥也不怵了,扭头对手下喊,升堂击鼓,请老爷公断!奎安抡起鼓槌儿,铆足了劲儿,二目圆睁,嘭嘭击鼓。击了半晌,老爷那头没有回话来。再击,鼓声搅得府院乱哄哄的。总管慌慌张张地来了,老爷发怒啦!老爷正搂着四姨太睡午觉,你不懂府上规矩?奎安说,这丫头要死在门前,救人一命嘛!总管说,你救她一命,谁救你一命?瞧老爷咋处罚你!说完甩手走了。傍晚的时候,老爷升堂问事,没让那丫头进堂,却将奎安的领班撸了。撸就撸吧,不当领班,还是鼓手嘛。谁知那柴禾妞被赶走之后,夜里又回来了,僵僵地跪在衙门口。天亮了,奎安又看见她,见她脸色蜡黄,目光呆滞,眼睛干巴巴没得一滴泪水了。奎安又

难受了，一阵热血撞头。穷人家的姐妹呀！他又抓拿不住自己了，抓起鼓槌子，频频挥舞两条胳膊，闷闷地击鼓。柴禾妞感激地朝他叩头。老爷又怒了，还是见了柴禾妞。老爷收了土霸的钱财，只连唬带蒙将她打发了，回过头来处置奎安。上一回老爷开了恩，这一回怕是凶多吉少。在府上击鼓是开堂时老爷下令，私自击鼓是要杀头的。奎安被五花大绑押到老爷的堂下。老爷说，让你击最后一次鼓，头顶一只装满烈酒的黑釉大酒瓮，酒瓮不掉酒不洒，再击出梅花十六点鼓来，就可免你一死。奎安的两撮黑眉毛挽出疑问，老爷说话算话？老爷说，算话！奎安的腮帮子鼓成两半个紫球，说，俺也有个条件。俺成了，俺带走这只鼓，再赏俺这瓮酒！老爷说，那现成！然后吩咐道，来人呐，松绑，备六角木鼓，备酒！下人就忙乎开了。奎安抓过鼓槌子，心咕咚咕咚跳了，深吸一口气，缓缓运气，一股神气都拱到他的天灵盖儿了。他吼，放酒吧！两条汉子将百斤重的大酒瓮放在了他的头顶。奎安“嗨”一声，一点一点顶了起来，稳稳地站在鼓旁。他觉得头痛欲裂，狂跳的心脏仿佛要胀破胸膛。他暗暗吸了口凉气。全场人都大气不喘。奎安结结实实地击鼓了。鼓声阵阵，沉重的闷响鼓在他的心膜上。他眼窝里忽地泪珠闪闪。他头顶酒瓮，敲起梅花十六点，走起梅花十六步，鼓点越稠，身子越摇得厉害，酒瓮里满满的酒竟一滴没洒。息鼓的时候，两条汉子十分吃力地将酒瓮抬下来。奎安就势跪下去，仰天浩叹，捧住酒瓮，咕咚咕咚灌起酒来。老爷冷冷一笑，来人，砍掉他一只左手，发落雪莲湾！当他睁开眼睛的时候，只见一片大海滩。泥滩很阔远，一片灰白，起了一层麻麻点点的牛皮碱。奎安看着蛮荒的海滩，心里空空，感到从没有过的孤独。他遥遥听到几声召唤，抬头，看见柴禾妞站在面前，他愣了。柴禾妞跪下了，哭着，大哥你是好人，都是为了俺哩！俺伺候你一辈子！奎安上前扶起柴禾妞，

激动了，哭了。从此之后，红柳树的地埝繁衍成小村，小村独有的醉鼓节也便传下来生生不息了。小村百姓以醉鼓节为自豪，十里八庄都高看一眼呢。

奎安活到百岁方在一片醉鼓声里埋入鼓坟。六角木鼓就是奎安老祖留下来的。

风凉起来，雪就不怎么化了。一锅烟早吸尽了，老鼓也没立马回过神来。想想老祖，老鼓就舒筋展骨豪气顿生。可是想起眼前的事，老鼓真提不起神儿来。奔波劳顿一年，就盼醉鼓节寻个乐子。连醉鼓节也走邪了，怕是这鼓镇不过来了。

天黑下来，老鼓站起来，拖着一条沉沉的影子走了。

四

赛鼓过后的第二天晚上，鼓生去找大富贵要钱，大富贵晃着油光光的脑袋笑笑，笑得鼓生心里没底。鼓生讨厌大富贵的样子，却喜欢他腰包里的钱。鼓生说，你是知道的，俺们在醉鼓上为你的松花蛋做了广告，应当付俺钱。再说，老爷子差点活活气死！大富贵不是不给钱，而是在他身上打新主意呢。大富贵说，鼓生，你又有来钱的路子啦！只要你答应，俺立马就付钱！鼓生缩了缩肩胛问，啥路子？你个家伙别坑俺！大富贵啪地甩出一叠票子，说，数数，三千块！俺大富贵在商界里混，凭的就是义气！鼓生接过钱，一张一张数好，方装进兜里。他觉得他为松花蛋做了广告，应该得这笔钱。大富贵披上毛皮大衣说，走，到你家的船上看看！鼓生不懂他的心思，问干啥？大富贵深不可测地一笑，反正是给你送钱，到那儿再说。鼓生糊里糊涂地跟着大富贵下了楼，坐上摩托车，往海滩去了。

海滩一片浑濛，幽幽船影没入夜的帷幕。鼓生和大富贵登

上泊在滩上的老船,碰碎了舵楼檐狗牙般的冰碴子。走到舱门口,大富贵说,把舱门子打开!鼓生就乖乖打开了锚头大锁。两人一哈腰,就钻进舱里来了。大富贵拿手电一晃,率先扑入鼓生眼帘的就是六角木鼓了,他心头轰地一震,笑着骂,你狗日的八成又在打俺家这鼓的主意呢。大富贵摇摇头说,此话差矣!实话跟你讲,俺想租你这船舱用一阵子,月租金五千块,咋样?鼓生低头默想了一阵儿,算不准里头的深浅,问,你租舱子干啥?大富贵鬼鬼地说,干啥你甭管,净等拿钱,捕捞期一到,不误你闯海。这会儿闲着也是闲着。鼓生想想也对,五千块钱真不少啊!鼓生的经济脑瓜又活了,响脆脆地说,先付一半租金,明天这船就归你享用啦!说着将舱门的钥匙甩给了大富贵。大富贵接过钥匙走到木鼓跟前,兜了一圈儿说,这鼓就放着吧,不碍事,说不定来了兴致学学击醉鼓呢。鼓生说,别他娘把鼓捅漏喽。大富贵说,你可别让你家老爷子来添乱啊?鼓生说俺知道。说说笑笑,两人就下船回家了。回到家里,鼓生怀里揣着票子直奔玉环屋里去了。玉环挺着肚子看电视,见他喜颠颠的样儿就料定拿钱来了。她问,钱呢?鼓生拍拍肉囊囊的胸脯子笑。小两口在静静的冬夜里着实激动了一阵子。

小两口的笑声将对屋的老鼓闹醒了。传来老人哑哑的咳嗽声。老鼓屋里的灯一直亮着。老人刚才做了一个梦,梦里拾到很多很多的钱。他抱起钱看见四周都是坑,稍不留心就掉进去。正六神无主的时候,他醒了。老人松皱的左眼皮子还突突地跳呢。他想,也是该多挣些钱,挑盖挑盖房子,再给未出世的后人落个好家底。老人想明天就去冰海上打洞捉鱼,那可是他的拿手戏。

第二天,老鼓扛着铁钻头闯海了。

茫茫冰海上响起了沉闷的破冰声。

五

一连好些天，老鼓都在冰海上捞鱼。

老鼓说这是挖窟窿打洞捞钱呢。一天累死累活能抄上十几斤鲛子鱼，到老河口小市上一卖，钱就到手了。赚项不多，大小也算个营生吧。好多天没见到鼓了，老鼓心里空落落的。这天夜里老鼓又梦见醉鼓了。醒来心里老不踏实，拉亮灯，懵里懵懂地穿上衣裳，慌慌失失走出家门，半宿拉夜的就奔海滩上去了。

四野灰黑，生了雾，水雾悄悄落着又悄悄凝成白霜。寒气在凝结的霜层上滞涩地流着。老鼓在寒夜里走，犹如一只笨拙的老熊。他看见暗处卧在滩上的老船了，心腔一热。他拿大掌揩了一下脸，胡子和眉毛上的白霜就抹掉了。然后，他就伸手摸棉袄兜里的钥匙。摸索了半天也没找出来，他哪里知道儿子早给偷走了。找不到钥匙，老鼓以为丢炕头了，埋怨自己老了不中用了，就颤颤悠悠地走上翘板，笨拙地爬上船板。老鼓一上船，就觉出舱门的异样来了。他蹲在舱门口，看见舱门没锁，心就悬至喉结处了。他用力推推舱门，死死的不动，他猜出是里边闩上了。活见鬼了！肯定有事儿了，老鼓满身的冷汗就下来了。静伫，他遥遥听到一些声音，像来自地狱里的声音。老鼓感到不妙，站起身，慢慢将心静住，运足一口气，想将舱门子踹开，脚都抬起来了，他脑里忽地打个闪，想起舵楼里的暗窗了。舵楼子里的暗窗打开就能瞧见舱子。老鼓轻手轻脚挪到舵楼了，挑开暗窗，率先扑入眼帘子的是一扇光团，桅灯的光亮。细瞅，有一群汉子围着六角木鼓打麻将。腾腾烟雾使人脸模糊得难看。透过烟雾，老鼓还是认出掷骰子的大富贵来了。大富贵龇着黄马牙，戴满金戒指的手十分张狂地抬起来，将一只骰子一丢，骰块儿落

下来,砸在光溜溜的鼓皮上。骰子在弹性极好的鼓皮上蹦蹦跳跳,末了落在旁边一摞很厚的钱票上不动了。老鼓的脑袋轰地一炸,再也看不下去了。尽管骰子敲击鼓皮的声音很轻,可是落在他心上却很重很重,几乎将他的心敲碎了。杂种,造孽呀!这等神鼓竟被做了赌桌,如同太阳掉进粪坑里,狗屁不如了。老鼓瞪得铃铛大的眼里闪出骇光,腮上的肉抽抽地抖了。告他个兔崽子,告!让公安局的人没收他们不得好来的钱,再叫他们蹲几天小号儿。俺的鼓是委屈了,可是仍能镇邪呢!老鼓想,就跟贼撵似的溜下船来,奔乡派出所去了,走到乡政府大门口的时候,累得呼哧乱喘了。他稳了稳神才叫醒门卫,拍响了马所长的宿舍。老鼓说,俺报案。马所长问,啥案子?老鼓威威凛凛地昂起头说,是一大桩赌!俺家的船舱被赌徒弄开,俺家的鼓被当赌桌了,这还了得?马所长问,你认识赌徒么?老鼓顿了顿便留了一手,他说,烟气大俺看不清是谁。马所长喊了两个助手,武装了一番,就骑上了挎斗摩托,带上老鼓。三辆摩托喷着黑烟子,朝老河口方向疾驶。摩托停在离老船不远的泥坨子上。马所长说,老鼓哇,你先躲个地方避一避。俺们对每个报案者都保密。老鼓的脸像舒展的鼓皮,带着一团正义的豪气说,俺只求你们别将俺家的神鼓弄坏了,那是俺的传家宝。马所长说放心!俺们保证保住你的鼓。说完扭头领着助手朝老船走去。老鼓咳了咳,稳了心,蹲在泥岗子上吸烟。也不知过了多长时辰,老鼓感觉船板上晃黑影了,声音也杂乱起来,嗡嗡地像闹海匪。老鼓瞧见一个一个的赌徒蔫头耷脑走过来,就灭了烟袋,躲在黑暗处,长长地呼出一口恶气,心里骂,狗日的知道不?神鼓有灵呵,神鼓镇邪呀!千不该万不该在俺的鼓皮上犯张狂。两个助手押着赌徒们走远了,老鼓方站起身,迎着马所长走过去,问,俺的鼓……马所长说,鼓完好无损,谢谢你老鼓!你老人家快回去歇着

吧。说完骑上摩托走了。

老鼓心里踏实了,想扭头回家走,又不放心那鼓,就调头朝老船走去了。进了舱门,老鼓就被烟油子呛得咳起来。他伸手搜搜索索地摸舱壁的桅灯。抓住灯点燃了,舱子里就亮堂多了。老鼓提着灯,一步一步移到鼓前。鼓静静地坐着,烟雾在鼓旁盘盘绕绕。老鼓手里的灯和脸同时围鼓移动,点点滴滴细瞅一遍,没找出啥异样来,就将灯放在鼓边的木箱上。舱里凌乱乱的简直没了下脚的地方,老鼓就拾掇起舱子来。他一边鼓捣,一边在心里骂着这些赌徒。拾掇好了,老鼓又坐下来看这鼓,大掌抖抖地抚摸着鼓皮,慢慢攥成一个拳头,亲昵地揉了一下子,嘴里喃喃道,好家伙真有你的!鼓响了,破破碎碎的声音,老鼓十分警觉地听出来了。老鼓惊骇地瞪大了眼,跪在舱板上,将鼓一点一点捋起来。他马上瞧见底下鼓皮的一角割了一块三角口子,牛皮翻翻着龇出来。狗日的,还是把鼓糟蹋了。老鼓心里憋着一团鸟火,心疼地摸那块碎皮子。轻轻一摁,鼓皮里有黑乎乎的东西滚动。老鼓迅疾将胳膊伸进鼓里,抓出一捆东西来,细瞅是百元一张的票子,再抓,又一捆儿,还是百元一张的。老鼓哗哗啦啦快数一遍,是四万块。巨款,老鼓头一回见到这么多的钱,痴眉呆眼地愣住了。肯定是赌徒的赃款,老鼓猜想,派出所的人冲进舱里的一刹那,哪个家伙割漏了鼓皮将钱塞进鼓里的。等腾出身儿来再回来找钱。赌徒不憨不傻够精鬼的,可他也有算计不到的地方,自古以来,这神圣的木鼓就排斥金钱。老鼓捧着钱,像捧着一盆热热的炭火,提不起又扔不下。胸膛里如塞了沉沉的东西堵得慌。撞上外财了,这么多的钱得出多少次海才能赚来?单单钻冰窟窿捞鱼恐怕一辈子也捞不来的。他瞅着鼓,鼓慢慢幻化成奎安老祖的脸。为了钱,连名声都扔了么?老祖不容呢。再说,外财不富穷人命,坦荡无私天地宽。鼓王世家的

良心也不容哩。老鼓背得起金钱债，却背不起良心债，一辈子啥时候想起来都会犯心病，走在街上也会有人戳脊骨的。不能窝下钱，得立马交公。主意已定，老鼓眼睛亮起来，将钱放在一块塑料布上，卷巴卷巴，夹在腋下，灭灯，哼哼哧哧地爬出舱子，一路风快颠回家，已是后半夜了。他将钱包子塞在炕头的老褥子底下，糊涂着躺下来，眼皮就是不往一处合，脑袋里轰轰的，眼巴巴望着钱包捱到天亮。

天大亮，老鼓就睡着了。

六

睡到日头拐弯儿，老鼓就被慌慌张张的儿子鼓生摇醒了。老鼓睁开眼，鼓生急赤白脸地问，爹，昨夜里你去船上没有？老鼓啥都明白了，没回话，不慌不忙地穿衣裳，又拿大掌摁了摁褥子底下的钱，软软的还在。鼓生说，爹，你昨夜里去船上啦，肯定去了，不去不会睡到这时候。老鼓见鼓生的样子，心口就窝上一股气，问，你问俺，俺倒问你，咱家的船舱咋招赌了呢？舱门没拧没撬，他们的钥匙是咋来的？鼓生说，是俺租给大富贵的，他们干啥俺不知道。老鼓气得脸都寡白了，抖抖地吼，你个丧门星，这大事你就私做主张，你爹还没死呢！没有家鬼，招不来外贼！你知道不，这是犯法！俺家的名声都让你给败坏啦！鼓生觉得爹头脑蠢得可笑，一脸轻蔑地说，你别看见风就是雨的，你把人家告了，人家啥事没有，人都放了。你老糊涂了。大富贵说了，看你儿子的面子不会为难你。老鼓愣住，浑身冷得像骨髓里结了冰，老脸也变成冷灰色，久久不语。鼓生见爹的锐气被挫下去了，声气也就软下来，说，爹，这世界大着呢，无须你去操心。爹，俺跟你老商量个事儿。老鼓看也不看儿子说，又出啥幺蛾子？

鼓生噎噎地笑了，爹，据可靠情报，咱家的六角神鼓被那群狗日的捅漏啦！鼓生边说边观察老鼓的神色。老鼓终究稳不住劲儿了，气呼呼地说，鼓都弄漏了，你小子还笑！鼓生眼儿热得快冒出火来了，神神秘秘地问，爹，鼓漏了再补，里头还有钱呐！咱家又撞财神啦，爹，多少钱？老鼓脸上现出极度的迷惑。他猜想大富贵又回到舱子里找钱找不到，就料到是报案的老鼓拿来了，又找鼓生追钱。鼓生说，爹，快把钱拿出来吧！大富贵说啦，派出所只抓了三千块钱，算小赌儿，教育教育就把他们放了。咱的鼓帮他大忙了，他也不亏待咱，说那笔款跟咱家对半分！神不知鬼不觉，就挣大钱啦！老鼓听得腻烦了，慢慢闭上眼睛想心事，任鼓生说破天，也没一点表情。鼓生知道爹脸酸心硬一时恼了六亲不认，软的不吃，就拿一句硬话压压他，爹，你老可别钻死理儿，不是吓唬你，大富贵心狠手辣，你不应他，他会想法儿整治你的，黑道白道一块儿来，那时俺可救不了你啦！老鼓蓦地睁圆眼，脖子落了枕似的梗住，倔倔地吼道，你小子听着，告诉大富贵那狗日的，俺没见着一分钱！鼓生蒙了，蔫头耷脑走出爹的屋。玉环忙将鼓生拉进屋里，吃吃地往肚里咽着气笑，说，鼓生，你真傻蛋，这事太棒啦！钱在爹手里没跑儿，他说分文没见，这笔钱不就落咱家啦？大富贵理屈，不敢把咱咋样。爹的钱，不就是咱的钱么！一句话又使鼓生心扑扑跳荡了。于是，小两口儿百般恭维老人，嘴巴抹了蜜，叫得老鼓好心酸。他们不错眼珠地盯着老鼓一举一动，一走神，还是没盯住。鼓生知道爹又乱了性子。

傍晚，老鼓神秘地失踪了。

鼓生村里村外都找遍了，也没寻找到老鼓的影子。他哪里知道，天黑之前，老鼓携着巨款悄悄搭上去县城运海货的汽车，到县城的时候，电影都散场了。旺白旺白的街灯，刺得老鼓两眼生疼。他小小心心抱着黑皮包走，路过闹闹嚷嚷的夜市，就闻到

香喷喷豆腐脑儿的味道了，肚里咕咕叫唤，老鼓实在饿了，想起这一皮包钱，又忍住了。走进公安局大门，老鼓又热又渴，看见灯下的水龙头，老鼓就走过去嘴含水龙头灌了几口，又拿水漉漉的大掌搽了几把脸，就灵醒多了。当他面对公安局值夜班的王副局长，答话就格外麻溜利落。老鼓叼着老烟袋，嘬吧着，一边将昨夜里抓赌的情情景景说了一遍。王副局长用十分敬佩的眼光盯着老鼓，数完了钱，就乐乐呵呵地说，老鼓哇老鼓，你真是一位优秀的好农民呐！老鼓脸红了，心里受用，嘴上却说，俺是鼓王！王副局长也忙说，对对对，鼓王。老鼓说，俺鼓王世家素来都是走得正行得直，把名声看得比命都金贵！

记录的女公安哗哗翻弄笔记本，之后，抬起头来问，老鼓大爷，当时你从鼓里抠出这笔巨款的时候，有人看见没有？

没有，绝对没有。

你跟别人说了没有？

老伴早没了，跟谁去说？

你满可以吃独食儿啊！

老鼓说，不是自己挣的钱花了背良心！俺穷死，也不会花这鸟钱！

好，说得既实在又有力量！今天，你这样的人越来越少啦！让拜金狂们看看，这儿还有比金钱更珍贵的鼓神！王副局长插言说。

老鼓就爱听这宽心话，满心美气。

王副局长带老鼓去夜市吃了饭，就亲自陪他到了县政府招待所。第二天，就将电视台、报社的记者拘来了，全力以赴宣传老鼓。派人调查案情、重新拘审赌徒。……下午，日头西斜的时候，老鼓坐着王副局长的小轿车回了家。

七

老鼓回到村里的时候，天都黑了。他背着手，欣欣往家走，路过村委会恰巧碰上村里开群众大会。是建设文明村的事儿，村支书不知怎么这么快就知道了老鼓的事儿。在会上可劲儿表扬老鼓一番。村支书说，鼓王世家的凛然正气生生不息呀，老鼓一家人劳动致富，不贪黑财，是心灵美的新农民，为咱村争了光，这才是真正的文明之家呀！接下，村支书又批评了村里一些向钱看的坏现象。老鼓躲在暗处听着，心里热乎乎的，鼻梁发酸，深黑的眼骨窝里汪了泪。

老鼓一看见家门，就真觉出累了，腿脚发锈，迈进老屋就再也不想动了。他坐在炕沿儿，蹙着眉头子喊了一句，玉环，在屋么？玉环在西屋里躺着哼也没哼。冷屋冷灶的，屋里才隔了一宿，就显得隔了一世般久远。外面没风，屋里干冷干冷的，冻得老鼓的脸没颜少色的。他呆坐着，双手像树杈一样叉巴着。他就这样干坐着眯了一觉。饿了，越饿就越冷。老鼓知道玉环闹情绪呢，要在往常，玉环早颠儿颠儿过来生火做饭了。老鼓坐不下去了，撅搭撅搭走到后院的草棚子里，抱来一捆棉花秸，点燃了灶膛。膛火将老人的憨头面孔映红。他煮了一锅棒子楂粥。熟了，就盛了一碗端进屋里，然后弯腰从灶膛里扒了一盆炭火，对着热热扑脸儿的火盆子，嗞嗞地吃起来。已经很晚了，鼓生也没来，门响一回，老鼓就探出脑袋望一回。前几回都是风，这回看见鼓生没精打采地进院了。鼓生，你进来！老鼓眼眶子抖抖地喊。他想跟儿子讲讲道理，讲讲在县城里的风光。鼓生进屋的时候，看见老鼓吸着烟斗，身子端端正正地靠着被烟火熏黑了的土墙。鼓生忽然觉得爹的脸很怪，既熟悉又陌生。鼓生一肚

子的火气都被这气息震住了，想给老爷子几句，就是没说出来。老鼓将烟斗在嘴里含着，瓮瓮地说，鼓生，俺知道你和玉环都怨俺！你爹不管这个，做了就做了，你爹自有道理！今天会上，村支书说的你听见啦？那是咱家祖上的造化！你说是不？

鼓生没有应声。

啥时候也不能丢了咱鼓王的尊严。

鼓生一句话也没说，扭身出去了。

第二天早上，鼓生跟老鼓说，爹，玉环快要生了，大夫检查过，胎位不正，得去医院坐月子，不能击醉鼓了。玉环娘家离医院近，就先去她娘家养几天吧。老鼓心凉了，愣在那里半晌说不出话来。玉环默默地走了，鼓生也夹尾巴狗似的跟着媳妇走了。怎么啦？跟死了人似的。老鼓站在空空的院子里，拿烟袋锅梆梆地敲着鞋底吼，都走，都走吧！他吼得喉结都颤了。天阴沉沉的，又是有天没日头的样子。老鼓心里憋屈，就像这阴眉沉脸的天。他觉得太孤了，他拽着空酒葫芦出来，想去街口小卖部打酒，又想在街上寻个伙伴串串门子，讨个知音。老鼓晃晃悠悠走在村街上，朝村人憨憨笑，笑是硬撑出来的。这趟街门口稠，三步五步就闪出一个来。可是门口的人见老鼓笑过来，都蔫蔫地缩回去了，像躲避瘟疫般地躲他。俺做了啥对不起乡人的事么？老鼓心里嘀咕开了，开始默默地反省自己。俺老鼓不是过去的老鼓了么？丑了？恶了？臭了？他一时摸不着头脑。还是努力笑，笑得异常僵硬，也很笨拙。老鼓看见一群玩耍的孩子了，孩子们看见老鼓就哄地散了。老鼓又朝街口小卖部走。没进小卖部的门，老鼓就瞧见一群人窝在那里咬耳根。老鼓收了脚，听出村人对他议论纷纷。老鼓那老爷子，该死不留念想，乡里乡亲的干嘛把人往局子里推？听说公安局对这个赌很严，又打又罚呢。又一个说，老鼓真是老糊涂了，往后谁还理他？儿子儿媳咋劝也

不听，气得玉环回娘家去了。又一个说，十个鼓王九个怪，一个不死都是害，说不定哪天老鼓又该捅咕啥了。村里乡里的头儿，都不在他眼里呀！有一个村支委说，你们知道啥？老鼓不憨不傻，可是酒醉心明，鼓声里滚出来的人精。人家这手叫名利双收。钱在手里窝着，赌徒们不会饶了他，钱一交，就抖了。听大富贵他们说有六万块钱呢，老鼓只交了四万，留两万当提成，又有钱又有名啊！众人齐齐点头。老鼓全听耳里了，气得一兜火气撞头，拿烟熏酒腌的粗哑嗓吼，狗日的，少他娘给俺放闲屁！老鼓的闷声在小卖部屋里嗡嗡山响。众人十分尴尬地僵了片刻，就有人率先喊了一句，老鼓来啦让他请客！人们就有台阶下了，呼啦围住老鼓，嬉皮笑脸地要老鼓请客。人们这么一闹，老鼓的火气消了不少。老鼓仍旧恼着一张猴腚脸说，告诉你们，俺没得钱，都交公安局啦！

还装穷呢，提成也是应该的。

老鼓说，谁提成谁是龟儿子！

别咒自己，提了就提啦，没人借。

俺说没提就是没提！老鼓凶了。

小器，越有钱越小器。人们躲了。

老鼓不再争辩，拿出酒葫芦打酒。酒是散白酒，价钱低得可怜。老鼓摸着兜里钱不够，就说先赊一葫芦。老板笑说，赊就赊，反正你是大户啦！老鼓弄得哭笑不得，摆摆手，晃晃着走了。老鼓几天没沾酒了，走在街上就忍不住捋了几口。到了家里，又独自喝闷酒。一盘放软了的花生米当下酒菜。酒是好东西，没有酒的日子委实不好过。老鼓将一葫芦酒咕咚咕咚灌进嘴里，喉咙口搅着“噢嘞噢嘞”的怪声，是哭还是笑？都是命里该着，前世注定欠了谁的，轮到今世遭难。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老鼓仰天长叹一声：

天灭俺也——

一连好几天,老鼓窝下两万块钱的话儿,在雪莲湾沸沸扬扬地传开了。人们还说,鼓王的良心,屁!鼓王的良心顶不上一截狗杂碎。人们说着还指指戳戳瞅老鼓冷笑。老鼓灰沓沓地走,像做了贼似的,魂魂儿都搅散了。他有一种被社会遗弃的感觉。这一程子,老鼓看见村人就恶心,干脆不回村里住,就住在滩上的船里。老人心里有股说不来的难受,眼窝潮潮想落泪。老鼓猛然间苍老了,两眼昏花,浑身无力,老得朽朽的。几天里不吃不喝不睡,终日坐着,望着远海愣神儿。就这样,老鼓又在船板上满满坐了一宿,日头在雾里透了红,老鼓的目光移开西天失遗的一柄弯月,落在鼓身上。一股浓烈的欲望,莫名地漫漫到他的心头。像是着了魔入了咒,老鼓将一瓶子酒一口掬进肚里,醉迷呵眼抓起鼓槌儿。走至鼓前,他眼一直,连打两个酒隔,酒气和冤气一块喷出来。他得了大赦一样,制造了庄重而圣洁的气氛,慢慢闭上眼。这鼓,这老祖传下的圣鼓曾一度使他活得不踏实了,不那么理直气壮了,他要在今日找巴回来。老鼓手一抡,割出一串冷嗖嗖的声音,鼓槌一落,鼓响了。鼓声使冬日里死气沉沉的大海滩喜颠了。老鼓相信这鼓声会被海风送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老鼓将憋了多日的羞辱和愤懑全凝在两只手上,把鼓击活了,鼓声阵阵……此时的老鼓明显没有以前的力气了,双腿索索地抖,吭吭地咳起来,眼前一片茫白,茫白里飘飞着钱票。他有一种恐惧,一种失去依托的恐惧。钱票慢慢幻化成一张一张村人的脸。变形的脸和叽叽咕咕的嘲笑一古脑朝他压来。压得他喘不上气来,身子灰灰歪歪地摇了。老鼓竭力将心静住,拼命击鼓。这鼓是打给自己的,打给家族的。打打打……再也不能停歇了。

(选自《人民文学》1993年第12期)